

短篇小说

· 谷

· 里门拾记

· 落日光

· 野鸟集

· 无名氏

师陀全集 1



刘增杰
编校

河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师陀全集. 短篇小说卷/师陀著; 刘增杰编校.

—开封: 河南大学出版社, 2003. 12

ISBN 7-81091-135-X

I. 师… II. ①师…②刘… III. ①文学-作品综
合集-中国-现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现代
IV. I2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102857 号

出 版 人: 王刘纯

责任编辑: 谢景和

责任校对: 默 茗

责任印制: 苗 卉

封面设计: 张 胜

版式设计: 谢景和

出 版 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 河南省开封市明伦街 85 号

邮编: 475001

电话: 0378-2864669(事业部)

0378-2825001(营销部)

网址: www.hupress.com

E-mail: bangong@hupress.com

经 销 河南省新华书店

排 版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

印 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

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50mm×960mm 1/16

印 张 63.5

字 数 915 千字

插 页 6

印 数 1—2 500 册

ISBN 7-81091-135-X/I·214

定 价 76.8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编辑说明



《师陀全集》收入师陀自 1931 年以来创作的全部作品,包括短篇小说,中、长篇小说,散文,散文诗,诗歌,戏剧,未刊稿,书信,日记,文学论文等,按文体编为五卷,依时间先后顺序编排。

在编辑工作中,我们坚持两项原则:一是求全,二是重视选好版本。

所谓求全,即期望出版的《师陀全集》,是迄今为止最完备的师陀著作的结集,其中包括师陀已经发表和出版的文字,以及未曾发表的著作和书信、日记等。师陀的两部未完成的长篇小说《雪原》、《荒野》,首次收入全集第二卷。第四卷的未刊稿,第五卷的书信、日记,也均是首次发表。求全也包括:全集收入了师陀的少部分非文学的思想资料。在 20 世纪的中国,作为一位资深的老作家,师陀的文学经验和生活经验,也许具有某种象征意义。师陀 30 年代初出茅庐,作为一位漂泊无依游子的孤独;到 40 年代身居“饿夫墓”,心怀亡国之仇的沉重;再到 50 年代初期对未来生活的真诚与憧憬;及至十年浩劫中所经历的难以想象的恶梦,这些丰富的人生体验,艺术地升华为文学作品或以未刊稿形式留存,都已经凝结为世纪性的历史遗产。即使师陀创作的挫折和失误,也有助于读者解读充满神秘感的中国人的精神风貌,感悟到作家灵魂的颤栗、伤痛和顽强。比如,由于时代使然,50 年代以后师陀的某些作

品,曾经出现过某些趋时的肤浅,艺术上呈现出一种衰微之象。但即使在这一时期的作品中,人们也同样能够感受到,在作品的字里行间,仍然有着摆脱文化压抑的挣扎、苏醒和舒张;甚至还出现了肉体愈禁锢,思想越澄明的奇特景象。这些,只有在求全的追求中,才能够给读者提供窥探作家真实灵魂的良机。

不言而喻,求全并非意味着不顾创作水准,毫无选择地有文必录。对于未刊稿的处理,我们采取的是既开放而又谨慎的态度,力求做到全而适度,全而不滥。

版本选择直接决定着全集的学术品格。我们力争:收入全集的著作,原则上均以初版本为准。由于多种因素的驱使,像不少现代作家一样,师陀的作品问世后,也都有过程度不同的修改。有的作品修改的分量很大。中篇小说《无望村的馆主》修改的文字,竟占原作的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作品的女主人公百合花,原来是个尊奉“三从四德”的无辜少女,现在几乎成了一个解放女性。作者在《无望村的馆主》修改版序言中说,现在“给百合花一个好的收场,对我是一种安慰,我想对读者也应该是一种安慰”。在这一善良愿望驱动下,作者对作品的改动,好像在重新创造一个百合花,从而使作品离开了历史的规定情境。短篇小说集《果园城记》和长篇小说《结婚》的修改也有类似的情形。

抛开对作品伤筋动骨的改动不论,即使某些对个别词语的修改,较小段落的文字的增删,也有可能造成原文完整意义的瓦解。因为,对自己40年前的作品,用40年后的眼光进行修改,哪怕是异常小心谨慎的修改,也无法避免40年后当下思想的渗透、折射,有意识或无意识地对违背时下话语规范的异质话语进行规约,从而无法保持作品的原汁原味。一段时间内,作家像阵风似地修改原作,这本身也许就是一种值得研究的出版现象,其背后可能隐藏着历史的苦涩、无奈,乃至荒唐。不过,这一论题已远离了本文的论及范围,此处不赘。

对初版本的看重并不意味着对初版以后多种版本的拒绝。以初版本为基础,参照以后所出的较好的版本,对初版本出现的文字上的讹误

进行相应的辨析、校勘,仍然是保证全集质量的重要途径。

任何优秀的作品都需要经过时间、空间的过滤而达到自身的彰显和留存,《师陀全集》当然也同样面临着新的读者群的选择。

二

以下是有关编辑体例等相关问题的交待。

为了保持作品原貌,作者已发表和出版的作品,以初次发表的报刊和初版本为依据收录。已收入作者各集子中的作品,每篇不再署名;新收入的作品,则在每篇之后署名。首次公开出版的书信、日记、未刊稿,均按原件收录,文字上不作任何改动。每卷集首,对该集著作的发表情况、版本沿革等问题作必要的说明。著作中作者的习惯用字如:底(的、地、得),他(它、她),恍(晃),息(熄),燥(躁),卖(买),那(哪),傍(旁),作(做),帐(账),像(象、相),撮(蹶),钉(叮),澈(彻),楞(愣),窠(窝),绉(皱),分(份),刁(刁),匹(只),驼(驮),抗(扛),止(只)……;用词如:叫化(花),吐(唾)沫,耽(担)心,吵(嘈)杂,忘(王)八,眼杪(梢),咒咀(诅),从(重)新,座(坐)落,破褡(烂),这们(么),已竟(经),照像(相),发见(现),糗(模)糊,摒(屏)息,端相(详),其(起)初……以及数字,写作不一致处,一律不作更动。

每卷所收已出版的著作以出版时间的先后排序。未收入单行本的著作,以发表或写作时间的先后排序。写作时间有年、月可考而日不详者,列于该月之末;有年可考而月、日不详者,列于该年之末;无法确定时间者,列于该文体各篇目之末。

部分原文无题目,由编者酌加题注,以*号标示,采用脚注方式说明。原作中明显的错字、脱字、订正内容以□号标示,字体调小,以示区别。个别字迹不可辨识的,用□号标示。疑有错讹无法订正的,以[?]表示存疑。

《师陀著作年表》、《师陀研究资料目录索引》、《师陀全集目录索引》等资料,作为附编置于全集末卷。

《师陀全集》编辑委员会由刘增杰、王刘纯、刘进才、魏春吉、袁喜生、刘涛、赵福生、杨萌芽、李国平、侯运华、谢景和、李顺翔组成。刘增杰全面负责书稿的征集、整理、编辑工作。王刘纯等分别担任各卷的编校工作和相关的编务。

目 录

图片 (8 帧)

谷	(1)
头	(3)
雨落篇	(19)
谷	(24)
哑歌	(48)
过岭记	(56)
一日间	(67)
人下人	(75)

里门拾记	(93)
序	(95)
毒咒	(98)
过客.....	(110)
秋原.....	(114)
受难者.....	(120)
巨人.....	(127)
村中喜剧.....	(134)
路上.....	(143)

雾的晨	(150)
酒徒	(155)
倦谈集	(161)
早晨第一章	(161)
枪毙手	(164)
夕阳无限好	(167)
牧师与神父	(170)
跋	(172)
巫	(174)
百顺街	(187)

落日光	(203)
题记	(205)
落日光	(207)
牧歌	(225)
一片土	(255)
金子	(262)
鸟	(283)
父与子	(299)
江湖客	(311)

野鸟集	(321)
前言	(323)
末路	(326)
宝库	(337)
春梦	(350)
烈亚先生的泪	(374)
寻金者	(389)

无名氏	(407)
序言	(409)
无言者	(413)
无名氏	(419)
春之歌	(431)
夜哨	(434)
胡子	(441)

谷

《谷》是作者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初版收 7 篇短篇小说，巴金主编文学丛刊第 2 集之一，署名芦焚。文化生活出版社 1936 年 5 月初版，1946 年 5 月文化生活出版社 6 版，2001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以初版重印。

头

一

庞府自局长卸任以来，除了老太爷做八十阴寿外，从没有今天这样热闹过，仿佛办喜事似的。一清早就有人在门口张望，庞府的大门楼凭空高出两三丈，宅第也俨然深了许多。两个厨司务在赶做席面，吉利乒乓，一刀一勺的就活像“急脚鬼”。老妈马嫂在灶下说着蜜一般的话。

“要是和尚，第一手先把你背到庙里去。”

案前的厨司务直起腰，手背在额上打横一抹，两眼向马嫂一溜，便破口大笑。

灶后的厨司务却嚷道：

“当心些罢，这就快到了！”因为刁[刁]着香烟，说话像豁子嘴。他又吱咕着：“你背到庙里，好主意！丢下我光杆儿可怎么办……”

马嫂在灶下笑，她向来不在乎。

可是人手还不够，连小丫头翠翠也忙得像经线婆娘，脸涨得红红的。老太太要净水，她是慈善的，要跪在神前啐经了。太太要鸡肝，羊肝，猪肝，总之，所有的什样肝都得给她拿去，她是要治失明的眼睛。大少奶吩咐留两碗鸡汤，大少爷那病……翠翠明白，不管要谁的活人心，一句话就得到，不的要防备两片脸不会肿。可是小少爷还一直在后面追着，像一条尾巴，不住跌着脚：

“骚货翠翠，臊——！”

他要[她]给他扎一只风轮。

“防备着你的皮！”马嫂用指头放在眼前点着。

翠翠没听见。她上下走着，像一个小鬼魂，心尖上还贴着一片草叶，总是害怕着什么，不舒服。

她还想到门口看看，究竟又是什么一番样子。

至于老太太，她总算是一个好人，又吃素，又念经，又慈善，要不，也活不到八十多岁！更哪里说得上子孙满堂！

这村子前襟河，后带山，据传说，是“龙虎斗”，气势很凶，风水极高的。倘不出一位有福的善士，全村誓[势]必遭殃；出了就压下凶煞，当然要官星高照。这有福的善士并非别人，庞府老太太自以为就是她自己。

她是从三十岁就守了寡，一人支撑着这局面的。现在儿子已经做过一任官，虽然卸了差，总还是局长。全村也受了她不少恩惠，否则，恐怕早都成为灰末了。

但是，这样一个芸芸众生的救主，也正同庞府上的别人一样，除却撇[撇]嘴弄眼而外，在村子里并不受欢迎，或者尊敬。邻舍全是些知恩不报之徒！老太太是慈善的，但一想起那班贼头贼脸的家伙就会生气，有时竟将正念的经也会忘记。

老太太还有一个宽慰自己的办法，这就是看村子的风水：

从南来，路两旁尽是风起云涌，滚着滔滔麦浪的红土地；土壤的红像在血里浸过一般，又油腻，又肥沃。望上去是一带连山，峰峦一个套一个，到最近的一条岭，变成坡岗了。上面遍植松柏，山楂，胡桃。再下便是沾板岩同花岗石砌起来，灰白相映的村子。村前一道小河，水由不远的豁谷中流出，两岸杨柳丛茂，直伸入田野。通这唯一大道的，有一座跨着小溪的石桥。再前去，路碰在关帝庙上，转弯往村坊上去了。正冲着庙门有一棵大槐，足有两人合抱的粗细，杈桠的树枝上挂满着红布，像累累的花球，有新的，也有褪作灰白的，上面写着“有求必应”之类。

树下终日袅袅升起香烛纸马的烟，充满着神鬼妖灵。

可是，使老太太宽心的，不是那些布片，也不是仙魔，倒是一个谣传：是一根旗杆，将来要挂起“帅”字旗，要出更大的官的。因为树生得太奇妙，恰挡住了关圣大帝的“神道”。这官星自然是单照着庞府，否则，那树就决不该长在那里。

现在老太太正在念经，没有想到大门外的事，心里却又总是不安宁。她看见杀却几只鸡，又宰了一头羊。

“造孽！有一天我会饿死到您手里，有一天——”她背转头对天骂着，像一头卧伏的绵羊。

因为伤害着她慈善的心肠了。

“阿弥陀佛~~~~~”

天井里时常有人走动。

猫叫得怪烦人。

大花狗在厨房里挨过一棍，这时已安静的立在水缸下，耸起两耳向上望。佯吠两声，又在大腿上啃了几嘴，一顺头，朝着大门冲去，拖着长长的舌条。

交夏以来，今天要算出色的闷燥，连山上也不见有一丝风。

客厅院里，柴槿刚谢，芍药寂寞的开着大白花，显出月季的瘦。

保镖季全德骑在石凳上，揩擦着拆开的手枪零件，生发油气息冲进鼻子，在肺尖上打滚。他咳嗽两声，似乎将那热孜孜的气息吐了出去，拇指在鼻尖抹着，仔细的审察一个螺旋钉。他的脸生得极其像生蕃薯，上面起着棱条，还有着酒糟泡，短髭青青，就像刚透出土面的麦子一样。手枪匣在腋下摇动，他将它移在前面。

鸟叫着“咕咕苦儿”，大约在河岸上柳行里。

“哭儿；你祖宗！”

他啐了一口，望着太阳吸了一大口气。

他歪着嘴，将枪拼在一起，却不往匣里放，而塞进肚皮那地方的裤子里。忽然，他想起了什么似的，头向天那么一冲跳将起来，扑着后院跑去。

局长打量长班蒺藜收拾的客厅。插瓶确是江西窑，云铜和广锡的

供器也都擦得光光亮亮，像银质的一般。他想着全县有这种摆设的，拢共也只不过四五家，便禁不住一挺那鸡蛋似的肚皮。

天实在热得不错，庞局长已经喘不过气来。圆得来皮球般，又大又胖的头只是向外胀，流着汗，红红的，谁看见也以为涂过一层面酱。两只小黑豆眼睛几乎要挤起来了。他气虾蟆似的手覆在微微跳动的额上，向下移过去，经过眼，经过鼻梁，在人中那里停下：还没有胡子，实在憾事！

就是那个球般的头，确是局长式的头，但走过去，总有人在背后讽刺的咕哝着：

“这样的头，狗啃起来倒不错。有那一天，乌鸦是吓那小黑豆眼的！”

局长肚子大，度量也过人，一向不曾留意到真会那样，即连现在也没有想到。

“唔，总算——”

他将常说的“威名还在”四字咽进肚里，脸一打横，笑了。那肚子是不论什么都容得下的。

但是，五匹壮骠，“竟然，竟然……”

五匹壮骠被抢掉了。虽然被咒诅的头还在，想起来仍不免肺尖痛，太阳穴就打抽搐，于是叹了口气：“唉~~~~”

然而一眼看见椅帔落在地上，忍不住了咆哮：

“你的魂儿呢？哪里去了！……说你饭桶，活该上山啃石头。只合，只合……噙！呃！”

“全德，全德！这东西……”一口气闯进后院，照准翠翠兜腮就是一个耳光，“活够了吗！”

其实什么事也没有，今天他只觉得自己高了许多，皮下又刺得慌。

蒺藜还不过三十岁，生下来就被捶打的人，已经麻木得像幽灵了。他永远沉默着，一天到头思索什么。他不像长起来的，而似合着别人的脾胃，从一个模子里造成功的。在他，世界原无合理与不合理；命令，打骂，又顶合适。

然而今天他也那样慌乱，望着庞局长抓耳搔腮的，想不出为什么要

那样兴奋。实际他又什么都没想，只不过要将客厅收拾齐整。

他正怕着什么。许多锥子在他皮下刺，一阵紧，一阵松；他觉得一忽冷，一忽热。终于那些锥尖透出锋，是一些冰冷的小汗珠。

“他为什么要躺在山沟子里？”这观念又在他脑际浮出^①。

总想有一个月了，始终弄不明白。

至今他还看见那个和善的中年人：他做鬼脸；他说趣话；他将什么人都逗笑；他唱小曲子；他用滑稽的咳嗽表示快乐；他叼着旱烟袋，使人喷饭的□着眼。他是一个瘦子。

在一个没有月的夜里，他放进一伙强人，收敛了快乐，将五匹壮骡赶进山里去了。但是，为什么他一个人睡在山沟里呢？这样睡着：鞋不知去向了，脚板上满是干了的血渍，他却仰向着天，似乎全个山谷都归他所有，甜蜜的打着响鼾。随即许多人围上去，将他绑了起来，鼾声最后打一个噎，从此永远断了。可是庞局长说是抢去他三千元大洋，还有什么勾结什么，难道这样就弄定了的？

“孙三，……那全是件[冤]枉，孙三哥！”蒺藜心想。

那瘦瘦的脸子一歪，打一个闪，蒺藜也就一凛，手中的插瓶几乎失手落在地上。他出了一身冷汗。

客厅已经收拾齐毕，桌椅擦得通亮，地也打扫得水磨石板似的，绣花椅帔，朱红椅垫，八仙祝寿的桌帷也都铺设完竣，庞府真有一番喜庆气象。

二

村坊上正逢着集市似的，很热闹。家家户户门口立着人，以习惯了的低声谈着话，其实倒是在热烈的讲说个不休，只是抑住声气罢了，最后叹息着的转一个身，又拐进另一组去，仍不过是相同的神情。

人像在上元节的夜晚，伫立着等待时刻。后来渐渐分散，少数汉子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关于这个问题，在他脑子里盘旋”。

到山上凿石头去了，拿着锹同锤子；娘儿们慌张跑回家去，随便抓一件针线活倚在门槛下〔框上〕，不时向村头瞭一眼，或望着别人在争论什么；还有许多人没入较大的人堆里。其间以祥泰杂货铺门前最拥塞。

“孙三我顶明白，他不会动人家一根马尾！可是到底怎么说呢？”

老流氓方天化戟还不曾弄明白。

“是啊，”一个年青人叫着，“你俩共穿过一条裤子！”

另一个人却回答道：

“怎么说，孙三就要办提解回来了，就这么说！”

木匠景云叔这时才显得矮，一直被压在别人肘下，他向上长一长肩膀。

“恶〔呃〕！人只要不臭，总会碰着包丞相哩。就是狗还会有咬孙三的吗？！”

他擎起旱烟袋在人头上摇晃，只怕人家看不见。

老女人叹息着，在吱咕什么，反正并不想使各个人都听见的。

孩子们一听出孙三要回来，马上看见那瘦削的脸子一歪，挤眉弄眼的就是一个鬼脸，这确乎像别离了多年的老伙计。于是拼命在胯下挤，只怕差一忽儿孙三被瞅得没了影子。

“小刀客^①羔子，是看西洋景吗？值得这么热！”

上面骂，下面却不理，像啄木虫似的，一口气往里钻。

方天化戟从耳朵上取下香烟头，沾在下唇上，要将火柴吞进肚去的吸着。两只迷糊的眼向上翻起，似乎要将它们移到头顶上的哼唧道：“天下，只要心尖要朝下长的——还是好人好。”

“当作话说怪好听！”

卖油条的玩弄着他过时的皮帽，这时向上一挥，要将天打穿一个洞的样子，喊了：

“回来的是‘馍票^②’，”他用指尖点着太阳穴，“二斤半！明白了没，

① 某地称土匪为“刀客”。

②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补注：“馍票”，就是头。

朋友？’

所有的眼一齐钉〔盯〕住他那蒙着一层油烟的“馍票”。

于是，他说了，怎样碰着怎样一个衙役，就是来庞府报信的，而且吃了他的油条。

“这会早见过姓阎的了，还不该上望乡台！”他结束着。

“啧啧，啧啧！① 天理自有报应，天理自有报应！”

景云叔更矮下去了。

人流着汗，好像被收在一口坛子里，闷住了。

天一盆火般热，树叶死钉在枝梢上。

杜鹃鸟在山上哀鸣，斑鸠在低泣。河边一声声叫着：“诒，诒，苦儿——”

狗气闷的，但惊悸的吠着。

人叹息。

方天化戟望着脚尖，鞋已经“老虎大张嘴”，那么，露出着的七个脚趾就是牙。

“龙虎斗的风脉这就倒了！”他喃喃的说。

“莫不是还有你一任局长吗？……”

方天化戟什么也不说，挤过人丛，拖拉着鞋，默然回向他关帝庙的下处去了，一只病狗似的。

杂货店掌柜林祥泰忽然想起一件事，用指头敲着手背说：

“‘半斤酒’，他说，就这样……谁能想到是他，就是一个鬼……”这话至少也说过有一百遍。

然而，林祥泰还能看见孙三醉醺醺踏进黄昏里的样子，这次他没有笑，没有唱，也不曾做鬼脸。

自然谁也没料到他会来这么一手，人又和善，又老实，又勤快，比一只山画眉还快活。要论毛病，就只仅仅爱喝几杯酒。他自幼丧尽了亲属，从没有同人吵过嘴，庞府也即为着这人好德行雇来作长班的。可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神明有眼睛”。

是，若非他，庞府也决不致失事。虽然老早就有许多人想放他一把火，但都知道他养着保镖，决轻举妄动不得。

狗骤然狂狷的吠嗥了。

马蹄敲击着花岗岩石板，疾剧的在村坊上响起，直向人众扑前来。

“闪开！”

人向街沿的墙下退去。小孩子向大人们背后钻。

骑在马上军官是一个瘦子，除军服外，全是黑的：黑鞋，黑袜，暗淡的黑脸膛，眼睛隐在眉毛后面，黑的唇上生着短髭，连牙都是黑的。护兵将他扶下鞍桥，腿已难以站立。

“领情，领情！辛苦，辛苦，旧队长！”

庞局长一口肥猪般冲出来，球似的滚下台阶，一把抓住那焦污的手爪摇幌[晃]着，且一连串的嚷。他腮巴抽搐着，肥硕的头笑成了糯米团。

旧队长也想笑，但他的气力只够说出：“发福，发福！”

村人望着这一胖一瘦的两个人往里走，竟是肥鹅夹住黄鼠狼。

两个大人物相遇，总不会没有话说。队长被拉着拖着，勉强到了客厅，不事谦让，便萎颓在椅里。好容易忍住泪，鼻涕同呵欠，汗却一直往外淌。

“队长中了暑？”

队长脸一皱，做出丑相，摇着头，脖颈有丝瓜软。

局长突然省悟过来。

“前天才买进来的‘西土’，好极！”他抹一把前额，叫喊着，“蒺藜，蒺藜！”

蒺藜躲在干草屋里，他像负着许多罪恶，一直往干草窝里钻。

人在期待着什么，又怕那所期待的东西真个到来，沉默里有着小骚动。

“孙三呢，他在哪里？”有人惊怯的问。

前街梢走来一队团丁，约二十人光景。前边走着挑夫，担子前端搭配一块石，后端却是一只小木笼，里面盛着首级，已经不是会扮鬼脸

瘦瘦的头，而臃肿得像局长那球形的了。上面满淌着紫色血迹，眼同唇都向外翻出，像一只腐烂了的西瓜。

“嘖，嘖，嘖！”大家咋着舌，“造孽！嘖，嘖，造孽，造孽！”

人众中起一阵骚动，又静下来了。

年青的姑娘背过脸去。老太太揩着泪。孩子两手掩住眼，从指缝中望着，却见臃肿的脸一歪，那双凸出着的眼一下钻进了脑门。

“这是做什么的，一个头，又不是活的。”

景云叔咕哝着。

“示众！”一个团丁回答他，“懂吗？你们这庄上没有一块正经木头！”

其实是有的；就是那有一天要挂“帅”字旗的槐树。长的地方实在不错，为着示众，头便①钉了上去。

团丁们将枪摘下来挂在臂弯里，或干脆丢在庞府门洞下，解开钮扣，子弹挂在肩头，一面揩汗，一面拿军帽扇风，坐在台阶上，用大白碗喝着茶，吸吸庞府赏下来的香烟。有的解开裹腿，在拔腿上的毛；有的去找地方过瘾，大家都想着这趟天外的好差。局长打着烟泡，想的却又是怎样派收这笔招待费。

头虽然钉在槐树上，狗已在观望了，但每人都以为背在自己脊梁上。不安在村子里流布。……

三

勤勤驱逐着羊，舞动着手中的鞭子，得得从山上闯下来，已经下着雨了。羊又不如人快，水已从头顶滚在脸上，他动了怒，狠命的鞭打下去，一个不留神竟滑了一跌。等他一骨碌爬将起来，便更加愤恨，嘴里不停的咒骂，石子同鞭一齐飞舞，连笛子也都掼过去摔破了。

羊群因受不住责打逃散，勤勤正恨得没有救，一个担水的青年人揪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处删去“头便”，改为“那装孙三头的木笼子又”。

住他的耳朵一推：

“孙三笑你啦，看罢，小刀客？”

说着便向河边跑去，水桶咯唧咯唧摇摆着。

勤勤一仰下颏，两眼正碰着那臃肿的头，恰如那头碰在鼻尖上了的，勤勤眼一□，从心底里发出一阵撒栗，通体的毛就竖将起来。仿佛怕一个不小心那头飞过来，他不转睛的望着，向一旁[旁]怯怯退走。水流从树叶以及挂满的布片上注下来，打湿了纸灰，也滴落头上。头上血迹被冲刷去了。头顶上耸着短毛，稀疏得好比栗壳上的刺。颧骨同颞颥那地方却又和猪的一样，颜色黄黄的，有着青斑，肥满得打着绉褶。雨水又参[掺]着淡淡血水淌在曝[暴]起的树根上。

勤勤向后退着退着，不防石头却绊住了脚，脑袋嗡的一声，世界也就打了一个翻身。

“孙三……”

两个字从天上掉将下来。

勤勤什么也没顾及，撒开小腿就跑，也不管泥了，水了，只一径平荡过去。

他觉得：头在后边追。

实际他并不曾看清头的样子，只是一排牙在面前发光，中间自古就缺着一颗，这是没有再熟识的了。

那牙——

“小刀客，慢着！你听，一个姑娘要背你去成亲……哪。哈，哈，哈！害羞长不成五尺半的；你真是小斑鸠。”

用三个指头扭着勤勤头皮，张开大嘴，进出笑声的，就是那样的牙！勤勤奔跑着，什么全忘记了，泥浆四向迸溅，路上的水流都要躲开。

“妈，头！头！妈，头！”

他喘不过气的呼喊着，闯进屋去，一脚踏翻了景云叔的家具篮子，刨、凿、斧、锉刀，横七竖八滚得满地都是。

景云叔坐在门闾下吸烟，摘下烟袋朝着勤勤就是噼拍[啪]噼拍[啪]一阵敲打。

“碰着小鬼了！”他骂着，眼都红了的。接着又是一阵敲打：“头，头！咦，咦！头！有一天（你的头）也照样钉在大槐树上。头！”

应着敲打，勤勤一次一次的挤着眼（这是惯了的，毫不在乎）。

景云婶正在一双鞋上打补钉；但一望见从头至脚都是泥，通体落汤鸡似的勤勤，便也动了气。

“嗡，刀客坯子，我看准了，早晚大牢里有他一把锁链，‘红煞地’头的无头鬼！可不是吗，你从不管管他，长大了你看，太岁头上他敢动土！”

景云婶总是这样，话只要开了头，就永不会完，她先按老套从头说起，背书那么的，然后再倒叙上去。

景云叔照例不理。他吱吱吸着烟，望着阴霾的天，将刚才的事全忘却了。

勤勤呆立着，两眼钉[盯]住脚尖，望着从裤褂上淌下的水溜怎样将泥浆冲掉。眼底却颠颠倒倒展开着事像：跳撞的羊——飞来的旱烟袋——烂西瓜般的头——山端上的白云——又是肿胀的头——发光的牙，缺了一颗——担水的青年人——孙三……小斑鸠——太阳下的黑圈。突然，只是一个闪电功夫，幻象融合在一起，什么全是模[模]糊的，一片灰澹，勤勤脑袋空洞了，失去了一切存在。

他全身簌簌的抖起来。……

勤勤饭也不曾吃，睡在床上，鼻子粗壮的喷着气。

雨已住下大滴，□簌[窸窣]的细落着了。时或从墙外侵入一阵风，院中的枣树摇落水珠，打在水潦里，便激起许多水泡。风夹着湿风扑进屋里来。

“我记得前一天孙三还给挑一担水，他挤眉弄眼的……鬼不觉的，他会……怎么躺在山沟子里。真糊涂得慌！”

景云婶将补妥的裤子扔在针线篮里。

正在修理镰把的景云叔却不理会她，他时时向阴沉的天空望一眼。

“这天爷也活该罚去‘充军’！”他狠狠的继续地锉光镰把，“你要他晴，偏呜，呜，呜！再也哭个不了，不知有多少泪！世界，世界全颠倒了。

吓！”

“妈，妈，头！啊哟，头——”

床上忽然叫喊了。

“勤勤，勤勤，”景云婶跑进去，“勤勤，你看见什么？”

在暗影里她望着勤勤的脸，红得发光。她将勤勤摇醒，孩子迷惑的望一眼，又翻身朝里，粗壮的喘着了。扞住那小脑盖，热得烫手。

她忽然看见那好笑的脸一歪，随即又同那臃肿的头融合为一，不禁打着寒噤。屋子里闹鬼了！

“要是你，就赶快走罢，冤有头，债有主，别恩将仇报。我知道你是亲他，可是小孩子哪里经得住？”仿佛她真的面对着一个鬼说话，“你请一炷香罢，我想是孙三同他逗着玩。”

“鬼，鬼！”景云叔将手中锉刀向旁边一劈，“都是您娘儿们……有灵教我看看，来！”

“要说，人死了就是死了？”

“活着？”

这争执一定到景云婶生气，景云叔让步，才告罢休。

天黑下来，雨还是不曾住。

这一家照着邻舍的习惯，晚上是从不烧饭的。景云叔啃冷窝窝头。

“妈，头——”孩子又呼喊着重。

景云婶真个着了慌，觉得满屋子都是鬼。她迷迷糊糊从里间跑到外间，又跑进去，动怒的嚷着：

“……不信，不信！孩子烧得像火团……哪，哪，就是他，准当是他！阿弥陀佛……你要人死完你才信！哪，哪……”

[她]简直发了疯，而且哭了。

雨打在蓑衣上，发出沙沙声，狗时断时续的吠噪。景云叔在泥泞中走着。天漆黑，什么也看不清，只有白的墙垛发光。在他前面，总是不远不近，保持着数丈的距离，那臃肿的头引着去路。他毛发森然的竖起来。

“邪不侵正，吓！”[他]咕咕着。

他紧紧握住肩上的镢头，准备着一有什么便劈过去。

四

一个影子在前边蠕动，映着白墙，看得出黑的一条。景云叔毛发又耸起来，他惊恐的喊道：“谁，那是！”

他已经收住脚，将镢头捉在手里（木匠的“规矩”，走夜路是必须带着这家伙的）。

但那影子停下来，回答了：“景云吗，那是？”

声音熟悉，走过去，猜得不错，正是——

“方天化戟，是你，迟一刻我就将‘馍票’给你劈成两个了，伙计！”景云叔不怕什么了，“这会儿还出来作什么，孙三又作着伴。”

狗吠着。一片萧索的雨声。

两个人挨肩向前走。方天化戟极酸楚的说：

“你一生只是啃棺材板子的……一个人，能打能撞的，嚟！你想，一只小鸡还不如……刚才有一件事，就说碰到那一节的罢，那才算怪！”

方天化戟咳嗽一声，夹紧两膀，开始述说他同孙三的相与，虽然是谁都知道。

（他丧失了一亲人似的悲伤着）

上午，方天化戟从人众中回庙去，身上轻飘飘的，失掉了元气。

原来方天化戟同孙三都是光身汉，既无家属，也无田产。有一年，两个人同住在关帝庙里，是秋天，方天化戟染了伤寒病。孙三帮人开石方，或砍柴赚来一点吃的，总要分给他一份，有时半夜间为他烧水，后来他死里逃生，一个月后病好了。别人都说：他们伙穿一条裤子，其实两人并不特别好些，只因这病同有钱人的病不同罢了。

不敢看孙三的头呢，还是不忍看，他不曾弄清楚，总之，是不愿看见。回到庙中，通体发酸，躺在人家存放的“寿木”^①上睡了，可是，□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补注：“寿木”，事先做好的棺材。

[合]上眼,便看见前前后后的事。仿佛只是昨天,孙三去河边担水,还唱着《小寡妇扇坟》^①。他□着眼说:

“上山修行去罢,老光棍,当和尚是又有女人又有肉的,你在熬活寡呀……喏,你只是老母狗罢。”

睡不熟。睁着眼自然还是睡不熟。望望关圣帝君的法身,望望油烟的梁栋,很想跑到山上去。忽然一阵奔跑,外面闹了起来。他抱住头,究竟是什么滋味,他说不出,只是出了不少汗。后来世界规复原位,静下来了。

再后,落着雨了,像从天上泄下来的布,听不分明一点一滴的。两颗头飞着,忽而是球形的,忽而又瘦长的……

萧萧萧……这是雨,似乎打在一块柔软的毛毡上,又宛若那细的雨丝织就了一块无限大的,灰色的绒布,轻轻的盖下来,一切全被遮掩。

方天化戟坐在庙前的石案上,还吸着香烟头,分开两腿缝裆里的洞。从南来一个人,青衣青帽,青癯的脸子,瘦削的肩上搭一条褡裢。远看是孙三,“什么时候入的公门?”这样想。不防那人来到脸前,却不是孙三。问了,说是从阴司里来的。

“看见孙三吗?”他做着眉眼,“这样的一个人!”

那人摇摇头,说是催缴救国捐的。

“我说的是孙三,哪,这样的孙三,刚入阴曹的。”

那公差又摇摇头,白白眼,似乎将方天化戟看成了土老。最后他发脾气叫道:

“什么孙三,么六,一天进来数万人,你问探子!”

???

是什么,方天化戟记不清楚了。

“总之,”两个人立在祥泰杂货铺门口,方天化戟抹着脸说,“是孙三,我想不会错的。人到阴曹,自然要变变模样。买棺材收尸我办不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补注:《小寡妇扇坟》,根据《庄子》中某些章节改编的旧戏典,全剧名《蝴蝶梦》。

起，我想称半斤纸，送他几个零钱花。”

祥泰林掌柜晚上照例有二两酒喝，因为喝去二两酒，再孱入二两水，最终所得并无亏损。

“孙三怎样了？”他开门让两个人进来，“头还在那块儿！”

景云叔将镢锹、蓑衣放在门后。

“还在，”方天化戟咳嗽着，倚住壁角蹲下去。他双手捧住头，等咳喘定了，两眼放光的望着林祥泰咕哝道：“求你一件事，赎给半斤纸，给孙三——”

“哪里有什么鬼！人一死，还不烟消云散！有钱人才烧钱燎纸。”林祥泰转问[向]景云叔，连连让道，“喝一盅，喝一盅。”

方天化戟抹着脸，极懊丧。

“信到神知么，不过免免玄虚；阴阳两界，谁也不知道底细。”他底[低]哑着声音。

景云叔将空杯放在账桌上，满意的赞扬道：

“好，好！这次一点也没‘行龙’^①！”

但里面哇——的一声，孩子哭了。

“还不睡，”林祥泰家里接着骂道，“你卖给鬼罢，孙三会买你的，看着！”

林祥泰回到账桌后面坐下去，一面连声应着，局面才算平静。

风夹着雨打街心走过。狗仔的吠声是迟重的。

方天化戟双手捧着头，觉得世界是颠颠倒倒的：孙三喝过林祥泰不少酒，等他死了，要赎半斤纸给他烧也遭没趣；庞局长曾用人谋害一位远路客馆，可是那胖胖的头仍安然长在脖颈上……

景云叔坐在账桌前，将送祟用的香烛纸马，以及发汗用的红糖生姜塞进怀里，敲着烟管道：

“什么鬼了，怪了，婆婆妈妈罢了。我就不信！”

“可也难说，”林祥泰打了一个呵欠，“要说不信，刚才小柱子还来请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补注：“行龙”，某地方言，就是“掺水”。

香,说是他奶奶亲眼看见的,从灶桌下滚出一个鸡蛋。”他叹着气,“看罢,风水移了,要不,怎会出这样的事!”

一个人闯进来,风吹得灯光闪摇。

“半斤酒!”他说。

来人正是蒺藜。他低着头,脸色较平日更形阴暗,头上同身上沾满了干草,像刺猬一般。

“你爬进猪窠去了?这才真是蒺藜!”景云叔向他嘲笑。

蒺藜要一只碗,将酒倒进去,一口气饮尽。抹了抹嘴唇,一声不响的走了。背影消失在夜色里。林祥泰敲着桌子,不住的摇着头:

“就这样——‘半斤酒!’孙三也这样说呀,……唉……”

他唉声叹气从墙上摘下水牌,上面写着:

“孙三——赊酒半斤合大钱六百八十文。”

食指在嘴里蘸了吐[唾]沫,将孙三两字擦去,随在原地方填上蒺藜,这笔“荒账”又有了下落。

雨 落 篇

雨落着。

一片天井；一片天，灰色的，一面网。霏雨潇潇，那细的丝，一顺交织着，撒向天井，撒向两株柳。柳枝沉沉下垂。柳叶像瘦巧的黄金的艇，在水洼里航行。

水溜管低声呜咽，寂寞的呜咽！

一声风，一阵雨烟，几潦水泡。

天井是长方的一条，四边围着并不矮然而有着走廊的丑旧的屋。走廊铺着蚀瘦了的方砖，又阴暗又潮湿。一个宪兵在下面来往的走，步态不稳，忽缓忽急，极沉重，正如他这时的心情。寒风侵入廊下，那宪兵收住步，嘘一口气，望着经过改造的小窗，那些湫隘的笼。

那宪兵绉绉[皱皱]眉，显出不耐烦的神色，继续踱着步。靴咯咯的响，剑锵锵的鸣。他在想：

“干么要生孩子呢，畜牲！”

是年秋，特别多雨。低低的天压着他的眉梢。他刚收到一封信，老婆要临盆了。

“畜牲，你该投胎别一个肚子里的，畜牲！”

他念着，简直着了魔。脚步渐渐放缓，在走廊尽头停住。他抚着剑，穆然立着，竟至飘飘然。

一个宪兵正标明着：高过一个兵，不如一个官。困难也就在此，他想讨一个女人，可是家里的老婆却要给他生孩子了。他抹着嘴，还只有

些软软的毛。孩子是没有罪恶的。

“畜牲！”

他重在心里念一遍，这两个字却给了他一股温暖。

镣锁锵郎锵郎响着。他按住剑叱吒〔咤〕道：

“五号，静下来！”

他俯下身去，从那开在门上的小方洞中向里窥望。

那货色不理他，仍困苦的拖着镣锁，锵郎锵郎在墙下立住了。

“安静些罢！”他说，“朋友，不是在家里……”

那人勉强回过头来，他噤住了。那简直是一个脓包，头肿着，像一个青皮的瓜，嘴已不能合拢，露出白皑皑的牙齿；眼缩得极小，闪耀着执拗的火光。

“南衙相府，好进难出。官司吃至本部，森罗殿是天堂，尸首儿都休想逃脱虎口！”

可是那小小的火光很有锋芒，一下就刺在心里。有点羞愧，一些慌张，不敢多想，便溜掉了。

“嘯的一个，嘯的……杀人也会厌倦，哎！”

他又想，还特意弄响着剑。

这人被捕时，他也在场。

一家旅馆的三楼上，眼线鬼祟的钻出来。这是职务，也是一种游戏。

“别动！”

手枪总是神圣的；已经是社会秩序那枝杠杆的唯一支点了。至于罪名，是可以不必知道的。总之，是一个年轻人罢了。但他一定有着妻，也一定有子女；宪兵如是想，心头一阵寒栗。

那囚犯被什么燃烧着，不得宁息。他困苦的走着，好像在一条渺茫的路上。一个礼拜来，平衡完全破坏了。仅仅一个礼拜，那瘦瘦的绅士型的脸，那始终不移的文雅态度完全失去了。

他不能想像一个礼拜有多么长久，时间是停止着，于苦闷的颤栗中。辣椒汁从鼻筒中灌入，在肺间，在血管里发泼，整个世界都卷在火

烟中了，他于狂咳中死去。火铳爆出火花，脾气好像很大的，但和前者较量，只是一阵响，一股焦燎气，一条无能的好汉罢了。

然而在精神文明发展到极限的国度里，花样可真不少。他被送在一只木凳上去了。

“机关在什么地方，你们的窝子？说！”

一个声音在耳边嗡嗡着。

“说！……那么，是一个汉子，就是生铁蛋，也会打磨得你起明发亮！唔？不说！”

又一个声音在耳边嗡嗡了。

“好，来！”

另一个声音爆炸了。

真的“来了”：一根猪鬃，探入这国度里先生们讳莫如深的所在，旋转着，旋转着。最初他还能忍耐，所有的气力都汇在胸前；后来一只皮球般泄了气地嘿嘿笑着；最后骨头都软了，全身都融解了。

于是波涛般的哄笑袭来了。

至今他还听得见那呕心的，兽性的笑声的浪；非刑将人改换了面目，他身体浮肿着。他不能躺，也不能坐。他必须走着。在门那里，他停下了。墙上有用指甲刻的字样：

“这不是终结，正是开始。

恶魔，张开你的嘴罢，

这是头，填平那横在前面的沟；

这是血，它将历史写到最后的一行；

……”

他逐一细审着那些歪歪斜斜的字，想不出是表示什么。

每一次提审，那非人类的刑罚折磨着他，他一次一次挨受过了，他死去了。他渐渐的苏醒。又渐渐的恢复。这算不得惩治，只是玩物主义的最高发展而已。于是他狂怒着，抱定毁弃一切的心。正如经过一

番炉造，他不仅改变了模样，既往的事物也随着体刑的火花爆裂了，消散了。世界好像不可解的魔嘴一般。他呢，是一个百分之百的火药罐。

从门上的小洞里，他望着天空的方块。天空被囚在小框子里。天井里除却两棵[棵]残废的柳树，没有其他生物。黄昏时节，乌鸦的影飞过，一声鸣啼，一声叹息。墙垛遮住他的视线，但遮不住他的心。寂寞的昏鸦的影子引领他到自由的天地。他望见伙伴们紧张的生活，这不是开始，也不是终结，真有一条大道现在他前面似的。然而他还是[能]做什么呢！他食不下咽，睡不安寝，一匹小兽般暴怒着。

“让这世界，让这世界……”

他呢喃。

神经纤维一条条的在爆炸，他觉得出。安宁，他没有了！

霏雨潇潇，那细的丝，一顺的交织着，撒向天井。一声风，一阵雨烟，几潦水泡。水溜管呜咽着。他听着靴咯咯的响，剑锵锵的鸣，渐渐的近，又渐渐的远。了悟了什么似的，将拳一挥。

“世界，向前走罢！”

他战栗着，用手指抖抖的画在墙上。

夜来了，牢房落在岑寂里，遮盖着轻微的风声，雨声。偶尔从什么地方发出一声呻吟，宛如大地叹息。长廊下电火照耀着水潦，柳枝间水珠在熠熠发光。

那年青的宪兵匆匆走过，一阵小水珠扑上脸，他回转来，抖搂[撒]着说：

“喂，朋友，这里，拿去，一枝烟……”

又从小方洞里投进火柴。

“一枝烟！”

那囚犯咕咕着。于是，一声破格的笑响澈[彻]了长廊。

“你慢些，朋友，慢些……”

宪兵的声音颤着。他仓忙走到一根柱子下；仿佛了却一笔债，偿付一宗心愿，他得舒畅的喘一口气。他背倚着柱子，燃上一枝香烟吸着。他仰着头，柱头上的电灯正俯瞰他幸福的笑脸。他抱起两臂，阖上眼，

反复的想着那将要出世的孩子！

“他不会再当一个宪兵了，唔，他不能——”

一种快感在骨节里孜孜响着。风吹拂他的脸，又细腻，又轻柔。雨在耳际发出软语，甜蜜蜜的声音说着甜蜜蜜的故事。

吵[嘈]杂的脚步声从走廊的那端响起。门打开了；呼喊着重号的姓名。他直立的立着，熟视着面前的人。那是一个瘦子，不晓得为什么抖着的；那副模样很胆怯，像一个撒谎的无能之徒，终于背过脸去，支吾的解释道：

“解你到××去……”

“现在，为什么？”

“就是现在。”

短时间的沉默之后，他骤然间明白了。他大吸一口气，因过于激动，他浮肿的腿打着颤。压人的静寂。带门声。随后他被夹在剥壳枪之间。靴咯咯的响，剑锵锵的鸣。那年青的宪兵目送着同僚的背影，剑和靴和剥壳枪最后的光亮，极迅速的在长廊尽处隐没在雨中了。

他想起刚才投进去的香烟，也许仍在原处未动，打一个冷噤，头竟发起昏来。孩子的梦打成稀浆，甜蜜蜜的雨底故事也撕了个粉碎。

“一个人，一个人……”

他抓着腮，疾遽的来往走着。靴的响同剑的鸣，绞在一起，锵郎锵郎在潮湿的廊下打滚。

啊，听罢^①，那枪声！一颗黑枣，一条命。一个人，他看见的，迎着火舌，青灰的烟硝，一个偏身翻在水潦里了。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他清楚的听见口号声。接着是”。

谷

—

黄国俊踱着步，头微微摇摆，好像全世界单只有他的脚步声。踱了一阵，觉得无聊，心中很烦燥[躁]。他将风门打开，满满吸进一口冷气。门外无丝毫风息，正落着“太平雪”，地上已铺着厚厚的一层。那株小柏树因经不起重压，枝叶倒垂着。两只雀子从校长室的檐下飞出，围住那柏树绕了一个圈子，又啾啾的飞回原处。黄国俊呆望片刻，心下念念道：

——七月，八月，好快！

他惘然回到炉前坐下。

在矿山里，煤炭的价钱不如土贵，炉里不分昼夜都熊熊燃烧；加以下雪天，又不如何冷，小房子暖得像炕肚一般。

黄国俊坐在椅上，尽望着炉火的青舌，却想不出作什么好。烟是吸够了的，回味一下，还觉得口舌苦涩；看书，简直辜负了一幅好景色；只合饮酒谈天。然而这又是需要二三友好的；现在非但好友寻不到，整个学校也只剩老校役一个，同事们，一放假便不见了影子。

学校冷落得像兵慌[荒]马乱之后，经过一次浩劫的寺宇，但经黄国俊一想，便成了老鼠洞。

校舍座[坐]落在小山上，全是半西洋风的建筑，向左是一带蓊郁的林子，树木沿着小山的斜坡迤迤而下，直抵小河的岸边，中断了。小河

春,夏,秋三季缓缓流着泉水,石丸游鱼,历历可见。林子里澈[彻]宵鸣着不知名的鸟,在柔软的夜色里,像宁贴[帖]而甜蜜的催眠歌。穿进林子,一直向太阳升起的地方走,约一箭路光景,林子尽了,景色忽然豁然,后边阴湿的林风还阵阵袭来,前面出现一所纯西洋的小建筑。像这样的房子还有好多,经过一番裁员风潮之后,大半全空了起来。这里住着黄国俊的旧同学,现在的同事洪匡成及其家属。

洪匡成的家庭正是国俊所羡慕的,洪太太是一家美术学校出身的学生,他们还有一个未满周岁的“小弟弟”。秋季开学时,国俊还是刚踏出师范学校的学生,在他眼中路途是宽广的,事业是光明的,有这样惬意的所在,用那时的说法:“一切从此要开头了。”小河的水流,刺鼻的空气,林中的鸟鸣,绛霞白云,向晚停留在山谷中小河上宁静的景象,啄木鸟沉静的鼓[敲]击声,小家庭熙然的活气,在在都使他兴奋。

“要这样,才是谈教育的地方!”他不禁赞叹着。

主人坐在窗口,从沉默中抬起头望他一眼,仿佛说:

“什么?”

匡成总是坐在老地方,不移动,也不打扰人。他一天都在沉思着的样子,又是些别人永不能理解的问题,所以不大和别人交谈。

匡成生来一副不雅的面貌,吊梢眉,高颧骨,尖削的雷公嘴突出着,是极惹人快不快。

洪太太在噪音段里吹着口琴。同事白贯三是这里的常客,几乎每天都到的,这时正捏着孩子的小手指。熟睡着的孩子突然醒来,哭闹了。

主妇丢掉口琴,奔向小床前去,一气嚷着:

“你瞧,你瞧,哦,哦~~~~小弟弟……”

她是这样称呼自己的孩子的。

谁也不曾注意这新来的教育家。但国俊依旧心里很满意,脸上忍不住温煦的笑。

但是,正和寒暑表的水银柱一样,国俊对于教育的热心一天天跌落下去了。也许还不到绝望的地步,可是他已觉得出自己正在敷衍了事,

且不时因愤慨切齿。原来洪匡成的小家庭并不如他想像的美满。匡成总是一个人坐在窗下，一如他是世界外的人，在那里打盹。别人不注意他时，便烦躁[躁]的望着窗外，似乎有许多事情待作，或为着什么不安。太太好像要将声音送遍世界各处似的，发狂的吹着口琴，唱什么《西宫调》之类。白贯三轻狂的跳动着，有时学娘儿们的装腔作势，有时说些下流的挑拨话，简直是流氓。白贯三很大胆，当着洪匡成便敢出乖露丑，以致使黄国俊忍不住气愤，想奔上去照准鼻梁给他一拳。可是洪匡成，他什么也不觉得。他厌倦的打着呵欠，看看表，便一个人默默出去了。

洪匡成不晓得一天都干些什么，到家里去，十次总有九次扑空。只有白贯三靠得住在那里。国俊去了几次，因为看不惯，以后便绝迹了。偶然在路上遇着匡成，也只冷淡的点点头。国俊望着那细长的背影，眼泪几乎没气得掉出来。他伫立片刻，向匡成消失的方向打出一拳。

“乌龟！”

由于同情，他这样骂了的。

小家庭也不尽都美满：虽止[只]不过三口人，中间仍存在着难以消灭的阴影；国俊想。

至于学校方面，理想同事实更不知相差几千万里。校长是一个老成持重的拔贡，据说外国人很看重他，而校长本身，除了那部胡须外，没有一点可取的地方。国文教员刘胡子，是一位管帐[账]先生似的人物，又是校长的表叔的外甥。洪匡成除了上课，一天摸不着影子。洪的太太因为会吹口琴，教着技能课；可是同白贯三那样下作的嘴脸一比，任教席还是配的。

有着这么一批为人师的人，所教出的学生自然是可以想见的了。一次他亲眼看见一个学生在白贯三背后喊：“小白，白脸儿……”这事本和他毫无关联。就他同白贯三的感情言，是还可以得意一通的。但他一想起这也是自己的同事，也是自己的学生，便一如被沾[玷]污了似的，觉得不堪。

那群手同乌鸦爪般的学生，考试一毕便不再到学校里来，偷煤块或者

到坡下打架去了。白贯三一天在矿上，夜里也不大回来。校长回家给儿子办喜事去了，他住在不远的村子里。刘胡子只将作文题出定便走了的。只有老杂役一个，他不能离开，整天咳嗽着。

“什么教育，骗骗人的慈幼院罢了！”

他两脚愤怒蹬着炉子。

想得不错，这正是公司里为工人子弟办的学校；以流血换来的。

二

黄国俊拿起一枝烟，随手又愤怒的丢开了。愤激的火燃烧着，他失去了平衡，失去了文雅的态度，从椅上跳起来。他不能住在这混帐[账]的地方。

“这混帐[账]的地方！”

他跑到墙角摘下雨衣，为着什么——好像被烧而叫喊似的。

但他之所以焦躁[躁]，和教育全无关系。他已竟[经]辞却职务。譬如一只柳莺，在如此大的世界中，今日还在此地度过，然而明天呢，明年呢，而后是否还有重踏这方土地的机会，正是谁也不知道。所以起先尚有几分留恋，连那些顶粗野的孩子也觉得可爱。然而突然传来的消息，轻便火车停驶了，他留连的心情马上变作即刻离去的期望，哪晓得天又下了雪。

看情形，不会马上复工的。雪也不知几时才能停止。他想起洪匡成的嘱托，太太同孩子都要回家，请他路上关照。坐在屋里发闷，不如打点打点怎样走为是。他披起雨衣便走出去。

雪落着，雾也似的拢[笼]罩了矿谷。飞鸟绝迹。只有细碎的落雪声，温柔的响着，遮掩了山丘，矿谷，河流。枯树枝上满缀着雪，忽而因经不起重压，崩塌下来，枝条就是一阵快活的摆跳。

黄国俊在林子里匆匆走着，不曾注意周围的景色。

“看见小弟弟的爸没有？”

刚进门，主妇的话就一只钉子似的碰在他脸上。

“多麻烦人！”随后她又吱咕着，“还是大前天……连一个照面也不打。这么大的雪，你看，还有横七竖八的行李，再加上孩子……火车又不开，只好土遁了！”

“敢是出了岔子？”

黄国俊拣定靠近壁炉的椅子坐下，燃上一枝烟，一壁拱着手。

“说不定……没有什么，停停看罢。”

女人嘟嚷着，显然她将什么避开了。

他望着她，心中有些迷惑。在黄国俊目中，她是轻佻的，说些不着边际的话的女人。可是今天她有些惊慌，被他看破了。那末，男人几天不回家又是怎么一回事？

“那——唔，那小子呢？”

他轻蔑的向女人瞟一眼，随后又装着若无其事，将视线转往窗外。

“可是小白脸？”

她说白贯三也有三四天不到这里来了，这几天矿上罢工，局面不大好，他很忙，大约下年有升到公司办事的可能。

孩子号哭了，女人嘴里哼哼着，轻轻的拍着，摇恍[晃]的走着。头发不时簪[簪]下来，遮住眼，便不得不撩上去，脸色是阴沉的。

猫躺在黄国俊脚边擦痒痒，不住伸舌弄眼打呵欠，因天气不妙，猫经也不想念了。不晓得怎样想起的，他觉得这猫同面前的女人有着共通点，统是坏家伙。他用力将它踢开。

“我觉得，我觉得——”

黄国俊嗫嚅着，终于困难的说出他好久就闷在肚里的话。由于为朋友不平的嫉愤，由于侠义心，他说与其这样不明不白，不如干脆同匡成离异。

“啊哟，黄先生！你是什么意思？”

女人低低的叫着，将孩子贴紧胸脯，无疑的，她竭力要使自己平静。她逼视着国俊，脸色骤然转成暗澹。

孩子挣扎着，咯咯的哭。

乘这机会，国俊衡量过刚才自己那话的重量，说得仿佛有些过分。

究竟是什么意思呢？这出乎意料的反攻。他觉得这反攻是旋风一般在头顶卷着，可是回答不出。“成心开开玩笑。”然而一个从事教育的人，太不像话。

“你知姓白的是干什么的？”女人更逼进一步，“啊，不知道！他来的目的……哦，哦，哦！”

女人将脸转向窗外，低吟着催眠歌，便不再说下去。

国俊本为商议行期而来，不料竟弄出了不快。难道是他错了吗？为着男子的尊严，他胸中反氤氲着怒意。他不明白是自己的羞愧，或是对女人的怨恨，总之生气着了。脸上热辣辣的，要出水的样子。他不愿到这地方来；来了就觉得通体生了毛的不安，终归女人全不像女人，至少是不像他所规定的晓得妇道的女人。

燃上第二枝烟，房子的空气迫着他，预备走了。不意门推开了，露出一个汉子的身影。他突然想起三天不曾回家的匡成。

那汉子很谨慎的在门口擦去脚上的雪，沙哑的低声说：

“对不住……”

“请进来。”

那汉子走进来，对于这房子全都熟悉，什么客套也不说，只向黄国俊投一瞥。似乎他认识国俊，国俊却任怎样也想不出这是怎样一个人。他外面披着一件兵士的雨衣，头戴大风帽，齐眉罩住，身著短袄，腰里系一条布带，完全是一个工人模样家伙；然而他态度又是那样沉着安祥，从容不迫。他两眼在室内一溜，就落在洪太太的脸上。他依然低抑着声音道：

“老洪——”

“老洪怎样？”

有着恶劣的预感，洪夫人很激动的截住问。

“老洪被補[捕]了，今儿上午。”那汉子两眼钉[盯]住女人。他烘着手，随即又补充一句：“恐怕还要搜查，有东西，顶好收拾清楚。”

“都是谁？”

女人惊愕的问。

“四五个呢，不光他自己。又没有什么证据，隔几天总该有眉目。”
他缓缓搓着两手，将风帽带结紧，便匆匆向门走去。

“大概没有什么。”

在门口，他回头叮咛着，反手将门带上。

女人奔向靠门的窗口，嚷道：

“在什么地方？有下落吗，呃？”

“总是警察所。”

汉子头也不回的应着，刺猬般冲进雪里去了。

三

夜里，白贯三冒着雪回来了。他喝得醉醺醺的，一进门便嚷道：

“好雪，好雪！到底是汾酒……还没睡？好极！”

这个一身都是“得志”气味的人，他自己也糊里糊涂的，跳得像一只猫。他生来就只是一个贱胎，一个“刀山班”的侏儒，黄国俊想，从水里生出来的，没有骨头的家伙！

“啊，近来——”他点上一枝烟，挤目弄眼的摇着头，“听到吗，老哥？近来可有点不妙。我在警察所……唔，公司里……唔，真是！推销处有一个朋友，今天我们喝酒……谁愿意喝什么猫尿！一个人恨不劈开当两个用。……”

“到底是怎么回事，你是？”

黄国俊坐在被窠〔窝〕里，眼珠子气得差一点滚出来。

“怎么回事，听下文啊。他说一家干什么的买卖头刚送来的汾酒；汾酒！臊他娃娃，喝呀……你知道罢，就是那个记帐〔账〕的，唔，会计！我们是朋友。他说，唔，他说公司里捉了几个人去——”

白贯三故意打着酒呃，停顿着。

“捉几个去便怎样？”

“那——唔，那可不知道。一言以蔽之，这回英国鬼子非常气……听说是……唉，非常气！大约要吃洋点心……杀一儆百！”

黄国俊望着白贯三顿时严重起来的脸，不禁打了寒噤。

“我听说——”白贯三立在床前，将嘴付〔附〕到黄国俊耳边：“……要那样，要办还要赶快，愈快愈好！否则，否则，唔~~~~”

第二天，雪停止了，却括〔刮〕起针刺般的风。得到白贯三帮忙的允许，两个一同到公司的警察所去。黄国俊带着感激的心情，忘却了这正是他以前鄙俗的同事，觉得现在不妨做朋友了。

公司警察所附近，戒备森严，皮帽子持着枪在雪上踏步，很像马贼的前哨。白贯三向值日的咕哝了几句，将国俊安置一所空房子里，径自往里去了。不久，一个汉子向他招手，经过曲曲折折几道门廊，导他进一间房。因为是衙门，便也蒙上一层神秘色彩。他想不出这里像什么地方，一切都使他迷惑，过一重门又一重门的房子——实在他记不起了，单走进这座房子已经多少门；还有那些用打手势说话的人。最后那引导将他丢在一条木凳上，更向里走了进去，好像只把他当作〔做〕一件东西放在那里。里面有人低声讲话，八分像念咒语。两眼打量着这奇怪的所在，心中惴惴而且焦急。他困苦的呼吸着。这是什么地方？魔术师的家？牢狱？他有着已然失去自由的痛楚，无可奈何的在等着摆布。

白贯三出来了，带着鸦片气味，冷笑着道：

“唉！难，难，太难！”

他摇着头，唉声叹气的表示他费尽了心机口舌。随即他又不胜愤慨的说：

“公司要不是中英合办，唔，那就容易多了。况且，况且他又在公司的学校里供职……那英国大肚子气得这么样的，这么样！你说怎么办，唔？我，为着朋友，不要见笑，吃奶的劲儿都用尽了，可是，有什么办法！”

白贯三一双眼不住在黄国俊脸上打溜，声音低抑而且悲楚。

国俊像站在老师面前的小学生，惶惑得拿不定主意。他什么都懵懂，不明白别人的路数，不晓得自己应说什么，他只“唔唔”的漫然应着。他希望白贯三下一个命令给他，快快的有一个定规，快快的离开这里，这时，他才觉得自己怎样需要自在的呼吸一口空气。他苦恼得发慌。

为着这件事情，在此业已坐了一点钟，血都几乎煎熬干了。忽然觉得只“唔唔”的不像话，太贬低了一个男人应有的尊严，非显一显身手不可：

“当然要看，噏~~~~事情自然也由不得我们作主儿，大家商议着办，怎样能下台怎样好。匡成是清白的，同事都不含糊。既然遭了不白之冤，也只好各尽所能，朋友之为朋友，不是这样吗？至于怎样办，当然全看你的意思，你，你总算……”

国俊说到这里，忽然省悟自己欠检点，便立即煞住。可是白贯三是机灵的，不容他改正，便摊开两手喧嚷道：

“是啊，朋友究竟哪个不挂虑着？哪个不尽力奔走！若非朋友，老哥你想，这等杀头事，沾身就是一个毒泡……唔，不过，朋友有事，还得大家一齐为力。”

白贯三燃一枝香烟，刁[叼]在唇上。现在他很满意了。他从容的说，昨天怎样冒着风雪，怎样为着匡成的事跑了一个下午。最后他悠然的一连串吐着烟圈，一只脚踏在木凳上，他骂起中国人来了。

“中国人！”他摇着拳头，“中国人全要不得。见了副经理——唔，还没有对你说过罢？我想他是中国人，一定能帮忙；你猜怎样？那家伙竟有脸说：‘问不了。’哼！问不了！他还是中国人呢！那末，好，去找英国大肚。干脆一个当头棒，‘里蒙系不系更钳党’！他说。叫你……”

“那么证据呢？”

“证据呀！吓！可不是我姓白的那个，你老哥，你真……随便做掉个把人，还——唔，这就是所长。”

他们俩同时站在一傍[旁]。

“哈，这就是所长！”国俊想。

望着那从身边擦过，向外走去的人，实在够新鲜的。

在黄国俊的想像中，所长应该是一颗稻米，白胖白胖的大个儿的汉子，哪知竟是一个鸦片烟鬼瘪肚甜瓜似的家伙。

白贯三缩回向外窥探的头，踏灭地上的烟头道：

“又是抓人……当然人家干多少差事，够多老练，你看！设或不是他人顶和气能干，那，那，唔，中国有的是人。好在他在英国大肚那儿来

得响。响，就是我们的信仰，就是‘主义’！”

“到底怎么样？”

“事情吗？”白贯三双手搓着脸，眼钉[盯]着窗格子，“唔，大致差不离了。常言，一手难遮尽天下耳目……一人赏他们一双鞋袜，算是一点小意思……就是这个罢。”

他将左手放在脸前，又屈回食指，让国俊看。

“这个？”国俊照着手势，“这个恐怕不容易……”

“怎么，打机器房？反了！快派两棚子人去，不管什么忘八兔崽子，一概给我抓来！”

所长咆哮着。

外面一阵钉着铁掌的脚步声，急遽的跑向前面去，还嚷着什么。

所长腊[蜡]黄的脸子抽搐着，气咻咻回到里边去，嘴里吐口沫。白贯三在后面跟着。停一刻，所长在里面大骂了：

“我不是开的人铺子……混帐[账]！……去。让他滚！”

接着他又骂白贯三。

热血沸腾着，国俊的眼珠都生痛了。每一句斥骂都重重打在他头上，他已竟辨不清是什么所在，且正干着什么事，通体的皮绷紧，脊梁上向外冒汗了。这世界竟是这样的，他还第一次碰到，白贯三在自己前面立着，是一个绝不折扣的人，现在仅仅隔着一堵墙，不过变更了三步远的距离，然而他竟在大拍卖了。

“你们中国人，哼！”所长又在提高嗓子骂，“什么，这就是坏胚[坯]子，不通人情世故，不知道礼貌，不晓得尊敬人……要拿鸡蛋碰石头，好，来呀，到处有得你碰！开口打倒帝国主义，打倒……他妈咧个×！和你们什么相干？譬如那姓洪的忘八蛋，吃着人家外国人的饭，还干他奶奶的这党那党；××政府不革命？可也还请我们总理开会吃大菜……好好的工不做，噏呢，要过年就别吃饭，偏要什么咧个鸟‘花红’！这都讲理吗？哼，打倒，打倒帝国主义你们吃鸟！”

“拉起来？几个？”

外间有人说话。另一个人回答一声：

“呃~~~~~”

“喂，”从里面出来一个听差模样的人，向他打手势，“我们有事，请罢！”

“白先生……”

“白先生留下了。”

黄国俊怏怏然走着，啐一口憎恨的唾沫，发誓永不到这地方来。在到矿上去的路上，他迎头遇着一群被押解的人。他们低着头，眼望着自己脚踢起的雪。大约都是庄稼人出身，很正规的矿工，并不如传说中那样神圣，却也没有凶狠的神色。脸上沾着灰垢，短袄领敞开着，破破褻褻[烂烂]，自然不大漂亮。但这是因为营养不足，而劳动过度之故，并非自娘胎里带来的。他们被麻绳拴成一串，寂寞的向前走着，并不是悲凉，只是淡然的；淡然的和缓缓的脚步一样，走过去，在深厚的雪上，——

“沙，沙，沙！”那些矿工。

四

黄国俊低着头，很沮丧。

他不明白要到什么地方去，也记不定所走的都是什么地方。似乎经过许多矿工们的茅铺，连一星残存的影子也不曾留下。果要他勉强记忆的话，曾有人——两个也许三个从他前面横过，听见女人的号嘶骂詈，孩子们的哭啼，也许还碰见一个偷炭的贼。但他决不会想到这方面，一个问题把他弄昏了：

——干什里[哩]要受这样的侮辱，哎，干什么！

他恨恨的磨着牙齿，心头的怒火尚不曾从脸上消退。他认为这是有生以来最大的侮辱，是抓破面皮的侮辱，这污点将生根在心里，永不消灭。决不饶恕那羞辱他的人，只要有那么一天。

最后，想到无可再想之际，甚至恨起匡成来：——

——是的，为着他，全为着他！多么荒唐的家伙！

可是，匡成真的荒唐吗，较之他黄国俊？马上有一个形象清清楚楚浮上来，那吊梢眉，那打瞌睡的脸，不死不活的沉默，多像一个活“吊客”！而他却作下了这损己而且累人的大事！

——洪匡成可真是一个坏蛋？……唔，走错了。

他没有依照原路，却沿着茅铺走下去了；这是到镇上去的要道，离学校越走越远的。但他没有要回去的意思。他没有辨清方面〔向〕，也不曾认准路，马上又被匡成的为人占领了，像做什么优劣论似的。

固然，他并不澈〔彻〕底的明白匡成，这点他自己也承认。匡成对于自己的冷淡，他不会忘记；匡成为什么要对人疏远呢，好像他独自存在于一个世界里？这有些近乎狂妄。他不照着规律的生活方法使自己上进，而走着别人不了解的路，这是一条不安分的路。可是，他——黄国俊尚没有批评匡成的能力。倘若匡成是轻浮的，他可以骂他“浪漫”；匡成是嚣张的，他定会责他疯癫。可惜匡成只是笑嘻嘻哈哈罢了，这又算不得毛病。他说不出匡成究竟有什么不如人的地方，又觉得匡成不尽合自己的意。从什么所在归纳来的原理，也不知道，只是他以为，一个人应先认准确生活是什么，然后才能确立自己人生的态度，人生应该——千真万确是向上的，但必须改善自己的生活。然而回转头来，自己又是怎样的呢，可有点糊涂了，也许对自己相信不过了。讲稳重吗，匡成未必不如自己。对于生活的认识，人生的态度等等，匡成的见解怎样，他固不知，亦未便承认他对。为什么呢？据一种直觉而已。他常常相信“直觉”。究竟自己的认识怎样，哪里还有心去一一推敲！

正走之间，他觉得不能再释然了；不舒服了，出汗了。为什么不及早走开的呢？否则，哪里来这许多麻烦！

“匡成，匡成……他是一个好人。”他想。

一个老同学在受难，他不能见死不救。他是高尚的，人格不许他推开。可是，可是——唉！

一直走过去，茅舍快尽了。他记不起想了些什么，结果自然没有。不过，所不能忘记的是匡成累了，倘非老同学，他也许会红着眼，咬咬牙，嚷道：

“你对不起我，你！”

管他！

然而，今天的耻辱也永不会有饶恕那一天的。于是前面马上出现了那烟鬼所长，闪着那双猫儿眼的绿光……血又不可抑制的涌上来。

冻封的河面上为雪铺平了，枯树静静立在岸头，风吹脱枝条上的雪刺，杨花似的寂寂落下。

“老黄！”

有人拍他的臂膀，回头看时，却是笑嘻嘻的白贯三。

“现在往哪儿去？”

他们并肩走着，雪在脚下沙沙唧唧的响。国俊摇摇头，不做声。

“哎，刚才真对不起，唔，真对不起你老哥，原谅，原谅！”

白贯三满起劲。他说所长所以发脾气，实在因为那些“煤黑子”太胡闹了。又说他也是很革命的，他可以发誓，他现在还是一个顶天立地的革命家，而且在这矿谷中，他是顶同情“煤黑子”的，而且他是一个×
×——

“不过，”他将头一挺，“我最讨厌开会，又是静默，又是读什么什么——你知道那全是捏造的，唔，假的！革命！要实事求是，开一千年会，静默静得十二万分及格，中屁用！哈，哈，哈！唔？”

不过，他又转弯了；对于年节工人们分“花红”，他本有五分同情，这样硬来，却非反对不可，因为给肖[宵]小之徒以乘机活动的便利。回头又照例骂了那中国副理，而且连所长以及英国大肚皮都骂上了。

两个上了桥，停下来。白贯三搓着两手，一双眼鱼儿似的在国俊脸上打溜，他单等对方开口，但国俊却只装哑巴。

他已平静下来。他拭去桥栏上的积雪，背倚上去。望着白贯三，又望望灰澹的天空，他凭空觉得较白贯三伟大了许多。

“当时因为，所以……”白贯三终于提出来了，“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哎，九牛二虎之力，总之，还是所长赏脸……我不说吗，看朋友也得看，不看也得看……现在，大致已竟——”

“怎样？”

国俊望着对方伸出来的手。

“三百。我为朋友垫五十，匡成我们老同事！再不成只好随他们发落，朋友之道总算……唔，鞠躬尽瘁了！”

“不能再戮[撸]下几个？”

“那，”白贯三的脸突然冷若冰霜，“别人也许可以，我，没那么大本领！”

“好罢……现在哪儿去？”

“我吗，镇上——有点要紧事。”稍停，他又热心又激昂的说，“朋友事大，金钱……万一匡成为着几个钱怎样，你觉得怪对得起他，唔？说知心话，我不在乎五十块花边，为朋友吗！否则，否则……况且——”

他把双手送到嘴边呵着，大咳一声走了。

“喂，”他又回头喊着，“要办你这就去办，回头我来取。迟了，恐怕……”

国俊伏在桥栏上，望着冰冻的河床。河睡在温柔的雪下，一直伸到远处的林中。他已竟像纳着保险费的人，身体很是轻松了。他计算着怎么凑够二百五十元，大喘一口气，不晓得这时的心情竟是悲酸的。

五

虽然雪昨天就停止了，天气还是很沉闷。

黄国俊脚蹬炉沿，仰坐在椅里，慢慢的吸着烟，眼是闭上了的，摇摇晃不定的心已经放下了，神情很自若。昨天白贯三从镇上转来，拿去一部分；尚有问拔贡校长借贷的一百，说是上午一早送来。现在十点了，他看着表，但是他已竟很安适了。待一百元过手，条件虽未免苛些，上面却系着匡成一条性命。只要人在，钱算得什么。

而且，现在他可以轻松而自由的想了。往日校长同刘胡子怎样向他暗示匡成不称职，又怎样发[脾]气的说，学校不是结党营私的黑窠[窝]子，现在他恍然大悟了。可是这都不算回事，只要匡成一出来，他可以以旧朋友兼救主的资格向他嘲笑：

“现在你该认识黄某某了罢。”

他立起来旋一个身，高兴作一团，向外张望着，看老杂役将雪车出去。这事情打动了，他，回忆起少年时扫雪的愉快（这是自成人后就没干过的了），他想，伸手去装几车雪倒也不恶。但是，那老杂役却不让他做那杂役的事情，并且笑道：

“哈，哈，你干不来的，黄老师，哈，哈，要不信……”

“试试看。”

他脸红着，接过木□，起先很有神气，渐渐汗流出来了，也就懒散下来。

“洪老师的事情怎样了，可有了模样？真是，他来二年从不曾吵过我。多好的人，哪知……”

“唔，这就完了。”

国俊揩着汗。

“可不稀罕，哎……”老杂役向外瞅一眼，摇着这尚蓄着发辫的头，“就这样的事情，哼，我年纪还不算老，可也见过一遭一了。去年——唔，有个徐老师，后来连尸首也不知哪里去了。都正正经经来当先生，谁——不是耍，唉，真不是耍……怎么样，够劲了罢？哈，哈，哈！来让我……”

“当老师只能当老师。”老杂役又说。

杂役虽然年老，掘起满满一木□雪却毫不费事。

他沉默的立着，望着阴天的天。

钱还没有送来。

“唔，还要下呢。”

这话黄国俊不曾听明白。他凝视着刚露出一线青天，又被雪吞没了。

“世间事的确难以逆料，”因为回忆过去的事，国俊触动了感慨。他想，“要不出这岔子，这会儿应该在家里了罢。总算不错，匡成马上可以自由，虽然多赖白贯三和校长为力，也算完成了一件事，自己也就可以动身了。拔贡虽稍嫌世故，白贯三又太流于卑俗，料不到却都还够朋

友，唔，还够朋友！”

他摘一枝刚破蕊的梅花在手里团弄着，赞叹的点点头，已不觉得两个人的讨厌，想到下半年不再来而有几分留连。

“人是不能只看相貌的，哎，不能！所谓‘岁寒知松柏’，松柏……”

他在心底里太息着。

老杂役放下雪车，坐在石条凳上，用劲吸着不大透剔的烟管，两面腮巴子陷了进去。他突然道：

“又抓了人呢。年光，唉……真不是过的，好好的……”

他呛咳着了。

“哪儿？”

正在出神的国俊受了一惊。

杂役咳嗽一阵，一面揩眼泪，一面喘气，说：

“哪儿！矿上。鱼儿样咧。刚才碰见一个矿上来的小子，……三十多！听说，唔，好像还害了人。”

国俊怔了一怔，随即想起，倘见着匡成，确是一场再世的快乐，便踱了进去。

十二点了罢。

六

下午，风和雪又光临矿谷。

黄国俊梦游似的走着，忽而在山坡上，忽而又向着河走去，仿佛在莽原上，却不知道要去的地方。风发狂的怒吼着，在林子里吹响哨子，雪包围着他。他困难的走着，像遭恶运的旅客，一下一下软软的踏下去，时常被风噎住。手脚渐渐麻痹，有无数蚂蚁在上面行走似的，那不是冷，倒似异样的热。他的心也和手脚一样，有着难以说明的苦楚。

到什么地方了呢，他听见——

“……哎，我赌咒，全，唔，全为着你；你！没良心得不到好死。你想……全是为着你！”

这男子的声音，很熟悉。

他望着，神情如久在漂泊的浪子，在瞻仰全都改观的故里——这是匡成家门口。霎时间他全明白了。血在他眼里喷火，通体战栗着，心猛撞着胸膈，血管里充溢着兽性的愤怒，精力如流火一般，在全身各部奔驰。

——流氓！忘八蛋养的！

他磨着牙。在不容回避的关头，是会将一切全置之度外的。他不再怀疑，彭[嘭]！把门踢开了。

“啊……老黄！……”

白贯三却料不到外边有一个人，且来得这样凑巧。他一下被闷住了的抖着，惊怯的望着国俊凶残的脸，失去了机智，失去了主意。

“他妈，糟！这小子……”

他不能从容的想，已竟必须找应付的方法了。起初很慌张，但不能不自装清白，强自镇定。他放开喉咙嚷着，简直是呼救：

“喂！老黄，你的事情怎样？”

孩子哭号着。女人躲在墙角下。

“大爷什么都准备好了，来，拿罢！”

国俊奔上去，完全是一匹野兽，白贯三沿住墙边溜，想逃，呓语般咕啾着：

“你想怎样，你，你想……”

已抖作一团，像有鹰在头顶盘旋的兔子了。

“我想——哎，哎！你兔崽子！”

“啊哟，啊哟……”

白贯三眼前一迷，脸上已重重着了两拳，乘此机会却逃掉了，且叫嚷着：

“打人哪，打人哪！”

黄国俊奔出去，他已消失在林子里，被风和雪卷去。

女人抽噎着。孩子预知大难将临似的号哭……

现在他已能想起，这是千真万确的；当他为一百元贷款去找拔贡校

长时节，一个年青人正要急急走过，在向矿上去的小路那里，他看见国俊，一行走一行说：

“洪先生完账了！”

“完账！怎么知道的？”

国俊一抖，直是一场荒唐梦。

“五个。鸡叫光景……”

风卷着，下半句他不曾听明白，待要追问下去，那小伙子头也不回，已急急转过弯去了。

简直是铁汁浇在冰窖里般可怕，一切都为着突然的变化爆炸了。

然而，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匡成完了。虽然他尚希望只是一场梦。现在完了，他不为老同学惋惜，也不为女人可怜，脑袋里单只转着“世事到底是怎样的呢……”他脱气般歪在椅上。头旋转着，旋转着……

骤然间，屋子像退潮的港湾一样，显得空荡荡，但是很杂乱。椅子不晓得怎样拆[折]断一只腿，倒在地板上，还有壁上挂着的照像[相]框子也打碎了，被褥又滚在地下。

孩子滚在桌下，干哭着。

窒闷不知经过多么长久，洪太太终于拭干眼泪，抱起孩子贴在胸前。她喃喃道：

“事情是太兀突，也是应该的。”

黄国俊抬起面望着她，不懂她是什么意思。

“明天，”她说，“我要将孩子送回家去。女人也不一定就永久是女人。”

外面大风雪仍在卷着。

七

警察所前院东厢房里，火熊熊燃着，因为煤炭不出钱，大量往炉里边添。大约对于风雪恨极了，所以将屋子中的气温烧回到夏天去。这是一种原始的报复心理。屋里挤满了警丁，低声咕咕些什么。可是都

喘着，且流着汗。

只有白贯三一个人躺在床上，他呻吟着，哼哎有声，说是被打了。

“犯不着！吃饭只是吃饭，自己干的什么？拿命当鸡蛋玩，什么想头！”

一个上几岁年纪的警察愤怒的说，却没有人理他。他老是皱着眉，有着短髭的嘴巴一动一动的。他对于什么都觉得不平，他总爱说“犯不着”，和谁刚斗过气的样子。

白贯三翻起青肿的眼，觉得受辱了。可是要同老家伙吵起来，别人定然又都站在他那一边；况且，自己是什么人？特务人员！还不就是表明较这些杀坯高着一等？况且，世间也没有一个受重伤的还同别人吵架的道理。为着自慰计，他的话拐一个弯：

“妈妈的也被，哼，也被揍——翻——两个！”

那个矮胖的警长被招唤走了，他伸了伸舌头。

也许真的被揍翻两个，老警丁却不信。他不平的将吐沫吐在烟头上，然后将它扔在院里。他走了。

白贯三挨打的事，所长绝对禁止向外哄传，但这消息却极易传布：公司中人当作消闲资料；工人方面却视为快举，说：

“还只给他们一个榜样咧。”

白贯三的遭打，就在他从黄国俊手下逃脱之后，经过那些矿工茅舍的途中，被几个人围起来。他并不怕，因为离他不远就站着临时戒备的岗位。哪知那警丁却止住观望，并不上前救驾，等那站岗的放朝天枪时，他已被按在地上，只能呼号了。伤势并不怎样重，只不过左额角被石块砸去一块浮皮。可是报告书上却说：伤势奇险，且连腿也捏造得不能行动了。

他唉声唉气呻吟着，屋里的人谈着不相干的事，谁也不理他。而他呢，也不愿同那些警丁交谈。他们终是些下等人，虽然受了伤，上下的界限也打破不得。他合上眼，只好装腔作势了。可是还不耽误往好的一面想：报告是呈过了的——煤黑子要打警察所。至于结果怎样，管他，多抓上几个瞧罢。还有当时不曾带“硬”的，否则定会揍掉几条，这

也写了进去。自然,以后要请求公司发手枪了。干这种行业腰里不带“硬”的还行?况且,况且又是为职务受的伤,几个恤金,几个赏号……洋钱一恍[晃],他脸上浮起一丝得意的笑容。

“人呢,都死掉了吗!像这样填饱肚子溜圈,我不如养活狗!”

所长听过警长的报告,真的动气了。他咆哮着。尽管大雪发狂的滚,仍然立在天井里,口沫堆在搐动着的嘴角,汗一个劲儿往下淌。

那矮胖的警长像一只狗熊,萎颓的立在风雪下,勉强呐呐的说:

“在前面……”

“站队!三十个留在门口警戒,二十开到公司!”

“是。不过,回所长,不过实在没有那么多。”

“人呢!”

“两个出差到镇上去了,四十个在井口守卫。”

警长能临时凑上这个报告,太难得了。但他并不以这意外自幸,钉子还在后面呢,他知道。

“早就说增添几名,增添几名,这!这……他妈拉巴子!”

所长揩着头上的汗同雪水,踱进去。警长跟着。他是派定在所长面前发抖的人。

“那——”所长燃上一枝香烟,“那只有到镇上要一连兵来了。”

“恐怕,恐怕未必答应。出钱咱不干,不出钱……况且……”

“况且,况且!”

所长将正吸的烟照准警长的脸擲去。他简直变成了一匹野兽,且暴跳着——

“他奶奶的养那么些杂种,全是猪,猪!我要养婊子了——”

“我看,”从里间转出一个穿洋服[的]。

警长□着眼,汗珠一直滚到腮巴,没有吃耳光,真是侥幸。现在他可以喘一口气了,有了救星了。

“所以不必着急,”那洋服很冷静的说,“以在下看,兵也不用请,他们不来便罢,来,也不过是些冒失小子,拿,也不过棍棒之类,哪经得起洋枪!这是在下一点陋见,你看,你看……”

他想笑。所长抓了抓头皮，皱起眉来吟哦道：

“噫，这是‘老总’的意思。好罢，这就站队！”

一声尖利的哨子，人从炕炉似的房里奔出来，钉过铁掌的鞋杂乱的响着，咒骂着天气，在大风雪下打颤，啐着吐沫，嘴里唏噓有声，懒懒的捏着枪。随后所长训话，要大家听候警长的命令，哨子一响，即开枪。前院三人留守，二十个在门口警备，五个埋伏后门，发生冲突就抄过去，余下的归所长统帅保护公司：一切全是安排妥的。

所长训话毕，到公司去了，额上流着汗。随后又是一阵骚扰，咒骂同铁掌同咳嗽声搅作一片，出去了。

整个的大屋子，像大出丧后的灵堂一样，单剩下白贯三一个躺在床上。因为心神不宁，加以发渴，他睡不过去。吆喝了两声，也不见人理。他怕起来了。设或打将进来，当怎么办！可是一想：

“真是糊涂蛋，妈妈的！”

原来“打进来”只是自己的报告。况且真的打进来，也还有一双腿，会有兔子跑的快，并非“不能行动”的。心里非常得意了，他一包喜气的想着，马上就要到公司办事了，那样的办公厅！马上就有一架手枪用了，到那时……他已快活的跳下床来，找着一枝纸烟燃上。

——瞧咱姓白的罢，报复……那些兔崽子，哼，报复！

他想着，得意的恍[晃]着脑袋。什么洪太太，什么黄国俊，什么煤黑子，全和他不相干！

黄国俊从匡成家里出来，是为着找“正义”的。凭空抓了人，化过钱，又杀了人，他不甘服。在他想，世间应该还有一丝真理存在。他不曾顾虑到风雪时时想将他卷去。当他走到往警察所转弯的路口时，正义，他碰见了。

“抓呀，抓人哪……老天爷，看见的，阿弥陀佛……”

一个女人一行走，一行舞着手，嘶哑的喊着，风雪时常将她噎住。风几乎卷去她的风帽。她赶忙用手拉住。

这儿麇集着男和女，老头同孩子，他们舞动着，咳嗽着，气噎的叫嚷着，在风下流着鼻涕同泪。风雪在周围狂号，发怒的要将他们吞没。破

槛[烂]的衣帽，雪附上去，开着灿烂的花。他们要什么？他们并非要打警察所，他们要被捉去的儿子同丈夫。

孩子们因为冷抽咽着，号哭着。

“你，你，哭？止住！”

娘捆了孩子，口角还埋着吐沫。

孩子非但不停止，且哭得更有力了。

雪扭转着，打在衣上，帽沿上，钻进头发，塞进敞开着的领口。人在厚厚的雪上踮踏，一忽儿起了哄，跑来跑去，气吁吁叫的些什么。孩子躲在袄幅下发抖。

“杀人犯，……走，要问犯了什么罪过！走啊！”

娘儿们发狂的叫，且拍着手。

一个烂眼老头子淌着鼻涕眼泪，双手紧扯住短袄的前襟，不让雪吹进去。雪水流在胡子上，在那里结成冰柱。他抖着，喃喃道：

“该有讲理的地方的。可是，记事就这样，我当孩子时……就这样。可是，该，该有的。”

这褴褛的一群在深可没胫的雪中转动着，各自说着自己的话，无须得到同意或谅解。

“不安分，”老太太说，“毛头小子啊，……要想上天咧！”

“就是装乌龟，好罢，把头塞进裤裆里，不还是得死吗！”

但一个女人却拧着鼻子，这样说：

“人都不在了，还讲安分！安分，安呀！”

“别挡路，让俺过去……您是什么心思？”

老婆子是顶讲理的。

但是警察们笑着，并不理会，或者挥一挥手，示意让他们走开。阵势已列妥了。提着的枪，弹已挺进膛了。那个老警丁又低低的抱怨着：

“犯不上。这算什么？唉——官差……”

而且看得见他是抖着的，经时的□着眼。他时时要抹一把泪。

“怕什么，咱们要人。非交出人来不干休！”

“闯！”黄国俊大喊着，“打过去！闯啊，怕什么？”

一阵哄动之后，静下来了。人向前移动，怯悸的，一步五寸光景。孩子一行抹泪，一行吸鼻子，往什么地方去呢？他们不晓得，只是小猪一般在后面尾随。

警察们不再笑了，千钧的重量在脑盖上压沉，一块铅坠子沉在心里。

“不是一只小鸡啊，不是——”

老警丁仍然一个人咕咕，但那哨子，那哨子……

破褡[烂]的群缩手缩脚的向前移动。世界在静寂中可怕的战栗着。沙沙沙……在深厚的雪上。风雪狂燥[躁]的打旋。

老警丁觉得头昏，仿佛被盖在坛里，仿佛是在梦中，终于不自主的举起枪，他抖着，不能照规矩放得恰抵住肩胛。这一刻，他的世界似乎全在风雪中卷着了。人的群更近了，一声尖锐的哨子，那哨子，那断命的哨子！他不知道人家怎样，但他自己却是挤上眼的了。

Tuon！tuon，tuon，tuon！

人的群散开了，互相碰着，又发昏的卷在一起。除了孩子失声的哭号，是静的，像沉在大海里般的静。

卜卜卜……

怪！那儿来的冲锋机关枪呢，卜卜卜……

Tuon，tuon，tuon……

四周一排一排的枪声。人没命的奔逃，把什么都丢在后面，把脑袋也丢在后面，把腿也丢在后面。

卜卜卜……

Tuon！

女人要搀陷落在雪里的孩子，卜卜，跌下去了。

最前面的已竟从气喘里透出不明白的话声，但一回头，还听见零落的枪响，便一口气奔向自己窠穴。还有不少躲在相近的茅屋后，胆子顶小的便缩作一团，脸是苍白的，张开大嘴呼吸着。稍胆大的就探出半个人头，看见被伤的挣扎，叫喊，但一排枪又照准打来了，流弹苏！苏！从左近飞过，只好慌张缩回来。

哨子又响了。警察们叹了一口气，千钧重荷已竟卸却，持着枪快快

的走拢去。脸像天一样阴霾，眼珠望人都发直了。刚才做了些什么呢？没有一个人知道，仿佛发过一场酒疯罢了。

老警丁将枪往门口一丢，爬上床去。他不停的簌簌抖着，眼帘[睑]沉重得难以张开，什么也不说的睡了。

“官差……”他呢喃着，“犯不着，你想——唉……官差……”

“说什么，老大？”

一位同事摇着他的肩膀。

“说什么？滚！”

他仿佛喝醉了酒，眼皮涩酸，头脸烫热。心里却是冷的，他想安静的睡一场大觉。他想起有一次捉住一个偷儿的事。

白贯三听说复了仇，他并不怎样高兴，望一刻那报告消息的矮子警长，便翻身向里。这一切全和他没有关系，他只渴望着事情快快解决，他好进公司办事。他重新装腔作势的哼唉有声，不知怎的一幌[晃]，公司的办公[公]厅同杀人的惨剧复合在一起，将他的希望搅得颠三倒四的了。

至于黄国俊，是刚才还充满着英气的，但一回到学校，他也尽力往被窝里攒[钻]，好像骤从云端跌下来，觉得一切都是不可解的，杂乱的，而实际又只是一座漆暗的洞。他想着：自己作了些什么，又是怎样过来的呢？这使人骇昏的事件。后来，他终于想起刚才杀过人，“向前闯”不正是他喊出来的吗？他觉得他负着唆使的责任，而他却安然回来了。他自己羞愧着了。

“干什么不受一点伤呢？”他想。接着又在喉间叫着：“正义，正义在哪里？”

他用被窝一层又一层的将头裹起来，急咬牙关，大声呻吟着。

风雪仍继续卷着，吼着，要将世界吹进大海的样子，不多一刻，风将零乱的脚步扫平，雪轻轻的掩埋了血泊同尸骸，好像这里自古太平无事。矿谷沉默着，空气是氤氲的，闷得人透不过气来。

往哪里去，矿谷？

哑 歌

太阳懒懒的躺在镇梢。榆和柳的叶，由鹅黄而油青，现在是褐晕，马粪的颜色。

——又是一年了。……

这么想，骚扰着心的——

“一二三四……”

还有沙哑的歌声^①。不惯也不懂的声音，一直刺进心窠。一年二年，已经惯了。所谓惯了，就是不再被刺得心痛，那大日本帝国儿郎的军歌，沙哑的歌^②。

邢大叔每天傍晚跑到镇的尽头，望着伏在西北的一带远山，凝视那有车马扬起尘土的地方。山在苍然的雾里，云涂住了，又慢慢的钻出尖顶。

——干么一个也不钻出，小伙子！

车马扬起的烟消失了，没在雾色里；邢大叔的期望消失了，散在雾色里。心一天天往下沉，头也不轻易抬。一个月，二个月……一年，二年，在心里数着日子——回来了。

“哎。邢大叔……”

立在前面的，是紧邻关家二嫂。哭丧着脸，口沫挂在嘴角上，唇搐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像狼嗥的歌声”。

②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狼嗥般的歌”。

动着，显然，她又和谁争论过。

“仲秋节啦，又——”

她看着自己的脚尖^①。

屠户老三，忙着用刀劈肉，很有分寸的，一块下来了，毫厘不差。

“瞧罢，这手儿，有——”

小贩关癞子向四周瞭了一眼，放心的啐口沫，要吐出二年来闷在肚里的气愤。

“要是毛子肉，”一个人将秤准的肉扬起，“加上调和，多么好，该——”

“呃嘿，仲秋节——”

关家二嫂故意响咳了声，嘴蹙[瘪]到腮窝里。随后拿袖口揩去口沫。

“黑军装”来了！

戴顶毡帽，——不用瞧脸子，那帽子就是一个记号，深刻在人心里。——帽盔冲着天，像西洋建筑楼阁的顶。那人刁[叼]一枝香烟，两个膀尖[肩]一耸一抑，走路老像一个醉汉，那么歪呀歪的。人的眼望过去，都寒蝉般的噤住了。

“咳嗽有好的，瓶儿会塞进剪刀里。瞧你那股浪劲足咧！”

他站定在肉店门口，斜眼瞟关家二嫂。女人红了脸，啐一口，拔起脚就往回里跑，肚子里骂道：

——八代窑姐养的，有你那一天，狗撕吃！

“孩子吓掉了呢！哈哈……”黑军装用鼻音，“夜里事，清[青]天白日怕什么？”

“老五吗，你好？节在咱这块儿过。”

老三仰了仰头，仍低下去，一心的劈着肉。

“平白干么吃你的！”

“黑军装”轻蔑的眇[瞄]一眼，啐口痰，朝着关家二嫂跑的方向走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又吞吞吐吐补充”。

了。屠户喘口气，带起劈刀朝着那叫老五的背影做着手势。在位的人都哈哈笑。

关癞子响亮的啐了一口：

“臊个姥姥的……第一个！”

“嘻！打倒东×鬼，活捉汉奸胚[坯]！瞧着罢，只要山那面的一来，打倒××鬼，活拿……怕是舅子！”

屠户拿刀做势，宰猪那么一扬一摆。大家都伸了伸舌，现出活气来了。

“哎！……要来过节啦。”

“那自然！”

老三将刀片放进肉里，肯定的说。

一匹自由的鸟，在每个人心里鼓翅……穿着杂色的衣服，持着各种不同的枪，说的是什锦土话，高声笑着，在街上荡。人喝得醉醺[醺]的，像去年那样。他们是褴褛，贫困，腌[腌]脏……却是自己的儿郎。没有带来的肉和金，人并不希图，只要有铜一样的歌声代替那沙哑的，世界已经够富庶了。马喷着鼻子。高兴得拍着别人的肩膀，让歌声，铜一样的歌声尽管高高——高到听不见，眼泪流出来。自己的儿郎，在希望的网上！……

杂货铺的李掌柜，一直立着，没有动，绉[皱]紧稀眉毛。实在他的生意太清淡了。有的逃了，向着那不知名的远方；有的死绝了，小伙子当了义勇军；这等人家，生意自然没得做；别的人家平空少却几家亲眷，也就连同少做几斤月饼的买卖。归根，去年不如前年，今年又复不如去年。虽然去年哥儿们回来过节，曾捐几十斤月饼和两坛酒，今年却要更多的孝敬大××帝国的儿郎了。他看着老三的生意，心里有几分不自在，许是自己太闲着没事做了。想：“他干的着！”但他却愤忿的说：

“过节，巴望的罢，早打散的个蛋咧！”

心里鸟儿的翼垂下来了。大家望着他，肚子里咒怨着：

——老乌鸦！

说不出话。

希望的芽，即令受了摧挫，依然执扭[拗]的幻想着，一直把幻想构成确凿的事实——在心里，一任其长上去的。怀着隐秘而孤独，忍辱而耐苦的心，眼无力的落在修长的影子上，盯着留落在脚边的阳光。

镇梢送来沙哑的歌……

旷野叹息的躺着。饿狼由山里冲下来，在死的土地上徜徉。林中吹送着腐烂的气味。沙哑的歌声渗着酒醉，在夕阳里颤抖。

微氲里，流过了日子。流逝了——今日是血和泪和呻唤。

人在荒原上，陷入狼的群，抖着，呻吟着，怀着远祖传下来的耐苦的心。时光带着悬惴的心爬过去了，黑的眼渐渐变作死鱼样灰澹。

——明天，明天就是咱们的日子！

巴望着，低语着。

仲秋节第一只白鸟似的来了。

第一个节期，镇上吵嚷着，争论着，啐着口沫，度过了。带来了××毛子，杀了人：贴了告示。自己的小伙子乘黑夜闯进来了，杀了杀人的，赶掉了××毛子，洗换了发酸臭的衣装。随后不久，机关枪的咆哮又将他们驱逐，到山里去了。来了“关东军”，凶[酗]酒，又杀了人。第二个节期来了，小伙子们也跳撞着来了，杀了“黑军装”，宰了“毛子”，醉醺醺的在小巷里扳弄着枪机，唱着铜样的小曲，说是要打“毛子”，开出去了。没有再回来。一个月，两个月，××毛子来了，镇长也跟着来了，杀了人，带来了沙哑的歌，赐与了皮鞭和呻吟……

“一定！去年没放炮呀，鸟子样的，有神助哩：我记得！”

关家二嫂老说着肯定的话。义勇军里有他[她]的丈夫。——愿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的菩萨保佑，阿弥陀佛，那壮年的汉子。

然而人一天天的稀少，年青人千行百里找寻义勇军的脚印，有人逃向不可知的远方。黑的土地上，不再生长茁壮的大豆，玉蜀黍，麦……却代以蛮横的莠草，渐渐和人的心一样，荒芜了。土地要死去。

“这是[什么]光景呀！”那大叔拿下衔着的烟袋，摇摇头，“飞机，大炮，火车都见过，一世地里弄拆[折]了……”用拳头锤[捶]着脊梁。

关家二嫂看着自己翘起的脚尖儿——

“好歹有了小伙子……”

“只是少娶一房亲！”

邢大婶遗憾的看着丈夫，用袖口揩着眼。

“满打算——挽住胡子喝蜜，料不到……”邢大叔又摇着一天天抬不起的头，“料不到要入土的人，会——当亡国奴！”

两条泪滚到他脸上，说到“亡国奴”的时候，又仿佛谁在他的心上拉一把。

亡国奴！任谁听了都像咀一把蝇子。但听惯了，也和先生差不了许多。这当口在屠户老三耳朵里却有几分新鲜，因为明天就——

“会来的！别说丧气话，像去年一样……一股脑这把入，只消二三十，臊他那毛子祖宗，怕他不喊爷！”

人很快的老了，在沙哑的歌声里。

“只要小娃能回来，阿弥陀佛，整香整祭……”

“瞧，那还不是要……”

关家二嫂[巴]望着丈夫，恨着黑军装。

在沙哑的歌声里，人重复又年青了。怀着耐苦的心。

×支两国当轴正准备着亲善的对策，大××帝国，“关东军”司令官的布告贴出来了——

不准放鞭炮！

“看哪，拉屎也不准了！”

关癞子高高扬起一只手，嚷。

“你狗杂种养的！啐！你……”

一个耳咯[刮]子劈在脸上，跟着第二个。……

他被拉去了。罚了，二十只花边。拿不出。一个小贩，连肉带骨一股脑也不值，除了他有二十只洋的梦！那，拿去罢？不要，却折扣作二百鞭，四十天狱刑。孩子们扯了布告。罚了。

黑军装在小巷里钻，鬼鬼祟祟数着门牌，大××帝国的儿郎们，巡逻着，踏响皮靴，上了刺刀的枪向孩子的肚皮、大人的咽喉做着样，哈哈

的哄笑，唱着沙哑的歌。

镇长摇幌[晃]着，闯入被罚者的家，走入没有小伙子的家，被屠杀过的家，寡妇一样关家二嫂的家，后边跟着“烧鸡腿”，跟着黑军装斜肩，嚷着，骂着，啐着口沫，马鞭抽在人的脸上，怀着耐苦的心的脸上，要——犒劳品！

土地荒芜了，屋子是空的。

于是打破盆罐，翻箱胠篋，什么都没有，除了承受一切的耐苦的心。

“哈，你有刀呀！这样的刀呀，……造反咧！”

骂着，鞭挞了人，带走了。

女人哭着，喷着白沫；孩子赶着娘，呜咽着。

杂货店的李家掌柜流着泪，今年生意坏，然而今天生意快——

“全数，全数，犒赏他妈咧个赏啦！全数……”

月饼；还有估[估]剩下的酒。

屠户老三挨家跑着，跳着，嘴里喷着沫：

“一口猪啊，囫囵一整口！做生意我能做几个，就像今年！”

①被带走了。

“在你那儿过节，记得吗，狗养的？这就叫到你那儿过节！”

黑军装啐他脸上，唾沫蚯蚓似的往下流。写了“愿书”——

“屠户林三有感于大××帝国‘关东军’××中队……保护地方，惠加人民……自愿再捐猪一口……”

但是受了唾骂，挨了鞭挞。

“放到那块儿的，那是？”

邢大叔看见妻将肉细心的放进锅，拿下咀[含]着的旱烟管，向屋外瞟了一眼，低声说。

“噙，”邢大婶吮吮嘴，老脸上浮起凄然的笑，“茅子！”

会意的笑着，因为夜里都梦见小娃子回来了，搦着枪，骑下喷着鼻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处加了“他被打了耳光，”。

子的马,还有年青的陌生者^①。

人是挨家的被鞭撻、斥骂和责罚,然而怀着那几乎是黑色的耐苦的心,一道夜里的光横在前面:

“节总是要来过罢。那时,那时……瞧着罢。节总是要来过的!”

仲秋节。夜赶来了,没有月亮。

“这该是多好的夜——”

怀着隐密[秘]而孤独,忍辱而耐苦的心,喘着,痉挛着,战栗一直到心尖。夜喘着,痉挛着……榆和柳的叶唠叨不休。

人坐不下,凳好像热铁砧,只好来往的走。将涌到喉结的痰压下去,怕惊跑了什么。瞪着眼,山兔那么的竖起耳朵——虽然夜已经够凉的了,脊梁却依然有汗潮。

月躲起来了,星逃散在云里,老天爷没睁眼。嬷嬷们拜下去又拜下去,祷告了再祷告。

“留在天边!吃河水忘井水的……什么时候是个尽休啊……”

邻居关家二嫂叩响头,声音颤抖着。

邢大叔看见邢大婶拜下去,装上第四袋烟:

“拉倒罢!来,不拜也会来的;不来,拜也无用。又没给他准备酒肉……活,活该下地狱!”

话有几分不畅朗,声音像落在旷野里。其实他心里却正想着:“再试试看。”

“到底什么时候能修到河那岸儿呢!”邢大婶伏在地下呜咽着,“这,这日子……”

——铜一样的小曲哟,喷着鼻的马……

月,愿^②过了,默默的。嬷嬷们咕哝着,仿佛一生中最后的话。胯下喷着鼻子,腿和脐下拥着泡沫的马,不停的扳弄枪机,唱猥亵的歌曲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他的伙伴们”。

②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补注:“愿”,北方话,就是普通话的“拜”。

的小伙子都没有哈一声。

大××帝国的儿郎因为多量的犒赏，泥醉了，在街坊上随意敲打着破毁的门，喧嚷些听不懂的话。笑着又走过去，唱着沙哑的歌——

“喔，喔——喔喔喔——喔……”像割断喉咙的鸡。

饿狼冲下山，在死的原上咆哮。

“谁呀？”邢大婶翘起头，胆怯的问。

“我。”这声音很熟稔，是邢大叔，“该是还没睡着？”

“这会子还起来，看你罢，孩子样的！”邢大婶躺下去。随后又想起关家二嫂的话，不禁吱咕着，“吃河水忘井水……听说两下又和好了，阿弥陀佛，不知扔咱哪块儿！”

邢大叔睡不过去，撑着两只还算好的耳朵听。他听见了，分明是两响枪声，心别别的跳着，长了翅膀！隐密[秘]而耐苦的心，前面横着自由的白鸟。泪淌出来，他立在院里。狗仔哗哗的吠，不像昔年的轻快。什么动定也没有。榆和柳的叶唆唆唠叨不休。

天已睁开灰澹的眼，有风，月在高处颤抖，伴奏着远处沙哑的歌声……

过 岭 记

上

一行三个人，勉强打过尖，顶年青的小茨儿就唱〔说〕道：“走啊！”说着立起身来，弹一个腿，两臂伸出去，叽里克兵乱响。他约摸不到二十岁，嘴上还未脱尽黄灰汗毛，口角常是蕴着笑，看去是一个心头毫无牵挂的人。他赤脊梁，背皮被晒成酱卤色，大颗汗珠子源源下流，像一块未经开辟的生地。他身体足比得上一头小犊雄壮，且充溢着无限野性。又用白毛巾缠住脖项，在胸前打了一个结，自有一番样子。

日脚刚偏西，正是遍山流火时分，虽然不时有风从岩壁下吹来，草棚下却无一丝凉意，热得来像蒸笼。那只长癞疮的狗蜷伏在石桌脚下，拖出舌条喘得像一只风箱。可是苍蝇不让它安然纳凉，大模大样钉在脱毛的溃烂处，且哼出群舞曲，弄得小狗还没喘过气来，就又不得不叫嚷。小狗很生气，忙着用嘴咬，用爪抓，却不见一点效。苍蝇见对手奈何不得自己，似乎更高兴了，一面高声嘲笑，一面毫无情义的扑下去。实在太蛮横了，小狗不得已，“庄”的叫一声，一气溜到大路中心。它怒火很盛，总该差不多没发疯罢，迎着毒日抖起毛来，喉间发出怪声。

大概畜牲也晓得自量的，它懂得“以毒攻毒”受屈的将是自己。在恶毒的阳光下立了片刻，总是想起那件毛头已脱落得不成样的皮袍，纵然晒也无济于事，所以仍悻悻然踱回原处躺着。苍蝇仍唱着钉着，它继续发它的怒。倘若是人，那又两样。譬如那位店家，对于热和苍蝇所持

的态度与他的尊狗就显然不同。因为再没有别的客人要张罗，炉灶早清楚了，瞌睡虫是谁都有的，他也好打一次盹。他是坐在另一条石凳上，光脊梁倚住草棚柱子，一只脚也登[蹬]在石凳上，双手攀住膝盖，头在两臂之间渐渐低下去。等到低得约摸够分寸了，再猛一下抬起来，少血色的脸上一条一条明漾漾的，那是汗的河床。涎液沾在大腿上拖得长长的，头自然又低下去了。蚊子并非因为他睡着不敢上前打搅，乃是店家拿着一把粗纸扇，在睡梦中还不停的摇着，扇又是浸过生桐油的；所以摺[扇]动时哗啦哗啦直响，吓得蚊子不敢大模大样下去叮。

山中的蚊子似乎也要老实些。

同行的退伍军人吸着竹根烟袋，望着店家的睡相正觉得津津有味。倘是同棚子弟兄，真想趁店家仰起头的时节，将烟油填进他鼻筒里去了。

“走哇。”小茨儿又催促了。

“上哪块走，你？老乡！”

老总吹去烟灰，向年青人望着，露出讥诮又同情的笑。他只管揩去胸前那些汗汇成的蚯蚓，没有要走的意思。他端起有钵般大的白磁碗喝一口。水太热，遂急忙吐出。

“你家里有什么人？”他向小茨儿笑着。

“什么人？”小茨儿却不得不思量一番，“我爹一个。……还有——”

“还有做饭的^①，哈哈，哈！对不对？退伍老总怪声怪气大笑。

“唔。”小茨儿脸红了。

“看你是个小雏。娶鸭窠不久就出门了，对不对？”他像看“麻衣相”的，尽端相[详]小茨儿。

小茨儿羞得只是出大汗，弄得他脸上，没有胡子的嘴上，没一处不湿淋淋，像刚从暴雨里逃出来。

“那慌什么！”老总打着火，“反正不会背着偷人家一个小孩来！哈哈！”

① “做饭的”，此处指小茨儿的老婆。

他又怪声怪气笑着。小茨儿知道逗着他玩，望着流火的山头，只装莫听见。不料却把店家好梦惊溜了。

“别急慌，客倌，水喝足不亏。”

店家用木勺添上水来。虽然只是山中茅店，口气倒还似“安寓客商”的打杂，客来张罗，客去嘱咐。我觉得很是感动。许多说部仿佛都描写过“店家”，大抵属谲诈奸狴凶狠恶霸一流人物，很少有写得好的。为什么店家都在小说里开“黑店”呢？没有人考究过，至今还是谜语。然而这谜语的解答是“谎”。记得有次落脚一个同样的店里，遭逢淫雨，白住了三天，店主不单没有逼我卖“黄标[驃]马”，临走也还不忘一番叮咛。几句话的人情固然不值什么，但较之劫去客人行囊，甚至杀却，总好多了。倘若当时真有一匹黄标[驃]马，或秦二爷住进去，也许那店家就变得谲诈凶悍也未可知。然而我却感激开在山中的野店主人。

店家拿起另一支竹根烟袋，无精打彩仍坐在原来的石凳上，慢慢吃着生烟草。小茨儿懒散散重坐下去；无事可做便觉无聊，他也照样拿起烟袋来吸。他本不会吸烟，还不到两口就呛咳了。这样热天气，静坐已经喘不过气来，吸着烟简直是吞火。他不得已又将烟袋放下。他解下脖项上的毛巾，在胸前、背后、脸上、腋下揩抹，又当作扇子扇风。可是扇起风也充满烟火气。

“好热，好热！”他连连叫着，又转向店家道，“往年都这样吗？”

“不；有一年这条道整整二十多[天]没人走。你看前面那条岭，”店家指点着，“那叫做蜈蚣岭。说是王母娘娘收下的蜈蚣精，到现在毒气不尽，人到上面去还要头昏。客倌你是远路人……上面冬夏都有死人往下抬。年青人还没有什么，上年纪的走不得！此地有句俗话：‘爬过蜈蚣岭，喝干条旱井。’①常走这条道的都知道。”

店家吸完这袋烟，又照例说“客人须知”：

“蜈蚣岭上下三十里，四百八十单八盘。早晚一站路。”

三个人不约相互望一眼。

① “旱井”，山中苦水，每就地下凿一类似井的土窖，蓄雨水供冬春两季饮用。

所说三个人者，小茨儿，退伍军人和我。三个人职业，籍贯概不相同，品貌各异。小茨儿是一个长工，去年被大水冲出来，现在听说水退了，正要赶回家去。退伍军人乃一十年老兵。也各怀心情不同。本来是毫不相关的三人，理应各走各路，像天上繁星一样不该碰头的。可是天下事总是“不巧不成书”罢，只因昨晚同在一家过路店歇脚，清晨自然又一道起程。对于跋涉者，路是可恼的路，脚下尽是三棱尖石；行长脚山中的人，才知道石头的可怕。一条岭套着一条岭，前面仰着，仿佛后面又拥上来，继续二日以后，不由你怀疑未曾前走，且会忧虑到山脉伸展着，永生也不会走出去了。山里空气也有石头味，寂寞压在头上，渐渐加重，只管加重，弄得旅客苦不可言。惟其单身人，寻人搭伴也愈成为必要了。

退伍军人一脸忧郁气象，却爱开玩笑。小茨儿天性快乐，在这样可怕的路上，仍三步一跳，口中随意唱着他家乡的小曲。其中有一支道是：

“月牙弯又弯，
照奴晒衣竿。
等郎，等郎郎不来，
空负好花；好花当夜残。”

退伍军人兴致来时，也要接唱“自从小哥你当兵”，谿谷间荡漾着凄清的歌声，行客得以暂时忘怀苦楚，脚下凭空生出不少力气。

大家饮满一肚皮水，浸湿手巾罩在头上，别过店家，小茨儿喷一口水在癞狗身上作为告别礼。店家应例唱道：“路上安好。”客馆已负行装在太阳下走去，脚步在三尖石上沙啦沙啦响着。是单调的声音。这声音以空寞，虚幻催人想再倒头睡下。

“后晌，明天一早这祸蛋子（的山）就走完了。”小茨儿望着前面，漠[模]里漠[模]糊的说。他语气异常懒散，一身野性不知那里去了。

“唱啊，小茨儿。”退伍军人撩起衣角在脸上抹了一把，怂恿着。

小茨儿低下头，望着那些刺眼的三尖石，咳嗽一声唱道：“正月里来

是新春……”他停下来了，人热得喘不过气来。他摇摇头：“我的娘，好热，好热！”

老总想打趣他两句，但一张嘴，就又咽下去。

大家不说话。一步挨一步，一双腿拖着般前进，连要举步的事都要忘了，这条路几时才能走尽，行客是一点也不知道，但觉得永也走不完的样子。虽然只是一个小包裹在背上，驮着嫌费事。倘若包裹能驮人，世界总还像世界；我想，当时三个人都会这样打算。然而行李不单不会载人，反倒像活的怪物，也许是传说中的缠人鬼罢，它伏在肩头只是压着，一阵沉一阵的压着。隔不几分钟就得给它调换位置：转到别一个肩上。若不然，那被压的地方就出满痱子。头上手巾早已干了，汗却旺得很，发气般往外直淌，竟公然流进眼里。小茨儿张张嘴，舌头像一片枯叶，慢些没发出沙沙声。

转一个弯，谿谷尽处就是蜈蚣岭脚下了，却不见一棵树影。退伍军人扔下行李，长喘一口气，就近检[拣]一块大石坐下。

“我禽个娘！好乖乖，好乖乖！”

还没有坐定，又不禁喊着跳起来。他抹着屁股，生怕皮已竟贴在石头上。小茨儿只哈哈笑了半声，突然不知被什么噎住了。咳嗽着想吐口沫，好久终归枉然。嘴是干的，像要喷出烟和火来。

“有水吗——近边？”他说。向四外望去，峡谷里什么也没有，除了纵横乱躺从岭巅滚下的崩石。是细草也不生的地带！

这里离刚才歇脚的山店约有三里远近，望上去蜈蚣岭高可摩天，路转折盘旋上去，所谓“四百八十单八”大概即指转折的次数。山虽然上下三十里，却怎样也找不到一株矮树纳凉。三两片残云贴在天心，令人想起天上也是这般荒芜。没有一只鸟敢飞。太阳散布下毒焰，虽然山还顽强，石块会不会化作岩浆呢，谁能知道？耳边一种细微的声音响着，仿佛由千里外传来，不过我疑心是从洪荒时代留下来的，亘古不变要寂寞中才有的骚音。人是这么渺小，被荒荒白光压缩了。纵然是白天，然而世界上还有什么更可怕的东西呢，较之不知何时方始入夜的永昼！

“妈个×，天下有这样地方，它是鬼门关！”老总喘着，他又试着想坐

下去。

“怎么办？”

一边是还乡路，一边是山店，小茨儿失了主意。我怂恿道：“走哇！”有些像开玩笑。

真的走起来，确不大够味道。现在是要往上走了，弯着腰，还得留神脚下。腿像两条木拐，非但不愿走路，反倒只顾抖擞。太阳是把大熨斗，单就脸皮烙烫。鼻嘴喷出火来，气味似硫磺烟。汗也渐渐只有很少流出来。

“血！”

小茨儿喘出这个字，大家又在一座山神庙傍[旁]停下。果然有一滩血。早干在石洼里的，被太阳曝成黑色。谁也无心过问这血的来因。倘若这时有新鲜的血液，也许会当作清水饮下去的罢。向上望望，是蜿蜒崎岖的路；下面是锁着连山的荒烟，山岭在火焰里浮动。小茨儿绕山神庙转了一个圈子，恨庙门开得太小了，仅能钻进半个头去；里边有狗洞大小，只能供山神夫妇和他们的虎豹，人是无从插足的。小茨儿头摇摇，脸和唇都白了。大家互相交换一次眼神，默然沿原路翻下山去。

店家同情中含有几分嘲笑的欢迎我们。退伍军人先喝下两碗冷水。

“啊呀，鬼不过的蜈蚣岭！”他喊叫着卧倒在石凳上。

原来我们转回身的所在，店家说：“噯，那呀，前儿毁了一个人。”说时脸上泰然，并不以为真的杀掉一条生命的样子。

小茨儿天真的伸出舌头，好久楞[楞]着，将满手起的水泡都忘记挑了。

下

纵然是干燥的夏天，山中也弥漫着雾，烟丝般徐徐卷舒，任意扑上头来或投入怀抱。因为打算在闷热之前赶过蜈蚣岭去，起程很早，店家公鸡还只唱过头遍，仿佛在背后向跋涉者道“一路平安”呢。

风很温暖，善意的拂过眉梢，吹去一宵宿闷，大似春天。像怕惊落好梦，起先三个暗影还径自默默走着。大约终究这样不是事，小茨儿刷了刷嗓子，自唱起来了：

“两行杨柳一行堤，
开运河，就是那隋炀帝。
野鸬鸕打它打也不去。
桃花开在二月底。

.....”

歌很长，一层叠一层，待要完时，又涌出新的花样，所以曲中怨女一直到半山哀苦才诉说完了。我曾听过不少歌曲，不管歌里主人公是那一类人物，不管写着快乐或不快乐的心情，却一模一样，是悲哀的，间或也萦结作忧郁。而血气正旺的青年人也就爱唱，可就怪了。一面听小茨儿唱，一面想：同道德，习俗，一国的统治是不是有关系呢？我说不出什么，只愿默着，听那曲子自己煞尾。但我相信后代人会有圆满解答的，也许竟然是小茨儿他自己。

“你钓上过几个姑娘，小茨儿？”退伍军人感动的说，“要就是那曲子里的娃娃，一头钻进怀里，你连老婆也敢不要了。”

小茨儿耸了耸肩膀，将下坠的包裹送上去。他低下头温柔的笑，并不回答退伍军人。他脸上满是稚气，闪着宁馨的光。他像浸在晨光中的小树，肥厚的叶枝上凝聚着露珠，在和悦而璀璨的气象中颤抖，发出醉人的呢喃声。社会摧残着人类的天性，将每个灵魂都压成扁平，很少例外。然而小茨儿尚未被晦气虫蚀，他还是一个孩子，一个英雄，倘然说他是匹小犊，那就更确当些。他是生根在污泥里的，却像一棵大葱似的长起来了。世间有不少埋在糖果和奶瓶堆里的少爷，我见过，但我只看见他们被糖果奶瓶埋没；像小茨儿这样的小子——只好这样称呼他了——倒是初次发见，已足够令人惊倒了。他是生活在童话的世界

里,起初这样想,然而错了。他是创造着童话世界给我们看!宽阔的路是在他前面展开着,他脑子里一定充满了完好的梦境罢。但愿他不会碰上绝崖。

这时他沉浸在回忆里。

“唉……”小茨儿叹口气,话就转弯了,“不会有歹人罢!”

他向下面望着,已竟越过那山神庙好远了。他记起昨天店家的话。

“怕什么?想你是大财主吗!”

老总捡一个石子扔下壑去。

“大财主?你说的倒比唱的还好听。”

“那还怕?我看你不是老实家伙,小茨儿。你说你发多大一笔财?”

“多大一笔财呀,小妹妹的,一拢共十块老袁!”

“就那还是一棵烟不舍得吸,省下来的。”

小茨儿不说话了。他踢一块石滚下山去。

“说正经话,你呢?”小茨儿拍着退伍军人的行李。

“都浇在裤裆里了。”

“浇在……”小茨儿不懂。思索一番,他终于大笑了,“哈哈……”

老总想起昨天还剩下两支烟——因为留着过这上下二十里的蜈蚣岭,才熬着,没敢消耗了。一个下午都讨店家生菸叶的便宜。他点一支沾在唇上,向左首瞟去:天已竟早亮了。

“唱啊,小茨儿。十年不当兵,当兵没营生……”捏紧嗓子先起了个头,据退伍军人说这是“抛玉引砖”。

小茨儿却不唱。他向上望去,山顶萦着雾,映出一片红晕;日脚伸上来了。他反手托着包裹下尾,大喊一声:“跑啊,看谁先到顶,爷儿们。”向上冲去了。

晓风将多天来的泥汗身子吹了个利落,丢在背后和等在前面的苦行也忘记了。一个早晨大家都很畅快。到得山顶,清风正急。鸟拣中这一日中最适意的时间,啾啾鸣着飞过山去。原来太阳身披红羽袍,才刚露出半个脸来,在远山后面,在雾霭后面。退伍老副爷打起唢呐,四山回了他声呐喊,那惊怖的声音滑跌下去,好久在豁[豁]谷间滚动,就

如同有一万匹马沙沙驰过。他痴笑一阵，肩膀一斜，行李溜在地下。他挑战般趋前一步，拍着胸膛叫道：“你妈的！”等他得到满意的答复，才同山一起笑了。

“奶奶这怪东西，……怪石头！”

他点着头，感动了。

“喂，你们瞧！”

小茨儿孩子气的叫着。顺着他指点的方向望去，两片奇巧云正从太阳上面游过，前面是骑士和他的马，看样子是拼命兼程前进的，下面的荒烟自然是扬起的尘沙了。一只苍赭色的鹰在后边追赶。

那怕已是山行第五天，岭峦还是连绵伸展开去，没有完的样子，不过最后的难关——蜈蚣岭这就过了，下去尽是岗坡及一些并不陡的岭，计算路程，晚上就可以歇脚在平原。大家分散也就在下边站头。

退伍老副爷坐在石板上吸烟，小茨儿向着乡路眺望，未必会想起这小小的散场。

这岭上是一带平埠，却没有一丝土的气息，尽是天然的青石板，草也无从落根。石洼里有宿年的尿泊，酱卤色的水中有穀草节浸着，腥骚在风中飘散，大约是驮子留下的遗迹。因为如此高的山，载重的畜牲往往夜深尚赶不下去，即便过宿是常有的事。

“越想越不开窍，你说……赶回去做什么呢？”

退伍军人抬起头，他悒郁的望着我。我明白他的心事。他忧愁，难过，愤恨，他咒诅这世界。他家中有四个孩子，一男三女，长女已经该出嫁了，他却无半亩土地。十年中他回过三次家，每次都丢下一个孩子在女人肚子里，他有这手好本领，然而却是个笨不过的脚色。他纳闷时会拿着烟出气，却又无时不在纳闷。他不爱多说话，但愿小茨儿给唱曲子遣闷。只恨烦累太重了，愈是想摆脱，愈牢牢在心头抓住，曲子也无用。现在他以十年的老副爷资格还乡了，还能作什么呢？他的路太窄了！

小茨儿却不然，他漫然吹着口哨，正陶醉在山景里。雾已经慢慢消散，有的坠下谷底去了。远远小屋顶上冒出炊烟，在空中飘飘，卷舒，不见了，新的青色的烟又升上来。小山坡上有白点蠕动，大致是羊了。这

一切都渲染着橙色，沐浴在澄澈宁静的大气里。天空有绛色的云滑过。

“叮咚，叮咚，得弄，叮咚……”早行的驮子已竟驶上来了。蹄脚藁藁〔藁藁〕敲着石面，货载在背架上摇摆着，像不稳妥的船只。驮户甩响鞭，手法纯熟，鞭梢一声声爆炸，从不脱空。刁〔刁〕着大烟袋的嘴发出“Liou—Liou”声，大约是御者的口号。异乡人不知详情。但那粗烟管却很耐人寻味，它约有七八寸长短，顶端镶着白铜烟锅，抵得上小酒杯那们大，是件富有原始英雄气味的家伙。大概因为从早到晚走着单调的路罢，烟锅里几乎整天冒起烟的。在藁藁声和叮咚声里，甩响着鞭的汉子裹着白头巾，肩上披着一条粗搭裤，嘴角衔着大旱烟袋，青色的烟在脑后飘散。生烟草香味一直送到过路人的鼻子里，另有一番风趣。自然也只是傍〔旁〕观者觉得，真的驮户是决不会想到这些的。

大家招呼一声，天已不早，是下去的时候了。小茨儿懒懒背起行李，有再少停一刻的意思。其实任谁也会被自然迷上的，那怕呆子也罢。但一想起到站头的十多里下坡路，终于也不得已走了。

降下谿谷，潦草打过早尖，太阳又开始发脾气了；对于跋涉者是一个大大的威胁。一想起昨天被逼不得不重新转回去的事，三个人都不免有些怕。好在杀人的蜈蚣岭已落在后面，不致再跳出来当〔挡〕路。然而还是没有即刻就登程的意思；大家仿佛怕着什么，又怀恋着什么。望望前面，正是岔路口。路有两条，一向南，一向左首荒岭，原来这里就分手了。

“走啊。”退伍军人吸着烟，懒懒的说，已经好几次了，都没有应声站起。

一阵风过，柴棚外柳梢发出丝丝的响声。店家母鸡刚下过蛋，不住咯咯叫着，幽谷间，如此寂寞。太阳光默然下照，细草亦似乎预知大难，在轻抖了。

小茨儿嘴边仍浮着笑。他坐在石凳上，扳起脚在剔去趾缝间的灰泥，脚板上也起了几颗大泡。他楞楞〔楞楞〕望着前面他要经过的岭，那是荒枯的岭，无一丝生息。也许正在想着家罢，他可以不坐火车，不雇牲口，因为他自己就是一匹牲口；一步一步走回去，见着老爹和年青妻

子是更够味道些。

没有理由再在这茅店里挨磨下去，大家只有多喝茶。是树叶煮的，涩苦的味道都还以为不错。

天气又犯了昨天的老症候。终于小柳树也不再抖动，它在发昏了。日光越发蛮横起来，连鸡也停止了卖弄，躲起来了。汗也由小珠聚成大珠，由大珠汇成小河，不分头脸胸背一漫滚将下去。柴棚下又闷得来像个小蒸笼。店家也发起誓来，说是自古稀有。退伍军人要一盆冷水洗过，当他刚一坐下，汗又冒出来了，不禁摇摇头。但是路是定死的，迟早总得走，住在这里才不是事。

“小茨儿，”老总呶口说，“你家在哪儿，写下来，过后也兴给你信。”

“信？净赚化钱，写不写有屁用！”大概他还是第一遭听说有外乡人给他信，所以吃一惊。

“也好，那就走罢。”

抗[扛]起行李，老总又说：“代我问你家婆娘好哇，别忘了伙计。”他笑着，很是苦涩。

“你小伙子也都长大了。”

“我们也就各走各了。你一个人，路上要小心。”已经在路上，老总又喊住小茨儿，“唱一个，到我们听不见，完。”

脚下三尖石又涩拉涩拉着。空气热得像沸汤，塞在胸间难以吐喘。虽然都已走了好远，仍不断互相窥望。小茨儿唱道：“月牙弯又弯……”

突然，我看见老总眼里噙着泪。

一 日 间

天字第一号房间的主人，是生物[系]学生宗弥游。房子“平常”，宗先生认为；但实际倒是很坏，因为临着走廊，来往的人都要从这里经过，是有碍学业的。宗先生也时常想搬到别号去住，无如机会难得，加之又老忙得不[可]开交，于是一住就是二年。日子过的还太平。

今天他醒得极早。

上课钟响着，又清脆，又悠扬，他仿佛生平第一次听见，觉得那声音像早晨的空气一样新鲜。想起第一课是《遗传学》，他还躺在床上，已经来不及了。

“狗尔！”^①

脑子这样骂了一句，头在枕上转过去，打算再睡他一个香甜。就在这时杂遑的脚步声响起来，夹杂着吆喝，还有唧唧啾啾的细语同衣服的息索[窸窣]碎响，连织花透纱窗帷都震得一颤一颤的，自然是那些“狗尔”上课去了。

脚步声同招呼声如流的过去了，连“马不进也”的“统领”似的脚步声也押带着大队人马远了，“狗尔”——可该大喘一口气；“狗尔”——又来了听差！

听差来扫地，他总是摇桨般将灰尘荡起来，使宗先生发呛，咳嗽，打喷嚏。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补注：“狗尔”，“狗日的”快读语。

宗先生早就警告过他，统共总不下三百六十次：灰尘里有细菌，葡萄形的，球形的，棒形的……听差耳朵里像聚着什么毛，据宗先生推断，他脑子里有毛病，不健全。

“老李，你总是——嘹！嘹！嘹……”

“什么，先生？”

听差停下桨来。但仍弯着腰，拿扫帚当拐杖拄着。

宗弥游实在不好再说一遍了，看老李那把年纪。他咳嗽着，吐一口痰，便又安然躺下去。

“《宇宙日报》来了没有？”他含糊的问道。

“还早两个钟头，先生，要到十点。”

风轻轻由头上的一扇窗吹进来，带着德国槐的气息，一直溜到另一扇窗下，便又无声无息的散开。那白色织花窗帷受了吹拂，愉快的飘摆着，忽而像一个被戏逐的小姑娘，紧紧贴在窗上。

那双窗向阳开着，仅下半被幔，上边毫无遮拦。晴和的阳光泻进来，像一匹薄纱，照得室内异常豁朗。

房子照例很狭小，布置也简单，宗先生头边，靠窗一桌，傍桌立着几根木棍扎起来似的书架，已经将这小房子装得满满的了。床只好委屈一点，被挤在壁下。墙头上到处贴着一些电影明星和裸体女人的画片，桌上像有过什么乱子，花生壳，橘子皮，包东西用的花花绿绿的纸张，墨水瓶，皮腰带，揭开着的照像[相]册，总之是乱七八糟地布满一桌。书架上就整齐许多。有一列像卫队，辉皇[煌]的立着，大约是美国版的教科书。下边的一格横七竖八躺着讲义，满身灰土，想是吃了败仗。还有许多情书集同《呵哟亲爱的》一派的诗集，已翻脱了线。

太阳正照着那幅墨松；那松树怪里怪气的长着，上面还有一只鸟，按比例那鸟就得有鸵鸟大，否则松树就得栽在一只花盆里。现在宗先生正望着那幅画。有一个时期，他常想这鸟该属于哪一类的，现在想的却是别的。他好久就把这鸟忘了。

门被拉开了，墨松同鸟都吓得跳动起来，窗帷摆得像女人的花边。他要将脑袋缩进被窝，已来不及。

“想什么？又是她！光情诗恐怕也有二百首了。”

“唔，有的罢！”他望着还在喘气的同学周君，“你知道，我要死在她手里，狗尔，那个乡下姑娘……你看，不是瘦了吗……”

他装着呜咽的调子，可是没有泪。

“管他狗尔的！这样你会吊死在她裤带上……迷什么呢，还是打四圈罢，老这样有什么意思！不多，‘卫生’的。”

拉拉扯扯，好歹总算起来了。

但是——

“不成”，宗先生摇摇头，“就要死了，怎么能成！你知道，二百多首情诗，还有差不多十斤纸的情书，晚睡早起，得到的是……公平吗？这几天就病着，我病了！狗尔！”

数学[系]学生周先生等着宗先生洗脸漱口，便不耐烦起来，他总是喘着，而且像刚吃过辣椒，额上鼻上渗出汗来。他来往踱着，一去：

——一、二、三……

回来还是：

——一、二、三……

“三，是一个什么数目啊？”他想了，无疑的是一个“奇数”。于是脑子里涌现出：因数，指数，已知数，三个 A 的 A 平方等等一大堆。但一回头，宗先生还原封不动的立着，他擦擦鼻头的汗，忽然想起——

“三家归一，三百一个满，也许一把三元牌正在那里等着！”

便走了。

“别慌，别慌，”宗先生叫着。以后便一个人喃喃：“这算什么呢……二百首的情诗，十斤纸的情书……这是怎么回事？”

看过表，表似乎也逃懒睡了一觉：还不到十点！东张西望，实在没有事可作，便也沿着刚才周先生的旧道踱步，不过不曾留意这段路的距离。心里慌慌乱乱不是味道，想起整整病了一个礼拜，情书搁下来，情诗也不曾做，还是温习温习这手艺的好，说不定有用的。

“三春桃李月，

游子——”

游什么呢，狗尔！鼻尖便出了汗。

原来一年前住进来一个学“采矿”的女生，名马丹梅。

“名字起得多么好啊！”

当他看见马丹梅时，心里不禁叫了。

马丹梅生得胖胖的，并不怎样标致，可是不该责斥马丹梅，应当叹息学校女生太少。况且恰可以同宗弥游配对，他也生得那么肥嫩，像一只摔去毛的小猪。从此宗弥游不论上课下课总立在门口，一个听差似的等马丹梅小姐经过，他便尾随上去。有一天，机会终于来了，马丹梅正困难的登上楼梯，一本书从她腋下滑脱下来，宗先生捡起来还了她，两个人脸都红了。宗先生快活得几乎昏过去，虽然他不曾听明白，但马丹梅一定向他说了些什么，他看见她嘴唇动了的，而且还笑得那么好看。宗先生两个礼拜后，提起这件事还高兴得跳起来，喊叫不止。

宗弥游开始在夜间写信，在课堂上想“亲爱的”诗句，自然还搬了不少参考书。但信和情诗发出去，老不见回来，马丹梅又老低着头，仿佛决不曾看见这立在门口的听差。宗先生断定她刚从外省来，还害羞。他一面确信总有一天会得到报酬，一面又埋怨着：那书怎么不天天掉下来一次呢！这样一来二去，时光悄悄过去，便写了“十斤纸的情书，二百首的情诗”，还是没有音信！再不能忍了，得想办法对付。想了五天五夜，觉得都不合适，找参考书也找不来，于是想起《宇宙日报》有“社会解答”一栏，专为解答神仙也解答不了的问题的。马上就写一封信去，详述前后经过，简直可以印成一本书。而且还附进一首顶得意的诗去

“你是刚出浴的维娜丝啊，你是一盏明灯，

照澈[彻]了世界，还烛耀着我的路程。

看哪，在那辉皇[煌]的天上，有仙鹅，翠鸟，

白云轻如扁舟，上坐林娜。不如双双跳爱海死了！”

他得意的重念一遍；可是，一想，慌乱着了：“怎么将林娜也写进去

呢，混帐[账]！”他恨恨的跺着脚，脸也胀红了，而且出了一头大汗。然而，表一指十点，他便把这事忘记了。

“狗尔，自杀一个给她看看！”

他一头打这主意，一头往阅报室跑去，果然不出所料，《宇宙日报》真是这样好的一个报纸！报纸索索响着，满头大汗也顾不得揩抹，两眼便顺着“社会解答栏”溜下去，他看见编者的答语：“宗弥游君：勿迷，勿昏，静待自见分晓。”

他两眼一眯，又看了两遍，诗同信都不曾登出，然而觉得怪伟大的。

“哼！说不定她，她——”

他觉得必须让马丹梅看看自己，他也必须看看马丹梅；这次总不得不有所表示了罢。他竟是这样有高见，正如报上所说，静待已足有一个礼拜了！现在，现在——

他一口气跑进理发馆，还未坐定，便气吁吁嚷道：

“要快，要好！”

自然，理发匠是世界顶温和的人，决不会为一句话同客人打架的。

他兴奋得在椅里转着，给理发匠添许多困难。理发匠是一个爱说话的人，可是他不得不闭住嘴，屡次将他爱动的顾客按下去了。他拉耳朵，扭肩膀，想使客人完全服从他，终于也割破了一块。宗弥游被囚禁在椅里，竟出满了一身大汗。他喃喃道：

“是下等生发油罢，两毛钱一瓶买来的……”

但并不拒绝浇在头上。

突然，他看见镜中自己的脸子拉长了，一转脑袋，就歪嘴斜眼向他做鬼脸。

诸事完毕，他大呼一口气，脚刚跨出理发店，便想：

“唔，到底瘦了下来……肉是吃不得的。病得也太可怜……”

他将脖子挺得像一根棍，急急在街上走着，必须找马丹梅，一定要叫她看看，人是怎样病着，究竟瘦了多少。正走间，路被堵住了，最初是肚皮碰在软软的什么该死的东西上，连鼻子也撞得酸溜溜的。他退后一步，手掩住鼻子。对手也抹鼻子，正是数学[系]学生周君。

“死鬼，难道脑袋也输掉了吗！”

周君也满头大汗。他一面摸着脑袋，一面懊丧的说：

“四圈我一拢共放下三回‘小和’，连做西服的钱都输掉了……哈，狗尔，你又胖了咧！”

“胖？”他惊愕的叫着，“刚剃过头，狗尔！你知道我病了一个礼拜，瘦得不成样了，在理发店的镜中看见的。为着她，你知道……你看见马丹梅吗？唔，我得找她。”

“马丹梅是麻将？你不是说她给你的有信吗，狗尔！”

“是的，有；你得知道，她，她害臊，写好就压在抽屉里了……为着她，你看，我不是已经瘦了吗，我得找她！”

数学[系]学生只将他一推，便各自分手。

数学[系]学生气塞的喘着，惋惜的想起打丢一张白版，一手三翻吹了！

他跑得几乎像洗了一个澡，到底不曾找着马丹梅。这样一个大城，谁晓得她躲在什么地方乐！当宗弥游回来时，发见桌上摆着一张领欠资信的单帖。

“这是什么意思呢？”

他将衣服脱光了，用毛巾揩抹着，极苦恼的想着。

“□——”

当他将单帖翻来覆去看第二十八遍时，忍不住大叫了。一颗心咚咚跳着，他急急慌慌拿裤子往肩上披。他想得的确不错：马丹梅所以不回信，是那些同名人一样好的情书，那些比拜伦还要伟大的诗将她埋住了，她喘不过气，不知道回答哪一封的好。因为每天一封，她一定完全陶醉在那些惊人的词句中了。现在好了，她喘过气来了，她一定迷迷糊糊写了将近万言的长信，连邮票也忘记了贴，便……正如《宇宙日报》所云，静待自见分晓！于是一对情侣出现在公园里了，建筑在爱情上的小家庭也组织起来了。

他又一一看欠资项下的数目：一毛八分。他心里快畅的叫道：

“有这们些足足够印成一本书！”

他困难的将身体搬进邮政局，照例又喘不过来了，办事人正忙得像架机器。他将单帖递过去，叫着：

“先生，先生……”心里骂了一声，“狗尔！”

那办事人随便看了一眼，便伸出手来：

“一毛八！”

“你知道，先生，你知道我有，我有一个……”

“说罢，一毛八！”

宗弥游脸通红了。他咳嗽着，很困难的辩解道：

“我常常给人转信的，你知道，究竟是谁的呢？”

“宗弥游：一毛八！”

“先生，我说的是谁寄来的。你知道，先生……”

“我不知道，先生。快拿来：一毛八。”

办事人仍然伸着那只手，该死！

宗弥游一接到手那卷东西，便动气了。

“混帐[账]！捣些什么鬼！”

原来是他一个哥哥的信。他那哥哥当小学教员，又吝啬，又透剔。来信永不加封套，弄一份学校里的旧报纸，将信夹在里面，贴一分邮票寄来的。他匆匆看过，除了照例说如何困难外，并无什么事情。他忿愤将信同报扯得一片一片，顺手扔在防火缸里，便郁郁的走开。

迎头时常有成双的男女走过。

“狗尔！爱人，哼，一个戒指罢了！”

他趑进一家小广货店。

“戒子！”

他说，仿佛刚同谁打过架来。

小店伙捧出一只硬纸匣子，里边挤满了戒子，有镶红宝石的，有镶蓝宝石的，有嵌银丝的。

“要这只罢，先生，”小店伙看他拿起一只镶八棱宝石的，说，“您瞧，分不出真假来的。”

但他想：不对。便拿起一只合金的往无名指上戴，手指那样肥，本

是一只极大的，要戴上去可嫌小了些。可是店伙对这类事永远有办法，他拉了拉，连一星也没有放大，但他咬着牙给顾客戴上去了。

“啊唷，不行，拿大的！”

“您瞧，先生，正合适。再大就嫌大了。”

宗弥游翻起手背，伸出指头，果然很合适，再大就嫌大了，虽然那无名指因受戒痛得弹抖着。小店伙看出自己的话发生了效力，入耳的话，正多着。

“真是专为您先生做的哩，先生，包起来罢。真正美国夹金，真的也就这样了。小姐们同先生们顶爱，货又好，价钱又公道。好，就这只罢，三毛钱，真是亏本卖的。”

结果宗先生花去了两角洋，换得一只合金戒指，分量实在不小，要是真的就得，就得——其实到底不错的，色泽样式都同金店里的无大分别。

出得店门，一看天，太阳没有了，仅在树杪头留下一点黄光。想起午饭还没有吃，难怪肚子咕咕直叫，头重重的，四肢软软的，身上也只出着细小的冷汗，还是回去吃饭罢。

他没精打彩地将自己搬回来，天早已黑了下来，他的晚饭吃的较平日加倍的多，且额外添了一份红烧肘子。饭后他便找着数学[系]学生周君。

“你瞧，我已订婚了。”他伸出无名指来在灯下摇着，低声说，“以后你知道，马丹梅便失恋了，唔，失恋！——急死她狗尔的。”

那戒指闪烁着，又大又亮，变成了一只真的。这时又发见上面还铸着一个卐字，就更显得摩登可贵。

但那数学[系]学生突然抓住宗弥游的手，他哀求着：

“借给我，老弥，伙计，几个钟头也行……一把三翻[番]牌我将白版打丢了……借给我，准能捞回来，不分给你一半的是这个！”

他伸出一个小指给宗弥游看，且扯着想拔脱那假金戒指。宗弥游想笑，可是再也笑不出声音，鼻梁骨倒弄得酸溜溜的了。

人 下 人

一

刚吃过早饭，叉头老叔立在“插花兽头”大门口，惘惘然向远处望着，心里一片糢糊不安。他想不起今天做什么好，或者有什么好做。了当一句话，对着自己的地位颇觉可疑，虽然他不曾明白想到这里。柳梢已经吐出雀舌般嫩芽，正是小阳春天气。莽原尽处有云，森然若远山。气闷得很，有落雨的意思。这时一条饿狗从泥垣后跃出，惊扰了叉头，一看，正是那花斑的家伙，他就动了怒。他想起它曾偷吃过他的一盆剩粥，准备赶过去吓它一吓，突然不知怎样一个邪念头，“狗急跳墙”，他想；便将心思丢开。他吁了一口气，向远处□着眼，望去非常滑稽；又扭着胡子，那样子要笑出来了。可是没有；他打不定主意时，总是这样的。

“好啊，总管……”

一回头，看见走近来的是大炮。他有点讨厌这豆腐作坊的小子。这小子走路看着天，全不把人放在眼里，毫无商人模样。

“我说的——”那小子从嘴角拔下香烟，指着天，“要下了，他是天爷也赖……您的水桶不是闲着吗，叉头老叔？”

“闲着怎样？”

叉头打量着那小子，心头有点不安稳。

“赶二月二，磨一套粉，偏巧碰上这个天，你看，净是奶奶的岔儿！”

要是闲着末……我请你吃凉粉。”

“呲！”叉头扭着胡子，心里又乱纷纷的。但随即打定了主意，这句话是什么时候都挂在嘴边的：“你问东家呀！呸……东家！”

“好狗不当路，娘的腿，滚！”

那只花斑狗汪汪叫着，有声无气夹起尾巴走开了。

范七担着水桶；伊共伊共两只桶摇幌[晃]得很快活。他自己也很满意，对狗又打了一次胜仗。他走过“插花兽头”门口也立住脚，向叉头老叔瞟一眼，就撇嘴弄眼道：

“你呀，哼，还瞄不准咧，大炮。”

大炮可没有听他。大炮解下项下的白毛巾，掖在战带上。

“东家，”他觉得侮辱，脸红了，生气的嚷道，“东家上西家阅边的几巴咧！真不亏你是二门上腰门，狗也知道的。哼！”

“好好，算了罢……告诉你一宗好生意，伙计。”

范七将大炮拉了去。

伊共，伊共，伊共……

水桶快乐的叫着，两个人走了。

他回到空空的马房檐下坐了。

院里有谁家的鸡，咯咯，咯达！咯咯，咯达！

“咯咯，咯达，”叉头太阳穴那地方绷起两条青筋，顺手抓起一块瓦片掷过去，“你灰孙子！”

叉头闷得慌，心中作不得主。他解闷的方法是吸烟。

时光虽已过到一千九百几十年，他取火的方法还是祖宗们都用着的两件宝贝，一方火镰刀，一块火石，嚓！嚓，嚓，嚓！打着火，一边吸烟，两只小眼睛霎那么两霎，就定在某一地方，钉[盯]在那里了。

“奴才！”

分明谁在骂他，心里又乱起来，像滚锅里的稀粥，七上八下尽是翻腾，他向四周瞟一眼，望着那些农具，那些农具也望着他。

“你动动教我看！”他这念头就怪，不晓得怎么想得出，竟然想叫那些笨头笨脑的家伙自动耕田！

可是耗去他生命的，也正是那些笨头笨脑的家伙。他曾经拿那些家伙耍了几十年，木把子都用他手汗浸透，光溜溜那家伙自己竟然会出汗，似乎有着生命。而他叉头呢，头发白了，胡子也白了，背驼了，人也老了，心里空得很，且只管飘飘飘飘的。天上有灰云，慢慢爬着。有一片却老贴在叉头心眼上。

他想着得找点事做做，老闲着不够味道。做什么呢……唔，有了，到后园掘方地，种他几沟南瓜罢……

吹去烟灰，将烟袋塞在腰里，手掌撑在地上，小肚往上一挺，胡子就往两边撇。但不济事，他欠了两欠身，又重新坐将下去，似乎还有别的事要做。他疲倦得很，等想着再站起来，身子已经很沉，他睡过去了。

叉头现下不再能做出圆满的梦了。世界是不可捉摸的，各种遭遇都是少头没尾阴惨惨满是地府气味，分外可怕。可是梦中世界更难以捉摸，更阴惨，遭遇得更可怕。似乎只那么哼了一声，就凭空钻出一个汉子，竟是范七；再一端相[详]，却又是大炮。

“你是奴才——”

大炮用食指抵住他的天灵盖。一旁又飞来了范七家的声音：

“我单求你别跟主人说呀……”

“泼妇！”

他几乎没喊出来。

他又记起：范七嫂偷了主人。一把抓住那女人，心里想：“你还赖吗！”

叉头坐着，臀部抵住墙脚，斑白的头抱在两臂间，脊梁向上弓着，只有秃额颅顶在时出时没的太阳下发光。脸是看不见的。

“为着谁，你究竟？”

半空中飞来这句话，一下就落在他心里。

呼呼呼，马善良的叫着，并用温顺的鼻触他的脸、他的头，又在他肩膀上磨擦着。他抬起右手，用做惯的姿势推开去，却扑一空。他醒转来了。他向马房里望去，空洞洞的。突然他失了凭持，全身要松散下去。

二

谁都知道，叉头是个奴才！他年老，咳嗽，又忠实。他中等身材，像石头刻的，有一颗又小又圆的头，方额角，一看即知是非常倔强的人，而且现在又有一部胡子。他的忠于主人是出名的。从十岁起，就来在“府上”当书童。后来没有人再念什么书，他就做地里活，一直喂了牲口。最近主人搬进城里住，还带着大小箱笼（那搬家的情形，倒似箱笼带着主人走的），庄园就交给叉头料理。他从不让一个孩子进来；邻舍们不高兴，自然嘲骂了。叉头默不做声，只管拧他的麻绳，间或为泄愤啐口吐沫。佝偻的腰是更佝偻下去了。但岁月并未放过他，正应了“人老防后”一句话，叉头也要想想自己，脾气变得坏了。

邻居嚷道：“转相了，那个牛板筋！”

“转相”是恶兆头，预征不久就会死的。

小灌木从墙脚下茂密的长起来了，仰着头，自由自在临风向天空憨笑，早没有人想再修剪它们。夜晚叉头要打更，小灌木就出来绊他的脚，老人爱生气，翌日准不分青红皂白砍下完事。但偌大的庄园，碍脚碍手的毕竟很多，他就得整天忙个不休。同时定然还得咒骂着，吐着口水。

有一个年青伙伴，叫元吉，这人一推开饭碗，抹着嘴巴就和年青女人胡缠去了。他又生气了，一个人暗自骂骂还不算，并决心告发。但这只是一种打算，既等元吉吹着口哨，跃过那高大的门限，他只响着鼻子，默然了。他几乎一个人整天生气。

对于自己这样无能，有他一句话可以作为反证：

“要是把柄啊，哼，我自己也使唤着叉头了！”

也许他真有过那种运气。说着时的样子，就像他凭空崇高了许多。他得意着。但马上一片暗云又罩将下来。

“您哪，再不会碰到了！乡下人……城里人精灵得一个鸡毛也不放过。”他说。

已经不再相信有那种运气。

近来叉头只爱打瞌睡，他觉得世界除了睡觉全是空的，毫无兴味可言。每逢好天气，他总在墙脚下晒太阳。头伏在两膝间；旱烟袋衔在嘴里，口涎顺着烟管往下流，显然他并没有吸，早就瞌睡着了。但万不可欺他老不更事，倘若有一只脚跨进大门，他——这怪家伙就会很清醒的抬起头，竖起一只眼，直蹙的盘诘道：

“找什么！唔？”

还轻蔑的啐着吐沫。

等那人走后，他会吱咕一阵子，仿佛他亲眼看见一个贼。

忠实的叉头，年青时也和所有的年青人一样，他不相信别的，除了自己。他不知道疲倦，从不知爱惜自己或偷懒。人类最本能的接近兽性的生命力支持着他。他宛然一条弹簧般，拉长再缩短，缩短又拉长，在他原是一个样。

他担得起百五十斤重担，驮得动二百斤口袋。

但他生来就是一块木头，不会想什么蹊跷。

儿童时代，也许和别的孩子一样，为月亮里的宫殿，宫殿前的怪树，树下的兔子发过痴，但那早已沉湮在遗忘的海里了。因为孩子时期就失去了父母，他的幻梦似乎就特别少。他是生在重压下的。在他，只需要有重量的具体事物，“想”是对他没有好处的。他不知道他是精神的残废者。

他只是一个什么都单纯的人，也只有简单生活能使他满意，除了自己而外，什么都不过问，有吃的饭，有睡的觉，就是好世界。他从不挂心同自己不相干的事，但应做的都处理得分毫不差。这是一种力量。然而这力量在浩瀚的日子里，不知不觉间消失了。他常常一个人呆立着，光着那双小眼睛，向远处迷惘的望去，仿佛在渺不可及的地方，正有着什么妙不可言的东西诱引他。

土地把他吃掉了，他仅剩下最后的渣。叉头年老，衰弱，他并不怕死，却懒惰。他只想睡一个甜长的觉；那怎么能行，事情烦琐到他必须烧饭！想起做饭，胡子一翘，就是两眼也会红的。

“那是娘儿们的事哪，哎，哎，呸！娘个×。”

他跑着，啐着吐沫，生气的叫喊着。

邻居们笑了。

叉头呢，他哭丧着脸。

在不被注意和[的]岁月和土地的拆[折]磨下，叉头活着；在催逼中，他活着；在嘲骂里，他活着。承袭了祖先的“美德”，从未想过“为什么”，一直到苍苍老迈。虽然主人临走时节只交代他一句话：

“元吉年青不可靠，只消东西照料妥帖，不抛损好了。”

但是，——

“为什么？……难道是卖给他家了！”

他开始想了。

整个庄园交到肩上，他过不惯，心头起了虚无的憎恶，觉得活该放一把火烧掉。他看不起主人，听说有匪，就兔子样的窜了。于是，村坊上又起了谣言，说是叉头将“府上”的东西偷出去押卖，怀着二心。这是因为憎恶，所以才有这么刻毒的谣言。

三

叉头在马房前立了一刻，心下老是游魂般不是味道，于是找了铁叉，到后园去掘地。掘地的时间都被气喘占去了。铁叉锥下去，总得摇幌[晃]那么一阵子，然后再咬咬牙，才能翻松那么一点土。还没能够翻一步远，汗水就流了出来，渐渐只有喘气同咳嗽的功夫，脚手打起战来。

“咳，不中用了，不中——”

歇下来，长长叹口气，无限感慨。

他靠住近边的槐树坐下，看着一只遍是茧胝的手。手不自主的抖着。

没有风，太阳又被云块遮住，天和他的胸口一样沉闷。全后园悄然无声，连老树都绉[皱]眉愁眼的，被懒倦包围着。只有两只麻雀在不远的地上絮话，起初跳着，逃避着，大似逛公园的青年男女，自然也少不了那

一套的，噗噜一声逃了，卖俏了，追上去了，在墙头上就完成了那宗交易。

叉头望了望天，两手掩住眼，想了开去。

自从主人搬进城里住后，刺耳同札[扎]眼的事情就更多，叉头恰是目的物。他愈快的弱老了。

叉头很爱他喂的牲口。他懂得它们各个不同的个性；只要有那些畜牲在眼前，他便觉得世界还很丰富，欢爱。他从不曾把它们看做没有理性。那每一个温柔的鼻触，每一声善良的鸣声，都能给他以温暖的快感。现在马房是空着。牲口卖掉，这给叉头以最大的伤害。他失去了凭藉，也失去了谐和的心情，生活变成空洞的了。

他时常听见那温驯的鸣声，看见那些愚蠢——然而他以为是既聪明又善良的眼，他知道它们要什么，在梦呓中还要叱咤它们。一睁眼，屋子却是空的，充满阴湿气味，像老年人突然丧失了终身伴侣，木头似的叉头心头茫然，悲哀着了。就是老婆的死，女儿的同人偕逃，也没有如此伤情。

叉头心里非但渺茫，而且不安，像“猫抓着”一般，纷乱异常。转几个圈子，终于一颗心又落在牲口身上。

他睁大着那双灰潼潼[瞳瞳]的眼，那双眼更加深陷了。

夜晚，元吉已经打着又大又甜的鼾声，然而叉头还不能入睡。他在草铺上转侧，干草发出索索声。他觉得一切声响都是恶意的，专对他过不去，他受不了，只乞望着安息。

然而痛苦仿佛永无止境。

他要做梦了。他很清楚的回想起露宿在郊外。他发见自己是一个瞎子，向低湿的泥淖走去。

“瞎子！”

他梦里呢喃。

他生气了。

但是，不中用了，他老得只有一丝气剩在唇边。他想唤醒元吉，谈一点心腹话，将苦辛诉说一番。突然他似乎更明达了些，善良的心向他打手势。

“让那小子痛痛的睡罢，还是小牡牛犊子哩……”

这只是一闪的观念。早就贴在眼上的那黑斑却渐渐扩大，扩大，一直遮掩了三间大屋。

竟是谁安排的，出现一张大嘴，贪馋的啃着他，细细的嚼着他，先是四肢，后是头——不时抬头望望，大概味道很不错的。再后——毛梢都麻痹了。

但又头这样想——

“凉的哩，凉的哩，那牙……”

他战栗着，倏的身上一轻松，胸前似乎凿开一个口，哼的一声他醒转来了。于是他胡乱的吸着烟草。

黄昏时，每个庭院就出现了这瘦小的影子，拖起沉重的脚步，挨次打扫过所有的院落。晚霞映着他斑白的头，在他那石头般的脸上涂上一抹绛色。他忧郁的摸索着。他咳嗽着，呢喃些什么，也许还要响着鼻子。烟草的火星从他颊际擦过，吹落在身后。接着，他爬也似的，一边抹着脸，到猪窠那里喂猪去了。

庄园犹如大海上小小的船只，他这样想。而他是只有恍惚[惚]、迷乱、失措、困倦……他觉得他的活着除了受苦，毫无意思。

“灾星来了！”

他脑子里常无端这样叫喊，像吓唬小孩子一般，他这样吓唬着自己。

所有几百代穷困的老人们遭遇过的命运，现在挨到了他，一个老驴决不会没有人要，然而，一个老人，是一个钱也不值的。他并不自装糊涂……他更多的吸烟，也开始一个人走进裕升杂货店，买一个烂醉。苦辣的白烧酒，叉头年青时是绝不沾唇的，谁也料不到，现在他竟会那样贪杯。

叉头每醉一次酒，村坊上就有一次热闹。但谁也不管他，只让他随便躺在路上滚，弄得满身泥土，嘴里哼着流出白沫，像一个猪仔。妇女们叫嚷着，孩子掷过瓦片去，男人说着风凉话。他是一个奴才：谁也没有忘记。但他喝到那地步的时候很少，多半是自己还能行走，后边跟着

一群孩子，邻居乘这机会嘲笑他：

“嗨！叉头总管，你也喝酒？真是一家之主啦！哈哈……”

他不回答那耍笑他的人，也不停下来。他瘫痪了般的走着，两腿时常扭在一起，突然他身子向前一倾，几乎要倒下去的样子，他站住了。

“灾星来了！”

他大喊一声，嘴向腮巴歪去，胡子颤抖着。

“小心，老家伙，东家耳朵长在脑盖上咧！”^①

许多人就要撕扯住他，想将他弄翻。

他低垂着头，像思索什么。接着一摇头——“他是个兔子，唔，兔子！”

他挺起胸脯，实际他只不过仰了一仰头，夺出重围，便默然走了。狗又会追赶着向他狂吠一阵。

四

叉头他掘着泥土，心中还是得不到安宁，慌慌乱乱，像爬进去许多条毛毛虫。一个不留神，铁叉尖就刺在赤脚背上，他眉眼嘴角向着鼻梁一缩，要哭的孩子那么的，但他没做声。他弯下腰去抚摸着伤口，原只破了一层皮，随即捏一撮沙土按上，这就算了。

忽然一阵雨，他又在院子里奔跑了。他畅快的叫着：

“嗨，嗨，好雨……真正打麦雨。呸！”

虽然他没有半亩地，倒像下在他田里。

院里有许多杂碎东西，经不起雨的。而元吉偏巧又撒野去了。

“元吉，元吉！”他喊着。看看这里也是器具，那儿也堆着家伙，他不禁生气了：“赶鬼门关夜市去了，敢是？野虫！”

元吉年青，只爱同小伙子们打在一伙，他讨厌叉头的太效忠主子，而叉头却又不高兴他的“撒野马”。虽然两个人平安度日，倒是各抱嫌

^① 耳朵长在脑盖上，犹言“顺风耳”。

怨。

“你说什么……你敢是俺爹！”

元吉将脖项一挺，已巍然立在前面。

“以为你那块香，有斤两，我可不惧你那个……上几岁年纪就骂人，是吃粪长的吗！”

叉头决想不到会碰这个岔，他失措了。

“凭，凭，凭良心……”

但元吉更凶恶，他跳得像匹狼，而且咆哮着：

“凭良心忘八鬼[羔]子也都饿死了，凭良心！”

老家伙一楞[愣]，却说不出话来。

“下雨淹灰孙儿子，下雨！干我鸟事，想当干儿子的他去！”

元吉打一个旋身，气昂昂踏着沉重的脚步走了。

叉头爽然望着年青人元吉，心中想：“这小子……”茫茫然立着。雨打在他灰白的头上，打在他佝偻的身上，水顺着脖子簌簌往下滚。他觉得自己真个孤单单的了，像置身在无人烟的旷野上。

叉头虽然一生被人践踏在脚下，却望人家把他当人看待，现在居然元吉也要骂他，便觉无限怆伤。但是，吵架的结果，却给予了他一种力量，心像有了重量，也有了着落，不再是不安。

装上烟草，望着破布般的天空。雨索索落着，泥泞渐深，燕子在雨丝间穿来穿去。鸽子在屋顶转圈，咕咕咕叫着，像铁鸡。他慢吞吞一口一口吸着烟。……

已经是夜间了。

叉头喝得醉醺醺的，踉跄着从裕升杂货店出来，手里拿着一段草绳打亮子，但他已忘却了摇幌[晃]。一溜春风吹过来，细雨打在脸上，微微感到一丝舒适。

他摸索着，路是看不见的，尽是泥泞。

一只狗拦住去路狂吠，随后又嗅他的脚跟，他没有留意。头垂倒在胸前，在泥泞中蠕动着，一脚高，一脚低。一下掉在淤泥中了，一下又践在水潦里，与其说他在走，勿宁是爬。挪前几步，他便停住。

街坊上已无行人。夜无边而且静寂，只有雨的萧萧声；一阵风过，呼的一声，许多大水滴就莽撞的一齐落下来，咄嗒咄嗒的，慢慢又静止住了。

狗断续的吠着，像在荒谷间，虽彼此应和，这一声那一声的，寥落得很，只不过虚应故事罢了。世界因为这吠声衬得似乎更辽阔。

偶尔，远远的有铿[铿]——的一声枪响，但也只是闷闷的，好像连放枪人早都打着瞌睡的了。

有什么咕咕的叫着，大概是斑鸠，声音非常忧郁，像哀诉一般。

泥泞很深，拔脚很艰难；提起脚跟，腿抖着，有几次险些跌下去。他摸索着，终于摸到了泥墙，即倚在那里。

远处有猫在“叫春”，悲哀而且惨厉，像绝望的号嘶。而世界是那样荒废可怕，永没有人住居过的样子。

他喃喃的说些什么……

……他想起死去多年的老婆。还有那伶俐的女儿，她同一个年青小子逃跑了，现在已成为强壮的妇人罢了，已经有孩子了罢……他的心突然变成单纯透明的了，一个孩子般，他绝没有想起所遭受的苦痛。生命重归于圆满，幸福，几乎忍不住笑了出来。

他必须同元吉和解。

“唔，必须。”

他吱咕着。然而马的眼是如何善良柔媚；唿唿[呼呼]叫着，且用鼻头抹擦叉头的脸，叉头被雨淋湿的肩膀——他心里又纷乱了。

他继续向前走，但不是回家的路，他不愿回到那空洞洞的马房，耳边还有一个声音叮哼着：

“决不回；不回，永不回！”

虽然倦得很，脚步在不觉间却加快了。

前后一片黑暗，辨不出左近有什么东西。风势紧了许多，虽不猛，倒也冷飕飕的。浓云磊磊[累累]相叠，一块压着一块，像凝聚在头顶上，一动也不动，却尽往下压。空气是潮湿的，融合着泥土的香气，冷孜孜刺进鼻腔。路一点没有痕迹，尽是很深的泥泞，踩下去唧唧的响，有

那么松软。实际叉头走的并非路，却是麦田，而这些麦田又是永走不完的辽阔。

雨不晓得怎么个怪劲，不快也不慢，不暴也不细，只一气潺潺落个不休。雨丝打在叉头脸上头上，非但不起快感，倒使他烦腻不堪了。短棉褂也早湿透了，涩涩的贴着皮。皮上便起了鸡粟。水珠不息的，一串串由头发上向脖项里流，脸上尽是一条条的水溜，一忽他被雨水闷住了，一忽又透出气来。他继续在麦田上走去，脚有时掉进泥沟，没尽脚胫，便跌翻下去。

他手中仍紧捏着那段火绳，却照不亮一点路，早息〔熄〕灭了。

迎面展开一座林子，大而且蓊郁，黑黑的一片，自然是些松柏。走进去看，才知道是主人家的祖塋。

鸱鸢〔鸢〕怪声怪气在林深处叫着。

一阵阴森森的湿气扑来，脊骨一紧，他楞〔楞〕住了。

“怎么能到这里的？”

他纳罕着，便想起了鬼的事；但他不怕鬼。就在这时，很蹊跷的他听见了“涩——斯，涩——斯”的响声。还有沙拉沙拉树枝相磨擦的声音。他向着那声音走去，但那声音一下子就止住了。他也就收住脚步，谛听。

树枝丛杂交织着，非常茂密，阴惨惨覆盖在头顶。一种古老的气味混合着柏树的香味在这里盘据着。风在枝间呜咽。野鸟在咻咻叹息。水滴依着一定的节奏，拍打拍打〔啪嗒啪嗒〕滴落下来。

叉头战抖着，心跳得发慌，异常兴奋，毛梢都有一种感觉。突然他听见——其实倒是他觉得有脚步声向自己走来，忙调转头去。

“啊——范七你——”

他惊愕的呻唤着，肩膀已被一只大手威胁的抓住了。一点也不模糊，立在前面的正是范七；他手握一把大砍刀。

依范七，原打算趁不防将叉头摔倒，将眼蒙住，再将他捆起来的。然而这手做得不妙，反先被发现了自己，除非将这老家伙一刀两断，便怎么都已晚了。

两个人僵僵立着，彼此钉[盯]着对手的脸，自然只能看见一个模糊的轮廓。两个人仿佛被什么捏住了，谁也说不出口，低气压迫住了他们，气闷得很。水滴打在他们脸上，又滚在胸前。只有松涛声，唿唿响着。

范七闻着扑上来的酒臭，将叉头用力那么一摇，便将砍刀亮在前面。

“小心你二斤半，传出去我切你！”

叉头不动，但突然却大笑了。

这时两个人都明白过来，一齐喘了一口气。

“你们，”叉头说，“你们是同族，我……好，去罢。”

“白话是不成的，防备着罢，老家伙！”

范七将他一推，一眨眼功夫便不见了。现在叉头一点酒意也没有了，他走出林子，但不向家，却直扑通城里去的大道。

五

天放晴了，暖和得只是使人发懒，倘不是饥饿，可说是一万人中一万人的好日子。但村子里像闹翻了潭，吵嚷成一片，裕升杂货店门前有着非凡的热闹，有男也有女，有老头也有孩子。自从第一个人发见范家祖茔的柏树在夜里被人偷伐后，消息一阵风传遍了全村，这里就聚集着人，而且大家惊愕的嚷着了。

喧骚从早晨起，一些人走了，一些人转一个圈子又参加进来，不久这片地面就被踏平，漆光漆光像面镜子。现在太阳已高高升到东南向的树梢头，斑鸠唱着催眠歌，母鸡咯咯的叫着，一切声音全是嘹亮的，有初眠方醒那种情味。

风非常轻柔，带着田野间清新刺鼻的气息，滑溜的拂过人面。空气澄澈，天色明朗，间或有一片云滑过，也是透亮那么薄，像谁在蓝水晶盘上呵了一口气，不久便消失了。树木挺立着，一夜间功夫凭空添了不少生气，虽然大部分——譬如白杨了，老槐了，梨枣了，尚未着叶，然而较

之冬天却也葱绿可爱。小猪在路中央泥沟里咕嘟泥泡，不时抬起头向四周望一眼，嘴里还忽[呼]喳忽[呼]喳咀着什么，在那里哼哼有声。既而大耳朵一摆，泥浆迸溅开去，又插嘴泥中。狗不时也吠两声，但是和善的，绝不含危险的意思，只不过闲着无事，随意叫叫罢了。倘不是生长在这地方的，看罢，这里的世界是多么和平！又是如何温静！

但是，群集在裕升杂货店门前的人却决不以这“响晴天”为稀奇。他们只一心注意范家祖茔被偷盗的事。

“唉……我尢娘！”

（有这一声，才像老头子。）他挣扎着，颤巍巍像一个初学步的孩子般从石臼上站起来。位置以这里最好，在场的人以他年岁顶大；但大家看见他动作那样困难，不由都绉[皱]住眉，想：“真的成了老绵羊了，话不落空。”颇为他担了不少心。

“这，这，这，唔——”老头子全身抖栗着，风泪眼望着别人的脸，仿佛要请别人代他说下边的话，“这不是冠冕的呀，唔？从前，是要得唱台戏的！……”

他喘作一团。

“唱台戏？屁！谁偷了不是花边老人头！”

大炮竖起一只膀子嚷着。但他看见范七送的眉眼，便仍蹲在那椿树下，吸着番[香]烟，背转头望着别处，不再声张。

一个老太婆却一口骂道：“你吃大粪了吗，你？”

这是大炮的伯母。

“咳……一句话：不冠冕。连祖宗也背时！”

老头子说完这句话，似乎一切责任全已卸却，他拄着拐杖哼哼的走了。

大炮的伯母说得很有道理，这事得给搬城里住的进士家送信去，只要拘票下来，案是不难破的。因为伐去那么大的柏树，绝非一个人，而且也决不会离得远。

“送信？”范七乘机坐在那空着的杵臼上。他也摸出一根香烟。“给谁送信？”

“我，我告他！”他说，伸出一个指头摇着，“他说是他一家的，可是只偷偷的伐；你的，有白天哪……谁不知道大户范家的祖茔？祖宗丢够脸了！我告他辱殁祖先！”

“衙门朝南开，没钱莫进来。常言：衙门里寸草不结！”这是谁说的？

然而范七的话发生了效力。在场的人几乎全体姓范，被盗的是他们大家的祖茔。据最年老的人也说那柏树是家家都有一份，后来曾经打过几场官司，不晓得怎么一糊涂，变成进士府一家的了。于是便起了争执，有的主张不管闲事，有的却又附和范七的意见。

范七嫂忽然心血一动，计上心来。她有一个了不得的发见。

“一定是那贼进士家偷伐的，一定！他一夜都没有在家歇呀，元吉说。”

为着使大家在纷纷争吵中听见，她嗓子提到不能再高。

但是有人问：“谁？”

“叉头啊。”她说。

偏巧，叉头在路那端出现了。他腿上满涂着泥浆，短褂扣子解开着，一个小行囊斜佩在他宽宽的肩上，大绒毡帽捏在手里，颠顶在太阳下闪闪耀光，看去是那样有生气。匆匆的行色给大家一惊。

“哪里去呀，叉头老叔？”

“后会有期罢，老邻居！”

他只说完这一句，便急急上路去了。

谁也没看见叉头怎样笑过，至少是最近以来，然而今天他确实笑了。这一下子将大家压得透不过气来，好像正在做梦。尤其范七他们，心中跳得纷乱不堪，已经着慌。

“拿贼拿赃，”范七向大炮那一伙年青人丢了一个眼风，说，“不能让他跑了！”

一伙人跳起来，擦掌摩拳，又咕咕了一阵子，就向叉头赶去。

叉头走得极快，踏进洼处，泥浆就四向迸溅。出得村庄，像从身上脱去一领穿过三年的布褂，不觉肩头一轻。从此他将被当作一个人了罢！

他一夜功夫跑进城去，将所有杂事交代明白，只有夜间的事留在肚里。他得马上走了，这固执的老家伙！对于故乡虽也留恋，但他没有什么细微的感觉，只是模模糊糊的，所以并不怎样难过。

第一次的雁群开始北飞，一只雕在空中翱翔……

叉头大大吐了一口，他这才开始当人了。他转上小径，已经没有泥泞，他走得更快。

“慢走，叉头老叔。”

后面送来了呼声，他便收住脚步，回头一看，见是范七一伙年青小子正向他奔来。他向他们打了一个手势，请他们回去；年青人恰已赶近身边。

“你到哪里去？”他们喘着。

叉头□着放光的小眼睛，端详过每一个脸，知道来意并不怎样善。但他笑着。

“好，回去罢，”他说。借了他们的火吸着烟：“还怎样呢，见见世面罢了。你们放心。”

可是，他们将他围起来了。大炮做眉眼，有要打他的意思。

“可是，那事情——”

“那事情，”他向年青人狡猾的霎着眼，“叉头不是人！对不对？”

至此，觉得悲伤起来，但他竭力掩饰着。他向上直一直身子，四外瞟一眼道：

“世界是大的，我那里都去得；世界是长的，您也那里都去得。大家安心回去罢，我说的！”

他想笑，但没有笑出来。他耸一下肩膀，调换过小包裹的位置，夺开一步，要走了。

“喂，慢着！”

元吉跑上来拉住小包裹，他气吁吁战栗着。

“你弄得倒不错！”元吉蛮横的扭住他，“一出岔子就跑啊，那可不成！”

“撒手，就说是我偷的呀，撒手！”

叉头想摆脱，元吉又不让，像恰巧捉住了一个贼，两个人扭在一起。“好，好，就说他偷的，放了他！”众人上来排解。

“说的好！”

“我偷了你的吗，元吉？”叉头生气了，他的脸缩着，胡子抖动着，咆哮道，“撒手！”

田野饱孕着生命，温柔的舒适的躺着，小草同种植物仰着头，眺望那响晴的天。路又潮湿又柔软，在阳光下伸展着，通向世界。村落是静谧的，在蒸气下浮动。云片像海里的白帆，悠然无语，轻轻滑过。小鸟快活的飞鸣，要同白云比赛。小山隐在阴暗中，但突然发出光亮来了。大地是这样丰富，原野的香，压得行客的胸脯都有些生痛。

叉头衔着烟袋，轻捷的向前走去，烟斗里冒出青烟，在四近袅袅卷舒，火星吹落在后面。这时，过往的世界远离了，而各种矛盾融合在一起，心跳跃着跳跃着，充满了活气。他胸脯饱张着，不再佝偻；他年青了。

那只雕仍在头顶飞着，飞着，扁一个身，最后隐在云片里。

里内拾记

《里门拾记》为巴金主编文学丛刊第 4 集之一,署名芦焚。文化生活出版社 1937 年 1 月初版,1938 年 10 月文化生活出版社 4 版,另见香港新月出版社 1962 年版。除《序》外,收入短篇小说 12 篇。

序

去年的春天,我回到家里一次,一住就是将近半载,原因这里也说不清。总之,是倒了一点霉。但霉是事先算定要倒的,所以是罪有应得,怨不得别人。这中间没有做什么事,也做不成什么事。为着混过时间,每天上午糊[胡]乱翻翻书,去仅有一部《念四史》的图书馆里看看报。下午就更不像话了:因为住的房子向西,任怎样也熬不过太阳的气焰,只好躺到充帆布的椅上喘气。有时也拿起一本曾读过两遍的书,但结果多半是睡过去了的。太阳慢慢西下,到了傍晚,便伴着一个朋友匆匆穿过飞尘浮扬的街,为着避开那班伟人的耳目,又多半是绕着弯,傍着人家屋后的水坑,越过瓦砾废洞的荒场,很快的走出城去。

离开市井,大大抽一口气,觉得自在多了。于是信步走过冷落的小径,也走过并不冷落的菜园,也爬上黄泥冈或堤。眺望着大野上的村落和大野后面的荒烟,倾听着原野上的一派静寂,观赏着天空如山的红云,有时也谈一些不关重要的话。渐渐的树影长了,牛犊鸣了,砍草的孩子负着满满的荆篮在回家的路上走着了,直到黄昏,这叫做散步。

可是日子过的并不像写着时的舒服。一个人说:“那样的地方连一天也不能住。”至于我呢,倒以为能在那里住一天的人,世间的事,便再没有不能忍受的了。然而我竟住了将近半年。人既是人,一刻的清静大概都需要的;虽然时时想“远走高飞”,却终不曾飞成,原因这里也是还说不清。

这期间,大约是竭力使自己心境平静之故罢,以一双族祖夫妇作标

本,又参考几位绝嗣的乡邻的事迹,硬着头皮写成一篇小说,叫做《墟》,即收入本集的《毒咒》。这小说又似乎是一篇废稿的改装,初不曾料到更从家门前拾得什么,故发表的时候没有另外的标题。此外就邻舍们那里搜集得的材料,还计划出两篇小说的梗概,即后来的《巫》同《百顺街》。这已是夏天的话。

到了秋初,负起一肩的晦气,我打点走开了。可是乡下的家里忽然来了人,说是衙门里派了大队人马,将宅院包围起来。为什么呢?答说不知道。不久又来了人,这次比较的摸着一点头脑,说是由带着的“活口”的指认,据说曾窝藏过土匪,这“活口”即被窝藏的一个,当他们绑架邻村吃高利贷的财主的时候。无如乡下的家是一座废宅,多年来已无人居住,于是那代表法律和权力的小老爷便下令捣毁房子,大搜了一通。但是扫兴得很,一个破落的乡下人的家里,除却无用的农具,此外是再也找不到值钱的赃物的。虽然很明白法律的正义和衙门的廉洁,然而依旧去打了一场绅士们认为丢脸的官司,因为是还有几个全不相干的庄稼人被捆进衙门里的缘故。籍[藉]这机会,曾得见识那所谓“活口”,是一个老实的庄稼汉子,据说家中还有一个老婆,一个小女儿。但惟其是老实的庄稼汉子,我想,才落得这样的下场的罢。这件事所包的鬼胎,是马上就明白了的,但也并不追究,原因也还是我很明白法律的正义和衙门的廉洁。可是反而因此发下了心愿,打点着把所见所闻,仇敌与朋友,老爷和无赖,总之,各行各流的乡邻们聚集拢来,然后选出气味相投,生活样式相近,假如有面目不大齐全者,便用取甲之长,补乙之短的办法,配合起来,画几幅素描,亦即所谓“浮世绘”的吧。日后积少成多,机会来了,编印成书,虽不怎么伟大惊人,倒也好算作一幅《百宝图》。主意是这样打定了的。

却说数日后我离开家乡。安定之后,便准备动手,哪知脑袋却有着毛病:里面不晓得塞满着什么东西,木木的,又麻麻的,仿佛不是自己的了,又仿佛在发炎。但我仍熬着,一字一字往下写。为着各给他一个本来面目,且使其轮廓清楚,更描画出周围的景色,虽明知本领不行,然依旧用各种方法,努力为他们剪裁色彩样式各不相同的外衫。不消说,连这一点也

弄得不甚漂亮，遭着了失败；然而力量是即尽于此的，所以也没有办法。

这样一面拼缀，一面写，一年的时光过去了。直到本年七月，一查账，居然已有十余则之多，按字数算也勉强够凑印成书，于是就放下笔，打一个呵欠，决定暂时关门大吉。不久，为着“换换空气”，我有一次不大高明的旅行，又趁这机会编了起来。而编的中间，却发现了自己的真真不行。这不行，并不是因为笔下欠高明：毛头丑脸且不管他；倒是除却那缉私队长和地主的两兄弟之外，几乎再也找不到绅士和老爷的影子。但那时想：“对不起，揭破鬼脸是要不舒服的，且让他们暗暗得意一时罢。”其实这想法也想[像]阿Q气的，因为纵是真的揭穿，也未必在乎。其次，是这些东西有的像小说，有的像散文，有的却又什么都不像，真没有办法。然而，也真的没有办法。就以《百顺街》和《巫》作例罢，本是预备写成小说的，结果却弄得不伦不类。

关于书的名目，最初想定的是《乡党》，后来觉得不妥，改作《里门记》，但后来觉得还是不妥，终于决定“记”上面再“拾”一下，标明这里的不是专事颂扬的传略，也不是老牌的记事，而是随手从家门前捡来的鸡零狗碎，编缀起来的货色。可是这里有一个例外，即《巨人》里的抓，是至今还活着的人，且不会在他的《生传》中杂入他人的事迹。

是数月前的事了，一位编辑先生命我写一点“自己”，兼用作序。现在序是写成了，但是关于“自己”，我却以为应该留给伟人们专利；而我呢，只是一个小人物，对于自己的过去既不甚留意，其实也不配写什么去耗费印工和纸张。假如还能活下去的话，那也大抵不过默默的做点事，默默的走着路，默默的想想自己和别人，然后默默的死掉，不会有什么出息的。同时也并不希求了解，因为我明白：一心求人家了解的人，那结果多半将是倒一点霉。写到这里，我忽然想起打过的那场官司，自然不会被绑出去当作土匪^①枪决，所以如此，大约是为着留在这里做序的罢。

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二日序于上海

① 老牌的土匪。

毒 咒

颓坍了的围墙，由浮着绿沫的池边钩转来，崎岖的沿着泥路，画出一条疆界。残碎砖瓦突出的地上，木屑发黑，散出腐烂气息。一到春天，小草便从冬季中苏醒。随后夏来了，莒麻、莠草和蒿欢声号喧，还有艾，森林般生长着了。蚱蜢任意钻跃，蜻蛉随兴翔飞，成为虫豸的天地。草莽间建筑着孩子〔们的〕泥屋，有泥娃〔娃〕居住。太阳像燃烧着的箭猪，颤抖着将烟火的光扑过来，随即仿佛很无味，寂寞的，厌厌〔恹恹〕然爬了过去。晚霞静悄的停在天空。霞的光最先落在这里，照着瓦砾的碎片反光，将这废墟煊耀得如同瑰丽的广原一般。浮绿沫的池塘骤然臃肿了，反射出凝结了的脂肪似的光彩。

坐到一块砖上，像休息在石上的旅客，面对着草芥的林莽，林莽下的泥屋。我仰观着静寂的带状的霞。一个沉重的步声走过，水桶“伊共伊共”的呻吟〔着〕。羊温柔的鸣声，许久在辽阔的天空下颤抖。女人的尖叫沿着大道送到旷野上去。狗呢，大约到田里撒野去了。

“这块地上有毒：绝子断孙，灭门绝户。有毒！”

这可憎而又可怕的声音从地下爆起，在丛莽的交织间停留着。

我通体打了一个寒栗^①。跨过小泥筑，莒麻和蒿扑打着我的脸，越过颓垣，逃向大路。

乡村的泥水匠路大成，一个顽强的老头子，他立在路中央，似乎吃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怀着满腔憎恶”。

了一惊。

“呵呀，我道是野猫哩！”他搔着那突出的鬓角，“你去同鬼打交易[道]罢？……”

他挥着手。

虽然已上了年纪，夕阳燃烧着他的脸，却毫无衰败的气色。但是

“我只想弄到嘴点肉。”他反复的喃喃道，“一点肉——呵呀。”

他打一个呵欠。那被胡须围绕的嘴动着，于是叫道：

“毕四奶奶——唔，她死得好！——她，毕四老婆呀，她是长着毒牙的，恁么尖的，像疯狗的一样。她吃着，她喝着，长满了一肚子的毒；是呀，她咬人了。疯狗还有谁不咬。这样，大家都倒霉，连毕四爷他自己！”

他扭着胡子，显得正正经经的。

突然，我有这么大的荣幸：村长巍巍乎站在我们两人中间了。谁都知道，自从当了村长他变得像个神。他拿庄稼人的钱买小鸡，吃得脖子肿胀起来；因为喝多了酒，满面红光，胃口又不好，便不得不时常摩着那突出的肚子。

“你胡说八道，你！你想弄点肉解馋，你！”他元气十足的嚷着，那神气好像说，“看罢，我送你衙[门]里去！”他打着呃逆，呻吟着，做出猥亵的笑容。可是——

“你能叫毕四爷这庄基生出麦来吗，这有毒咒的地上？”泥水匠说，“除了莒麻，你能修满房舍吗，像原先那样，在这有毒咒的地上！”

“我！”村长挤着眉，在肚子上一拍，“什么都不怕。你想我怕吗，我？哼！就是鬼我也能把他吊起来，‘拿钱来！’我说。”

一个牧童从这里经过。他停住脚，摇起鞭子嘲骂道：

“去罢，村长，你向鬼派捐去罢，他会扼住你的脖子，将小鸡挖出来。哈，哈，哈！”

“混帐[账]！谁养出来的？”

村长咆哮着。

那牧童驱着羊早已跑掉。

“说得不错。你要用这块地上一个钱，包管人亡家败。这儿只有毒，那样的毒，它会把人淹死。”

路大成啐一口吐沫，扬长去了。

村长沿墙蠕动着，像一个大虫。他舞起胳膊，大叫道：“就是一个鬼，鬼！也得拿钱来！我吗，一个村长，进过衙门的。”

转过水池，是一片草地，小径蜿蜒的从中间通过。夕阳在前。天空正被烈火燃烧，弥漫着烟。羊^{咩咩}的迈起小步，带着圆圆的肚子，足饱的鸣声走过草地。犊狂奔，发出野性的呼声。少女扭着浑圆的两肩，轻声的，幽婉的唱道：

“饭好吃，磨难挨。

想要女婿^[婿]难做鞋。”

但望见还有男人，便丢下丰满的背影，受惊的小鸟似的，咯咯笑着向村里跑去。

我在草地间的小路上走着。蛙咯咯打着小鼓，蚱蜢札札^[喳喳]求欢，夕阳投大地以阴影，田野袒露无限广阔的胸怀，柔软，静谧，充满着生命。然而我不能像犊一样发一声野性的呼喊，以排解忧郁。眼前浮动着斑点，使人厌恶的黑色的斑点，像许多错乱的花纹。在那些斑点后面，露出毕四爷的脸，圆圆的，像他生前一样，长着八字须。

他望着天。

还需要什么呢，那位毕四爷？他不需要什么。他用不着求人。凡经过村子的人，该还记得，那荒废了的墟场，有过当日的光荣。那样的房舍，那样的庭院，路大成说得不错，有这么一份产业，就是一个王也不换，因为他知道修筑这宅第消耗过多少力气。而这宅第也正属于毕四爷。他有骡马，他有耕地，还有佃仆。他从衙门的后门进去，前门出来。别人说，好一个万能的毕四爷！

然而竟有“不能”的地方：他没有儿子，或瞎或瘸的半个也没有。

于是，来了责任问题。四爷说四奶命中犯九女星，四奶却指尖敲着他的鼻子，骂道：

“你压根儿就没有那样的种！”

毕四奶又瘦又小，人家说是因为吝啬，常常不敢吃饱所致。可是骂起来倒够劲儿。她单降得下毕四爷。四爷自己也承认凡事让她一著，但关于“种”的问题却不便低头。他得考量考量，这不能马虎的迁就了事，否则，岂非真的要绝了望？考虑的结果，四爷决定同太太开一次谈判。

“想想罢，我混了一世，我有产业，我有声誉，我没有‘人’。祖代世家，咱没有作恶，没有亏过人家阴德，可是过到咱这一辈子就断了香烟。你想想。”

四爷拿出满身功夫，要装得像男人。

“怪得我吗！”

“怪得我？”

“你的坟茔不好！”

“老大是秀才；老二做官，儿子做局长；老三肋巴骨上都串满着钱。”

“你别说鸡、猫、狗的秀才，我见过那黄铜枣子！我不稀罕那芝麻大的官儿！”

“人家都有莽狼样的子孙！”

“那，那，你别和我多嘴。这个王八孙宅子就断子绝孙！”

“家谱上写着，上八代都在这家里起家立业。”

四爷弄得不错，他刘备过江〔似〕的回答着，不由四奶肚子里生了窝心气。

“你的‘种’不对！”

这句话恰中四爷的计。

“那么——”他打量着对手，说，“改块生地试试怎样，呵？”

“你敢！呸！”四奶也有着一身功夫。

不消说，这些话是后来听到的。我只见毕四爷爱哭，毕四奶却又是仿佛谁将她的丝手帕偷去了般的，咬牙切齿，完全失去人性的咒骂着。

我不曾弄明白他们的关系,觉得^①是和六婆子对待她京发没有分别的。

仿佛是腊月间,我是将从穿起棉衣起,到新年止,一大串的日子都算在这月份里,好像又不是腊月,因为稍大的我,觉得这个月份必须落一次雪,狗跳进去连影子也要[被]淹没的那么大,可是没有,我记得很清楚,毕四奶家的黑狗弓着背,露出一段一段的脊骨,歪歪斜斜走着。它腿骨永远是软的;长满着癞疮,那一片有一片无的毛永远没有脱过;永远夹着尾巴;可是见了别家的狗永远露出牙。我从没有将它同四奶分开过,因为一样瘦小罢,而且都泼刺[辣]刁滑,没有一点人气儿。他们总是先向别人逞强,归根又总是自己失败,但要跑得远远的——[到]家门口叫唤两声。我怕四奶,她像梦中的妖婆子。我却打她的狗。

突然,四奶家的狗汪汪叫了。本善叔告我说四爷讨来一个“小”。和狗什么关系呢,那人不愿多说,一下子钻进四爷家的大黑门不见了。接着又有人往里跑,接着……连京发也敢冲进那大的黑门。

“这些都是猴儿精……”我想。

我永不到四奶家玩。

我只敢站得远远的探望。那个门洞真黑,有二里长,像一个什么的妖怪洞。人家都去降魔,自然都是大人物,料不到京发也有那么大的出息。好罢,我等着;等着看妖怪。胆战心兢[惊]望望那漆黑的门洞,又瞅瞅四周,正觉得寂寞。真是好运气,泥水匠路大成来了。

“可是,怎么一个‘小’啊?可是这样的,哎?”^②

路大成立在路上,望着我,又望望四周。他皱眉,他抓耳朵。这准是一个难题,连木匠也解答不出。他将器具篮子从左肩换到右肩掂着。

“小?唔~~~~”他瞅着那灰白的小云彩思索着,“我想不怎样大罢。”然而我却想了起来——

“不就是毕三爷家的那个吗?这样,这样的!”

① 编者注:作家修定稿此处加了“毕四奶对待毕四爷”。

② 编者注: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我用手比画着问路大成”。

我得意的很。

“小家伙，你已经有心眼了！她是一个红嘴八哥。咪勿，咪勿，我要吃八哥。哈，哈，哈！”

他嗓子捏得细细的，拖长着声音学猫叫，笑得脸发胀，嘴几乎都扯开了。那器具篮子在他脑后幌[晃]荡。

我是笑得泪水都流了出来。不知怎的一片小暗云遮住我的心，我忧愁着了。

“小”有一双镰刀似的翘翘脚。她的脸总是热烘烘的，像刚出来的月亮。他[她]逢人便嚷，肚子里充满着笑，倘不放出一点就会要破裂的样子。她的笑声那样尖，波浪一般在空中颤抖。她和谁都合得来，和谁都是“老伙计”，只要有她在，世界绝不会寂寞罢。我并不怎样喜欢“小”，因为她拼命的亲人，使人得不到一刻安宁，而且抱得那么紧，我常常被压得透不过气来。可是要把“小”拖进那样的妖怪洞，我还不情愿，有谁再那样的笑呢！

吵起来了，闹起来了，声音纷烦[杂]的从那门洞里送出来，妖魔一定被捉住了。哪知第一个走出来的竟是毕四爷。他的脸红得像用颜色染过的一样；八字胡抖动着，不，那样的胡子剃掉了；袍子的胸前被撕破，露出棉花；京帽也不知了去向。他走得非常快。我正想他是否也同妖怪有些瓜葛，门洞里却又涌出许多人，还有四奶。她是一个生锈的钉子，生怕损伤着似的谁也不敢接近她。她是那样泼。

“你娶一个小娘来呀，你！老不要脸的烂货……我要拔下你的胡子。把头塞进裤裆里走罢！”

手舞动得像螃蟹的两把钳，脸猢猻般的尖着，泼得白沫四溢。

泥水匠凑拢去，扬起手嚷道：

“养一个白胖子比五只小鸡值的多。只要节口对，还有当小奶奶的分[份]哩。”

可是谁偷去了墨斗。

“谁？谁！”他一双眼搜了一个圈子，“拿去馍票子是使不得的：快（还我）！要不就把脑袋劈作两个。”

大家很起劲的笑着，“小”和妖魔全不成问题那么的。我们村上人素来爱笑。有谁哭过呢，除了因买铜耳环而遭骂的女人。

京发贼头贼脑溜到四奶家那只癞狗后面，向我做眉眼；在往日，一定帮他揪住那东西的后腿，舞它那么几个圈子的。然而，现在，我望着毕四奶觉得发抖。人堆里不见“小”的影子，使我感到难过。四奶嘴里喷着白沫，不是吃过“小”的结果？谁能知道她不会吃第二个人呢，那妖婆。

很想走开，又不敢挪动脚步。

“不要脸；脸长在屁股上了，你讨一个小娘！”四奶指天大骂。

脸是不会长到屁股上的，我知道。四爷也要脸，我见的；只是不要胡子。那胡子也许正如四奶所言，被拔掉了罢。可是，我总不相信四奶。她叫四爷做“老头子”，眼里的四爷却不如娃娃大。她见我们像心头肉一般亲热，她永远不给我们一颗落花生。

这一天我没有吃饭，好像害了病。

隔一天——也许隔一个月，“小”又带着一肚子笑来了。她要借一把梭。

“‘小’不是教吃了么，魔魔呀？”

我望着她的大鼻尖，很想在那软软的胸口上跳，又有点怕：她是不是变了鬼？

“傻佬！”

她叫嚷着，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

①后来听说另外还有一个“小”，是怎样的人，可说不清，因为她住在魔洞似的四奶家里，一定被迷魂阵迷住，或者为毒蛇猛兽所看管，脱身不得。我想：她应该和三爷家那个从一个模子里脱出来的，带着一肚的笑，说起话来有雪梨那么脆。

然而四奶家却更不太平，整天闹得鬼哭神号。

① 编者注：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前加了“我把四爷的‘小’和三爷的‘小’混起来了”。

不晓得四奶究竟用的什么法术，她整天都在调兵遣将。这些兵将就是她的儿女。好像是预先派定了的，今天大姑娘来了，闹一个满天红，明天二姑娘准要害得老灶爷搬家，后天三姑娘会把锅砸碎。她统共有多少女儿，我敢说连戏班子的管账先生也发愁。大姑娘生得像四奶奶（倘若）照像〔相〕的底片，只是眼斜了一些；二姑娘有一个尖尖的鼻子，怪好看；三姑娘像匹没笼头的马；四姑娘是一口摔过毛的猪；五姑娘像一个陀螺；六姑娘又像四奶奶照像〔相〕的底片了。这些姑娘永远站在四奶的一面，永远打着胜仗。可是这些姑娘时常碰在一起，这个骂四奶偏心，那个道四奶不公，第三个又要比鸡骂狗，于是打将起来，打到街心，骂至郊野，分不清谁是谁的对头，只难为了那瘦小的老妖婆。

我讨厌她的女儿，因为邻舍们都说那班娘子军的坏话。谁也不理那些“搬东西的母耗子”。她们过，谁也要啐一口吐沫，免灾。

孩子们的日子，过去新年就是夏天了，因为村子上在农忙之前有着会期。这市场的大，没有人能说得来。它将村子包围起来，货摊子伸展到街心，小胡同中都充满着论价声。奶猪拼命吼嘶，牛马号澈〔彻〕旷野，似乎要将村舍挤上天去。

然而四奶出现了，她永远像一个可怜的生锈的钉子。

“毕家的老四，是多大的面子上人哪，小老婆可养着汉子。这样的婊子呀！”

〔她〕叫喊着。这市会好像专为她而有似的，她莽撞的走着，有着倘不躲开，就擦掉一层皮的气势。

“那样吗，你会招起一师人，老太太！”

牙行霎弄着眼，是没有便宜不占的。

“封住口罢，”酒铺的本善叔拦住她的去路，“常言：家丑不可外扬……你卖的便宜！”

突然街心起了哄。

四爷家的“小”第一次闯出了妖怪洞来。她是一尊腊〔蜡〕塑的小菩萨似的人物，衣服被撕破了，头发被扯掉了，遍体是灰，好像在火里烧过的小鸡。血从头顶的什么地方涓涓流注。她两眼迷离，死白的唇抖着，

喃喃自语道：

“我死，我我死……”

四奶家的娘子军乘胜追将出来。二姑娘是漂亮人物——

“让她投井……”她说。

立在大门口，很漂亮，也很威风。

四姑娘的一身肥肉扑上去，“小”被压在底下，不知怎的，两个女人咕噜滚下了街心。野马三姑娘拖住“小”的腿。大姑娘嘴和眼成一个对角的一斜，狠狠的在喉咙里嚷道：

“你要跑啊，偷东西；贱货，咦，咦，我——你偷！偷！”

两只脚在“小”的胸上践踏。

“横竖要她死，不是有刀吗！”有人抱不平的说。

赶会的人围了上来。

“他们想吃碰蒜！”

“出钱买来的，”五姑娘旋转得像陀螺。她说：“死了也不过占一个地角。”

“四爷哪里去了？他买的是一个人，就是百灵也要养活的呀！”

可是，有人见四爷躲到池边去哭。

四爷在我们眼中是很伟大的；不怕他在我傍[旁]边走，他却看不见我们。他走路老是望着天。两只脚老是稳稳当当，恰巧成一个八字。他说话老是嗯嗯唔唔，还敢打那些我们认为已竟了不得的人的耳光。可是他不敢不怕四奶，没有人懂得这是什么道理。这使他的个子矮下去许多，虽然他依然看不见我们，虽然他走路依旧像官。

我们孩子在池边捉蝌蚪，好热的天！

京发刚从水里爬出来，在草地上打着滚。突然他发见了什么，做一个眉眼，向着那株老柳树走去。当他来转时，他说：

“□，他在哭呀。”

他右手的食指架在鼻梁上锯着，于是，又转回去。他像一只猫，悄悄的蹲下去，窥伺着。但停了一忽，这猫却叫喊起来，猫被耗子撮住了。那耗子就是毕四爷。

“你，你想上天吗，你？”

四爷压细着声音。他打京发的屁股。

京发呵着腰，光身子向后扯[撒]退，而且低声嚷着。四爷提起脚，京发发一声喊跌进水里。

但我已经发见四爷的眼红了，有泪流到他的脸上。

有这样的一个夜里，犬狺狺狂噪，好像遭了火灾；青年人呐声喊，擎起火把驰奔了出去。火把结成链状，火焰烛照着为夜露所浸的原野，在夜的帷后移动。然而说话有雪梨那么脆的“小”却早已逃走。啊，夜是那样伟大，又那样可爱，谁能说那希[熏]微的闪光不为着照耀“小”的生路的呢！又为什么逃走的不是另外一个“小”呢！

然而，毕四爷很高兴。他坐在本善叔的酒店里，迷[眯]挤着眼说：

“我马上就有一个小子，老大，老三，哼，我要叫他们看看！”

他骄傲得像一只斗鸡。

四奶奶就是四爷的灵魂，她永远跟着他^①。

“别喝多猫尿在这里发疯。你的吗？老不要脸，借来的种！”

四爷见着四奶就低头，可是这番他没有服——

“你的吗？”他直气得抖着胡子。

“一万个人的！”

“要往脸上抹灰，你就不许改在别处！”

“不许！”四奶奶把拐杖在台阶上咯咯捣着，“我家里有毒，谁住了都教他家败人亡，南方丙丁火，三天的小孩娃也要尅死！”

四奶生着毒牙的，她有一肚子的毒。原来“小”居然怀孕了，她就拿毒撒在未出世的孩子身上。据说她的灵魂就是那些出过阁的女儿。谁也不懂这是什么道理：四爷得怕四奶，村人又必须怕四爷。可是邻舍对四爷怀着同情，因为大家都是抑强扶弱的好汉。

天发着怒，一个冬天没有好日子，下着雪。新年刚过，大清晨，狗沉

① 编者注：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当四爷吹牛时候，她向酒店里探进头去，骂道”。

闷的哗哗大噪。

“一个盆送掉两条命，这不是造孽吗！”

一个女人嘀咕。

“迟早总是这条路。床上会吊死人，可不蹊跷？”

六婆子咳嗽着，吐一口黄痰在雪里。

大路上走过车来，载一口白皮棺木。掌鞭的跳下车，喝住牲口，在四爷家门口停住。这车夫燃着一袋烟，用鞭敲去脚上的冰霜。棺木抬了进去，又抬出来，仍放在原来的车上。

“阿弥陀佛！”六婆子抖着。

一个年青小子却似笑非笑道：“到你死的时候未必有这么块木头。好了。”他扬一扬手。

车夫发一声喊，车又在路上走着了。蹄踏着深厚的雪，发出沙沙的碎响，荡起雪的烟。轮啮着冰冻的路，时常跳在空中。

天蓝如冰，云的船在行驶。旭日照耀着灵车，照耀着荡起的雪烟。车夫鞭着畜牲，向原野驰去。

“小”死了。被埋到旷野的路旁[旁]。

一切都这样简单，都这样平静。

四爷常在本善叔的小酒店里喝得烂醉。他和谁也不说话，只一个人默默的将酒灌下肚去。他偶尔抬起头，用那双锈得无光的眼望着田野，胡子已经重新长了出来，是未经修剪过的荆莽式的一片。也许有什么在蛊蚀他的灵魂罢。他随即又低下头，把起杯，好像要将全个生命浸在酒里一般。

“唉，来了！”

有次吃醉了酒，独自喃喃的这么说。后来他患了瘫痪，坐在特制的能躺的椅里，逢着好天气，由四个人抬到门口望望景色^①。

四奶简直发了疯，她的五脏和头发都烧了火似的，无论什么地方都不能安坐下来。她必须四处奔跑，到处都用拐杖捣过，到处都啐遍毒。

^① 编者注：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扶手那里有一个钉，挂着酒葫芦”。

“这块地上有毒：绝子断孙，灭门绝户，有毒！”

她可怕的叫喊着，咒诅撕破原野，将灾祸撒播到应该生长五谷的田里。那座田庄不久就变做一片荒场。

太阳收敛了最后的一条光。蝓蝓低声唱着挽歌，月亮像素车白马的葬列，冉冉上升。回头望着那四爷曾在下面哭的柳树，早已被人伐去了。水池发出黑色的泡沫。猫在废墟的林莽中号呼，一声声好像毒的咒诅。

一九三五年五月

过 客

那时还是搭在村童一伙里的人。刚过新年,人们将死去的小牛,整个夏天的潦雨,被偷走的铁铲等事忘得干干净净的。男子掷骰子,娘儿们赌纸牌,孩子们的玩法可算形形色色,连见钱如见血的“会首”也因一时高兴,混进庄稼汉的老婆队里,输掉二十五个大制钱。大家穿着新衣,见人打躬,一团喜气。

说起新衣,大抵并不新,只是逢喜丧大事及新年佳节方穿起来在场上应酬,一回家去,便拆[折]叠在柜子里的货色。有的竟是婚嫁时做下,挂过一世的新衣牌子,人死了,也就走入棺材。人们是这样喜气洋洋,穿起将来的冥衣从大路上出现,在村坊上摇摆。忽然有人喝得大醉,吼喊什么;忽然又是女人的尖笑,牛犊懒倦而又慢[漫]长的鸣声,孩子的红风帽,缀着白兔毛的男子的绣花暖耳。狗因为到嘴一块骨头,在雪地上追逐,滚耍。温和无风的小阳春天;雪的原野;精光的树;盖着雪的静寂的茅屋;原野上荡起雪烟的车,响亮快活的铃声……一直到上元节,村坊上的日子总是这样平静。

人只顾穿着形形色色的衣服大摇大摆,呼三喝六,村坊上却忽然嚷了起来,仿佛还带着不好的兆头。

“怎样了呀?”

糊里糊涂嚷着,好久弄不明白。乡下人总有一种脾气,遇见什么变故,就先把自己弄昏。但是不知怎的,忽然一下子清楚了,说是谁去亲戚家拜年,在河里发见一具尸首。究竟怎样的尸首呢,为什么死在那

贼，被一棍结果了。有人说，靠不住，许是偷人家女人的家伙，但想了一番，又自动改证[正]，说是偷别人庄上女人的家伙。也有人说路劫。原先的人，仍主张是钱铺的追账人……

众人正议论纷纷，村坊上驰名的莽客，精壮小子四亮已跑下河底，揪住那腿道：

“出来罢，朋友！喝，倒是摸鸡的角色呀。”

四亮把尸首拖上来，陈列在岸上。

死者是一个老人，颈项上围着条褡裢，短袄像生皮子，冻僵了，一定还有一顶破毡笠，但无人探听它的下落，发和须上结着冰串，嘴里塞满了雪。他一手紧捉住褡裢，生怕雪钻进领子，另一只臂拳曲着，搭出威赫[吓]的姿势，仿佛说：“滚开！”他的眼是乌蓝色，睁得大大的，谛视着天空慢慢飞去的白云。

这情形，证明了前面的议论枉费，只是个寻常的过路人。他也许是失意的客人，渴望年尽与家人围聚，辛苦的赶着路。但也许是逃债者，别了妻女，在万家炮杖声中偷偷抄过小径，登程去了。那夜里，风在原野上打着唢呐，要将小屋同地上的一切卷去。树摇摆着，发出凄惨的嘶喊。雪则阵阵打着盘旋。他弯着身躯，尚自挣扎摸索前进罢。随后摸进干涸的河里，冻僵了，被风雪弄昏了，于是跌下去。他枉然一番挣扎，马上来了奇痒，净的世界，永恒的幸福……无人知中，风雪埋葬了他。

仿佛宁静中投下一个黑影，村坊上受了惊，男男女女骚嚷着，古怪的衣饰摇来幌[晃]去。大家争辩，叹息，吐口水。四亮的一伙主张由他去，说是谁也没有请他大叔来这里交割阳寿呀。有道理。娘儿们却怂恿通知死者的家属，但什么地方人呢？倒有了问题。老年人一出首便骂了他们，毛头小子吃得太肥，都是放闲屁的家伙；“黑头阴人”是顶包头布的母猪，听他[她]们，不行，非倒大霉不可。老派的是保守党，主张报官，于是孩子们的压岁钱遭一次不小的劫，足足凑够两千文，“会首”到城里去了。

两天中，村人忘记了天气的好坏，虽然依旧是雪的原野，盖着雪的茅屋，小牛懒倦的鸣声，晴朗的高空，却一点也不宁静。

夜间那老人干什么呢？梦里看见他平静的躺着，在夜色下，一切都是平静的，温暖的，春风吹动着翘起的胡子，乌蓝的眼望着星空，于是，他哼了一声……

第三天，“会首”从城里回来，带着件作，还有衙门里什么人，乘着轿的……至于后事，以及老人的下落，自然遭了淡忘，随后便沉入往事的大海。

一九三五年十二月

秋 原

七月尾时光，天气青苍高朗，点缀几朵白云。时值正午，太阳光耀着原野。

原野确是丰饶；战争从正月间过去了，人民也刚有功夫抽一口气，壕沟还不曾填平，血泊上已蓬蓬的生长起五谷，有的且已收割了去。犁过的高粱同谷地，坦[袒]露出赭褐色的胸怀，平静的喘息着，在耀耀的阳光下午睡。苍黄了的豆，乌油油的薯，交错毗排，直伸向天际。向日葵孤单单的伫立着，垂首倾听着什么，样子极其凄惶。一只雕，翱翔高空，青阔的天下，与白云为伍。白杨挺出细干，发着光。小犊擎尾在田里狂奔。远处腾起淡淡的烟尘。大路旁，收获人遗下一把镰刀，禾堆上，该挨骂的妇女忘落了围裙，相率回家去了。抛下的原野，温静无风，沉入悄寂。

那汉子一肘支住地面，从豆丛中探出头，兔子似的细心而惊惶，打量着周围。

不远一块地上，散布着刚收割的绿豆堆。收割人已去。鸽低声咕噜着，安闲的在那里觅食。黄莺婉转歌唱，它停在孤坟的杨树上。此外便毫无声息。

那汉子重新卧倒，曲肱枕在头下，空闲的右手拈[掐]一根小草，放进嘴里咀嚼。豆同野草的香气送入鼻子，味道氤氲滑腻，蒸湿苦涩。望着一片白云缓缓的滑——天是那样澄澈蔚蓝。云不久便消散在如同铮铮有声，渊渺的海也似的天空——引起他心头的焦灼。他转侧一下，发

声的喘口气，眼闪焦火，挪入豆的林莽。他发见一条青虫，肥大臃肿，正在一株豆枝杈上爬，起了要拨弄它一番的念头。这时朴朔[噗簌]一声，什么东西从豆藪中窜去，受了惊，耳朵贴住地面，却又不见有甚动静。蚱蜢吱吱的叫，声音干涩嘶哑。大地发出寂寥的声籁，沙沙的响，毫不疲倦。

这汉子庄稼人打扮，生得宽眉方脸，发须经久不曾剃刮，只长得毛孜孜像茅草一般。土色粗布褂敞胸，高高卷起一只裤脚，汗腐气息夹着豆与草的野香，混成一种古怪味道。胸口同小腿生着浓浓的毛。但那脸却缺乏光彩，黄而且焦渴。嘴唇也极枯干，若非那短髭加以点缀，直是小小一片砂碛的丘。他皱拢眉，颊际痉挛一阵，大约想起什么来着，随后将啮烂的小草吐了。

他很渴；为着要解这渴，也许单只为排遣难以忍耐的时光，重又掐得小草，把来咀嚼。可是无用。豆丛间的天气，依旧闷热得厉害，风一丝也没有，弄得只有喘气的功夫，胸中要喷出火来。他只得更往豆的密荫下钻去。

这时正有一个人的脚步声，栖哒栖哒的走。他如同发觉敌物的兔子，嘴里停止啮咀，动也不动的伏着。许多小刺在皮下挑剔。大地母亲受了惊，咽下叹息，丰饶的原野静止了。只有那脚步声，农民式的迂缓而又沉着，一听即知是位颀颀角色。那人陡然趑趄，自然又是一停下便好像生了根的，而且吃惊的大声呼喝过[道]：

“谁呀，那是？××（这记号代表村中一个年青小子）吗？捉小兔吗？”

“唔，小兔。”

那豆丛中的人，也不管是否自家的名字，径应着。

村汉的耳朵却不聋，一下子便听出来，抢前一步，忐忑的停住道：

“唔，你口音不对；哪里来的？”

躲也无从躲的时候，那汉子撑起半身，抹着汗渍淫淫的脸，着了慌。枯涩的唇嚅嚅一阵，任甚也说不出。村汉生气似的更进一步，亮出皮拳，喝道：

“问你干么的！耳朵生着毛吗？”

“唔，唔，干什么呀？捉小兔！”他望着村汉，吱吱唔唔，依旧咀嚼小草。随又加上一句：“三个，四个……”

庞然大块的村人，那立着的样子，真真像煞一只大雕。凝视着那人，甚是狐疑，又上上下下仔细打量一番，说声“哦——”直投村庄去了。庄是叫做鹰的。

愚蠢的村汉，他自己总以为是聪明人，回到村里，用发见金矿的惊奇、焕发，张扬遍全村庄。关于这来历不明的汉子，弄得人言啧啧，声势鼎沸，乱吵吵的情形，纵然年青女人自尽的大出丧，也不会如此热闹。吵闹声惊动两位豪杰，乱军之中有了将帅，羊群中出现了羯羝。

所谓豪杰，就是地主的两兄弟，一瘦，一胖。瘦子脸上有一搭掌大的紫痣，是一位混天暗地的浪当[荡]家伙，混过营盘，退伍后住在家里，依旧没头没脑的浪当[荡]，人家尊称他作大爷，绰号“迫击炮弹”。胖子猪头猪脸，还生得一双猪眼，是见钱如见血的角色，人家尊为二爷，不过背后是叫作“省油灯”的。世人对于这浑[译]名作两种解释，一是说他吝啬，一是反语，用这地方人的说法，乃“不是省油灯”，意思是爱搬弄点是非，从中搜刮[刮]肥己。

“迫击炮弹”流星似的飞出家门，将美国式硬壳草帽向天一挥，邪许道：

“喂呸！本帅有令，‘带把的’听着……”

“带把的”精壮汉子们，听得命令，抄起枪刀棍棒，一声唢呐，直投大路而去。

那“省油灯”的二爷，一看家藏的德国僧帽倒提在“迫击炮弹”手里，知道首领已被老哥做定，便省起油来：

“人家走路碍你么[们]什么屁呀，值得邪邪许许！还拿那枪！是去捉土匪吗？”

人们自让他咕噜，只给一个不理。不得已，他自己也早跟了去。

在路上，鹰庄的好汉们把“迫击炮弹”围护起来，那就真的成了大帅。他自己也觉察这荣耀，高兴迷了，连骨头都发轻，脚手好像也生得

不大是地方。于是嘴里吹着军歌，放射迫击炮弹似的吹着不落地的牛皮，总不外他一架机关枪扫掉上千的敌兵，干得女人肚子膨胀如鼓，吃烤人肉……

“听着，‘带把的’们，你要是有迫击炮弹，拿来用腿夹住，这样！火銃一顶，就打了出去！”

并且说，放的时候是须坐在房上的，还得遇着危急。平常总是用炮筒。那说话的神气，完全是一位不折不扣的卫兵长。

“哪，那里，他说捉娘的小兔。”先前那高大村汉指点着。

鹰[庄]的人们静下来，大路上沉寂了。重新听见大地的喘声。原野悄悄反耀着金光。远处车辆扬起尘土，向田里进发。更远处是一座瓜棚，在恬谧的旷野间，朦胧欲睡。一只乌鸦正落在上面。

“迫击炮弹”巡视过自己的人马，把德国僧帽一举，发一声喊：

“捉活的，乖乖们！”

大家一片鼓噪，冲上前去，就像冲锋号下上阵的战士。不消说，好汉们安然占领了豆田，丝毫不曾受伤。那来历不明的汉子，正在豆丛中卧着，被如狼似虎的儿郎们一把揪了出来。

第一个发见□人□着眼，极满意，幌[晃]着老大皮拳道：

“捉小兔，王八羔子，呸！你捉的小兔呢？……”

“没有啊，没有啊，那是谁呢？”

陌生的客人倒退一步，也许想逃。但“迫击炮弹”将德国僧帽一挺，搭出立式射击的架势，对准那毛茸茸的胸膛。

“装灰孙儿子吗？大爷给你个对穿！是汉子的要痛快。大爷也走过江湖，混过码子，就爱一个痛快！”

他一口京话，可惜不大准确。

全体村夫包围着那汉子，他们自己明白，只配看守俘虏，至于怎样处治发落，概归豪杰的两兄弟作主。可是“省油灯”的二爷却在远处打溜。这汉子附近的豆丛，他已搜遍了，于是，扬扬眉，走开去。但那双猪眼执拗的发着光，好像谁在耳边低声说：

“喔，喔，在这里，这里！”

他拨开浓茂的豆林，踏折〔折〕在脚下，低倒了头，仔仔细细查看着，还馋嘴狗般的用鼻子嗅，及至见只有枯叶败草，一股温湿的气息冲进鼻子，这才肯放过。当他仅仅跨开一步时，心总要动一下：“没有迷糊过去罢，唔？”正待回头再嗅一遍，那耳边的声音却又马上警告：

“喔，喔，那里……”

那双小黑豆眼死定定冒出火光。

前面又是一蓬豆林，特别茂密，那里堆过肥料，要不然，就是战争时死了一个人，叶子还乌油油发光，但“省油灯”的二爷已看见一枝枪，横藏在下面。他很快的走过去，踏翻那豆林……这样做着搜索工作，确是出色的耐性！

汉子虽来历不明，却决不是“理想”的好汉。站在那里，两腿尽不作主的抖，汗在毛孜孜的胸上流，脸更没了人色。阴郁的眼里还有一点光彩；然而一看见周围那么多家将，连这一点光彩也隐去了。这世界全不是他的！他很想抹一把汗，手还不曾抬起，又安分的放下。他想说什么，可又那样不自在，呶一呶嘴，什么都脱离了他，什么也说不出。

这局面不曾维持多久，就被打破。

“照你这块料子，也来爷爷村上‘牵牛’！认得字吗，货弹子？不认识你也该摸摸招牌！鹰庄是北京也知道，李闯王杀人百万，可还当〔挡〕他过一阵！瞎了眼也该用鼻子闻闻，鹰庄铁打铜铸，爷爷们是好惹的？”

说话的人患过风症，脸歪了，语声乞乞的，弄得伙伴大笑。那汉子观望着众人，糊里糊涂似乎也想笑。

不防一拳向肩窝打来——

“这注生意你做输了，朋友！‘牵牛’你可踏了一脚牛粪！”

那汉子摇摇幌幌〔晃晃〕，一下子又明白过来。

“没有啊，”他说，“没有！那是谁呢？我？我睡在家里，麻六知道！我没有！”

“迫击炮弹”动了气，愤然骂道：

“鬼见你的麻六麻九！生来的杀才，给面子不要，案子翻在大爷手里，任你生出两只翎〔翅〕膀，总是闯王的小鬼，狗嘴里的肉！”

他恶狠狠啐那汉子一脸吐沫，收住枪，传下将令：

“带把的们，扎起来！”

“啊哟哟，一个铜板都没有……”

那汉子猪仔也似吼喊着，挣扎着。但由他不得；鹰[庄]的人们向来是打架的能手，都有点蛮劲。

那汉子又叽里呱啦分辨[辩]些什么，颠三倒四，鬼听了也发愁。然而鹰[庄]的人们可都懂，他们想，只要给点苦头，便什么都明白了。办法有着在那里，由衙门至闺房，全国通行，就是所谓吊打。大约这也是古圣先贤留下。鹰[庄]的儿郎们押解着那犯人，“迫击炮弹”殿后，越过一段坡地，停在一家坟园里，吊了个“鸭儿浮水”，打得是皮开肉烂。起初那汉子咆哮如牛，既而呻唤似猪，后来便——

“慢着。该不是疯子罢，唔？”

当这没头案子无法收场的时候，大家这才清醒清醒，明白过来。

“省油灯”的二爷整整踏翻了那块豆田，什么也不曾到手，低低骂几声混账，心中着实生气。看见这情形，小眼睛珠一转，可又打了主意：

“你们干得好！拿一个瘟种当土匪办，有吃的官司——”

了却个把人命虽极平常，端的不怎么光荣，“迫击炮弹”正没做道理处，老弟偏又来动虎须，不由不冒火。

“什么官司×！滚你娘的蛋！”

唐[啻]的就是一枪。“省油灯”的二爷一声邪许，拔脚便跑，“迫击炮弹”的大爷也不放松，奋力直追，两人越过田野，奔向村庄。鹰庄的人们忽然各有事故，这样就一哄散了去。

太阳西转，照耀着吊在坟园中的人。他低垂着头，静静的注视着脚尖；鞋脱落到旁边的草地上。

受 难 者

田野的月亮照着小屋。小屋去村里隔离一段路，孤伶[零]的座[坐]落林子外路旁边，已经很破旧。无遮拦的风雨吹打它，蚀瘦了泥墙，霉烂了稿草，是不幸的屋。

不幸的屋住着不幸的寡妇。

夜深了，月光停留在窗台上。

伊睡着。伊不能入梦。伊摒[屏]息倾听。周围静静的，只有虫虫寥落的鸣声，林鸟梦里的拍翅声，秋风溜过旷野细微的萧索[瑟声]。但伊听见的却是渐渐近来的脚步声——

唛吵——趋察——唛吵……

一步紧一步，一步迫近一步。起初伊满怀希望，随后觉得那声音已转过泥路……快到门口了罢，希望一霎间变成恐怖，心战栗着，停止了跳跃。那脚步又唛吵远了。

将近五十岁的伊，曾是丈夫的老婆，儿子的母亲，受过命运的磨练。

儿子是好儿子，回忆起来，还清清楚楚看见那十五岁的面貌——那永远是十五岁的面貌：他年纪小，身量发育得粗大，有一身笨力气，各种庄稼活都做得，数年后将是一个出色的农夫。西瓜胎子似的，生着茸茸灰色汗毛的是他圆圆的脸。

夏季的风夹来消息：战争又来了！

原是期待太平日子的乡下人，人家却给他们一副咽不下的汤头药。官厅征檄着民兵，这是为什么呢，有了罪吗？虽然没一个人敢问，可是

骚扰起来了。连鸡犬也为将来的命运惊坏，难得安宁。

晚上那个做丈夫的坐在矮凳上，一脸意思，吸着旱烟袋，终于极平静的说了：

“让小家伙去试试罢？……”

通常那个丈夫是不屑同娘儿们商议的，因为自以为是男子汉，女人却是女人。那天竟出奇和善，还勉强装出笑容。也许被这意外的变化骇住了，也许是那意见本身的作用，伊许久望着丈夫，好容易吐出几个字：

“你昏了！”

实际昏了的倒是伊自己。不管丈夫对伊的心肠怎样，根据祖传的好礼法，男性的特权，也是夫妇间的形式，伊一向尊敬他。可是此番再也顺从不下去。

“卖亲生孩子送死，”停一刻，伊惊惶未定的说，“你当爹的，有人心吗？”

“放你娘的屁……我倒看出这孩子日后有点福气哩——”

“福气，好福气！自己去呀！做官，做皇上！”

“都是你们他妈的娘儿们，母狗嘴！还没动着一根毛，就——哎哟啊呀……什么事一碰到女人手里没有不坏，比大清早见着骚姑子都倒霉！”

伊是明白那个所谓“家法”的；为着避免丈夫的老拳，伊忍气吞声。

“人家，”平息之后，男人照例咕噜收场白，“人家学一个立正，三天逃回来了，净到手……他妈的，卖死！呸！”

丈夫咬着烟袋，向村里走去。

他原也是个好人。做了半世好庄稼，巴望买一匹毛驴下城里开面房。天知道，血汗钱有多么难赚，鬼迷了他去赌场上找幸运，几次没把老婆做押注。今番是他博最后一次输赢，从村长那里拿到五十元花边身价，约定明天打发儿子应民兵的卯。假如侥倖，正如那个做爹的所说——学一个立正，他会自己走回来的……十五岁的孩子正噓噓好睡，如此被决定了命运。做娘的吵也没用，哭也不济，道理总在男人的一面，

女人算不得“人”数。

战争就是那有名的中原大战，动员了全国的健儿，一条泥泞的壕沟将他们分开，仇恨是一点没有，一面彼此问好，开玩笑，一面用大炮机关枪互相“了结”。屠杀延长到五个月，沿火线迤邐千余里的地面遭了殃，泥土翻上来又翻下去，烘[轰]炸得树木焦头烂额。然而起码有十五万精壮儿郎肥了这块土地。

正当战事方酣的时候，那个十五岁的少年兵开发进炮火下去了。然而一面是秋风也似追击，一面是落叶般溃散，始终没有他的消息。

做娘的等待着，眺望着，听不见儿子惊动田野的笑声，河里的泅水声，林子里的吹哨声……

他不再使老树洞里的“马卜鸽”不安，树上筑巢的班鸠悲怨，河里的游鱼惊慌，也不再踏家乡的土地。

他精壮，原是被注定将汗洒进土里的，而流的竟是血。人家要了他性命，在三尺长的土上烂掉了。在那里，他做了肥料，来年准备生长起更昌茂的五谷。

那爹爹最后的孤注赌输了。

他没有去城里做面粉生意。忧郁从心里爬到脸上，悲哀同愧疚捉住了他。他变得暴戾，酗酒，殴打老婆，因为一点小事便同邻舍拼家什。但他很少见人，多半躲进辽远的孤坟，仰望着青天。在那里他便显出衰弱和苍老。渐渐买醉用尽了那项卖身钱，一个深夜，他偷偷溜出小屋，解下腰带，一个人吊死在林子里。

生来专做命运的试练材料似的，伊坚强柔韧[韧]，能忍耐，能吃苦，有一个乡下娘儿们的性格。隐隐中那条生命的丝引伊活下来。这寡妇默然担起一肩不幸，走上渺茫的人生的路途。

剩下伊一个人过日子，烟火冷落起来。破旧的小屋也跟着寡妇走上悲运，暗寂、灰色而且愁惨。

伊虽然孤单，但并不从今日始。没有怕沙漠的骆驼，怕水的鱼。伊

不怕辛苦。伊没有话好说，没有欢喜可笑。为要独自支持生活，伊平静的做着各种琐碎的事，好像从来就如此。农忙时节，伊帮人家收获，替儿女多的人家张罗些小鞋小衣。伊的勤恳感动了村坊，赢得邻舍的尊敬。因为伊不爱搬弄是非，婶婶们便来了，自然少不了要说别人的坏话，寡妇的嘴又贴过封条似的，所以很放心。这些婶婶虽然喜欢嚼舌根，心肠总是好的，看见伊吃苦，时常拿同情来安慰，帮助伊叹息。

伊沉默着，不停手慢慢工作着。日继着夜，一望尽是平淡的、寂寞的日子。伊养了几只鸡，又从衣食上面节省下来买进一只山羊，小屋凭空添了生意，渐渐热闹起来了。

表面上一切似乎都在转好，寡妇心里却更增加了寂寞。

时光拖着艰难的脚步，悄悄的流过去。伊依旧工作不停手。可是伊很快的瘦下去，很快的衰老了，人也愈见得愁惨。

这中间有一个秘密，跟着过去一串灰色的日子，那肥了土地的儿子影子在寡妇心里出现了。他生活在永恒里。他没有长大，时光也没有改变他的模样，依旧是个生龙活虎的少年郎。他的笑声惊动了旷野。他河里游泳，林子里吹哨，月光下唱小曲……

死了的都是好人——话说的有道理。伊忘记了丈夫的酗酒，殴打。时间冲去死者的恶行，罪孽也混在光阴的海里，只有潦[寥]落的美点从晦暗中熠熠闪光。寡妇正一心工作，忽然会大吃一惊，仿佛是黑夜，丈夫从村子里闲谈回来，嘴上的烟袋还散出火星……

从傍晚到黄昏，伊在河边放牧山羊。田野的空旷迷去了她的心，在禾叶上飞来飞去。这里十五岁的儿子曾捉住过一条大鱼，岸上的爹爹曾用嘲笑的口吻赞赏了他……这寡妇抱住初生的羔儿垂泪了，泪珠落到羊的脸上，落到缓缓流去的水上。

伊走的是一条寂寞的路。伊苦行僧似的向前跋涉，而路却伸向宽广的沙漠，伸向渺茫的天际。这路没有止境。路畔没有花朵，没有生命……

夹在——一方面是革命，一方面是亡国的风里，奇迹出现了。

村子里不安的争论着，狗在惊恐的吠叫。

“……上边有一个在锄地了，说是完全好人一样，只是没有耳朵——”

“唬人的。你想想，没有耳朵那可……”

“为什么要唬人？他吃饱肚子不消化了吗？”

“……”

原来有一个青年窑工带来福音，自称是“中山道”道友，有法术足[以]了灾却病，念咒语能起死回生。说是凡十年内的亡人，每日午正去坟上招魂，如此百日，髑髅便自行生肉，死人会复活起来。而且宣扬这“福音”的不仅窑工一人，乃是有组织的，很迅速，“道友”马上蝗虫也似在各村出现了。青年同壮年的庄稼人发着誓，赌着咒，相率加入各种“道门”。他们从油盐开支项下节省几个小钱，买来香烛纸码，念咒语，做祷告，求着道，敕着令，竭力关紧嘴巴，做出代表神的模样，赶掉脸上的活人气。他们害着慢性瘟疫。不消说，内中的秘密是一重又一重的，然而，有什么关系呢？你有病，人家施法，又不像到医院去要你出钱！乡下人自然又信托了“道友”们。

对于这个寡妇，“道友”的法术好像一颗救星，从渺茫中忽然发出光亮。实际一个失去生活支柱的人，很少有自信力，仿佛藤蔓科植物，一抓住什么着便爬将上去，死不放松。

一夜伊梦见丈夫，他没有醉酒，是从孤坟里回来的样子，低下头无生气的走着，很可怜，很衰老。伊醒之后很感动，决定到“中山道”一个小法师那里去。那法师有意显显神通，也就答应了寡妇的请求，否则怕要受人耻笑的。

要显出灵异，实现奇迹的工作开始了。虽然不用规外的财帛，应例的酒饭总得归伊备办。伊系出自至诚，当然慷慨。这样吃尽了鸡，也吃尽了蛋，又卖掉了羊，空虚起来的小屋，依旧回复了当年的暗寂和愁惨。然而比起将要出现的奇迹，这些又算得什么呢。

每挨过一日，伊即觉得和丈夫更走近一步，自己年轻了一岁。伊怀

着新的喜悦同惊异，秘密的计算着以后的生活。伊决定跟那个人和好，虽然错全不在伊，但应该更加原谅他，不使暗云再在恩爱的日子上面出现。伊要劝勉那人抛开邪径，鼓励他加倍工作，伊自己挨饿都行，一定弄点积蓄，实现那个梦——买一匹毛驴，去城里做面粉生意。伊想像着那个人重新出现在村坊上的情形。啊，多么大的激动，多么凶的骚扰！邻舍们流着泪，惊喜欲狂，也许会继续三天，到处是浮扬的歌唱……但老夫妇要开始恩爱的生活了，从前他们几乎是两个不相干的人。他们要修理这已经不行的小屋。

日子擦过日子，寡妇已听见那个人的脚步声，惊喜后面，不安在暗暗的扩大。那人在坟墓里住了几年，会不会变？假如仍旧是活在世上的样子，仍旧赌博，酗酒，打人。

“全死了罢！全死，唉，你们……”这是那个人死前不久捶打伊时的咒骂。

寡妇惊恐了。

假如那人变过一番模样，一个幽灵出现在村坊上，像故事中所说专门吃人的死尸：青的脸，眼塌成两个黑洞，满嘴獠牙，手像钩爪，一身白毛，只会直脚跳……寡妇昏乱了。

恐怖日宜加深，终于生了根，伊不能入睡。

看那法师拼命显神通的情形，亡人也许会提前复活。他偷偷他[地]爬出墓穴，溜过田野——唛察——趋沙……她等待着：一阵风，门开了，送进来冷冷的尸首气息，门□下立着一条黑影，没有耳朵……

然而一切都平静，度过第九十九日，现在是夜间。

不幸的屋好像一座小小的坟墓。月光穿过小窗，照亮灰暗的四壁。老鼠吱吱磨着牙齿，风在林子里呻吟。

唛沙——趋噪——唛沙……

脚步声又近了。伊冒着汗，恐怖令伊发抖，希冀又使伊心跳。

趋察——唛沙……

寡妇战簌簌摸出小屋，月光下，只见一条影子一晃[晃]，迅速的向

河边溜了过去。

河上吹过微风。一只鹭鸶在水滨守候鱼虾。没有人。水平静的流着，亮亮的发光。

田野的月亮照过不少美丽的故事：森林女妖的私语；双双恋人的情话；一声胡角吹破的中宵；身著缟素，长发披肩的少女，伫立河边发出惆怅的叹息；年少儿郎太激情，低声吹哨，匆匆赶着去幽会的路。世界迂缓的走来，跋涉过一段长长的路老了。月亮却依昔年青，像一支情歌。清冷的光冲洗着莽原。远处睡着村落烟也似朦胧的黑影。

那寡妇沿住河岸，急急横过田野。蚱蜢慌忙逃窜。迟豆发散着芳香。收割过的土地很松软。露湿的枯草在脚下瑟瑟的响。

河岸上，矮树蓬里发出喁喁的低语。寡妇停住步，匆促的奔路声正从后面赶来：

唛沙——趋察！

伊一回头，正和那人打一个照面。正是他，青瘦的脸，深黑的眼洞，没有耳朵，吐出红红的舌尖，恶意的笑着。他狠狠的低声说：

“死罢！全死了罢！你们……”

伊发一声喊，直向田野的深处冲去。伊听见乞乞的笑声。正乱纷纷向前逃奔，那声音却又迎面截住：

“全死了罢！全死，你们……”

一看还是他，正从河上一路滑溜前来：青瘦的脸，没有耳朵……

寡妇混乱中落荒而逃。

现在伊觉得要摆脱那个人，可是无论投向哪里，那个幽灵恰恰赶得及立在前面，向伊狞笑。

月亮红着脸，正要躲开这荒凉的地面，河上兴起绛色的雾。起早的庄稼人经过河边，一面揉眼睛，一面打呵欠，懒洋洋走着。忽然一声怪叫，那声音一阵风把他送到家里，只吓得嘴脸白光，不停的打着响牙。并且乞乞的告诉老婆说，碰见了淹死鬼。

巨 人

在那里，永远计算着小钱度日，被一条无形的锁链纠缠住，人是苦恼的。要发泄化不开的积郁，于是互相殴打，父与子，夫与妻，同兄弟，同邻舍，同不相干的人；脑袋流了血，掩创口上一把烟丝，这是我的家乡。

我不喜欢我的家乡，可是怀念着那广大的原野。

有时也想，假如一直“打闲”在那方小天地，现在人会变成怎样。这时面前便出现了那个长工，他叫抓。

夜色密覆的废宅，四周围绕着广大的荒园。崎岖的园墙，泥土经不起风雨剥蚀，已经颓圯不堪。墙角下生长着树蓬，地面坎坷潮湿，这里一段朽木，那里一堆烂稿，暗暗散发着霉腐气息。夜已深。空中蝙蝠轧轧的飞。抓手执长矛，稳重的步伐在荒园里逡巡，狗在左右打溜，那模样直像一个古代城堡的守卫。他偶尔立住静静的瞭望，看看老榆上的鸦巢，看看远处的星斗，好像站在高山上，前面正展开一座灯火辉煌的大城。这时一只丧家的狗或夜行的猫跳过墙缺，他的狗就冲上去，他则一声不响又继续向前巡逻。

我的认识抓是在十年前，他到废宅来当（“一夫当关”的当）槽。这个人瘦脸子，突出的下巴，没有髭须；额骨在眉梢那地方特别棱起，眉毛也只有稀疏的几根；小眼睛，看不出什么灵光，可是挺有力，不倦的射出生命的火花。那一脸坎坷的肌肉，凝固的倔强执著，全部像一颗燧石。

那时这颗燧石已是五十岁上下的人，饱尝了人情的冷暖，经历过世

事的大小变迁,但岁月没有衰老这个人,驯服这个人。他工作,他走路,脚手全同年青人一个样轻便,总听不出声息。一身的邪精力,充溢着野性的锋芒,好像连时光也怕他,不惹他,只好偷偷躲避开从身边溜过。

总之,是一个想也想不出的怪角色,一个魔鬼的化身,旷野上的老狼。

最初他一口“下边”口音把我带进了幻想的世界(所谓“下边”,乃指淮水流域而言),总以为他是漂洋过海的异乡客人,一定见过不少世面,如我那年龄所听说过的:静的河流,白的帆,湖上的水怪,大草泽的黑夜,打唢呐的强盗,唱采茶歌的婆娘,开风流店的姑娘之类。还有一种生活在这方小天地间的所有的观念,对于流浪汉的不信任,觉得是另一天底下的人,靠不住。看那模样又好像什么全做得出,也许会杀几条人命,也许放一把大火烧尽全村,也许[做]什么更惊人的事,然后乘着黑夜一溜烟逃得无影无踪。

然而揣测错了;后来才晓得抓原也是本乡儿男,出生于一个庄稼人的茅屋里的。行五,也是最后的小子,所以取名“抓”的罢。

这中间便发生一件动人的故事,决定了抓的一生。

①抓,原是快活的孩子,颇有点野性。夏天给牲口割草,瓜田里吓吓乌鸦;秋季燃起野火烧白薯;暮春则从老屋的墙洞里取出鸽雏、雀儿,养在笼里,打搅得斑鸠也休想安宁。终年搭进孩子伙里,打架,吹哨,唱路戏,冲进远处的小河洗个野澡,一看见兔子便一片鼓噪,邪许声震惊原野;这样他平安的送走了童年。

一交上青春,表面是老实,心里可更不稳静;走路唱着小曲,声音激越的打着颤,心里的鸟儿开了叫。这根“没羽箭”抛弃了雀儿,丢开了鸽雏,一意去寻能言鸟。

打得的鸟儿是一个[平]素相识的姑娘,而且火热的爱上了。心下自然甜蜜蜜又酸溜溜,说不尽的味道,弄得人不晓得是笑好,是哭好,只想生出翅膀飞上青天。觉也睡不成;偷偷将被窝向庄稼丛里一丢,便趁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处改为“老抓当时名叫小抓,也叫抓子”。

着黑夜去打野。

鬼知道怎样安排的，那个五弟的爱人到时候嫁到他们家里，竟做的是二嫂。青年的抓既在爱情上栽了一交[跤]，便默然离开家乡，独个儿江湖路上去放荡。

为着忘记不幸的遭遇，消遣伤心的打击，当初也许抱过同这片小天地永别的决心。他在“下边”无声无息混了二十年。不晓得是怎样的诱惑，一天晚上他返回故乡。他忍不住时时回望着田野。他打听着路径。人家以奇异的眼光招呼他——

“那里来的呀，客信？”

当他说明来历，村坊上起了一片惊呼。

没有人还以为抓活在世上的了。

世界已经过一次变动，全改了模样，连他自己。

抓走时带着一个青春；他拿那青春换回来一个中年，一脖子邪性，一口“下边”话。他本不是寻宝的人，还学上了“不能跟钱过夜”的脾气。

人好就好在会忘上面，哪怕恨死了那地方，隔的日子一久，也就觉得还有点可爱。假如推测的不错，抓也正犯了这症候。岁月既遣散尽一股燥[躁]气，时光的浮尘又暗暗遮掩住人间的怨怼、胸中的鳞伤；于是田野上的笑声，平原的风光，故人的面貌又在他心头显现，烧起怀恋的火，他想看看故土可还是当年的样子。

抓既到家，哥嫂已经生养一堆儿女，论理他该回头走路。可是他没有。他留下了，做了故乡的客人，充当一名长工。

据说和兄弟之间极和好，钱财上从未发生过争执，同那位曾是恋人的二嫂又特别关切。这样说，爱情那永远青春的影子还一直封存心里，他秘密用心血培养着那朵花。不生长也不结果的花，在辽远的过去里灼耀着金色的星火，流放出薄暗的芳香如烟。

抓耽搁在充满生命同情爱的回忆中了，世界却不曾煞住脚步等他。故人已非走时相处的人，那时都多么年青呀！好像只一场好睡，全成了卑琐的老头子。他以孩子的爱恶做着事，也许自以为还白驹似的年青，年少的却远离了他。他喜欢孩子，哪知变得孩子也生了怕心：古怪的老

家伙！他只好从人群中退出，独自躲进想像的莽原上去消磨日子。人家各有相好，这是说“连秦桧也有三个朋友”，他呢，在家乡算一位客人，像那只独行的猫，他有着机秘[密]的灵魂。他坐到檐下，那里便升起炊烟，走在路上，旱烟袋是一路呻吟，但总不大开口。

他爱着狗和猫。

世人当初曾以“朋友”相看的，我想——终于无法了解，把他交给魔鬼，暗暗嘲笑去了。被爱情蹉跎的抓，也从不明白这个为鸡、猫、狗争吵的世界，把它轻轻交给魔鬼，让那些苦恼的人为屁大的事去拼命。他立在和平地带吸着烟，霎动着小眼睛看他们肉搏。

“自家亲兄弟，”他低声自语道，“打出什么油来呢！”

但依旧平静的吸着烟，霎着那双小眼睛，守候这出全武行了结。

于是他彳亍的走回废宅。

废宅当然是废了的，不住人，就好比一座古刹。他就是那唯一的火头僧。伙伴是一槽骡马和牡牛，两条狗，一匹猫。

一到晚上，抓将食物进来，畜牲们欢迎了他，爸爸似的哩。牲口在槽上慢慢的嚼，他在槽下慢慢的嚼，狗这边嚼，猫那边嚼，情形像一个小家庭。他的猫狗也和平相处，从不相打。饭后一袋烟，是他一日中顶快活的时间，一场谈话自此开始。

“那里去撒了一天野，姑娘？”

对于那猫，总是这样的称呼。烟锅吱吱的叫，他眼里放着光，慈善的好像会说话。

“唔，”他自己回答了，“捉一老鼠。还有呢？”

当他发见狗也等待爱抚，便将猫轻轻放上床。

“念经去罢！做姑娘的念经，见过！不要脸，不要鼻子。”

还照例加一番训诲，说是明天要起早，畜牲懒了也不行。

“你们俩呢？嗯？”^①

两条狗一齐扑过来，摇着尾，唧唧的叫，嘴就一直往脸上伸。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他问那两条狗”。

“急了，急了。不许胡闹！”

他打着哈哈，将它们揽脖子夹住，一面摩挲，一面说：

“打了架吗？打在这里？唔？尽不听话出门胡闹……这是身好皮袄，冷吗？不会冷的，穿着大皮袄呢。”

怎样想的呢，他竟逼狗学人的样“亲一个嘴”！

一次在离村子老远的白杨坟里，躺着。空气是芬芳的，充满野味。草地上开着金色的同粉红的小花。正和死一样，一切都沉浸在下午的安宁里，没有血，没有泪，没有哭泣，没有咒骂，没有疯狂，也没有人来骚扰。展开着自由的大的原野。总之，是和平的天地。望着流云，听着飞鸟，抓以为我睡熟了。他唱一只“下边”的歌，简直破了天荒。忽然他停住，却大声呼喊道：

“小儿！”

庄稼丛里应声冲出他的狗来。

“模糊脸，你照照镜子，你模糊脸。多丑啊！坐下，坐下，对了。”

他低低笑着^①。

“捉的兔子呢，唔？自己偷偷吃了？不要你了。不要了，这样的馋嘴！”

好像正对着一个人，他一句句从畜牲的眼里取得解答。偷偷望着这场面我想笑，可是我终于勉强忍住。是怎样的光辉呀，那颗燧石！

“你荒唐惯了，”停一刻他说，“几时娶老婆呢，小儿？不行，有十七八的人家也不嫁荒唐鬼。荒唐鬼，荒唐鬼……”

假如以为抓是一尊泥菩萨，去试试看，他马上会变成老狼，一声不响把人捶成烂泥。

也许以为他造作，是无赖汉，再不然有七分憨^②。然而一个孩子不是会鞭着石头说，“你走哇，走走我看”，或跨上竹竿当马骑的吗？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用手指着那狗的脸。又说”。

②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本句改为“你也许认为老抓是呆子。你试着举例”，并删去下句中“然而”两字。

再不然是觉得这个人丑极了。这正和我们邻居二大娘一般见识，当抓走过时，总笑嘻嘻表示出“吓！多么古怪的家伙”的神气。

冒过风浪的人善缄默，失意的人爱醉酒，而抓却迷恋着六颗骰子。赌博场上，也确算好汉：半个新年没过，他挥霍尽全部工钱^①，安安稳稳躲进马房里去害病^②。

每逢节日，他总倒点霉，闷住头睡一半天，准极了的。他讨厌那种吃法，据说是如此。有时纵非节日也得倒点霉，原因不必问，让他安静点。连畜牲也霉气满脸，学学知趣是怎么回事。抓发起火来可惹不得。

有时也真的会害病；但抓是既不信神鬼，也不信医生，他一脖颈死筋和病拼性命，每次都胜仗。他没有死。他有那么壮。

要说抓的毛病，可就多了。脸上原暖溶溶出着好太阳，会忽然阴了天。有一次正收割小麦，意外的他低声对废宅主人说：

“不干了。”

“为什么呢，这又是！怎么早不说？”

“不为什么。就是不干了！”

他终于上了自由的路。

第三天我发见这个人已经重回废宅，寂寞的在牛槽下嚼着饭。我感到悒郁。^③

此后我又看见六十多岁的抓。因为风闻一点他恋爱的故事，很想探听出底细。可是他不等开口，道声：

“回来了？”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本句改为“他确实算得上一条好汉。每逢春节，半个新年没过，他便掷骰子输掉全部工钱”。

②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他决不欠账。那时他只是安静的躺着。猫跳到他的铺上念经；狗舐他的手；牲口饿了，他无精打采起来拌上草。拌完草又倒下去，睡那么两三天，他起来了”。

③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因为那时我还不不懂，我还没有听说过他青年时期的恋爱故事。他的又回来，大概是看见青年时期的爱人，现在的二嫂心里太难受吧”？

拿起镰刀，径往地里去割谷，留下一股青烟。

望着那后相，忽然省悟到：

“一个秘密的灵魂，然而却是和平的灵魂。他需要单纯的生活！”

①抓怀着一心隐伤，驼[驮]起满肩不幸，早忘记了说话的必要。否则他也会喊：“吸了血，还造花样打扰人家不安，你们这些混蛋！”

也许世人是对的，抓是一个魔鬼。因有[为]他不颂扬节烈，不轻视淫奔，也不劝人做奴才。他没有拿礼教吓唬过年少的。他一生爱着自由，憎恶的是繁琐。②

他③立在流光的海里，人的海里。岁月逝去了，人也逝去了。他孤立着，他永远年青，让邻舍们为着鸡、猫、狗的事去争打。

一九三六年六月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前加了“然而我的想法也许不对”。

②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生活却给他戴上无形的镣铐”。

③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字之后加了“就戴着这镣铐”。

村 中 喜 剧

乾契家也有过“黄金的童年”，却不被注意，人家都说是从石缝里跳出来，一下子，好像人只在大树下扎一个眼，他便出现在这世界上，成了丁。但这并不确凿。当羊同驴饿得叫喊的时候，爹爹便注意到他。

“割草去罢，杂种！”

总是这样简简单单的，于是割草去了。羊号着，转着圈子，绳缠住脖项，几乎在桩上吊死。驴是不会将哭充饥的，急出火来的时候只一坐，一溜烟奔向田里去了。草篮还睡在树丛里，空空如也。他呢，也在顶凉爽又不易被发见的所在，甜蜜蜜的睡着，嘘嘘的打着鼾。但多半是搭在孩子伙里去捉“佃哥儿”。这样到太阳放起燎原大火，村庄变成浓浓一抹墨渍，肚子雷鸣，才想起空着的草篮。割满一篮草已不可能，却一点也不发慌，鼻子哼着“走一沟又一沟”，胡乱弄来几棵莠草，支架住篮肚子，劫掠似的搜集点“兔儿酸”及星星之类覆盖上面，看去竟是满满的。于是暗自笑一笑，抹抹眼，摆出老成模样，回家交货。

一到家门，老子的棍棒欢迎了他。

这种家法，是祖传教育儿孙的方针，所谓“棍头出孝子”的就是，认为出息，聪明，才能，是打出来的。

老子说要把皮揭下来，打得像一颗烂梨。娘又早死，无人庇护，三十六条计，只有逃走的一法。老头子又当门堵住，横竖连缝也不留一条，他抱住头——经长[常]总是烂梨也似一颗头，号呼着搜寻出路。发见童养老婆笑着，竟那样得意而且轻蔑，指尖画着脸蛋羞他，就动了大

丈夫的火，威吓道：

“等老头子一死，看不会把皮给你翻转来，有你骚的！”

童养老婆把嘴一歪，咕[叽]咕着——

“翻吗，哼，那就翻罢！”

可是来不及听见，顺着暴雨冲塌的缺口，草狐似的爬上墙去，逃跑了。

这样成了丁，合了婚，老头子一死，就真正是一家之主。小两口儿过日子，不必使心计。自己种得几亩田，也大可以自给自足。可是不行。老头子一死，直是脱笼之鸟，马上把羊卖出，量了布，命老婆做起大衫来了。名为庄稼人，田里总不见他的影子。搭进游逛汉的队里，嘴吹着哨子，终日在集镇或邻村上溜，好比野狗的一群。这种人鼻子是尖的，一闻即知某村有风骚娘儿们，一闻即知某村唱戏，像黄鼠狼嗅着鸡一般准确，那便真狗也似的一哄赶了上去。这伙儿郎有记号，正如同口外来的马群，到处哨[啸]聚起来，结成自己的一团。儿郎们会聚一处就是吃酒，水浒传派的吃酒，吹着野话，批评着娘儿们，谈论着大计划。譬如某地的那小子总要给他点颜色看看；有福共享，有马同骑，一定要和桃园结义的刘、关、张比一比等等。最后少不得再将自己的侠义宣扬一番，嘴就插进了酒盅。灌一肚子黄汤，醉了，于是大家互相嘲笑，打将起来，拔了香。等到酒醒，又买来香烛纸码重去关帝庙里烧，说是不打不成朋友。

因为吃得强壮，一身精力无处发泄，就拿狗做对手，偷偷提起后腿，也不管怎样的叫唤，一气旋它十八个圈子。放开之后，狗也踉踉跄跄，喝多了酒似的。

游逛汉们的穿着也有点别致，经过一番考究的。帽子照例嵌在额角上。一条板带束腰，扣全撒开。衣褂虽只内外两件，而那领子可惊人了，累累赘赘少说也有五层。如此古典派的装扮起来，任怎样看都充满着英雄味。千古英雄到处与众不同，原都带点浪漫派头，这也无怪。

但有时也倒点小霉，碰着钉子，被人家捶打。英雄们有眼亮的，心窍活，一看不是对手，撒腿跑了。正是好汉不吃眼前亏。剩下的蠢货们

原也想溜开，无奈已被揪翻，挣脱不得；猪仔般哼着，虽然还骂，人垫在拳脚下，早已成了一堆烂泥。

事情是不大体面，他们自己也觉得，非拿出点颜色来不可。那便由刚刚赚得一顿好拳脚的出头请一次客，好汉们乘着酒的豪兴，一哄奔到那人家园里，每人摸满满一裤筒瓜；再不然就去刮下树皮，映着夜光，白亮亮像雪柱的林那么好看。打量做下的成绩，料得又无追兵，笑了笑，满意了，大喊一声——

“爷爷们去了！”

兴冲冲唱起《小二姐做梦》来。

乾契家尽这样游荡，荒唐，到收获时一看，糟了，田地也荒唐起来，竟像一片小草原，昌茂得胡草似的，庄稼早被吃了个精光。

还有那驴，乾契家为着它不知挨过多少好打，也瘦得四根腿撑着一张皮。因为一天都在田里，吃了谷麦，踏毁瓜同红薯，后腿被镰刀勾开一条缝，招来不少苍蝇，尽嚶嚶吵嚷不休。驴烦乱的蹬着蹄[蹄]，摇动光秃秃的尾巴，一刻也不得安宁。

小屋破了，歪歪斜斜想倒下去睡觉。墙不知何时塌掉的，一望就是旷野，简直用不着从大门进出。因为来去毫无遮拦，别人家的狗，猪，鸡，牛犊也就大模大样在天井里撒粪尿。乾契家一回来，便向老婆发了脾气：

“你，木头做的吗，你？”

“木头罢！”

但一转脸，可嘀咕了：

“男子汉总是草包！凭着会喝四两猫尿利[厉]害的吧？那可不稀罕，离成龙变虎可还远着！”

乾契家没事做，心里烦，总想搬弄点是非，看见驴在啃小树，就跳将过去。

“没事做就想成仙，你嘴痒，你嘴贱，总有那一天送你到屠户的锅口上！”

而且落落实实打了它两个耳光。

那驴正和主人一样，一向荒唐惯了，总爱追求异性，在自由的天空下撒野。听说要送到屠户的锅口上，觉得不是好去处，动了脾气，人似的立起来，怪声怪气大叫着，敬奉主人一下后啼[蹄]，直向田野驰去。

“捉住，捉住！”

这样喊着，老婆只是不理，而且喜洋洋满面春风。乾契家认为那是贱，会招来牙狗的；一靠在野男人怀里就战兢兢，骨头缝里也发酸，全身软绵绵，暗中什么全做得出。这样一想，大大动了火。

“尽母狗样浪着笑罢，防着不揭下皮……早晚是屠户锅口上一条路，我把你宰了，跟那驴一样，怕你笑！”

凶残的露着牙，完全是过世的老子那副模样。

女人啐口吐[唾]沫，哼了一声，倒不战兢兢。连“揭吗，那就揭揭看”也不屑说，轻蔑的笑笑，挽起条篮，哼着曲子，一路扬长去了。

说起这女人，倒是极矫壮。因为自幼和孩子们逗惯，所到之处，无不欢迎，带去一朵春风中的花似的，野汉子嗡嗡嚷着，将她环围起来。所走的路上，总有人尾随，一停下来即挨将上去，恰像二八月的牙狗。正同母狗一样，对于牙狗们也有一番选择，落选的受了嘲弄，当选的却获得一声“草包乖乖”，似乎也不怎么光荣。

纵然这样，青年人眼里还是冒着火。这火烧开了许多心窍，也有的发了昏，觉得做什么都不妥当，什么全不做呢，光睡觉也不妥当。有人常在小河边打溜，痴呆的想：如其一旦来洗衣，那就用两臂缠住，死也不放，拖进矮树丛去……也有人卧在树荫下，发火的想：最好脱得赤条条，乘夜间不防，小牛也似奔将上去，那么……叫声乖乖。

“只管跟那骚货放荡罢……”

老子们着急的骂了，说是要把腿损了的。

然而不行；小子们好像发了疯。

“走一河，又一河，
河河里头漂白鹅……”

这样唱着，一溜烟跑到旷野上，张开鼻子，嗅那女人的踪迹。

这女人，自然是世人所谓放荡货，但对于乾契家那种男人倒极有用，是一个出色的老婆。

乾契家尽没头没脑放荡胡为，人人说要塌台了，可是并不曾真的应验。譬如田地的事，老婆指定所谓牙狗们去做，错过这特权的反而悻悻不悦。乾契家又爱沾惹点是非，那要打下来的人一想，使不得，说出来总是：“看契家婆情面，且饶这遭。”纵真的捶了一顿，摧命拳总是收住的。还有一层，乾契家自以为是场面上人，喜欢结交不三不四的狗肉朋友，老婆恰就有引诱没头没脑一类家伙的本领。要表示密切，非弄出点关系不可，最好是认干爸爸。这种联姻妙法的发明人，已不可考，但总算妙极，一定用掉不少灵机，耗空心思才想出来的。因为一有了这关系，正如古人所说“通家之好，何分彼此”了，两家从此即可随便走动。干爸爸们的确数不曾统计，也没有注册，无从明白，据好事者说，要请一次“干爸爸”客，至少会占三张席面去。可惊的倒是契家婆尚不曾养出头胎，肚子里好像也还空空如也；即使性子急，努点力，打破自然的限制，从今天起一年一个加速度分娩，专为人家生干儿子亦非下二十年苦功不可！然而休忙，各位干老头还年轻，虽爱没头没脑的吹牛，荒唐，捉弄人，可是有一种崇尚文雅的癖好，磨得一身好耐性。看看契家婆矫健的体格，又有那么饱满的肚子，断定必然养得出出色的孩子，不禁挤眉弄眼，暗中高兴。

其中的名人是退伍排长，文武全才，未来的干爸爸，荒唐汉的头目。虽不曾做下惊人的事业，倒干过各种勾当。本来正在割麦，忽然灵机一动，一心想出人头地，发笔洋财，于是抛开镰刀，投军吃粮去了，一干就是八年。不幸刚捞到个芝麻大的官儿，火线反敬奉一颗子弹，一套破军服，一身虱。在村上三条腿跳那么一年，最后在小腿上打着一个记号，待要回任，那支军队可塌了台。后来一面唱军歌，一面踏机器，轧棉花。接着是担杂货箱。机会一到，掘起战壕的时候，便当了村里的首脑；战争过后，地主老爷又将他赶掉。于是充任粮行的账房兼经理。但是不幸的很，凡他所到的地方，好像连塌台也一并带去，本是好好的局面，一

下子弄出几个补也补不住的大洞。最后伙伴们哭丧着脸，说了：朋友，你才能大，主席也做得，请去唱军歌罢！又暗中送了浑[译]号，叫做“鬼火”，意思是一捉也捉不住的。真是出色的名子[字]！

一天兴头好，唱着“十八摸”，镇上去赶热闹，那模样就像从岩上扑下来的鹰。看见契家婆在河边洗衣，转了念，脚步陡的煞住，装模做样的看看天，又向四周打量一番，鼻子窸窸的嗅着，弄着眉眼。

“唉，这样有钱难得的好天气……真是发昏了！我还道什么香，原是一朵花。”

又嗅了嗅道：

“好香的花！”

“花又好，花又香……要摘可扎手！”

女人顺手撩泼过水来。“鬼火”动了兴，心头醺醺然，趁将前去，挨肩坐了，吃讷的咕噜着，“不怕扎，不怕拧，只怕……”动了脚手。

“人来了，人……草包乖乖！”

女人只一挣，丰满的身体已经鱼儿似的从怀里溜开，嘹亮的笑声震惊河水，沿着河岸逃走。“鬼火”也鲤打挺一跃而起，尾后追了过去。轻轻的笑，喘着，两个人低嚷一声，鸽子也似扑进矮树丛里去了。

太阳照耀河上。河水在葱绿的岸间懒洋洋流去。鱼时常跃出平静的水面，抛一闪银光，涡一个圆浑。但水仍旖旎前进，弯过为树木遮隐，沉溺于古代迷梦里的村庄，经过如烟的柳荫，分开浩茫的四野，发出闪闪的一派白光。啄木鸟在林里不倦的敲击。河上升起温腻的蒸汽。气朗云淡，野旷天青，风微而且醉人，正是青年男女的好天气。

这时，叫做四亮的村汉驶着拖车，向田地进发，正经过河边。一路吹着哨子，鞭骂着畜牲：

“唷！你慌的什么？馋嘴！”

但听得矮树丛中私语，就停了下来，偷偷溜近去，看清楚是那对男女，向着树丛就是一个响鞭，大声呼喊道：

“捉住，捉住，一对小兔！小兔，好体面的小兔！喔喔，捉住呀！哈哈……”

树丛里人听见嚷，蓬的一声逃将出来。契家婆看见四亮快笑断了腰，“鬼火”排长又一头扑进河里，骂道：

“两只牙狗，两只牙狗！”

嘴里慌慌张张哼着，“草包乖乖”捞起水淋淋的衣裳，咯咯笑着直投村庄而去。

乾契家自己虽爱浪荡，老婆也去打野却难以忍受。

“不怕叉开腿找野食。野食香，去尽着肚子装就是。一养下小狗，哼，那就教你尝尝味道，吐也吐不出，你瞧着！”

[他]挥起拳头，做出要打的样子。这话有道理。男子汉做什么全一样，女人，可不行，为别人养娃子算什么？岂非祖宗灵位都颠倒了！祖宗的祖宗都如此说。男女不能相比，女孩子出世，灶爷也撅[撅]三天嘴。但老婆却不遵服。

“打吗，”她说，“那可不怕！刚也不惧！真的养出来再说还不迟！发你那牛脾气！”

“养出来？剥不了你的皮！养小狗，好漂亮，养野种狗！”

“自己没本事，请放心罢，总养出来你看看——”

于是，乾契家奔上去，气成了炸药罐。老婆可不怕；她看透男人的弱点，知道是稻草扎起来的家伙，只在嘴上用功夫，做起事来全不行。男人发脾气，她反而啐吐[唾]沫，轻蔑的笑着，点着脚，蜜蜂似的哼起小曲来了，对于咒骂毫不理会。如此直到乾契家气得变成皮球，她才鼓着嘴说：

“气当不得饱的，草包乖乖。狗食在灶上，去罢！”

六月初一是镇上会期，端午后的第一个大节目[日]，那历史的悠久就说也说不清。

“Dahai！带把儿的听着，起驾了！”

“Dahai，Dahai！起驾，Dahai！”

这样沿村坊邪许过去，荒唐汉招集了同伙。星宿熠熠灼耀，空气潮湿温暖，夹着阵阵的草香谷香。蚱蜢吱吱求欢。蝼蛄的暗中长吟。行人踏着黏湿的路，不时进起水潦。好汉们打着呜呜的唢呐，一阵风看夜

戏去了。

荒唐汉们一到会场就哨[嘯]聚起来，羚羊似的。买了天下第一的手牌香烟，每人都须刁[叼]一枝，克兵克兵嗑起瓜子来了。模样也正同大兵一样有分教，识趣的马上躲出一条路。戏例来是看第一排；因为要看得清楚，一下子便站在人家脚上去，吵起来总是：“可不是没名没姓的，你没长眼吗？”其实踩的还是人家的脚。于是，起了哄，也不分谁的头脸，谁的大腿，用捶泥的功夫乱打一阵，看见自家仇人，就窥准要害，暗中敬以摧命老拳。随后呜呜打起唢哨，又一阵风逃掉，追也追不上。跑了一阵，看看追兵已远，手一挥，大喊一声：

“呔，爷爷们去了！”

互相笑一笑，夸着功，蜂拥到一处机密所在。但当好汉们吃酒的时候，却不见了“鬼火”。

“喂，伙计们，那个捉也捉不住的哪里去了？”

“谁，‘鬼火’吗？只怕捶成肉酱了，我看见——”

“捉也捉不住怎能捶成肉酱？我看你头上倒着了一脚。那家伙心上有十二个眼，倒怕谁家娘儿们的被窝里钻进野老鼠去了哩！”

“哼，也不是有种货，我倒看见溜了的！”

这样各自发表着卓见，可不会忘记酒。饮法的豪爽，酒量的洪大，只有《响马传》、《水浒传》上面才看得见。起初是行酒令，继以划拳，轮流把盏，挨次而进，还算文雅。后来可就自由行动，像灌鼯鼠洞一般的了。

乾契家回家的时候，已是夜深。一只吊桶似的幌幌[晃晃]荡荡，穿过黑暗静寂的田野，也不知所走的是田里是路上，还自以为驾着土遁。糊里糊涂摸上家门，正待进去，一个黑影冲了出来，两个人恰巧撞个满怀，于是扭作一团，打将起来。稍醒之后一看，那人原来不是别的，正是“鬼火”。

事情的颠末虽严守秘密，第二天村里的人却已明白。乾契家正要到忘记了数年的田里去，适巧路逢四亮，那村汉挤眉弄眼，嘲笑道：

“听说夜里你捉住一只野兔，乾契家？自己动手做干儿子，那到

「倒」不坏！」

“不是人！朋友相欺，妈的全没人□。呸！”

他啐着吐「唾」沫，跑进田里，向野草发泄愤火去了。后来老婆养一个肥壮小子，叫做陶「淘」气。

一九三六年二月上旬

路 上

丁祭那天,有两个乡下人进城。这确是一欸[款]大事。入得市来,四只眼睛有点发花,像游地府,也像逛天堂。总是那样子,角角落落都看过,连露天便所也察视一番。足足玩够一天,觉得似有点天堂的景象;可是不怎么合乎理想,又一下子跌入地狱。但花样毕竟多,不像乡间的单调,犹之出洋考察,两个人各从城里带来一肚子印象——真是满满一肚子,腰都弄得硬梆梆,非口袋似的回家一股脑儿抖个精光不可。交酉时分,天气凉爽了些,两个人也就出得城来。官路上走着,长长的黑影做伴,天时而晚,无怪要急急赶路。

年长的老儿这肚子印象,据说攸关国家命脉,世道人心,挤挤弄弄总不安分。肚子住它不下,只想一气涌出,骚扰得心肝喉咙都有些痒痒。

“洋罪受够了!”

那老儿也如此想。

现在既恢复弛废了多年的春秋大典,不久也许还会带来当年的盛况。至于前代好在那里,也不明白,而现在的坏可清清楚楚觉得。他虽不敢担保从此会天下升平,谈谈总觉不妨。古时候的东西有味,耐嚼。

年青的少年人在前面匆匆走去,毫不等待。对襟小衫敞胸,迎着微微晚风,饱张开直似两只白色的翎[翅]膀。一手挽着耕地用叫做“铁牵”的环钩,锵啷锵啷的响,迈开大步,兴冲冲就说不出来是怎样一种神气。老儿个子瘦小,是稻草人似的角色,又驮着老大捆绵线,哪里赶得

上。那踟蹰行进的神气，煞似泥泞中的乌龟，一条长影，好比徜徉沙漠上的单峰驼。

“年青的那位，”一番踌躇，老人终于忍不住喊了，“尽慌里慌张急脚鬼样可不行，要坏事了，这样的老牛破车会经得住你拉吗！”

少年的儿郎煞下脚步，当路立住，锵唧唧提“铁牵”的手一挥，嘲笑道：

“这才算怪！吃饭年数多，应该骨头硬，譬如‘边牙’的骡子罢……你呢？难道不吃在肚皮里面吗？且问你。”

“皇上老子年纪大，可连锄杆也捉不得！”

老人咕噜着，挨磨近拢，肩膀一耸，那大包捆已滚上青年人茁实的脊背。什物交换了拿，他喘着气，高兴了。

“人好比一座桥，”他摸出旱烟管，“你不吸老古董……唔，一座桥，往上去，步步好时光，节节桃花运，向下来，俗语说的好：‘树老焦梢叶儿稀，人老栽腰头来低。’你还没到桥顶，小牛犊子样一心找洞钻，跟你好比得！”

老儿喷一口青烟，猥亵的笑着，两眼融融发光。

“嗡，‘琉璃场’里是干什么，你猜？”他狡黠的问。

“干什么，”年青人眼钉[盯]住粗大峻嶒的拳头，但不知怎的一来发了豪兴，摹仿着礼生腔调，声音拖得长长的喝道：“叩——首——□……死人罢？”

“死人？”他装模作样摆出惊愕的色相，“这可要请教不中用的老家伙了！”

故意抛出个闷葫芦，并不即加解释。悠然品味着烟，眯起眼，鼻子四外嗅闻，窸窣有声，那模样赛过一匹刁赖的公驴。直到烟锅忍不住吱吱叫唤，方来一个注脚道：

“丁祭！”

典礼举行在原先城隍爷爷的衙门里，后来易名游艺场，居民弄讹了，唤做“琉璃场”。这天布置得焕然一新，俱乐部旁的尿坑上也贴着标语，花花绿绿，好不新鲜。两个乡下人巡阅过街市，逛了衙门的天堂（不

过比较起来，倒还是多少喜欢点地府），兜几个大圈子，前去城隍爷爷的衙门里小解。凑巧躬逢盛举。台下潦[寥]落立着的是男女学生，一看即知。要辨识台上的人可就难了。那班角色全穿戴得齐齐楚楚，一色蓝袍黑褂，又都是那副“礼义廉耻”的脸儿，“亲亲仁人”的尊容，无一处不体面，衣缝里也莫不满溢着廉洁的芬芳，真是堂哉皇哉，伟乎其伟！这种人虽在台上，却不打面谱，要知道皮囊里包些什么货色，平常的肉眼是不行的。虽然如此，内中也尽有与众不同者在，就是司仪的那位先生。那先生虽非权要，倒是名儒，当日曾捞得一颗黄铜枣子；鼎革后看破浊世，隐休“园林”，日以供花吟诗为事，但患着一种“小脚热”的毛病。“耻食周粟”了多年，不知凤凰可真曾怪声怪气的叫唤，今番被发掘出土，名贵自不让秦砖汉瓦，增光不浅。但顶可注意的还是那刚剪去的苍苍发辫，尚留得五六寸长披散到肩际。这是公认为最聪明的办法，既可以进，如一旦小朝廷[廷]复辟，且可以守。只是也不免过时了，可惜得很。不过他今天却真卖力气；以致惹得那少年乡下人指手画脚，向台上评头论足。这怪样子惊动了在场弹压的警察，吓得那老儿忙偷偷拉他一把。随后是讲演，乡下人有自家的孔夫子，听不出什么兴趣。又看看大标语，台左贴的一张是“孔道万岁”，右首的写着“圣德无殒[极]”。说到那意思，两人全以为是一团黑墨。

老儿吸透[过]一袋烟，霎一下眼，摆出正经的神气，问道：

“孔夫子周游列国，你知道吗？不知道？唔。”

列国怎么游法，其实他也不明白。好在不相干，他只要讲故事。

说是孔子一车驷马，子路掌着鞭儿，师徒二人起程游说去了。一日，行至楚国地面，当路两个小儿，正在掬土为垣，呼做城。内中一个看见车来，忙道：

“闪开，闪开！”

一个说：

“自站着，看他怎的！”

说话间，车荡起烟尘，已经冲将上来。子路是个急性子人，看看出了岔子，忙跳下车辕，喝道：

“呸！奶娃子，还不给我滚了！”

那小儿却不大好惹，非但不滚了，反而问他干什么来着，竟这样厉害。子路正没好气，哪里肯多费口舌，只了当答道：

“圣人！”

小儿端相[详]了一番，点头道：

“唔，圣人！既是圣人，想必见的多，闻的广，学问大，现有几个问题可答得出吗？”

前面说过，子路性子是极暴躁[躁]的，直气得他咆哮如雷，破口大骂——

“小王八羔子，想是你活够了，看爷爷宰了你！”

孔子全听得明白，暗自想道，这小儿有来历。忙从车中爬出，一面喝住子路，一面惇惇[谆谆]对付孩子：

“都是什么，说来，说来！”

那孩子从头至脚将他打量一番，笑了笑，说：

“你就是圣人吗？好！松树为什么生得高大？”

圣人像翻一个跟斗，头发昏，红了脸，但也支支吾吾马虎答道：

“四季长青，心实干硬。”

“竹呢？”

这一翻题，险些难倒了圣人，不仅红脸，而且打了个寒噤，连胡子都翘起来了。谁都知道，孔夫子是通点“国术”的。他想，小小年纪就已经这样会捉[促]狭人，长大了，圣人的椅子必被占去无疑。硬一硬心肠，按一下剑柄，可不曾就拔出来。毕竟是圣人，懂得杀人要吃官司，衙门那个无底坑，拿钱是填也填不满的。于是咬咬牙，恶狠狠答道：

“肚里空！”

孩子鄙夷的一笑，也不深究，又问：

“顶大的是什么？”

“天！”

“天外呢？”

“还是天！”

“还是回家抱娃子去罢！”

小儿一挥手，等孔夫子拔出剑，已轻[经]去得远了。

故事一气讲到这里，一个走村坊的唤郎，挑担迎面而来，快活的摇着呼唧，嘴里的小曲又一路唱将去。

那少年的幌[晃]一下肩膀，插口道：

“当真抱娃子去了？”

“休忙，休忙。”

老儿伸直腰，装上一袋烟，闪着大眼睛，庄严得近乎滑稽的模样，这才稍微松散一下。

“子路追赶了一程，”他说，“连孩子的影也没捉到，师徒二人垂头丧气，直投鲁国大道去了。夫子说过：‘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在家怕老婆，种庄稼、抱娃子算不得丢脸，不的姓孔的不早就绝了种吗，你想？”

少年人低着头，也不再作理会。晚阳照着他那胎毛茸茸的耳边潜藏着无限精力的项背。微笑融化了那热烘烘的脸。只见他眼帘低垂，正沉浸在温宁、甜蜜、壮美、天真、草原也似的梦境里一般，像煞一匹驯良的小驹。

“你想心思了，小雏子！”老儿拍着少年人的肩膀，狡狴的□着眼，又向那迷梦似的脸喷一口烟道，“那是的，像吃甘蔗，年青人都要经过那一节：心里都要住进一只鸟儿，一只斑鸠，也许一只‘光棍抗[扛]锄’^①，没人知道。可是一进去，那呀，哼，就休想再老实！”

“什么？”少年人抬起头忽然领悟过来，“啐！你才是老不断苦的老苦瓜！人家正想——”

“好，好，我苦瓜，我秦菽[椒]，你有道理。正想什么呢？不要光着屁股爬人家的墙头才好！哈，哈……”

“那可也不敢说，爬给你看就是！”

不晓得有意扫兴还是怎的，少年人咕噜着，特别提起早间的遭遇。

① 即文人们叫做“不如归去”的那种鸟。虽只是鸟的叫声，一种人听了奋起耕作，一种人听了怀春思乡，连耳朵也竟有这样大的差异。

这事说起来也的确蹊跷得出奇。

原来早上两个人到城里去，来到城下，时光不早，已是辰牌将尽，那铁门却还糊里糊涂，仿佛困一场大觉没醒，关得正紧。城下乱吵吵少说也聚有一两百赶市的人。有人说夜里反了狱。也有的说：不对！揣测着土匪要围城，且一定混进不少凶汉去了。更有人挤眉弄眼，嘲笑道，什么都不曾发生，只是城厢人专赖乡下大叔们送东西受用，屁事也不理会，大便也懒得出力气，以致养得太肥，一身牛劲儿总想弄点什么。什么呢？简直想不出，发了愁。于是聪明人便出头，建议假“琉璃场”开一次市民大会。遂决定各人回家，爬上老婆的肚皮泻泻油，否则怕路也走不成，要四脚爬了。但大家仍摇头，齐声愤怒的说：“出点油倒不坏，只是自己屋里的东西，吃也吃厌了！”接着是重新讨论，争吵了一阵，全体赞成互惠的办法，车轮式交换行事。痛耍了一夜，精疲力尽，至今还睡在床上没醒！笑话讲的不错，赢得全场的鼓掌，喝彩，哄笑，叫吼，虽然没人信他，却都以为定是出了什么天大的乱子。既到城里一看，全城市民简直发了疯，这儿一团，那儿一组，大街小巷聚集着人，正唠唠不休。听的结果，知道是承审老爷的三姨太太夜里去看戏，同一个唱小生的私逃了。于是出动全体军警，全副武装，打着灯笼，牌甲挨户分头搜索，闹得全城一夜不能睡觉。然而结果也并非全没有的；丁祭的会场上，一位绅士就以“尊孔应从褒扬节烈做起”为题，慷慨疾呼，发表了不少伟论。据说那位绅士和老妈子有点暧昧，大概是造谣，切不可全信。

老儿闷闷想了一阵，终于叹息了。

“承审只是承审，算不得官。你想承审好是官？”他摆了摆头，吹出烟灰，总之一句话，“什么全不是从前的样子，全变了！春秋大祭是在二—八月，眼下是几月？”

老儿沉默下来。红日西坠，原野一望橙色，空阔悄寂，静静流着豆棵的芬芳。树木则醉醺醺反着光。蚱蜢在田里低鸣。鹧鸪在林中啞唳。微虫结伍成阵，烟似的在路的[上]人的头顶飘扬。年少的忽然大笑，啐口吐[唾]沫，一脚踏了过去。村舍隐匿林中，炊烟缕缕，升入晚空。迎面送来乐声，有些像羌笛、哨[吹]呐，犹近乎胡笳、管子。音调洪

润哀婉，如在溪水滨，绿荫下，草地上呜咽，是村童用黏土捏得，上面钻孔，蜜柑大小的泥壶。

一九三六年元月

校 后 记

前面的“光棍抗[扛]锄”的注脚，曾引起卞之琳先生写了一篇叫做“不如归去谈”的文章，说是“光棍抗[扛]锄”并不即是杜鹃的鸣声。我也是不辨鸟之雌雄的人，所以事先曾请教过《辞源》，另外还请教了《中华大字典》，两者均云“不如归去”者“体色灰黑”，较布谷为大；而这里的“光棍扛锄”是灰色的，是小鸟，即布谷。虽然不死相信字典，但这次确无法怀疑。然而，我之所以不选用布谷或杜鹃，而用“不如归去”者，却另有原因。原来有一次，一位专攻中国文学的先生听了“光棍抗[扛]锄”——亦即“割麦插禾”——说是“不如归去”。我想，这位先生也可算是“文人”的罢，而且连我这不文的人听去，也颇觉相像。于是便联想到历代的诗人。假如打开各家的诗集，大概总见叫做“不如归去”的那种鸟在那里飞来飞去——而这鸟在北方是不大有人看见的，据说即长江下流也珍奇得很，杜鹃的家是在四川。——那么，诗人们又未必都去四川旅过行，岂不怪哉，想想看。手头没有书，故举不出例证，但有研究的人可以查查。我不曾到过日本，不知那里是否有杜鹃，但在日本人的作品中似乎也尝[常]见到。

一九三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作者

雾 的 晨

深秋清晨，雾浓重得像烟，一缕一缕从树梢，从半空中扑下来，成了烟的团，云的团，缓缓在地面上溜，然后再卷上去。逢着这样天气是不会有风的，所以便成立了雾的世界。它比牛奶看去还要新鲜，绵绵卷舒着，绕住茅舍的檐角，绕住树干，滚过村道。偶或有赶集的人，打水的人或捡[捡]粪的人走动，脚下发出沉浊的凄哒声，只见一个漠[模]糊的影子蠕蠕移动，却不见人。一声咳嗽，定然格外响亮，连池畔的狗都竖起耳朵来了。不过狗很乖觉，它并不叫，这样早是不会有什歹人的。它低下头在嗅每一棵树盘根，嘴里很馋了罢，想寻得一只死雀儿了。可是一双眼却老望着矮墙破扉，看是否有人家可以大嚼一顿。

茅舍的顶上，有的也冒起炊烟，青色的，慢慢混进乳白的雾里。整个村舍被雾卷着，遮掩着，像是在半空中。赶集的人，打水的人或捡[捡]粪的人，简直是神仙。村子又是那么宁静，被牛奶般的雾网罗着，不，应该说浸在鲜牛奶里，是如何幸福啊！真是“和平的乡村”！

突然狂号声起来了，冲着“和平”的雾，断断续续喊着，声音在林子里颤抖。“发生了什么事情呢？人！……”狗也许这样想了的。抬起头来望望，一团雾向自己扑来，却看不见什么。它不得不强自敷衍门面的吠吠两声，要不也不成其为狗了。但也未尝不以为多事，和平的村里，这样的呼声是决不比骨头更新鲜的。

狗的感觉官能是灵敏的，似乎奔跑声也听见了。不知怎的那呼声竟能蔓延全村，且拖得长长的，在悄[树]林里响，忽而又从茅舍里冒出。

狗是司警备之职的，发生了这样急变，倘不到场，要受溺[读]职的惩罚也未可知。于是决定去走走。

“也许是捉定了一只野猫罢。”

这样想，便觉欣然。于是决定离开池塘，不再发只把死雀儿的疯。然而跑不快，四条腿打软颤。可也不甘心走慢。寻声赶去，终于到了一带林子里。一株大树下已经聚集着六七个人。树是杨树，狗不用看也知道，还记得几个月前曾撒一次尿在那根上。可是人在干什么呢？大清早起在这里吵架，莫不是也饿得发了疯？大概是发了狗脾气，它觉得这群人非常好笑起来，但也不作声。

“……我还说‘九七小心’，他还应了一声‘小心’，看了看没有什么。整天爬上爬下，有什么呢！……就在那里，哪，那里！……”

说这话的是留住，狗认得的，没有忘记仲秋在臀部狠狠踢的那一脚。不过也希奇，怎就变得那样子呢，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脸子被两块大骨头撑着，白得像一张棉纸糊的，不停的抽搐着，连牙也抽搐得戛戛有声。一双躲在两个小洞里的眼睁得那么圆，圆得狗心里都只打战。他嘴里流着沫，一直流到下巴那里。他叫喊着，似乎是争辩什么，指手画脚的尽指着树梢什么地方，嘴里还嚷着：“哪，那里。就是那里！”简直是发疯！可是好多人偏信这疯子，大家都在望着他，且也都听他说。

“我说你不要打，大雾，树滑，百生法劝你，不听。看看……那也不该教他上去呀，人家四十多岁的人。”

这当然是留住嫂。听她说谎罢，狗心里想。可是雾真不算小，一阵一阵小水珠飘着，附在人的头上脸上褴褛的袄上。留住头发上眉毛上都著[着]得有水珠，脸上像刚用水洗过，湿漉漉的。狗抖了抖毛，腥气和水珠都抖了下来。大的水滴从树梢头落下，嗒嗒的打在泥地上同白杨叶上。但是刚静下来，留住又发疯了：

“谁呀，你奶奶……我还说，‘九七小心’，他还应了声，‘小心’。……哪知道他竟会落下来。我说，‘九七！哟哟……’哪还来得及！从那里，哪，只一滑，还不是一滑吗……”

“我说，就不该打叶子，不该！看看这哪值得？”

老实人马糊叔摇着头，半天吐出这句话。

“要活吗！”留住眼里格外亮了一下。但他全身还抖个不停。“什么不都晚了吗，只一滑呀……哪，那里……只一滑不是都晚了吗……”

“那就完了，那就完了。还说什么，都晚了！要知道……”马糊叔摇着头，几乎没有哭出来，“都晚了！九七家的呢？”

大家互相望了一眼。

“可是要不滑哩？”

这是谁，狗寻了一个遍，没认出那个人，却发现了一件东西。实在只是一件东西，一条口袋罢了，软绵绵在地上横着，两腿分开着，像打拳的骑马势。一支胳膊压在身下，大约躺下来时连身也没有来得及翻一个。另一只胳膊是弯上去的，似乎要打人。狗觉得希奇，躺在地下还预备打人，人不能不算是一种古怪东西。可是多分[半]是打不成的，狗看出了破绽，因为肘骨忽然从短袄的破洞里钻了出来。头在哪里呢？找了好久，好不费事，原来半个压在肩膀下。既然压在肩膀下，总还能看见，不过找不出鼻眼在什么地方。狗悄悄转了一个圈子，才看出那头是怎么回事：人仰脚卧着，头却扭在一傍[旁]，脸的大半面伏到地上，下面的一只眼看不见，上面的一只却看得分外清楚，因为眼珠流出来了，黑色的半个球，上面还有血涂着挂在那里，更奇怪的是那脑勺，怎么歪了呢，一面平平的像一块板，更像一把毛刷，也有血流出来。还有那嘴，几乎没有将狗吓得叫出声来。两排牙向外出着，当中两颗是黄的，像同谁吵架，又像要吃狗肉。它用鼻子着实嗅了嗅，知道是九七，想起那个瘦长的人，还有那瘦长的脸，本是一个极和气的人。但人永远难以使狗理解。有一天不知为着什么缘故，九七居心要吃狗肉，几乎没被他一棍打在头上：虽然事情已有了几天，狗却还没有忘记。倘若这时他虎的跳起，未必不会杀将过来。于是狗“汪汪”叫起来了，预先向九七示威。

然而九七不动。他假装死。人真是狡猾的东西。

这时已嗅得出，且也看见了，血从九七的嘴同鼻里流出，像一条小河，都汇聚到不远的洼里，成就了一个小小的潭。狗高兴了，几乎没笑出声音。“血要比骨头鲜多了罢，何况又是人血。”它似乎这样想着，其

实连骨头也足足有一年没有弄到嘴里了。于是就试着凑过去；倒是新鲜，只嗅一嗅就知道的。不防后边面飞来一脚，被踢了个跟斗，只好翻身打滚，一面“汪汪”叫着就逃。

逃并不逃远，不过二十来往步光景也就站住，决心看看这些人做些什么。同时也就想起了人的可恶。人是不大讲理的，尽向人家要公道，往往自己跋扈。现在呢，既然不准别个动嘴，他们可要大嚼九七了罢，倒得等等瞧着。倘然能剩下几块骨头，也还不虚此一行。

然而他们并不即时动手，还要讲些什么大道理，譬如“不得已”呀，什么“苦衷”呀，然后再偷偷摸摸检[拣]选最可口的拿走，要那样似乎就光明正大了。

乡村毕竟和平。接着雾后面钻出几个人，除了应有的吵闹一阵子外，便是叹息。大家想起死者的好处。仿佛九七仍然立在他们身旁，立在雾后面，树梢上的水滴同样落在他脸下，他也喃喃叹息着：“这人怎么就死了呢。”

他也许正向这里来，瘦瘦的身个，不慌也不急的走着，正表明他是一个勤谨的汉子。他长长的脸上浮起微笑，也许还多少带一点凄苦，然而很和气。但突然间大家都清楚起来，想起他死了，极其偶尔的从树上摔下来死了，除了叹息，便觉得一切都完了。

“怎么就能跌下来呢？这不是——”

不等那后来者说完，留住就又叫嚷起来：“只一滑呀，一滑还不就完了吗，一滑？哪，那儿！”

这是不错的，只一滑一个人就完了。倘不滑呢，就决没有人再过问，也决没有人能知道的了。但毛奶奶说的又有道理。

“哪能就是一滑呢，”他[她]捣着拐杖，“青杨大仙怪下了罢。劝你不听，还是要打（杨叶），你掀他的家，你想想，不知道住着大仙？”

“要把这棵树掘了哩，那也大仙？”

一个青年小子顶撞着毛奶奶，气得她只是摇头。

“牌既摸到这一张，完了罢！”

马糊叔几乎哭了。他想起孩子时就同九七一起玩，现在九七一个

跟斗死了，倘若昨天借给九七半瓢小米呢，也许这时九七还在树上打叶子，可是他仅有一瓢。倘若九七是今天向他借呢，米已经吃完，不借把[给]他，也就不会再抱憾。事情竟有这么巧！

只有立在老远的狗觉得好笑，明明是肉摆在那里，不吃，却发一些议论。人死了，反而装着不知道，难道要九七自己爬进嘴里才肯大嚼吗？真是些摸不透居心安在的君子！狗心里很明白，它才不听那些人话，也不愿听那些教训，反正有一天人是会将人吃尽的；这倒很好，也可以啃啃骨头。无如人居心难测，以几天前九七的要吃狗肉算来，纵然九七现在已经不中用，难保不会有第二个九七来。请看每个脸上，也不见有善类的字样，未免太寒心了。不过还好，现在第一个九七总算死了，善哉，就先尝尝他的滋味罢。

狗想着往前凑了凑，那股新鲜的血腥又冲进鼻孔，不禁口涎也流了出来。它向人窥望一眼，他们还在守望着九七的尸首，继续谈论。它想人大约就要到齐了，到齐了就要动手。不要徇的近，万一被打杀，就连骨头也无分[份]到口。于是便假装着研究那倒在一旁的荆篮。

正埋头研究，觉得荆篮趣味横生之际，不知从那里闯出一个野女人，号呼着一径扑倒在九七身上，别的人也都围拢去。事情有点糟糕，看情形是要将九七囫圇吞下去的，那末挨了半天，岂不冤哉！便“汪，汪，汪”狂吠起来。

雾退去后，九七被一条芦席包着埋掉了。

谁也不明白他怎样死的，只有马糊叔懊悔着：“倘若借给他半瓢米呢……”但不久大家也就将死者忘记，虽仍然不断有雾将这乡村布置得分外的和平。而狗却抱憾着：人真是蠢东西，将整块的肉埋掉，连一块骨头都不肯剩下——

一九三四年十一月下旬

酒 徒

黄昏不知从何处来——但据说是从那石坊的顶上，起初燃烧着这座小城镇，橘红的光芒非常刺眼。渐渐的这小城沉入了烟雾。黄昏是寂静的，又仿佛很不安，有什么低声骚嚷着，极诡秘的样子。那低微的声息究竟是什么呢？没有人去想它。情形似乎很不妙，也许要发生什么不平常的事了罢。然而还好；居民在打呵欠了，且咳嗽着，表示从无意降临。

在一切都照规的境况中，一个老人一拐一斜走来，在旅店门口的下马石上坐下，等待意外的旅客，或载重的远道牛车，讨几个酒钱。他肘节支着膝盖，两手捧着斑毛茸茸的头，颤巍巍抖着。他面颊浮肿，网满血丝，那极其坎坷的脸，倒像庞大而干瘪的蕃薯。眼是红烂了的，频频淌着泪，他不时用粗糙如石的手抹拭。夕阳悄悄照耀四周，在他沾着草屑的发与胡须的丛莽中燃烧。

“你又醉了，老朋友。”

旅店附设饭铺的青年伙计向他走来，怜恤似的说。不晓得为什么他对这老人总怀着歉意似的，而且显得非常关切。

“应当改改了；”他说，“浪当[荡]到老，醉八仙哪，终得有一个回头。嗯？”

“走开，别来缠我！”

“老婆跟人家跑了才舒服不是？”伙计嘲笑着走开了。

老人仍毫无所动的坐着。无论弄出什么乱子，这老人见惯了，从不

发生什么感应。在他觉得一切都是乏味的，只是人要这样那样罢了，有什么关系呢？他只需要沉浸在一件东西里，那是酒。

二十年前，这条街有着非凡的热闹。一个好编志家，就决不会放过那每到晚间便响起的辘辘车声，霍霍马鸣，异乡口音的争吵，醉汉的呻吟；突然拳击声起来了，人在奔跑了，女人尖叫了，真是车水马龙，灯耀如昼。因为供应〔奉〕着无数活的财神，钱得来既易，日子也就过得异常豪奢。男人的酗酒，自祖上已成为风习。

那时老人尚年青，并不就叫做醉八仙，开一家旅店，乃祖宗遗荫。这少壮店主大量和善，豪爽好客，时常给客人以人情或钱财种种的方便，因之生意不同别家，特别兴隆。上自过往客商，下至江湖私贩，凡从这地面走过的人，没有不晓得“么宾店子”的。就是常出门行脚的畜牲，听见么宾这名字，也要竖起耳朵，记得他家的水草新鲜香甜，不愿投宿别处。

只是有一个缺点：他太嗜酒无度了，又是爱结交三朋四友的人，整天总是醉醺醺的。可是根据祖传的习尚，豪饮倒极其光荣。这条街永远用冷眼看乡下的守财奴，若么宾的人方才被拥戴。

然而变化来了：一通火车，这条黄金的小瀑布塞绝了来源；聚汇七十二行的街，形同改道的河床，日益见得空阔。

“怎么回事呢？天好像青多了。呸！呸！”

天的确青多了，但只是吐吐口水，这鬼运气是无从明白的。

终于看不出门径，么宾将店子连招牌盘了出去，结过总账，知道还剩得有一个老婆，八岁同五岁的两个儿子。

酒量增加了，这和运气不相干。实际说，他除了“好”是什么都不相信，所以更加酗酒，只因无事可做罢了。对于店子的倒掉，也不见怎么失望。他很信任自己，也信任别人，说是水流归海，水总还是有的，且会回来。

但“水”不曾回来。境况更坏下去了。街更空阔起来了，只有残缺的砖，碎瓦片，灰土，间或走过快要倒毙的狗。人呢，也尽有闲功夫打呵欠。时光无情的流去，旧人星散了，或者死了，余下的则糊里糊涂磨日

子。起初还有人谈论这街，向昔日的光荣告别，叹息。日子一久，更可怕的事变堆压下来，什么豪富的客馆，什么武艺出众的卖解人，什么美貌惊人的女戏子，全都云消雾散，连店主么宾这人也不再被挂在心上。

么宾虽不怎样有才能，但较之这小城镇的绅士们，要聪明多了。

“噙，火车，我见过，比我们的牛好多了……一点钟一百里！”

他一面把盏，一面赞叹不绝。头脑活动起来，不免又加重一句——

“见过！”

“店不开了！”

“那另是一回事。”他说。

“大地方热闹，去喝洋油啊？”

“闲话，闲话！”他兴奋着，语音沉浊的说道，“我，祖宗就混熟的地面，我舍不下！”

这时他还未至真的不行的地步。昔日的情形仍不时爬上心头。他霎着总是流泪的眼睛，满饮一杯，喃喃叹息道：

“多么热闹的一番景象！唉！”

间或有一位旧客经过，他的运气来了！他从墙上取下光板的圆顶毡帽——这是乡下人吓得吐出舌尖，称为值“八石豆子”的；翻出二两八钱银子的丝腰带，打扮得十足像一位巡抚衙门的门房。样子是好笑的，狗也吓得吠噪起来。然而神气很庄重，否则怎么表示要拜访的是不寻常的贵客？

说到体面的客人，总不外使枪弄棒的江湖上的人，码头市镇闯过半生，还是那样狼狈。据说到处寻运气的人，总是被运气倒拖着走。还有胡子也长得长长的了。

“还是老派头！”那些江湖上的朋友大半都这么说。

“咳！彼此彼此。看来也不怎么得意呢。”他先叹口气，为着表示是老朋友，故意省去了个“你”字。

一目了然，近况自不必谈的了。但过去的好日子是忘不得的，不然这会见的情况就可以想见。于是女戏子的古董又在幻想中搬演，旧日好汉们的影子也活动起来。

么宾虽然穷得到家，好心人总还有好心肠，什么全经过一番更易，只有这点依旧。显出好客豪爽的样子，用店主的派头赌[赌]了咒，非做东不可。自然一下子便喝得烂醉，且呼呼打鼾。至于酒钞，少不得又因为喝得瞌睡忘了。可是放刁吗？那是冤枉的，么宾仍以请酒时的神气赌咒。

事情总不大妙。愈是沉海的人，风浪越爱打在他头上。原来有个离城镇不远的地方，正逢盛大的集会，么宾踏着坚定的步伐，决计碰碰运气。么宾不企图发横财。他明白，钱一多起来的人，便葫芦似的浮在水面上，人情，义气，全会拨到算盘球[珠]子上去。他看不起暴发户。那班人全是看钱等于钱的货色。至于么宾，他永远把钱当成一杯酒。

那天他有一件惊人的发见，田野竟青的迷人，渡河时脚放在浅浅的水里竟有那样舒服！从集会喝得醉醺醺的，转来的途中，乐的两眼发光，还哼着久久不唱的小调。

但踏进家门，又是一件惊人的发见：老婆丢下两个孩子逃跑了！同逃的有他那值“八石豆子”的毡帽，孩子又告诉他同逃的还有他一个朋友。店主是大量的，似乎不怎么动心，不邪许，也不曾惊吵邻舍，一刻不停的出门去了。哪里呢？没人知道。可是竟这样哄传开了——

“哭呀，他在老城弯里哭！”

一看说话的是女人，男人便提出反对的意见，说是打鱼的网出一具死尸，已经牛样的了。又有人说，是去追那对狗男女，而且亲眼看见。虽然都没有可靠的证据，但母狗的舌头总不足信。

第三天的晚上，店主回来了，依然醉醺醺的。一到屋里，便捶打了孩子；孩子野狗似的窜到街上。一下子，人跑进小屋，发酸的烂萝藦般塞的水泄不通，并且喧嚷着。

“到底怎么回事呀，捉得吗？”

人们也真是热心的很。女人呢，总是那番老样子，歪着脸，眼斜到一边的耳朵上，放出要作呕的不屑神色，以逃走者作譬，威吓自己的小女孩，兼教训丈夫：

“只有贱骨头的臭男人，要那烂婊子的呀，狗都不闻他[她]一闻！”

要是我的女儿么，一刀一刀的活刮了她……世界教这些臭货糟蹋完了。佛爷睁眼，两个都白布蘸油点天灯！”

一面数落，一面还拂着袖子，好像真的被沾[玷]污了的。

么宾可不那么有劲；他勉强抬起眼，好像极困倦了的，低低的道：

“那是罪过的，她是个好人……她会回来……”

然而，老婆并不曾回来。只有时想起那拐走老婆的朋友，才极愤慨的嚷一句：

“料不到竟是个贼……上天会看见他！……”

此后的日子很平和，无论世界怎样翻跟斗，么宾的日子总是那样的；只有[是]益行衰老，且成了以酒养命的人。吃醉后便殴打孩子，这个顶上一拳，那个下面一脚，然后倒头便睡，随处都很方便，所以常常遍身泥污，发须间沾着草叶。

星空如水，小城镇沉入梦里，连就寝最晏的五香牛肉叫卖者也回转家去的街，冷清，空阔，幽谧，只有夜寒在溜动。这时呼声起来，声音短促而且悲哀，久久的颤抖着，宛如旷野的夜鸟。“没娘的儿子啊，你们在哪里呀……”这是么宾。他醒来了；在暗中摸索着，吆喝声这条街传入那条街，直到找见蜷伏在街角或绅宦人家门洞下的两个孩子。几乎是抱着他们的，一个个挨次亲着，且喃喃道：

“人是苦恼的……你们没有娘……我，也……”

他流着泪。停一刻渐渐平静下来，觉得很害羞，用手抚摩着两个尚在梦中嗑响牙的小脑袋，俯到他们脸上低声说：

“现在回去了罢，唔？”

但第二天仍旧发起酒疯，仍旧殴打了他们。两个孩子受不下，相约逃跑了，湮没在大的世界中。人家授他一个绰号，叫做醉八仙，虽不含恶意，倒是讽刺的。这份人情自然不十分可贵，人也就越醉越糊涂。久之，么宾这名字被大家忘掉，而他也把曾是店主的身分[份]忘掉，只有那长舌妇的卖酒婆娘，因记性出众，不时还唠叨私奔的女人的事。

今天运气又是“下下”，旅店的小房子还不曾点灯火，天却早已黑了下来。被人忘却的店主，摇摇的挣扎起来，向酒铺走去。因酗酒过度，

患着酒癲疯症，手总是发抖，走起路来也蹒跚跚跚。

卖酒婆娘要算全城唯一的好人了。为免得主顾发酒疯，不惜在酒瓮里掺进整桶的水。她一看见老酒徒便开了叫：

“哎呀，喝得直是酒糟布袋了，醉八仙老爷子！你知道你的虞美人儿怎么逃走的吗，你？”

“不要罪过……再打三两。唔？”

他混浊的眼睛望着酒家，簌簌把起酒壶，就着嘴一饮而尽。酒癲症已使他好久不用杯子。

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上旬

倦 谈 集

早 晨 第 一 章

太阳将爬过那孩子们认为世界顶大的石坊,光芒探到沟似的街上。说是街,却不仅仅是街,天晴,垃圾尽量堆上去;天雨,倒是极佳的排水沟,水汜[泛]滥起来像一条小河。也就在这样的街上,号角分开赶市的人,又招惹来看热闹的,每天早晨吹响着——

大的[哒嘀],大的[哒嘀]……

扬起带有大葱臭味的尘土,随后又吹着远去了。

院里静悄悄的,几只雀儿在交谈,好像契家婆遇会般亲热。不知何时换作两个人。男的说:

“……一个十八……矮个子的二十五……他吗?短两个月不够二十二……我家花狗同他家白有亲戚。”

他解嘲的轻微的笑着。谈话声低低的,然而慢慢的,像午夜的谰呓。

“料不到那样的人走这样的路。”女的道,“脸怪雅气。”

“雅气;只是……你看见过,生来就带着枪毙脸儿!”

“怎么老三个两个?”

“你还担心他们孤单害怕?路上不会寂寞的,不是比昨天多着一个吗!”

“明天哩?”

“两个。”

“明天去西门外拜把子，连上你正巧桃园三结义……”

男人装模作样咬着牙，顿着脚，狠狠的威吓道：

“你养贱了！看我可不将脑瓜给你打进肚里！你个杂毛婆！”

女人先自笑折了腰，哎哟哎哟只有喘气的功夫。

已经听明白，谈话的是女仆同那个老儿。女仆要算世上顶快活而又多话的人；老儿虽不常饶舌，却有着更高的兴致。矮身材，面容光辉，温和，宛如生来带着一种透香的微笑，具有老农的娴雅。人极聪明，有天才，是所谓“百事通”的一流角色。有一副使人发笑的口才；哪怕再令人心寒不过的事，他霎弄着微微发黄绿色的小眼睛，由那轻松的口气吐出，便洗去霉暗，令听的人心想“原不过如此”，因此不禁相率笑了的。他有几个——不算多，也不算少，世人估量过——恰够快活的钱，安稳的存着，就是鬼想偷他也发愁，所以很能乐天知命。但是——

“到不那时，”他叹息了，“我已埋在土里了；杠房抬着，吹鼓手响着，邻舍送着，子孙哭着。”

那女仆骂道：

“哭你不成人！”

“你成人，”老儿一挥手，“成了人去西门外睡没头觉！”

“且问你，常去送没头鬼的终，也看出故事来吗？”

老儿不悦的□着眼，倒退一步，脚又生了根。

“什么故事？”他说，“杀几只小鸡罢了。乓！一枪打个帽儿飞，你看罢，红的，白的，呵耶……”他打一个喷嚏道，“要是你去，我也送终！”

“我吗？那又多一个孝子了。可是，好人总死在床上……可是，要跟你家来呢？”

“谁？”

“鬼。”

“我又不欠他草料钱……你吃豆腐了，那般口松！”

“尽去看没头鬼出丧，不会做梦？”

“做梦，肚子填得太饱了，我做梦！”

直麻烦得老儿吹胡子,忍不住又狠狠的顿着脚。然而那女仆,诚心似的尽唠叨个不清。

“说是骨头硬的,大吃大嚼,还要唱。”

“没有;”老儿无望了,淡淡的说,“现在没了。怎么会有,想想看,骨头硬的都有几个朋友,钱用得是门道,二百花边买条活的!只有吃土块的乡瓜儿,哼……”

“哪一天是个了账?”

“永远!”

老儿望着天。

此地的政治有一款最好的建设,就是每天枪决一千人犯;数目不多,两个以至五个,空着的日子倒是喜庆佳节一般的稀有。因为意义在示众,要吓唬吓唬庶黎人等,时机之佳自莫过于市集的早晨。虽然破锣废弃了,车辆也豁免了,但有马步队伍押解,浩浩荡荡,游过大街小巷,吹起号角,死囚被夹在中间,横拖竖拽的缓缓走去,仍不失为壮观的行列。可是居民们看惯了;尽管有出奇的色相,随观的人仍属了了[寥寥]。在这了了[寥寥]之中总有着那老儿,他是决不会逃懒的。

像一个博学的古董[董]收藏家,他考究着各色各样遭枪弹撞穿的头,从而发见令人笑的资料。他为那些破碎的头颅定立名目,诸如“烂西瓜”,“红色的葵花”,“炸过的手榴弹杷”,“六月桃子”之类。他的热中据说完全是“爱美的”,称作宰鸡的工作一完,便霎霎眼,示意他非常满足。他深信自己是“好人”,有检[拣]择死所的自由,和恶棍们既无干涉,自也不必有什么感触。

今天的被处决者之一曾与他相识,但他却照常极有兴致的嚷:

“媳妇吗?哭啊!你想,天坍了半个……哪,棺材铺子又发一注好财!”

至于棺材掌柜,他住在百顺街,近日也遭点霉气,暂且当以不去造访的为妙。

枪 毙 手

枪毙手按习惯邀两位朋友去小酒馆吃三杯，慢慢饮着，吹着口哨，脸是猪肝也似红。朋友中的一个，敲着桌子道：

“今天应该多喝那么四两……然后吗，到夜来香下处耍他娘一阵子。”

另一位也附和着：

“对，耍他娘一阵子！再后呢……”

那贪馋的嘴不声不响又插进了酒杯。

刽子手，那瘦削的人在西班牙，法兰西，俄罗斯，罗马尼亚，甚至整个欧洲的作品中突然幽灵般出现了，骚嚷的低语被压灭，野火遭遇了盆雨，观客为之窒息。那长得出奇的面皮，失去了血色，失去了光泽；胡髭也许雉了去的；眉毛蓬起，好像为着遮掩阴沉的双眼，特意装缀的饰物：是怎样阴气森森的脸！垂直的两肩，迂缓的动作，不是谁都视为纸糊的没有灵魂的角色，因貌似无常鬼而战栗了吗？中国也有不和刽子手交游的话，据说是专爱在脑后覬覦“刀口”的。

然而这地方的所谓枪毙手，却另是一番样子。这人乃是一条瘦长的汉子，但不是纸糊的，不但有一副武生身手，且很能打怪刺耳的唢呐。听见相好俩替自己出主意，从桌面上抬起沉沉的头，翻出被“提庄白干”烧得火红的眼睛，道：

“为什么？”

那人有些狼狈，一味支吾着——

“没有什么，嗡，什么呢，压——哎，压压惊罢！”

枪毙手又满饮一杯，鼻筒里还出粗气，派头很像大人物。可是大人[物]也会表示不高兴。

那朋友发了昏。

“你竟然……”他说。

枪毙手抓抓脑勺，吼道：

“什么呀！”

“你好了得，”那朋友不晓得为什么，但的确确实抱了歉，“试想想，竟然……唔，总之，我佩服你了得。”

另一位一面糊里糊涂点着头，嘴又舍不下杯子，就那样附和着：

“唔，了得！”

至于什么了得，枪毙手是明白的，可是他以为那原尾〔委〕从别人口中吐出，方显得自己的勇敢英俊。实际全城镇的居民都应向他称赞：“怎样的了得，那么干净的一手！”——“谁呀？”——“枪毙手啊！”若真是那样，这声誉直抵得过世袭的爵位，纵拿金子也不出卖。可是居民全是废料，一点也不愿谈到这了不得的勾当，却不死不活的捧着水烟袋——咕噜，咕噜……或者径打鼾去了。枪毙手发了脾气，于是嚷了：

“什么了得呀？脓包！”

“不是你扎丫角时的朋友吗，”那朋友战战兢兢出了一头汗，不知是弩着点儿，还是担心着今天的酒瘾难足兴，终于咕噜着道，“你想想，一同冲进水坑洗澡，合伙儿跳人家园子摸南瓜，搭伴儿野地里烧红薯，这有几年，还在一块玩！一转眼珠，不是一转眼吗？他犯了王法，而你——”

“唔？”

“就这样。”

“饭桶！你——”

“可是他到底是你的朋友，”那人嗓子有点哭丧了，“我看见你发抖，你——”

还有那个沉浸在酒杯里的应声虫也夹进一句：

“唔，发抖。”

这实在罪过；枪毙手敢拿“枪弹发出回头来”作誓，他曾一气做掉十八个，连眼都不闪一下。至于说枪毙手的吃酒是因为受了刺激，也是罪过的。有说明在这里——自改制后，原无吃这行饭的职业人，差出来时概由团队里的人摊值。充当枪毙手的资格两位朋友原也有的，只因他做事干净，这职司便无形中派在他一人身上。起初做这行工作还有几

个定例酒钱，后来糊里糊涂队长把来移到小太太的装饰费项下，他遂成了“爱美的”枪毙手。自然，不高兴随时他都可以不干，但说起来总是“怎么好意思，碍着队长那样一张脸”，于是就马里马虎。再后来，人有些麻木，简直觉得是应分的事了，做不做全是一样的日子，便不再计较。

现在不妨领教他的抗议——

“你眼生在头盖上了！我发抖，我！哼，我，伙计们，听着！……我！”

重重在桌上擂了一拳，人不做主的幌[晃]荡起来。

那朋友抓着头皮道：

“你去打靶，可是他是扎丫角就一块混的朋友。”

一味沉在酒里做梦的那位却吓了一跳，嘴边滑脱了酒杯，多么可惜！桌面上汩[泛]滥起来。

“你再说，我就揍！揍！头不是肉包着骨头吗？你看，这一下，杠上开花！”

枪毙手呼喊着重。

三个人大醉了。也不付账，三把扫帚似的打落了碗盏，扫出了小酒馆，一口气闯到叫做夜来香的家里，撕开喉咙喊道：

“喂！要又肥又嫩的！鸭，鸭……”

于是打了个粉碎，打起唢呐，向街跑了。三个人大笑着，而且唱起“十七哟十八哟”什么的，晃荡得像三只吊桶。正走之间，遇见站岗的警察。

“揍他！”

伙伴向他弄眉眼。三个人一齐呐喊，奔了过去。警察吹响着哨子，沿着大街逃去。

“这坏小子脑勺里有个洞，却来这里站岗，追！”

枪毙手喧嚣着，可是不知怎的反被捉住。回头看时，伙伴早已溜走。和两个警察打着骂着，一直闹到警佐前面。那警佐想摸胡子，却是为新什么活运动刚剃了的。

“为什么打人？”

“打人倒犯了罪？打给你看又怎的！……”

枪毙手扮了一个嘴脸。自然，枪毙手打人难道也使不得？本待还要说下去，无如不讲道理，弄进一个屋子，而且锁了起来。但不久也就放将出来，说是因为吃醉了酒，实际倒是明天需要他做掉两个人。

夕 阳 无 限 好

两个年青人——宽宽的褂子，剃得非常光滑的头脸，标明是商店里的学徒。虽然只是学徒，却也满身商人气味。大凡商人的脸，总刻得有称[秤]星的斤两。两个青年人大约程度尚不大够格，所以店里杂事一完，便带着轻松的脸到城上散步来了。夕阳将两张脸的半面烘染得绯红；虽然这样，仅见过一次也还是不会记得的，因为除了或肥或瘦，简直再也找不出什么特点。

城上静寂无风，远远的城楼浴着夕阳，沉睡了。一座毁废了的炮台边，坐着祖父同孙子，两个是牧羊来的。羊在城的泥墙的坡上啮草，摇荡着小小的铃铛，时而爬上来，时而又趑趄的走下去，有几只跳到小湖边去饮水。祖父原是讲一个陈旧的故事，后来看孩子叠砖块玩的得，便也像那古老的城楼般睡熟了。孩子玩了一阵，忽然苦心经营的建筑物坍了台，于是想起不曾讲完的故事。

“后来怎样了呢，爷爷？”

“后来吗，公子同小姐成亲了。不要跌了……”

祖父咕噜一阵子，又继续打鼾。孩子睁大如梦的眼，想起那脓包公子多么可笑。两位学徒先生从身边走过，也不觉得，低低叹了一口气，重新建筑那毁掉了的工程。

……学徒中的一个指点着腾起烟尘的小小村落。小的一个觉得新鲜而且快活，要跳上雉堞。那大的发一声喊止住他。

在去村落的途中，须经过一条土堤，右端是一带茂林，苍翠含烟；左邻土坡为晚阳照耀，发出反光。中间一条亮坦的小径，扁担的人正爬上堤去。这路渐渐开阔，尖顶窈窕的美洲杨间植两侧，在悄寂中引向城

市,突然为湾水所阻,隐身于绿柳人家间了。湾也展开去,沿着绿野,直抵城脚,勾描出一片浅湖,湖中生长着荷藻,白云在水底航行;夕阳如醉,照耀水上,辉映得一块碧绿,一块苍褐,一块金黄,一块乳白,淡灰如雾,绛赤如烟。渔艇轻轻滑过,泼刺一棹,溅起清凉的水花,铅青色的波漪相将相逐,四向推出,云的影、荷的影、人的影、夕阳的影摇动着,闪闪发光,扯成蜿蜒的长条,一齐溜走;碧绿、苍褐、金黄、乳白、浅灰、绛红交错交织。岸上的鸭蹒跚而行,羊就水边解渴,波漪荡过去,可笑的只一跌,鸭和羊的影仍跌在水里。浣衣的人摇摆着红润的手,大的水珠在灼灼发光。

却说城上的两位青年人,这时简直陶然了。也就在这时,城脚下泼刺的一响。

“啊,好条大鱼!”

最年轻的一个喊着;现在已经能够看见那被太阳烧得通红的脸,宽大的额角,嘴上生着茸茸的毛,他还是一个大孩子。然而是什么样的鱼呢?玩得有些无聊了的孩子也闻声跑来。只见那年长的学徒撇着嘴,要呕吐的神气。

“O,O!它一点也不讲卫生,忘八蛋!”

他手中的残砖向那条狼毛狗掷去,却中在人的踝骨上。狗毫不理会,抛头确有几分像狼的子孙。人自然是早晨枪毙了的,此处全不需要怜悯;且看那狗的罢。尸体的上部浸在小湾的浅水里,颅顶骨炸脱了,正如前节的那老儿所说,是一颗烂开来的西瓜,在水中浮着。那畜牲急于将嘴插入烂洞,可是只一噬,西瓜便沉了下去。如此一浮一沉,水面漾开圆浑,荷的影,白云的影……款摆着,向左右拉长,溜走。夕阳尽管如烟,不消说是汨没了的。那狗终于恼了,使出拖的本领,这么一撕,因为联筋,腿便那么一屈。傍[旁]侧另有一位同是赤条条的矮子,大约看不惯这情况,扑翻到地上,可是连头也没有了。

大的学徒看得入迷,师弟却忍不住发出噗[扑]哧的一声笑。

“你看,他翘[跷]腿了!”投下一只砖片,向死尸大声问道,“你也会痛吗?喂呸!”

师兄究竟年纪大着几岁,另有发见——

“它多么像掌柜那色鬼!喝,喝!我敢说这家伙吃醉酒了,它急着尝尝‘川双脆’哩!”

可是师弟,自有一番道理:活的人无论怎样为恶,譬如就像掌柜的那人罢,倘死了连一撮土也不埋,他就不懂。况且暴尸城下,端的有些骇人。

师兄转过脸来,定睛望着师弟。

“嘘,嘘,嘘!”他竖起一根指头,“你想他是死在家里吗?又是报丧,又是设奠,呸!”又伸出墨着花纹的手臂,“想得好!这个埋起来,那个埋起来,好!但是什么想法呢,要不几年所有的地面会统通被他们占去!”

他又向那被狗拖下水去的瘦瘦的尸体投一块砖片:

“他才十八岁,哪,就是他。”

年青的学徒组起两手,铺在雉堞顶上,把下颚放上去,睁大着如雾的眼,遥望那在夕阳下反光的土坡。显然,他沉入思索里去了。

这时又走来一只狗,原先的狗向它露出牙齿。但它只轻蔑的回报一眼,经过另一具尸身时,连闻一鼻子也不的,又极轩昂的径自走路。

“那实在不值得……”

师弟含糊道,如在梦中。

“不;他做这行业混了四年。他一定没有家,自幼就是孤伶伶[零零]一个人长大的。也一定没有学过徒。噏,你瞧那矮小子,他也许还有亲族……不相干!总之,明天便什么都没有了;明天另有两个小伙子补缺。”

师兄弟两个走过去了。

孩子喧嚷着,奔到祖父身边。

“什么呀?”

老人坐起来,打呵欠,抹脸,拧鼻子。

“狗咬人,爷爷!”

“唔?哦!坏地方,不要去。羊呢?咩咩,咩!爷爷睡了好久吗,好小子?不要去,有鬼!咩咩,咩!喔!要湮[淹]死了,畜牲!”

夕阳落去了，渔艇去了，牧羊的祖孙也下城，驱着羊去了。天上几缕霞，林间一抹烟，无人管的湖荡上，碧荷沉睡着，昏鸦在城头飞，城楼沉睡着。语声温宁低微，汲水声嘹[嘹]亮可闻。谁家的女孩，正执竿赶拢忘归的群鸭。

牧师与神父

晚上，神父路易哭丧着脸，拜访牧师华盛顿去了。两个新朋友会见在私室中，照平日的样子，华盛顿坐在自己特制的大黑漆皮交椅里。这坐具极舒服；要知道美国人多少有点自负脾气。路易则享受纯木质的沙发，坐相好像真的倒了一次大楣[霉]来的。两个新朋友约定不谈宗派，否则怕要打架。路易很能尊重约言。他一坐下就搔着头，终于两手合在一起，做着要哭的样子诉苦了：

“我不懂，朋友，真的我不懂，这是怎样的一个国家呀！……我没病吗？唉，也许要真的病了！”

他满脸恐怖的望着牧师。可是华盛顿太肥了，除了喘气之外，分毫没有动。他穿着一领宽袍，坐在那里像一位皇帝。不；像摔过毛又装璜起来的猪。也不；倒像供奉着的一堆什么。眇一目，也许竟是流氓。头发、胡子、眼睛全是灰色的。鼻子照瘤的样子生长着，有不少小洞。鼻子下有嘴，却用鼻子说话：

“什么呀？主基督！”

神父双手捧着头，已经睡过去了般的，哀伤的咕噜着，好像呓语：

“我够了！多么古怪的国土呀！谁能懂呢，这些古怪的人民，他们在作什么？”

“唔？”

“每天早晨，只要你一起床，哈，大的，大的，大的！我只偶尔看见两次，那些人，那样的脸，我永不能忘记！可是每次都要经过门口，大的，大的，一听见那声音便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整整一天。”

“唔！”

华盛顿连脖子也不曾动。也不向客人谦让，就从一只大盘里捏起饼干，慢慢的嚼起来。他有一种良好的习惯，上床之前必须吃点东西。

路易的双手掩在脸上，好像真的哭了，其实倒是咽了两下口水。

“这是一个古怪的国土，一个疯狂病院。人民也都是古怪的生物，没有感觉的活着，也没有人能懂得他们！”

路易叫喊着，好像发了狂。

“不；”华盛顿舐着嘴唇，虽别无动作，但总算开口了，“这里的人一点也不奇怪，他们是愚蠢的，却又非常狡猾；他们讨三元的价，你只还一元，但从另一个人的手里，只要五角就得到同样的东西。要使他们服从，别说‘亲爱的’——你到过非洲吗？马来？安南？○！正和那里一个样。……”

“鞭子！”

“鞭子；手杖；通常是送到衙门里去。这里的衙门要算世界上顶和气，顶可爱的了！”

“可是，他们每天早晨要枪毙两个人！”

“不；那是强盗。土匪（这二字是用中国语）是要枪毙的，杀头！……中国的绅士最好，谦逊，有礼。”

“上帝是不会赐他们方舟的，主恕我——让他们入地狱罢！”

“不；他们要进天堂，他们都要……”

一入夏季，华盛顿爱抹一点鼻烟，打两个极惊人的喷嚏，否则，便透不过气来。正如他所说——

“我有一种习惯，也许只是毛病，唉……从北京买来的，你看这是多么好啊！”

一面拧得鼻子唧唧的响，一面把玩那只翡翠的鼻烟壶。他第一次现出笑容。

“你喜欢这个吗？”

路易走拢去。

“是的，凡是中国的都喜欢。在这里住五年，会觉得比在家里还可爱；十年，包你连天堂都不想去了。啊哈，喝！”

主人在椅里转着，肚子像牛一般鸣声大作。

“你常为那些强盗行告别式吗？”

“是的；不，不常。你什么意思？”

他打着呵欠，并不希望得到回答。路易取出表，正指八点三刻。

“睡得很早？”

“这是一种习惯；不久你也要有的。总之，你是刚从本国出来，不久，就会完全习惯了。你看那些中国人的脸有多么平静！……”

“全发疯了！”神父说。

但牧师已经在椅里大声的打着鼾。

跋

每天绑出几个人去与人世辞别，在我们这一切都见惯，受够的人民眼中，似乎并不觉得什么；倘若这“良好的习惯”举行在所谓“干静〔净〕的国土”里呢，恐怕非造出一个大的疯狂病院不可。好在这样的国土仅止是一种理想、还不多，暂时间尚不妨墨守“良好的习惯”，仍可以安心做事。如其一定要发见“天良”，从什么什么中比较出罪恶，神经一定出了毛病，诚心想发疯了。

牧师和神父做了朋友，似乎奇怪，可是，这小城里再没有引为可怪的事情了。他们会说：“这吗，古时候就有了的，不过人把它变了个调调儿，但总是一样的。”平静的谈着：死人三年还阳，哪知竟是一个妖怪，把几村子的人都吞了；或锄地去了。平静的谈着：龙与人交生出的怪物。是的，“不过变了个调调儿，但总是一样的”。只有鸡不见了，才稍微慌张一下。

枪毙表示向大众示威，居民却自信是清白的，示威遂变成一根刺，居民疲倦了，捧着烟袋。可是匪徒从乡间更多的生长出来，送进城里，这刺便老向同一的地方刺去，居民麻木了，终于睡了过去。然而匪徒却一直生长出来，似荆蓁而尤蓬勃，便不得不一直刺他们到死。假如不太扫兴，匪徒尽可宰尽，“守分的清白人”刺激死（自然不会）绝，单单剩下

“好人”以及他们要保存的国粹，静静等人家征服。“不过人把它变了个调调儿，总是一样的。”而且从此天下太平，正好放心享乐，因为据说我们有着超然的文化，凡异民族侵来即等于自亡，要被同化。连民族也消化得了，真是可惊的“内功”！拿路易同华盛顿实验一番，居然“结果良好”，现在很可以自负了。征服夷狄有了办法，把鬼子全招请来，让他们瞻仰瞻仰杀头或枪毙，或为路易，或为华盛顿，“总是一样的”，结果也一定会非常良好。但我想，不久要请友邦的友人动手作一次实验的罢！那么未死绝的“清白”的居民又怎么办呢？“好人”们又做些什么？

这里的狗是吃得很肥的。

一九三五年十一月

巫

一

夕阳照着几片残云，令人望之叹气；天上也在闹旱荒。尘土飞扬起来，没有树木的街，仿佛焙焦了的尸体，赤条条躺在毫无生息的街屋之间。

西瓜小贩鼻孔里哼哼什么曲子，只有苍蝇光顾他。既无事可干，就愤然摔打着破芭蕉扇，蚊子便嚶嚶飞开，唱起嘲笑的短歌。这扰攘的小世界不久也就归于平静。

“唉，唉，唉！呸！”

他想找一个说话的对手。

剃头匠好像老早就明白这意思，他有意要闷死那西瓜贩子。望一眼像平底小船井然排列着的西瓜队伍，掀一下鼻尖，他想：

“苍蝇吃瓜过日子，画眉却靠鸡蛋……”

白鸽云游了一天，在檐下的笼中兜圈子，咕咕有声，叫得极其满意。两位娴雅的游览家在作晚祷哩。

剃头匠此刻很安宁，脸上弥漫着倦意，他很想打呵欠。因为齿龈发酸，就用一根火柴梗剔牙，不住的吹出嘶的一响，从那嘴里，时而跳出一颗饭粒，时而又是韭菜叶。

叭儿狗自恨太矮了些，极费劲的仰着头，留神着主人的那张脸，形同观察流星群的天文学家，屏息着等待唾余。终于也有点不耐烦起来，

于是翘[跷]起后足，抓搔那系着红绿绢带的脖项；铃铛就唧唧作声。

剃头匠是一个诗人，一个艺术家，望着晚霞流云，消磨他一日里最后的时光。也不知那脑子里转过什么圈，忽然他嘻嘻的笑了起来。

“你想起疯姑娘来了。”

西瓜贩子一下子就快活起来。

“为什么？”

“你想，这样的扭[扭]，还咬一口大铡刀，少说有七斤重。她爷的爷一定是‘刀山班’^①老头子。”

“有什么奇怪！”

“有什么奇怪吗？来，你咬咬这把刀看。”

“我见过的多了。我也不咬。”剃头匠淡淡的说。

几个孩子荡起浮土，嘴里嘟嘟的驰过，惹得叭儿狗叫了两声追将上去。

随后出现了医生，又瘦又白，个子矮小，弱不胜风，好像在娘肚里即害下一种怪毛病来的。[他]摇动芭蕉扇，八字步恰合分度，正是这条街唯一的体面人物。可惜生意不大好；在小屋里闷过一天，这时刻按习惯放风来了。剃头匠得替他拿出短凳，放到高高的街岸上，这也是习惯。

接着迎头又来了疯姑娘；伊嚷道：

“啊呀，好孝顺！老娘的福。”

“端的疯姑娘神道广大！硬等你老半天了，可也治得吗？”

剃头匠自以为野话说得妙极，不禁大笑，咳嗽起来。

“放屁！”

疯姑娘艰难的搬动着两脚，肚皮实在太大，挺得像一面军鼓，喘着，出了不少汗。

“世间有这样人——”伊握有香炷的那只手挥着，“瞧好病，不谢神，难道一当巫婆，便是下贱婊子？一家老少喝西北风过日子吗！哼，就给留下一个万世不断的根儿！哼，哼！”

^① 即“马戏班”。

剃头匠将纸捻探进鼻孔，神气极痛快的打两个喷嚏，拧着鼻子，很文雅的问道：

“谁家呀？”

女巫想起刚才说错了话，便红了脸。

“谁家，”她放出不屑的神气，“还不是一个大头鳖！”

女巫虽非“美丽的鸟儿”，倒是出名的喜鹊，女人中的丈夫。伊同邻舍很相得。尤其医生，因有宗私生意来往，交情原不错的。再明白点讲，据邻人说伊零售鸦片，还有海洛因，而医生却正是主顾。但不久以前，伊拜下一位七十岁尚不“断苦”的老女巫师傅，虽和医生同为棺材店的好友，然中间竖起一堵墙，渐渐隔阂起来。

医生默然好久，盘算着侮辱对手的法子。一转念间，又觉得那样要失礼〔体〕面，决定拿出从无怨隙的样子，开一场玩笑。于是贼脚贼手一把抱住女巫，道：

“连根都不要了。发什么牛脾气！”

西瓜贩子发出驴般的叫喊。

小姐们也许为这局面吓呆了；然而女巫，她自幼受惯了这把戏，只顿顿足而已。

“放手，”她说，“还等着临坛哩！”

“打什么紧，莫不是盆里的米面？”

“孩子病着，三天不睁眼了。放开我，喂！”

她两膀只一挣，如同满弓发出的一个弹，医生应声跌倒到街下，直是干在沙滩上的小鱼。

女巫逃了，喧闹着什么。

剃头匠笑出了泪，呵哈哈的，几乎要断气。

“怎么，得的软骨疯吗，大夫？”

卖西瓜的尽管笑，但不知怎的那些平底小船逃了，飞进泥土里——

“该死！”他咒了一句。

六指嫂从天上掉下来，比起肚子只嫌细长的两臂舞动着，又要飞去似的。扰嚷道：

“好风流的大夫，你不曾交运……就是一条母狗你也要上前闻一闻呀……呸！什么风姑娘，雨姑娘，尿骚水姑娘罢了；还不是一个样？哼！好一条太平街，三天就闹滚了地脉！”

“你吃醋！”医生一跳，撞住六指嫂又渐渐膨胀起来的肚皮。

女人佝偻下腰，一面哎哟哎哟向后退，一面抱住肚子嚷：

“她配，她配，她配！”

二

在去家的路上，不知是否因为天气，女巫神志极纷乱。有两种不甚谐和的感觉袭击她。这要追溯到很远，两条真理常常死缠住她的：丈夫只知酗酒，为什么呢？祖先就是这样过日子的！而女巫却是一只母猪，因为所有的女人都应当是母猪；不养孩子的永不是贵人！大家都这样说！可是问题来了，小斑鸠总得弄吃的。于是烦恼起来，这就起了争执：老婆骂丈夫是公山羊，丈夫又诡说伊是真正的黑畜牲，总没有什么结果。但伊是女流中的丈夫，不甘便自落漠下去，开始同命运挣扎了。她有着见缝就攒[钻]的本领，干下好多不出资金的行业，又渴望着一下将这不堪的局面支撑起来，遂充当了女巫。时或收到一些供物、坛资，原也不无小补。

人民虽然愚蠢，到底经过不少灾祸，起先说是——神，泥做的坏东西，毁了他！于是遵命，买一张纸的，还新鲜。然而兵同匪来了，小鸡没有了。不知怎的，觉得泥的原也不错，好，遵命，重塑一番。哪知依旧无用；这次不单遭逢旱魃、水王、匪灾、兵祸，连瘟疫也都结队光临。人民忧愁了，且动怒了，恨恨的吐着口水：不信，全不信！这般坏小子！

人民虽然愚蠢，却见惯了一切，所以用老法子是不行的。女巫不得已同师傅定下一条苦肉计：大碗吃酒，整块吞肉。这样以[一]来自己先疯了，然后再把别人弄疯。倘若仍不信，说“见惯了”呢？女巫发了愁，老师傅却有一件惊人的发明，一阵风飞到街上拉住行人嚷了：“镇上运气坏透了；可是救星来了呢，一位大仙。吃酒，吞肉，这样的，灵极了，疯

姑娘。还咬这么一口大铡刀，九斤重，老称[秤]九斤重！自然是斩魔除怪。”简直拿出了刀山班的办法。

运气的确不坏，徬徨着的灵魂信了她。

瘟疫来了。农夫一回到家里便嚷肚子痛，孩子则从嘴里流出清水。软骨疯流行着。白喉菌开始了大的游击。红热病发狂的传布。灾难旋风般落到荒芜的土地上。农夫日夜咒骂着，临死还牢牢咬着烟袋。七十岁的老祖母同不吃盐过日子的母亲着了慌，没有人支持他们的恐怖，也没有东西能解决他们的苦闷，只得咬住牙根，卖去最后的母鸡（如何本分的鸡，一天产一个蛋）；——然而忍着泪卖掉了，找女巫去了。

命运好像从不愿假人以绝对的方便；因为代表着神，需要一点庄严，这出名的喜鹊便不得不搭起架子来。于是邻舍对她冷淡了，蜚语也出现了，这使她很难过。伊是街上飞的鸟儿；伊不能在死气里过日子，回想着以前被恭维作“女人中的丈夫”，究竟不错。尤其那医生，自伊立下花坛，简直不再上门，少去一个主顾，正是有一得必有一失，很可惜了。况且孤立的日子——

“也许我要死了！”

现在她这样想，她真有着猪的那番样子，肚子是太大了，一头喘，汗一直往下流，眼底懵懵腾腾的，斗[陡]然一幕活剧重现在前面——

一天晚上，同她所有可怕的夜晚一样，伊抖着，嘴里流着白沫，唱可笑又令人骨髓发冷的歌，饮了一大碗酒，又囫囵吞下整块的肉。观客怀着冷酷的好奇欲，将小屋团团围住，发出一阵扰嚷。女巫的长子，叫作和尚的十岁的童子叫嚣着，一路唱将来。

“呔；”他从人的肩下挤进去，“开水，有烧！”

醉汉的丈夫在墙角下咽津液，咕噜着：

“看吃些不落粪的猫尿！”

于是扰乱来了。顶小的孩子从破褡[烂]的窝里探出小脑袋呻吟道：

“姆，姆姆，吃——肉！吃吃，肉，肉！”

应着叫声，平地冒出许多小头颅，挤着，攘着，猴儿下了花果山似

的。

一个道：“要大块！”

那个却叫了：“要便壶那么大的！”

这个又下了奸心，暗中绊住他〔她〕的腿：“大的么，想得好！要生虫在肚子里呢……”

但又一个却当真伸出拳头，大喝道：“都是我的，哪个敢进前！”

腾起了笑声。

那当父亲的伸开两臂，拦住小豪杰们的去路，粗哑的骂道：

“滚，滚，滚！”

和尚在桌上捞了一把，向外豕奔，闯翻了小的。父亲却又揪住他的耳朵，殴打。于是哭了起来。

小屋陷在混乱中。她从心底里发着抖，疯狂捉住她。为压下这骚动，她哀号，哭泣；她母虎般跳跃，喷出白沫；她团团转着，发出可怕的马的嘶鸣。

狗惊悸的吠着。

静谧的夜，苍暗在加浓。

她被卷入飓风似的，颤栗着。咬起铡刀，走向夜的街去。

灯笼发出微光，摇摆着，颤弹的，一暗，好像灭了，突然又挣扎着，明亮起来，在昏夜中惨澹的照着路。西天最后的一线白光收敛去了。街上一片喝彩声，她震荡了一下，两行热泪极其温柔，突的滚在颊际。

……

那活剧很快的从女巫脑际滑了过去。

家门前，和尚拦住道：

“妈，妈，你哭了！”

“胡说！”

伊揩着眼睛，可是拭不去那贴在脑子上灰色的薄翳。

三

六指嫂的话，女巫是全听见的。因为两家都经售点私货，中间有了怨怼。女巫本有着镇这端打进，那端打出的勇气；按本街习惯，已是最后的牝狮。但自设下花坛，神第一个支配了她，奇怪的生活将伊弄毁了。四肢一天天萎缩，肚子一天天膨胀，仿佛塞满着棉花。不眠同呕吐折磨她，由于苦痛，精神渐近暴乱、恍惚，有时她生出代替神生活的感觉。近来有一个恶影子出现在脑际，它躲在脊骨缝里，是什么呢，她不知道；但她清楚的感到什么不幸将要到来。这情形中她失去一切勇气，倘同六指嫂去拼，多半要吃败仗。她怕那女人。不；她是什么也不怕的。她想：

“我饶恕她。”

但一看见在门外一块板上躺着，正鼾鼾好睡的男人，不禁动火了。

“啊哟，”她一把拧住丈夫的大腿，“你，你！啊哟，啊哟，咦——啊哟！”

这样的尖叫，会令人想到被撮的是伊自己哩。

男人还在梦里，含糊的分辩道：

“唔，唔，只喝两盅，多一滴是你养的。”

按本街习惯，男人的酗酒也是最后的荣耀了。这条街过去有着了不得的光荣，而居民顶看得起的也就是古时候。

“喂，老大，有净货吗？”

说话的人很瘦，经刨子通身刚过一般。

男人霍的爬起来，揉揉眼睛，糊里糊涂的说：

“唔唔，只有一杯了……你要什么？”

女人眼光亮，懂得来客的意思。

“呵，有；你看比六指家的怎样？”

女巫呶了呶嘴。

样子赛煞无常的来客，眼光光的钉[盯]着打开在掌心上的小白纸

包。随即用食指沾了一点，送上舌尖，咂嘖着嘴道：

“有粉罢……味道不正，甜的……”

“那里，”女人压着嗓子，“有糖有粉，包你吸一世，分文不取，老主顾么！”

那人不再分辩，将两吊钱丢到桌上，收下货，扬长去了。

男人的眼睛忽然有了光亮，喉咙里还发出呼噜呼噜的声响，猫儿似的，抓起钱便向外走。

“哪里去？”

被揪住了。

“……”

“你，你，死不了，”女巫嚷着，“你要害杀一家！一家都死在你手里！你，咦——你没脸，死不了的酒鬼！”

酒鬼突然从梦中醒过来，一生中从没有这般清醒过。他极镇静的说：

“请医生呀！”

“你说谎！”

“那么赌咒：四脚爬。”

手一松，他便踉踉跄跄，走得有遭打一棍的黄鼠狼那么快。

太阳光徐徐收□[敛]，红色的羽芒散去，一部分被夜追逐，则慌张的暗藏在云朵里。因为困倦，女巫的心也淡下来。为神生活的日子，什么味道也没有，仿佛一面大鼓，外面虽看去紧张，内中只是无限空虚。女巫不常有什么固定的幻想，正与别个同类妇人像[相]似，身体的一部分是被压扁了的，只有潜藏的兽性不停的活动着，忍耐的冲来撞去。有时她希望开一家小杂货店，战争期间这行业确能发一笔小财，孩子便可以送进学校去。倘真有那么一天，伊想到目下的买卖，也许会说：“这么，杀人的勾当……我才不那么傻！”现在，却又同她的日子一样，连每根发毛都有一个大而深的洞。她突然想起来了：不对；丈夫完全是一个老牌酒鬼，钱到手便估[沽]酒，酒到口便什么都丢到云外。

“和尚，和尚，”她向在街上打溜的儿子发布命令，“去，找酒鬼回来：

你兄弟死了！”

和尚是一匹野马，他扬起尘土，径扑争吵的地方驰将去。

“呸，当[挡]路的该死！”他说。

这天晚上，六指嫂一颗心像油炸的小老鼠，总想搬弄点是非。伊回去——哦！将一盆污水淋向街心。因为祖先就是把污水这样发落着的，这行为应该被尊重。不料被十字街的站岗巡警看见了。他坐在矮凳上，谈着女人、戏子和狗，摇着大芭蕉扇正自得意。但向街上泼水是不允许的，局长交代过，违反新生活运动的规定。他很威风的踱将来，像一位将军。

“干得好！局长是你的乾契？”

摇着哭丧棒怒喝道。

“那教泼在哪里呢，拢共不过棺材大小的地面。”

女人啜嚅着，面色发红。

这六指嫂来历不大明白，更同一个皂吏同住，却不记得什么六指哥。皂吏死后，即在本街租定一间临街屋住了，摆个烟果摊，另做点“黑买卖”。污水倘不准倾下街，只有放入被窝的一途。然而那巡警想得妙

“一口一口喝下去，”他晃着脑袋，“我教你一口一口喝进肚子里！”

突然想起三个月以前，因没有钱，想吸口白货遭拒绝的事，发了脾气，一脚将搅[摊]子踢翻了。李、桃、香烟、花生米闹攘攘向着街心滚，可真有趣。

“擂台打得不错！”

有人喝彩，且发出笑声。

和尚见有隙可乘，便一手捞到两个桃，另[加]一枝香烟，心想“运气”！正待要走，却又被一把揪住。

“干什么？”

和尚尚自挣扎，不干[甘]服。

“干什么，打你这野杂种！”

六指嫂就一拳打了过去。

正是冤家相见，分外眼红，只打得那孩子横冲直撞，像落网的兔子。

女巫大吼一声，不知怎的本领，从人头上飞了来。两个女人交手，势如母虎，彼此扭住，擂着、唾着、撕着，各不相让，都下了要将对手剥得赤条条的决心。两个人一齐跌翻，扯头发，抓耳朵，又咬破了脸皮，在灰土中滚着，直如泥猪一般。外边围得人山人海，是一片呐喊。

“干得好，干得好，一个母夜叉，一个顾大嫂！”

那巡警喊着，乐得几乎把脸抓破了。但忽然想起自己是尊贵的警察，出了一点汗。

“散开，散开！打得不错，不过得到局子里去。”

看客们散去，天已将夜，知道误了点事，有的回家用饭，有的径去旷地上纳凉。

两个女人各捐付局子大洋一元，赚得三个“混蛋”，出来时天已凉爽，心头轻松了。

“啊，我的东西还抛在街上，门也没落锁……”

“唔，孩子还病在床上呢。”

两个女人低声叹息着。回家的路上，在门外过夜的人正深深打着鼾；有人吃语。

四

女巫回到家里，灯点亮在桌上，像无归落的小亡魂。蚊虫在嗡嗡飞鸣。殴打后的伊，头脸七零八落，简直成了立秋后的稻草人。街上虽然已经很清爽，屋子里却依旧闷热得很，伊的身体又是非常亏虚，不禁大喘，流出汗来。

孩子们不能耍得再厌了。起初追了一阵，打了一阵，哭了一阵，唱着星同战争的歌，听剃头匠的白鸽咕咕低吟，听远在家屋尽处的鸠的哀诉，看小贩的灯火平静的划去，再谈到天河同织女。后来都厌倦了，有两个孩子熟睡在街上，吹出甜美的静的鼾声，别的几个便泥脚泥手的悄

悄走向屋里来。现在不止倦，且极饿了。但一看见母亲那般景况，像从暗中伸出的一把手指，拨拢吸下两筒鼻涕，一齐立在门口，就低头去弄手爪或抓脚趾。

那父亲呢，大家都把他忘了，大约是醉卧在街上。

至于做女巫的母亲，两眼正望着那油灯的焰，方想起小姑娘时的事。那时伊从没有想到怎样同别人不两立，怎样哄骗不相干的人，只一味想学些女红，[学]一个谜语，一个歌或怎样扎成一个风轮。有时她觉得自己漂亮了（实际她并不漂亮），年青人盯一眼，几天心头还跳个不住。这些都是描在布上的静物画一般，虽尚悬在目前，因年深日久，早褪了色，只在模[模]糊的飘摆着。但回忆起来，那心中的鸽子不依旧鼓翼低诉吗，是怎样的一种梦中的牧歌的美！少女的心如何娴静！突然，现实的事变同微妙的梦幻合了流。

“我做的什么事呀，我做下了什么事！”

伊惊怖的在心里嚷着。

她望着饥饿的孩子，又望着病在床上的孩子。那孩子很平静的睡着。伊的心不禁突突的跳了。

几天前这孩子不像有什么病，只是显得疲倦、绵弱，有点发热。女巫断定是伤风，过几日自会好的，所以特地请那师傅来。老女巫观过香，自然又是撞着了什么邪祟，包三天痊愈。起初女巫尚自得意：孩子出气一通畅，便又为自己建下了一宗信心。想法的确不错！至于神呢，那是另一回事。

那孩子挣扎一下，随即复归平静，只是喉咙里有一点点痰，发出呼噜呼噜的喘声。女巫永远是糊涂忙，不知曾干下了什么，倒把那孩子忘了。现在因为那孩子的动作，才想起他三天不曾吃东西，也不曾叫喊，只是睡着。伊过去抚摩一下小脑袋，想起点什么，一朵暗云正从脑际爬上来，她打了一个冷噤。

更声击着两下，酒鬼还不曾回来。孩子等着东西吃，熬不过也都睡去。伊抱着孩子，去找日里那个瘦小的医生。

这地方的医生因为都是棺材店的朋友，人民除非活得厌烦了，总不

愿搅扰他们。让他们在小屋子里发白，白菜似的白；咳嗽，还打消化不良的响呢，所以不论什么时候去总不会落空。

医生正高卧在床上过瘾。正和同行一个样，是非常好心的人，只要病人一到，便马上跳起来，绝不让人久候就抓住手诊脉。

“我看看，我看看，”他又看了舌头，将头一摆道，“不碍，不碍，今天晚了，明天一剂药就保利落。”

他又摸了摸孩子的小头颅，极和善的说：

“不要哭罢……唔，三焦有火，六气不通……不碍。好极了！”

孩子只会喘气。

“呵，今天你们打得真凶，”他大笑着，“正是棋逢对手，哈哈……你没有受伤？”

女巫的光顾，使他高兴得要死。他毫不留情的辱骂他的同事：

“……那些瘟神爷，架子搭得不小，妈的！四两芒硝，三两八钱犀角，呸！什么呀？摧[催]命判官！”

女巫出气非常顺畅，回家了。夜里做了许多古怪的梦，醒来时天尚早，窗外微微透进一丝白光，屋里依旧漆黑。无意触着件东西，有冰般凉。伊倏的坐起，发狂的嚷着：

“起来，起来！酒鬼，起来！”

男人在窗外睡得猪般熟，鼾声一梗，噎在那里。

“起来呀，酒鬼！”

孩子们干涩的哭起来了。随后是水壶声，盆钵声，火钳声……男人宿酒未[未]醒，糊里糊涂摸将进来。火柴画[划]亮了，灯点着了，火焰跳跃着。

孩子却是不知何时死了的。

两人哑然望着，这一刻什么都不存在。

“妈，妈，”和尚喃喃道，“我病了，发热，喘不得气。”

他同爹睡在街上。

“发热！都死，都死，死了好！”

女巫神经质的嚷。她的手颤抖着，抚摩那死定了的尸体。又挥手

道：

“把他送出去！”

男人依旧醉着。他从床上寻出破席片，慢慢捆扎了尸首，往腋下一挟，糊里糊涂向夜中走去；做得极其自然。

小骚嚷过去后，周围仍归于平静。死气沉重的压着市镇，掩护夜的退却。

女巫的两眼圆瞪，窒闷坚[压]迫着心胸，兴奋使伊瑟瑟簌[颤]栗，正如置身于险恶的梦境里一般。一个生命竟忽然死了，谁能解决这谜？欺骗人，而结果发见受欺的正是自己，这是什么道理？自代表神之后，以为神是被驱使的！而今却明白了自己被神所左右，这又是什么道理？这一切在她是如何奇怪，如何可怕！但她用不着细想，一股兽性的力在血管里狂奔，一堆熊熊的火在她心里燃烧、爆炸、飞舞、腾烟。她需要一声绝叫、呐喊，将焦烧味的沉闷冲破。

伊忽的跳起，将神像扯了，把来放了一把火。火光照着她的脸。她不哀伤，也没有泪，只狞恶的笑着。

卖稀饭的担子过去了。街上有冷清的脚步声，有人咳嗽，有人说话，菜担也都上市。天光已经大亮。灯仍点在桌上，小亡魂似的跳跃着，发出嘶嘶的响声，渐渐暗淡下去。

女巫却发起寒热来；她不自主的抖着，很想呕吐，好像有了病。

这时一个老奶奶闯进门来。伊咳嗽着、吐着、响着鼻腔，且唠叨不休，说是叫做小虎子或狗二的患了急症。

“不成，老奶奶，”女巫摇着手，“神明不曾生眼……我也要死的！”

突然心软下来，她竟真的抽噎成了一团。

但不曾死；第三天有人见伊偷得两条黄瓜，路上闹得像一只真的喜鹊，第七天却不见了伊的影子，说是悄悄的同人家到上海办货去了。

百 顺 街

这街名百顺，至于何以取下这名称，眼下已无人记得。听说有几位先生为“润笔”争修地方志，不管结果怎样，大约也不会就编进去。如要走访，也尽有困难，不但古迹毫无，且从未闻得出过什么名人。居民全都奉公守法，非常良善。优点多得就无从说起。

第一种可说是美德的美德，是按祖先的习惯，平安度日。有时虽也打架，但闹出人命的案子，却是从没有过的。

再一种美德是——避实击虚，硬来软受。有这么一次，和仁医院院长兼医生兼药剂师兼……史大夫同紧邻棺材掌柜，为着什么呢，大家忘却了，但确曾打过架。大夫是吃了点小亏，鼻子打歪了，然而他仍可以拍着胸膛——居民叫做“亮牌子”的嚷：“好！爷爷永远记着你这一遭，是人的以后料着！”料着什么，那时不曾说开，可是大家早都明白。可是，这“以后”终于来了。一天，棺材掌柜又同院长一桌吃酒，有人猜是向院长道过歉，也有人指出全是胡说，说是院长替紧邻介绍一注生意。不管人嘴怎么说，事情是已这样了结的，两人仍恢复往日的同盟，成为分不开的朋友。

第三种美德，愈加惊人。百顺街的先生们几乎全是侠士好汉，爱抱不平。譬如张三和李四有些纠纷，事情照例小得可说等于无，总不外李四家孩子收掠些末屑变粪，然后卖掉，当老子的拿去吃酒，或送到牌桌上，自然一下子便完了。可是，张三发见自己门前扫得太光洁，好像舌头舐过，地面去了一层；那骂起来的时候，总是“老子娘养下的下作货，

扫人家门头土，可不该挖下一个坑”！于是，百顺街的爷儿们和娘儿们马上出头露脸，说：“这样的吗，好了得，要把锅灶也弄回家去哩！”结果自不免一番凶斗，动员全家男女孩子，连十八代的祖宗也不得安宁。胜的一面便唱着“凯歌”，率动人马，浩浩荡荡回转家去。百顺街也乘机发泄不平，给败兵以安慰。“扫一点土，也到底算不得什么，又不是金银珠宝！”他们这样说。但等占下风的人家一走，意见又变成这样的了：“这方面也太不[近]情理，为什么打人家狗的呢！”总之，百顺街是一台天秤，公正无私，决不让人怀疑。

在说也说不完的美德中，百顺街还有一个小小的黑点：爱占小便宜。也许已经有人冷笑了，然而，且慢。他们曾自动与别处的人比过，发见并不低矮半分，心里还正极得意哩。

居民所选中的邻舍，恐怕世间不会有更相得的了，纵然上苍看见也要害羞。上面说过，棺材家同史大夫仅一墙之隔，另一面却与衙署的门房毗连。说起那门房，却万不可轻侮，走路脑袋总是顶在脖项上，昂昂然煞似一位三等科员，看人的神气也总是出自眼角里的。有时也遭逢点不幸：正在去衙门的街上走，一下子便冲上警察所长，有时又是一位绅士，竟弄得那昂然的头，觉得放在什么地方都不大得体。但一回到门房，便据有了那方小天地，如没有权势，又不掐[掏]出几个“门包”，想会一面老爷，决不可能。他在后衙是二尺半高，重量约在二十与三十磅[磅]之间，在门房里八尺高，那重量就足超过一百八十公斤，正是“能大能小方是好汉”的男儿。于棺材掌柜倒是极有用的角色。因为无论怎样，棺材铺总得靠死尸维持，而那衙门却是制造死尸的办公厅，许多死人同活人的无字合同要在那里签订。死尸不一定个个都需要棺材；可是，明天有几位“算面账”呢？官司承揽人是谁？谁用得起棺材？家属住在哪里？如此种种，棺材掌柜都必须向那门房请教。

第二组该拿骑缉私队作中心，周围环绕着小星；自然，缉私队自身还得是一颗大星。骑缉私队养着不少马匹，吃得像泥捏的一样肥，说是快要成龙了的。又因为马夫那小子总爱喝得大醉，以致时常脱了缰，驰奔到街上，弄得浮尘遮天，孩子的哭声盈地；在这和平的城里，看去实在

有山中猛虎的凶暴。虽然这样，队长依旧命它们每两礼拜清一下肠。右邻就有一家药材店开在那里，所以要吃泻药真是方便极了。而药资，据那队长说，付款时非打七折不可，然而款又总不见付过。实际，这城里恐怕只有药材有生意了。铺面里一天到头没有清静：关药橱声，秤盘敲击声，药碾声，叮啷叮啷的碓臼声，几个伙计挤挤撞撞不歇。大约又是邻着剃头铺之故，脑袋全像刨削过，永不听他长出一根头发根，远看去竟会以为那里吊着几只雪白的葫芦。左邻住着修蹄匠，一个满脸乌黑短髭的男子。人家说他能饮三斤烧酒；饮法也别致，犹之牡牛喝凉水，还有和五个女人轮流性交的本领。不过这都不相干，要的是他每半月截一次马蹄。他还会钉很好的马掌，说是那经他钉过掌的马，跑起来便全不知道疲乏。也通一些马的医术。再说队长的为人，倒是上天派定他这项差使。他每天都想些什么，外人当然不得而知。只是那副仪表，无论谁看见也得承认他是天生的队长，而天下队长也只有这样的人干才衬[称]合，没有什么可议论的地方。实际说，这评价不免小觑了他点点儿。这种人倒有办一切事的“本能”：他可以抚理百姓，弄得他们一身精光；他可以带兵，袭荡所过村落，然后付之一炬；他能办外交，是个喝香槟酒的高手；还会受一纸假委状，到内地招募流氓土匪；贩卖枪枝、弹药、海洛因也来得；当土匪打得出两架手枪，一旦被捕，便自动供出同伙的年甲、像[相]貌、住址，一点也不受苦。总之，这类家伙作什么全来得，无往不是幸运，一身尽都幸福，还要他想什么呢！他姓王，因为这队人马职在缉捕私盐，人家暗中皆叫他阎王。现在却已有人称呼王爷，因为是官。

王爷虽有干才，每日公务倒万般简单，只消吩咐那班身心都养得很好的队丁，这般如此，壮汉们便跳上龙驹，一口气直驰将去。壮汉们都经过专门陶养，全是劫盗、流氓、恶棍、土匪出身。不消说，还都有着惊人的嗅觉，捉几个私盐小贩真是比[捉]小鸡都容易。于是王爷开始办公了；用王爷的说法，先“敲敲”他们。这事易办，干熟了的，就是吊将起来，让他们在屋梁下打一会西洋滋味的秋千。自然，那些庄稼人一下子便出了声，而且流了泪。

“说！不说吗，你孬种？”

王爷咆哮着，那样子，就像监守钉基督上十字架的百夫长。左右也照例重述一遍：

“问你们有多少田地！耳朵里塞着毛吗，你孬种？”

“敲敲他，忘八蛋！落实！敲！”

左右发一声喊，便舞起皮鞭。

乡下人本清清楚楚记得，不过贩卖些私盐，又非枪火，原算不得什么。然而一拿出拷问强盗的办法，可发了昏。号呼、呻吟，如此敲着敲着，敲绝了气。气绝后，冲头一盆冷水，活转来了，再敲……于是罚了他们，标准呢，以肥瘦分别自然最方便不过。可惜得很，竟分不出；原又都无甚田产。那年老的，说是家有儿女，还戴得顶破毡帽，罚他八十元；矮子的鞋尚新，五十；最后的这位老叔，一张皮包着几块骨头，可说身无长物，但也不好让他白赚一排鞭子去，二十元，算可怜了他！另外夺得两车子的盐，坏的倾下水，好的呢，也像搜出的海洛因，照例不知了下落。

王爷办完公，走下街来。手中提着马鞭，并不骑马；也如手杖，是一种装饰，衙门去提着，戏场中提着，娼妓家也提着，倒是一个伴当，但王爷说是他的“名片”。行人认得那“名片”的，立即回避，免得误投在脸上。因为不用什么心思，又有一副出色的好胃口，王爷的脸总是红喷喷，吃得比一头小牛还壮。胃口也的确出色，小鸡是土产，价钱便宜，每餐居然装得下两只；另一碗鱼汤，一盘据说省城人都得特坐汽车来买的红薯泥，又半斤饼饭，从不出什么毛病。有这样一堆食物，连胸膛都胀得圆膨膨，像剥制过的一般，茶水自然非多用不可。对门开设着茶馆，这意义就不仅仅一壶茶而已了。

虽然有着这样一个好主顾，茶馆的生意可仍不见佳。百顺街的娘儿们都是过日子的能手，俭朴得竟可以终日不亲茶水。实际确也不会吃下发渴的东西。要是夏天，他们宁可吃西瓜；再不然灌一肚子凉水，走起路来哗啦哗啦的，像阿拉伯驼商的皮水袋。开茶馆的老三怎么张罗这局面的呢，没有人知道。这种人目下还极有用，靠着一张神秘的脸，整天什么也不消做，日子却也过去，而人也过来了。这是一个谜。

世间有种种传说,但只是谣言,为王爷推销点什么,倒是真的。以外的时间,他用来打盹。

百顺街这名称尽管叫得响,一天的时光倒极萧条。两排瓦屋,好像一条荒凉的山溪,这中间走过快要成龙的马,进出养得挺肥的缉私队丁的影子,王爷同他的鞭子摇晃而去,丢在空气中两个饱呃,一股小鸡的腥味。但是黄昏就不同了。马匹刚沐浴过,水滴从鬃鬣一路迤迤撒将来,蹄步欸欸[款款],响着鼻子,悠然摇着尾巴。百顺街的爷儿们也都有了生气,渐渐露出头脸,齐集在茶馆门前瘸腿的桌边。这是他们的俱乐部。首先出现的是和仁家的史大夫,据说是博学之士,医道极精的;但另有一种说法,道是在伤兵医院抱过三天腿罢了。外课[科]他不惜大瓶的“凡司琳[士林]”,倘是内课[科],他坚决主张非“六〇六”不可。“多么了得呀,打进去满嘴都是香的!”他赞叹着,动着鼻子,因为一力褒扬,出满了一头汗。可是没有什么生意。居民一听说和仁的大夫姓史,便□起眼来想道:“见鬼了!活够了的人去试试,呸,棺材铺的干儿子!”虽然毫无根据,然而单靠这种直觉,也就哄传开去了。居民虽然很苦,可都不曾活厌烦,找死谁也不干。至于史大夫日里作些什么,无人晓得,听说总是去钓鱼,却从不曾见钓住过。

跟着出现的,照例是修蹄匠,好像他老早就在窥伺,一见那桌旁有人,便踱过来。

“你昨天说的那虫,我怎么也不懂,是不是像马粪里的那些家伙?”

修蹄匠望着医生,顺手捞到一杯茶。

和仁史院长眼望着别处,打一个呵欠道:

“唔,那是一种菌,菌!在血管里的。一钻进去,就像土匪一样,乘势作乱。”

“那么‘六〇六’就是民团?”

“不;”史院长绉[皱]一下眉,代修蹄匠更正,“是军队。白血球才是民团。”

“白血……不错;驴的血也是白的……”

虽如此说着,不过,修蹄匠仍弄不明白——

“菌？害霍乱病的血里有虫，这倒稀奇！又说空气里也有，小学生也这样说，”他向空抓了一把，送到院长鼻子下，“唔，端的没有！看？”

院长推开那手。

“有股马蹄子臭味！”他说。

“还得是‘六〇六’的鼻子！”

这时来了棺材掌柜。

“什么‘六〇六’呀？化开的砒霜！”他说。

想起邻居给打进去的“六〇六”，[他]便忍不住生气。知道那是怎样的猫尿呢，打进去的一刻倒还罢了，可是腿仍硬得像两根柳棍。他勉强坐下去，□着一只眼——虽然从老子起，木匠手艺已经荒疏了，但那祖父确是个好了得的木匠，这习惯一直“遗传”至他，至今还不能改掉——思索一番，豁然道：

“你们说霍乱，是不是？人造孽得够了，让瘟神罚他一罚！”

“是啰！”修蹄匠叫喊了，“要是一种虫，你想想，纵是睡在棺材里也不得安宁呀！唔，还应该罚他们脱[托]生作驴马！”

院长这就提出了自己的意见，说是人死——第一，必须有一口棺材，如此才合乎卫生；第二，死了也就完了。棺材掌柜□着一只眼，完全同意。正在打盹的老三，忽然从睡梦中抬起头，而且送走最后一个好响的鼾；道：

“嗡，你们说些什么呀！什么虫，什么瘟神，呸！都是西瓜凉水，装一肚子，要他怎么不噎啦（霍乱）！喝茶永不会出这毛病！”

“说得对。”但不知何故，修蹄匠在棺材家的腿上打主意了，他说，“你的脚一定长着胼了，这不行。譬如马，蹄子非截不可，驴是要划的，长了简直走不得路。”

这次，棺材掌柜是连那□起的眼也都睁大。

“瞧你的罢，邻居，”他愤怒的说，“就是说话也满口马蹄子的臭味啊！我劝你，哪，还是打一针‘六〇六’的好！”

虽然脸也红了的，但百顺街的人都讲道谊，趁此机会报答了史大夫。一下子，医生高兴得两眼发花，不顾一切的颠[点]着头。

“那当然，那当然！还有赤、白痢，疟疾也是一种菌，菌！书上写着。害这种病的人也有点霉气，那当然！”

修蹄匠望着邻居那两张可敬的脸，只管拿茶向肚子里灌去。院长的头是平分，这地方叫做“牛犊子舐的样”光，脸是平平常常，任怎样一位画像家也难捉住特点，因为那特点包藏在心里。他只巴望全世界传布瘟疫。而一颗心总是好的；每一个到他这里来的人，他总希望他们能安全的回家，可是一到他手里，拘命鬼赶来了！棺材掌柜的脸大家都看见过，他□着一双眼看过往行人；经那眼看了的人，都是没有阳寿的角色，而且连所用棺材的贵贱也估得出。倘若和他作邻，便是两条腿已经跳进棺材，拔也拔不出了；修蹄匠想得透窍，又出了神，觉得有趣得要死。哪知背后走来了王爷，还有那叫做“名片”的鞭子。

“王爷吗？请，请，请喝一杯！”

两个分不开的朋友一齐跃起，一齐拱手相让。王爷是不在这伙里吃茶的，只做不理睬。

“你把马腿都切去了，倒在这里自在，你！”向修蹄匠那坚实的脊梁投下“名片”。

“啊呀！”修蹄匠跳起来，一看“名片”，认得，忙赔笑脸，“闪着贵手事大，王爷！可是，怎能切去腿呢？我一些也没觉得。”

这时那老棺材掌柜也正来了。他有一双腿，不用来走路，代替它的是臀部及两手。两手撑起体重，下部向前移去，如此行来，倒是出色的清道夫，将来路扫个精光。他也有过自己的一生，有过与儿子相似的快活日子。当年是溜街过巷，寻花问柳的能手；日后两腿不再为他作主，花柳菌大肆猖狂，渐渐麻痹，遂成了废物。他将棺材店、梅毒、还有整整一部嫖经向儿子办完移交，便退休清享。但那嘴脸衣着，倒像刚从粪缸中捞起；除了那胡子，一生中是再没有可取的了。这是可哀的，一个人一生中仅仅为着长长胡子。可是一看那胡子，也不免令人吃惊：的确又密又长，而且真也能为虱族遮风避雨；乍看，竟以为胡须也正结满着叠叠[累累]的果实哩。

这位老爹的来，只为讨一杯茶吃。他整整三个月不曾尝着茶的滋

味了。可是小棺材掌柜一看见，便动了火，眼也□了起来；并非恨，只是觉得不大体面。瞧，这里有着什么人呢？竟也将那副尊容送上来！

“今天还活着吗？走罢！”

棺材掌柜摸出一个铜版[板]，诸位也许想，像打发叫化子似的要掷给那老爹了。然而不；铜版[板]是二百文的，按市价足足兑得二分五厘洋钱。他只把拳头一挥，钱仍收在袋里。老爹低头摸索了许久，长叹一声，怨恨的□着一只眼，只得依旧去清理街衢。

王爷也去了，带着他的鞭子，自然还少不得向空放两个饱呃。不过，那黄昏中的身影，那步伐，几至连那呃都确乎伟大。他一步步踏去，好像要将大地踏陷一个洞。

棺材掌柜恭候那门房回来，是每天都如此的，打探明日是否有什么案子“恭喜”。如无人临时赶趁热闹，参预晚会的先生们也就算到齐了。连老三在内。四人围桌而坐，在残阳的光辉下，泰然吃着茶。街上是静穆的，偶尔一个人经过，或者一条狗竟翘[跷]起后足撒尿在桌腿上，全不会惊扰他们；甚而顽童们在脊梁上涂上王八也不觉察。有时修蹄匠唱一支小曲，但不上三句，连他也觉得不如打喷嚏来得受用，于是便咳嗽着停住。院长捉住一匹苍蝇，拔去腿，又蘸了茶来，弄湿翅膀，用一根毛作鞭，驱那东西学鬼画符，嘴里还发出嗡嗡声。四个人头抵头围住观赏，看到妙处，便破颜一笑。晚空明朗，街寂如谷，百顺街的先生们如此逍遥到起更，肚子端的饿了，大家方才散去。

一向太平气象的百顺街，突然发生一宗惊人的骚扰，怎么回事呢，大家如在梦中。一个孩子哭泣，跌倒路旁。另有一个中年男子推着床车，缓缓走过。还有人以为发生了火警，担着水桶奔跑。修蹄匠却搨着铁铲。女人则彼此号呼，飞向出事地点。

在井边，围聚着人众，后来的则高声询问着，挤上去，知道棺材老爹快要死了。但是看见那老人卧在血泊里，倒有些奇怪。

“那马哩？捉住它呀？”

人丛中发出窒闷的喊声，是棺材老爹的女儿。她哭着，嘴里嚷些什

么。

“怎样的马呀，马？”

人们明白了，一定是那些快要成龙的马：因为养得太肥，发起野性，闯下了乱子。于是大家想起，而且低声谈论，那样的马，非惩治一下不可。要找那踏伤人的马时，发见凶手早已逃脱，不免又是一场议论、扰攘。本来早就湮没到遗忘里的老头子，一下子又复了活；虽只是一个废物，大家却发见他是人，而且极重要。百顺街的人们总是公平的：一面向物主发出难言，一面说，逃去也不关紧，有大家看得确凿。一句话，全体都是干证，决不为三杯酒出卖正义。

这时棺材儿子出现了，几乎是二十个人才寻着的。他□着一只眼，喉咙也哑了，表现得非常悲哀。他请大家作证人，是盐[閻]王的马踩伤的，非纠正一番不可。大家赞同。因为突然发见棺材掌柜是个孝子，不单感动，而且兴奋；只要他作主，就是把缉私队捣成灰都敢。

但是，无论怎么办，总觉得有请王爷到场的必要。自然一请就来，还有那叫做“名片”的马鞭，又深深打一个饱呃。

“对不起了，诸位，”王爷站在井台上讲演了，“只要是本队的马，我完全负责，跑不了它的。马竟敢踏伤人，实在太可恶了，我听见都觉得生气，生气！既犯下这样大的罪，应该马上宰了，那自然！可是，不得留着活口吗，万一出了什么事，想想？那马当然要送到衙门去，要重重的办，对于凶手非重办不可！”

然而有人忍不住喊了：

“放什么屁呀，癞皮狗子？重办那马……打这忘八蛋！打他！”

王爷是体面人物，度量很大，遭骂也毫不动气。他要认出那说话的人；那人照例乌龟似的，把头一缩，便没了影子。于是继续讲道：“那么，惩办我吗？可是踩伤人的不是我，是马！杀人抵命：我们老祖宗不是都这样说的吗？大家都是公正人，请摸摸良心，那么，谁该受处分呢，诸位？”

关于凶手的事，大家越弄越糊涂。杀人的应该偿命，一点不错；可是要给马带上镣锁，送进囚牢，可从不曾听说有过这事。该死的马！

……可是，怎么办呢，大家绉[皱]眉，思索，非常忧愁。经过一番纷嚷，完全糊涂成一盆酱，实在想不出妥当办法。药材店掌柜说，应该让那些马多吃泻药，两个礼拜一剂，它们会变成龙；倘若每天灌一剂刷肠子，那便瘦了。修蹄匠又谏[建]议八天截一次蹄，长得太大了，踏下来实在受不住。别的邻人又主张：杀那马以谢天下，每家都分几斤肉，吃了解恨。至于棺材掌柜，他焦虑着，除却更快的□着一只眼，想不出丝毫道理。本来负着一肩罪责的王爷，一看这种情况，便很勇敢的做了指挥官。

“现在，”他说，“还是调理病人事大，说什么都迟着一步了，诸位！”

“那当然，那当然，一直停着是要坏事的！”

史院长附和着，摇着钓竿，因为用力过猛，一下子就折作两段。他从什么地方来的呢？倒没人留意。

看官仿佛又重新睡醒了一次，这才想起那受伤的老人，而且已经很平静。对于那号哭的女儿也不大注意，好像说：“让他[她]去罢，过一刻就会好的。”他们谈论着，自然完全公正，毫不偏颇。有人归罪于粗心：

“马是不曾生着人眼的，看见它来，应该躲开！”竟公然这样说了。

棺材掌柜同王爷开一个小谈判，办理善后，抬老头子进和仁医院。史院长忙得像收产婆，袖管卷到肘弯，鼻子里还哼哼些什么。他搬出大大小小一堆瓶子、钢镊，刀剪，为那伤口整整用掉两盆石炭酸水，一大瓶“凡司琳[士林]”。

然而，运气竟这样不济，两天后棺材老爹糊里糊涂死了。虽然只是废物，一死也就成了大事。凶手确是那快要成龙的马，两天内已经查明。这大事自不免牵涉及王爷。为着丧葬费讨价还价的问题，动员了百顺街全体和事佬。单说这批和事佬，两天的奔走，享受了两家的上等烧酒，笑尽了笑，吐尽了痰，费尽了娓娓动听的言辞，只弄得口干舌焦。屡次折衷的结果，成了交：所有一应费用概归丧主与王爷平均担负。

王爷虽是体面人物，为这事也激起一点烦恼，诚然只是一点点！他派出大批人马，这队伍像蝗虫一般，荡起尘土，分头在广大的原野上驰骋了。他发誓要将私盐小贩一网打尽，把皮都剥下来。因为生气，脸更其红喷喷的，胸脯[脯]宜[益]见饱满，小鸡味的呃，更是三五频频。他简

直变成了小牡牛，无论什么都想碰一下。

棺材老爹的丧事开始举办了；局面的盛大，最熟悉百顺街史实的老人也要叹息，说是上三代不曾有过。按本地习惯，设奠三日，不单和尚的经卷重复八遍，连唱礼儒生的喉咙也都弄哑。这之间，为着死者的令名，丧主的体面，百顺街禁火三日。原来不用招请，妇女全体到场，连未满月的婴儿也都抱来作客。不消说，筵宴是整整继续了三日，百顺街也就共餐大嚼三日，远路的姨母也都受了邀请。吃法也的确令人吃惊：屠户将毛都赶不及刮净的猪送到厨房，而厨子也只有功夫请它们去锅里洗一个澡；但一拿到桌上，便什么都不见了，单留着空空碗盏。为着那些惊人的肠胃，厨子整整三夜不曾合眼，竟把蛋壳同蹄甲都混进了菜汤。客人《水浒传》式的吃着、喝着，刚抹过嘴巴，又是吃着、喝着。生来就为着大嚼的一副肠胃，任怎样也填不满。

“这是怎样的呀，这是！”

一个油流到下巴上的嘴嚷着。

“就是御宴也吃过的，可是，呸，呸！倒不曾尝过这色海味！呸！敬客是这样的吗？呸！”

另一位拳擂着桌子，震得碗盏丁丁当当的响，真的动了怒。

“猪蹄甲吗？这是东洋鬼子干的。”

第三个忍住笑说，觑个空，夹一片香蕉大小的肉送进嘴里去了。

第四个因为吃得太多，在厕所里呕。第五个拿筷在碗里一拨，浮涌上来一块木片，却假装捞捉不住的叹道：

“唔，好体面的舌头！呃？”

那正在唾吐的一位，看一眼也来不及，抢去送进口里，心想刚才吃过亏，哪知又上一次当！接下去是啐，笑，而且发起火来。

“大家都是客，呸！这样可不那个！不全是当客的吗？可是这却一点也不体面！”

“那为什么不带眼来的呢？是你自塞进嘴里的，先生！是我吗？”

一面也毫不客气的回答了。

但一有了食料，假如不会开罪众位体面的客人，那便如同一群小猪：什么也顾不及了，只除去吃。在两道菜之间，大家从容的剔着牙，谈着死者可敬的一生，间或混杂一些废话，打出王爷式的呃，一切如此。但是，这里忽略了一位重要角色，就是那门房。他一装满肚子，一面还抹着嘴，便到衙门当值去了，所以总难见他的影子。直到第三天上午，这是最后的大嚼，茶馆的老三仍不住的表扬自己的功业。

“那王爷，”他说，酒同菜一齐向喉咙塞去，“是哪，人家是场面上的人物，场面人！可是，谁知道他是干什么的？……一个阎王！你知道，我们这里地皮着实厚，一层一层刮去了，那些永远吃不饱的马呀……喂，这样是不行的，邻居！”

刚送上的蒸鸡，等他抢时，却只剩下碗底上的一块，于是索性将碗连根拿过来，叹息道：

“您知道怎样到嘴里小鸡的吗，丧主？哼，死人的骨头他都要仔仔细细啃两遍！再一回得斯文点儿！听我说他们全是獐！……”

“刚才你说是马！”

“是马，是马！”他颠[点]着头，嚼得口水四溢，“马的肠子是直的。可是，也是獐，连骨植都消化得的胃口哩！……可是，地方上的油水不能轻易独吞。我说了：‘凶手是马；马是你的，我没说吗，队长？因为是你的钱买的。马不会说话，也不能打官司，既是你买的，那马就是你的，含糊可不成！’所以呀，诸位，大家有酒有肉，还有小鸡吃，明白吗，唔？”

哪知这谎一下子被揭穿了。修蹄匠敲着桌子，警告道：

“锁住你的嘴罢！‘权当可怜他’，这是从狗嘴里说出来的？”

“是啊，是啊！”

史院长拍着手。这次他站在修蹄匠的一面。

众目所瞩的开茶馆的，只得低下头，一声不响的大嚼，还频频的灌着酒浆。也许有人以为他害羞了，那决不然：像他这样的人，被扯下裤子揍顿拳脚，是极平常的事，已经不是小姑娘了。他可以挨打，因疼痛想起自己背理，但决不肯当众认错。

这时的史院长，继续温着他发过两天的牢骚，说是为着棺材老爹的

伤，耗费四十八块钱的药料，账目开去之后（这是事前言明归王爷付的），却只给四元。

“诸位想想罢！”他这样收梢，“他是体面人，他？体面？哼！只要不落到姓史的手里，算他幸运；若不，那瞧着办，我会给他弄霍乱菌吃！那当然！”

他将干过的酒杯抛开。

“盐[阎]王！”他狠狠的说。

“四十八块？”老三翳浊的两眼追踪着那骨落骨落滚转的酒杯，做一个疑问的记号，“可是你只给他冷水喝！要是茶呢？也许，可倒不一定坏事！”

“我？冷水？糊起鸟嘴罢。三盅猫尿发昏了，你来这里放屁！”

看情形，是要打起来了。然而竟大大不然；原来百顺街的人们尽是“悬崖勒马”的哲士，惯以“以退为进”取胜的能手，况且打得头破血流，究竟不大体面。这时，谈话的方向忽然一转，大家马上注意到死者伟大的一生上面去了。

“举石锁的是丁举人。武举，这人早不在了。从东门打到西门，那倒是真的。”

老三头也不抬，一头吃，一头咕噜着。

“可是，他路也走不得呀，邻居。”

一个青年人当糊涂虫嘲笑了他们。

修蹄匠一只脚踏上凳子，向那年青人轻蔑的瞟一眼，接口道：

“哼，哼，你以为人家生下来就瘸的吗？当年花过大钱哩！”

但一看，碗空着，生起气来，骂道：

“邻居们，我赌咒，厨房是主人家的干儿子：一片肉也不给吃，却拿这样的污水敬客！诸位听着，我们是百顺街的，不是平常的客，这样的脚汤，我们不吃了！”

原是随便说说，不料出现了厨房的伙计；而且奉上一道滋味更难下咽的菜：他请修蹄匠把嘴嗽[漱]干净点，还有——

“一个上午连吃四次，”那伙计说，“这会儿快要屙肉了，却在这里发

酒疯，就是干爹也不行！”

比打一个耳光还坏，脸马上通红。

“我？”修蹄匠做出要打架的样子，可是不作主的摇晃着，“你眼长在哪里了？还是拿去当泥弹玩罢！吃四回，百顺街的人，就是吃四回又怎样，百顺街的？”

“百顺街的脸上挂着牌子，应当……”

这次是百顺街所有的脸都红了。他们向那小子威吓，问他可晓得谁把他雇来。

“不是我们吗！”他们说，“要是不想赚这项钱，百顺街的你看会怎样？”

自然那小子会软化。在座诸公也明白，架可不能让他们打，只为吃完第四次筵席。

百顺街的人们诚然有着骇人的肠胃，容量的出色，如不怕肚皮胀破，囫囵小猪也要慷慨的放进去了。虽然这样勇敢，但要出丧的时候，却全不知了去向。

时将正午，执事先生们来到曾饗餐[餐]三日的天棚下，可着了急。人呢？好像散场后的下等戏场：尽是杯盘狼籍[藉]，七倒八歪的桌凳，还有结阵的苍蝇、破碎的瓷器，座头却全空在那里。执事们在桌凳间搜索着，最远的犄角里终于发见两个人，正是修蹄匠和茶馆的老三。两人在慢慢的吃、慢慢的喝，一声气都不出，只有筷子时常打在一起的声音。因为再也无人前来争抢，故极斯文从容。但仔细一端相[详]，早成了废物，醉了，舌头都硬了，只差酒还不曾向鼻筒里灌。

茶馆的老三，那张脸喝得简直像浸过水的白面包。他从深沉中抬起头，向对方修蹄匠望一眼，正要继续大嚼，不知怎的，忽然胸部一阵震荡，好像倾下一盆水，竟不可抑遏的哭起来了。他诉说着早被人忘记的往事，一生中不幸的遭遇。他说他的老婆是一个爱“偷嘴吃”的母狗，一个娼妇，曾经无数次捆住或吊起来打她，用在水中浸过的麻绳。随后她死掉了。女儿是养汉精，出了嫁，被丈夫卖到不知什么地方（他发誓不曾花那卖身钱）。儿子是没良心的贼，谁晓得他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你想，”他两手捧住头，泪脸糢[模]糊，哭作一团，“我老了，不中用了，可是，他们——他们抛下我，抛下我！我没养活他们吗？我没？——良心在这里！”

他眼泪鼻涕的竟哭得那样悲惨，又那样不幸。

“唔，唔，唔，……唔？”

修蹄匠仿佛已睡了过去，只漫然应着，却不停下吃喝。

执事先生们一连串嚷着——

“人呢？哪里去了，这些酒席喂狗了吗？人呢！”

冲进各家的门，床下都搜索过，一个鬼影也没揪住。气急的喘着；怎么办，葬又非下不可！于是出了汗，脑袋胀起来了，发了昏。执事们正在咆哮，跳跃如牛，欲哭不能的时候，街上却起了一阵号呼，代替了这无可奈何的场面。

药材店起火了。

青葫芦似的头颅在太阳下闪光，爆出大颗的汗珠，发了疯的闯进各家的门，担起水桶便跑。于是光脑亮相碰了，水桶与人互相冲撞，跌倒了，爬起来再跑，惊狂的獾似的，邪许声像海啸，此起彼落，喧嚣作一片。孝子们的白袍四处飘飞，像一簇簇的花，手持哀杖，见人拜倒，究竟为着什么，说些什么，谁也没听进耳里。和尚光着头，袈裟翩翩鼓荡，要飞了，该死的厚粉底鞋，只橐橐的响，任怎样也不愿快走一步。药店掌柜则汗泪纵横，肚皮袒露，战抖着，煞似一片投下石块去的烂泥沼；嘴里还连连发出“救呀，救呀”的谄乞。那狼狈的样子，令人想起被土匪追迫的地主。

人在没头没脑的奔跑，百顺街顷时汇成一支混浊的流。

但静心一看，史院长正蹲到棺材铺门旁的墙阴下，手指探进喉咙，就来了一阵呕吐。

且说老三哭了一场，继续同修蹄匠细细的嚼着喝着，已经万念俱空。奇怪的是忽然听见喊声，两人什么也不说，抛下酒杯，拔脚便向外闯。然而糟糕！前后左右尽是桌凳，拦住去路，而且古古怪怪各有一副歪相，还扯衣曳脚的。

“撒手！干什么总是拉住呀，你？忘八蛋！死鬼！撒手！”

那茶馆的老三，谁也不晓得他看见了什么，竟那样恐怖的呼喊、咆哮着，跌翻在桌凳的迷阵里，挣扎一阵，自哭去了。

修蹄匠还幸运；经过一阵苦斗，到底觅得一条去路，踉踉跄跄一路歪斜的逃将出来。可是刚到街上，也就作不得主，一溜，便一堆泥似的仆倒，还碰了一嘴灰。〔他〕呻吟着、吐着，嘴唇因受不住磕创，出了血。他撑起肿胀的头，两眼火红，嘴脸白光，全没了人色。人影幢幢，从身边驰过，他骂了他们祖宗十三代，而且嘲笑。望着正在熊熊焰烧的药材店，端的转下了什么念头的呢，竟愉快、断续的大喊道：

“烧啊，好火，好火！哟，哟，哟，烧得好，好啊！大火烧……”

那药铺弥漫着黑烟。烟扑向天空，扑向街。窒闷中，火光蓬的向天冲去，瓦片爆炸着，唿哨着，燕子也似四向纷飞，抛向高空，抛向远远的街。救火的人发出最后一声呼喊，那声音仿佛被唿哨着、狂吼着涌来的海水湮没了，战栗着，绝望的沉默了。

然而，突然，那批快要成龙的马在混沌中驰了出来，又是号嘶，又是跳跃，荡起尘雾，迷乱的向人丛，向烟中冲去……

第二天小儿唱出谣歌道——

百顺街，百不顺……

开家医院史和仁；

阎王的马，肥又肥，

踏人好比踏烂泥；

药材店，生意好，

一场大火烧……

一九三五年十二月

落 日 光

《落日光》为开明文学新刊之一，开明书店 1937 年 3 月初版，1949 年 9 月开明书店 3 版，署名芦焚。除《题记》外，收入短篇小说 7 篇。

题 记

大概是去年的春天,也许是前年的冬天,我独自坐到窗下,忽然想起“落日光”,觉得正可以做一篇小说的题目,心里很高兴。这高兴的来源,当下并不十分明白,过后一想,才醒悟到原来和自己的童年很有关系。

孩子的时候,我原有几分霉气,时常受到责罚。受了责罚就逃进旷野,直到黄昏过去——天将入夜——,这才悄悄的回家。这中间,有时采集一点自己认为稀奇的野草;有时做一只[支]笛;有时手不安分起来,捉弄捉弄小虫;有时静静的躺着,望望流云,听听飞鸟;有时自然也入邻舍家孩子的伙。但当同辈的散了场,能玩的也都玩厌的时候,就又感到自己的孤独和悲愤,而落日却给了我不少的安慰。

那时日已将暮,一面的村庄是苍蓝,一面的村庄是晕红,茅屋的顶上升起炊烟,原野是一片静寂。在明亮的辽阔的背景上面,走着小小的阴影:村女怀着婴儿,在慢慢归去;农夫带着镰锄,在慢慢归去;牛马也拖着载庄稼的摇摆着的车,在慢慢归去。他们要休息了。井上送来水桶的铁环的响声。远远的牛犊在懒懒的鸣。听着那从静寂中来的声音,我想起:休息了,人要休息他一日的勤劳,大地也要休息它一日的勤劳。落日在田野上布遍了和平,我感到说不出的温柔,心里便宁静下来。

可是,我也不是总在受气:春天我要去田野上打野菜,冬天我要赶起牛马去麦地里野餐,夏和秋就守着将熟的庄稼。瞧着草木的长长的

影，禾稼的长长的影，泥块的长长的影，我觉得那些影都长得古怪。于是拿着鞭或捉来的蚱蜢，走着回家的路，想着村子里曾发生过什么事端，当我不在的时候。我也要休息。

因此种种，对于落日，我有着特别的偏爱。

但我计画[划]这小说的故事却远在获得这题目之前。所以要写，是因为纪念一个朋友；想像多于事实，别人恐怕是不会看出兴致来的。现在又用作书名，也不是有意推举代表，而是因为个人的偏爱。

一九三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夜记

落 日 光

—

夕阳落向山岗后面去了，丘陵间已尽入黄昏，荒寂的田庄还浴着残辉，构成这田庄的是几座古屋，一带老柳掩映的残缺的围墙，屋后野草丛杂的废园。庄门前密植着洋槐的林子。林外溶溶流着一条小河；水面反映着云光，油似的微起涡浑。从田庄通过树林，又跨上河上的小桥，有一条路。这路年来车马绝迹，很少行人，因之渐为野草侵领〔凌〕，其间开着无人闻问的花朵，并散布着羊粪。晚鸦冶游了一天，悄悄飞过天空，一只两只归林来了；那歇脚枝头拍着翅的懒倦景况，使人联想到是在打寂寞的呵欠。

总之，这田庄，主人遗弃了它。据熟悉它历史的人说，原来老主人有两个儿子，年幼的不知何故，年纪轻轻的便不声不响离开了家乡，年长的死了，不久老主人也相继去世。子孙们为着享受繁华同安全，便同箱笼一起迁入城市。留下大好的田庄，守着这该叹息的命运，包围在自然的野的气息中——夜晚星斗窥探它黝暗的林子，冷露打湿它荒凉的旷野，朝霞同暮云照耀它苍苔斑斑的屋瓦——沉浸在落寞的古老情调里，已经睡溜了多年的时光。

然而，垂暮的丘陵间忽然响来辘辘的车声。狗仔受了惊，哗哗大噪，吠声送过荒野，小山沉闷的一一回应。这时，一个孩子挥动手里的鞭，慌张的驱着几匹绵羊，穿过林下，径向田庄奔去。

他立在那槽栏空空，□暗而又悲哀的马房门边，畏瑟的喊道：

“大爷，人来了——城里来的人。”

这孩子倾听着；一切又都归于静寂，只有阴暗处发出的呼哧呼哧的鼾声。羊立在旁边，以蹙足的神气守望着他；有一只却前来用嘴揣摩他垂下的手。他吸一下鼻浆，壮着胆子说：

“人来了呀，坐着车的。”

“唔，唔……”

这样应着，那正呼哧得香甜的鼾声，吃惊的在喉咙里打一个结，猛的断掉了。

“哪来的车呀！”被呼做大爷的人转了转身，懵里懵怔骂道，“车车……哼，你见鬼了，车！一刻也不让我安闲。……只要不怕把腿打折，尽有你扯的谎，杂种！”

孩子低头鞭打着地面，倒霉的咕噜着——

“谁扯谎哩，有眼你不会看去吗？”四外瞧瞧，对准羊就是一鞭，吓得它们四散。随后低声骂道：“酒鬼！”

这大爷是田庄上有历史的长工，他的名字叫做山虬。他抱怨着，从床上挣扎起来。

“嗡，没有在山上偷懒睡觉吗！打的野菜哩？”

山虬转着红的眼睛，模样像一匹又凶野又庄严的老狮。

这时马车已驶过桥，在庄门前的林子边停住。马很老，车极旧，油漆已经脱落，有临时扎上去的席篷，原是一套顽固的出租载货的家伙。从上面跳下一个篇[边]幅不整、满面风尘的中年人来，拄着条核桃木的行杖，由那钉着铁钉、走起路来阁阁响的鞋子，可以看出是曾跋涉过千山万水的客人。这人瘦生的脸作枣栗色，黑胡子，眼睛乌亮、深沉、阴郁而有含蓄。他不安的打量着四周，神色很激动，一双眼贼似的不住的探索，而且用鼻子嗅。

整整睡够一个下午的山虬，好容易赶走沾在脑膜上的梦，强打起精神，嘴里不住的咕噜着，还以为是城里来的主人。然而当大门前的情形看到眼里的时候，他出了冷汗。

“找哪个呀，客倌？”

客倌却不曾留意到他；正向树林下望来望去，在搜寻逃脱的小兔似的，又从林隙窥探着残缺的墙。于是，他一只眼睛暗暗用工夫，不放松那客人，一只眼转向车夫，狡猾的、但充做和善的低声说：

“他到底找什么呀？是不是马勒口坏了？”

“舅子晓得！他叫拉他这里，就拉他到这里。”车夫抚摩着他遍体是汗的老马，似乎要发脾气。随后又道：“有水你就快担来，大叔。茶也要，一路上尽是催逼，奔丧似的，人马都快干死了。这趟倒霉的买卖！”

年老的长工却越发糊涂了，而天又渐渐昏暗下来，也就越发怀疑。无论怎样说，现在他已经看明白，车夫是在不该戴毡帽的季节戴着叫做“牛毛红”的毡帽，而且口音也不对，远方的。虽然说得有声有色，现在的人和往年可比不得，焉知其非编妥的圈套！这样假想之下，原是太平平田庄的薄暮，鬼忽然从山岭或旷野使了两个人来，两个陌生、古怪、满脸风尘的恶汉。他猜定那家伙是强盗头目，车夫是帮手，几呼[乎]吓坏了。

“客人们，”他诡诈的高声说，“错走了路罢，我想？可是真不凑巧的很哩；主人家都在城里，庄上收拾得精光，看哪，连鸡毛也没有忘记带走，单留下一个老长工……要说款待客倌呢，——世人谁也不能头顶着房子出门，有早有晚——噙，自然乐得的哩。无奈……”

他说这里做长工的如何苦：吃的是猪吃剩下的糟糠，胃口细致一点，会把肠子呕吐出来，再不然就得胀破。槽头的牲口也早卖空了，没有喂的。常出门的人都知道，人还容易对付，牲口饿肚子却万万使不得。这条路又是荒路，走不通，明天还得打回头。

“如要赶脚程，客倌，”他喘一口气说，“不如趁着星光到集镇上投宿。那里有店，草了、料了、酒了、饭了，样样方便，路也好走。哪。”

拿出拼上老命的勇气，要说的总算说完了，无非为打发两个怪头怪脑的人和平走路。但这时他又发觉那有胡子的——一条战带束腰，撒开全部纽扣，头上低压着一顶黑帽——十足江湖派头的穿著[着]，车夫也正凶狠的望着他，使他不敢太随便；只好小心的霎弄着眼睛，勉强做

出笑脸，等待着想也不敢想的结果。

有胡子的客人两眼窥探着田庄，精细的连瓦片都不肯放过：门墙、小河，倒还熟稔，丘岗、小山、开着花朵的路，甚至于斩伐了的老树的位置，回想起来也还清清楚楚；只有树林却使他迷惑。他的眼终于落到老长工的脸上，而且停在那里，那脸被苍灰的落腮胡子围绕着，有点浮肿，如同生长在蛮横、杂乱、肮脏的草丛中的蕨[磨]菇。

“山虬！”忍耐不住，他突然以不确定的口气喊着。

他走过去。

“是你吗，山虬？”

是的，正是山虬。

“你，你……”老长工狼狈得说不成话，因为想也想不出是怎样的蹊跷。

但当他讲明自己的来历时，山虬战栗着，惊喜的呼声，闷闷的撕破了迟暮的静寂。

“呵！是你吗？”山虬迷乱的叫喊着，“真的是你？你活着还是死了呢！”

于是他抓住老长工宽厚的肩膀，摇着道：

“自然是活着回来的；那么还怎样呢，你以为见了鬼吗？”

“不啊，”山虬笑着说，“那时人家都叫你‘吃闲饭的’，说是有福分；可是二十多年过去了，正是一转眼，一场梦，什么全过去了……没有人想到还能活着见你的。”

老人快活到极点，大珠的泪沿着多须而坎坷的面颊滚下，一珠珠抛到灰色的胡子上。一闪工夫，他回想到过去，那时他们都还年青，名分上虽是主仆，而中间，实际倒存在着朋友的情义……山虬心里充满了暖溶溶的喜悦，忍不住斌[妩]媚的多情的□着眼。

“你老了啊，吃闲饭的，”老人用数十年前的声调喊着，“你跑了怎样大的一圈野马呀！”

“是的，山虬；要不是眼梢的伤疤，我要不认识你了。”

“那么，你带回来了什么呢，你？除了胡子？”

而他则又一遍的打量着田庄，以流浪者通有的淡漠的神色、忧郁的声调回答他说：

“什么也没有，山虬。”

天黑下来，田庄门前一片模糊的静寂，轻轻的吹过清新的夜风。车夫同牧羊的孩子措愕的望着他们。马疲乏的垂着头，时时顿一下蹄脚。狗则在树林中跑来跑去。

二

吃过晚饭，山虬又来了；嘴里咬着成了古董的大烟袋，后面跟着他的小狗。

“现在该讲讲你的经历了，有福的先生。你出了一趟将近三十年的远门。”进门时他嚷着。

古屋是老式样：深大而且潮湿，墙壁已熏做灰色，四处发出陈旧的霉腐味道，空空的仿佛一座阴凄的洞。桌和椅都蒙着灰尘，还不曾有工夫去拂拭。他带着饭后及长途行旅的疲倦，正懒懒的坐在网绳的有着背靠的椅上。阴沉中一枝烛点亮着；烛光在他脸上跳跃不定，天真的，像腕臂上快活疯了的孩子。他低着头淡淡的说：

“到处是一样的日子，讲也讲不出什么来，就是活着。”

“自然是活着！但遭遇总有的罢，遭遇？”

“什么遭遇？”他惊异似的望着山虬。

原带着饭后的满足来的山虬，大大喷一口烟，沉重的走了两步，又分开两脚站住。显然，对于当年年青的朋友的冷淡，他不大以为然。

“什么遭遇，我的老爷，”充做生气，他嘲笑的说，“还有什么呢，自然是倒霉和走运！比方罢：夜走荒山，一下子碰着老虎；跑三江五湖，风偏巧吹翻了船，灌了一肚子水；过恶林大野呢，呵呀，更坏，当路迎接你的简直是强盗，不消说大干了一场。又比方……”话到这里，便□□眼，呼哧呼哧吸着烟，猥亵的笑起来。他咳嗽着，说是——“要说运气，呸！车辙里也捡[捡]得来！”

望着山虬那丑脚[角]似的脸，他想起年青时的这个朋友。那时山虬大不过三十岁左右的人，口才是出色的口才，脾气也光明豪爽，就说不清他有多么茁壮。他们常偷偷跑到小山后山虬的兄弟开的过路店去喝醉，或骑着马闯进市镇赶热闹，有时还驰向一些村子里去看戏，那就邪许一声，打起唢呐，一齐跃马奔下山岗。

“现在，”他打着手势，“请坐罢，山虬。你还没有讲家里的情形呢，自我走了以后。”

“有什么可讲的？”山虬忽然倒了霉似的，收□[敛]去笑容，驯顺的就老朋友旁边坐下。他说：“就是这样，你看见的。老太太早归天去了，这也知道。”

“你是说父亲也死了，是吗？”

“是的；不过先不在的还是那个雷公大爷——你的哥哥。”

山虬吸着烟，他倾听着烟斗里吱吱的响声，沉默下来。

“人总是那样没法说的，”过了一阵后，山虬叹息着说，“因为那匹白马——你骑着到城里去，半路上出的岔子，马弄死了；你可记得？——你们吵了架，晚上你便偷偷离了家，那是二月底的事。后来他很后悔，可是不久疯狗报应了他，脚踝咬破一块，归根死在这上面。”

“唔，不错，是这么回事。”他忽有所悟的应着。

假如不是山虬旧话重提，他已经完全忘却，湮没到烟海也似人事的变迁与风浪下，恐怕不会再想起的了。然而他的离开家乡，却不全因为和雷公大爷的吵闹；宁可谓那场吵闹引起青年人一时的悲愤，而又激发了深埋心中的一场悲剧的恋爱所留下的痛楚。因此之故，夜晚便偷偷离了田庄。

——了结了，从此！

山岗上对故园作最后一望的时候，他禁不住低声对自己说，心里是怀着说不尽的辛酸和悲哀。他希望别人的忘却，自己也忘记别人，混入人海，举世无闻的了却一生。二十五年前为着打探他的下落，四出的马匹遭了殃，从早到晚整天在路上奔波。田庄上弄成了一团糟。他则正走村镇过村镇，从城市到城市，方开始野店投宿的生活。后来终于觉得

不是办法，饿的不行，做了店家的小二；但不久也就干厌，于是抛下扫帚，河上做了一只帆船的水手；可是干来干去，终于也厌了，便把纤索一丢，去搭一个马戏班的伙，南走南洋，西走印度；后来贩卖私货；再后呢，做了酒肉和尚。然而连这些全觉得没有意思的时候，的确来了烦恼，索性投进强盗伙里，希图得一颗流弹，打死完事。无如山林里打了多年的唿哨，依旧好好的活着，日子还是平淡而无味的日子。不得已，只有偷偷溜走；为着籍[藉]时光的流逝同苦行的力，因而慢慢忘记过去，跟一支驼队商帮结伴，他前去跋涉沙漠。

如此数十年过去了，人已经老了。

这中间他觉得神魂迷了路的样子，不知道在什么地方，或者一直留在那唤做青姐儿的姑娘的身边，总是离自己远远的，心里空虚而且深暗，到处感到乏味和不安。他走着，只是一架空空的躯壳在走。有时又觉得心里说不出的热，仿佛发了火，明亮的在燃烧。后来便逐渐失去辨识时和空的能力，光和暗也混乱了，时常会恍恍惚惚到了家乡：他正骑马奔下丘岗又沿着小河驰骋，那树林、那草径、那老屋、那远景，全都清清楚楚，连他自己的气派心境也都清清楚楚的那样年青；而一闪间，树林下正溜过那姑娘的影子。随着时光的逝去，那影子终于成了形体，无昼无夜的在他左右，也许在别人左右的正是他自己。但这在他既难分明，也就无大关系的了。

一日黄昏，商帮搭起营帐，正在造[做]饭。骆驼一面喘，一面反刍，方卧在沙上休息一天的劳顿。他照着平日的习惯溜开营帐，独自静静的躺下，遥望着万里平沙，天际紫灰色的尘影。那时却出现了瑰奇的幻境……

这时山虬来就烛火吸着谈话中间息[熄]灭的烟袋。他大吃一惊。

“那么，父亲是怎样死的呢？”他忐忑的瞅着山虬。

“噫，那是可怜的——”山虬一面应着，一面坐下去。

他说，自他走后，老人家非常伤心。后来又遭着雷公大爷的变故，便整天不说话，独自行走，独自坐，人完全衰老下来了。忽然说是一座不吉祥的宅子，家里人不久就一阵风都搬进城里去住。可是他舍不开

田庄，坚持要一个人留着。那时田庄萧条的景况，的确是遭了殃的一样。总之，人倒了霉，又一刻放不下远走他方的儿子，在没有病的情形下有了病。

“临危的时候，”山虬提高声音，缓缓的说，“那实在是可怜的，床前没有一个骨肉亲人。他嚷着：‘找吃闲饭的老二去。那个有福的呢？叫的不正是他骑来的马吗，大门外？就这样嚷着。可是去哪里找你？……’”

山虬埋头吸一阵烟，抚摩着卧在脚下打鼾吹的小狗，伤感的低声道：

“哪，就在那张床上……”

他望着靠墙角设着的宽大的木床，竭力从脑子里搜觅父亲生前的声音状貌——那笑容温婉，但终遮不住深刻着的悒郁同寂寞的脸——，然而终归无用。

烛光黯澹下来，将两个人巍然的影子定定影射到墙上。山虬咯咯磕着烟袋，停了一时道：

“做什么回来的呢？小的们尽是胡混，一个个教人看了不顺眼……”

然而他不能告诉他什么。他是偶尔在沙漠上得到启示，怀着满腔秘密的喜悦踏上归途的，但要向人宣布，觉得会忽然从心里失掉。

双手捧住头，他默然坐着。烛泪一串串滴到灰尘的桌面，光焰又渐渐转旺，在他弓着的肩背上跳跃。他沉思着，或神游时光之流带去的幻境。

“这是一座凶宅！”山虬挣扎着站起来，用脚蹴着打鼾吹的小狗，“醒来，闹闹！”

巡视一遍那大的木床，老人打着呵欠说——

“睡罢，你一定很困，该早些歇息。”

山虬带着小狗走后，他便上曾死过父亲的床上安歇。他依旧满怀秘密的喜悦，像完成一宗新计划的孩子，心里是从未有的满足和爽快。他合上眼，听着下面房里山虬为小狗低声唱歌，也按着那调子暗暗唱

着——

“明天，明天，明天……”

后来歌声渐渐衰微，渐渐远离。他刚出一座阴湿的林下，正待循着方向去寻，而歌声已经消灭，前面却遥遥出现一粒星火。那星火逐渐光亮，逐渐强烈，忽然落日似的照耀着原野，烂熟的果实般的红光便弥漫了天空。原野上一望尽属蒙茸的细草。露珠璀璨，布满了大地，迷惑的闪闪□眼。这时一个人正踏过旷野，瘦生的脸上满堆着寂寞的笑容，步态轻捷的向前走来。

啊，他是他的父亲。

他发一声喊，跳下床，朝着窗口扑去。但他视为父亲的，却恰是那叫做青姐儿的姑娘。她通体素白的影子正悄悄从窗外溜过。似乎有什么东西沉沉的压着胸部，他觉得窒闷的很。

“青姐儿，青姐儿！”他喊着，“你到哪里去呀，青姐儿？”

然而窗外立着的却是山虬；因为兴奋得睡不成觉，特地暗暗看他来的。

“还没睡吗，有福的先生？”老人诧异的问。

“唔。”

“喊什么来，你刚才？”

“没有见什么吗，你？”

他战栗着。

“没有，”山虬说，“说是凶宅，闹鬼什么的，只是后园里常听见有人低声哭，总不曾看见。”

山虬吸着烟，火在暗中一明一隐的发光。夜静又沉沉的落下来。老树梢响过沙沙的风声。鸦鹊拍着翅。屋后的荒园里猫儿在一声声呼号……

三

早晨山虬到镇上去了，他不知道。他秘密的离开田庄，转过小桥，向沿着河的路上走去。太阳光亮的照着田野，将古木的影子投入平滑的河面。羊低着头正在吃草。鸟儿用各种声音鸣啼。一切映进他眼里的都新鲜生动，闻到的是青年时会闻过的气息。

“啊，多么好，这是多么好！”

他不住的喃喃自语，还低声叹息。仿佛感到刚逃出樊笼，心里是说不尽的舒畅、宁静、和平和温暖。

牧羊的孩子躲到路旁的大树后面，惊异的望着他缓缓走过。他的黑帽低压在脸上，耳鬓同脑后露出翘翘的长而蓬发[乱]的头发，脚下又穿着一路吵闹的鞋子，且用行杖一行敲击路上的石块，一行还指指点点，不知咕噜些什么言语。这在孩子的眼里，确是新鲜古怪，惹人发笑的家伙。于是报他一个鬼脸。

但他这方面却全不知道。

“那白云，”他挥着行杖说，“你看，坐上去能游遍四海。四海！”

这样一直向前，肩膀上依着一个人似的，他并不以为是独自行走。后来确切觉得是有一个人了，因为正感到异样的温暖。

田野伸展在阳光下蒸发。小山岗在明亮的反光。四围一片岑寂，只有鸟儿在叫，忽然飞进田里不见了，忽然又飞向天空。路上生长着野草，踏上去很柔软。草中孤寂的开着蒲公英——不为人知的开放，又不为人知的凋落——金黄如星的花朵；草叶上凝缀着露珠，纯净的灼灼发光，让看的人觉得一珠珠正凉凉的落到心里。也就是这条路上，他同青姐儿曾消磨过无数黄昏，一面散步，一面低语，还交换着念一本书。

“爱的路是崎岖的，尤在崎岖之上，而直达永恒；爱的路是嶮窄的——上面开着有香的花和无香的花，有真花，也有假花——人应以至大的力受尽苦楚，而后升入那永恒。”

合上眼咀嚼着这言词的他们，脚下的仿佛当真是那条崎岖而嶙峋的爱的路，缓缓并肩走去，渐渐竟至忘了自己。

怀着年青人的心情和喜悦，满心孩子的秘密，他试着合上眼。

于是一个低低的声音说：

“……升入那永恒。”

这声音仿佛祝人安息的歌声，在他心里响着。他半生在江湖上东西漂流，原磨来一张凄苦而又寂寞的脸；而那脸第一次有了光辉，现出宁静的笑容。

倾听着走过草上脚下发出的瑟瑟声——那静寂中的落漠的声音，他叫做“旅人的脚音”的声音——他沉醉到眠歌的景况里，直至爬上冈丘。露水打湿了他的脚。他回望着脚下的林子，丛林中露出的屋脊；那里被朝露萦绕，且冒出灰白的烟。

“啊，多么好，这是多好！”他重复的喃喃着。

他望着四周：那里青姐儿爬山失落了鞋，他几乎笑破了肚子；那块石，哪，他们曾在上面休息；还有那坳里，哪，他们会发见一棵野百合；那山脚边，他们跑马冲伤了山虬的眼梢；那边的小路上山虬嘲笑过他们，可是现在什么都没有，只是荒凉的岗丘和展开在脚下的田野，偶尔有一只小鸟啾的一声飞过头顶。他又见神见鬼的四外望望，忽然来了古怪的冲动，于是冷住脸，直扑田庄，急急向山下跑去。

他深信青姐儿在古屋后的荒园里。又想起那里有胡桃、山楂、桃李，还种着南瓜和萝卜^[卜]。他们会爬上每株果树，曾在那里消磨过魔人的夏晚，早晨还一同去掐南瓜花。他拧下园门的锁，却没有南瓜、没有萝卜^[卜]，连桃李也不知几时斩伐去了。园子里满目荒凉，林莽也似丛生着蓬蒿，并弥漫着浓烈的苦涩气息。蚱蜢在轧轧的飞。山楂树长得像华盖。胡桃尽伸下枝杈，低抚着地面。他摒^[屏]住气，时时偷儿似的窥望着，分开草莽，轻脚轻手向浓荫走去，最后在园深处的水池边停下来。池面浮着绿沫，水边生长着苘麻、车前子和野菊，岸上有一株招风的老柳。

满怀鬼胎，他谛听着。这里只有一园子的荒寂。

但他相信青姐儿曾看见他——

“躲起来了，小丫头！”他心里说，脸上现出奇怪的微笑。

他抹过额上的汗，拿帽子扇着风，鬼祟的弯下身向四处探望：蓬蒿里，胡桃树下。忽然想起是要开他的玩笑，只等人一睡熟便会偷偷溜出，于是，便背依住柳树坐下，用帽子遮住脸，心头甜蜜蜜的唱着——

“睡呀，睡呀，睡过去呀……”

这样唱着，虽然他自己也觉得好笑，但人确切是渐渐接近朦胧。他听见悄悄走来的脚步声，听见衣裾的窸窣甚至还听见摒[屏]住气息的呼吸，一股温热的酒气正扑到他的脸上。他想到鬼，又联想狐仙，于是跳起来，要发出的喊声哽住了喉咙，面前立着的却是山虬。

四只眼睛光光的望着，谁也不晓得什么缘故，忽然一齐大笑起来。那笑声的大，竟至惊散果树上的鸟鹊，惹得闹闹在蓬蒿中奔来冲去，咩咩大噪。

终于仿佛清醒些了，望着醉醺醺的山虬——

“你吃酒了，山虬！”他说。

快笑成气袋的山虬，忽然收敛了笑容。

“说的对。”他惭愧的说，“今天一早便到镇上去了，腰里还有卖羊毛的八百钱。我心里想，‘吃闲饭的二爷刚回来，得买点合胃口的给他吃。不能喝酒’。但忍了好久，就又想，‘吃闲饭的闯了一世江湖，才不稀罕。为什么不喝’！这样一来……可是你再猜？”

“猜什么？”

山虬的脸因为苦痛扭歪了，忽然双手钩爪般抓住他的肩膀，沉着的低声道：

“我时常想到死！”

“死？……”

望着山虬那凶险的眼，他噤[禁]不住打冷战，只[直]吓得向后退。

“为什么不死？总得死呀！”

“那么”，他说，“你的内人呢？是不是也死了？她好像比你小十岁！”

山虬一阵战栗，仿佛遇着热的腊[蜡]烛马上又软弱下来。他垂下他的手。园子里一刻间分外静寂，只听见小狗欢快的跳出蒿丛，蚱蜢轧轧的飞声。

“她逃走了，”山虬挥着手，愤恨的喊着，“那个小娼妇，跟一个没有骨头的小子。愿神惩罚他们！”

但老泪忽然滚到脸上，山虬哭起来了。他诉说他的命运如何苦——他那开过路店的兄弟死了，兄弟的媳妇改嫁了，给他抛下一个孩子。这孩子就是那牧羊的孩子。可是他之所以能留在庄上，当初也还经过种种困难。原来雷公大爷的儿子们不像老辈人的大量，对于孤儿不允许山虬收留身边。他曾试着用尽各种方法，最后还是拿眼泪感动了他们。他劳苦一世，为田庄尽过最大的忠，现在老了，主人正想方法将他赶掉。

“可是，”山虬依旧鼻子酸酸的，仿佛自语道，“到哪里去呢？死的死了，世上又举目无亲。”

看见流泪的山虬老而无用，他反感到自己是说不出的年青和磊落。豪侠的英雄观念鼓动了，一把捉住山虬的臂膀，那模样像传说里的骑士。

“不，山虬，”他说，“一切有我的，都包在我身上……那样的一脸胡子还要哭，看你有多么丑呀！”

这时，那牧童嘴里吹着哨，正在门外探头探脑向园里窥望。山虬羞惭的说：

“包在你身上，喏，等着你会瞧见的……走罢，有福的先生。”

两个老人缓缓走出园去，蚱蜢和青蛉从他们身边飞开，小狗或左或右，时时发声的嗅着，忽而赶过他们，前去追扑蚱蜢。山虬且走且咕噜着：一到小主人的手里什么都糟，连园子也会荒芜到这样。

四

山虬告诉他，青姐儿早死了，还在伊爹娘之前，也不晓得害的什么

病。总之，症候古怪得很，时常夜间闹起鬼来，是活活黄瘦了过去的。听过后，因为已经饱受世间的磨难，也并不觉得感动；像平常出门的样子，他提了行杖，咯咯的敲击着路上的石块，去后山拜墓。

那墓在一条斜长的谿谷里，原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土堆，寂然面对着山岭，四周散布着乱石，也没有树木。坟上蔓生着野牵牛，并开着粉红的花朵。上面落着一只乌鸦，看见人来便展翅飞了开去。

他走过去在一块青石上坐下，用行杖捣了捣墓上的黄土，觉得这坟坐落的位置好熟悉，好像几时曾经过来。

“总是山虬弄错了。”他想。

四处望望，山上却不见什么人，这样便想问也无处问。于是低下头去研究那些花。忽然想起，不久以前还同青姐儿来这里，分明还采了这样的花朵簪在鬓角，那就准是山虬的脑袋出了毛病。

“酒鬼！”他从心底笑了笑。

回家的时候，他特意绕道经过山虬的兄弟开的小店。但已经塌掉，只留下几垛残墙，悲伤的尤对着夕阳。他曾在这里偷偷吃过好多次的酒，而且离家的当晚还吃了一个大醉。他回想起店主热烈招待的情形，依稀还听见那洪大的笑声，这些都仿佛只是昨天的事。他眺望着荒凉的大道，抚摩着残墙的泥土，留连了一阵，最后还摘一朵蒲公英的黄花。回到家里，他好生诧异的问道：

“唉，山虬，你兄弟的店几时倒的？”

为着使他睡得舒服，山虬正在院子里修理一架绳网的床。

“什么几时倒的？”山虬停住手里的工作，措[错]愕的望着他，“不是早说过人都死掉了吗？”

“哦？”他叹息，“快乐的人不长寿，你说可对？”

从此他就自在的住到田庄上。每天没有事做，便提着行杖去各处走走，仿佛是凭吊古迹的过客。虽然到处是荒凉，到处是好时光留下的陈迹，但也并不感到衰落的哀伤，因为一个可爱的人生活在他心里；他呢，生活在过去里。正如叫化子的心里充满豪富，他到处觉得情爱、快乐和幸福。

至于山虬，原是感到身世的凄凉，时常喝醉殴打牧羊的侄子的；老友归来给他带来不少安慰，因此也就渐渐平静下来。

而那牧羊的孩子，虽然总是在拳脚下倒霉，肚子里却原包藏着满满的鬼胎，看见两个老人疯癫的神气总忍不住偷偷的发笑。既有了研究的对象，觉得是连太阳也光亮了许多。

这样，田庄上忽然太平起来了；连小狗闹闹也都快活，时常跟着古怪的陌生人走过田野。

他所看到的，到处都是过去的遗迹；到处是爱的脚印、爱的低语和笑声，然而他正生活在过去里，一直觉得青姐儿是在身边，或者离开了一时，不久即会回来。他对于这里的草、木、山石怀着无限情爱，忍不住恋恋的去用手抚摩。他说不出多么热爱着这里的土地和天空，时而这里走走，时而那里躺下睡一觉，倾听着风声、鸟声、悄寂中的天籁，他捧住头，孤独的坐到土冈上——冈上原有一片小葡萄园，现在已经毁去了——晚景包围着他，仿佛在沉思或假寐。忽然看见风里飘荡着白色的衣裙，从冈下正奔来了青姐儿，睁开眼时，却又只见热心的在地里追扑鹌鹑的小狗。

夕阳待要落去，草木、田地、远屋都沉醉在金色的晚照里。

“你以为我哭了吗，小傻子？”他孩子似的喃喃道。

静了一刻，他又说：

“不啊；哭是幸福的，不是吗？可是我没有泪了。唔，没有泪了！”

那牧羊的孩子一直追踪着他，暗暗埋伏在冈后，这时再也忍不住大笑。

有时他徘徊在庄前的洋槐林下。这里原是一片草地，上面发生过大的小的风波。回想着那些恬静的黄昏，他觉得那些耐人寻味的低语，那些爱的温热的呼吸，依旧沾附在树叶上和干上。一直走去，最后坐到河边，他用手撩起水，激荡开漂浮下来的落叶，看它们摇摇摆摆，小船似的随着风浪，顺流直下。

背后是阴湿的树林，面前是静静的河水同小鱼，静静的天上水下的云和远屋伸向天空的烟。他低声唱着一支江湖上的歌——

提起行杖前走远方——
经过山川，经过荒原，
普天下都走遍了，走遍了；
纵是得来珠宝如山，
如山，这空着的心怎能填满。

镇上的人到城里去，把他回来的事当作新闻，谈了起来，很快的就传进雷公大爷的子孙的耳朵。听说之后，那侄子想到遗产，便阴沉着脸和太太商议。

“他还没有死，那个老流氓。”他气色很不好。但想了一想，又说，“awn！好了！”

于是，匆匆到盐巡队部借了一匹马，飞驰向乡下的田庄。那人奔丧似的不停的挥着鞭，马荡起灰尘，直在荒凉的大道上跑了一个下午。转过小山脚，日已将晚，天却早阴了下来；乌云一阵阵低压着地面，山谷间滚过雷声，天气非常沉闷，只等一阵风带来暴雨。

那人来到庄前，翻身下马，大喊道：

“山虬，山虬……”又低声骂，“死了吗，妈的！”

山虬正一面打扫天井，一面收拾东西；听见外面邪许，慌忙迎了出来。一看是城里来的主人，便快活疯了似的嚷道：

“哦！回来的正巧。你叔叔——”

但不待他说完，那人肥嫩的手已经兜腮打去，软软的正劈到颊上，又恶狠狠钉[盯]了他一眼。

“你办的好事！”说着，手里的缰辔向山虬脸上抛去。

拉住马，望着气势汹汹闯进大门的年青主人，山虬茫然的立着，直到雨打湿了他。

“什么叔叔？哪来的叔叔？”

那人一面嚷，一面走进古屋，冲住他便怒气冲冲的喝道：

“你做什么的，你是？你认得我吗？”

他正依窗眺望着大风吹过的后园，倾听着山谷间滚过的雷声，激动的等候雨来。他吃了一惊，措[错]愕的打量着面前绅士模样的青年汉子：丰满、肥嫩、发光的两颊，的确是个漂亮人物。

“不认得，”他说，“不过——”

“不认得你就充叔叔吗，你？流氓！”

那人冲进一步，口沫迸到他的脸上，似乎要打人。这一刻，一直伴着他的青姐儿的影子离开了他，人稍微清醒了些。他揣测到这人该是哥哥的儿子，因为脸面很相像。他站直起来说：

“你认得我吗？”

“不认得！”那人又冲进一步，像当真要爆炸般吼着，“不认得！就因为不认得……你给我滚，流氓！”

静下来，只听见袭过荒园的风声和雨声。他感到一阵麻痹，全身不禁战栗。现在他横了心。

“你也听说过那个吃闲饭的二爷吗？”他坚定的而且狠狠的说，“连你爹的骨他都认识的，现在告诉你！”

那人虽然震动了一下，但依然摆出绅士的派头，很有威严的喝道：

“你，我会送你衙门里去——”

“畜牲！”他一拳打了过去，正软腻的捶在那漂亮的鼻子上。头也不回，他一直向雨里冲去。

这时山虬拴了马，刚刚从马房里出来。望着他，他羞惭而且倒霉的低声喊道：

“你哪里去呀，吃闲饭的？”

“他以为我来抢遗产，畜牲！”

那雨下得正紧。他咕噜着，踏着泥浆径向庄外走去。

雨不停的落着，一阵阵沉闷的雷声从山岭上滚过。天不知几时黑下来的。四围一片迷茫，只听见风声雨声。他全身都湿透了。他不晓得要到什么地方去，跋涉过泥泞只不停的走着。

“他以为我来抢遗产；哼，我挥霍的小钱都比你的全部多，没良心的畜牲！”他不住的喃喃。

忽然一个闪电，照出山和树木的影；草和庄稼委身在雨脚下；旷野上积存着水，是一片明亮；只见他遍身泥浆，低着头正通过田地。他已离开通大道的小径。

雨一直从头上泼下来，使他难以喘息。他时常陷入泥泞，跌下去，于是挣扎起来，再往前走。借着闪光，他远远望见山脚下的小庙，想暂时去避一避。但这时，近边突然发出一声可怕的号叫，驰过岭坡，直投后山。一霎间，他看见一个素白的影子。那影子正无声无息的溜过田野。

“青姐儿，青姐儿！”他一面喊，一面追上去了。

但是，那白的影子只在前面幽幽的溜走，恰和他保持着一定的距离；追它不上。他拼命的赶着，时而什么向他脸上抓了一把，时而什么扯住衣角，时而又是什么将他往前一推。但这时已经没有东西在他脑子里存在，眼中的是只有前面那白色的一条。渐渐的，他觉得那白的影子近了，只消两步即可以撮入怀抱。

“青姐儿！”他低喊了一声。

向前一扑，也不晓得被什么拉住了脚的，他跌倒下去，跌入一派红光。那红光落日也似照亮着原野。那原野无际的展开，遍生着蒙茸的草；草上缀满着璀璨的露珠。他望见一匹骆驼拖着长影，夕阳在前，一望平沙接连着天空，正迟重的走。那骆驼渐走渐远，终于只见一个黑点；那黑点又逐渐扩大，慢慢的，一块绒布般遮盖了他。

第二天，那牧羊的孩子在后山发见了，他躺在斜谷的乱石间。

一九三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牧 歌

—

辽远的边疆地方，人们建立下一个部落，由一位头目治理，已经很老很老了。居民全是打猎的能手。他们有青青的山岭，静静的溪流，明朗的天，淡白的云。他们呼吸着芬芳的空气；按祖先的老法子管理牛羊；小葡萄园植种在沙丘上。自由自便过活，真所谓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日子虽然过得很苦，倒不感到不缺少什么。但近时那头目却发了糊涂，竟和外国人勾结起来；百姓虽多无知，也终觉难以忍受。

部落境内有一个叫做印迦的姑娘，按规到山上去，名为牧羊，实际是暗中密会她的爱人。

那爱人名叫雷辛，是生一副大鼻准、深黑眼睛的壮小子。枪法好，胆子大，因为反抗部落的头儿，一向同伙伴哨[嘯]聚在山里。

那天早晨，朝阳刚从小山岗后射出光芒，饰满一天绛色的羽毛；印迦匆匆离开小屋，忽听得丘岗下马蹄声急骤的响起，回头一看，见是那贩毛皮的客馆，她认得。那人刚从通外国营帐的大路上来，正到头目的小宫堡去；虽然常到小屋里啰唆，倒并不买什么毛皮。

印迦目送那人驰过，微微叹一口气，但心中仍是一团喜悦，她自家有心思。她还暗自带了几片奶酥饼，打算偷偷放进雷辛袋里。这礼品也许将引起伙伴们的嘲笑，也许竟羡慕得心也痒孜孜……印迦怀着一腔欢喜，不及多想，一路上呜呜吹动画角，绣花的头巾飘飘扬扬，可就同

羊群一阵风卷下丘岗。

印迦是要前去通报消息的。

谿谷里好静悄！小草上缀满了露珠，晶莹透亮，熠熠闪耀。溪水清凉发光。气流温郁，如同着色的牛乳。谿谷潮湿，尚做着浓浓的酣梦。

过去溪，老马干的葡萄园浸在醉人的晨光中。那快活的老人已经早在那里了，正忙着架葡萄棚。按习惯，他一面削去枯条，一面自语：

“黄莺吗，它是要飞的……生来爱飞的鸟儿，笼住可不行……”

印迦想大笑，她忍住了。她扯去头巾，一并放了画角，在溪边蹲下，掬起冷冷的溪水洗脸。

羊低头饮水，散到草场上的则和声鸣叫，在乱石间追逐角抵。有一只，头搭上印迦浑圆的肩膀，摩挲她耳后纷纷的乱发。

老马干惊觉了。

“啊哈，是你！”他挥着镰刀，“小鬼，印丫头，想你就是你。你还偷偷的，你要骗骗马干伯伯。老马干老了，可是见过的多，他什么都不怕！好乖乖，你吓不过他！哈哈……”

老马干老成了一辆破车，尽咕噜咕噜不休。

雷辛没爹娘，以前寄居在马干的小屋里，年青的去打猎，年老的照料葡萄园；两人吃在一处，睡在一处，和好如父子，像朋友，极相得。马干见了印迦也毫不拘束，如同自己的女儿一般。他乖巧的□着眼，打趣那姑娘道：

“一对小鸽子。几时成亲哪？我等着哩！告诉伯伯，好让我腾出窠儿。一对鸽儿住进去，噙，那小屋也会醉的！”

印迦羞涩的撩起水花，说道：

“马干伯伯才有道理——黄莺吗，生来爱飞的鸟儿……”

马干哈哈大笑，险些儿没笑翻车。

“别信他，呸，呸，马干伯伯说疯话。他疯了。呸！”

他向四外打量一番，狡狴的做着嘴脸，镰刀从半空画下来。

“我不疯，好乖乖，你想的那个人我知道。古话说：‘你要找他，最好等他。’那不错！”他放低了声音，“我等你老半天，一句话，情形不大妙！”

老头儿发疯了，他要引一群狼来，三几天里面。可是这里也不是羊栏！”

马干兴奋了，他挥着镰刀悄悄的说——

“去罢，到他那里去。他不坏，算得个祖宗的小子！”

印迦羞红了脸，醉迷迷的笑着。那脸被明朗和悦的空气融化了，娴宁、驯雅、光洁，又那样活气生生，恰似雨后的花朵，流着甜蜜蜜的芬芳。那散开着的头发，沾着辉煌的水珠，波浪般垂挂在胸前。垂下眼，她望水流，水中自己影子：少女红的脸动荡着，一个小波溜潦来，打乱了，散了，扯成长条。

温暖的气流拂过水面，吹醒了心中的鸟。那只纯白的鸟，鼓翼歌唱，叫出力与[和]生命、美和幸福，永不疲倦。

印迦想起雷辛。那个人追她进矮树丛里，捕捉住她。她伏在那强有力的怀抱里，热烘烘的怀里，是怎样难言的一阵风呢，印迦忘记了一切，流泪了。她又想起那人临走的早上，他在她肩上重重拍了一掌，笑嘻嘻的说道：“别了，上天的小羚羊！再会！”于是踏着山坡走了。印迦怅怅目送了他一程，忽然又听见“再会，小羚羊”！那是那样新鲜，那样中听，不禁脸也热烘烘，心也痒孜孜。她扬起手中的头巾挥着，全身都陷进欢悦的旋风里。她喜欢这称呼。她心爱这称呼。碎嘴的小鸟，唠叨的树林，不是为赞美歌唱了吗？虽是刚刚分手，她已想起下次欢乐的相会。

现在，料得雷辛也许已经发急。他是必须趁天亮之前，秘密的埋伏到树林里的，为避他人的耳目。

“去罢，印丫头。那里去！”马干一行削枝条，一行挥他的手。

印迦呜呜吹动画角，已经爬过小山岗，扑奔那约会的地方去了。

朝雾静静的，山岭也静静的……

印迦一头吹角，一头唱——

青山是虎狼的住家，
爱人跨下[上]白马；
马儿扬起尘如烟，

前去等他溪水边。

纵来白花蛇，

爱人有弓箭，

呜呜呜——

好不心酸。

苍苍天上飞着乌鹰，

爱人坐驹如龙。

青丝笼头黄金鞍，

前去等他恶虎山。

老爷就吃醋，

爱人有枪弹，

呜呜呜——

杏眼圆翻。

马干停下手，望着那姑娘的背影出神，只见她的织彩的围裙飘来荡去，露出赤裸的脚，丰润的小腿；头巾迎风习习招展；头发乱纷纷拂扬身后，宛如一缕青烟。背后面跟着群羊，好像一团团的云。雷辛那小子没有错，印迦比得过一匹羚羊！

“好丫头！”马干叹息了，“青山绿水……那是青年人的天下！让他们快活，让他们享受，老瘦虫活该滚你的蛋！”

印迦呢，倒是心不酸，眼也不翻。印迦是山野的姑娘，生来是爱笑、爱唱的人，单不喜欢那短命的愁。

但印迦不算幸运，刚出世时她就逢着一道难关。原来这位小小的来客不怎么受欢迎，而且还非常危险；她大声号哭了，用尽气力，她提出抗议：她是个人，不想死，她应该活着！可是侥幸的仍不在她的声音洪亮，而是因为她上无兄姊，下无弟妹；这才从水桶里救出她一条命，活了下来。谁也不理会，印迦在林中、在谷里，青空下的小树似的，一气往上长，居然出落得一表人物。小屋又暗又湿，充满着羊的骚味，印迦却带

来光和温暖,照得它通亮。爹爹死后,妈妈多忧愁,现在离她不得了。印迦她是一朵杜鹃花。

二

笑表示什么呢,不是大笑,不是冷笑,那种神秘的迷梦也似的笑?这笑正出现在印迦红喷喷的脸上,从嘴角不绝的向颊际滑去,一团团,一朵朵,像薄薄的飞云。印迦正巴望着那雷辛,心花都开了。

印迦同羊一道盘上山坎。这所在高树和灌丛杂生,又阴湿又幽静,寒气自岩壁侵来,非常凉爽。绿草茸茸,湿滑柔软,赤脚踏上去有一种难言的轻快。树叶呢喃私语,讲怪龙和骆驼的遗话,古老的故事。空气中飘着草的香,树脂的香。

呜呜吹了一阵角,却没有回应。

但是印迦一点也不发慌。今天她心里非常畅快,就像一方清水冲刷过的玻璃,洁洁亮亮,任什么都全不会在上面留下痕迹。车转身,眼前好景致,她要叫喊了。

辽阔的海上——老年人说那地方住着太阳的神,究竟怎样美丽浩莽,光华灿烂,却没有人晓得。但就从那里,只有梦里才出现的海上,神话中的海上,太阳驾着金车,开始一日的巡行。光的羽箭开出道路,飞过高山,莽原,江河;光的羽箭发出嘶嘶的响声,擦过天空,鸟背,云朵,豪华的仪仗与谷上的大气溶[融]合了,好像一派透明的金色大水,淹没了那些小小的岭峦;岗丘下白色的小屋裸露着,静静冒出青烟。牛羊在叫,狗在奔跑,汲水的女郎在哧笑。老马干正在小葡萄园里忙着扎棚架,时而歇下手挥舞着,一定是开他那不着边的玩笑。溪水从山岗间觅得去路,蜿蜒湔泻,蛇似的流光闪闪。猎人搥了枪,嘲弄着汲水的女娃娃,过溪向入山的路去了。那路是引到深山里去的。

印迦呆了,着魔了,一颗心扑扑的跳,她什么全不理睬。她哼唱起自己秘密编制的歌来——

都说那个硬心肠的乖乖，
惹得姑娘们抓耳搔腮，
他哼着小曲，只装不睬。

头目有女儿名叫麝香，
嫁礼百牛千羊，
他啐口吐沫，全不放在眼上。

一日他走进山林……

她唱不下去，就颤颤的咽住。想起她未碰着那个人的臂腕之前，还是岩石下埋藏的水晶，单纯透亮，过着不变的日子。以后，多么神妙！时光会忽然值得留恋，生命也显得可贵起来。从此透亮的心里射出一道光，仿佛刚打开双眼：她看见世界是明朗的，流着恬静、和悦、温爱、蜜一般的芬芳。生命全体神志焕发，扬起翅膀，准备向晴朗的天空，[向]不可知的远方神话的海上飞去。这幻觉与这景致恰相融合，消解到血里，在溶溶奔流。印迦发热的战栗着，大珠的热泪一溜滚到脸上，柔滑幸福，温暖的冲刷而下。

视线越过那些白色的小屋，远远一座岗丘顶上，现出头目那蔚蓝的小小宫堡；太阳在后面发光，一只乌鹰在上面飞翔。印迦自幼就觉得那是世间顶可怕的魔窝：丑[鬼]怪的小窗，森然的围墙，牙齿似的雉堞，一看就令人寒战。那里边是阴暗，冷湿，什么丑事都会发生。许多年青人经过拷打，于是那里下了命令，牛把他们活活的拖下岗丘，有的活活吊死。那里是一个惊人的胃囊：举凡毛皮、牛羊、人等，一吸进去便不再出来，什么都没有了。还有那卫兵长，他古怪的响着鼻子，生来一双贪馋的眼；仿佛一生中什么也没见过，什么也没吃过，总是津液四溢的调戏人家的姑娘。狼实在要比他好些。他是个流氓。

印迦厌恶那宫堡，于是所有的兴致便被它一下子扫了个精光。

印迦呜呜的吹角。

雷辛还是没有影子。

印迦假睡，听树林讲故事。平静的山谷，温和的阳光，如其天下太平，同雷辛并比躺在这里——软软的草上，该多么幸福！羊攀上陡坡。鸟儿啾溜啾溜的叫。她低低的哼唱并且和羊谈话。那小眼睛，那满挂胡须的脸，好像孩子装扮的老公[公]，多么惹人笑，多么聪明！到后[来]印迦急了，一阵风跑回小屋。

“……这小子胆子大，他去探消息，被鬼子捉了去。”

“谁？”

“你这老婆子好糊涂！雷……刚才那个毛皮贩子说的，他看见。”

“那可怎么好？那个小丫头，那，那会——”

“别发了疯，防着小丫头会听见！”

低声说话的是妈妈和老马干，印迦全听在耳里。她心里虽然还明白，却觉得有那么种声音嗡然滑过山谷，掩煞了溪流、小葡萄园、丘岗，黑风也似从背后扑来。她抖着。但已经站到两个老人前面。

“我知道，”她说，“我全听见了，还骗得我好！”

这一来，只吓得妈妈恐怖的张大两眼，手足失措。

老马干也着了慌。他挥舞着手，支吾道——

“什么事呀？没有，没有！鬼子打翻一只斑豹，好乖乖，那算不得本领！我当年和你爹爹天天打的是大虫！他死了，我还活着。可是我喜欢印乖乖。你的羊多饱你看，小肚子上有多圆！”

印迦早跑开了。

印迦模模糊糊走到溪边，坐到石上，呜呜吹着角，像救火车的喇叭。羊云集左右，呆呆望着印迦出神。

太阳和平的照耀着山谷，照耀着丘岗，照耀着印迦的肩背。天空蔚蓝明朗。溪上飘过野草的苦香。水闪出流光。

印迦痴呆的望着马干的葡萄园。它在烘热的阳光下喘息——山和水，树林和小屋，曾经过一场恶风吗？一切都变了位置，错乱的排列着，无色也无光，正是一幅拙劣的画。

有好记性的人该知道，这方小天地原是美丽的。但并不永远美丽；

忽然一天外国财主伸出章鱼般的手说：“那边去，金库哩，蠢材！”科学家连忙笑迷迷[眯眯]升一个诺，答道：“人类史料也掘在这里，瞧那骨头，哪。”于是，写成一本堂皇的报告书。诗人愁惨的做着梦，幻想骑到月牙上，去寻悲哀去了。大约也吃坏了胃口，灵感专门想找些“趣味”尝尝，终于觅得了这国土，驰骋一个遍，说是“多么自由呀，大红大绿，石头都有点特别味儿，可惜太野蛮了”！也动手写下诗篇。教野人学文明倒也不坏，只是和头目们一勾搭，就吸尽了血，又要拿去土地，却不大好。部落的居民现在什么都没有了，精光了，除了残余的血同白梦。

一场白色的梦！印迦正迷入这白梦云游。虽只那么受了一击，人却已经发昏；徘徊着，心中迷里迷糊又那样暗。这时印迦的时间和空间闹成一片，是不大分得清楚的。她似乎看见爹爹……而他是当头目们互相攘夺的时候，一口气战死到疆场上的。

“那样吗？不行！老祖宗交代过：不要向强敌低头。做奴才可还没学会！怨海里也养不活情义！存心糟踏人，他就错了；他等着就是，两人中总得了结一个！”

爹爹总是一头吸烟，一头和朋友们这样说的，印迦记得。他做人极阴沉，不爱唠叨，动起怒来却毫不容让，那模样就像一头雄狮。然而这雄狮心地倒十分平坦。

印迦不喜欢那个人，他有时候太残酷了。但是她看见：爹爹掂着枪，正傲岸的走下丘岗……

印迦是既不晓得伤心，也不知道忧愁；她单纯，善良，而且矫健。因祖先遗风的薰染，她受了伤害就动怒，报复是一下也不让；也许她会宽恕，但决不落伤心泪。

现在她正所谓气迷心窍了，胸口拥塞着麻木的一团，须一吐方快。不知怎的，她忽然放声大笑起来。那笑声撕破山谷，爬过小屋丘岗树林，恰似白光的一闪。

强盗来了！枪刀剑戟，
呜呜，来了，

头目百顺百依；
来了，呜呜，
送了牛羊，又奉麋皮；
杀了人，
热血溅在土中、石上，
呜呜呜……
那血债要加倍抵偿！

印迦吹唱着曲子，一闪间，那爹爹的幻影后面出现了雷辛，搥着枪，傲岸的走下丘岗；随即又融合了，不见了。那编歌的人呢？她想：那个人逃进深山去了，他在山里。可是她又想：那人被结果了，被鬼子——马干说的……结果是什么意思？

于是她跳起舞来了，在仰望着她的羊群中间。

三

那贩毛皮的客馆东拉西扯尽是啰唆，小屋里的人可不高幸[兴]：他们认识这个人。而他来一副好耐性，[像]奉派的考察家似的，小屋的各处都嗅到，一只角也不放过。随后，回宫堡去却练[变]了，带着一路上古里古怪响着鼻子的卫兵长。不必通报，完全同自己家里一样，而且一走进阴晦的小厅堂，就向头目发了脾气。

“看看你治理的好百姓去罢，”他嚷道，“老头儿！请放心，请放心：你总是这样说嘴，好像说着玩玩的！”

头目着了慌，忙爬起来，尽酸溜溜拉下笑脸。那部胡子漆黑发亮，光颤颤倒体面。他歉[谦]卑的说：

“请坐，请坐，什么野小子冒犯了吗，老兄台？暂请息怒，在下自会惩办。”

贩毛皮的客馆可不管那胡子的好坏，箕坐在骆驼毛毯上，仍自哼哼的，神气非但不悦，而且轻蔑。但看见面前矮儿[几]上放着满满一杯葡

萄酒，也就一饮而尽。

头目一行斟酒，一行苦辣酸甜的笑问道：

“究竟怎样的呀，老兄台？看你气色可不大好。”

“治理得好！可是像这样子，哼，只有请你滚蛋了！”

贩毛皮的客倌狠狠钉[盯]了他一眼。这一眼有重量，话也有来历，可是他不敢再追问，只眼巴巴的等着申斥。

“那个牧羊的丫头，”毛皮贩呷了一口酒，“她唱歌！”

“唔？”

“她唱‘强盗来了……那血债要加倍抵偿！’——”

“那血债要加——倍——抵偿？”

“唔。”毛皮贩子应着，又呷一口酒。

头目这才敢大抽一口气，对卫兵长骂道：

“混账！她放些什么屁呀，那个贱货！去，[把]小屋给他[她]毁了！”

“啥[哈]！”

那卫兵长行着礼，离开小厅堂时还听见那毛皮贩啰唆“妨碍邦交”什么的。他不管。他就带着头目那么一肚子脾气，鼻子一路古怪的响将去。闯进小屋，那妈妈正做奶酥饼。[他]上前一把抓住她的肩膀，只一推道：

“混账！她放些什么屁呀，那个贱货！”

老妈妈摸不着头脑，还以为又是派缴山羊来的，只[直]吓得战兢兢，几乎发昏。

“你的女儿！”卫兵长暴乱的摇晃着食指，下了注脚，“她漂亮，她好，有才能，会给大爷找气受用！糊涂虫！”

“她病了。”妈妈两眼迷离，着慌的说，“捐不得，大爷。她疯了，怎么办呢，就只有那一个毛丫头！捐不得，大爷，你发发慈悲！要是有两个那就——”

“什么呀，捐……昏蛋，老昏蛋！”

卫兵长受不住；一肚子气，回头准得吃泻药。鼻子可又作怪，尽在那里自己响，一点也不知体面。一望熬上，奶酥饼已烤得乌焦，冒着烟，

味道真奇特，他禁不住鼻筒一联串的放气枪。

妈妈张开两手，她什么也不理会，径自顾自咕[叽]咕着：

“可不是吗，她病了！你带着眼的，还有什么呢，你看？”

“混账！”

卫兵长气的哼哼的，终于还是咬住牙根说：

“你的女儿，好女儿！她贱极了！他[她]唱歌！不准，懂不懂？”

“唱也不行？”

“不准！妨碍邦交，懂也不懂？要给点厉害的尝尝，给点王法！”

王法，总是知道的，“邦交”是什么哩？这可新鲜！但不必多事，卫兵长早气了个不亦乐乎，发狠想将这小屋捣碎。另一只手也正闲得发慌，偷偷摸两把奶酥饼，塞进鹿皮军粮袋里。两眼只一溜，将小屋搜索了个遍。啐口唾[唾]沫，骂声——

“老妖精，送大爷家三十只羊去，要上选的！再啰唆揪下脑瓜来！命令是要把小屋捣毁的。懂吗？”且偷儿似的晃着拳头。

这时门外正聚集着百姓，高的、矮的、瘦的、胖的，几乎全体在场。他们丧家的犬似的惊吓怕了，正为未来的命运忧心；所以一看见小宫堡出来的人马，便蜂拥着尾蹶上去，要看看又翻新什么花样，发布些怎样——他们已吃坏了胃口——的命令。现在——

“唱也不准？放奶奶什么屁呀！”

百姓露出牙，叫喊着，连顶和善的马干也不禁勃然大怒。

“可是，呸，”他挥着他的镰刀说，“要三十[只]山羊吗？那有！单问你凭着什么？”

“老杀材，你活够了？”

卫兵长只[直]气得战抖抖，鼻子古怪的响着，且冒出汗珠来。

但马干已经冲了上去——

“活够了，你爷爷活够了！我正想死。来，你个杂种……”

“要捣毁小屋吗？打人吗？贼种！”

“想得好，他要羊，三十只啊……”

“先给他点苦头尝尝，结果他！”

百姓们都“活够”了，吵吵哄哄，呐一声喊拥上前去。卫兵长瞧得风头不对，一溜烟撒腿就跑。

“造反了，一定要惩办，重重的惩办！王八蛋！”他一面跑，一面咕噜，头也不回。

追的百姓气势汹涌，像海水。忽然想起自己亲身受的刑罚，一齐邪许——

“吊死他！”

“扒下他的皮呀，那贼种！”

大伙的人杂遑赶下丘岗；那自然是追也追不上。

百姓是良善的，爱无忧无虑的日子，爱和平。现在虽然被扰乱了，有将那魔窟捣碎的心愿，但究竟是经过奴化教育的人，总缺乏一点信心。谁能晓然[得]捣毁后会弄出什么乱子呢？于是他们立住，眼里燃烧着愤怒的残焰，望着古老的小宫堡。

岗丘裸露在太阳下，耀耀反光。山岭浮动着，沸腾的冒出蒸气。谿谷静静的发喘，很荒寂。百姓们困难的呼吸着，觉得心头压[压]下一块重石。

“喂，怎么样？”

他们彼此望着。

“什么怎么样？”

他们依旧彼此望着。老马干勉强做出苦笑。

“还有什么呢，”他说，“总不外老把戏！我活够了，什么全见过，要来让他来，试试看，我不怕！有福的去活‘千年黑万年白’，也还是那一堆；我呢，我不想，怕什么！”

虽然这样，众人却不因有老马干在而开心。一个阴影已经遮住他们的心窝，抹也抹不去——仿佛失落些什么，又好像增多点东西——是那暗灰色的嫌恶。人们睁大着深黑而奥秘的眼，里面充满仇恨的残忍和恐怖，忧郁的望着天。山里的阳光总是明朗的，一点不杂尘土的气息；天也总那么青苍，稀薄的云在那里爬。眼也跟着爬。于是想起过去，想起自家的祖先。

四

同样青苍的天下，祖先们快活的结成伙，齐唱起四季曲上山去打猎。跑几个山头，也该渴了，饮的是泉水；热了，躲进林下纳凉。空气很阴湿，散布着苔藓和蘑菇〔菇〕的气息。一面低低哼着曲子，一面吹哨，一面谈论着出色的男儿和姑娘。泉边发一声呼啸，是那饮水的人。鼾声起来了，鼾鼾的，缓缓嘘着，是那样香甜！他们怕什么呢？头目是由伙伴中推举的有能力的人充任。他们自己作得主。他们互相济助，亲同手足。他们毫没有忧虑。

祖先们也爱缥〔标〕致的姑娘；他们做着动人的梦，全灵魂都融化在那魔惑的雾里。假如那姑娘另有所欢，那也由她去。那被爱的男子总是个有能力的角色。大家爱护这种人，敬重这种人，遵守自然定下的法律。

天凉爽了。猎人睡醒了，担起一肩小兽飞禽走上归途。一幅晚景等着他们。夕阳已下山，谿谷红莽莽，沉醉了，好像深秋的果木园。丘岗上牛犊发欢撒野，姆姆鸣叫。姑娘们的头巾飘荡着，赶羊到溪边，溅起一派水花。小葡萄园在偷偷打睡。孩子们涉过溪，扬起手，呼喊奔上来。劳苦了一天，心里充满了和洽、喜悦与满足，猎人怎样也忍不住微笑，一路上唱回家去。

祖先们明白和爱，晓得容让，可是更知道爱自己的脸。他们粗野，凶犷。胆敢侮辱别人的，那他糟了，他等着就是，只有这点是永不会得到宽恕的。侵略来时，他们穿上虎皮豹皮的短袄，头插长长的羽毛，一个个盛装起来，表示全族不是羊而是勇敢的儿男。谷里烧起火堆，各人伴着心上的好人去赴会。他们庄严的唱歌，是那有血性、有胆略的歌，声音是铜一般的响亮，惊动暗中窥伺的山岭。大家团坐在草上，讲本族从战场上赢来的光荣的故事，自己也正要拯救这光荣。他们跳舞了，跳天上飞鸟地上走兽，跳战争，人与兽的搏斗，跳火焰……夜是深密的，天空水般蓝，星宿迷迷烁耀，火堆跳动着，正炽旺的燃烧。笑声仍一串串在谷里播扬。他们醉了，忘记了自己和别人。明天画角吹醒征人，一早

要负弓佩箭整队出发。他们不愿别人蹂躏自己的山川，掳掠自己的牛羊，烧毁自己的小屋。他们不愿别人的脚践踏在自己的脊梁上，宁可一个个疆场战死。

祖先们没有被糟踏蹂躏，没有向人低下头去做奴隶，战死的死了，有人纪念他们；活着的则安乐的过完自己一生，养育了不少的子孙。

“他们呢，”一个中年人苦楚的喊了，“诸位想想罢，连自己也做不得主，唱唱就犯了王法！”

那人拳敲着太阳穴。

不用想，那篇耻辱账仅用直觉，大家也记得明明白白：卫兵长带来命令，说把羊缴出来，百姓们按数给了他，因为酷爱和平；接着又下令搜索毛皮，百姓们照章给了他，因为酷爱和平；头目及其爪牙调戏了姑娘们，百姓依旧吞下怒火，因为酷爱和平；头目和他的同伙私斗的时候，为着和平百姓活活送了命；当真正的侵略来了，他却不准百姓声张，不准议论，不准反抗，要他们躺下，恭顺的等着践踏，等着当奴隶！然而活罪受够了，明白了，爱和平的得不到安宁，勤劳的反弄得精光。没有希望的日子是空虚的。他们不再到山里去，什么也不爱。坐在石上，他们恐怖的探望着；睡在屋里，他们胡思乱想。

“这就是我们的！这就是！”一个野小子伸出那双会打走兽的胳膊。

“有本领翻山越岭。打呢，打得过他们？”一个女人不安的说。

“我们不是人？同是血肉做的，当了头儿也不见多生一只眼！”

“他们有枪！”

“枪吗？你瞧着，夺来一样打得他对穿！”

这一刻马干忘记了雷辛，忘记了刚才的事，他高兴了。他笑了。忧愁原和他缘分浅，一番谈话，一阵风，就能将他一脸的云雾吹个净。

“有道理，”他喊着说，“说得是，枪夺过来就是我们的。好歹总是这条命，让他碰碰看！做羊一刀完了，狮子可不行！马干老了吗？马干不老。也许我后天死，可是我还想当两天狮子！”

“大家听！”

众人竖起耳朵。

“热血溅在土里石上，”

溪那边，印迦唱着，吹着角，正追得羊云片也似由丘岗卷到溪边，由溪上卷上丘岗。

马干听得入耳，挤挤弄弄扮一个嘴脸，手指叩着膝盖，点头和道：

“溅到石上他生苗，

溅到土中他长秧，”

人们兴奋得很，于是就来了一个合唱：

“那血债要加倍抵偿！”

头目坐在马上，驰下丘岗。前面走着那毛皮贩，后边卫士们簇拥，正从山丘背后大路上经过，到外国人的营帐里去。他向百姓们恶狠狠望了一眼，骂道：

“有你们闹的，外国人一来，那就教你尝尝厉害，没王法的东西……”

头目自然比不得卫兵长，不好动手动脚，随即鞭一摇，磕镫催马去了。

路旁生着灌木。百姓们望着马上耸动的人影，听着藁藁[藁藁]的蹄声，呆在那里，脸上发黑了。头目的一举一措都关乎他们的命运，任是傻瓜也要顾虑，不能装作不知。

但是多么出色的马呀！那马又高又骏，是外国人从辽远的地方运来，酬劳头目的礼物。辔镫之类是说也说不来的。鞍垫乃搜刮去的贵重毛皮。头目戴得顶阔边帽，半遮住油腻腻的脸，身披上等织料的斗篷[篷]，生光的名目怕梦中也想不出。人马转过一座丘岗不见了——好体面的一堆！

五

小屋里太沉闷，人们受不住，就偷偷的走出来。丘岗上也是沉闷的：没有歌曲，没有羊鸣，没有笑语，虽然还是昨天那个太阳。老年的眼永是干燥的，青年的眼忽然变得极老实，大家眺望着宫堡，等待预料要

来的事情发生。

原来昨天下午丘岗上曾有过一番冲突。卫兵长率领着他的儿郎，照宫堡的办法，打了马干的耳光，又要将马干捉去。哪知马干竟先扑上去攫住他的喉咙。百姓是一向被镇服了的，不过还残留着一种观念：当他们认为马干毫无罪愆的时候，便大大动了火，一哄将老头子夺了回来。这中间宫堡的人们得了方便，掳去了印迦的羊群，那情形直是强盗一般。待百姓要捉他们的人来吊死，而他们已安安稳稳爬上宫堡，向这面开火了。百姓们跑进小屋，从壁上摘下弓箭，抹着，揩着，弦上上了油；墙角里取出久不动用的虎叉、战矛，磨着，拭着，口锋上上了油。为着防备夜间的劫掠，百姓们又在坡上派了哨岗，宫堡与小屋间从此断绝来往，互相提防守望，两个丘岗便对立起来。

守望了一夜，不见头目从外国营帐回转，百姓们更加慌[惶]恐了。三三五五凑作一组，闷闷的互相丢着眼色，一块暗云正拢在他们的头上。

“听说要请外国兵来了！”

“要来的罢！”

他们低声谈论着，总是那么短短三言两语，好像什么恐吓着他们。

两个妇人也站在小屋门口谈论，头布滑到发辫上。旁边有一只黄狗打着溜。

“她哭吗——印迦的妈？”

“她哭。”

“有什么好哭呢？多则也不过——”

“你知道她没男人；听说雷辛又——她没过礼的娇客……”

黄狗吠噪起来。她们惊恐的望望岗下。一个叹口气，脸上毫无光彩的问道：

“那么，马干呢？”

“不知道。快疯了罢！”

这时又一个妇人参加，谈话便转了方向。

其实马干没有疯；他躺在小屋里，安静的望着屋顶，只是阴沉沉极气闷。一夜工夫，他的脸下陷了，眼也失去了光彩，胡子是蓬蓬的显得

特别多而杂乱。

印迦坐在他脚边，头发乱纷纷，披散了丰满的一脊背。雷辛同马干一起过日子那时节，这小屋印迦是常来的。犹[尤]其晚上，他们一同听老人讲海的仙女，太阳之神，龙老爷，熊大叔，直到夜深方散，简直成了她第二个家。即[使]现在她还闻到那走了的男人的气息。可是她并不悲伤。她很平静；只是少女红褪去了，脸有些苍白，因此她显得更庄严，更美丽。

马干望着印迦，抚抹[摩]着她的手，苦涩的问道：

“怎么不去放羊啊，乖乖？”

他不知道羊已被宫堡里的人掳去。他只记得丘岗下展开的一幕：吃了耳光，遭了侮辱，随后他成为众人的一部分。他记得打的很出色。至于自己那时怎样，印象倒极模糊，马干思索一下，也想不出。

印迦怕又要惹他生气，故意岔开道：

“你难过吗，伯伯？”

“难过？不；不难过。”

然而那丛草也似的胡子，却不作主簌簌的抖起来了。

“以前不知道有自己，”马干长叹了一口气，“一味信托别人，弄得家破人亡，自己也做不得主……以后该醒醒了，印乖乖，要把自己找回来……”

他声音辣辣的咕噜着；大珠的泪咕噜溜到脸上，沾着在胡子上，颤颤的不住的闪烁。

印迦抓住他的手，摇着道：

“伯伯，你伤心了。你看你哭了。为什么要伤心呢，啊？”

马干抽回他颤颤的手，抹去泪珠。

“伯伯不伤心，乖乖。”他说，“我生气。我一生没有教人糟踏过……我们这是狮子国，可是现在变成羊国了！谁都能唾你，打你耳光，踏你脊梁上跳跳！我忍受不下。我生气，乖乖……”

“我要报仇！伯伯，报仇！杀了那头儿！”

印迦将头发向后一甩激昂的说。

“你？”

马干睁大了两眼，端相[详]着那姑娘。他的眼睛没有错吗？昨天他还当女孩看她，今天竟全变成了一个妇人的模样：声音，神情，都那样坚定，果敢。马干紧紧握住这怪丫头的手，心跳着，惊惶的说：

“真的吗？”

印迦咬着唇，点头作答。

“一个人不行，好丫头；”马干霍的坐起来，“宰了那头儿，那不错。可是还有他那群爪牙，还有那群野狼，他们会来糟踏个稀烂！必须一个不留赶掉他，才有安静日子。”

马干回复了兴致，精神健旺起来。

“拿伯伯的虎叉来，乖乖！”他说。

印迦从墙角里取过那被遗弃多年的家伙。马干绰到手里，端量了一番，铁环锵郎荒郎[唧唧]的响。这不算一个好武器，锋刃全锈秃了，一根齿还弯着，又非常笨重。马干却对它有着无限的怀爱，忍不住用手去抚来摩去。

印迦是怀着一颗惴惴的心来的，看见那虎叉，遂又想起逃入深山的那个出色的猎手。

“人家早用火枪了，亏你还藏这样的老古董[董]！当下的猎户，就睬也不睬它！”她勉强做出笑脸。

马干却没弄懂她的心思。他一心在虎叉上，荒郎[唧唧]锵郎[唧唧]了一阵，和悦的说：

“你别瞧它不起，好乖乖，虎豹凶猛，山猪厉害，可是都怕这杆叉！它好了得，你爹爹知道的。这叉当年刺倒过野虫无数，少说也有过千把。待伯伯磨他[它]一磨，宰几匹癞皮狗你瞧！”

“爹爹本领强过雷辛吗？”印迦试探的问。

“抵得过，抵得过！”他漫然应着，捻一下手中那器械道：“那时每人只有这么一把叉；眼下的人精明，用的是火枪，怎比得！”

马干太兴奋，心里一股火劲太热，忽略了印迦渴望的眼色。把叉往墙上倚了，他继续唠叨着。

“那时你爹跟伯伯一道上山打大虫——现在那东西很少见了！外国鬼全是瘟神，一来便什么都精光，血也吸了去，只放下一点晦气！——唔，你听，乖乖，一道打大虫，你爹爹了得，伯伯也了得，人家都分散，我们总在一块儿，从早到晚。都说好一双打大虫的义兄弟。可是，乖乖，你爹爹死了——”

马干慨然了。他倒下去，两手捧住头。他鼻子酸酸，涩哑的说：

“他——什么也看不见了！只留下马干伯伯受辱……有他在天也会闹翻半个，乖乖——”

“伯伯，”印迦摇摇他的肩膀，“马干伯伯，你又难过了。”

“不——难过，乖乖……告诉我，外面怎样了，好印迦乖乖。山里那伙好小子会不会来？”

看见老人的脸变成乌青，印迦不免迟疑，遂拿自己计算过的话岔开。

“雷辛怎样了，伯伯？”

老人睁开眼，向那姑娘端详一番，摇了摇头。

“不怎样；他好好儿的。”但是他又想，“你没有骗一个女孩子吗？”

印迦料想自己一定会失常，岂知事到临头竟极镇静。马干的苦楚她也不曾注意。印迦情感盛过小兽，掀动时犹如波涛汹涌的小河，因为不是娇养的儿女，故也缺乏那叫做“缠绵”的东西，情感潮涨的快，平息的也快。虽然那阵恶[噩]耗带来的雷雨刚过，而印迦感情的小河现在却已平稳、澄清，正从两岸间流去。羊被宫堡里的人抢劫去了，单纯的印迦想，没有也就算了，人各生一张嘴，都该有饭吃。她永不明白握有天下财宝有什么用。妈妈在小屋里哭，也只是一件小事，世上还没有人哭出个什么道理来的。雷辛的安全算最值得她挂念的了，然而他离得还远，只有目前的事倒真的撮住了她。

单纯的印迦仍是单纯的，不过两种单纯已大大不同。前一个印迦是姑娘的印迦，现在却是妇人的了。这变化虽不能算小，可是解释起来却不十分容易。她想到过去无忧无虑的生活，自己编唱的歌曲，她看世界曾是明朗的，流着恬静，和悦，温爱，蜜也似的芬芳，正像童话里所说

的一般美妙。现在她觉得世界也仍是在晴朗的，只是不再闻到那芬芳。对这损失她不怀恋，不悲伤，也不痛息[惜]，反而觉得那时的好笑。

“不要想他，乖乖。”马干咕噜着，“一个人是人，到处有他一份口粮，什么去处都能过活。我们这地方的人能容让，吃得苦。糟踏人可不行。告诉伯伯，我老了吗？……”于是他摇一下手道，“不；伯伯不老。我还有两天的人好做。我要当当死的狮子，不做活的羊；祖宗就这样的。告诉伯伯，小丫头，这可对？”

“伯伯对，有道理——黄莺吗，呸，生来爱飞的鸟儿。你不老，活一百也不老！”

马干跳起来，他听印迦说得有趣。两个人相对大笑。马干像吃了什么药，快活了，他嚷着：

“对，黄莺是爱飞的鸟儿。人也应该飞。大家都要飞，飞！”

印迦早打定了主意，她要做点事，规规矩矩，有条有理。做什么呢，她得想想。

“飞的鸟儿，飞的鸟儿，飞啊，大家！”马干一面挥手，一面忘形的嚷。

山岗下突然一阵唢呐声起，接着呐喊声、奔跑声、枪击声、呼唤声，还夹杂着低低的羊鸣，乱成一片。扰乱的声音忽然湮没，好像低咽的溪水，分明向远处流去了，蓬的又海潮也似涌上来。枪弹打响着哨子，在空中画过一条细细的线，前去急急追踪敌物。

“来了，伯伯！”

印迦冲出门，一阵风跑掉了。

“来吗，好！”马干绰那柄虎叉在手，独自咕噜道，“来也不怕他。青年人都死了，我还怕？”

一个妇人匆匆经过小屋，挥着手，快活的嚷道：

“来了，马干伯伯！”

马干急忙出得小屋，只见山羊惊骇的在小丘上和沟谷里奔窜，宫堡后面雁翅般涌出两群杂色的队伍。他们从哪里来呢？他们提着枪，毫无声息的在疾走。马干举起双手不自觉大喊一声，虎叉从背后落到地上。

“我们的乖乖,那是我们的人,那些儿男……”马干喊着。

他快乐得发抖,热泪滚落到胡须上面,闪闪耀耀像草莽上的露珠。

丘岗下,飘动着妇人们的头巾,他们脸上流着泪,嘴里时而发出不连贯的字句,冲破沉寂,乱纷纷,不知怎样是好。百姓们提着火枪,挺起虎叉、战矛,向通外国营帐的大路追风也似赶了上去。他们拖着沉重的脚步,忽然铁器相碰了,忽然前面的人窒闷中透出一声邪许。白光闪闪,刀枪并举。应着一声号叫,卫兵长和他的儿郎们抛了枪械,很快的窜入灌木的丛藪,四散逃命去了。

六

杂色队伍的儿男们是杂的:有的穿军服,有的着战裙,手中是各式各样的枪械;有高有矮,脸却一样憔悴;眼瞳乌黑,沉静的在放着光。他们不愿住在离开人间的堡里,那高墙、那雉堞、那小窗,他们讨厌。他们查抄了宫堡,将讹索去的盆、甄、瓶、罐,用边防捐购买的丝绒帷幔,外国的诸般礼品,一起分散给百姓。队伍开上这面的丘岗,驻扎下来。

自然他们不全是这地方的人,但觉得住在这里合意,差不多跟家里一样。

一安顿下来,便有许多人奔下丘岗,冲进小溪洗澡去了。也有人和姑娘们打三两句趣。地方上的儿男则什么也顾不及:枪械还挂在肩上,发出断断续续的叫声,于是爹娘弟妹把他拥起来,悲喜交集的流着泪,妈妈唏嘘的哭着。这样的活着相见真是想不到的呢。

马干好像癫狂了,什那[么]全忘了个干净。他叫喊,他挥舞着手,投向青年人前面。他向他们祝贺致敬。他滔滔不绝的讲着,话是那么多,颠三倒四不知从何说起。而青年人又是那样多,在他看来他们全是一样的。他要拿出心来让每个人都看见,使每人都看见他的快乐,听见他的祝贺,就不得不三言两语抛开这人,又拐拐斜斜跑向那人。他把自己都弄迷糊了。

“看哪,这老儿他疯了!”

青年人互相做着眉眼。

马干也许真疯了，但他连自己也弄不清的嚷道：

“马干疯，那应该疯！有这么些莽撞人，谁看了不发疯？好，让我们疯疯看，一疯就再也不怕臭虫咬了呀！”

不晓得他怎么弄到一杆外国造的枪，老早就挂在他瘦削的肩头，晃来荡去。他摘下来，瞄瞄准，扳弄着——

“马干呀，他才不疯！哼，这枪我也使得，你瞧！几只癞狼我还不怕，你等着，铗翻几只给你看！”

老马干东闯西撞，这么着天可就黑了下来。

百姓们像过节日宰了三二十只山羊，就在丘岗上支起几口大镬来煮。一些贵重的兽皮，罕见的毛毯；宫堡里封藏得不错，去闻一下那放散出的樟脑气就知道，而现在也见了天日。人们把来铺在临时砌成的石灶间：这里一团，那里一组；有的睡着，有的用肘支着地，有的则盘膝打坐。连火舌都快活，暗中闪闪的直往上舐。火光照亮四周，跳跃在毛蓬蓬然而憔悴中透露着坚强的脸上、突出的膝踝上、丰实的肩背上和冷冷的枪上。人们低声谈着话，轻微的咳着，嗅着，好香的一股气息。谿谷里谁在唱歌，溪水那里。又是谁发一声喊，大笑着，两个人——一个前奔，一个后追，上岗丘来了。但水边的那人仍独自继续他的歌唱，似乎还缓缓步去。丘岗上有人懒懒应和着他——

那姑娘的良人谁不知道，

白的羊儿，黄的狼儿，

杀场上那人死了。

飞的鸟儿，走的兽儿，

你迟了一步，草包！

于是丘岗上发出一阵哄笑。

印迦匆匆从人丛中穿来走去，她失望了，也疲倦了。她很孤单、很凄伤，眼有点酸涩，但她仍要忍耐的支持下去。深黑的眼睛，大的鼻准，

宽敞的肩胸，粗壮的两臂，这个人她看见的。这个人影一直在她眼前，一定躲藏在什么人的背后，只差没听见他的声音。然而不是一下子就要听见了吗？她微微叹一口气。

“找什么人，姑娘？”

一个人阻止住印迦。他打坐[在]一张豹皮上，深深的望着她。印迦看的明白，这人很沉静，是三十来往年纪的男子，瘦生的脸庞，还生得有一部蓬蓬的好胡子。印迦不认识这人，但她知道是这部队的队长。

“找一个——”印迦发抖了，勉强能吐出两个字，“雷辛。”

“哦，雷——他干什么的？”

“跟你们一个样的。头目拿他，他跑了。”

“你是他什么人？”

“是他的……”

“妹妹？”

印迦眼里一包泪，什么也说不出。她只能摇摇头。

“那么，情人？”那人的眼在暗中发光。

印迦低下头，她觉得一阵晕眩，但她仍一声不响的立着。那人又问道：

“看见他吗？”沉思了一番，他又自言自语回答道，“唔，不；没有这个人，没有。他不在这里了。也许——我们人是很多的。”

丘岗上，谁也没有注意这边。他们谈论着、哄笑着，不时望望旁边火光旺盛的灶。夜是深秘的，温暖的。铁镬嘘嘘冒出白烟，好香的味。他们醉了。他们听老马干没头没尾的疯话。他们唱：

“那血债要加倍抵偿。”

“放心罢，姑娘，他会来看你的，只要有这个人。也许明天。我也许还见过他，问问看。”那队长支吾着，他有意安慰印迦。

印迦望着远处的夜空，却摇头道：

“我明白了。”

“喝，你们谈得好……”马干的突然出现，使两人吃了一惊。他那样欢快、那样匆忙，谈得怎么个好法也不说，一把捉住印迦的胳膊道：“人

家正找你，你倒躲得不错。来，来，你知道吗，乖乖？伯伯弄来一杆这样的东西，真正的鬼子造！”

马干拖走印迦，急急慌慌到一处僻静地方。这里离开闹器的儿男们远一些，地上一块毛毯空着，他们坐下。老马干抚摩着她的脊梁道：

“你难过吗，印丫头？”

“不。”印迦回答得极坚定。

“要那样才好，乖乖，”马干叹了口气，向辽远处望着。停一刻又咕噜道：“我不难过吗？年青人都死了，我也难过！我不能死吗？我不会哭吗？可是那是傻瓜干的，那没用。我不死。我还想作点事！再险的路，狮子国的人都敢走，没有路他也要杀出一条。伯伯老了，可是还想跟小子们混混，我还想跟小子们杀出一条路！伯伯老了，你明白，印乖乖。这路伯伯没长走，可是我要看看小子家安然过日子。只要小子家快活，伯伯不算枉死，就在土下也安心！”

马干托起枪，向太白星瞄了瞄，又重重放下说：

“这是杆好枪呢，印丫头，一杆真正的鬼子造！”

“我也好弄一杆吗？”她道。

“你？”老马干钉[盯]住印迦，严重的问，“要这东西作甚，你女孩子家？”

“为什么就不行，女孩子家？”

印迦望着马干，她怀疑。

“不是这么说，印乖乖。现在要真杀真拼，需[要]人多，当年打仗娘儿们是送口粮的，你明白不！”

“娘儿们是人，就打不得仗了吗？你拿来，我打给你看！”

印迦夺过马干的枪。

“使得，使得，毛丫头有道理！男女都是人，天下的鸟儿都会飞！要这样，印乖乖……手把住这里，对了。瞄准，好！”

马干教印迦学射击。

七

可是印迦没有枪，现在偏又恰巧需要那件宝贝，怎么办呢？卫兵长同宫堡的儿郎们逃进外国营帐。头目和鬼子开一次会议，结下“要怎样就怎样”的条件，他们已开始进军了。岗哨放过警报，丘岗上激起一阵骚乱：枪与枪相碰声、咒骂声、人的冲撞声、跌仆声，混成一片，听也听不清楚。

“把火浇灭了，浇灭！”队长低声斥责。

已经有两小队人分左右跑下丘岗，很快的隐入夜色。

好多人一阵风卷向小屋后去。印迦突的跳起来，喊道：

“我没有枪啊，伯伯，枪！”

“屋里去，乖乖，躲起来……”

夹杂在人众中的马干挥着手，头也不回。他慌里慌张，下面还咕噜些什么，印迦没听清楚。她也跟了去。

小屋后面，白天用石叠得有一条矮垒，人众就停在那里。马干也照别人的样蹲下，粗声喘着气。印迦依附到他身旁。

枪一顺的端架在垒上。空气浓重而且严肃，压迫着每条脊骨。许多心紧急中间联结成一串，同样单纯、同样紧缩，什么都不及想。那些快要停止搏动的胸膛里，那些阴暗莫测的胸膛里，闪着一线期待的光。眼飞过灌丛，凝视着前面的丘岗。那蠕动的黑影是什么，什么呢？大家静静的，一声气都吝啬得不肯出。时光是该珍贵的，一霎前那番骚扰仿佛一下子湮没进海水里去了。周围是一片寂静，只有远处细碎的动作渺然可闻。浇灭的灶火腾起白烟，还丝丝的发出声响；微风吹来，夹着肉的香气。时光好像一刀切断了的，没有谁再在这等事上存念头。

“唔，”队长正立在马干旁边，他低声咕噜着，“有人埋伏到路旁就好了，那样能把他们打穿，一个不留。”

他望望左右，这时才恨人太少。

“我去！”马干吸一口气说。

“你一个人？”队长瞅着马干，随即摇摇头，“不行。”

印迦望望他们两个，兴奋的说：

“我也去，伯伯！”

但那队长不再言语，头附在垒后，凝神探察敌踪。

夜宽大而又隐秘，微微喘着，温静的遮盖着群山。对面隐隐现出小山岗模糊的黑影。天空深渊〔远〕莫测，平静如水，蓝绢也似张在头顶。云片素白，从岭后涌起，如同发光的船。星宿朗朗照耀坡谷。灌丛诡昧的躲在夜空下，升起淡淡的烟雾。小鸟偶而从上面飞过。此外便一切静寂。

缩拢的心期待着，时光的流好像已经停止。大路上出〔现〕一个黑影，是逃回来的岗哨。他刚刚到岗丘脚下，对面丘岗上火光一闪，一声巨响，一只铁鸟急性的画〔划〕过夜空，热烫烫咆哮而来，投到那人旁边，轰的爆炸了。那炮弹烘〔轰〕起一阵焦辣的烟尘，碎石就飞上矮垒。

“乖乖，好大的脾气！”马干抹着被击痛的脸，嚷着。

“喂喂！这姑娘，疯子吗？”

石垒后面低低的一阵骚嚷：还只来得及惊叹，印迦已经奔下岗坡，头巾飘荡着像一只鸢鸟，头发飞扬身后——向烟雾下冲去。

这时一切的变化都神速非常，时间的单位无法计算，而且也没有人在这方面用心思。第二个炮弹又跌到原地方爆炸了。

“哎呀！”窒息中冲出马干惊绝的叹声，“印……”

那姑娘却已冲出烟雾，手里还提得有什么东西。马干搀她跳过石垒，又惊又喜的埋怨道：

“你找死吗，傻丫头！你不要命了。你差一点没将我吓坏！”

“要命？为什么活着？”印迦的神色很严重，但马上又换了得意的口气说，“你看，伯伯。”

放下她的胜利品：一杆枪，一带弹。那个逃回的岗哨完了，马干咕噜着。谁也不管他们的闲事。

对面丘岗上形成一条火蛇，那蛇的鳞片正纷纷飞落。那精灵像一串红珠，以巨大的速率活动着。它吐出火舌，又吐出火舌；那些小东西

越过坡谷，又飞过天空，闹扰的打着响哨，蜂似的胡钻乱碰，好像要织成一面热孜孜的流星的网。这时炮的目标也更正了，一声声锥到背后，掀起石块的冰雹，腾起昏红的旋风，全丘岗都在火光下震荡，就像已劈作两个。

印迦看了这景况，高兴得很，觉得这不是战争，只是孩子们的一场玩耍。又望望左右，儿男们正弓膝侧首，一心贯注在那杆枪上。她迷梦般笑了。这是多么可爱：大家在热闹中呼吸，在热闹中生活，忘记了彼此的界限；本来是不由自主的人，现在却自由的同对手决战了。印迦将过去忘了个干净。在这样炮火的洗礼下，就是遭遇再坏的人，谁能不忘记呢？谁还理那些呢？破旧倒眉[霉]的日子！印迦的希望实现了，她有一杆枪！她不再怕什么了！印迦极得意，没有人注意这层，更使她怀了一心秘密的喜悦。她把枪架上垒后尾抵住肩胛，照人家那模样侧倒了头，低声唱道：

“青山是虎狼的住家，

爱人跨下[上]白马……招家伙！”

于是嘭！火光一闪，一缕青烟，那子弹啾的一声穿过夜空，前去找冤家去了。

“伯伯，马干伯伯！”她低低的喊。

老头儿头也不抬，只糊里糊涂的漫应着：

“噙，你唱得好，……看我给你打倒一只狼。看伯伯的，——嘭！好乖乖！”

起劲的炮火忽然哑叭[巴]起来，火蛇也停止了活动，枪声逐渐潦[寥]落下去。这是可怕的；那加诸人身的烟火气的威胁仍紧贴在身上，如同一副蠢重的甲冑。人们被红色的飓风吹糊涂了，依旧摆出那副静以待敌的模样，迷怔的望着前方。被炮火撕成纷纷飞片的夜抖动着，狼狽的、惊恐的发出琐碎的骚扰，迷乱的旋起涡溜，火光一隐没便什么也看不见。丘岗间烟雾弥漫，朦胧了山岭，星也显得稀少无光。可怕的静默压着坡谷，不是安谧，倒暗示了更大的疯狂正在生长。

那队长发布过什么号令，喘一口气，向马干讥诮道：

“本领不错，老朋友，很会啰唆！你老老实实等着就是，就要来了哩！”

“来吗，呸！”马干唾口吐沫，搓着两手。“来了好，怕什么？几只小老鼠罢了。弄翻来让你瞧瞧吧，你等着就是！”

印迦见别人都安安静静，沉住气等候着敌人；她忍住喜悦，向前望去，却也看不出什么动静。她弄着枪，倒觉得这不过是忙碌后的一阵休息。她联想到春间马干掘过葡萄的土壤，他坐在溪边吸烟那种神情，这景况她极满意，极安心。她看见那岗哨的尸体，心里也只隐约的想：“死了吗？”决没有想到她玩弄的就是那人的武器。她脸上蒙着一层淡淡的倦意，只是淡淡的，那下面流着温和的笑容。看去她是那么稚气，如同正在美丽的梦里神游。

没法想像的，宫堡所在的那丘岗突然遭遇了袭击；铁鸡拖着火的尾巴，呜咽着，一个跟着一个的投去。接着是一阵丧魂失魄的吼喊，随即又被迷乱的炮火湮没。宫堡起火了。火光直冲夜空，耀耀烛照四周，雉堞露出冷冷的牙齿，小窗眼里吐出红红的卷舌。但一霎眼工夫，炮火的旋风又掩没了这面的丘岗。人惊醒了。炮弹冰雹般落下又落下，毡毯同毛皮的碎片横飞而竖舞。枪弹唿哨着。石块唿哨着。人陷入糊里糊涂赭红的烟里雾里。丘岗在披靡的弹火下翻跟斗，随着飓风旋转。情形的激烈，仿佛誓必将小屋、人、丘岗连根拔起，送入天空。

忽然枪弹从斜翅里射来，烟雾下钻出几个人影，右翼那小队已经狼狈的退下来了。那队长挥着枪，涩哑的喊些什么。一小队人又冲进烟雾。

马干简直发昏了，是炮火震的了呢，还是因为快活，也不知道。只是他不停的嚷着：

“好乖乖，好乖乖，——”

大路上，人影正很快的涌来。印迦激动得发抖。她闭住气喘，火光一闪，弹就撞了出去。于是低声喝道：

“送你回去，招家伙！”

“老头儿！”那队长捉住马干的肩膀，朝后只一拖道，“你等死吗，你，

你？快走！”

“我死，我死，噏，我活够了！”

他忙乱的回答着。但从垓后抬头一看，左右已经空荡荡，只有旁边还抛下的有几条尸体。

“印乖乖，快走。你们走，”他说，“你们年青。我老了，活不出什么名目。年青的都死了，我马干不能偷偷的活着。你们快走，印乖乖，快些，就来了哩！让我拿老命拼他一拼！”

队长满头大汗，又去拖印迦。那姑娘摆脱他。

“伯伯，你走罢。”她仍低着头继续放射，“雷辛死了，你告诉妈妈，我也不活着了。叫她不要难过……我不走！”

“快走罢，印丫头，”马干生气的嚷着，又低下头去，“你年青，跟我比不得！”

现在已能望见敌人疾速前进着的影子。那队长无可如何，恨恨的说：

“等死，你们等死！所有的人，男女老幼全都逃进山上去了，你们——”

轰然一只铁鸡落到小屋上爆炸开来，队长惊愕的回头看看，全部的儿男已经涉过小溪，正向深山逃奔。汗珠在他脸上闪烁。他长叹一口气，便飞快的直投谿谷奔去。

丘岗上还剩着两个人：一个马干，一个印迦匆迫的活动着。炮轰已经停止。宫堡那面依旧飞来流弹。

“啊哟，我老昏了，”马干忽然叫嚷，“你为甚不走啊，你？……好，你向那面，我向这面。”

他伏下去，把尸体当做掩蔽物，向正驰来的敌众瞄准，骂道：

“滚蛋！嘭——好乖乖！”于是他高兴的说，“我唱曲子给你听罢，印丫头：强盗来了，枪刀剑戟——”

印迦伏在垓后，一面瞄准，一面低声接应道：

“头目百顺百依——”

“送了牛羊，又奉麋皮，杀了……”

“热血溅在土里石上——招家伙！”

于是嘭！火光一闪，一缕青烟，一个人，正在走[就]栽了跟斗。

“伯伯，伯伯……”印迦快活的喊。

但马干睡着，枪端仍对准宫堡，他可不再分享印迦的快乐，且永不会回答了。

印迦要扑过去，要喊什么，可是她不能喊，也不能有别的动作。大路上，人正在疾走，危急迫着她；于是马上转过身去，瞄准那将爬上丘岗的一个人。

一九三六年三月

一 片 土

—

这人不愁吃的，不愁穿的，没有事情要他做，每天就是看看鸡斗，听听昆虫震翅，立到临风招展的柳树下遐想。脑袋又是出色的聪明：想的是美妙无比，连二等脚[角]色的诗人都害起羞来，非常嫉妒。一句话，是毫无缺陷，一切满好。

然而，只因一切满好，反而觉得不好起来了。

“多么无聊呀，瞧那些鸡，咯，咯，咯！呸，蠢东西！”

不但无聊，心里且骚扰得厉害，是那长了疔疮似的厉害。毛病也的确不轻，竟至天下的医生束手。

可是，且莫忘那里有一颗精致的心，善于幻想。他看见大漠上的夕阳驼影，也听见山林里翠鸟的歌唱，还有蝼蚁们的战尘同鼓角。

“他们各得其所，乐其生，安其命，生命也安置得恰是地方。”他惆怅的说。

至于他呢，是看见的全不顺眼，精神上已失却那幸福永离不开的平衡，满心里再也没有了安宁；脸是一天比一天的缺乏光彩，一天比一天的瘦。意思是说：这地方太糟，夹杂着石灰同瓦砾的瘠土似的；只合生长荆蓁乱草，决不适于培养美丽的灵魂。

这么着现在很明白了；他需要的是一只心灵的暖床，一片空中弥溢着蜜味的安宁土。于是，他佩上小小行囊，提了行杖，装扮成一个老于

行脚的人，刁[刁]着出号大的烟袋——以备在寂寞的荒原上燃起青烟——独自上路去了。

二

这人饥餐渴饮，一路跋涉而行，说不尽的辛苦。

一日，天色薄暮，满天霞光，四野荒烟，前面横着一条茫茫大水。沙滩上留宿着鹄和雁。浅渚、芦苇、水面雾着轻霭，一江载满着霞彩正浩荡东去。这人立近渡口，高声喊道：

“船家来呀！”

那船家缓缓抄着棹，唱的是——

大江的水

岸上的柳……

客人一面领略江上的风景，暗中还打量着那悃[淳]朴的艄公。

“烟霞生活，鹭鸶为伍，这里不知老之将至。”他感叹的想，遂大声问道：“刚才唱什么来，船家？”

船家把棹雁翅般斜戳进泥里，挚[纂]住船道：

“不关你事。上你的船罢，客倌！”

上了船，低头看着滟滟的江水，可就大大的吃了一惊。他已忘记跋涉[过]多么远的路程，飞过多久的时光；但成绩摆着在那里：人是那样瘦，又那样憔悴，满腮短髭，模样全是一个仆仆风尘的行脚人。而那美妙的心里，恰和天下的旅客一样，也正充满着“细致的”哀愁。这么一来，又想起那一心要去寻觅的地方。

“请问船家，”他说了，“灵魂的安宁土还远吗？”

“那可不曾听人讲过。”

船家不停的打着棹，闷了一刻又道：

“问阎罗王也许会有眉目。他是这地方上顶走运的家伙，听说忙得

要死，可是人不能解答的问题总知道的。这里呢，单晓得水从源头来，流到海里去。”

客人上了岸，四顾暮色苍茫。

大江的水
岸上的柳……

船家棹舟而歌，已徐徐远去，渐为烟水所隐。

三

这人循着小径，继续搜索前进。走了多日，终于深入大野，前后一望尽属胡草的莽原。渐渐的小径被野草湮没，再也看不见寂寞中荒凉的小屋，连天际牧人烧起的火烟也稀少了。

“怎么办呢？”

他走着，草在脚下瑟瑟的响。

夜去昼来，太阳按时从草原的东端升起，又向西方落去。苍空下是天籁。大草原上烟袋一路放送出寂寞的青烟。然而这中间他倒了点霉，遭遇了乏同饿的袭击，却不曾和那位化是非做轻烟的走动的阎罗王碰头。这时，天的颜色好像也不似昔日的蓝；温饱与安宁已结为一体，是拉也拉不开的了。而那不安的灵魂所渴望着的也仅一餐而已。假如不是气尽力竭，他定会向大草原“天乎，天乎”不止。虽然如此，但人是决不会马马虎虎就死的。运气的眼，有时也会看见遭难的人。这是说，他终于获得了救星。

那救星是一个须发苍苍的牧人；正匍伏[匍]地面，用泥污的两手捧住山羊的乳房吸饮奶汁。

“请了呵，大爷！”他踉跄的走上前去，有语无音的说。

“请了，客倌。请了。”老人吃惊的望着他，从那落魄的模样终于明白了来意，“该是饿的不行了罢，客倌？”

这样说着，牧人已经抽身让客就饮。

好新鲜的奶！真所谓“上帝的牲口”！

然而饥渴不让他出声，也不容他多想。当他吸足一肚子山羊奶的时候，抬头一看，只见牧人正在那里两手挖掘草根。

“怎么能够吃呢，这样的东西？”他诧异的问了。

牧人并不留意他这面，自顾一面挖，一面将草根送进嘴里去嚼。

“没有不能够吃的。味道很好。”他道。

瞧着牧人嚼得津津有味，那人担忧的说：

“据说没有什么养分，吃了于生理上未必有大补益。”

“天下没有养分的生物多得很；”牧人向客人投了一瞥，随手捏一条白根送到嘴边道，“它还好，虽只是草根，却能生出解人饥渴的奶汁。嘘，嘘，去吃你的草！哺，哺！”

牧人挥起卧着的羊，吐出草渣，便继续去挖，去嚼。

这人从地上爬起来，弹去衣上的泥土，眺望着大草原。太阳刚升起不久，天空翠蓝，高处盘旋着鹰雕。草原直与天陲相接，绿沉沉是无限的辽阔。草叶上缀满着露珠，闪烁发光。山羊群集，驯顺的在那里啮嚼。到处是鹤鹑兑兑的呼唤，百灵鸟啾啾的鸣声。总之，景色恬静、伟大、美丽，凡逃[跳]进去的人就无不迷醉，休存逃脱的妄想。

然而，只因美丽醉人，反而觉得平常起来了。

“请问大爷，”他满眼期待的说，“灵魂的安宁土还远吗？”

“到处是安宁土，到处不安宁。”牧人答。

于是客人搜寻出塞得满满快要胀破脑门的漂亮词句，解释那国土如何清和明媚。

“是的”，他收梢说，“空气中流着‘蜜味的香同鲜乳的暖’的，就是这样的地方。”

牧人则神驰于草原，方回想一段久已湮没[在]记忆中的往事。

“似乎有这样的一处地方，”他含糊道，“但只是说，却不曾有人到过。也许在山岭那边。有一年，唉！……”

牧人挣扎起身，抛下正要讲的故事同客人，蹒跚的向羊群那里走

去。

“请罢，客倌！”他忽然回过头来，挥着手向客人喊道，“各人都有一个理想……但愿有一天你能回来，回到草原里来！”

客人默然提起行杖。烟袋留下一缕青烟……

四

他孤独的走着，烟袋里的青烟做了他行踪的记号。走不完的是路，走过的是岁月；翻越那架遍生奇花异卉然而人烟绝迹的山岭，身心交悴，人终于到了不行的地步。他不再幻想，但要休息。

一日傍晚，前面遥见一座茅屋。屋前是菜园；园中生着老大株皂荚树；树下有井，驴子正在那里康郎华拉〔唧哗啦〕的车水。这财产属于一双孤女寡母。那姑娘在水槽傍〔旁〕正一面唱歌，一面洗衣。

客人踉跄的穿过畦塍，走到井边，他再也支持不住，等不及卸下行囊，已经倚住树坐了下去。

“安乐土，安乐土……”他张开嘴发声的喘着，不住的喃喃。

那姑娘仿佛挨了螫，歌唱一下子被吓溜了。她捏着湿淋淋的衣服，跑来嚷道：

“怎么了，喂？你是怎么了，走路的？”

只见这人面色苍黄，嘴唇焦青，全身不住的发抖。他中了恶〔邪〕。菜园家的姑娘忙冲进小屋，不多时为他盛来汤羹，又用大针替他放了血。

“安乐土，安乐土，安乐土！”

他含糊的喊着，声音里充满着历尽千辛万苦终于达到目的后的感叹。

静寂占领了向晚的菜园，只听见茅屋顶上咕咕的鸽声，吹过皂荚树梢的低微的风声。菜园家的姑娘木然立着；驴子停住车水，温爱的用鼻触摩她浑圆的肩膀。客人瞧瞧那畜牲，又暗暗打量着面前的姑娘：多么出色的丫头啊，那模样的俊俏，使他一肚子的漂亮字眼个个害羞。现在人已入迷，灵魂当真有了暖床似的（血液愉快的在脉管里循环），他觉得

和平的日子正在前面等他休息。

这时那在莴笋畦里剔剔心虫的妈妈却[恰]巧赶过来。

“知道是做什么的呀，你招惹他，鬼丫头！”她厉声嚷着。

女儿羞红了脸，然而也会撒娇的。

“看妈妈，”她生气的说，“鬼缠住他的脚，自寻来的，谁还夜里打灯笼找他吗！”

她又说，人家怪可怜的正在难中，不合说这等话；况且多一个人添一个帮手，园子里事务烦杂，未必就会白吃饭。说着时眼里噙着水汪汪的泪，这样决定了客人的命运：他落脚在菜园里住下来了。

住下来——邻着菜圃有一带果园——每天嚼着萝卜干，懒洋洋躲到林下卧着，迷幻的望着白云飘过天空，谛听着鸽在果树下咕咕，蚱蜢轧轧的在庄稼丛里飞，却不作事。时光逝去了。那曾“使一肚子的漂亮字眼个个害羞”的姑娘，每天看来看去，日子一久也就变丑。妈妈是时时唠叨不休，苍蝇似的直钉[盯]住她。一天忍无可忍，她冲进果园，一把揪住他道：

“起来，祖宗！去扎王瓜架；不能让你尽自在！”

他唔唔应着，幽灵般幌幌[晃晃]荡荡向茅屋走去。他结束了行囊，提了行杖，依旧刁[叼]着那只出号大的烟袋，一声不响起程去了。

“哪里去呀，糊涂鬼！”女人追着喊。

“好人，让我去罢。”他煞住步说，“不是我薄情，但可怜我不幸的人，眼睛到处碰见的是破灭，灵魂到处感受的是不安，我的心已经碎了。我想休息，却没有地方供一个受罪的人安身。生活在我是一种磨难，然而又不想死，还希望能多活一时。”他挥着行杖，“请罢，好人！请原谅我，并祝你幸福！”

他以为自己是这样和平、这样良善，一生中从不曾亏待人家，甚至连蚂蚁都没有存心伤害过，而竟受尽了人间的苦楚与折磨。想至此，他伤起心来，很想落泪；糟糕的是那眼干燥而且空虚，丝毫不替他分担悲哀。

女人留到大路旁，双手叉住腰，目送着他的背影，全身打着抖，好像

忽然出了毛病。但忽然记起那人仿佛失落点东西，她走过去，捡起来看时，却是他脚下带来的一片家乡的泥土。

“拿去你的幸福罢，魔鬼！”她咒骂着，手里的泥土向他投去，“愿你一世走着，灵魂永远得不到安宁，魔鬼！没有良心的流氓！”

但人已经去的远了，只见烟袋留下的一缕青烟。

一九三六年十一月八日夜初稿

金 子

—

“揪尾巴，”金子是记得很熟的，“打倒帝国猪姨！”

学生全发疯了，排起队伍喊叫，嘴里喷出白沫；立在防火钢上，这一拳，那一脚，那是讲演，还唱“到明天”的什么的歌呢。那时候真热闹，电车常常弄得停下来，一辆、两辆，到底没法通过；全线的都尾咬尾呆在路上，像一条大蜈蚣。汽车是很神气的，那时可讲不了那许多，它只好和它家老爷吸一肚皮灰，咕咕咕的生闷气。一街两巷的男女挤成一堆，啐着吐沫发议论。金子同伙伴自觉得是汉子，老跟着队伍走，天天有小旗捡，传单总要弄一大抱。有时也参[掺]进去打打热闹，手中捡来的小旗往上一挥，自然是“打倒帝国猪姨”，日子过的连金子都觉得好不新鲜。

但金子的妈知道了，说以后不准再跟着胡闹，那些都是乱党，抓住是要吃官司的。金子不相信，明明都是学生，那儿来的乱党呢；况且又不像收房捐的那酒糟鼻子，领子上钉着“警察”。金子不管乱党不乱党，只想着那儿热闹那块玩，妈是女人家，不能一天尽跟着。金子爱怎样便怎样。金子还是满乐子的。

可是有一天金子的妈说，爸死了。爸在关东当大兵。金子想：

“死就死得了，和咱金子[不]相干！”

人家都说有爸爸好，金子不知道。金子没爸爸——你想：金子十二岁，爷儿俩没见过面，还算什么爸爸？妈拿出爸的照像[相片]，是几个

当兵的，骡蹄样的布靴子，狗皮帽，棉军服穿得比狗熊都笨。妈说他是个大麻子。世界上麻子可真不少，伍大叔就是一个马蜂窝。妈干么嫁给麻子呢，可真怪了，要金子哪，准不干！可是金子不得不开始过另一种生活。相当他这种年纪，别人家的孩子尚埋在糖果、故事和抚爱的堆积里，而他——妈让他从平民夜校里退学，检[拣]一个好日子，由伍大叔率领，到这大学饭馆来了。他已经走进社会，开始人人应谋的生路。

这里是怪地方，初进来有些熬不住。金子是在马路上长大的，金子是在垃圾场上看放[放]长大的，金子是在什刹海和庙会上长大的。现在教呆在店堂里。看罢，这灰色的店堂里，桌子、凳子，那咳嗽的大挂钟，好像自开天辟地都是楞[愣]在那地方，万世也不会动一动。一径没变化的日子，将金子弄昏了。整天懵懵糊糊，他不知道做什么好，也不知道什么该做。可是不做，掌柜又不依——掌柜姓朱，伍大叔教金子喊他朱二爷。朱二爷的贵相生得真奇怪，看了，人只想发笑。他是一个烟鬼似的瘦子，脑瓜光得赛过电灯泡，一双猫儿眼睛，三五根老鼠胡子，兔儿爷的耳朵。——他说他不是养少爷。

“金子，刷碗！”

这里的规矩，像自古只准用两个字。是圣旨吗？那样神气！金子想。可不能不刷碗。

“金子，倒水！”

支使人仿佛也曾立过规矩，那一定是一连串下去的——

“金子，切面！”

“是。”

“金子，给我抓把痒！”

金子是爱动的，但有个分寸：心里想到，手头做到。譬如到天桥去，即令天热得像炉熬，也是一口气跑到的。别人吩咐可是不够味道。金子并不那样下贱。

除了朱二爷，这里的是——胖子大师傅，大师兄黄天良，还有一位叫做六板。六板和金子一般大，一样是学徒。胖子大师傅第一天就给金子过不去，像前世的冤孽对头，什么事全派金子做，让六板闲在那里。

别瞧老闲着，可神气得倒不错，他竟有天胆敢打金子。要说吗，金子的胆还在天外面哩；金子怕过谁！然而六板打过来，他却不敢打过去。这是大师兄黄天良告诉他，六板后面有“靠山”：他是“干少爷”，他的娘和朱二爷——说起来该打嘴，倘从金子嘴里说出，包管打了屁股也不会善结。总之，六板是这里的天王爷，而金子却是公道十六两的学徒。学徒还不就是学挨打吗？

金子的皮生成是铁的，不怕打；受不了的是冤枉气。冷不防六板窝心一拳，朱二爷劈头几扇股，再不然是胖子的“熊掌锅贴”，为什么呢，又没有做出差错？这里就有这么一件该死的规矩：不准问！只有大师兄一个人是同情金子的，但也没法将已经贴到脸上的“熊掌”揭下来，只好楞[愣]忒忒看着别人做。过后他又一个人愤怒的向金子说：

“干什么学徒弟？这里是毁人炉！住上三年你会什么都做不来，只好一辈子死在桌头上。”

金子只想哭。可是金子是在拳头下长大的，就是再疼金子也只会号。这里又有一条该死的规矩：不准号！金子就忍着。那是必须的，这——大学饭馆是专揍人的地方。来这里吃饭的都是大学生。大学生在大学里念会了打人。一出手金子就瞧那些大学生不顺眼。

“伙计！”拍着桌子，神气倒满有。

“有！”金子应着。金子却不怕，特意懒散的走去。一头抹桌子，一头想：“不用神气你那个，日本小鬼来了，大家伙儿一样罪受！”

金子又一想：不对！日本小鬼来了，大学生要逃，有钱；要做官，有学问。自己却是一个学徒。那时玩得好还是他的学徒，玩不好刺刀会戳进小肚子。他越想越不开窍，越想越不通，也就越讨厌大学生。大学生敢打他、骂他，“帝国猪姨”来了自然也还是打他、骂他；大学生预备做官，或者做得像个官，“帝国猪姨”来了准还是官！

“莫听着吗！”

金子正想得神，不防下边一脚，上面兜腮一个耳光，浑身这么一撒，什么“帝国猪姨”，什么官，什么刺刀，都随着冷汗出在皮外。他看那两个大学生，认得：一个穿洋服有那条上吊带子，一个没有。还是前天，

金子弄不清他们哪一个了：一拍桌子，金子打了个寒噤，泼了点汤在他身上；没有骨头的可就叫唤了，而且更响的拍着桌子。这乱子偏巧又碰到朱二爷的眼上，他那兔儿爷耳朵和三根老鼠胡子一耸，金子就想到来得不太平；不等脑袋缩进肚里，一阵“毛栗子溜鱼片”已经打将下来，嘴里还骂什么“三天你就把生意做倒了”。夜里金子整整哭了半夜，竭力不出声，所以谁也不知道。

“马善得人骑，人善有人欺”；这两个顾客打上了瘾，今天又温第二遍。金子想，人要是变成绵羊，谁也不敢拉住角踢屁股，纵是狗也会撕掉你的尾巴。

“炒苜蓿肉，高汤卧四个果……”金子嘴里要着菜，肚里却咕咕道：“这般长杨梅大疮的胎子专讲究吃鸡蛋呢，哼！……等老子有那一天做了胡子，老子要吃炒人肉！”

二

老不分皂白的被侮辱、被伤害、被轻视，怯懦者也会变成凶汉。他想杀死所有的人，将当路的东西全毁弃；不管有用无用，自己的命运将受什么影响。他不懂道德，也不懂羞耻，只照着自己爱做的做去。学会了藐视一切，他觉得英雄不是别人，正是他自己。在这熔岩里打滚是很可怕的。然而在打滚的人，岂止报上的杀人凶犯？金子还没有到能杀人的年龄，可是已经遐想了不少仇敌：碟，碗，咳嗽的挂钟。除却大师兄很和他要好，别人都在预定拼死之列，甚至连他妈，因为她不该将他送到这地方来。

站桌头以外，金子还有一个职务，立到当街吆喝：

“热啦热的呵——刚打扇的包子。”

可是他一下子就想到“人肉”上去了。

金子在天桥听得不少人物：什么大蛮子欧阳德、秦二爷、单雄信，什么武松、鲁智深、李逵，孙二娘在十字坡店里卖的不正是这种包子吗？金子吸一口气，望了望店堂里，伍大叔和对街修鞋匠正在牛抵头儿喝

酒。容或十字坡是乡下地方，没有这一咳一跳的大挂钟；但那发霉的墙头，那“刘海戏金蟾”，“小老妈还家”的画，那阴郁郁的店堂可正像开在十字坡上那家。张青是怎么个人，金子不知道，但他想，总也该和朱二爷差不多，有三五根老鼠须。听说张青怕老婆，朱二爷也不敢不怕。有一天，巧的很，朱二爷正翻着“流水”，现世活孙二娘闯进来了。那模样好凶，真像只母老虎！

“呸！”她一出手就啐朱二爷一口往下流，“你不要脸！不要脸咱滚局子，不要脸！”

用手戳着男人的额颅。朱二爷结哩结巴，不回气的说：“干么？干么？……”连敢站起来都不敢，在账台上打着抖。

当着伍大叔的面，朱二爷不好出丑，起先还“干么干么”的“装蒜”，后来用尽所有的方法，无如不成。朱二奶奶太知道他了。很显然的，她这次来意不善，平常的结局不能使她过瘾，非翻出新的花样不可。

“是爹妈养的吗？呸！咱滚局子……不去你孙子！”

朱二奶奶喊着，招惹了一堆的闲人，围住店门看热闹。

朱二爷嘭！头磕在账台上：“好，孙子就孙子！”

于是哈哈声、卜卜的掌声、喝彩声、孩子的吵闹声，一窠[窝]蜂从街上扑过来，连朱二奶奶也不得不笑了。伍大叔和修鞋匠已经看足，觉得已经是下场的时候，乘这机会解劝道：

“得了罢，老太太，算你好家法。二哥也是终年出外走动的人，天大的事总有个改日……你摩登，打在家里……”

又是一阵哄笑。这回朱二奶奶可得庄严庄严，不是为丈夫，也不是为看客，多半是维持这“母老虎”的面子。

“我摩登？”她翻起三角眼，“婊子才摩登哩！……我不怕大家嗤笑，今天没有完儿……”

谁都知道这就完了。有急事的已经走开，脸上浮着卑[鄙]夷的笑。朱二奶奶的三角眼猫似的溜了一个圈子，发见抖在墙角下的六板；用孙二娘那副身手，打箭步跳过去，揪住耳朵就是嘴巴。

“小兔崽子，滚出去！”她还乱七八糟骂着，“铺子是我的……臊你那

婊子娘，看我好惹……今天我打你！打你这婊子养的！忘八×的小忘八……小忘八！小忘八！……”

六板号哭着，一面逃走，一面回头看；朱二奶奶直追他隐没到看热闹的人丛里。

“请大家散散。”修鞋匠端起冷了的酒，打这场吵闹的圆场，“谁家灶上不冒烟？这就完了，请诸位散散罢。”

完！金子想，他就糟了。朱二爷会把这头气一股脑儿出在金子身上。然而他还是很高兴；不是幸灾乐祸，乃因为现在他真的看在眼里：惯欺侮人的是多么怯懦！

人渐渐走散，大学饭馆又平静下来，日子依旧淡而无味。太阳像睡过一次大觉，不热也无风，懒懒的照着寂然的街，仿佛世界上并不曾发生过变故。金子偷觑账台那里，朱二爷依旧在低着头翻“流水”。可是，那脸上仿佛涂着面酱，红得像猪肝，额上凝着大颗的汗珠子。也许是汗常迷住眼角，眼不自主的频频□个不住。他一定没有看见上面写些什么名字；那账本上一定画着两个女人脸，一个是六板的娘，一个三棱眼朱二奶奶。他还一定向谁赌过咒：从此万年不抬头！

金子呆了一会，觉得没意思。熊掌在脑门上一幌[晃]，不禁一个寒噤打在心里。他瞧瞧伍大叔和修鞋匠，两个人已经醉了，但依旧默默的低着头继续喝。他想起碗还没有洗，待会子真要挨“熊掌”哩。

他懒懒走到污水桶前，看见大师兄正斜倚在案边出神。金子不想打搅他。但肚子和舌头都有点酸痒痒的。当刷净第二只碗，终于趁着拿抹布的便，偷偷的低声问：

“想什么心思？我看你……”

“不想什么。去，做你的活。”大师兄闷闷的说。

金子觉得大师兄把他看做小孩子，便又扫兴的走开。黄天良仍将两臂交抱在胸前，仰头望着顶棚角。就在那角上有个洞，是耗子啮透的。他的视线穿过那黑洞，大约幻想着自己的未来罢。

大师兄说得好，这里是“毁人炉”。要向打骂赔笑脸，话必须说“是”，再配上能忍受掌柜的责斥，跑上跑下的本领，就是好伙计。直至

弄得遍身油垢，性子磨得十分油滑，这时没有能引起兴趣的新鲜事情，也不再注意及职务以外，饭碗算是稳定了。一个好堂倌决不许想像的。如此堂倌变成典型的小市民，没有幻想，缺乏意志，奉公守法，度着无差别的日子。他们所以能活下来，且茫然活去，并非有什么值得活的东西吸引他们，倒正是本身的缺点使得不能不活下去。生命所赖以补养的，只是什刹海的绿茶，天桥的说唱……金子自到这里以来，就患了热病：头整天烧得冒火，骤然脊梁骨会冷一下，打起寒噤，好像拳头总滴溜溜在头上，随时会打来。

“好家伙！”他心里时常会[没]来由的喊一声，但睁开两眼，却又什么都没有。

大师兄依旧钉[盯]着他那黑洞。胖子坐在门槛下打盹。朱二爷看他永远看不完的“流水”。伍大叔和修鞋匠因为醉了，连连打呃，连连说晕话，两个吵闹得连街上也很少安宁。蒸笼嘟嘟冒着白烟，一条狗从门外探进头来，楞了楞又跑掉了。他想起大学里快要下课，主顾马上就会到来，便急急刷碗。他什么也看不到，眼前是一片灰。

金子一面刷洗碗，一边厢打呵欠，热泪都淌了出来。作这事真无味。他凭空怀着对碗的仇恨心，想一下刷完，而没有刷的却又似乎越来越多。这样便不得不唧唧唧唧的赶紧刷下去。他看见那嘟嘟冒出白烟的蒸锅，幻想到水在下面翻上翻下的情形，仿佛正开起一朵一朵的小花……

“锅都要熬红了呀！……”

不防兜脑勺飞来一掌，把梦打散了，眼里爆出一簇火花。只一抖功夫，一个碗落到别一个上，当郎[唧]一齐[声]破了两个。

“糟！”肚里叫着，“又该打老子了！姥姥的……”

手掌在脸上发出笑声，跳来跳去。

大师兄将锅里水添上，却不能帮他“熊掌溜鱼片”吞下。不知经过多长的时间，金子觉得脸都肿了，这打还没有停止。终于朱二爷还不够出气，将“火腿”也摆出来。金子号着。金子可没有哭。哭算得汉子吗？但他却第一次想到：

“妈妈的，世界上真没讲理地方了。”

三

事情来得太兀突，连想也不及想，金子可就躺到洞里哭去了。说是洞，其实就是他们开铺的地方：约有一丈五尺长、七尺宽，倒更像一口大棺材。这棺材里，并排睡着三个人：胖子、大师兄，金子（六板有时回家睡的）。大家都光着脚鸭，就像三条故事里的鲤鱼精。这时弄得“天地玄黄”的金子，是什么都已放在脑后。掌柜照旧坐在账台后面，照样捧着水烟袋，呼噜呼噜，从街上听去，恰好像猫儿念经的一般。其实他正检“流水”，烟袋里是早连一点烟魂也没有了的。胖子大师傅算出色的痛快，一边藁藁[藁藁]敲响着炒锅，一边“十八摸”还唱得满成韵。只有六板摔碟弄碗，嘴里咒骂个不休。但也无用，除了大师兄偶尔瞪他一眼，金子是听不见的。

金子觉得自己的天坍去半个，只好哭。别的还能做什么！哭着哭着，哭得天旋地转、口肿舌煎[焦]，泪渐渐干了，也就慢慢由呜咽变成抽噎，气也渐渐平静下来。

这事应该把话说回去：前天晚上，金子清理过馆子里的什[杂]事，趁着月色赶回家去。凉风吹拂着脸，金子大喷口气，一天的煤烟和油臭都吐了个干净。他很高兴。一跨出大学饭馆，就像凭空生出两只翅膀，真想“飞呀飞呀”飞个痛快。

金子是到过乡间的。这时豆荚快饱满了，沙果也红得耀眼了，还有不知名的小白花黄花开着。那白云是白的，像一团一络的丝绵。流水是清的，能看见游鱼逗弄草梗……他抬头望着天空，白云虽同是白云，却没有乡间的美。这道理他无须多想，只此也就够乐的了。金子走着跃着，不知可真曾在路上赶掉一只狗，因为他是一口气吹着口哨，专心在“正月里来是新春”上的。

刚过家门，就来一声“我呀呀”，这是为的通知妈。同院住的男女老少都在天井里，看天河，话牛郎，有谁正讲究“相声”，却不见自己的妈。

二黑跑上来，小朋友半月没见面，就说不尽有多么亲热。金子没有功夫和他闲缠，一径走过去，冷落得二黑半天说不出话。可是金子一进房门，就嗅着不是味道：伍大叔坐在铺上。妈坐在矮凳上，补金子的旧洋袜。一间屋被两个人占满了。两个都不说话。

往常只消金子“我呀呀”一进门，妈就会迎上去，摸摸这块，揉揉那块，盘长问短，生怕金子受委屈。今天晚上，来头有些不顺。妈尽低着头，前额几乎要磕到地上，还要低下去。金子挺挺立着，看看伍大叔，再瞅瞅妈，心里急得慌。

“哪来的鬼岔子呀！……”金子摸不着头脑。

大约早就看出金子受了冷淡，伍大叔斜瞪金子一眼——伍大叔老斜眼看人，那双多白的眼，一旦翻上去真可怕。

“回来啦？”伍大叔装着和善的口气，一边用指甲剔牙。“没有受气罢？”也不知哪种称心事，使他怪高兴的颠[点]着头。他说：“对啦，朱老二是好人，咱和他交情可也说不上半个‘错’字儿，以后只要好好干活，不愁没得混。”

“去你妈的罢，朱老二是好人！”金子只想这样高声骂。伍大叔的话是敷衍，别想瞒过金子，所以他现在就抽起“多福”（烟）来了。

伍大叔真讨厌。那张脸麻得像白薯，这且不说；单只那双眼，谁看了也要害怕：它翻上去，瞳仁就不见了；它看人时，眼白骨落[碌]骨落[碌]的像两颗蜡球；又总是贼偷偷的溜着，真是一双拐骗眼！只消看见过一次，它就钢锥似的印在心里，一世也休想忘掉。然而他却是爸爸的把兄弟。这就出奇了，爸爸为什么交结这样的家伙呢？一个骗子，一个贼！金子想不通。但金子第一面见伍大叔就猜想：因为都是麻子。

伍大叔立起来，拉直小褂领，样子预备走了，这才算知趣（金子认为大家冷僵僵不说话，都只为他一个人在）。现在金子可以大大舒一口气了。然而伍大叔却立住不动，看看铺上，看看金子，又看看妈，他像找什么。金子看见他嘴唇动着，眼骨落落[碌碌]的转，最后落在妈头上，那像钉鞋踏过的脸忽然冒出了油光。

“就算定规了罢……他不相干。有本领的小子。都放在我肩上

.....”

伍大叔的嗓音像雄鸭，连连抽去那枝烟屁股，咳嗽着像是叮咛谁。他又说：

“这就定规，明儿……嗡！”

和谁定什么规呢，明儿？金子尽张开耳朵，到底还是不懂。妈始终低着头，她今天羞得小姑娘似的，不敢吐半个字。和金子他自己？当然也不是。伍大叔从未和他讲过半句正经话。金子平常虽然老暗称自己是男子汉，却见不得真的。这时他恨自己不高大，没有男子汉的力气，否则他一定将伍大叔赶开，上面一拳，底下一脚……可不是他麻子欺侮了妈！金子却凭空着了一场急。常言麻子多透窍，所以伍大叔一拐一斜的走了。

“要不，要不——”他说。

金子没有心往下听，一口吐沫啐在墙上。回头又看妈：她一直将头低下去。

“妈！”他扯住妈的肩膀。

肩膀在耸动。

“妈！”

他看见妈并没有补袜子，简直是用泪洗袜子。

“妈！——妈，妈！”

只[直]急得金子跺着脚，妈却霍的站起来，倒在铺上哭去了。金子一面喊叫，心里却不免纳闷。事真无奇不有，就是听说爸死的时候妈也没有哭得这样伤心。不久，同院的人都赶来，塞满了这小屋，在耳边谈论着，也有的说：“好好的过日子，怎么哭呢？”说的妈更伤心，却没有一个人解劝。

虽然多了许多人，金子却小兽一般越发感到孤单。还是都走了的好，让妈哭个痛快，也许就完结了的。然而那些人像生来就专为违背人家意思的，不单没一个愿舍弃这正看得有来历的热闹走出去，似乎反而啰唆了更多的什么。这是见惯的。金子并没有听到，他头昏眼黑。这时最难受的不是妈，而是金子。真是天上降下来的祸患，虽不能从邻人

口中“好好过日子”这句话里得到什么，金子是自幼小从欺侮下长起来的，他已经明白人类使用“反语”这意思，它一定包含轻视和嘲骂。一个模糊不清、灾害的念头擒住他，觉得自己的脑袋胀大了许多，仿佛轻轻的飞去，离开了自己。

究竟飞过多少时间，这在金子和妈是都说不出来的。总之，邻人已不知几时鸟散了。妈拭干泪，拉住金子靠近灯前，脸对脸逼视着。金子有些气窘，羞耻心在袭击他。他觉得自己很渺小。逃开妈的视线，充做看那幅熏黑了的《童子进宝》图。但等他回转头来时，妈竟吃了一惊，马上将脸转向别处。这样继续下去总不下三番五次，妈总似乎命定失败的，她像亏欠下金子什么心愿，又好几次嚅嚅着说什么没有说出。金子沉浸在深阔如海的迷惑里，他很懊悔过去使妈生气的过错，很惭愧自己无能，一直现在还使妈因度困苦的日子流泪，却忽略了自己还不过是十三岁的孩子。

这一夜，妈不曾让金子回饭馆过宿，说明天一早喊醒他；因为来往不便，将洗换衣服也带去，还有新补缀的洋袜以及刚做成的两双鞋子；此外将棉衣也带着，以后天冷了，怕夜里会受冻；并且叮咛金子以后莫淘气，快就成人，什么事该随东就西，假如听妈的话好好做事，来日成了人，就是她死了也会安心。有好多次却无缘无故的停住，说到伤心处又抽噎起来。金子已不屑于施于孩童的溺爱。他今晚很幸福，但不时有一种奇异的感觉，又不能明确的断定是什么。最后妈让他睡了，几乎是用手拍着他。但她自己却一夜睁大着眼，暗中时时叹息。

金子醒来的时候，妈已将饭做得，在京城地方这是很少见的。金子一面吃饭，一面看妈给他收拾行李。那天的饭真合口，金子几乎一生中都不曾有这样饭菜的记忆。正吃到一半时，妈已收拾完毕，将一双新鞋亲自给金子穿上，左边瞧瞧，右边望望，终于叹了口气道：

“太硬了，不夹脚罢，不？”

饭似乎吃得特别快，这样就完了。妈将包裹塞进金子腋下，泪已经在眼眶里转。她勉强抑止住，几乎是和什么挣扎的样子——

“你要留神……”她说，泪已经成串的滚到脸上。

她忽然像衰老了许多，低着头，很快的背过身去了。

金子垂着头，腋下挟着包裹，并不想走着怎样的路。到胡同口，突然一个声音冲住他喊过来：

“哈喽，您妈要跟麻子跑咧，金子，那个姓伍的！”

一看见是二黑，他就放下包裹追将过去：

“姑子养的，跑可是孙子啦！看老子揍碎你的黑骨头！”

……

金子哭干了眼泪，茫然望着脚上的新鞋。现在妈是的确已经逃走，跟那个姓伍的麻子。怎么不伤心。恰在这时，炒锅响得像一面破铜锣，大师兄黄天良钻进洞来，好意的拉起金子。

“哭有什么办法呢。”他说，“算了罢，天下没有爹妈的人多得很，不是都活着吗？”

那是对的！单只哭也不是事。这时他想起：金子不是哭着长大，而是在拳头下长大的。实在也再无泪可流。他懒懒的立起来，幌幌[晃晃]荡荡走出那洞，在等人清理的污钵边站住，慢慢的卷起袖口。

四

饭馆是毁人炉。从早到晚，灰色的日子都在慢慢的爬，总在慢慢的爬！刚起来就巴望天黑，又巴望永久是夜间。天却不如人愿，刚合上眼就是清晨了。大师傅呼咕[噜]呼咕[噜]困得正浓，学徒却不得不战战兢兢爬起来。虽然这也算是醒了，不是早就穿上衣服了吗？只是脚尽管向白天走去，而脑袋却还混混沌沌做着未完的梦。几乎是每一个学徒都不敢正眼看他自己的白天，倒不是因为生活的烦重（对这点，学徒向来不必担忧：有事情，做好了；顾主进来，一团和气招待好了；人家吃过的饭，自己吃好了），[而是]因为不变的空虚。这空虚又形成有形体的样子，老是沉沉的压在肩上，倘一个人只允许他在十五方尺的地方走，外面加一重围墙，如此三天以后将怎样想呢，是否会变成不经的人物？然而学徒的徒刑较此更可怕，一面做不愿做的事情，而且不能死死做那

正做的。譬如正刷碗，外边有客进来了，连将手绞干的功夫都没有，他不得不跑出去招呼：“先生吃什么？”或者一下子又被支使作别的。这样风车似的旋转着，一天、半月、半年，他不能秉自己的意志上街，他不能随心的高兴跳跃、喊叫。不见太阳的日子真有那么多。再这样继续下数年，他成了个有用的好学徒，已经每年能到手三两元外快；然而，同时他也成了一个没有用的人，他失去了别样生活的能力。他磨来一团和气，还学上一身流氓的派头，一口酸溜溜的话，然而他却不能将自己更换一个新的位置。他是活着进来的，却是死的出去，总算自由平安了。

金子还不大能完全了解“饭馆是毁人炉”这句话的意思。他所见到的是朱二爷、胖子、大学生三者的联合战线的殴打，酒鬼嘴里流着白沫的醉脸，六板的嘲骂。学徒这个字义他解释作——学挨打、酗酒、嘲骂。他又会[为]就要被毁的大吃一惊。

世界上谋生的方法很多：乞讨，坐牢，学徒……所以这样，大凡总归于不得已。试想，纵然是一个天才，他能成就什么事业呢？在这种处处是殴打，迫害，蹂躏人性，得不成为白痴已是侥幸万端的空气里！

由于无可依恃[恃]，金子得到和大师兄接近的机会。本就不大太平的大学饭馆，就无形的分作两派：胖子，六板——大师兄，金子。但是金子已不是街头的那种性格，他变成忧郁的了。他为着自己的命运痛苦。他不甘心被摧残。他终于为自己找到一个榜样。说“毁人炉”这话的不正是大师兄吗？然而五年间的学徒生活并未毁他那里，单看他那副样子也会明白。

他有一个方下巴，宽额颅，脸是红褐色；因为是堂倌，所以闪着油烟的光。身材算不得怎样高，倒魁梧落实，宽厚的肩膀蓄藏着永不竭涸的精力，那略微打横的骨架很像庄稼人。他几乎一天都很快活，只要有事做，他底码头调总挂在嘴上。也常常笑着，但绝非油滑或卑琐的那一类，他的笑任谁看见也以为是从心底里发出的。金子看见那些大学生就会战栗，被恚怒和惊吓激动了。连六板也不敢动一动那些老虎。然而大师兄却有想不到的本领。只要他招待那老虎过几次，渐渐相识，他就敢和他们打哈哈。这在金子是很担忧的，他反而满不在意。说也奇

怪,那些老虎倒似乎很满意他的举动,发脾气的事从没有过。纵令最不爱笑的先生,动怒或板脸的事也没有过。

“看是老虎吗,哼,没有牙的哩。”他时常向金子这样解释。

黄天良究竟不是整天笑着过日子的,和每一个从学徒那死之坑里爬出来的人一样,他遍身留着灰色的烙印。他的生活是忧郁的,为抑制单调和空虚的猖狂,所以唱着。他明白这是欺谎[诳],但他却不能不暂时以欺谎打发累累的灰色的日子。他时常一个人坐在桌傍[旁]发楞,眼珠蒙在雾里,钉着天花板或电灯泡上的飞虫,似乎神往着另一个世界。街坊上人静后,他又会好久好久立住不动,望着满天的星斗:金子统通认为是在想“心思”,虽然他还不能知道那心思是什么。但那应该是亮的、大的,放着光彩——金子确信着。因此怀疑到他的一定被“毁”。

一天夜里金子出去小便,黄天良刚巧在数星斗。

“师兄!”他从后边抓住大师兄背翦[剪]的手说。

黄天良吃了一惊,转回来望着他。两个人的手都抖着。金子激动的说:

“毁人炉——不是你说吗?可是您没教毁呀。”

“毁,人,炉?——”年长的有些失神,一个字一个字从嘴里跳出来,仿佛他并没有说过这样的话,梦呓似的沉吟着。

道傍[旁]的柳树和槐树在轻风下沙沙低唱。

“你说些什么呀,你?哦!”他惊讶的喊了一声,终于想起来了。“还没有?这可就半个了哩!”

他在腰里重重拍了一下。金子的眼随着瞧过去,那里束着围裙,被风吹得饱涨起来。金子信不过他真的已经被毁到那里。他巍然不动的身架任谁看了也会动心的;况且只五年间他学会了读书写字,这还够不上一个汉子吗?总之,他已成了金子的崇拜对象,实际,世界上似乎也只有大师兄可供崇拜。

自幼就在殴打下长大的金子,像捶坚硬了的土地:他已经硬化,早奠定了固执的反抗性,有着征服“不可能”的脾气。想起被摧毁,就满身

生气的激动起来，以前怎样也不曾想到。在平民夜校时，下课后就将书本抛开，似乎还有过憎恶的心思；终日打在最胡闹的一伙里，这样混过去三年，想起来连自己也不好原宥。虽然并不明了读书的重要，然而愈是在难中的人，却是什么都需要知道；至少也得像大师兄那样：能够读报，能够写信，能够看点书。

日子慢慢的过去了，金子时时打点读书的事。他已经和大师兄议定，教师是不成问题了，但缺课本一事，只好以小报代替。虽不大合适，倒也真没有办法。好在中秋节不久即到，那时可以补足这缺憾。又[有]这么一天，金子真高兴得泪都掉下来了。原来是一个人，瘦瘦的矮子，头上压着一顶大呢帽，金子还认得是周老师。这人曾经在平民夜校授过课的，待学生很宽和；教了几个月，不知因什么，在金子离开那里以前就走了。虽然是专意淘气的金子，在经过许多波折之后，到底也不能不把他认为故旧了。

“周老师——”金子抹着桌子，声音战抖的说。鼻梁有些酸溜溜的，似乎要哭的样子。

“啊！你，怎么到这里的？”他熟视金子一番，惊讶的问。

金子有些为难，怎样答覆[复]他呢，真是无从说起。恰巧大师兄赶来，一面收住正哼得兴浓的码头调，一面和周老师打着哈哈。金子明白他以前是这里的老主顾，几乎没喊出来：“这里的饭多脏哟！”然而那面又敲响着桌子，却不能不走过去招呼。此后金子一连气忙起来，没有功夫再凑到周老师的桌前。但他们曾谈过不少话，那是不会错的。终于周老师站起来，连声道：

“好，好，我买了送他就是，我买。”

似乎还和教书时一样忙！将帽沿向下拉了拉，就匆匆的走了。

五

秋天像趁这最后的机会，发愿要放尽所有的热力。鹧鸪和蝉在不歇的喧叫。整条马路沸烫烫的，沙土若不因石块的阻止，好像就要一起

流去，却有着久绝人迹的寂静。也就由于这缘故，令偶尔从上面走过的行人联想到：它有一个不可思议的生命，似乎在张嘴喘息，发出丝丝的声音。洋车也因为畏惧选定了别条。狗又伸出刚缩短了舌头，懒懒的大摆着后臀走过。汽车偷偷卷起烟尘，一声不响冲过去了。

金子是被派往庆元煤厂去的；虽然走过不过一里光景的路，但汗已经将裤褂浸透。他一边张开嘴大喘，一面用手抹去快流到眼里的汗，只匆匆的向前走去。突然前面一亮，一个好熟识的影子恰也在前面走着，那不是——

那正是伍大叔！

金子受这不防的打击，有些愕然了。不知道是在走或已经停下，只见来往行人匆匆走过，却听不见声息……怪了！他似乎要呕吐了，似乎要睡倒了，似乎要飞得太阳一样高了……一声汽车的喇叭惊醒了他。他大大的喘口鸣气，伍大叔一歪一邪[斜]的就要转弯了。他想赶上去和那麻脸凶闹一场，后来觉着不必，最后是啐口吐沫，继续走他的路。但是他却放这件事不下。

“干么妈偏爱嫁麻脸的呢？”总是想不通。

然而妈实际也并不如何漂亮：黄黄的冒着油光的脸，只是少几颗痘斑罢了。因为一声不响将他抛弃，不禁油然恨起妈来；但究竟不该错怪了她：自己又无力养活，爸也没有剩下可供一生温饱的财产，一个人夏天饮凉水，冬天喝西北风终不能活下去。这样想着他饶恕了妈。但他对他们还是存着轻蔑的心：既然逃走，总该是怕一个人，那么逃得远一点好了，逃到外国！实际山海关也没有出，还是死呆在这城里，恰又被金子闯见，多么可羞。为着尽情表示自己的轻蔑，金子冷然笑了起来。

似乎还想过许多，然而怎样到庆元煤厂，怎样回到“号”里都不知道的他，委实记不清楚了。但其中两个最后浮现出来的问题，仿佛是这样的——

要读书，读得比大学生还要多！

要身体好，须比大师兄的更好！

对于和别人一样有个脑袋，却没有适当的身体将它撑起来的人，他

以为是可耻的。一个人必须是男子汉！

然而他却一天天瘦下来了。

十二三岁正是需要滋养的时候，不管他如何狂悖，在某一定时间内他是温柔的。对于抚摩也许以为羞耻，但心的深处确是需要爱。这样年纪的人是在矛盾中发育着：为尝试最初次人类的尊严，他时常会咆哮起来，以狂狷诉说他的存在，以蛮横威吓他的对手；但当独自一个人的时候，却又往往感到凄凉和悲哀。他会检[拣]一处人迹罕到的地方踟蹰着、踟蹰着，由朝晨至夜晚，焦急得几乎肺都在燃烧，为着寻觅那谅解他的人。同时他还需要游玩的伴侣和自由的空气。然而属于金子的那些应有的安慰却被一阵风卷去了：他没有适当的爱抚培养；也没有同伴，游玩的事，在一个学徒简直是想也不必去想。这里所有的只是叱骂、斥打、奸恶、酗酒，幸灾乐祸的嗤笑以及不愿做却不得不做的事，好意遭遇恶报，多话常被呵责。和别的同一命运者一样，他渐渐宜形沉默寡欢，如同赘物，看起来不过是多余的存在罢了。这感觉终日盘据在心头，热辣辣的螫着他；痛苦变成实体的存在物，用手即可拿起的样子。

痛苦是盲目的，却野草似的生长起来，侵蚀了颊部的肉。金子的颧骨日见高耸，阴寒的呆气笼罩着全脸，活泼的颜色是一点也看不见了。身体各部渐渐萎缩，只有眼轮却向外扩张不止，闪出阴险的光，包含着灭亡、仇恨与不可违的执拗，是冬天狼眼中常有的光，谁看见也会抖的。

金子——他常常被沉默占领着，失神的立在桌傍[旁]。现在已有周老师送的书可读，他想些什么呢，这是个秘密。然而这秘密在暗暗的进行，它是杂乱的、荒芜的，参[掺]混着病态的成分，却时时在金子的心里闪着一如彗星的光——那诱引向上心的光。报复的欲念不是不曾在金子心里逗留过，只是有很少次数，而且是在被苛责以后。金子的心和他的面貌一样，被人间的兽性摧残着，虽还不过十三岁的人，已有一个成年人老了。现在他已经知道一个真理：

“不要将你想的告诉别人！”

赤诚的人是无以立足的。人在以欺诈、诓骗、盗窃、掠夺，毒药外面小心的涂上糖液夸为聪明；不会放出虚伪的笑颜的人，唯一的方法只有

沉默。就金子的职业说,这是不被允许的,所赢得的自然“火腿”、“熊掌溜鱼片”。然而惩罚不能使一个人好起来,犹之监狱禁止不了犯罪一样。也许反抗正是人类的天性,除非已经驯服或干脆杀死的人,为着自由、为着活、为着做人,他将一直往那条不被允许的路上走去。每次的责斥,使金子胆敢愈想的多些。倒运人的向上是自然的,就是小小的金子也不忍将自己的前途丢在脑后。责罚使金子愈加沉默,失神的时候也就愈多,连朱二爷也没办法,正检看“流水”,忍不住的愤怒骂起伍大叔来了。

“他妈的,姓伍的真他妈忘八孙,给大爷扔一个孽障,倒自己乐。”

“你！你！我是养你做大少爷吗？你！”朱二爷气了时是这样打下来的。

金子的眼烧红了,想照样还上去,看看自己的身体究竟不合格,除了做梦长得又高又大,只有听着的。意思是:好,由你！他却不知道长成一个健全的体格有多么难,而“由你”也永远填不满那没有人性的胃的。

六

想也想不到的事,仲秋前金子会被热病摔倒。

“嗡嗡……敢来？我揍你！……唉呀,谁！”

他发谵呓,这已是第三天。随后转一个身,又唿唿的急喘着睡去;他在发热,除了冷水,他什么吃的也不要。这在朱二爷焦灼[灼]的心上,倒可以减轻一点担负。所苦的只有黄天良一人,不论在梦中或正忙着做事,只消听见金子短促而低微的“渴”声,水就得拿到。因此也曾被朱二爷呵斥过几次,说是“为着他一个人生意就不做了”;然而还是应声就拿水进去,以为这是他的责任。倘不是大师兄,也许人早死了的。

金子只是混混沌沌,他不知道已经过去三昼夜:仿佛在梦里,又仿佛在醒着,似乎还看见不少事情。突然直呼的事,每夜总有三五次,惹得胖子大师傅和黄天良争吵起来,金子自己反而不相干。他并不以为自己是在病中,也不知道在什么地方,只觉得住的是一口棺材,黑洞洞

气闷得很。然而还放不下要活下去的心。有谁压住头顶不让他长高，又有谁掩住眼不让他读书，更有谁将书夺去。……他因为气忿挣扎着，好久好久，总算睁开眼来，却一个人也没有。大约都逃掉了：他糊里糊涂的想。然而地方也怪，并非在棺材里，倒像船舱……

时间在挂钟的干咳、苍蝇的营营声中，在烧着金子的热下，慢慢过去，好容易熬到仲秋节前日的下午。

仲秋是一年中最好的节期，不冷也不热；正是大开胃口的时候，小市民是乐得大醉一场的。大学饭馆帐单贴出来了，中间因为清销涂去几行。朱二爷坐在柜台后的高脚凳上，一壁看“老帐”，一壁看帐单，第一名周达生，重念一遍：“十三元八角四分。”不错。他的眼挪到贴着的节赏红单上，却没有一个姓周的。不，有倒有，“周树栋赏节钱一元”就是一个，然而绝非周达生。周达生就是那周老师，他已经整整三天没来了，就是“九一八”那天。朱二爷的老鼠须动了两动，将笔在账台上一摔，生气的咕噜道：

“这姓周的！……”

然而一件事截住他，没有再说下去。

节赏似乎这就完了，黄天良要求今年份子钱早算，因为金子病很沉重，以便拿他的一份请个大夫来瞧。本来是很平常的事，学徒没有薪金，不分“花红”，掌柜又不过问，拿应得的赏钱请大夫，算全和他朱二爷不相干。可是朱二爷不依。他说金子不做事只吃饭，他的一份是要扣作“火[伙]食”的；后来又说本年“号”里“贴帐”，必须从节赏里扣出三成。胖子大师傅不相干的摇着芭蕉扇。黄天良因为早就想走自己的路，于是事情就闹开了。而朱二爷，觉得出丑在伙计手里，气得是连兔儿似的耳朵也都竖了起来。然而他有他的挡箭牌。

“不愿干干脆你说；我这里也养不了这许多妈的闲人！”他拍着账台。水烟袋直吓得屁滚尿流，跌一个跟斗。

黄天良受不住，照样回敬了他。

“养闲人？”他说，“谁是闲人？你以为人穷了就不值钱；老子的活是给你白做的吗？亏你他妈——”

“放屁！”

“放屁的知道！不干就去他妈，老子哪儿都去得！”

黄天良是已经把袖口都卷了起来。事情也就从这里开始……

这中间，金子曾稍微清醒一阵子，只听得“老子哪儿都去得”，再往下听，却来了一阵晕眩，人又堕入黑暗的烟雾，失去了知觉。

“多闷呀！真渴得很……”他想。

他觉得走着的是一条小路，很窄的，四野都是平沙，一棵草也没有。

“哪儿呢？”他纳罕的想，“啊，天桥，喔，真是——”

这样他很快的到了天桥。他似乎望见许多人；那些人挤来拥去，奇怪的却毫无声消[息]。他想喝一杯酸梅汤。他喊：

“酸梅汤，喂，卖酸梅汤的！”

他一面心里想着“真热”，可是那卖酸梅汤的竟没有听见，而且他觉得是用尽了力气喊的。然而，不知怎样一来，那卖酸梅汤的竟变成了娘儿们，更怪的竟是妈。妈几时卖酸梅汤的呢？金子虽常来天桥，却总不曾见过，天下事真蘑菇得使人头昏。然而，这时忽然嚷起来了。

“乱什么？”吃惊的想着，他到了东车站。东车站真热闹疯了。“喔耶耶！抓人！枪举起来了，不好！一顶草帽飞了，两顶，三顶……不啊，是头，头，头！一个，两个……”

从奔跑着的人丛中，他忽然看见周达生。他又恍惚觉得已经找了他老半天，原来竟在这里，然而糟糕，这时只见一把大刀在日光下，一闪正砍在——

“周老师，周老师！血，血，……”金子发狂的喊着。他挣扎着，挥舞着手和脚，仿佛正在奔跑。

“金子，金子！喝水吗？水！”

金子被大师兄叫醒来，睁大着两眼，端详那站在前面的人，觉得好生奇怪。他想这一定是真的周老师，然而头却仍然长在脖子上。

“周——老——师！”他在喉咙里轻呼，实际气力也止于此了。

“怎么了？怎么了！”大师兄坐在金子的头边，握住他烫热的手。
“金子，金子！你喝水，水！”

金子睁着眼，红红的眼珠子都要滚出来的样子。

“喝水罢，水！”

金子骨都骨都[咕嘟咕嘟]一气喝完白碗里的水，还是死钉[钉]住坐在面前的人，有些糊涂但已看出似乎不是周老师。

“你是谁？”

“我，金子。黄，黄——大师兄！”

摸了摸金子烧手的前额，大师兄叹了口气。

“睡罢，金子。”这样叮咛后，他走到自己的床前去。

金子心里稍微安宁些，不过依旧很糊涂，他很怀疑这人是大师兄。记得大师兄是没有这么高的，是一个不多说话的人，这只有金子知道。然而这人刚才似乎和自己说了不少话。由于冷水的救助，金子还可以暂时睁着眼。他起了详细看一番的欲念，用力将头转向那人立着的地方，似乎是大师兄，他弓着腰，在很快的捆扎行李。

“你——干么？”他勉强问道。

“不干么，”黄天良一面结着绳头，一面回头望着金子，突然眼里笼上一层雾，急忙又转回去。“我，要走了，金子。”

声音仿佛只在两转头之间已衰老了的。

“走！——哪儿……”

金子望着大师兄捆行李，停了一刻，终于稍稍明白过来。他有点难过，但又模糊得很；他只觉得一点迷茫和一点空虚。他还想问问周老师的头是否真的已经教砍了下来，还有外面究竟闹了怎样的乱子，现在怎样。但大师兄打断了他。

“哪块儿都去得。”大师兄说。

金子又渐渐昏迷，重新被什么压着，卜卜的向外喷气。在灰色的氛围里，脸变了颜色。他做了一个非常满意的梦：身干长得高而且大，另外还生有两只翅膀。

鸟

一

易瑾到底也找到一个位置,靠着车窗;不甚清朗的阳光恰好泻到她的黑袍上。她爬上坐椅,将小箱塞进棚架,重又慢慢的爬下来。对面坐的是一个五十上下的老者,赶忙将腿挪开,以便让她坐下。她不曾留意周围都是些什么人,轻轻吁了一口气,两腿一软,就萎缩在角落里。在这辆三等车箱中,易瑾是唯一体面的女人,又是单身客,因此格外惹人注意。今天的易瑾,却全不把这事放在心上。虽然睁大着两眼,看见的却只是对面的那个老者;但也模糊的很,仅仅有一点稀微的印象而已。这印象的构成,是全靠那谦和的脸。脸是圆的,并不怎样胖,不过肌肉还丰富。而使这脸格外显出生气的,又要借重一架蚂蚱腿的晶片眼镜和两撇灰白的八字须。再往下是黑褂蓝袍,以及胸前佩带的沙鱼皮眼镜盒和刀形小梳子。随即易瑾将眼合上,连这些东西的印象也都赶了出去。车中充满着咳嗽声、叫卖声、吵嚷声、孩子的啼哭声,纷乱得很。然而同易瑾毫无关系。在易瑾听去这些吵[嘈]杂,只不过像一群苍蝇般的无意思的扰嚷,有隔着一重山那么渺茫。

易瑾蜷伏在那里,不久车也就开了。她仍闭着眼,什么也不愿看,什么也不敢看。她的心又渺茫又空虚,毫无所属;像从车外冲进来的柳絮,被风卷着,飘忽不定。似乎也想了很多,但随想随忘,记不清都想过些什么;也许根本就没有想。身子也是轻飘飘的,像浮在大海上的空葫

芦，没有个着落。

她觉得很沉闷，却丝毫没有要打破这沉闷的心思。只希望火车载着自己飞奔，这样一直下去，让世界落在车外，落在车后的原野上。

“向世界的尽头——开，开向……”车骚闹的唱着，满载着希望同困倦。

易瑾觉得还是打一个假磕[瞌]睡的好，让一切都遗忘在无知中，也许可以安宁些。但是错了。她心里——其实她整个的人——已像一盏熬尽了油的灯，只是空空荡荡的，被寂寞占领着。经这么一想，反倒不安起来。

她两手遮住脸，勉强打一个呵欠。

“你别瞧文明，那一点可——说起来丑，味道可不会两样。可是，他妈的‘社会’就有他妈的这点怪气，码头班子也是翦[剪]发的生意红。兴的是‘时髦’么！”

这话是叫着说的，听去特别响亮。易瑾抬起头，正和那说话的人打一个照面。而且很奇怪，那人大约是办什么税务的，本来同易瑾一顺，面向前坐着，干什[么]要调转头来的呢？她等那人再说下去。偏巧，查票的来了，大家又忙着翻口袋。

和那办税务的对面坐的，是一个小商人模样的家伙。他摸出两支“哈德门”，很谦卑的孝敬上一支，急切问道：

“还怎样呢？”

那办税务的正抚摸着已经过时的土耳其式皮帽。他把那支烟审视一回，似乎连它是“哈德门”也信不过，可是也终于接到手里了。当然，税务局子的老爷对小商人，是照例用不着道谢的。

“还怎样！哈，哈，哈！”他快活的摇着头，幌[晃]着肩膀，且大笑，且吸烟。

显然，他是曾混过行伍的。他想拿粗野、不拘、见识宽广一类的气度吓唬吓唬这些老憨；为着要显出自己的与众不同，竭力装作绅士的模样。然而，这一来，他反倒像在做戏。这戏的本意是在使大家都注意一个不平常的英雄，仿佛他在什么地方都抛撒过银锭同金块，并且拐走过

什么名望人家的闺阁。

“总之，”英雄得意的说，“不算什么宝贝。只要像个人，上啊！没有不成的。唔，这就，这就叫作‘自由’。哈哈……”

那英雄向易瑾这边斜瞟了一眼，肘节落到椅背上，两个手指支住腮巴骨，一双眼向上一翻一翻的，慢慢的吐着烟圈。

“自由就是一个女的搭几个男的，对不对？”

“唔，就像二八月的那么着，头前跑着一匹母狗，后面跟着七八十来个牙狗。谁强，谁努力，……尚未成功，一努力就……”

他搔了搔头，一双眼尽往这边溜。

那戴蚂蚱腿晶片眼镜的老者却着了慌。他望望那一身酸气的英雄，又回头望着这边。原来和易瑾同座的也是一个少妇，怀里还有一个吃奶的孩子。和少妇对面的，是一位老太太。他们大约是翁姑儿媳的关系。看样子，老者很不安，为防万一起见，翁媳终于调换了位置。现在是老者和易瑾女士并坐了。

易瑾凭窗眺望，像被大自然陶醉了一般。翦[剪]短了的头发在耳际飘拂，煤屑就乘机钻进去，有几朵柳絮也黏着上来。远山隐在灰里雾里，慢慢移动。郊野上有牛春耕。乌鸦在刚翻起的土里觅食小虫。麦田，细柳，远村，茅舍，都蠕蠕地向后退去。易瑾以前想过，倘若躺在菜地旁的柳树下睡一觉，该够多么香甜。只是现在却再也没有这样想的兴致。那些斩伐过的杨柳，那些几乎要路倒的牲口，——这难道是春天？她不禁怀疑了。但这观念也只是一闪就过去了的，她并没有弄清楚；只觉那办税务局子似的人，那一双像猫，也像狼的眼，贪婪地诡诈地在她胸口上钉[盯]着，闪闪发着光。那些粗恶的话一个字一个字刺入她的耳朵，她感到威胁，不觉大窘。她装作不闻不见，默然伏到窗上，暗自计数着道傍[旁]飞逝过去的树木。那些树木一忽簇拥着迎了上来，一忽又间断了。由疲倦而麻痹，此后她便渐渐的模糊起来。

二

到站头，那办税务模样的人下去了。易瑾像解脱了一重羁缚，心头松散了许多。但她仍不敢大胆望一眼周围的人。被许多芒刺钉着似的，她感到难言的不安和苦恼：仿佛每一个人都知道她的秘密，都耳语着他〔她〕数年来不堪的行为。为着假装自己也只是一个普通的旅客，不得不接二连三的打着呵欠。这办法很聪明。可是那拘谨的老者更向外边挪了挪，且向易瑾说：倘若疲倦，不妨睡一觉。易瑾想不出是怎样一种幸福的遭遇；六七年来像在冰窟里生活着，这老者的体贴，使她感到一股温暖和父亲的慈爱。然而，也就因此她顿觉失措起来。她的心跳着，涨红着两腮，急忙道了谢。老者一面梳理胡子，一面笑容可掬的说：

“哪里，哪里。请问到什么地方去呀，先生？”

虽然上了几岁年纪，眼光还不差，他看得出女人是应该称先生的。然而这简单的问话却使易瑾发慌。她一时想不起恰当点的回答，便急口应道：

“回家。”但她随即想道，“怎样就扯到这上面来的呢！”

她失悔，并非为着撒谎，乃是因此引起无限的忧伤。但不等她改嘴，老人就进一步的问道：

“那么，家里人也在作事的罢，唔？”

这老者在易瑾的心目中，仿佛是百战的英雄，瞅准要害决不肯放松似的。她感到被刺伤的苦楚，也感到压迫，忽然非常难过起来。那“家里人”是什么意思呢，她想，可以作父兄解，也可以作丈夫解。像易瑾这样二十七八岁的女人，正是应该有丈夫的女人，然而谁是那个丈夫？她曾结识过不少男人，但占过便宜之后，提起负责任的事，溜的是溜了，否则便翻了脸，从没有谁肯把她当人看待。她困在不安同伤逝里，兀自坐着，一句话也说不出。

诚然，易瑾是有过一个家的，六七年来若断若续的维持着至今已可

说全无的关系。可是她有勇气回到那里去吗？那里还能够容纳她吗？她，一个不名誉的女人，一个连自己都瞧不起的女人。

那家是在一个小县城里，父亲经营着京广杂货，是一个商人，此外有母亲同弟弟。现在弟弟恐怕也早结过婚的了。她自己是娇养惯的姑娘，有一个浪荡儿的未婚夫。

至此，她被回忆引导着，沉入烟雾般过去的大海。

一九二×年的波涛将她从那家里卷出来，那时她只不过是一个中学生。靠着年青，也就天不怕地不怕，将一切都看作“原不过如此”；仿佛光明照澈[彻]了大路，只消向前跨上一步，便什么都崭新了的。其实大事变之来，往往由不得自己，风势向什么地方吹，人就向什么地方滚。大家都这样，便铸成一种勇气和力，仿佛釜底的米粒，一齐向沸汤顶尖上翻。

那时代不同后来；只要伸出两手往上爬，只要胆壮一些，是不愁皮带披不到肩上的。于是同学们都小鸟一般尽量往外飞。往外飞，成为一种传染病；大家同时感受到暗示，直像春雨天的燕子，谁也不愿再将脑袋埋进书本；——一刻也忍不住了；没有想到别人，也不会想到自己，只是大家喧嚷着：

“冲啊，时代是我们的！”

于是一簇一簇飞出去了，尽量远的，尽量要自由，尽量喧叫，还尽量来一个自在的大呼吸。飞过山，翔过水，心房跳跃着，四下望去，大为感动，心同嘴里都喋喋的叫道：

“看哪……这世界，啊，这世界！”

然而那时代张大着嘴，只贪婪的需要人：什么县城里，什么后方医院里，军队中的什么部里，处处都向那大的都市招手，永不会餍足。人的第一位快乐决不是色欲游堕而是看看自己两手所作出的成绩；否则，那人是绝不会明白“人”的滋味的，也决不懂什么是“人”。易瑾那时虽然活过二十年，却还是一个娇养惯了的姑娘。她有大而黑的眼睛，她有异常尖利的嘴角。这些决定了她也得有一个好胜的性子。她由修道院式的女校出来，投进一个大而庞杂的又是男女同学的学校里，不久便显

示出她的辩才。但她也同别的年青男女一样,觉得学校不是有出息的地方,在这里是做不出什么事业的。自己既已经是人,便应该丢开课本去作人。况且有许多人,其中有易瑾的朋友,也有易瑾的同学,都认真出去工作去了,她看着实[在]有些嫉妒。那娇养惯了的脾气,是一刻也委屈不得。倘若仍在校中呆下去,还说得上“解放”?还称得起“新女性”?易瑾很担心这几个字要变色,或者这几个字要小觑自己。一个夏初的下午,——那是记得很清楚的,——她邀了百忙中的素坚,黄昏时分,两个人便在江边走着了。

黄昏的江岸已经很冷清,幕[暮]色渐渐落下来,有几个老兵在闲谈。江面上笼着雾,摆渡的划子驼[驮]着夕阳残照还在雾里浮来浮去。水的白舌舐着岸,发出淅淅的声音,很寂寞的。上流正有一只帆船驶过来,白色的帆这时染作绛霞一般;更远是烟水相接的一抹青苍,映衬得那帆像一匹神奇的大鸟,在缓缓进行。帆的左近同上面有几只鸥鸟在飞,徐徐的,似乎很有耐性的样子,显得非常傲岸。它们时而将要扑进江心,一个翻身,从船旁掠过,又翱翔在那美丽的帆上;时而又一个扁身隐没在苍茫的暮色里。江心错落的停着外国兵舰,炮衣是卸了的,大炮伸出长长的鼻筒,准对着江汉关。

两个人——易瑾同素坚恰是一对;因为两个人并肩走着,缓缓的,背着夕阳的余晖。这并不稀奇。在那时除了办事以外,大家似乎都成对。易瑾两手攀住脑勺,肘节露在外面,看去很娇憨。她不时四外望望,忽而注视着江汉关的屋顶,忽而又将视线移向江心。一阵温暖的晚风吹过,短发搭[搭]下来,遮住她的大而又黑的眼睛。她并不用手去掠,只把头一摇,像抖开了的一朵大的黑牡丹花,便收了上去。素坚却不然:他一径低着头。易瑾屡次警告他,她不喜欢这样子,像一个什么的哲学家,不带革命青年的气概[概]。他只报之一笑,却怎样也改不过来(参加会席自然另是一回事),也许是他太过于疲劳的缘故吧。眼也锈的厉害,看去深得可怕。他永远沉思着似的,不大有意兴勃发的时候。他也笑,笑得那么悽怆孤独,同他的走相一样,仿佛到这世界上来时就是一个人似的。他脾气很耿介,不多说话,但每句都有赌咒那般可靠,因此

取得了易瑾的信赖。此外易瑾的属意于他,还夹杂一点浪漫气分[氛]。

那天的素坚,在易瑾眼中无端美了许多。他脸上充溢着奇异的光彩,和晚霞同在发亮。慢慢走着,两人已经有过一番争执,都在默默的回味着刚才所说的话。素坚踢开一个木片,似要打破沉寂,又像作一个结束的说:

“你一个人去——”他打一个顿,沉吟着。

易瑾车一个转身,急忙抢着道:

“你不放心!”

“唔,是的罢。”

他悻然一笑,继续慢慢向前走去。

“你以为我还是一个孩子吗,同志?”她仍逼视着他,嘲讽的说。但突然又提高声音道:“睁开你的眼罢,先生,我决心做出一点‘工作’教你看看!我,什么都不怕,记着:我不是小姐!”

“是不该怕。但你也应该想想别人。留在这里不也一样?”

“别人?”易瑾装做吃惊。

“唔。”

两个人站住了。

晚霞褪了色。江上水烟愈加浓重,满含青灰味了。周围一片沉寂,恍若无人烟的荒岛。远处声声送来捶击的声响。江水从脚下沙沙的卷过来。寒宵将到了。天有起风的样子。

“我,我懂得你!”易瑾熟视了他一刻,很自然的向后退一步,“你要懂得‘革命不忘恋爱,恋爱不忘革命’。我是既恋爱又革命!你要懂得,这不是孩子们耍着玩的!”

但是,真不是孩子们耍着玩的吗?她这时心里忙得很,无暇细想。一眼看见停在江心的军舰,仿佛遇着了鬼似的。“呸!”她恨恨的一口唾沫啐过去。但仔细打量一番,那庞大的怪物却丝毫没有受到影响,仍安然停在那里,只好快快的转过身来。

“你,”她说,“你,你——好,不说了罢!总之,主意是打定了,跳大海也去!”

她想奚落素坚一番，却苦于找不出恰好的字眼。素坚默然望着她许久，那意思是很明显的。

“还是考虑一下罢！”他低声说。

“没有什么值得考虑的！”她将脑袋一摆，头发就一个车轮般散开去。

她自己明白，她是否真的勇敢。她做事往往取断于冒[冒]然的决定，并不真的天不怕地不怕；而她最怕的是别人的轻视。本不必要走的一条路，一经别人反对，那就是非走不可的了。她有这样一颗好胜心！

但她忽然向素坚碰了一下，放低声音道：

“不要难过。大家放乖乖的，三天写一封信好不好？”

“好；由你。”素坚说。

易瑾向上流烟水不分的远处望着，一只鸥还在目力所能及的地方翱翔，她展开两臂，不禁娇憨的叫了：

“□，你看那只鸟！我要像一只鸟，飞呀，飞呀，飞过山，飞过水，飞到我要到的地方。我是一只鸟！”

她不仅唱，而且还舞。

“亚[阿]门！”

素坚懒懒应了一声，两个人便向着江汉关走去。

这天夜里，易瑾便坐上最后一次列车，到一个僻处山间的小县城里去了。

三

一入秋，便下起雨来。雨丝织就一面大网，像要网罗尽全个地面，徐徐的落着，永远不会完似的。天色愁惨惨的是一片阴沉。

那天夜里，雨沙沙敲打着天井里那株桐树的叶，偶尔从檐角或屋背吹回一阵冷风，桐叶哈——的一声，水滴就哗啦打在地上，激起一阵水泡。狗仔远远断声断气的叫着，分外凄清。夜已经很深，易瑾在床上蛇似的翻来覆去，终不能入睡。她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有点发胀。摸出

表来去听，仍在轧轧的走，不禁叹一口气。为着睡去，她抛开夹被，又试将手放到床外弄冷，然后覆在额上，但终归枉然。她精神正旺得很；额部同两颊发烫，几乎要冒出火来。

易瑾来这小县城里已够四个月了。名义倒不错，也是个什么委员，但仿佛是专为别人的开心而来的。尤其是“同志”邱委员，总爱动手动脚！那只猪眼老死钉[叮]着人。易瑾一想起来就全身发麻，忍不住颤栗。她究竟作了些什么呢？开会，演讲，倘不怕脸红实在也只有这些了。四个月竟是这样快，日子过得又热辣又糊涂；但自己应该怎样，她却从不愿想得太明白。现在，曾在这里工作的朋友们都已相率到山里去，只有少数还留在乡间。他们走时会劝易瑾同去，但她办不到；其实是她觉得可怕。她不曾到过山里，山是怎样一种情形她也想不出，可是她以为决不如回到那大江边来得放心。她想只要一离开这里，便什么不快的事都完。一只鸟也应该休息！她预备明后天动身。然而她所以不能入睡，并非因为这些，倒是日间突如其来事端太刺激了神经。

那件事就发生在刚刚过去的下午。

她坐在窗下，头仰落到椅靠上，听着雨声，起初是为走的事耽[担]忧，后来出了神，便迷迷糊糊想到了素坚。但突然后边伸出一个头来，把她吓了一跳。正要坐正，那骇人的头却伸出两只手来，一把抓住她的肩膀。

“难怪你想得出窍，这天气，连我也……你今年多大，易瑾？”那头说话了，正是邱委员。

邱委员按住易瑾的肩膀，低着脑袋，饿狗般钉[叮]着易瑾的眼。而且两个头离得那么近，只差几寸光景没有连在一起，一阵阵热辣的臭味扑上脸来，她打了[个]寒噤，通体一阵麻，几乎没有呕吐。

“二十一岁。”她气恼的说，“不过你该喊我同志，邱委员！你这是怎么着？”

她挣扎着，又被按下去。她两手护着胸前，是由一种本能。她有点儿动怒了。邱委员的脸相像猪，贪婪也有几分像猪，却是一个“猎艳”的老手，决不怕动怒的。

“怕吗？”他嘻皮笑脸的，脑袋更凑近了些，“怕什么？反正……我还

当是十八岁的小姑娘哩，你看你的小脸，你的眼，你的嘴唇，你的……——”

他猛的扑上来，就是一个亲嘴。

易瑾眼前一昏，天和地几乎没有来一个大翻身。她想避开这祸灾，椅上却又无处可逃，突然兽性的反抗本能，火烧的在她血液里奔放起来，一掌向那满是横肉的脸掌去，乓！打了个正着。

“地痞，土棍，流氓！”不加思索的咒骂着，乘势她挣脱了身，走进雨里去了。

而背后送来的是一阵恶毒的笑声。

“好！打得好！乖乖！哼，哼，哼！你等着瞧就是，小娼妇！”

虽然尚无暇怀疑到自己是怎样一只鸟，现在却已很清晰的想起素坚来了。倘使他在身边，有人敢这样无礼吗？可是，不知怎的她有了不吉的预感，那是模糊的也是零乱的，仿佛凭空看见一间劫后的房子一般。

就在这时，楼上有什么在沙沙的响，易瑾疑心是猫，但已经打了一个冷战。她大睁着两眼，摒[屏]息耸耳的谛听。那声音正向楼梯口移去。她望望门，门关着；望望窗，一片灰黑。这地方本是文庙，地方宽敞得很，已经荒废了多年，因应时势的需要，便改作革命机关，大大热闹过一番。可是近一礼拜来，这地方又重归于冷落，几座大院子几乎整天不见人影。除去请假回家的小勤务不计外，现在这里共住着三个人——邱委员，易瑾她自己和睡在一直前面的老门房。院里一阵风，她就毛孜孜的着起慌来。那沙沙声到了楼梯口，便变作顿顿的浊声，显然不是猫而是人。她的头落在枕上，拉了夹被将自己裹住，心里想：“是他便怎样！”一颗心咚咚跳着，皮肤下仿佛生出许多芒刺，似乎还打了一个滚。脚步声从梯上响下来了，终于走下最后一级，像正踩在她心上的一样，她急躁[躁]的想：怎样？逃吗？逃到雨夜里？这时路大概已被堵住。她昏乱的想着，等待那将要到来的难关。

门开了。易瑾才想起自己忘记门上。一阵冷风随着袭进来，世界翻了一个身，仿佛天堂一下子落进了地狱。但是易瑾没有能够从容的

辨别；她只麻痹的躺着，仿佛什么扼着她的喉咙，什么又在她脑子里打闪。又仿佛她刚才还活着，现在她堕进了冰窖，已经不能动弹。但仍在生和死的界线上逗留着。

来的正是邱委员。易瑾不用看，但她比白日看得还清楚……

“不要动！”他说，嗓音有点弹抖。

“不要动”这三个字向易瑾身上什么地方狠狠地刺进去，她从昏乱中稍微明白过来，倏的一个鲤鱼打挺翻下床。

“什么东西，滚！”她叫喊。

“动？”邱委员的喉咙里吵吵响着，牙巴也在打架。

“滚……我喊，我喊——”

她仍然喊着。但喊什么呢？这时所有的字眼都离开了她。

邱委员立着。

易瑾背着墙，鼻里息息的喷着气，像一匹被围攻的猫，窥伺着机会，想乘隙逃走。但她绝望了：逃不出的。叫喊也是无用；老门房住在前面，他不会听见。她觉得自己是赤裸着，孤单单落身在荒原上：没有草莽，没有树林，总之，什么都没有，是绝望的无际的荒原。而对手，正墙似的立在前面。她像一匹疯狂的小兽般紧钉[盯]着他。

窗外雨在淅沥的落。

突然，她从绝望中抬起头来，眼里似乎冒着烟，喉间发出一声尖叫，便一条蛇般扑将过去。男人一愣[楞]，两个人便扭着纠缠在一起，鼻里同样咻咻喷着气，分不出谁是谁的。接着又是一声尖叫，于是椅子打翻了，杯子也摔碎到地上。易瑾挣扎着，抗拒着，终于她觉得身体酸软下来，再也支持不住。她乏透了。啜啾，面盆也打翻了，水泼满了一地。

“喂，你——”男人从牙缝里发出狠声。

易瑾应声滑了一跌。她在泥泞里滚着，号叫着，但已经无用……

她拼命的抓，咬。一个沉重的身子压在上面，热辣辣的气息一阵阵往脸上扑来，她要呕吐，但已经失去最后的一丝气力。随后有一股热火灼着她。她觉得世界已经丢开她。她失了知觉，单剩下一个灵魂，飘荡着，飘荡着，像躺在一只颠簸的小船上……

这状态延长了多少时间，她自己全不知道；似乎有半个世纪那么久。到她醒过来时，世界已经另变了一个模样，不再是光明的了。虽然仍有鸟在飞，却已充满着羞辱和罪恶。她像失去了比生命还宝贵的东西，不禁哀哀的无力的哭了起来。

“哭有什么用？不是太晚了吗！”

男子坐在她身边。他安静了。易瑾却忍不住一掌打过去——

“强盗！我去告你，我——”

“告我！好罢，我先派人把你抓起来，你反动！哼！”

邱委员用力带上门，气势汹汹的去了。但他是包着那样满满的一肚子的得意。

四

接着来的是那令人战栗的血的日子。素坚或者死了，或者已经远走外国，易瑾此后虽时时留心，却一直不得他的消息；其实，纵是探知他的下落又能怎样？她还好见他吗？她已是一匹学飞受了伤的雏鸟，顿然失却了尝试的勇气。她曾计划过复仇，可是总没有机会；也曾想到自杀，然而又怜惜着自己的生命。最后她伤心的哭了。她由白褂青裙而军服，由军服而短袍，再改穿长袍；日子过得飞快，转眼已是六七个年头。看去似乎平易，好像是一场糊涂梦。可是想不得；同六七年前一比，便仿佛是隔世一般，其间不知道经过多少骇人的剧变。当她初入社会的时节，原想做一番可以吓倒同学和朋友的事业；哪知路越走越狭，后来就单单希望一个惬意的丈夫，再后又只望别人不要像一块破布将她抛弃。自然，她已经明白了自己并不是一只鸟，可仍不得不继续在惨淡的世界上来来去去的飞。六七年来受过无数男人的蹂躏和侮辱，回想起来她只有打寒栗：那样的事是连数目都计算不清，更休想记起那些大人物的名字！

做姑娘的时候，她以为自己就是世界的中心。现在呢？真是痛心极了。她双手捧住头，连想也不敢想。她已经学会了凡事不必过于认

真,马虎一天算一天的哲学。但是人家却不让她马虎。她觉得自从六七年前那可怕的风雨的夜晚起,命运就一年怀[坏]似一年。现在是碰着了“裁员减费”的劫数,竟连一个可以马虎下去的空位置也已失掉。

昨天下午,春光在天井里轻跳,树子[木]的影子在窗上印了一幅图案画,猫在房顶上喵呜喵呜的叫,把易瑾弄得十分烦乱。她站了一会,还是想不出怎样才好。

窗纸上有着一个洞,那是曾经引起过一场小风波的。那时易瑾刚从一个不能再住的地方飞来不久,同志勾委员有一夜在这里,据易瑾自己说是不过闲谈;但这中间,窗纸却被舌尖舐破一个洞,原是偷偷躲在暗中窥探虚实的徐放足员干下的把戏。当下两个人便吵了起来。但过后据徐放足员说:

“哼,闲谈!还没有将我的一套《性史》实验完哩!”

阳光就从那洞里泻进来,射到书架上那打开着的小提箱上。灰尘在飞扬。床上堆着围巾、毛线衣、线袜、衣裙和不大洁净的被单等等。地下放着一只柳条包。此外是一些乱七八糟的字纸。壁上挂着无精打彩[采]的月份牌,有几天没有扯了。书架上横躺着《啼笑姻缘》以及描写三角恋爱和革命的浪漫女英雄的小说。桌上也堆着纸片。纸下边平躺着一面尺二大的水银镜。墨水瓶打翻了。陶质的笔筒躺在墨渍上打瞌睡。易瑾想,该快些收拾起来,明天早晨就要上车站。可是总振作不起精神。打一个呵欠,即又懒洋洋的坐下去。两手蒙住脸,乘势就倒到椅背上。脑子里尽混混沌沌,抓不住一个完整的意念。她似乎想到应该打算一番以后的事,但是远得很;她现在是只顾眼前的了。

“唉哟,唉哟……烂不掉你的……”

这娇滴滴的声音,是从同事的徐放足员的房子里来的;接着是一阵哄笑,显然是勾委员又在那里了。但她仍在椅子上仰着不动,怅怅的望着窗上的那幅图案。她想,男人为什么总是那副下作脸呢,而女人为什么又总自居下贱?他[她]谛听着,因为六七年来生活弄坏了胃口,她觉得要呕吐。她竭力不去听那轻贱的声音,又竭力避免回想到过去那些醜[肮]脏的日子,心里就渐渐的平静下来。

她觉得过去的云烟也似过去了，醺[肮]脏的也将离她远了，这样，心里又感到一点轻松、清静和干净。于是，她望着自己茫茫的将来。她想到自己目下的年岁，不禁蓦然打了一个冷战。

她已经是二十七八岁的人，也正因为有了几岁年纪，才被裁撤[撤]。世上年青的姑娘有的是，谁呆昏了，把好好的位置让一个用乏的女人占住？

这时，徐放足员的房子里又送来一阵笑声。

“唉——”她大大叹了一口气。想：“你也有那一日……现在在风头上；那一天一到，便什么都收场。没有人再瞧你一眼，那时就在脚下了！”

但易瑾并不嫉妒。她已经懂得安分，已经学会了冷眼看人。她以为与其嫉妒别人，自找苦吃，不如看看《啼笑姻缘》，倒可以消磨一些时光。什么志向了，那就更不必说；有时记起从前要做一只鸟的想头，也觉得迂阔可笑，是傻鸭的想法。

她试拿起镜子来照，向着自己形容憔悴的脸端相了一阵，终于也觉得无趣，又无精打采的将镜子放下，横了一横心，这才又动手收拾行李。

打开柳条包，衣服还是散乱的，没有摺[折]叠。无意中翻出一张许多“同志”的合影，上面有着重重的往事，她不敢多看，随手抛到地上。她走到书架前，从打开着的小箱里翻出一叠信，随便看了几封，上面都写有“亲爱的，我最亲爱的，什么能从我的心头把你夺去呢——”之类的话。

“现在呢？”她漫然想着，便置之一笑。

正和那些钟情的，然而现在是连瞧也不瞧她一眼的情人一样，这是些褪了色的情书。她画[划]着火柴，将它们放在地上烧着，屋子里顿时充满了焦臭气同呛人的烟。

“啊，什么，那烧的是——”

勾委员走进来，拖着鞋，还在门口打一个喷嚏。

“真的要走？”他想了想，又加上这么一句。

易瑾蹲到火边，低着头在往柳条包里收拾东西。她把辮下的头发

掠上去，回他一个苦笑，也不说什么。

“听差呢？”

那人无聊的望着墙头、书架、床上，连连打着呵欠。

“老勾——”易瑾将头一摆，把头发摆到后边，仰起脸来望着他。但看见那副没精打彩[采]样子的，便马上改口道：“帮我收拾一下好吗？这些娘的罪孽货——”

“对不起，真忙得头朝下走了，对不起。”

勾委员像触了火伤，回头就拖拉拖拉朝外走。在天井里，他还高声的补了一句：“对不起，明天也不送行了，哈！”

四围腾起一阵雾，易瑾就在这雾茫茫中浮沉着……

车不知倦怠的一直向前冲去，隆隆的骚音使人昏昏欲睡，且有的已经大声的打着鼾。易瑾低着头，只觉恍恍惚惚，什么都不想。

“太太，请用杯茶罢？”

对座的老太太当真送一杯茶过来，等易瑾去接。那带蚂蚱腿晶片眼镜的老者□了两□眼，显然是在说：“放亮些，别错认了人。”

易瑾谢却了老妇人的好意，留意到对座那少妇膝上的孩子。那孩子跳着，舞动着小手，有时竟要扑到自己身上来，嘴里还呜呱呜呱个不歇。看着他那笑盈盈的小脸，那黑得像甲虫的小眼珠，觉得样样都可爱。易瑾忍不住用手去逗他。他并不怕人，还咯咯的笑。

“这位太太有几个少爷？大的恐怕会走路了罢？”那老妇人和蔼的打[搭]讪道。

话里虽不含挖苦的意思，但易瑾心里却隐隐感到一阵疼痛，像给刺进一把钢锥。不错，易瑾前后一共有过三个孩子，但都不曾出世。

“若不都从三个月的胎里打掉，顶大的一个该进小学了罢！”她暗地里计算。她再也支架不住，便把头伏在窗上。

车停下来了，是一个小站，上下的客人很少。车站的职员也只三几个，懒洋洋的站立到车旁边。小贩也很不起劲，只向车窗里胡乱喊了几声。一个老兵在车站走廊下捉虱，头向着太阳，安闲地坐着，偶然也抬起头来瞟一眼。

易瑾站立在月台上，四顾茫然，一望尽是寂静的平野，不禁深深叹了一口气。

“Shi！晚了。”她喃喃自语道。

“晚？”脚夫从她手里接过小箱，向天望了一眼说，“哼，你到哪里，太太？刚刚三点钟！”

易瑾寂然一笑，也不分辩便跟着那脚夫走去。

一九三四年十一月

父 与 子

这省会，据说是住着二十五万人的城。市上流行着一个歌谣，说是“电灯不明，电话不灵，马路不平”。因此政府曾筹备一笔吓人的巨款，铺设了两条柏油路；只是行人刚感到走起来舒服，它就变成石子的了。地方政府非常讲究建设，无如一弄起来，它就坏掉，看去好像是专为坏掉才建设似的。这里盖了一座纪念馆，人家正在参观，它倒下来了。这里凿了一条运河，凿了十年，总不见流水。此外最注〔著〕名的是整日整年吹着的风沙，人到这里，就像走进了沙漠，连一棵像样点的草和树都看不到。这地方虽如此不幸，可是我们曾住了两个月。

还是刚到的时候，事先不曾料到那城里的房屋都被衙门里的人占做公馆，竟是贵得出色；而我们又预定有一时停留，便只好费尽气力用头去钻，结果总算勉强插进一只脚。房子就说不出来有多么破和脏；当收拾的时候，用〔佣〕人从废纸堆中打扫出一本日记。这日记上没有姓名，谁的呢？后来女仆从门口摆花生摊的那里听来，说是这里〔原〕住着一位教书的先生。那人瘦瘦的脸，八字胡子，经常著一领灰布长衫，按时踏过街道，蹣跚的去学校上课。不过，这先生的脾气不甚好，时常爱喝酒，醉后就骂人，且老是殴打孩子。因为这城里容不下他，掉了差使，上月底一家人回乡去了。关于这先生的事迹，此外讲的都很模糊；日记的主人究竟是谁，也无从决定。两月后我们离开那二十五万人的大城，是既没有失落什么，也不曾得到什么，只除了这本日记。

一九一七年七月二十九日

运气总算不错；虽曾经一番奔走，平生目的倒也达[到]了一部分。教书自然较为吃苦，可是清高。佩贞很赞同。伊说：这只是开始；我想：此后也还大有可为。况且合乎自己的兴趣，得多读点书。

同学冯自强到政界去了，一个什么书记长的官儿。那样一个青年，素以节操自勉的人，居然也跳入污水缸中浮沉，出人意料。

九月二日

同事中多拔贡举人。一位说是曾充任教谕的，背后拖着发辮，见人打躬作揖，连称“年兄年兄”，真是丑态百出，酸腐极了。他们从眼角里看人，自幼我见到的就是这样。

学生还是举子派头，作一些五古七绝，颂酒别妓之类。俗语云：“老鸹窝里不能出凤凰。”极有道理。可是头脑新颖，知道用功的也很不少。初上课的几天，听说某刚从北京某大学毕业，讲堂几乎没有挤坍。如此看来前途也还远大，值得乐观的。

九月十日

去双十节尚有一月。同校长会见三遭：一次是行开学典礼；一次早在聘约以前；今厚[天]商议怎样筹备国庆，到他公馆去，算是第三次。他是老兴中会员，不怎么有血气，但人忠天[厚]和霭[蔼]。谈了好久，虽只唯唯诺诺，不发表什么意见，可是他信任我，那是一看即知的。来日如有机会，当上一条陈，总之，学校非澈[彻]底改革不可。

十月三日

还有一个礼拜。连日教学生演习易卜生《社会栋梁》。病其过繁，经过一番编译，总算得体。另有自己作的新剧《鸳鸯双飞》，届时也要上演。真要忙死了。但一想起将向冰窝里投一枚炸弹，便晚饭吃三碗，另一个馒头。

佩贞那里没去成，很抱歉。伊大约也忙；这时作什么呢，看学生的课卷？打绒衣？当然打绒衣！双十节伊来看《鸳鸯双飞》，我将穿上那一针一针打起，满满织着爱情的绒衣……

十月十一日

妈的，见了鬼！一月的光阴，一月的努力，青年宝贵的热情，全虚掷了！没有人明白这般老朽是怎样一个模子做的，他们竟以什么纲常道德了，什么世风人心了，出头反对演剧。他们不懂得神圣的自由，不明白纯洁的爱情，不了解高尚的艺术。干什么呢？吟风弄月，玩小老婆，做做满篇酸腐气味的文章。妈的！

做白话诗一首，录左

鬼窝，鬼窝，鬼窝！

青年的朋友们，你一拳，我一脚，

将它打破，创造自由的王国。

罗兰夫人说：“不自由，毋宁死；”

我道：“应该扫除这鬼窝！”

十月十八日

前天父亲来信说，得一男孩，也算喜事。但取名嘉螯，不妥；震亚要好多了。

十一月二十九日

向佩贞提及婚事，伊很害羞。女人就是这样，心想吃鱼，却溜得远远的掩住鼻子。但也终于用眼答应了。走后又被追回去，问家里是否有妻子。两眼直直盯住，真要命！倘不即时避开，会一下子被盯死也难说。当然一口咬定“有；可是没有娶便死了”！可是，两性的结合不是在爱情上面的吗，干么尽用无味的心思呢？女人的心眼是怎样长着的，真不懂。

十二月五日

……逛公园，吃馆子，看戏，一一应允了她。女人是细心的，但只充做高傲的样子，一丝破绽也不曾露给伊。大事成就了！

在碌碌众生中，的确有高傲的资格。爱人有了；爱妻也要有了，马上准备结婚了。试想：度蜜月回来，早上一同出门，各去学堂教书；过后，在一桌用餐；再后，相对读书。一个男仆一个女仆，一个好厨子……

然而很抱歉，我欺骗了伊！那个女人，那个母猪，为什么要养孩子的呢？为什么元月间要回家一次？妈的！罪不在我，凭冰人父命聘定的，不负责！

一九一八年元月七日

冒雪，被校长召了去。他咳嗽，大约伤风罢；很不高兴，但态度还温和。绕了不少圈子，话归本题，他说，同事应和衷共济，万勿因小失大，不得已时什么什么的。总之，已经很明白了，全是那般老朽进谗。应当将这事告诉佩贞，屈节全为着彼。

二月十六日

结过婚，也还是这么的，不见得有什么起色，只是心中少了些什么，身上又多出点什么。但无论用怎样的眼去看，新式的小家庭总是不错的。雇用一厨子，一女仆，听差在开支项下省略了。蜜月有机会可以照补。

十一月×日

得一女孩，名望弟。连日精神不畅，大约太累了。女孩是人，没有惹人厌的道理，只是头胎不如男孩，算是小喜。佩贞乐的了不得，自有伊的想法。

一九一九年四月九日

女人毕竟是女人，有了丈夫，便什么事都不肯作，一味想当太太。殊无道理！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妻又怀着孕，终于闹辞职了，吵了几场，毫无结果。

一九二□年四月×日

妈的！什么全弄糟了。老头子从家里赶来，要和某拼命，竟敢骂某“不知孝弟[梯]忠信礼义廉耻的畜牲”，又干么要月支二十元赡养[金]？女人是老头子讨的，孩子是野的，父子在法律上也不过人与人的关系……有什么道理？无理取闹罢了！封建余孽！

四月×日

妻恰又分娩了。若是小产，哼，那时，那时……好在妻只哭了一场，不曾大闹。新女性究竟多通事理。运气虽不甚佳，有福星相佐，算不得什么。乖厉[辰]中得此男孩，移日应请两席酒。名字呢，叫作相如罢；盖借重古人兼取“吉人自有天相”之意也。

七月十三日

辫子教谕近来很得意，听说即就督府秘书任。据云下期将有几位新同事到校，管他！

拖延及今，妻终于辞了职，看护孩子端的较奶妈放心些。厨子也辞退了。不知怎的，钱一拿到家里就不见了踪影。妻跟着催索，而那女人的二十元也慢不得。妈的，简直是做他们的驴。

一九二二年五月五日

前辈先生们有的已经弃世，有的另谋宦途，也有的则解职以享天年去了；尚有一位，算是硕果仅存。望着他寂寞的老态，不禁怅然。当日的气焰哪里去了？时光从不饶人，不知其匆匆的来，又悠悠的去。近来吃苹果也觉得不是先前的味道。几时接一任校长才好。

一九二×年八月六日

某二年来不曾会到校长，听说他已多年念佛，功夫很好，为着涅槃，早该辞职了的。

×月二日

校长活动了好久,听说有当选议员的希望。遗缺究竟鹿死谁手,尚未之知。论资望舍某无他;唯监督陆君办事能力尚有,无如学识平平,殊不足与余角抗也。这把椅子大约有八分坐牢了。

七月十七日

鹿竟死在姓陆的小子手里,妈的!盖鹿与陆谐音,物以类聚,何况乎和校长又是乡亲呢。事前竟见不及此,正所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耳!但不必着急,教员总还当着,他也只是代理,终将实授于某也未可知。

元月二十五日

毕竟实授于陆某了。为什么生在妒贤嫉能的时代呢?前天听说什么地方有[又]死了一只凤凰……

五月三十一日

学生要求谈“樊萨事件”。樊萨当系蕃萨之误。大约是云南一小块地面,因五卅事件,英国强占了去也未可知,有什么趣味?殊不合课堂规则。还笑呢,青年人如此不知自重,将会招来第二次五卅。

二月五日

来了一位姓什么的小子,说是文学家,据某看来,多也不过是会穿洋服的家伙。然而居然叫得来座!居然搭架子!居然目无前辈!妈

的！

九月×日

听说学生要闹风潮。早就想到运气总有一天会来的。喜事。

九月×日

学校里贴满了标语：“打倒走狗校长”，“驱逐饭桶教员××”……妈的，某饭桶，总算还教出来尔等这些小饭桶。总之得同陆某商议商议……

一九二×年×月一日

老陆手腕究竟不差，全捉进笼子去了。文学家先生，慢慢文罢；学生（十二个）老爷，好好学罢。当然要以反动办……

一九二八年×月×日

薪水只发三成，还要今日领三元，□天给八角，直与叫化无异。革命，妈的，简直是革老子的命！妻近来性子不大好，总爱挑剔小毛病寻是非，就没有一个人体谅我。……

赡养[金]以后绝对停付。

×月×日

“人家秘书长的秘书长，教授的教授，你呢，只有一把酸鼻浆！”妻今天发脾气。呸！老实说，什么教授？还不是同样拿几个猴子耍耍。某自来不放在眼里！秘书长，唔，冯自强已荣任秘书长了，居然有这样大

出息。有机缘当去访他一次，料不致把老同学忘了罢。穷教员确不是安身立命的勾当。

一九三□年七月

老陆做了官。[某]还是一名穷酸教员。唉！

十月

校长又撤换了。妈的，某只配一世做驴！

×月×日

老头子终于死了，一生遭遇可说不大好。赡养金将绝对停止支付。然而，这驴要做到几时呢？

一九三一年

震亚来，准备投考师范。这孩子极沉著[着]，阴郁，大约是撕掉耳朵也不会哭的。看来还有出息，毕业后定使他入大学法科。相如虽然聪明，却轻浮了些。好在他们尚合得来。

×月×日

望弟已在“女师”三年级。相如这东西真真要活活把人气死，总是留级！但看今年似略好了些，以后会自励求进也未可知。一定让他进中学。

生活已经捉襟见肘，怎么办呢？当然是送佩贞去家乡住相宜。但……那个女人还没活够吗？唉！

一九三四年

妈的！相如简直是流氓！

×月×日

混帐[账]，真正混帐[账]！相如又偷了钱去，他妈……

×月×日

近来总是发脾气，妻也不大好，好像病了似的。吃饭时候大家[沉]默着，谁也不瞧谁。这样的日子几时才完？

×月×日

昨夜做了场恶梦，也许将有不幸到来罢。

×月×日

相如把结婚戒指也偷去了！唔耶耶……

×月×日

女人，什么都将被女人弄糟！

×月×日

震亚快毕业了。虽不曾怎样关心他的教养，但究竟父子情义，骨子

里是有的。他将分担一部分责任也未可知。近来总觉得疲乏,这样一把年纪的人,也实在已经到了该享几天清福的时候。

×月×日

外面很有一些谣言;想只是谣言,望弟不像没家教的女儿。

×月×日

到底有了几岁年纪,走起路来腿就发硬,不便得很。学生也不大有兴致似的,点过卯就埋下头去打瞌睡。

近时气脉的确有点不济,不过望弟总以多多留意为是。震亚当了小学教员,也许会想点办法。相如呢?大约死了罢,已经半年不见他的面。

×月×日

望弟居然在赈什么灾的会上演戏。什么是“新剧”?大厅[庭]广众之下,还不是一个样!难道要靠着唱戏吃饭!

×月×日

震亚被捕了。这东西自幼就怀着一肚子的鬼胎,谁都看得出的。自强人总算不错,很看老同学情面。他说×党嫌疑,应脱离父子关系。自然非登启事不可,难道要老子受累吗?我不知前世造了什么孽,招来这样坏的命运!

一九三七年

收到震亚那东西一封信，现在抄在下面——

“父亲：按理我该称你先生的。我爬出来了，是的，从笼子里爬出来了，你没有料到，先生——”先生？哼，妈的。“托你的福，我没有死，且更健壮了，先生，也许我死在你后面，但那没有关系呢。

“过去的事过去了，也不再计较。但明白告诉你，你们那辈的日子已经不多，请放心啐几口吐沫罢。”越来越不成话了！“……还可以更下流些——”

“放屁！”他将笔狠狠的往桌子上一摔，——借这时间，现在让我们想想那位先生的脸罢，诸君。——他那网着血丝的痛苦的脸色变成乌紫，而那眼，因为酒和愤怒却是火团也似的红。他全身战栗，胡子抖着，虎视着前面，许久说不出话。

“妈的！”他独自蓦地里大骂道，“什么家教，儿子敢骂老子下流！这世道——唉！”

随着长叹，他倒到椅子的背靠上，像突然脱了气的一般。但决不会有人理他的，老妈子带领着少爷和小姐到门口的大路上玩去了，而那位佩贞夫人是没有心情。

一九三五年元月

江 湖 客

机关车号叫过第一声后，冷落的小车站上突然骚闹起来了。冷食小贩，纸烟叫卖者，卖白开水的孩子和妇女……向有烟子升起的远处探望，期待着八十二次客车。

那矮小的老头子蹲下去，在去站埠的通口照常日的样子展开他的褡裢。一个著制服的站役从他身边擦过，忽[匆]促[的]在他肩膀上拍了一掌。

“朋友，估[沽]半斤白烧。这回不含糊。”

“唔？好好……那自然。”小老儿尽管应酬着，可并不曾抬起头。

这老人穿着油腻的衣服，头戴一顶破毡帽，边沿下垂，几乎遮住他的眉、眼和耳朵；胡子丛中藏满了灰，纵是八月间，那欠正的鼻崖上也还泌[沁]出油光。等那批并不高贵的旅客，拖起沾泥的脚，背负着破褡[烂]的行囊，抹一把满是炭渣的脸，糊里糊涂走出车站的时候，他用淮水流域的口音兜揽生意。

“有要香芋的吗，南海观世音香芋，不论大小百病，三颗包好，五颗除根。”[他]反复的喃喃着，声音低微而且懒散，证明他是不折不扣的酒徒。

他的眼眶里积存着泪；那神气，像当真步行了千里之后，带着又饥又渴的肚子，怀着疲倦的心的倦于跋涉的旅客，令人联想到丧家的狗。

他的脸有些浮肿，似笑而非笑，也许是对行人施予的轻蔑和怜悯。[他]贪婪的望着从身边惶惶经过的旅客的脸，那腌脏的胡子下继续发

出沙哑的声音道：

“香芋，唔？不会白化的……南海观[世]音香芋……”

他不像有些江湖客的蛮横无理，以无耻的手扯住行人；或者拉一个所谓“诱子”，用打通的词令，摆好的圈套将人弄昏，然后探进人家腰里取出钱来。他所用的方法近乎乞求。他说他并非卖药营生者，而是受了嘱托，为人代办；因为途中短了盘川，不得不便宜出售。大家呢，也不是买药，而是救援人在难中，香芋算作报答的礼物。这时凄苦的笑容从须根下展开。他咳嗽着，转换了口诀和调子，声音也稍微提高。

“这宝物，”他捏一颗像橄榄核的东西放到鼻尖上，说，“出自南海普陀山普陀寺，乃观音老母所植……”

也许有人打[搭]讪一句，然后迟疑的望了别人一眼，又怀着戒心走开，但他并不因此动气。他知道那已去的不会再回来，也不多送一眼，就向周围的老实汉解释：这宝物十二年开花结子……他更慷慨的将手中的一颗咬碎，送近每一个人的鼻端，很有把握的说道：

“来，真的搓在身上有薄荷凉，可别上了当，邻居。来，哪位来？”

用另一只手背在帽沿下搓着颅顶，突然生气了[似]的，他嚷道：

“只卖十颗。十个[颗]，不嫌贵的来！”

于是他吆喝出价钱，说是平时两元一颗尚不能到手的，现在只要一元，这样价钱又继续跌下去：八毛，五毛，四毛，直降落到一角，并没有人要买。乌鸦在车站红色建筑物的尖顶上盘旋。低垂的帽沿再也遮不住阳光照射那双有光的小眼时，人已经渐渐散尽。他叹息着，收拾起褙褙，向四周狡猾的扫一眼。他也要走了。

在回客店的路上，他踟蹰的走着，那背影和他的生意一样萧条。一些闲散人追上了他，又赶过去，他毫不注意。他的头微微低垂，睨视着夕阳下自己的影子；双肩一高一低，看去是一个患过风湿症的跛子。

一个醉汉模样的人，抓住他的肩膀拼命摇撼着，凶狂的眼钉[盯]住他类乎蕨[蘑]菇的肮脏的脸，大声嚷道：

“老客！明儿天津卫到的罢，明儿？”

他向傍[旁]边闪开一步，卑怯的笑着。那冷然的笑，恰与眨着的眼

和耸动着的胡子相配。他用食指戳着偏右的鼻端,看看田野,再看看那醉醺醺的脸,似乎要在其间找出一个比较。他却不说什么。

“大碗吃酒,山东出‘响马’,哈哈……天津卫好地方,去罢,鬼子挖出你的良心配蒙汗。去罢,骗子!”

那人推了他一把,哈哈笑着,又一路踉跄的走去;嘴里胡乱唱着猥亵的曲子,还发出猪一样的声音。

他几乎跌一交[跤],也并不说什么话,只是摇着的头更低下去了,在鼻子上抹一把,那模样像一个顶宽大,唯一担忧着世间苦恼的人。他继续走自己的路。

他每年在这小城里都有几天逗留,而且几乎是定规的:当布谷为蓊郁的夏天哭哑了嗓子,终于不得不带着家眷逃荒之后,他应景出现了。所以这小城里的孩子都认识了他,而追赶[着]的喊着“香芋”。

他每年都落脚在那横街的小客店里。这店的招牌老到记忆以上,因咸丰年间接待过一位贵客,自[至]今还和那贵客的事迹一道驰名,可是也早已露出衰落的气象。自通火车,行旅间的人不必停到小城里在客店里过宿;兼之年来各处生意萧条,就有几个客馆也都住到车站附近,大部索性停在堆栈里。所以酒保兼小二的人在打过盹之后,皱皱眉心,还能想起这位老客前后落脚过八回。其中有一年为打仗,老客将“香芋”全销在别处。统计起来,自老客来到这城里,已经有九个不幸的年挨过。

他叫做什么呢,那古怪的名字只有小二知道;但也只是当初二三年,过后都喊着“老客”或“香芋”,不久也就忘记了的。

八月前后,小二从懒倦里跳起,仿佛有娶老婆的那股兴头,高声喧嚷着:

“准备着罢,‘香芋’就来了哩——良心那良心!□□……”

他摹仿着出酒的样子,滑稽[得]使人捧腹,鼻头的汗也都冒出来。于是他得意的单伸出拇指,往上一举:

“南海香芋……一只雁!”

他委实高兴,像等待一个老朋友。果然,不久“香芋”跟着第一只雁

来了。

“香芋”和别的“江湖”不同。

凡晓得江湖上情形的都知道：他们闲下来时就躲在僻处聚赌，彼此用尽心机，说着较亲兄弟还亲密的话；也就在这时候，将别人骗来的钱，以表面看去公正的方法再骗到手。此外是谈女人；诱引人家的媳妇，拼家什。还有时间剩下来的话，就讨论骗术或编法捉弄店东。也许只因为一个人罢，他把所有剩余的时间都化在水边。

他有根很好的钓竿，钓来的鱼倒是不多，一尾或两尾。真的空手回来的次数也很少。

希[稀]有的晴朗的上午，转过伸展在城脚下的茅舍，总可见着“香芋”坐在河岸上：背倚着柳树，手捏钓竿，向隔着芦苇的远方眺望。那盖着破帽的头颠摇不已，那麻[蘑]菇似的脸浮起浅笑，像向立在水中的鹭鸶行礼。

河宁可说是小溪，连一只平底小划也难以行过；由铁路下蜿蜒钻出，至此形成一个苇塘。芦花散布着淡的香味，遮过右边的行人和刺鼻的浮土。经过桥上的行人不时立住，嘲笑的望着他。但他自己绝不留心这些，一种东西使他年青，诱他至数千里之外了。

但是他忽然发觉鱼已经吞过“浮子”，举起钓竿，钩已经空着了；于是一边将蚯蚓挂在钩端，一边动着鼻子，生气的吱咕着：

“……不讲理……赖货……”

看了那模样，谁也不会相信他是在钓鱼。

把钓钩重新浸进水里之后，他又望着远方。额颅因为快乐展平了。有时因为看见红云，突然大叫一声，他最讨厌下雨。提起雨，他就会骇得脊梁骨发酸。那样愁闷的天气，除却拿白烧酒一直浇进肚子去，就什么事也不能作。他想起来就会发抖。

看着一群鱼秧聚集在岸边，噍[喋]喋的逐着一片黄叶，他笑了，用大声说：

“就是您，唔？比龙还难治服啦，比龙！”

抹着那右偏的鼻子，却没有要加害它们的意思。

“吓，滑蛋！”蚯蚓又被盗食了。

他依然兴致勃勃的望着那些鱼秧卷过来又游开去，一直等那撒网的渔人来了，假装生气的，他找着了谈话对手。

“哎，老乡，”他说，“这是不公道的。……那，应该丢一条活路哪。吓！”

倘使撒网者不理他，他会怪模怪样的□着眼，放出狡黠的神色，哈哈大笑一阵子，仿佛什么在他肚子里爆裂了，不可遏抑的屈下身去。直等到渔人发怒，他[还]咯啦咯啦说着废话。

“为人应该有责任心，知道吗？良心！”他大声说。

“把良心送到药材行去罢……鹰也不看你的哩！”

那人真的想奔上岸去捶他一顿。

[他]眼里闪出诡诈的光，声调也放得尽可能的低而且缓慢，欠正的鼻头动着，像是为别人的误解悲哀，或可怜对手竟会那样生气，喃喃道：

“是打鱼呢，老乡；我说的。”

八月的阳光，带来不应有的困倦。他懒散的倚到柳树上，望着网叫喊的仆下水去，瑟唆瑟唆发出柔腻如棉的碎声。水珠在网缰[绳]上闪烁不定的发光，有一种难言的欲望和快感溶[融]合在他的心里。

淡云与芦花交织晖映，同远处的青色恰成对照。风闲散的拂过柳梢，发出像来自远行人脚下的声音。鹭鸶画过长空逸去了。

“卖你的香芋去罢，好些人等着死呢。”渔人从网缰上抬起眼来，在胸膛口抹了一把。马上他那能透视水底的眼发见撒住了一条像样的鲤，又谨慎的钉[盯]住水面的漩涡。他更动心了，快慰和激悦在他心里交流，气窘的呻吟道：

“我，噫，我也买过呢……你倒是冤枉人……上当只一遭……咒，咒，咒……”

“买过吗？以后别再买了……哈！好标致一只鲑子（幼鲤）。 ”

渔人不理会的撒下网去。他气愤的将钓竿扔在一边，怪声叫嚷起来：

“要你才是杀人的啦，十条路都走绝！”这里他没将人和鱼分开。

“我拉他们吗？拉他们说——香芋，统通拿出钱来！不买枪毙！……可
是你，吓！——把我的生意抢了哩。——呸！”

他用钓竿击着水，长条的波扩张开，鱼秧就昏晕的沉下去。

江湖上的人常有些怪客，无能佯装有为，狡诈伪称忠厚。他□着圆
小的眼，在想：良心与骗子。

因为俗谚和现在的景况连结一起，他追溯到鱼也有骗子：大鱼是吃
小鱼才长肥的。吃的方法多半佯死，骗小鱼和虾游到近傍〔旁〕……这
就是骗子！

眼里闪着湿润的光，他突然异常气愤的立起来，拍着太阳穴叫道：

“鱼长大了还能吃，可是，人！人哪，只好烂掉！”

他不理会撒网者和桥上的行人在向他讽嘲的笑。泪在那枯涩的颊
边烁动。他的名字也就由“香芋”扩大到“骗子”、“良心”……至于“骗
子”是谴责“香芋”他自己或他人，人们从未关心到这方面。

他带着老年的疲倦，一回到客店里就热闹了。小二花梢着跳来跳
去，像一匹小狗欢迎着他的主人，亲昵〔昵〕的扭他的膀子。他躲来闪
去，现出不耐烦的神色，绝不是生气。小二晓得，这老儿现在已经无事
可做——他夜间既不看戏，又不赌博，晚上睡觉之前就只喝酒。

关于喝酒，小二说得好：

“不嫖不赌再不喝酒，一个人作什么呢？人活不过百年，要不寻点
快乐，尽熬着熬着，一死也就吹灰；”可是看着“香芋”渐渐紫涨的脸，马
上也会换过论调，凄楚的说：“老朋友，应该回头了！年青的人走到天边
还是一条命，可是老了，也该防防后。”

这话小二记得清楚，他在这店里作酒保十多年，没有向一个过客说
过，只有“香芋”是例外。

“香芋”也懂得这话在人与人之间的重量，可是 he 不能把忠言当做
催眠歌。有一次小二和他闹别扭〔扭〕，不送上酒来，整整一夜，那就像
重病临身似的，呻吟着，泪都淌出来了。其实那苦楚是在想像以上的。
一个人，从出生起经过无限凌辱，这凌辱日月积下来，到五六十岁，已经
有了载不起的重量。回过头去罢，可栗的往事像交错的港汊，像卷起黑

浪的海。怎么挨得过，那无崖[涯]的满披黑毛的夜？除了吃酒。否则，还是死了的好。因此，说是“不喝酒，那罪孽[孽]就比海还深”！

罪愆的深浅是以受苦的多少为准，他以为这话是不错的，且信为真理。

他低着头用筷子敲击着桌面，发出不快的油腻的声音：这是一支小调，在静静的泛青色的淮水上，到处可以听到，快乐中夹杂着悲凉的曲子。起先很有节拍，无如时间一长，恰好像那些小曲调的本身，就混杂了。

毡帽的垂沿低低遮住他底脸。

“听见过吗？嗨！”

手猛然在桌上一叩，他从昏暗的灯光下抬起头。这时谁都看出他是一个滑稽不过的家伙。小二送上酒菜来，两个人忙手忙脚的摆好。他近乎猥亵的拍着小二的肩说：

“喂，老相好，这世界上我们活不出新鲜东西来的；让我们把肚子装饱，跟我到江湖上见见世面怎样？干不干？”他坐下去，将满满一杯酒灌进肚里，啧啧响着嘴唇，连声叫道：“好！好！”

“你瞧罢，又来了。”小二说，将杯子举到鼻尖，然后谨慎的洒下几滴，“讲点良心罢……有蹊跷吗，老客：车站？”

“车站，不错，有有……一个螃蟹，六条腿！”

他放出很正经的样子，小二却懵糊住了。但突然他捉住“香芋”的胁窝摇撼起来，只[直]弄得老人人仰首翻，哟哟哟哟的大嚷。随后两人继以大笑，那笑声直响到空荡的夜的街上。

“香芋”并不因年老而渐吝啬，实则，他的酒的二分之一往往被小二喝掉；也许是由于解闷罢，他反而显得高兴。他知道自己做着什么营业[生]，却像所有红过一时的妓女，由于命运的可悲，无时不在唠叨着“良心”。

在一阵豪饮之后，他不声不响的用手指叩着桌边，眼睛滞涩的定在小小的灯焰上，已经将小二忘记了。仲秋节前后的日子，该思念家了罢。

提起他的家，是个难解的谜。小二以将近十载的情谊问过他，只说已经离家了三十年，从没有回去过，恐怕死也要〔死〕到外乡。至于家中还有谁，他仅以意味深长的摇头作为回答，过后总有两天多不说话。小二看了这情形，近两年来便不再提到这事。他也许在本土是一个路劫凶汉，也许是目无法纪的大盗，也许遭了家破人亡的浩难〔劫〕，或因妻子偷人，一怒之下，杀了奸夫淫妇，出奔他乡。〔至今〕双肩虽已微坍，却尚且残存着当年的风采〔采〕，还有那小而圆的眼睛，也还光辉熠熠。年青时，总该是个稀有的壮汉。

他脸的紫涨已经褪下，单剩下了灰败。腮巴搐动不已，咀嚼筋外露，一直蔓延到那多毛的耳际，像无数小山岭横亘在那里。

“不错，朋友……”他欠起半身，以那钉钯似的手抓住杯子，“干干……你知道，我总有三十年没有和别人一道胡闹过，可是今天，我输了。”

这话是靠不住的，因为他每天晚上总和小二有一次酗酒，竟至于把眼泪都弄出来。每届这时，他的话也就愈难辨解。小二总是一面开他的玩笑，一面耐心的听着他。

“哎，这就是良心，良心！好，来干干。”他从沉默中举起杯子道。

“良心生在屁股上，是罢？”

“不！”

他摇着多毛的头，帽沿索索的响，酒泼湔〔溅〕到他的胸前。

“可是，你说的呀！”

“哎——”他长长吁口气，“良心在盅子里，在盅子里！哈哈……”

两个人毫无缘由的哄笑着。热泪像小溪，沿住那多毛的脸颊，涓涓的流下。

“良心！那是……啧，啧，”他干过杯说，“看见过吗？”

他的头看去不是生在颈项上，反而是木桩上放着一块岩石。他醉了。

“没人看到过，”他用拳捶击着尚且敞朗的胸膛，“良心，那是的，谁都有，可是谁都不要它……喝呀……噙，差不离忘了：我是个大坏蛋，你

知道。不瞒你，我是个骗子；跑了三十年江湖的人，还有不坏得像大疮的吗？’

“总之是一样的。”

“好，你喝。……噙，是的，总是一样的：一死也就[了]事。……”

头向后仰起，朦胧月光从天窗射下，撒在他青灰的脸上，流着明亮的泪的脸上。霎时间，那多毛而湿润，筋骨嶙峋的脸，流露出纯真的光辉。他已不是一个衰丑卑怯的老人，也不是丧心的骗客，反而是伟大的；仿佛他正走入彩色的夕阳下，人生最灿烂辉煌的一叶[页]覆盖着他，像一个宗教的殉难者。

“给你说，”他重新低下头去，抹弄着歪鼻，“三十年，三十年的撞骗，怎样过来的？这东西！”手拍着酒壶肚子，“都是这东西。你想过人为什么活着吗？”

“没有。”小二摇了摇头，诧异的望着他。

他皱着眉，又满饮了一杯，要呕吐的样子，肩膀往上涌了涌，在鬓边搔着，却以异常衰老的声调呻吟道：

“哎，我是坏人，我是坏人……”

显然，他完全被酒战败了。他底头常常歪到一旁[旁]，胸脯[脯]扇动像一架风箱，像一个被割断喉管的人。忽然，他立起来清醒的说：

“人！算了罢。谁生来就是骗子？我卖香芋，哪个不卖？可不是都在卖！……”

他摇摇不稳的站立着。小二扶持住他的肩胛，打断他：

“你喝多了，‘良心’……还有明天哩。”

“不，我不醉，”他挣脱小二的手，“干干，……唔，可是毒害过人命吗，香芋？有些人，你看，不是拿毒药当白糖卖吗？正是！谁又指明他是杀人的贼？没有！人！……白糖，哎，白糖！白糖的毒药我够了。干干。……”

他几乎摔在桌下。小二拉住他的胳膊。

“明天干，老朋友！明天。……”

他低下头，摇着微坍的膀尖，手节击着桌子，哼出一支歌来。

“喝喝，喝呀！”他叫喊着。他的头挂在脊梁上，嘴角流着白沫。他挣扎着，终于倒到椅上，“喝……喝多了，多了！酒是要命的东西！……”

小二挟住他，到下处去。他颤抖的伸出拳头，在空中摇着，嚷道：

“你叫我哪里去，贼胚[坯]？撒手！”

小二把他放到床上。像野狗哭似的，他大声呻吟起来。

这年老的江湖客是第一只雁，当布谷鸟唱哑了嗓子，他来了，随后又无声无息的去。小油灯冒起烟，在潮湿的空气中闪摇，昏浊的光照耀着他灰败的脸。鼻端的影子在颤动。灯光好像照着坎坷的路，引他到旅途的终点去。

一九三四年五月

野 鸟 集

《野鸟集》为巴金主编的文学丛刊第 5 集之一，署名芦焚。文化生活出版社 1938 年 8 月初版，1948 年 11 月文化生活出版社 3 版。除《前言》外，收入短篇小说 5 篇。第一篇《末路》载 1934 年 7 月 1 日《文学季刊》第 1 卷第 3 期，原题目为《侦探》，1983 年收入《芦焚短篇小说选》时，题目又改为《“英雄”的末路》。

前 言

虽然也写过几篇小说,按实讲来我是不会写的,也不晓得小说究竟应该怎样写法。近来有一位批评家,忽然注意到我,说是我的小说的特质之一是讽刺了。对于这种看法,我不大明白,那大概是因为看见其中带的有刺罢。然而这看法,我以为也只是一种看法,不能作为定论的:因为我并不善于讽刺,也不特别喜欢,只是有时的确忍耐不住。我的爱人类,同专门制造同情的人相比,自然要差的远了,因为是还看见弱点同缺陷。大约也就因这缘故,有人又以为我在鞭策世人。其实我那里配呢,不过是在那里摆着的事实,我把自己看见的一部分指给大家看罢了。有时这看见的——我觉得——又过于悲惨,不忍把他们赤裸裸的摆出去示众,也不想让别人明白白的看见,于是便偷偷的涂上笑的颜色。这结果却是和写批评的人开了一个小小的玩笑。

我不清楚中国的批评家怎样,中国的批评家的胃口,的确是很窄,一看见自己不顺眼的东西就觉得不舒服。因为有刺,教训也就跟着来了,说是以后能够心平气和才好。不过我也有我的意见,假如心平气和的只有作家或自命的作家与学者或自命的学者,那我实在只是半殖民地的土人。我也毁坏纸料,可不就是为了毁坏纸料活着;也爱自由,并不是美国的自由主义的捐客;也喜欢美丽、和平、单纯等等,要将自己送进暖房的心却还没有。

虽然并不特别喜欢讽刺,然而也惹出麻烦来了。或人问我为什么不讽刺自己,是以为我待自己太宽,又对别人太苛,以为我是专门在讽

刺人的人了。对于这种看法,我也不大明白。要说的是我依旧有我的意见。我以为写小说的人纵然讽刺到自己,也是当作人类的弱点下手的;假如仅仅是为了改悔要使自己吃苦,那就用不着告诉别人,也用不着再写,自己一声不响的径去吃苦好了;否则就成了对着观众,□住自己的耳朵打两个嘴巴的小丑。虽然打了嘴巴,看起来也许很幽默,但不过是拿住自己向看客开开玩笑,而小丑也依旧是小丑。至于我自己,是从来不敢责备人的,小说也决不是为着讽刺才写。我自己很浅薄,对于讽刺的方法从不曾想要加以研究,却也还不至于将小说看做挟嫌报复或戒以成仁的法宝,同时也希望不要神经过敏,以为这里摆着一块针毡。要不然,自己先弄得见神见鬼,是要出毛病了。

话虽如此,我的小说可依旧写的不好。在给一位自称为“陌生的”先生的信里,我说:

从生活中既没有新的发见,说到思想,也没有独创的见解。

这里的“生活”是广义的,不单指吃饭睡觉。所说的自然是我自己,同忽然有了“自信”而在那里得意洋洋的文士们无关。也并非存心要揖让谦逊,实际是对于自己的手艺,从来就不觉得有什么地方能够满意起来。我未尝不想写“理想的英雄”,也不是不想写“伟大的史诗”,无奈可怜的很:我的能力还差的很远。本集共收小说五篇,都是毫无独创性的东西,其中有的也有刺,要声明的是并不是它们的“特质”。但是这里我不想多说,原因是在可能之前,我还要默默的活着。对于自己,我仍旧不愿意解释。所以题名《野鸟》,那是两年前在一本红口青面的手册上面,忽然翻出也不知怎样记下来的几句话。

天下有八哥也有野鸭,
都有着羽翼,会飞的,
不管是美是丑
让它飞罢。

这几句话，记得当时是为着小说里的人物写下来的，恐怕是也碰着钉子了。现在要从其中取得书名，虽不免有解嘲的嫌疑，而自谓不大高明也很显然，同书的内容并无密切关系。不过这是两年前的事，是否还含着别的意思，假如有人执著的要问：“是的，为什么叫做《野鸟》的呢？”我也将不得不这样问我自己。

一九三七年八月六日记于大悲阁

末 路

某年的十月，北京的一家公寓里发生了一桩凶杀公案。死者是一个寓客。地点是一间斗室。这房子的墙壁刷着白粉，照例布置得简单乏味：窗下放着一张同坐椅子，右边的墙下摆着眠床，对面安置着两人坐的沙发，后壁上还有着窗户，临着里面生长着蒿艾和野蓟的荒园。这事件发生以后，一场麻烦自然是少不了的。首先感到不安的是公寓主人，其次是公寓里的伙计，但也只是使他们的额上冒出一点汗，因为奔走与款待的缘故。更大的晦气并没有临到他们头上。此外自不免要劳动检验吏、仵作、警察等等善良的国家公仆，还来了两个——戴着瓜皮帽的同在鼻梁上架着蓝眼镜的——侦探，可以看得出并不是什么重要的角色。他们向公寓里的人盘问了几句，得不着要领，便带着不幸的神情吃酒去了，或者竟也许是另外去搜寻线索。检验的时候，死者的家属都不在北京，所以只有他生前的情妇到场。那情妇的名字叫做韩蕙兰，是一家私立的闻名于世的“野鸡大学”的学生，年纪约在二十七岁左右的女人。事件发生的当时，据说她是和死者同坐在沙发上；他正合了眼，脑袋无力的枕着背靠，忽然枪声响了。凶手是从后面的窗外放的枪，前后共发三弹：连续的两声同约停有几秒钟光景的最后的一声。检验的结果，证实与所说的情形也完全相符，前胸、肋下和后脑弹洞各一，是从斜右方射来，深入内部去的。假如推测的不错，那最初所瞄准的当是胸部，死者在挨了第一枪后，由于直接的恐怖心理，或者是由于内部的反射作用，曾有过一下极猛烈的挣扎，因此第二枪便射中右肋。而最

后的一枪，显然是卧倒之后，特为他计算定了的要命的打击。

没有人知道死者的真的姓名。虽然公寓的簿籍上登录作许永年，但这并不是他的祖父为他选定的名字，甚至也不是他父亲的姓。此外他还有个绰号，活在世上的人，也只有很少的几个还记得它了，那就是刘太岁。他生着很沉重的眼皮同青青的短髭，身干的魁伟，即使是在验尸的台子上摆着，这汉子，也还能看得出他的像〔相〕貌是那样不驯，内部又充满着永远不会枯竭的野性的力。然而这种种是都不会再成问题了，他在那里横着，已经完完全全的死掉。在他死前，也就是当他还活着的时候，苦痛确曾折磨过他，恐怖是已经完全把他毁了。据公寓里的人说，他澈〔彻〕夜不曾睡觉；他走着，不停的在他的房子里走着，好像野兽在它的栏笼里走着。他大量的吸着毒性的烟，烧干了舌头同喉咙；他的脸苍白的发出青色；他的眼也肿得通红，但是依旧不能去睡。他面对着墙壁坐着，他将自己跌到沙发里；他爬到床上，用枕头埋住自己的脸，所试用过的不管是怎样的方法都不能使他安静。他到处都看见那一双眼睛：床上、桌上，已经塌下去的沙发上，涂着白粉的墙上。当他望着窗户的时候，他觉得那眼正紧紧的贴到玻璃上面，毫不放松的在向他窥伺。他像鸵鸟似的用被窝将头包了起来，又觉得那眼是正眈眈的从上面钉〔盯〕着他，甚至连枕絮里也都藏着那可怕的眼。

“唉唉，你魔鬼的眼哪……我要死了！”他苦痛的喃喃着，愤怒却又一直冲击着他的胸膛。

是日前在高尔夫球场的门前，他忽然碰着那双眼睛。那遮盖着长眉毛的眼，立刻就认出来了：那是追猎者的眼，那是兽类之中食肉类的眼。同那眼，他觉得是非常相识，于是把这意思告诉了韩蕙兰。

“呸，你是怎样的刘太岁呀！你见你的鬼了！”那时她讥诮着他，说是人到倒运的时候，便是看见自己的影子也会害怕。

近来也确实倒运。然而他是曾经做过侦探的人。他还做着中学生〔时〕，已经晓得怎样为自己在学生会里弄到一个位置，并且和当地的驻军有着来往。他也住过大学，却不是那些坐在课堂上听讲的呆子。他不愿意写那些无谓的笔记。他觉得离开毕业的时间太远；其实即使毕

业,即使能找到事情,也很乏味,他是不会安于平淡和寂寞的,因此他还做着革命工作。只是时机一到,“谁甘心没有希望的嚼这样的菜根”!他想,便把自己的同志出卖了。领到一只[支]手枪,最重要的是两封花边,吃了几次馆子,还跑了几趟八大胡同。于是,“好!捉呀,妈妈的”!这么着,那特派的什么员、那小胡子、那瘦家伙、那大块头,那……总而言之,全都变成了花边。“你真够汉子,兄弟!”警察局长拍着他的肩膀,竟把他当作朋友看待。这样同要人呼兄称弟,就连骨头也都轻松,是穿着“登云鞋”的一般。今天还在北京,明天便忽然到了天津。匆匆的半年过去了,能捉到的人已经捉尽,——不,有是还有着的,不幸的是那帮小子也不是专门等待着死亡的熬大,——这就来了撒差。即使撒差,怎奈他做过特别侦探。是前天夜戏刚刚散场的时候,他们夹在看客中间走出戏院,一眼就又发见了那双眼睛。

“哎呀!”他抑制着自己,但是几乎喊出来了。

那人立在戏院的出口外面,正在以炯炯的目光向着人丛扫来扫去。他拉着韩蕙兰走进旁边的烟纸店,那人似乎也在后面跟着。他发抖了,脸也苍白了。他不敢回头去看,那眼似乎像“勃朗宁”的管口;也许当真有一管“勃朗宁”在向他瞄准,随时都可以打穿他的胸膛,打穿他的脑袋,打穿他的心的。

“你是怎么啦?你的脸白的像纸一样。”他们走出烟纸店时,韩蕙兰惊异的望着他。

“不要说话。”他呻吟似的说,“我的皮夹……”

他不知道皮夹是拿在自己的手里,还以为是忘记到烟纸店里的。但在这时,那人却忽然看不见了。

那汉子,他似乎在很久以前就认识,总记不起来是在什么地方见过。他确信是在钉[钉]他的梢,也许自撒差以后,也许是更久以前,从天津追下来的;看情形,关于他的住址以及极琐碎的行动,是都已调查清楚,他们只在为他选择最后的时刻。

“哦,我要死了……”他反复的咕噜着,“可是,为什么我必须要死呢?”

他自以为有活下去的权利。他曾经出卖过他们吗？他想，那并不是因为他们中间存着什么冤仇，仅仅是为了金钱；世界既是美好的，即使怎样的理论也不能证明他不应该去寻觅快乐与幸福。总而言之，他有充分的理由，他们不应该把他杀死。他不愿意死；要活着。他是一个真正的男人，不能静待着死；他要向他们反攻，要请求当局恢复他的差事，要去请求警察局把他们捉起来，在他们还没有将他杀死之前。

但是他的手刚刚触着门上的把手，忽然又吃惊的缩回来了，战战兢兢的退了回来。原来他又想起那汉子是那样大胆，竟敢闯进他的房子。昨天下午他正在来往的踱着，忽然背后的门发出响声，被打开了。回头一看，那门槛下赫然立着的正是他——那追踪着他的家伙，那生着遮盖了眼的长眉毛的家伙，在用炯炯的目光打量着这斗室，然后才咕噜着退了出去。

“做什么不把他捉住的呢，你这笨蛋！”他深深吸了一口气，这样在心里埋怨着错过了机会的自己。忽然又用涩哑的声音喊道：“伙计，伙计！”

他倾听着，倾听着外面是不是有人走动。午后三时已经过了。明亮的阳光从右首照着窗纸，并——穿过镶嵌的玻璃——照着垂下的窗幔。庭院里，落叶发出沙沙的响声，此外便是午夜一般的沉寂。什么也没有听见。他觉得此地是如此荒凉，那喊声好像落到荒原上去了。

正当这时，房门意外的被猛烈的撞了一下。

“谁呀？”他惊骇的喊着，本能的向后退了一步，同时还用手掩护住胸部，做出保卫自己的姿势。

“您是要洗脸吗，许先生？”公寓里的伙计在外面应道。

“你为什么不过来？”

“门还锁着呢，许先生。”

“你为什么要开门？”

“是您喊我呀！”

“我喊你吗？”他沉思着，抓了抓头，似乎的确忘记了什么事情；只是完全丧失了去开门的力量。他低声说道：“你去罢，我不喊你了。”

伙计走后,他是从新落到荒原上了。他感到说不出的凄凉和疲倦,却还不愿让他们毫不费力的将自己干掉。这公寓里显然埋伏着那汉子的党羽。那个住在五号的是可疑的人物,他经常总是直到夜深才从外面回来,而且一早,人还睡在床上就开始调[吊]着皮簧嗓子,有几个不知道做什么的女学生也时常来看他。但是惟其这样的人也就愈加危险,他们是懂得用各种方法将自己掩饰起来的。还有那个把小屋当作王国,终日在里面躲着的小子,他总爱把帽子拉得直低到遮住眉眼。那低了头悄悄的走着路的模样,仿佛只怕会惹起别人的注意,怎奈偏又喜欢偷偷的从眼梢上膘来膘去的看人。那又好像是怕别人在后面截断他尾巴的耗子,看起来似乎也不是善良之辈……可是他以前为什么从来没有留意过他们?他以为他们在等待着他,那将把他送进黑暗的地狱里去的枪管,只消一出门就会对准他的脑袋。他还有着更苦恼的预感:他已经没有走出这斗室的希望了,当他活着的时候。他蹀躞着,像被围困的野兽般蹀躞着,想不出一条可走的出路。那头沉重的压在肩上,直压得他透不出气来。

“唉,唉,你这笨蛋!”他如同骤然看见一线光亮,极轻快的叹息着说,显然是想起什么办法来了。于是又喊道:“伙计,伙计,伙计!”

是的,他要用电话报告警察当局,请他们派人将那帮不安分的家伙捉将起来,至少也可以保护他逃出这要命的地方。他确信局长大人决不会忘记过去的交情,让他等待着被人家宰杀。

“什么事呀?”伙计来了,从答应的声音就可以确知很不耐烦。

“外面就只有你自己吗?”

“是的!”

他的激动是无法形容的。那按着胸膛的手在痉挛,是冰一般的冷;腿也在不做主的发抖。

“电话……我有事,”他苦恼的说,“接到……警察局……”

原是记得很牢的电话号码,因为慌乱的缘故,这说着的时候却突然记不得了。他的感觉也灵敏得古怪,那说出“警察局”的仿佛并不是他,在他听来,而是另一个人。他的脸又变色了。况且……那站在窗外的

公寓伙计，他刚才为什么打他的门？他竟没有听见他走来的步声？他的眼总是一□—□的是什么意思？……这公寓，现在他确信是住着那追踪着他的人的党羽的，他要用电话请警察局派人前来，岂不是明明等于通知他们说：这场血的比赛我不愿意再赌下去了，你们来罢，迟一刻赢的一面就决不再属于你们。

他愤恨的扯着自己的头发。觉得自由已完全失去，那照耀他的阳光已被剥夺，要呼吸的空气也被堵塞住了。他只有等待着死。韩蕙兰为什么不在这里？她为什么还没有来？他绝望的这样想着。

“您是要的哪的一处呀，许先生？”那伙计焦急的喊道。

“不，不，不要了。”他忽然从苦闷中醒悟过来，惊恐的说，“你打给韩小姐去罢，请她马上到这里来。”

“唔！”那伙计悻悻的应着。

他拿起一支香烟，在拇指上顿了两顿，随即又愤怒的抛到桌上。

“你们要我死，你们要杀死我，”他恨恨的想，“我偏偏的不要死，我要逃走！”

他坐到沙发上，迷惘的望着床下，他记起一个人来了。那人叫做御猫，是他们以前的头目；当他们同恶党火拼得短兵相接的时候，被调到南京去的。在那里，他弄到一个更好的差事，听说已经很阔气，还有自备的汽车。这人想起来也还够朋友，或者不致忘记过去的交情，他是可以投奔到那里去的，虽然他并不清楚御猫究竟在什么地方。他也许在上海，也许在汉口，也许仍在南京。但是不管怎样的地方，他都会寻到他的踪迹。他回想起关于御猫的种种，当日他对待他是那样关心，就像同吃过一个奶子的哥哥，尽管御猫从不曾把他当人放在眼里。可是他们共同去逮捕那小胡子的时候，人家正要用手枪从背后将他打死，而一脚踢翻了那人的不正是御猫吗？……唉唉！怎奈倒了的运气竟是这样坏，忽然而来的问题又使他完全绝望。

他望着床下，那里放着一只大的皮箱和一只小的皮箱；他知道的十分清楚，里面的东西是早已当卖精光了的，若不是怕搬出去时会碰到寓主的眼上，这时就连箱子也都卖给那专收旧货的老人去了。他自己也

曾今天还在北京，明天已经到了天津的阔过一时，如今是都成了旧梦；出卖同志的钱当时已经挥霍净尽，他分文都没有积存下来，归根竟不得不住进这该死的公寓里来了。即使这样的公寓，他还亏欠着一笔可观的账目。现在他的手里是这样困乏，他几次三番的想着逃走，反倒为了免得挨饿，为了每餐能喝到一碗腥汤又住下来了。其实纵然有足供逃走的金钱，他又能够逃往什么地方？他知道他们是会毫不放松的跟着他的。无论到什么去处，他们都将要尾随着他的踪迹，假如在北京他能逃脱他们的毒手，而在别处，他们也定要把他杀死；或者用更狠毒的手段，那就是将他赶上绝路，然后让他自杀。

那住在五号的人拉着胡琴，咳嗽了一下，开始唱“儿——的——父……唔呜……”

“愿你们都死绝罢，你们这些王八蛋。呸！”他独自咕噜着，大声的向着门喷出一口憎恨的痰。

“死”水蛭似的钉在他的脊梁上，扰乱了他的平静：使他困恼，使他愤恨，使他的性子暴乱。他想将它摆脱，无如又终归无效，任他用尽他所能想出的方法。他望着那直射到门上的痰，满腔的怨毒却丝毫都不会减少。

他曾为国家尽过力气，他曾结交过不少的朋友！现在他要死了，他们好像并不晓得，没有一个人向他伸出救援的手。远处送来的市声已经更加骚嚷，他倾听着：是小姐们带了脂粉的香，太太们带了娇声媚态，一阵轻风似的到市上来了。他仿佛看见那个洋车夫抹着额上的汗，因为刚才放下一趟生意；那些收旧货的在胡同里一边走，一边勃勃的打着小鼓；那些叫卖故衣的抖开衫裤或袍褂，在一连串的叫出价目；那个老人牵了孙儿的手，谈论着到庙会上去要买的东西……纵然他们，他想，他们也都无忧无虑的活着！他又仿佛看见那个庄稼人在掘起他的最后一棵蕃薯，那个村女在匆忙地抛着她的梭，那个孩子正将牛驱赶到旷野上去，那个坐在矮凳上的乡下的家主则挑选着晒在阳光下的棉花……纵然他们，他想，他们也同样无忧无虑的活着！世界上充满了欢乐与笑声，连乞丐、小偷、妓女——他们也许要为自己不幸的命运叹息，然而他

们依旧在苦海里挣扎着，依旧要活下去，带着清白的心！只有他刘太岁被围困到死亡的岛上。世人各有自己的快乐，都有自己的生趣，却没有注意到他刘太岁的命运。

“只有我在等待着死！”他扭歪起脸来想道，但还不够表示他的苦痛。他咒骂着他曾经尽力的政府，咒骂着侦缉队，咒骂着革命。他扯着自己的头发，甚至咒骂着曾经生养他的父母，咒骂着刘太岁——他自己。

五号的“儿的父”已经唱完，在唱“见大王”了，夹杂着女人的尖叫同男人的笑声。这时忽然有人在用力踢他的门。他听得出是韩蕙兰。他迟疑着，似乎已经不需要她了，至少是这一刻他并不需要她。

“你是怎么啦，我的好太岁？你还在床上睡着吗！”那女人嘲骂着，不住的用脚乱踢。

他懒懒的走过去，一声不响的为她开了锁。

这进来的女人是穿着长旗袍，上面罩着绿色的秋季大衣。那轻捷的步法，如同不是走，而是飞的一般，并且用唱青衣的身段斗[陡]的来了一闪，扇起一阵浓烈的脂粉的香风。

“哎哟，你的脸是怎么回事，老刘？”她惊讶的望着他嚷道。她的鼻子发声的嗅着，随后又绉[皱]着眉说：“你跟谁打过架吗？……呸！你看你的屋子，快要成吃烟间了呢！”

他依旧不说话，摇摆着回到沙发前面，便颓然倒了下去。现在他忽然感到是这样疲倦。他看着韩蕙兰打开后面的窗户。从那里他望见了一片天光，是那样蓝的天，他觉得是那样耀眼，好像许久都没有望见过了。

“是的，”他迷惘的想，“一片天。”

他的目光又注意的转向韩蕙兰，抬起手来向她招了一下。韩蕙兰脱去大衣，顺从的在旁边坐下。他握住她的手，执拗的望着她的脸。

“小韩，”他软弱的说，“怎么你抖得这样厉害？”

“见你的鬼！”她用尖利的嗓音嚷着，“抖的正是你自己呀！”

“是我吗？鬼话！……可是，你的脸为什么变得这样可怕？”

韩蕙兰大笑起来了，其中还夹杂着叫喊。她笑的是放荡，无耻，全身都在发抖，简直使他憎恶。

“你自己说的才是鬼话！”她气喘着从皮夹里取出镜子，用脚尖蹴着他的腿道，“给你看，你自己看，给……嘻嘻……”

推开韩蕙兰伸过来强迫着他照镜子的手，他的心里又骚乱起来了。

“听着我，小韩，”他哀求似的说，“你是真的爱我吗？拿出你的良心来说。”

“那么我还爱谁呢？”她狡猾的滚动着眼珠。

“假如我死了，你会不会到我的坟上去哭？”

“又来了。我不听你的鬼话！”

她于是赌气的背过脸去。

十月间的白昼是短的，天色渐渐的傍晚了。五号的戏早已停止，天井里正响过咯咯的步声，大约是要出门去赶市上的热闹。厌厌〔恹恹〕的夕阳照着远处的屋瓦同后面的荒园。迎着晚风，枯槁了的蒿艾在瑟索的抖着，依依的眺望着自己的长影。那准备冬藏的促织，还在野蓟下面若断若续的唧唧，仿佛是尚有所留恋。房子里已经暗了些，映着云霞，看起来反倒更加显得光亮。他们坐着，因为过于静寂，他——刘太岁的心里充满着阴影。那原是已经确定，因韩蕙兰的到来暂时推开的问题，现在又从四方围上来了。他从新想到他是在等待着死，犹如死囚等待着他最后的时刻。他竭力遏制着自己，他不愿意让韩蕙兰看出自己的不安。

“小韩，夜里我梦见草上飞……”他装出懒散的神气，还特意打了一个呵欠，“你认得这个人吗？……噙，你不认得。那么你听我说……”

这叫做草上飞的人，据说是他在侦缉队里供职时候的同事，仅仅帮助办一点散差，并不是按月支薪的侦探。有一天，他们遇着一件刺〔棘〕手的案子，他被人家打死了。那是在前门外一家旅馆里，他们查访明白案子落到三楼，因为怕拿人的时候会被漏脱，草上飞便埋伏在楼梯下面。想不到的是，二楼忽然对着他开火了，共总挨了五枪，那是他——刘太岁亲眼看见的。其初草上飞并不曾死，还滚着，滚着……那也是他

亲眼看见的。这草上飞不大喜欢讲话，待人却非常恳切，大有《七侠五义》中的侠义之风。刘太岁常常怀念着他。那人假若不死，他决不会逢着这样无人顾怜的绝路。他说他昨天夜里并没有睡觉；他坐到这沙发里，也许是坐在那椅子上，正当神志朦胧之际，忽然看见草上飞在窗户外面站着。

“哪，就在那里，”他指点着，并且打着手势道，“他这样向我招手，还向我笑。”

“为什么你今天总讲到死呢，你不是还在好好的活着吗！”韩蕙兰狠狠的跌着她的脚。

但是窗幔上很快的闪过去的影子，忽然又把刘太岁的神经紧张起来了，使他没有去留神那女人的话的工夫。他机警的坐直起来，摒[屏]绝了气息听着，虽然是极低微的声音，他却听得出是正有一个人在门外不远的地方停住。

“谁呀？”他大声喝道。

“我。”这生气的应着刘太岁的，依旧是那公寓里的伙计的声音。

“你做什么？”

“不做什么！”

“外面还有别的人吗？”

“没有！”

现在他是这样疲倦，以至想到永久的安息；死亡又不住的威胁着他，使他兴奋到不能自持。疲倦同兴奋在他的脑壳中轧砾，在他的胸膛里磨擦，他几乎能清楚的听见那沙啦沙啦的声音，听见神经在极度紧张中弦似的战栗着的声音。他的要活下去的力气已经用尽，再也忍受不住苦闷的重压，便忽然倒了下去，脑袋无力的落到背靠上面。

“我要走了……”他软弱的说。

韩蕙兰惊恐的瞅着他。

“你要到哪里去呢？”她问道。

“我不知道……”他断断续续的说，“假如你是爱我的，小韩，那就替我借一只[支]手枪，我也不叫你到我的坟上去……”

“你要手枪做什么用？”那女人疑虑的问道。

他痛苦的转了一下头，同时还咂着嘴。

“我要死了，”他气吁吁的喊着，“他们要杀死我！我可不能让他妈的就这样把我收拾起来……”

韩蕙兰生气的，仍就用脚踢着他的腿说：

“你安静些吧，我的太岁爷，没有人要杀死你的！”

“不，纵然他们不杀死我，我自己也要死的……我再也活不下去了……给我点一根烟……我受不住。”

他的声音是暗哑的，渐渐的低微下来。韩蕙兰从沙发上站起来，烦恼的踌躇了一下，然后走到桌子前面，从烟罐里取了一支，吸着了默默的交给刘太岁。然而他并不吸。他合上红肿的眼，那夹着香烟的手，无力的滑脱到沙发的扶手外面去了，在那里软软的挂着。虽然韩蕙兰离他是这样的近，世界也离他是这样的近，他却觉得是那样说不出的远。现在他是在等待着死了，他已经没有反抗那命运的力量。他并不为自己的命运悲伤，塞满着他的心的，只有临死前的绝望同苦闷。

“把门锁上……”他呻吟着说。

不幸的是他忘记了后面的窗户，当韩蕙兰去锁门的时候，从那里正伸出一个人的头来，枪声接着便砰然响了。什么都完了，留下一股火药的气息。那落到地上的香烟还燃烧着，依依的冒着青灰色的烟。显然凶手是早已埋伏在荒园里的；实际的情形和韩蕙兰讲的也并不完全相同，因为去锁门的她，还没有来得及返回到沙发上去。那击杀刘太岁的，也不是生着遮盖了眼睛的长眉毛的汉子，而是另外一个间接认识他的人。

宝 库

田野上吹着五月的风，小麦是已经成熟了。杜家洼的人坐到杨树下面，一边谈论着买来的农具，一边磨着镰刀或钢铲，在准备着收割。这时旁边的黄狗忽然吠将起来，大路上出现了一个穿军服的汉子。那人背后佩带〔戴〕着小包，由他艰难的步伐，可以看得出曾经过遥远的跋涉。他的解开了钮扣的军服是那样肮脏，不单为汗水所湿，且是满沾着泥污，那大概是因为赶不上宿店或人家，有时不得不在旷野上过夜的缘故。当将要走进村庄时，他不住的向左右观望，脸上显出十分惊讶。在他的旁边，极规则的站着高大的白杨，一边却是一片小小的荒地。他蹒跚着，不安的动着嘴唇，也不知究竟咕噜了些什么；但终于向着聚集着村人的杨树下走过来了。

“请问，这是杜家洼吗？”他低声问道，当他走近的时候。

乡下人停住正在磨的镰刀或钢铲，大家都讶然的望着他：那脸上生着青青的髭须，大约已经好久不曾剃过；眼下陷了，腮骨也很触目的突露出来，一看即知他曾吃过不少的苦楚。

“是杜家洼，”有人高声应道，“可是你到那〔哪〕里去呀，老总？”

这回答显然使他更加不安。他终〔皱〕起眉来，——那垂下的手抖着，——又从新向四围打量了一遍。

“那么杜振标的家现在到那里去了呢？”他用手指着那荒地。

“杜振标？什么杜振标？……”他们仍旧奇异的望着他。

“哦——”乡下人中间，忽然发出长长的喊声，“你原来就是去吃粮

那个大狗呀！”

是的，兵士的杜振标正是庄稼人的大狗。他羞惭似的笑着。跟着喊声，树下的人一齐站起来了，别处的人——早就在远远的观望着的——这时也都赶来，大家把他围到中间。因为兴奋，吵嚷得也就越发厉害。

“你是怎样回来的呀？”他们问道。

“那还有不坐火车的吗，”曾经到过省城的人回答着，并且赞叹的说，“那是多么快啊，只一鸣——不管你有多少路程，它总会把你送到地方！”

杜振标并没有坐火车；乃是经过三个礼拜的长途跋涉，用自己的脚走回来的^①。然而他并不回答，那汗渍纵横的脸依旧笑着。他是这样疲倦，他没有讲话的力量，甚至连最后的一步也不愿再走。他解下佩带着的小包，然后慢慢的坐到上面。

忽然不知从什么地方冲上来的莽撞家伙，远远的就不住的邪许起来了。

“大狗有没有成龙变虎啊？让我看一看，爷儿们。”那人分开众人，一直走了进来。他快活的叫道：“Aha，狗的头上总不会长出角来的呀！”

应着这叫声，众人发出一阵哄笑，连杜振标也不禁笑了。这汉子是那样直爽。那站着的模样，就像一座砖塔。

“你还认得我吗？”他低着头，用手指着兵士，脸上虽含着笑容，那神气却像是在拷问。

杜振标望着这人，也的确像是在望一座塔。现在他才觉得是真的到了家乡，是又变成庄稼人了。他笑着说：

“那怎么不认的呀。”

这人叫做黑三十，是他的孩子时候的朋友。他们曾在旷野上烧过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因为他被红军俘虏过，人家不肯给他开‘免费’车票”。

蕃薯；他们曾驱逐着群羊驰奔；他们曾噗咚一声跳进水坑；他们曾在深夜到人家的孤坟里去安置捕捉黄鼠狼的机关……在杜振标觉得，这些还都非常亲切，但又是多少年以前的事了？

“闹饥荒那年他出的门……”有人数着手指说。

“我们家的老驴就是那一年生的，”另一个喜欢诙谐的人应着道，“现在它已经有两个孙女了，你算算看！”

谁又在背后暗暗议论道：

“你以为现在的大狗还是以前的呆子吗？……那小包袱里可是放得下珠宝的呀！”

那绣着花鞋的姑娘，自己站得远远的，却不住的用手去推前面的女人，一面还低声怂恿着说：

“去呀，你问他见没见过你的‘那一家人’^①……”

“呸，”那女人回过头来拧了她一把，笑着骂道，“害相思病想死你了！你去罢，他一定见过你的小女婿[婿]的！”

黑三十的母亲也捣着拐杖走来了。人家都称呼他[她]作十三大娘。她为杜振标的归来噙着眼泪。

“谁去叫大狗家里回来的呀？”她以摇曳的声音说。

望着这些七嘴八舌的人，杜振标有些茫然。当他出门时还是年壮的，现在已经是须发苍苍的老人；那时的年青人现在已经做了祖父，那时的小姑娘现在都已出嫁，那时的村童现在也都成了家了。他不知道应该怎样招呼他们。他觉得是像许多天来都没有喝过水的渴。

“有凉水吗？”他低声问道。说着时向四周看了一转，仿佛他旁边当真曾放着一罐子水。

直到现在，乡邻们才从狂热的梦中惊醒，方始感到杜振标已经回来，因为他确切是在向他们要求东西；不管怎样的东西，在他们都是一种荣幸和快乐。他们深深的被感动了。在众人热情的啰嗦之下，已经有人提起那磨镰刀的水罐，那许着直向着井上跑去。

① 指配偶。

“几年来你都没有信，你还不知道邻舍们怎样挂念着你哩……”他们叹息着，年老的女人拭着泪，说是大家谣传着他早就阵亡了。

为了表示关切，黑三十以为，应该首先将他的家境报告给他。

“你的房屋都没有了，老总，你知道不知道啊？他怕这孩子时候的朋友伤心，特意在话里面孱进一点笑的资料。

但是听了这话的杜振标，丝毫都没有感动的样子。

“我还以为已经买了一头小牛呢。”他依旧痴笑着说。

于是，乡邻们——连那些还没有工夫揩干眼泪的嬷嬷在内——又发出一阵哄笑。

“有一头树牛^①。”那提了水来的小子嘲笑着，直把水罐送到兵士的脸上。

杜振标接住水罐——呀，那饮法，简直像刚从货车上解下来的牡牛，大家怜恤的望着他。

谁也没有注意，这时杜二爷从大路上走过来了。他是杜家洼最大的人物，也是杜家洼最矮的人物，因为过于肥胖，那走起来的模样，就像那只故事里的会自己行走的瓮。他一路上摇着折扇，是刚刚巡视过自己的产业来的。

“二爷吗？”有人招呼道，“你们的大狗做官了。”

二爷并不作理会，好像没有听见，也不走进人丛里去，只站在外面望着。

“从那里回来的呀，大狗？”他说着时分开两腿，用手扯住裤子，不住的扇着两裆。他很怕那地方会出痄子。

“从南方。”杜振标大大的喘着气，还用另一只手打着手势，当他要放下那一口气喝干了的水罐的时候。

看了这情形，杜二爷很得意。

“听说你做了官啦，老总。”他冷笑道，更响的朝裆里扇了两下。

“那里……”杜振标撩起军衣，揩擦着脸上的汗，“队伍教人家缴械

① 即天牛。

了；人还在梦里，一睁眼，全体可都找起家伙来了。”

“哦，你听听，要是把头摸下来，那还不知道！”十三大娘喷着舌说，“那面的情形目下好不好啊？”

杜振标搜索着衣袋，忽然想起同杜二爷家两代的宿怨来了，最忘不了的，是被他打过无数次的屁股。

“也没有什么不好，就是共！”他恶意的说。

说到共，乡邻们都把目光集中到二爷的脸上，那意思仿佛也在说：就是共！二爷虽然早已听惯，但总不大喜欢这个字。

“哼，那是要抄灭九族的！”这样咕噜着，他便悻悻的走开了。

“听说是连小老婆都要共的啦！”黑三十特意提高声音，专为使杜二爷听见似的说，同时还向他踉蹌的背影□了□眼。

十三大娘却捣着拐杖骂道：

“你就不怕造孽吗，小黑三？你吃了三十多年的饭，还说这样的屁话！”

杜振标笑了笑，他没有更正这宣传部专为着欺骗民众造出来的谣言。他为什么要替别人辩护呢？他自己既没有小老婆，这事便和他全无关系。况且，现在他开始想到他自己了。三个礼拜来他奔着路程，那一直支持着的“回到家乡去”的饿火，现在已经从他的心里消灭，他急切的需要着填满这空虚的东西。乡邻们渐渐的散了，有的走上田野，有的是走回家去，他始终没有看见他的大狗嫂。但要向别人请求食物，在兵士的杜振标觉得是很可耻的。假如说乡下人的大狗曾在军营中学到过本领，那实在只有吃烟。为了找出一根烟头，他搜遍了军衣的口袋，里面空空的，什么都没有装着。他穷到这样精光的地步，可说是一文不鸣[名]；只是那心里是保藏着一宗秘密的，而且决不告诉别人。

黄昏降临到田野上的时候，孩子们唧唧喳喳的将杜振标送回家里去了。

“喔呀，喔呀，原来是大狗呀！”他们一路上欢呼着。

他是怀着无限的热情回到家乡来的；出门了许多年，家里原有的两亩坟地，他想大概已经增加到六亩，也一定买了小牛，还喂着几只羊。

唉唉，且慢，难道那竟是杜振标的家吗？虽然黑三十告诉他，家屋同地基同坟地统统卖掉了；虽然别人又告诉他，他的家里并不曾养牛，总还不相信竟会弄到这般地步。

“那小庙！那小庙！……”他一边走，一边想^①。

那小庙临着大路，远离了村庄，孤独的站在旷野上。小庙的背后，有着一座林子，是属于全村的人家的。小的时候，他曾在那里放羊。他想起那庙里曾住过一个年老的乞丐；逢着雨天，他同伙伴们常常到那里去赌铜钱。在那墙上，有时也用石灰涂画脑袋极大的人，那些人的小小的腿同臂全是直的，手指又都向四方伸出，看起来很像不大牢固的叉子……然而，还好。现在他看清楚了，借着那小庙的墙壁，原来还搭着草屋，证明他还不至于到庙里睡觉。

杜振标回到家里，大狗嫂正在小屋前面揉着生麦，并不理他，根本就没有看见他的一样。这情形，在八年前是极平常的，甚至被老婆大骂的时候也有。不过应该注意，那时的是大狗，现在的却是兵士的杜振标。这样一比，他实在不大以大狗嫂的待遇为然。他将包裹往大狗嫂的脚边一抛，踉跄了一下，然后不声不响的坐到旁边的矮凳上，撩起军衣不住窸窣窸窣的扇着风。

这时杜振标的儿子小狗从村庄里提着水回来了。村庄里的孩子们在大路上挤眉弄眼的望着他，一齐唱道：

“大狗跳，小狗跳；大狗叫，小狗叫。嘻，嘻！”

“你们祖宗！”小狗转过头去骂着，同时在大狗嫂的前面放下水罐。

“你还没有死到路上吗？”大狗嫂却用麦秸愤怒的抽打着那精光的脊背，“你个没有爹的种！”

大狗嫂的挑剔是非，显然是指桑骂槐，杜振标听起来很不舒服。转而一想，觉得这样潦倒的归来，总不十分体面，又使他自己惭愧；况且大狗嫂也明明是向他寻隙，因此便不再声响。他望着小狗。这孩子正扶住小树，用脚在擦另一只脚上的痒。那肮脏的情形，就像刚从泥淖里走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头顶上仿佛晴天打个霹雳”。

出来的小猪，一看即知是已经很会打架了的家伙。接着他又将目光转到大狗嫂这面。她依旧低着头，在那里嚓嚓的揉麦。

天色渐渐的晚了。因为无甚可看，集到大路上的孩子便邪许着回到村子里去。杜振标很不安；他想同大狗嫂讲几句话，而那嘴是这样笨，竟想不出应当怎样开口。逢着这样的时节，他是常常喜欢吸一支香烟的。

“听说你回来了，大狗；还好罢？”晚归的庄稼人从大路上高声招呼着。

“回来了。你也好啊？”杜振标也照例的回答。

说话的人在苍然的暮色下站了一站，随后又慢慢的走开。没有一个人知道他——杜振标曾怀着怎样热烈的心。三个礼拜来他在路上挣扎着，他渴望着家乡的泥土，渴望着用自己的手去耕耘田地，竟至忘记了自己。那情形恰似和迢迢的路途作着苦斗。

因为饿的实在打熬不往，那眼自然是又转到大狗嫂揉着生麦的手上。

“怎么不做饭去呢？”他终于怯怯的说。

大狗嫂仍旧揉她的麦，好像并不准备理他，出乎意外的是忽然骂起来了。

“八年来你不管我们的事，一张开嘴就要吃的了。吃的在这里等着喂你的吗？你把你自已放到锅子里去煮罢！”

杜振标的心里挨了重重的一击，更加昏乱起来。

“八年来，八年来……”他恨恨的抓着自己的脑勺。

“我要你问问自己的良心，”大狗嫂将簸箕往旁边一推，愤怒的咒骂着，“谁替你养活老婆的？谁替你养活孩子的？你连信都不往家里打！还要吃饭……我把你祖宗的骨头都卖了！”

原是怀着惊人的秘密的杜振标，老婆居然敢这样羞辱！这就从矮凳上站起来，顿着脚说：

“不打信，那是路不通……你嚷什么呀！”

“呸，路不通！”大狗嫂往地上唾了一口吐沫，“不通你怎么回的，你

为什么不死到外面？……”

这样的嚷，杜振标的确有点害羞，心里也瘟的厉害，很想发脾气了。但是八年前他是受过老婆的教训的，若真的骂起来，那就会把人骂穿。

“女人！”他照例咕噜着，便任老婆在那里骂，自己闷闷的走进小屋去了。

这小屋对于他虽然生疏，却觉得同以前的家里并不怎样差异。他摸索着锅灶，里面是空的；又摸索着吊在屋顶下的小篮，其中也是空的。各样东西似乎都很熟稔，而能够饱肚子的是一撮也没有找到。他留连了一下，预备走出去。十三大娘的拐杖，这时也正从大路上顿顿的响过来了。

“你们吵架吗？”她远远的就问道，“你看，大狗嫂，我给你们送的麦人[仁]^①……”

“……既然八年都不管家里，——我们也没有饿死。——是有脸的，就该别回来……”这样说着，也不知道是因为看见有人来，或者是真的伤心，总之大狗嫂忽然哭起来了。

“可不能这样说，大狗嫂，”十三大娘走近来的时候，低声说，“他刚才回到家里，你们就生气，不怕邻居们说你是嫌弃他吗？”

大狗嫂好像完全没有听见。她拧了一把鼻浆，以更高的声音哭道：“我没有男人，儿子也没有爹，在世上——我们是孤寡。我的命好苦啊——啊，啊……”

杜振标又抓着脑勺，此外也实在想不出别的办法。假如说除了吃烟，乡下人的大狗从军营中另外还学到过本领，那就是一句骂人的话。

“你奶奶！”他唾了一口吐沫，低声骂着直向树林走过去了。

林子里的树木生长得很高大，但并不茂密，因为经过无数次的斧斩。原野上吹过风来，树叶便喃喃细语。星斗闪耀着，从稀疏的枝叶间下窥地面。杜振标睡在大树下的地上，却丝毫都没有要领略夜晚风光的心思。大狗嫂已经不哭；他听见她正和十三大娘在那里低声谈话。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补注：“麦人[仁]”，春去皮的麦子。

然而八年间不过问家里的事是怪得他的吗？他的去吃粮，是因为灾荒的逼迫，是为着儿子同老婆；难道他不想发一两百元的财吗？他不希望回到家里来买几亩地吗？当他看出来在军营里只有饥饿同死亡，是连一个小钱也弄不到手里的时候，并不是他不愿意逃走，而是一想起那被捉回去时的棍子，他的腿已经不是他的，完全不做主的软下来了。他喜欢自己的小屋，他喜欢冒着雨到旷野上去，他喜欢在大树下睡一场香甜的午觉，他喜欢……他虽然身为兵士，却依旧是一个安分的农民。八年来他曾受过怎样的苦楚，他是怎样被“用自己的手去弄弄泥土”这愿望煎熬着呀！这种种是没有人知道的，也没有人知道他是怎样憎恶着军营。现在有这样一個难得的机会，他辛苦的回在家里来了，他要实践自己许多年以来的梦想，他们竟将仅有的两亩坟地卖掉。这样想着，他的确忍不住他的愤怒。只是一瞬间，他又想起来了，八年间他不但不曾往家里寄过一个铜版[板]，有一次害了病，反而向家里要过五块洋钱。因此又使他感到羞愧，觉得很对大狗嫂不起。

不过他的思想是极模糊的。狗从村庄里送来吠声，猫头鹰在头顶的树枝上狞笑，大地同低低的夜空却沉默着。他闻到麦香，并且听见小麦索索的抖动着，很想去拔两把生麦。无如夜是这样在渐渐的广布，他翻了一个身，已经鼾鼾的打着鼾了。

乡下人都已吃过了早饭，杜振标在树林里还没有睡醒，耳朵却忽然被□[揪]住了。

“唔，唔，”他张开眼，看见正是大狗嫂，“做什么呀？”

“你得到地里去，”大狗嫂气呼呼的说，“不能在这里像尸首一样尽睡！”

“唔，”他这样应着，仿佛还在梦里。接着咕噜[骨碌]从地上爬了起来，一路上醒[擤]着鼻子，走进小屋去了。

他蹲到灶台下面，不声不响的喝尽锅里所有的麦粥，一带住门，就不免烦恼起来。大路上正匆忙的走着男人同女人，男孩和女孩，他们都是到田野上去的；到处布满着收获的声音：嚓嚓的割麦声，哗哗的铲

麦声，弹抖着的“沙——啾咕”的簸麦声，呼喊同吵骂声……他去做什么呢？难道教他像妇人一样去拣拾人家遗漏下来的麦穗吗？

“呸！”他啐了一口吐沫。

现在他宁愿到杜二爷那里去了。虽然杜二爷曾打过他的屁股，他的爹又同他的爹结过冤仇，在现在看起来，这些都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况且杜家洼又没有其他的财主，除此之外，他也实在没有第二个人可求。

杜振标走进村庄，路上并不曾遇见什么人。他远远的就看见二爷捧了水烟袋，在大门前的桐树下面坐着。那么自从他出门以后的辈数——究竟二爷的爹是叔叔呢，还是他的爹是叔叔？这问题使他踌躇，实际也从来就不十分弄得明白。好在他终于还是不得已的走了过去。

“吃过饭了吗，二爷？”他做了一个笑脸，依旧用以前的称呼。

杜二爷翻起眼来看着他，直到手里的纸捻烧去很长的一段。

“噙。”这样应着，他便低下头吸自己的烟去了。

杜振标耐心的等着他，心里很不安，觉得身上发热。

“吐！”杜二爷吹出烟核，照旧翻起眼来，一面装烟，一面看着他，好像并不认识杜振标。他说：“做什么呀？”

杜振标慌忙的往前走了一步，低声道：

“来看看二爷。”

“看我吗？哼，没有事你也想不到来看二爷！”杜二爷实在太肥胖了，说着时大大的抽了一口气。

“是的，还有一点小事……”杜振标害羞似的嗫嚅着，“我想跟你做一个短工……”

“哼，哼！”杜二爷笑道，“你不是发了财了吗？用老总做短工，我那里有这样的斗胆！”

杜振标离开杜二爷，很远还听见他从背后送来的尖刻的咳嗽。他充当了许多年的兵，像杜二爷这样的人，还没有一个敢这样侮辱过他。他忘记了那时因为他是老总。然而他是带着怎样的热情回到家乡来的呀！当部队被缴械的时候，人家告诉他说：“你要怎么办罢，杜振标：是

愿意继续打仗，是留在这里种田，还是领三块钱回家？”——杜振标却把军帽往地上一摔，以从来没有过的畅快喊道：“奶奶的，可该告长假了。抽罢，这里有生烟叶！”他不愿意种那样的稻，他不喜欢那潮湿的地方。八年间他怀恋着家乡，几乎要害病了。他无时无刻不在做梦，他要到那干燥的土地上去，他要困一个赤条条的觉！哪知他所怀恋的家乡反而是这样对待着他：他要耕种，没人给他土地；他求人家帮助，却赚来嘲笑……难道要他去做乞丐吗？难道要他被老婆养活吗？没有人为他解答这样的问题，甚至根本就没有人对他注意。虽然他也有着自己的秘密，并且决计永远不告诉别人，但那完全是另外一回事。想到这里，他再也忍不住的愤怒起来了。这是以前的大狗所没有的。

“你是二爷，”他咬着牙关想，“小心你的脑袋罢，杂种！”

杜振标正要回到小庙旁边的家里去，忽然听见咒骂同哭号。抬头一看，原来是大路上恰巧迎面跑来两个孩子。前面的汗泪纵横，扯开嗓子号哭着，就像寻觅不到洞穴藏身的老鼠似的，正是他的小狗；后面的却漂亮多了，是剃着所谓东洋头的，轮动手里的棍子不住的邪许着，一面在气吁吁的紧追。

“你祖宗的，让你钻到窠里，我也要把你□[揪]出来，你跑罢！”他对于自己的不能跑快非常生气，所以不住的咒骂着小狗。

杜振标并不认识他，只是从那齐楚的衣著同相貌，他看得出应该是杜二爷的儿子，因此不禁勃然大怒。他冲上前去，一把就将那孩子扭到手里，如同老鹰的捉住一只小鸡。他虽然怕杜二爷，却不怕他的儿子。

“谁教你这样厉害的，小杂种！”这样骂着，就落落实实的打了他两个耳光。

那孩子挨了打，便在杜振标的手里挣扎着，咆哮着，同时还用脚踢杜振标的腿。待杜振标一松手，自然是早已溜得远远的了。

“好，你打我，”他一边向着村庄逃走，不住的回过头来嚷着，“偷人家的庄稼还要打人，奶奶的……是人的你在这里等着……”

这样的东西，杜振标觉得是非认真的教训一番不可，于是又追了几步，却没有追上。但他想，打了杜二爷的儿子的脸，实际也就是打杜二

爷的脸。因此满怀高兴,回到小庙背后的林子里去了。

黑三十看过自己的麦的成色,刚从地里回来,正坐到一棵大树下面吸烟。看见杜振标,他远远的就招呼道:

“你打的好呀,老总。”

现在杜振标已经不愧做儿子的爹爹,也不愧做老婆的丈夫,是忽然伟大起来了。

“这不过是先让那杂种尝尝味道。”他坐到黑三十旁边,脱下鞋来在地上摔了两下。

“嗡。”黑三十吸着烟,如有所思的望着远处的麦浪。

杜振标的脸上露出恶意的笑。他狐疑的瞅了瞅周围,很响的用鼻子嗅着,树木的气息似乎特别使他喜欢。影子似的忽然来了一个问题,他的心就活动的跳起来了。他奇异的问道:

“我们这地方为什么不共一共?”

“谁共呢?”黑三十喷出一口烟,忧郁的说,“不要头了吗?”

那秘密,杜振标原来把它当成——像乡下人去掘地,铁叉喀喳的震动了一下,忽然掘出来的满满的——一坛银子,是要绝对的秘密起来,除了偷偷的告诉大狗嫂,他将不让任何人知道,纵然用鞭子揭下他的皮,他也决不准备说出来的。然而现在,它在他的肚子里挤动着,带了说不出的快感,忽然不安分的骚扰着杜振标的心了。他并不要说出来,可恨的是他觉得他的肚子再也容忍不住,而且舌头痒的也使他不能作主了。

“要是回去,”他竭力放低声音道,“现在我还有稻田种的,要多少有多少……只是那地方太湿。……”^①

“稻田?什么稻田?”黑三十磕着烟袋^②,注意的等待着他的回答。接着便将烟袋往旁边一抛,睡到地上笑道:“做你的春梦去罢,稻田!”

①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段之后加了一段:“不知道舌头怎么一滑,他竟把八亩讲成‘要多少有多少’了。”

② 编者按:作家修定稿此句之后加了“忽然瞪大了眼睛”。

在杜振标看来,黑三十这人实在是呆子,要讲也讲不明白的,但也许是因为别的缘故,他□了□眼,从地上拾起烟袋,于是便不再声响。

他吸完一袋烟的工夫,黑三十已经打着鼾了。这就又泰然的装上第二袋。许久不吸,这烟的味道的确很好。干燥的风从旷野上吹来麦的香气。黄鹂在远处歌唱。斑鸠在上面叹息。画眉则在树枝间飞来飞去的追逐。这时大路上正有几个人向这里走来,杜振标却完全没有注意。他的黑暗的心灵在想什么吗?没有人知道。总之,他是贪馋的望着前面的地面,沉思着,在慢慢的吸烟。虽然他没有半亩田产,虽然他要做一个短工也遭了杜二爷的嘲笑,似乎也是很久以前的事,他已经忘记了。现在他觉得各样都很美好:麦香,树林,阳光,斑鸠的叫声……心里是说说不出的满意。

只是,蓦地里从后面伸出两只强壮的手来,自然是一下子就被扳翻了,同时另一个人已经坐住他的肚子。这样就连挣扎也不能够。

“闹什么呀!”他生气的喊着。一看见杜二爷要踏上头来似的正站在上面,就破口骂道:“奶奶的,是汉子的一个对一个的干……你们是姑子养的!”

怎奈杜二爷全没有把他的话说进耳朵;他暴乱的转动着,脸上冒着汗,全身的肥肉都在垂垂的动弹,并且挥舞着木棍,喷着吐沫,不住的吼喊道:

“打!打死这个忘八蛋!……”

拳脚从上面冰雹似的落下来,杜二爷用棍子敲着他的头,好像捶猪;杜振标被压在两个壮汉下面,咒骂、叫喊、脚蹴、嘴咬,全都无用,直到黑三十将他从人家的屁股下面拖出来,是连鼻子都被打歪了。但站起来的时候,他并没有说什么话,只是向杜二爷恨恨的横了一眼,然后了唾一口吐沫。第二天早晨,大狗嫂照例去扭杜振标的耳朵,他同他的秘密已经离开树林。

问到别人,也都说没有看见。

春 梦

—

正在拼着性命准备结束大学的第三学年的尤楚，忽然的晦气，岔子恰巧也就来了。人家将他捉进牢狱，也不知究竟为了什么缘故，关了八个月，又糊里糊涂的将他赶了出来。并且说：“好了，快安安生生嚼讲义去罢！”原就是安安生生嚼讲义的他，八个月倒反关坏了脾气，讲义是再也没有心读下去了。他叫这八个月做“冬眠”。但他并不曾真的就睡过去，环境也不大好，时常被一些细碎的声响惊醒。于是就从容的想了。想的结果，觉得这世界也的确难令人满意，心是关不住的，就渐渐的不安分起来。

尤楚既得了自由，机会凑巧，不久他收到从一家中学发来的聘约，介绍人是他的中学时代的同班。来信中并说：学校是在他家乡的镇上，离他的祖宅约有一里多路程的光景，家里人都在省城里浮居，房子空着，假如觉得方便是不妨住进去的。因为身体不大好，需要呼吸田园空气，此外也还因为要实验自己的理想，他决意前去就那家学校的教职。一天下午，他向车站啐了一口唾沫：“让‘文化’葬送你们罢，书鱼诸公。”这样想着，算是同他曾住过数年并且倒过大霉的大城告了别，心头很是轻松。随后火车带着他走了；他带着自己的如同一粒火光似的理想。

既到了学校，校长的热烈的招待是完全把他弄昏了。那人的个子很矮，但交谈起来，恰是所谓话似激流，笑如奔川，声音就说不出的多么

洪亮。他的脸色微黑，高高的颧骨，突出的嘴唇；头发粗梗顽横，挺挺然是要气煞木梳的，而那眉就像两把毛刷。这像[相]貌，冤家说是主阴险毒辣，朋友说是主果决立断。然而使尤楚迷惑的倒是他的坦白和诚恳，在会见的五分钟之内，他讲了别人一生中都不敢讲出的话。他说这地方的坏人骂他是专制的“帝国主义”，实际他倒是绝顶的“自由主义”；他不反对别人的信仰，各家各派的理论，高兴时都随你去谈，但同坏人决不两立。他说他有着一个计划，那是以学校作基础，使先生、学生、政治、老百姓——用他的说法——打成一片。这计划通统写在叫做《地方建设救国论》的文章上面。

“管你是神是鬼，”尤楚先生想，“既来了，总要弄出一个名目给你看看！”

他商得校长的同意，就将行李搬到那朋友的庄上。

庄园是坐落在镇外的一个小丘上面。门前的树木，有槐、有榆、有白杨、有银杏；有人工种植的，也有天然生长的；蓊郁森天，尽都是数十年的古木。墙外极规则的栽着老柳，经风一吹，就唿唿的低声呻吟。从外面望去，只隐约的看见门墙和屋瓦，此外是一派静寂笼罩下的绿荫。丘上遍植着杏、李和胡桃，树下生长着金针同野花。走下冈坡，面临着庄园的是一片菜圃，早晨和傍晚从那里送出哗啦唧呀的车水声，上午又送出培土的敲击声。沿着菜园往左走，不远就是大路了。路上非常光坦，行人也很稀少，间或走过一辆小车，一匹毛驴，或者担着酒瓶到镇上去沽酒的庄家。两旁植着美洲种的杨树，那窈窕的身干，疏疏朗朗直伸向晴恬的天空，好像两行高杆。

这田庄虽然终年都藏躲在静穆与和平下面，倒也并不十分冷落。早晨人刚醒来，还正在床上打着呵欠，喜鹊已经在枝头跳跃着，哧哧不休的吵闹起来了；随后麻雀也从墙洞里醒来了，随后是鸽和鸠，接着是母鸡产蛋的咯哒咯哒的叫声。庄园上还有一只小狗。它并不参加鸟类的争吵，偶尔也偷偷的望它们一眼，然后又大模大样的走开，或者径到菜园旁边的柳树下去打鼾吹；惟有夜里它才佯声佯气的吠噪两声，仿佛说：“我在这里。”

住守庄园的是一个老人以及他的家属。他经营着菜园，有着勤恳、正直的脾气，虽不爱说话，待人倒也极其和善。他把一生的精力都用到泥土里面。他的发妻，是生来就带了忧患来着似的，那脸上总遮盖着阴沉沉的愁虑。她原是贤善的农妇和丈夫的有用的助手，但不幸的是：数年前也不知究竟为着什么原因，她忽然害了瘫痪，此后她便永远坐到蒲团上了。他们的儿子是从军去的。那儿媳是泼壮得出色的女人，笑起来的声音就像一把尖利的小刀。他们还有一个女儿，名字叫做眉姐。她很爱笑，常常哼着什么歌曲；忽然又会变成若有所思的样子，只是脸上总弥漫着撩人的光和香。

这人家全是老实的好人，尤楚不久就同他们混熟了。他住着向西的三间轩厅。那房子并不十分大，后壁开着方形的小窗，正对着果园；早上是红雾弥漫，里面充满了晨光，傍午以后就荫成水绿色，墙上错杂的映出从水面反射过来似的朦胧的树叶的阴影。

时候既已经是春天，他觉得身体的各部的血管都仿佛在奔流泛滥，也许是由于忽然置身到大气里的缘故，竟是有几分飘飘然的感觉。除开跑到镇内上课，也想不出有什么事情好做，有是有的，只是要开头可就难了。

“老横，”他在给一个在牢狱里结识的朋友的信上写道，“我是到这样的地方来了，普通的地图也不能帮助你找到它，测量家的腿都生得太长，他们一脚就跨过去了。不过这里仍旧应该感谢舆地学家，他们规规矩矩的将地面分成许多方块，帮助你假想这里是山，那里有河，真乃是比兔子还要聪明。也就是这样一块小方格的角上，春风在吹，鸟在叫，无数的人在忙来忙去的跟命运挣扎……你看见吗？你或者会骂我：这家伙糊涂到要发疯了！然而呵，让我老实的告诉你说罢，我的朋友，在一个刚从大囚笼中的小囚笼里来的人看来，这里的天空同地面实在太辽阔了，到这里来的人任谁都难保自己不会失迷。我也正是弄得自己捉摸不住自己的人，但是我会把自己找回来的。从明天起我将去努力心灵的开垦，在荒原上点亮一盏小灯……”

这样写着信，微风从窗外送进来，夹着温暖和芬芳，直吹得他神思

恍惚起来。

“谁高兴乱谄什么捞什子的信呢！”他想。把笔笺一推，就往果园里去了。

尤楚出了大门，沿着围墙，正在爬上斜坡的时候，适逢一个少年穿出树丛，正□□的吹着哨向他走了下来。那少年看见尤楚，局促的躲到旁边盛开着花的桃树下面，红着脸向他鞠躬。尤楚认得是自己的学生。

“他为什么到这里来？”他纳罕的想。他弯下腰去，顺手摘下一朵蓝花，随即又寻[循]着布谷的叫声走去。

园子里是寂静的，只听见游蜂嗡嗡的歌唱，似乎还轻微的吹出喘息。阳光好像细粉，薄薄的傅满了果园，透过树木的枝叶，斑斑点点洒到地上。春意溶溶[融融]的拂过人的眉梢，草的尖梢。桃树时常伸出花枝来抚摩他的脸。他想起还是孩子的时候，跟着童伴们到田野上去玩耍，却迷进人家的坟园，捉到不少黑的甲虫，又用柳枝做成笛，一路上吹回家去的事。他微微的笑着，那时光多么像云烟、多么光亮、多么像一首诗呀！突然他站住了，他看见眉姐正在胡桃树下坐着。这里已是园子的角上。她低着头，鬓上簪着一朵白色的不知名的野花，轻声哼着曲儿，正在一片绢料上刺绣。阳光洒到她的肩上。

“蜜蜂哩……”悄悄的绕到眉姐背后，他鬼祟的想。

“你又……呀！”眉姐回过头来，看见是尤楚，不觉大惊失色，脸都羞红了。她慌乱的将手藏到衣襟下面，余怔未解的笑着说：“我还当是谁哩……你真吓坏人！”

“你还当是谁哩？”尤楚刁赖的重复着她的话。

眉姐依旧低下头去，道：“你管不着！”

不知怎的，尤楚总觉得想开开玩笑。

“我猜着了，眉姐，”他嘲笑的说，“你在想刚才的那一个呀！”

“呸！你这个人……算怎样的老师呢！”眉姐的脸又涨红起来。

“那就让给你去做好不好？”

“我吗，少喝了几瓶墨……”

“哈哈，”尤楚笑了。他说：“去喝呀……”

“爹爹说一瓶墨就是一瓶金，只有娇贵人家的儿女才配哩！”

尤楚傍着眉姐坐下，两个人便谈起来了。她道书原也读过两年，无如那吃粮的哥哥后来又另外讨了嫂嫂，不再往家里汇钱，从去年起才中止了的。起初她很难过，做梦也还梦见火车了、轮船了、摩天楼了、椰子林了、海了、鲸了、北极光了。这些东西时常会极有趣的在她的想像里出现，几乎连气味都闻得到。她巴望着多了解一点事理，她很想明白外面究竟是怎样的世界，她把所知道的通统都问遍了。本是因为闲得无聊赖特地找人打趣的尤楚，最后就答应下在无事的时候教她念书。

“真的吗？”她急迫的逼住尤楚问道，“那么从几时开始呢？”

“你得先讲定，”尤楚望着那红绒绳扎着的发辫说，“你得先讲定用什么东西谢我。”

眉姐思索着。

“每天送一枝花罢？”她说。

“那倒太便宜你了。我要你绣着的。那是什么东西？”

“啐！你们男人家……”她转过身去，面向着旁边，那脸红得就像一朵鲜艳的玫瑰。

“男人是臭的，只有女人才是香的呀！”他笑着说。

这样眉姐便不再理他，也不再睬他了。她不停的做着自己的手工，绣的是一匹小小的正在花上采蜜的金黄色的蜜蜂，还只绣成一只翅膀。尤楚微微的感到羞涩和无趣。停了一刻，他勉强笑着问道：

“刚才的那个学生是谁？你认得吗？”

“望峰：姨姨家的表哥。”眉姐低声应着。

尤楚的眼睛落到眉姐的刺绣上面，她的手指是那样灵活，是那样轻巧！他闻到温热的薰人的香气，听见心房的跳跃。他轻轻的说：

“做什么躲到这里？”

“爱！”

“爱这旷野上的花吗？”

“爱的；”眉姐的话刚才脱口，看见尤楚伸过手来，就急忙用肘肘开他道，“我不爱！……你让我自己来呀！”

尤楚已经将那蓝花簪到她的鬓上，摘下那朵白色的，放进自己的衣袋。

二

据说那最初卜居此土的是有点来历的人：做过半生的小官员，曾捞得一项可观的银子；后来忽然思量起自己有数的残年，觉得宦海里不足以终老，便买了地皮，修造起园林来了。这田庄的妙处，在乎既没有城市的污浊嘈杂，也不似山林的障眼幽闷，一望远山平畴，有着说不尽的开朗。

尤楚住到这样的地方自己也说不来是怎样忽然来的幸运。他在日记上写道：

人们都以为自己是聪明的，利用着地位同机会，把别人推下陷阱，藉以满足自己的私欲。谁也没有想到自然赋予的优厚，谁也没有想到要抓住时机去做好事，只在那里互相倾轧，将天下弄得乌烟瘴气。这样弄污了世界，凌辱了人性，还给邻舍造下不知多少命运，归根依旧不免落到命运的手里。时光偷偷拨下他的眼睑，轻轻停止了呼吸，于是他死了，骨殖不久也就化成灰土。而世界却留着。这田园的首创者，留下家业和园林，留下朝露同晚霞，同时还留下鸟语与花香，他曾料中许多年后到这里来享受的是一个全不相干的人吗？

尤楚觉得新的曲调开始了，伴随着春天，是连自己也都新生了一般。在他看来：人类还需要聪明，社会还需要聪明的人前去改革，他自己却又恰恰负着教人向上的责任。本了这样的理想，他热情的选取着教材。那些讲义是由各种性格用各种不同的心情与文体写出来的，多半很武断、很勇敢、很热狂，一提起未来，又都有着单纯的信仰。不消说，一出首学生们就欢迎了他；渐渐的——没有课的时候——他们到田

庄里来了。他们向新来的先生提出许多令人头昏的问题，谈着美丽的未来和糟糕的现况。譬如母亲为着得到助手，娶进媳妇来了，应该要不要啊？父亲被乡绅打伤了，原因是牛犊跑进了那人家的田地，该不该告到衙门里去呢？将来的世界是不是要比较太平一点，人民都能够好好的活着，不再因为捐税逼迫的缘故吊死？他们虽然为尤楚带来头痛的问题，同时也为他带来兴奋和喜悦。他们是单纯到如何可笑，是怎样被社会现象骚扰着的呀！他把他们看成一畦苗芽，他看得见他们在慢慢的生长，从他们那里他开始了解生命的意义，使他意识到自己的责任的重大。他利用着机会同乡老们接近，虽然他们只把他看做乡绅党里的人物。有时他回来的很晚，也疲倦了，但是依旧教眉姐念书，并为她解决疑难。

眉姐是很聪明的人，阅读普通的书，譬如小说之类，简直就用不着讲解。每天能看见眉姐，——他偷偷的瞅着她立到桌案旁边，低着头一心贯注到书上的神情；他偷偷的瞅着她的鼻尖，瞅着她的眼梢〔梢〕，瞅着她的紧闭着的嘴唇，她的模样安排得是那样好，好像是一件精巧的雕刻。——渐渐的尤楚觉得是一种安慰。他已经爱上她了吗？

“不是的。”这样想着的他，便羞涩的摇了摇头，只是有点说不出的喜欢她罢了。

同时在常到田庄里来的学生之中，使他忘不下的，也是顶奇怪的，是眉姐的姨母家的表哥，那叫做望峰的少年。他不大喜欢说话，当人家把应该讲的同不应该讲的通统说完，站起来要走的时候，他也默默的忧郁的跟着走了。他到田庄上来的次数要比别人多些，尤楚时常看见他独自在丘岗上的果园里徘徊；或者是背倚了菜园里的水车，在望着远空出神。

“他在做着什么梦？”一看见那神情，尤楚便要惊讶。

这叫做望峰的学生极肯用心，功课也都办的很好。身为先生的尤楚特别对他注意，因此也就成为当然的了。有一天，说是要搬到庄园上住了，不知何故终究〔究〕不曾搬来。尤楚怕冷落了他，时常走过去带着几分嘲笑的口吻道：

“你好做我的先生了呢，望峰。”

望峰望着旁边，只是不做理会的笑着。常常是很寂寞的笑。

虽然如此，自到这里以后的尤楚先生，却觉得像冲过一个冷水浴：已经洗去多年间濡染来的阴晦，神志是非常轻快起来了。同少年人一处生活，是不必顾忌暗算的，也不必使心计。他们——师徒们并没有忘记是春天，而且连性子也都玩的野了起来，一到傍晚便相率爬上较远的丘岗。

“你看——喜欢那东西吗，望峰？”有一次尤楚指点着道。

远处的青空下，辽阔的、绿的、烟一般柔软的原野间，裸露着的反着光的荒丘顶上，一只孤鹰正在遨游。望峰遥望着前面，却意外的回过头来反诘着尤楚：

“先生喜欢吗？”

“我？喜欢的；你看它多么高傲，多么大胆。它定是发见田鼠或什么了。”

“我不知道……”停了一刻，望峰嗫嚅着说，仍旧凝视着前面，“但它是一只野鸟。它总爱打搅人家……”

尤楚惊讶的望着那孩子：他没有笑——那种比忧郁更忧郁的笑。他说话的声音是那样干涩，那样平静。小小年纪你就落到悲哀的手里，连挣扎一下也不想，你见的是什么鬼呀！这样想着的尤楚，是不单狼狽，同时又觉得被侮辱了似的，他并不曾领悟那孩子的话里究竟包含着什么意思。

“你该学它——那只鹰！”他说。

“也许要学的罢……”望峰的话只说了一半。

同伴们有的到坟园里去看碑文，有的则是采摘植物，准备做成标本。渐渐的黄昏来了，村林的顶上送出炊烟，师徒们懒懒的方就归路。周围是静寂的，天空是明朗，和平，毫没有风雨的征兆。大家悄然的走着，谁也不出声息，夕阳的红光醉了他们。

三

虽然是这样好的春天，又住着这样好的地方，烦恼却也渐渐的来了。他听说校长先生的“自由主义”只颁发给饭桶教员，被学生喜欢的决没有享受的权利。他还听说这学校简直是招贤馆：校长虽竭力罗致有才能的先生，但请来之后，不是人家自动辞职，便是遭了他种种方法的驱逐，有的甚而至于倒了大霉。尤楚也正从同事那里得到了这样的暗示。

世界上有许多人，我们是无法了解的，他们的嘴把青年人恭维成未来的主人，暗中却使下毒手，戟[戕]害他们的心灵，斩伤他们的生命。他们命令青年去学正直，而他们自己：才能小的却蹂躏了地方，才能大的竟蹂躏了全国，他们褻渎了清洁同神圣。我们——真正的人——不该畏瑟，我们要坚忍耐苦，因为我们年青，必须有大无畏的精神。

尤楚在自己的作业表上，原来是还规定每天要写日记，是因为他还想看看自己是在怎样生长。他草草的结束了昨天不曾写完的日记，时光还早的很，按着来这里以后新养成的习惯，到菜园里去了。红日已从远处的丘岗升起，照亮了门前的树林；有些枝叶因为藏在浓密的深处，还沉沉的睡着，有的则光彩如醉，直像蜡制的一般。斑鸠是一早就醒来了，正在一株大树上呜咽。从树隙间望去，远村还极暧昧，白杨却闪耀着银红的光。原野的碧绿上面笼着薄雾，轻烟似的很快的在消散。菜圃上是一入春便忙碌起来，此时已经开始工作。驴子在井上车水。眉姐在井下洗衣。小狗时而嗅着地面，时而欢快的在旁边溜着圈子。陇沟下面有两匹灰鸽，低着头在觅取食物，一面用它们独有的娴雅的姿态散步。菜畦大半都浸在水里，葱刚钻出针似的苗芽，韭同蒜欣欣的生长着，莴苣和菠菜展开着肥美的嫩叶，全园子都充满着生气，只有黄瓜还

被娇养在干草下面。眉姐的爹爹在园角上掘松荸荠的池床，同时在用力打碎泥块。

“早呀，先生。”他将钢叉刺进土里，向尤楚招呼道。

“你也早。”

“你怎么啦？看样子是又在想什么了罢！”老人从腰里扯出一块破污的布巾，揩擦着胸部。

“怎么知道的呢？”尤楚走过去，一面笑着说。

“怎么知道的，那是一看就知道的。对了，你在想那个‘爱’呀！是的罢？”

“什么爱？”尤楚吃了一惊。

“你教人家去爱的‘爱’还有什么呢，你自己自然明白。自然你指的是好人。好人，呸！‘好人’两个字就都有了，别的全用不着。譬如，哪，你看它——”

这说着的时候，那狗正向陇沟上的鸽子直冲过去，扑了一个空；仰了头在望着那鸽飞过井上的柳梢，又安然在麦田里落了下去。

“它‘爱’它们哩，先生，它可只想弄到嘴里，尝尝它们的味道！”

老人原不大喜欢说话，只是很容易生气，因此时常也不免发发牢骚。尤楚以为老人是在骂他，暗暗的向眉姐瞟了一眼。洗着衣服的眉姐，显然是听着他们。她报了他一个微笑。

“庄稼人是没有‘爱’的，”老人继续咕噜着，“他们不懂得‘爱’，只是也活着，力气一完也就死掉，连汗毛都不亏欠人家一根。你们读书人呢，那当然，吃的白、养的嫩，出力气又没有，那日子实在也没有方法过……可不是会闲得要死吗！”

一直不做声的眉姐，这时便厉声的嚷了起来。

“你疯了吗！”她把嘴撇[撇]给爹爹，是要让他省悟到他的话已经说的过多，已经伤害着别人。

“我疯了吗？我疯了！”爹爹也生气的说。他往手掌上了唾一口吐沫，仍旧去翻掘泥土，一面愤怒的咕噜道：“一只虎，好个一只虎，就是我疯也还不会去‘爱’那样的东西哩！‘国要亡了’，他说，‘你们应该拿出

钱来救国！结果怎样呢，他分了一份赃，放出去吃三分利。人家爹娘生养的女儿，他却弄到自己的手里。现在是又要人家栽树了……他‘爱’穷人，他只怕他们不会死绝！……”

尤楚的惴惴的心已经安静下来。

“你在生谁的气啊，老人家？”他高声说道。

“我生谁的气呢，一只虎，你们的校长！他说自己是一个好人！不错，他胡乱过人家三十个女人，就是这么一个好人！你‘爱’他，你去‘爱’他的时候，他会将你的骨头都啃过的！”

“为什么不把他赶掉呢？”

“你赶他呀！”老人挥着手说，“民团的团总是他的什么‘老头’……他会袭了你的村庄，他会把你扔进西牢，你赶他！还都没有活到想死的地步哩！”

太阳渐渐的升高起来了，暖洋洋的蒸发着潮湿的地面。驴子拖着水车在不停的旋转。尤楚感到气闷。他悄悄的走到井边，低声向眉姐问道：

“你爹爹是时常这样生气着的吗？”

眉姐向他笑了笑，依旧洗着衣服，却没有回答。他折了一根柳枝，在手里转弄着，望着麦田里的鸽子。

“这里是悲惨的，我感到古怪。”[他]自语似的这样咕噜着。

眉姐停住手里正待绞干的湿衣，明亮的水滴从她的红润的腕上一珠一珠的落入水槽。

“古怪吗？……”她望着尤楚。

“也许仅仅是因为我的不懂。”尤楚的脸上布满着忧愁，“譬如望峰……他为什么总是那模样？”

“我不知道。”眉姐沉思着道，“也许是——因为他的家境不好，也许是……你为什么要常常提到他？”

“喜欢他。”尤楚想了一刻说，“他是很知道自爱的孩子，将来也许会成就一个有用的好人。”

“好人，”那老人忽然在那边嚷着，“要作好人，那你就得先弄一条绳

把自己吊死！”

他们看见他仍旧在那里工作，便彼此望了一眼，不自禁的笑了。但是他们笑的很惨澹，那冷冷的停到他们脸上的，只能说是笑的影子。尤楚用手里的柳枝向那车水的驴子轻轻的鞭打了一下，想起还是前一个礼拜就让眉姐阅读的书，那是一个思想家写的恋爱小说。

“你看完了吗，眉姐？”他问道。

“看完了，”眉姐说，“只是还有人要看。”

“哪个人？”

“一个人就是一个人；你不答应吗？”眉姐笑着，脸上弥漫着光明、激动、骄傲同幸福，几乎要发出声来了。她笑的是这样好看。

当初的答应教导眉姐读书，在尤楚不过是随便说说，并非出于诚意。现在所要说明的，是他已不复以为这事是出于游戏了。他确切想使眉姐能增加一点知识，原来眉姐各方面都和他有着距离，他要将这鸿沟填塞起来，以便他们能够互相接近。明白的要求自然是还没有的。

四

春天的景物和色彩，看去原带着几分虚浮，尤楚先生却[恰]巧也有着同样的心情；尽管他希望能在泥土里生根，但总飘飘然的，如同和这地方毫无关系的一般。然而这感觉也终于淡了下来。原来那浑[译]名叫做一只虎的竟是这样的人：一看见民团的团总有着实力，就生方法拜作自己的“老头”，那管理教育的头目也成了他的“家门内”的兄弟；他训练年青的百姓是为了扩张势力，作为自己的爪牙；他的呈请凿渠是为了有利于自己的田产；自然他还有着比小米大不了许多的才能，是全都用到包揽官司上面去了。这人却恰恰是尤楚的校长，实际也就是他的上司。现在他已经不能再以为和这地方毫不相关，他已经不得不准备应付别人的办法，他已经隐隐的觉得，或早或晚他将被拖进泥沼。渐渐的，他的心已经沉重起来。

天下有着高山，也有着幽谷；有着大海，也有着恶林，人类凭着沉着同勇力都能通过。——（他最近的日记上这样写着。）

“没有东西是值得怕的，也没有东西能吓倒我们。”他坐到窗下正在闷闷的想。然而世界也许比人想到的更加忧郁，他一抬头，意外的烦恼竟又来了。那张在近窗处的墙上的画幅，左下角原是钉着他从眉姐的鬓上摘取来的花朵（当时本是随便钉到那里的），不知几时变成了一张便条，上面还用铅笔写着潦草的字迹。

你是没有权利夺取这朵花的，先生。

——一个小小的灵魂留

看了之后，尤楚面对着果园坐着，心中是说不出的气恼。这气恼渐渐的变成寂寞，但捣乱的究竟是谁，结果也还是拿不准确。到庄园上来的学生又是那样多，表面上虽然是访问先生，其实倒有多半怀着亲近眉姐的心思。后来他的心神渐渐弛懈，终于飞进窗外的园子里去了。这时候树木已经成荫，落花正缤纷。过去的时光常似落花，看去很美丽，却飘渺得难以捉摸。尤楚不免感到惆怅。最后实在无聊的厉害，便拿起笔在纸上乱画起来，其实是无心的。

眉姐，眉姐，眉姐……

“你疯了吗！”忽然有人从头顶上骂道。

尤楚抬头看时，那现出在窗外的正是眉姐。——她的两肱平铺到窗台上，背向着绿盈盈的果园，从窗外探进头来。——今天她的神情似乎特别天真、新鲜、明媚，那眼和颊都闪动着耀人的亮光。尤楚不理，只在纸上写道：

“疯了……”

“醉了吗？”

“春天，”他写道，“为什么不为着眉姐醉呢！”

“胡扯！”眉姐一把将那纸抢了过去，忍不住乞乞的笑了。

尤楚却没有笑。他原有着要同眉姐开开玩笑的意思，也真的开了；不知怎的反而更加感到忧郁，竟觉得悲哀起来。

“唉唉，多么无聊啊！”他想。

“哭了吗，先生？”停了一刻，眉姐笑嘻嘻的安慰着他说。

“好端端的为什么要哭的呢，我又没有活到不想活着！”

“那你一定是在难过。”

“有许多事是你所不能懂的，眉姐，”他懒懒的却极郑重的说，“人往往很古怪，没有东西能使他满足。书这东西，在你看来是可爱的；你用感觉，用想像，于是看见强和弱，天堂和地狱……看见拙笨，你笑了；看见爱你感动得流泪；看到美丽的地方，你又被迷惑。它像一樽芳酒似的沉醉了你。而在我，我不知道世间有没有东西使我比想起读书的事来更加烦恼！我宁愿去种田！”

“哦，哦，是多么古怪呀！”眉姐打断他的话道，“你以为种庄稼的人是有福的吗？”

“当真去干也许会感到苦恼。”他苦笑着说。

“不过……”他沉吟着。他想起那思想家写的小说。那书上写着一双男女的恋爱故事。他们本可以得到圆满的结果，怎奈男人的父母竭力反对，原因是女人的出身比他们贫贱。后来他的父母都相继死了，他已经怀疑到自己的爱是否纯洁，已经怀疑到是否完全不曾参[掺]杂情欲在内。最后他觉得结婚会把他们带入可怕的境地，他便抛下自己的田园偷偷的逃走；有人说他是到美洲去了，有人说他是在非洲和猴子相处，却没有一个人知道他在什么地方。恰当这时，她收到他寄来的他多年以来的日记，上面写着他在痛苦中挣扎着去寻觅真正的爱情，他如何在爱情的路上跋涉，也是他多年间的思想的记录。她读着日记，自然是哭了。这就赶到那邮件发出的地方，从驿站上，她探知他已经动身。从此她便一直追踪着他的足迹，直到最后，她终于在一家乡下的客店里赶上他；不幸的是她所追获的只是一具死尸，原来他已经在昨天晚上死掉。结局是那女人到修道院里做了尼姑。

“你为什么让我读那样惨的书的呢？”眉姐向他望着。

“单单是惨吗？”

“望峰说，他哭了好几回。”

“望峰？”尤楚惊讶的叫道，“那么你呢？”

眉姐笑岑岑[吟吟]的不再回答他，是害起羞来了。

“我觉得那书上所写的并不完全是悲惨。”尤楚庄严的说，宛然是在对着许多听众演讲，“为了探求那真的爱情，他们跟肉欲挣扎，他们跟自私战斗，甘心双双的去受折磨。但是它——那至圣的爱只在不远的前面发着光，当他快要将它捞到手里的时候，它溜开了。譬如草叶上停留着一匹小小的萤火，你去捉，它飞开，诚心戏弄人似的，总不让你捉住。他并不失望，也不怨恨，他只热心的凝视着前面，凝视着那闪闪的一星光亮；他勇敢的，几乎是疯狂的，毫不停留的向前追赶，终至牺牲了自己的生命。而那姑娘，她是代表着人格化了的现实；也许应该说作真实，她则永远追求并且希望获得生活的幸福——”

“哦，”眉姐惊悟的叹息着说，“我明白了。”

“你明白了什么呀？”尤楚嘲笑似的望着她。

“我不告诉你说。”她诡秘的回答着。

他为什么要热切的计画[划]着眉姐读书的事呢？他为什么竟会不惮烦的为眉姐解释种种疑难？渐渐的他已经明确的感到，他是热心的在想提高她的学识，他希望她的思想能和自己接近。只有一层在他是还极模糊，那就是要她能够了解自己。然而她只是一个单纯的乡下丫头。她将刚才夺去的那张纸撕成碎片，向空中抛去。那些碎纸蝶儿似的飞扬着，有的被吹上树枝，有的则落到窗下桌上同尤楚的胸前。她则天真的跳跃着，不住的吹着那向她旁边落下来的纸片。从看着这情形的尤楚的脸上，却只能看见一丝苦笑。

五

要来的总会来的，尤楚先生终于被邀进校长的办公室里去了。那校长从头到脚的将他打量了一番，然后告诉地道，“坏人”已经在外面包

遍谣言，是在开始攻击他们了。为着安全，为着能不被“坏人”诋毁，他说，以后大家须多多留神。

“最重要的，”他结束自己的谈话道，“除了功课上的事务以外，还是能少同他们接近才好。”

“少同他们？……”尤楚惊讶的望着校长说。

“当然是他们，”校长冷笑道，“学生也并不都是安分的呀！”

“难道还会更坏吗？”尤楚也冷笑道。

校长绉[皱]起眉来，挺了挺身体，用手抚摩着胸部，那嘴也就合得更紧，显然是生气了。他从堆在台子角上的案卷中间抽出尤楚发的讲义，于是打开。

“瞧瞧这讲义，先生！”他用手指波波[剥剥]的敲着说，“这是你选的讲义！你是不是要教他们造反呢？”

这争吵的结果，尤楚先生请了两个礼拜的假。

“干不了就扯淡！”他想。

只是一回到田庄，想到不得不走的时候，他倒有点留恋起来了。他悄悄的走到远处的那座岗丘上，从那里望着青灰色的一带远山。丘岗下面，是谁家的坟茔。旁边有两个春耕的农夫在坐着闲谈，一面吸着烟。牛安静的低着头，在吃小麦；喜鹊却大胆的落到它的背上。

“蒿里谁家地……”尤楚低吟着，感到疲倦同淡淡的哀愁。他采摘了一束野菊。

在归途中，他想起眉姐，此外还计算着怎样同平常一样消磨过这半个下午，无意间从间道绕进果园里去了。

果园里没有人。它永远是幽静的：树木都投下浓重的阴影，平稳的，吹着轻风的空中，是潮湿而又凉爽，暗暗的流动着苔藓的气息、艾蒿的气息、腐木的气息，并且混合着各种野物的芳香；地面上留着雨滴敲打后的斑痕，洼里积聚着枯干的落英；处处是多汁水的、暮春的绿色。一到了那里，便荡尽满腔的烦躁，完完全全的安下心来了。尤楚分开胡桃树的丛枝，学着庄稼人的模样在地下睡倒，用手垫住头，望着树顶。树枝向四围伸开像一柄翠盖。阳光在缝隙间闪弄，妖邪的射下光条，仿

佛要侦察什么丑事。他倾听着那透过午后的薰热，从菜园里送来的迟滞的车水声，渐渐的沉醉到纷歧的往事里去了，直到近暮时分。

“先生，先生，你在哪里呀？”眉姐用短促的声音一路上呼喊，从园子的那面跑了过来。

“什么事，你这样慌张？”他从地上坐起来说。

“你原来躲在这里，”眉姐用手分开树枝，一面弯着腰走进来，“你的学生来找你，他们在等着你。”

“他们找我吗？”他揉着眼睛。随后又望着眉姐道：“你为什么不下？”

“不；他们在等着你。他们说你要走了。真的吗？”眉姐双手按住膝盖，弯了腰，孩子似的望着他。

“真的，要走了。”他侧着头向眉姐说，声音是涩哑的。接着他伸出手去，拉住她在旁边坐下。

黄昏已经来了，鸟儿找到了安谧的树枝，各种生物也都走进他〔它〕们的巢穴，准备休息日间的疲劳，只有一只游蜂还在嗡嗡的寻觅着它失迷了的路途。夜晚渐渐从树木下面展开它的羽翼，果园里也更显得幽暗。他们并了肩坐着，面对着还留着霞光的旷野。但远处，苍然的雾色业已升起来了，在慢慢的向这里逼近。

“假如我走了你会想念我吗，眉姐？”沉寂中，尤楚忽然极温柔的低声说，从那声音里可以听出忧郁和依恋。

“会的。为什么不会呢？”眉姐惊讶似的望着他。

他本来是要说不要想念他的，一看见眉姐的眼，便又吃惊的咽住了。那眼里发着光亮，是令人莫测的渊深，使望着的他，竟如同立到大海的岸上似的不禁战栗。那里存在着一个广大的世界，那是一座迷宫，现在既然被他发见，他感到的也正如身临大海的开敞。他以前为什么从不曾注意到这里的呢？一霎间，他似乎这样想着。他很想在她未离开他之前说几句话，他怕她会忽然从自己的身边离开，他觉得她会带走人生的光泽同滋味，只给他留下一个空虚。他爱她吗？不，现在他怕着〔的〕是真的爱上她了，一低头，他看见先前从丘岗上摘来的野菊，从地

上拾起来道：

“把这送给你。”

眉姐默然用手接受了那花束。献出花束的尤楚先生虽然害怕是爱上了她，却想问问她是否爱着自己。只是当这意思一吐出口来的时候，就完全不是原来的味道了。

“你总是快乐的吗？”他问道。

眉姐则摇了摇头，不懂得他是什么意思。

“看见望峰了吗？”他又问道。

她望着下面，手指在地上画着，想了一想说：

“你为什么总是想着他呢？”

“为什么吗？那可不知道……我想是因为他很可爱。不是很可爱吗？”

“是呢，他近来变了……”她顺口支吾着，忽然抛开花束，指着远处的天空叫道：“你看那块红云，先生！”

尤楚朝着眉姐指点的地方望了过去，别的云已经暗了，只有那一片还很明亮，在慢慢的移动。因此就无聊赖的问道：

“喜欢云吗？”

“喜欢……”眉姐这样应着，一面在凝神的倾听着什么，所以不觉得尤楚问的奇怪。

“那么你问它要到哪里去。”

这说着的时候，忽听得果树丛里一声吹哨，眉姐跳了起来，钻过树枝，影子似的跑开了。在暮色苍茫中，尤楚默然望着那委弃到脚边的可怜的花束，继续留在果园里，直到入夜时分才懒懒的走进田庄。当下他收到一封下署“全体学生谨后”的信。

当我们听说你要离开我们的时候，先生，我们的心里不知道是怎样难过。我们包围了一只虎，初时他还发他的“虎威”，可是我们的人多，是不会被他吓住的；他也明白我们将会怎样对付他——这贱骨头专怯硬的，我们在暗中已经为他准备下石块。这样一来自

然他就骇坏了，软了下来，答应亲自去挽留你。假如他没有诚意，我们一定将他打倒；假如先生固执着一一定要走，我们是会感到悲哀的。我们敬重先生，也爱先生，也知道你爱我们。你不能抛下我们这一群迷路的羔羊的，亲爱的先生，希望你不要使我们失望。

来送信的学生们，说是他们已经准备动武了。为着他个人的去留，竟引起这样大的风波，尤楚先是很兴奋，接着就感到老大的不安。事态将要发展到怎样的地步去呢？他不知道。他不住的在房子里踱着，直到夜深方才去睡。的确意外的很，第二天早上校长先生居然伴着“他的”麻脸的训育主任到田庄上来了。一进门他就嚷道：

“有罪，有罪！谢罪的来了，先生！”

这人依旧带着他的可惊的虎劲，坦率、热烈、谦恭，喷喷吐沫，发发喘，咯咯的笑着，就像完全没有什么事曾经发生过一般。最后他承认尤楚先生有绝对的自由，说是过去全是因为误会，是不足介意的；假如尤楚先生誓必要走，那么他的校长也就不再干下去了。总之，他以尤楚的进退为进退，他请求尤楚的原谅。

“好，”尤楚最后酸溜溜的想，“就是老虎也跟你较量几手！”

“我感激你的大量，先生，明天我非请两席客不可。”那人抓住他的手摇了两摇，随后咯咯的笑着，同“他的”训育主任走开了。

六

尤楚先生被挽留下来，戒心却从此是有了的。一只虎既碰了钉子，那么第二手将怎么办呢？他不再觉得乡下是简单的了，也不再以为这里的变化不会擦痛他的皮；他已经看出左右是一池臭水，横竖是难得干净，除非他有会飞的本事。然而人是不甘心遭难的，他要逃避，为自己另外选择一条通路。他把自己当做试金石，放进污秽里面去受试炼，通过悲剧与喜剧的火焰，以为会变成真的黄金。这其间他写着日记，因为这小小的内心的呼声，好像是伴了他赛跑的影子，能鼓励他向前寻觅进路。

都市里的人没有春天，他们出钱去买春天。他们永远不会明白，白鸪鸟何以要这样叫——要那样叫，黄莺同云雀又自有它们的叫法。他们不明白在夜色后面跳动着的野火，他们也不明白姑娘们的怀春的小曲。

世界是寂寞的，是苦恼的，到处都流着血，有形与无形的血。惟独寂寞，能使我们睁开我们的眼去看；苦恼才产生勇气。那最懂得春天的人还活着在人间吗？

请到大地上去罢，沙漠上好，草原上也好，到烟雾的海上去也好。在那里你将明白土地是如何广大，天空有多么高渺。在以上的地方，则将受尽苦楚；但是莫要悲伤，莫要叹息，莫要咒骂，因为有了苦才有甜，那是真实中的真实滋味。

聪明的艺术家在圣像顶上涂画光圈，在佛的头上塑出火焰。他是有头脑的人，称得起发明家，也算是天才。火焰并不是夸张。光圈亦非装饰。它表示着圣与道，结果和升华，生命的永在同思想的圆满。牧师与和尚，则是两号牌子的一料蠢货！

傻子是世界的救主，非人的家伙们将会自己烂掉。傻子若是永在，则旷野将遍开百合的罢。

应生活于人海，莫湮没于人海。

了解人是幸福的，他将永远年青。

爱人，爱那人中最不幸的人。爱人的人已经得到酬赏了。

爱是眼，爱是热，爱是光，照亮着前进的路。

我吹哨着。我是真的爱人的吗？看哪！那路上，四围暮色，满天霞光，两行美洲杨的细干同长影美……

虽然如此写着日记，尤楚也许竟是消极起来了。作起事来，他常感到懒倦，又惟恐被丑闻搅扰。近来他把闲暇的时间尽都用到思索上面。然则若说消极，他自己是会不以为然的。他在脑子里搜索着，这便来了许多哲理，究竟是从路旁拣来的呢还是自己的心得，连他自己也不十分知道。总之，他喜欢那本日记。他往往对着果园，满怀喜悦的一遍一遍的去读，并且嚼着，回味着，从并不新鲜的意境中得到一点安慰。只是在这“满怀喜悦”中间，却时常想起“又要来了罢”，仿佛等待着什么东西，不安的很。这时那叫做老横的人的信却[恰]巧来了，除了告诉他遇事留神，此外都是平常的话。到了晚上，他便坐到窗下去写回书：

老横，现在梦已做破，谢谢你的关心。学生们的情绪很好，惟一使我烦恼的是，我的实际经验不够指导别人，要做的时候又常常感到无从下手；因此便有许多不得不向你请教的地方——

写到这里，他停顿了一下，烦恼恰巧也就又袭来了。他发见一封写给他的简短的信。这信原来压在笔座下面，是用毛笔写的，他看出是望峰的字迹。

敬爱的先生：前次给你留下的便条，我想你已经看到了，请不要问那是谁写的，但你一定猜得出来。你读的书很多，待人也好，对于你，我不知道应该是怎样的敬重，同时在我写着这信的时候，我也说不出我是多么痛苦。我有一件事请求你，先生，请不要搅乱人家的好事！

一个小小的灵魂上

看完了这信，尤楚先生忽然明白过来了，原来“好事”旁边还加着双圈。他楞楞[楞楞]的坐着，许久没有透出声息。这一次他并不觉得生气，反倒感到羞愧和伤痛；想起自己是别人的先生，脸上露出苦笑，不禁战栗。

然而这时另外一样烦恼又找上他了。他听见背后的门被推开，并且听得出那进来的是一个女人，还在门口踌躇了一下，然后直向着他的背后走了过来。他已经猜出是那笑起来像一把小刀的眉姐的嫂嫂。他等待着。

“请你画一个花吧，先生？”停了一刻，那女人终于请求道。

“不会！”他怒气冲冲的说，依旧不动的坐着。

“那么写几个字行的吧？”那女人又请求道。

只听见“察”的一声，尤楚已经把手里的信撕碎。随即又低下头去，战抖着写道：

老横：手书奉悉。这里是古怪的地方，两月来仿佛是在做梦。要做的虽然很多，结果总不大好，再留下去，看情势也许将要更坏。我打定主意到你们那里去，或者还能做一点事情。希示近址，切切。余容面告。此候

刻安

尤楚顿首五月三日

他带着信到镇上去了。外面是黑暗的，初夏的夜晚已经十分温暖，树木庄严的在夜色下挺立着傲岸的身干，星斗好像是在深蓝的睡眠着的海上闪耀。他的心里是松畅的，温柔的，甜蜜而又喜悦，恰似刚才曾完成一件大事。他轻快的吹哨着。为了成全别人，他觉得，他要远远的走开了。这的确是值得满意的豪举。不过，也有一件是他自己忽略了的，那就是——他已经预测到——人家要对付他，而他自己，也许还不至胆怯到恐惧的地步，但至少是已经感到自己的孤单和无力了。

走过庄园前面的树林的时候，他发见一个模糊的人影。

“谁在那里呀？”他高声问道。

他走过去，那在大树下面的原来正是眉姐。她微微的向前倾着头，将脸埋到手里，背倚着大树在静静的立着，好像并不知道他已经站到她的前面。

“你在这里做什么，眉姐？”他用大哥的声调问道，“是爹爹给你气受了吗？”

眉姐依旧立着不动。

“他，他……我向他赌咒……”她气急的说着，忽然哽咽起来了。

“他怎么了？”他向前进了一步。

“他，望峰……我怎么办呢……”眉姐依旧哽咽着。她说，刚才望峰告诉她要自杀，他已经准备下毒药，现在还在菜园里哭。

“多么傻的念头啊！”尤楚激动的倒抽一口气道，“但是为着什么呢？是不是我伤害了你们？”

他想托起眉姐的头，她把他摆脱了。她已经哭得像扇着气的风箱。遇着这样的事情，平常他是会失措的，现在他却像对着自己的妹妹。他把手放到眉姐的头上摩挲着，心里充满着几乎要使他自已落泪的温柔与情爱。

“你爱着他吗，眉姐？”他低低的说。随后叹了一口气，又自语般的咕噜道：“是的，我打搅你们了。可是我不再打扰你们了，我要走了。”

“你真的要走了吗？”眉姐抬起头来望着他，那满满的包着泪的眼里发着光。

“是的，”他仍旧低低的说，“真的要走了。我将把所有的书都送给你们。请告诉望峰，记着有一个人，他爱你们，他特别喜欢你们，请当作哥哥记着他。”

“那么你到哪里去呢？”

“不要问我……”说到这里，他的嘴唇抖着，觉得是快要流下泪来了。他在眉姐的额上亲了一下，接着就匆匆的走下坡去。

眉姐在大树下痴痴的望着他，直到他消失到沉睡着的树林下面。

“还有看见你的时候吗，先生？”她忽然冲破沉寂喊道。

“也许会有的罢，”他远远的含糊的应着，拉了拉帽子，又喃喃的自语道：“我要走了，是的，我要远远的走开了……”

那么，他可以摆脱这里的纠缠，不再看见丑恶，便不再有痛苦。不幸的是事[情]竟完全出人意料。当夜他并没有回到田庄上来。次日早晨，他已经被解进城去，是又第二次被下狱了，罪名是“思想反动，煽惑青年”。他并不为自己的冤狱不平，回想起前后的种种，他只有苦笑。至于在外面的学生，也不曾因此闹出风波，因为校长先生已经为他们准备下恰好的办法。

一九三六年四月

烈亚先生的泪



烈亚先生从主人的府上出来，天色已经晚了，街上和商店的灯火都开始亮了起来。为着一件小事他受了申斥，弄得满肚皮的尽是不舒服，直到这时，脸上还带着气恼。

烈亚先生的年纪很轻，已经占着一个私人秘书的位置，薪水不多，每月约有七十元之谱的进款。虽然如此，但纵有一百——甚至一百二的差使，烈亚先生声言也是不换的：因为那做主人的老爷对手下人虽然吝啬，而且喜欢他们“送小少爷们一点礼物”，然在政治上却有着小觑不得他的势力。假如弄的好，也就是说能取得主人的欢心，将来不愁没有露头角的机会。烈亚先生的生活也极克己，奉着“不受苦中苦，难得人上人”的教义，即使几个日常的零钱，也都不肯随使用到自己身上。吃的也力求素淡，原因是一咽进肚子，那就决不怕再被别人看见。只是衣着倒是出色的齐楚，料子也讲究：大抵是价钱既便宜，而看去又完全是上等的货色。——对于衣服的颜色和式样，他不喜欢年轻人的花梢[哨]奇异，甚至有点讨厌；因为穿起来满身的乳腥气息，没有有作为的办事人的派头。——那打扮得光光亮亮的模样，像即使翻转来也找不到褶皱的绅士。他租了一处带着副屋的房子住着。那副屋仅能容下他的单人睡床，外面遮掩着小屏风。正屋里井然陈设着沙发、摇椅、台子、伞灯之类，看起来竟像二流人家的客厅。此外他还和同寓的老寡妇共

同雇佣一个女仆，差遣时虽是整个的，钱倒少出了一半。

烈亚先生虽然年轻，人却生得并不算十分漂亮，但是曾下过一番苦工，磨得来一副有含蓄的风貌。他很聪明，决不是说起话来甜腻腻的那种家伙；那是既恰当的保持了自己的身分，在纯粹的上流人前面，又不使老爷和太太们感到降格。然而是一手呢，这奥妙是谁也不曾得知，烈亚先生尝以此暗自高兴。却也不是流氓；实际讲来，倒是极其严正，多则也不过算作有着小心眼的人物罢了。必须注意的，是那心眼又谨慎的隐藏到文雅和老实后面，别人丝毫都看不出。烈亚先生自己以为很用功，的确也有了不少的书，因此觉得满腹的都是学问，暗中非常自负。不管表面怎样，他心里的那只眼却是瞧不起那做主人的老爷的。

就是那老爷，今天居然向他大发脾气；人又是面包也似的肥胖，直气得令人耽[担]心他会不会伤风；就是现在匆匆赶着路的烈亚先生，也还看见那栗栗的肥肉。

“什么东西！”他咕嘈道，“满肚子脂油的蠢物罢了。哼，纵是猪也还要聪明些哩！”

在往日，他是暗称主人做猪的，这时却忽然想到，那样的人，即使这样的字眼也都不配。

但是可恼的很，他只顾怒冲冲的赶路，不防一脚踏进污水滩里去了。裤管上淌上了污渍，那漆得乌亮的皮鞋也沾濡了泥糊；他不得不忍住快要爆发的肝火，耐心的停到道旁去揩拭。

“呸！”他憎恨的啐一口吐沫，又急急大步的往前走。

都市的晚景照例十分热闹，步道上嘈杂的拥挤着过往行人；商店的橱窗射出各色刺激肉感的光彩；霓虹灯□着妖媚的眼，不停的在流盼；播音台放送着酥软人骨的歌调；广告乐队则疯狂的吹着喇叭。总之，这交响曲是要麻醉人的智力，疯魔人的理性，然后一阵旋风将他们昏昏沉沉的卷去。然而和这时的烈亚先生全不相干。他什么都不曾看见，也没有听见，虽然杂到人丛中正糊里糊涂的向前冲撞，却不知道擦来擦去的还都是人。他竭力要忘却那场耻辱的谴责，但一想起早晨出门的时

候，佗[仓]促间忘了剃的胡子，便又不禁生起气来。

主人向他放过排子枪后，是抓起帽子就出去了，他本可趁早回家，哪知那些顽皮成性的小少爷一点也不量[谅]察他的心意，竟如同得了宝贝，黻住他到园子里去拍球，还捉迷藏，逼着他做瞎子。烈亚先生原是喜欢那批“猢猻”的，今天却再也喜欢不起来，简直把肠胃都要弄得翻出来了。

“哼，”他想，“有那样的种就会结这样的果，妈的！”

他并不曾放缓脚步。

“眼生在啥个地方去了，猪猡！”

忽然这声音惊醒了他，因为肩胛上还挨了一拳。他顺着打来的方向寻去，发见那是一个枣栗色面膛的人物：斜着双眼，提了拳头已经准备动武。本来积压着一肚皮的乌气的烈亚先生，这时已忍无可忍，的确动了大丈夫的火。他一面仔细的打量那人，一面腆觑着下手报复的门道。但不知怎样来的灵感，他看出对手不是轻易惹得的家伙，猜定了是三番码子的一流。假使当真干将起来，看情形，便宜大抵是占不了的；况且，打架也决非绅士如他的人所应作的事。试想想：一个上流人和一个流氓在街上打起来了，社会将怎样批评？茶余酒后的人又将怎样谈论？

这样想着，烈亚先生便决心退让。他轻轻哼了一声，用膀子挤开看客，背后送来一阵哄笑，只[直]羞得他的脸上像放了一把火。不过烈亚先生的心，那般蠢材是决不会知道的：他八点一刻有着约会，一个幸福的约会。

二

烈亚先生急急赶着通到自己家门前去的最近的电车站的路，中间都遇见过什么人物，计算着别的事的他，是糢糊的很。仿佛有一个娼妇拉他的膀子，被他用力甩开了，甩跌到步道下面，似乎还尖着噪[噪]子叫唤。至于确切的情形，也不十分记得清楚。他坐上电车，畅快的松一

口气：各种倒霉的遭遇就跟着电车的开动失落在后面，他也忘记了个干净。他惦念着叫做林丹的女人。他准备去赴林丹的约，恐怕到的晚了，她会着急。虽然如此，他心里却渐渐松闲、渐渐光辉，感到说不出的温暖和安适，几乎是甜蜜蜜的滋味。

说起林丹，那是一个很不幸的女人。她的父亲死了，有一个母亲，还有弟弟和妹妹。父亲身后又分文都不曾为他们留下，一家人生活的担子便落到她的肩上。

父亲虽然无用，但林丹明白他是热情的人，灵魂也干净；不幸他深深跌进恶运的网里去了。他在死前的数年间就失了业：每天没有事做，就是默默的躺着，还要时常发脾气。孩子们见了他便抖索起来，连气都不敢出。他变得非常凶残。可是有一天他喝醉了，几乎发了狂。他咒诅着世界，咒诅着人类，也咒诅着自己。他抚摩着林丹，说是住着那样腌[肮]脏的小屋，过着那样晦气的日子，都是父亲连累了他们。他发誓要对得起她。他要供给她到大学毕业，站到人前像一个堂堂的人物；假如有谁胆敢侵犯林丹，那就会毫不留情的将他的左腿打断，他有这样的勇气和决心，为着她。他不住的爱抚，一面低低的向林丹喊着：“凤凰，乖乖的凤凰。”那腔调的温和，就像是在唱催眠歌。他流着泪，荒芜的胡子动弹着，已经醉得连自己都忘记了。

但是她终不曾进大学。后来日子越来越坏，便不得不抛下书本去做女仆。母亲一天到晚为人家洗衣。弟弟和妹妹终日野狗似的鬼混在街头，衣裤和手脸都污秽不堪，而且常常因为打架被扯破耳朵。一到晚上，大家便不声不响的回到房里。虽然这不幸多半是父亲带来，她并不因此怨恨那不幸的老人。当她初次被那家主人调戏的时候，她永远也忘记不了：父亲听说之后，要去拼命，又忽然孩子般躺到地下痛哭的情形。她始终爱着父亲，且懂得他是一个无用的好人。父亲死后，事实决定她去做苦命的人。她爱母亲，也爱弟弟和妹妹。她不忍看着自己心爱的人流落到街头，她要牺牲自己去拯救他们。

然而林丹的一家，在世界上是孤单的，亲眷的关系是自来都不曾记得有过。要求得可观的金钱，社会还没有想到为一个少女安排下方便

的门径,除了卖笑。虽明知是一座可怕的火坑,却又不能不往下跳,她决心独自走进地狱,手托着弟弟和妹妹达到幸福的彼岸的渡船。尽管地狱离彼岸望去是那样令人心酸的辽远,而且将越去越远,也毫不悔恨。她怀着悲哀和甜蜜的心情望着自己的苦杯。此外还有一种感觉,那就是常常觉得,是望着弟弟和妹妹一步一步在春光里走;而她呢,则是一步一步向着深渊。当这时就暗自一笑,表示已经得到安慰和满足。

林丹既操了某种贱业,不久便结识下烈亚先生的主人。即是这样可怜的女人,却有着一颗火热的心,决非打情骂俏[俏]之辈。她不善于应酬:当别人不招呼她的时候,总是傍[旁]若无人的默然坐着;那模样的稳重,有时看去是非常高傲,有时又显得分外的可怜。因此得罪不少的客人,也就因此迷住了那有着不少狐媚的老婆的肥子。数月前的晚会上,由主人的介绍,她更结识了烈亚先生。烈亚先生是穷的,她看得出,可是她爱的不单单就是钱。她是不幸的下流女人,只被蹂躏,不被了解。她是为了别人而生活着。世间只有不幸的人才懂得爱情和幸福,正如同失去自由的人的懂得自由。总之,烈亚先生的文雅和诚实的外表迷住了她,林丹不久就做了他的情妇。

烈亚先生也的确幸运:每礼拜之中,林丹至少要和他度过一个幸福的夜晚。她哭着,泪从她的脸上流到他的脸上,流到他的胸前;并不是因为伤心和悲哀,而是由于不知怎样才能排遣的热情。她说,她爱他的出身贫寒,因为她自己也原是贫寒的人;假如是阔少或老爷在她旁边,那是要大大的感到不舒服的。

“那么,”烈亚先生有时会问,“为什么还要过这种生活?”

“你要我怎样呢?”她诧异的望着他的已经疲倦的脸。

直到此时,林丹的一家还住着窟洞似的小屋。那小屋他曾经去过,楼梯是又窄又暗,上下时便摇摇摆摆的发抖;门的矮,就矮到会碰破头皮;而屋的小,竟小得如同棺材,终年不见阳光,其中满是破褴[烂]的东西和腐臭的味道。虽是如此可怜的窠巢,林丹却不能将他们驱逐,让他们无处归落的徬徨街头,可又非仅有七十元收入的烈亚先生能赡养得起。她没有办法。这就[于是]她附到他的耳边,低声的、然而动情的

说：只要他在社会上立得住脚，那便摒弃各种交往，甘心和他去过清苦的日子。她渴望着平静同安慰。她需要一个和她相携在人生的路上跋涉的朋友。她梦幻的絮语着将来，在和平的后面安排下他们美满的家庭。她将烈亚先生的头放到腕上，用手抚摩他的头发，并且吻他。她发热病似的抖着，忽然又一阵风的哭起来了。

那样的温存一直留在烈亚先生的记忆里。他在电车上也还能听见那絮语，感到那摩挲。……

“蠢东西，”他舐了舐嘴唇，想，“你们有钱，你们是出钱的，你们出罢。至于我呢，是什么都没有！”

不容许他多想，电车停了下来，已是他要下去的站头。

三

烈亚先生吹哨着，一口气冲上楼去，他在房门上发见一封专差送来的信。

亲爱的烈亚：

请原谅我，八点一刻的约会不行了，因为你的“猪”缠住我。你也许会生气，不是吗？但你应该为我想想，你知道我不能一脚把他踢出去。请不要发傻，亲亲，我会设法溜开，将最好的时间留给你。十一点我在利威饭店等你，四〇七号，那角里的房间，记牢。乖乖的。亲一个。

心永远属于你的丹

看过信，烈亚先生许久还在那里立着。

“哼，‘原谅我！’……”最后他喃喃的咕噜着，随手将那信抛到地板上。他怏怏的走到沙发前面，开了伞灯，无力的坐了下去，点着一枝香烟，慢吞吞的一口一口将烟喷到那灯的华盖上面。忽然来的失望，使他感到气闷的重压。他受不住，于是就又走到窗前，从窗帷的缝隙里望着

对面的人家。两个挨肩的影子正伏到向这面开着的窗盘上，头偎依着头，大约正在低语。这也使他讨厌。他愤怒的从窗口退开，往返的踱着步，心里也的确烦乱的很。

“为什么‘原谅’你呢，”他想，“为什么要我原谅你！你年青、你标致，有青春可卖，那干脆就去卖你的好了。青春是你的财产，你有充分的权力处置，求我原谅吗？那却用不着！我，一个穷‘文人’，私人雇用的秘书，没有金钱、没有名誉，沾惹一点脂粉的芳香已经非分，更哪里配原谅别人！哼，我不配！”

来来往往的走着，他记起“我不能将他一脚踢出去”的话，这气恼就大起来了。

“那是什么意思？”他想。因此又去检[捡]起那封抛到地板上的信。

林丹的不得已操某种贱业，烈亚先生原是明白的。她的必须敷衍老爷们原也是实情。只是为什么要对他讲的呢？还写到信上，写到这样的信上？岂不明明是说：“为着钱便不能不牺牲烈亚的爱情！”你没有金钱，没有地位，没有本领使自己心爱的人不去卖笑；一个私人雇用的秘书，没有和老爷们争风吃醋的资格。假如烈亚也是显赫的人物，譬如：一个富翁，一个老爷，那大概就会不同，是要另眼看待的。

作如此想的烈亚先生，觉得林丹是在向他嘲笑了。先前那倒霉的遭遇，原是已经忘却了的；这时那怨毒也冲破忍耐的重压，竟至攻入了烈亚先生的心。

他烦扰的踱着，从房子的这一角到那一角。背了伞灯，走近遮拦副屋的屏风，他记起那个流氓的一拳。有什么理由令一个正派的绅士不回敬过去？

“为着她，为着薄情的林丹！”他恨恨的想。

因此，他才保持身分和名誉，甚至生命。

背着屏风走近伞灯，他记起那批“猢猻”曾怎么将他戏弄。一个私人秘书有什么必要去把[巴]结他主人的少爷？

“为着她，为着那没良心的贱人！”他恨恨的想。

因此，他才力求那些“猢猻”的欢心，使自己的地位稳固。

继续的走着，他记起主人那颤动的腮肉。为了什么缘故，他——一个有学识的人在一个俗物面前低头？

“为着她。为着那贱人的嘲笑！”他恨恨的想。

因此，他挨了骂，还恭顺得像狗仔。他装得那样卑微、那样可怜，为着使主人明白他不但有才能，而且堪供驱使；然后把他升迁，使那贱人幸福。甚至连踏进污水滩里，他觉得也莫不是为着林丹。如其不是赴她的约会，他尽可以慢慢的走；他不必那样慌张。然而她反而羞辱了他。

这样一想，早已气得发抖，几乎没有喊骂出来了。随即他又回想起林丹对他的温存：那些战栗着的拥抱，那些长久的接吻，那些温热的泪，那些轻柔的摩挲，还有那些陷入热病的晕迷景况中的呼唤。

“够了，够了！”他厌恶的低声咕噜着。

他舐了舐嘴唇，这是林丹用火似的热情吻过的。而那唇，烈亚先生揣测道：却吻过无数的蠢材和俗物！他开始想呕。林丹曾经说过：只要他能在社会上立住脚，便甘心和他过青[清]苦的日子，那时也就有了幸福。她说纵是怎样也爱他的，只怕会连累了他。她流着泪。

烈亚先生又走到窗前立住，从帷隙中窥望着对面的人家。夜风轻的溜过衙[弄]堂。窗盘上低语的双影已经不在。高吊的灯，正辉煌的照耀着那屋子，大约是正在用晚饭。

“现在呢，”他在心里喊道，“她也在吃饭——一定的——陪着那个猪猡！”

他从窗口退开，往沙发里一倒，从新又点上一枝香烟。望了摆动着的伞灯的流苏，那心上的眼，看见的却是那面包也似肥胖的主人：他的额上滚着汗珠，正在发声的大嚼，并且饮酒。那贱人呢，她坐的是经常总是属于主妇的对席。不，她是靠着那面包的肩，也嚼，也饮酒，不但轻贱的笑，还……烈亚先生不忍再想下去，他又昏乱起来了。总之，他们在谈论他，在暗中拿他做开心的材料。此外自然是什么下流的事都做

得出，因为一个为的是钱，一个出的是钱。

“钱，钱！”他颤抖的喊着，狠狠的跌着脚。

四

烈亚先生自然也不是傻子，他忽然醒悟过来了：林丹的爱他，很明白的，那大抵不外是吃腻了肥鹅和大肉，为了忽然的高兴，便仿照洋太太们的办法，拿一个穷“文人”换换胃口。干的又这样浪漫得耐人寻味，对于翻出花样的自己，会暗中满意的罢。

“而我，”他喷出一口烟，向伞灯说，“竟一时昏愤的相信了她，去爱那样近乎娼妇的女人！”

恰在这时，那年青的女仆泡茶来了。她好生诧异的望着他说：

“看见那封信吗，先生？”

“去，不关你的事！”烈亚先生愤怒的挥着手。

她看出主人的不快，就走去放下窗帷，然后把皮包放进橱柜，接着又倒上一杯茶。她想起主人出门时会交代过，不在家里用晚饭，却回来的这样早，觉得奇怪起来了。

“饭还开吗，先生？”她怯怯的说。

“不开！”他恼怒的喊着，“我这里用不着你，明白了没有？”

“吆！”女仆发出一声尖叫，终于看不出是怎样来的风雨，就咕嘟着退了出去。

烈亚先生横了她一眼，认为那是贱胎，就又是一声不响的吸他的烟。他觉得需要孤独的静坐一刻，摒绝声息和骚扰，仔细的想一想应该怎样对付那贱人。好在时候还不算太晚，他已经识破那诡计：那温存，那蜜语，那眼泪，全都是为了好玩装扮出来给人看的。要满足一时的异欲，扮孝子，扮乞丐，诸如此类的事，天下有着不少的先例。然而最不该的是，林丹竟有心肠玩弄老实如他的人。如此设想之下，他并不觉得伤心，也不生气，反倒自以为崇高起来。他以为自己已握有全部正义，对于那狂妄不义的贱人，那就非惩罚不可。

主意打定之后，火性也就稍微平静下来，用力吸了最后一口烟，将烟尾抛掉，又起身继续着来往的走。他考虑着对付的手段。写恫吓信、辱骂、断绝来往，这些是都想到了的，无如又都是小情人们乳腥气的办法。也想到骗林丹去逛海岸，瞧着不提防，那就暗暗的一把推她下去，但办起来又颇嫌麻烦[烦]。最后竟忽然想起要和年青的女仆结婚。是的，他将要同女仆、甚至出身更卑贱的人结婚，并且以世人意想不到的快法宣布。他要报复这次的耻辱。他将告诉林丹：烈亚是穷的，可是他宁娶一个更穷的女仆，却不愿讨她那样的娼妇。他要给那薄情的，捉弄人的人以重大的打击。

然而一想——

“不行！”他踌躇的停下来，苦恼的说。

他觉察到自己在弄玄虚。那想法，简直矛盾得可笑：林丹的爱他既是出于游戏，他给她的那算什么打击呢，不过是多在她面前扮一场丑角罢了。这就呻吟着，昏乱的扯着头发，连自己都憎恶起来了。他骂自己“混蛋”，气得只想捉住自己来一阵痛殴。

他倚住沙发的背靠立着，绝望的望着壁钟上的鸠“布谷布谷”的叫着十一点，还没有要到利威去的意思。报复的方法既搜索不出，不赴约他总还办得到。他要让那贱人在那里等到明天，让她等一世，甚至等到死。

这样，烈亚先生又踱他的步。那在衣袋里插着手摸到一卷纸，他毫不思索的握到手里。其实，或者根本就没有留心到那东西，只是无意间摸到，又无意的握着而已。尽不停的来来往往的走，直到那纸被掌心里的汗水浸湿，他才想起那是钞票。于是忽然兴奋起来了。他想出了最恶毒的报复手段，并且一瞬间，已经毫不犹豫[豫]的打定主意：要把那钞票投到林丹的脸上，在当着侍役的面的时候。

“贱人哪！我将要告诉她，”走到房子的中央，他分开两只脚立住，咬了牙关，不住的弹抖着说，“我将要大声的告诉她：‘这是我给你的报酬，小姐，请收住罢！’于是对着她的脸，就这样的投去。一定的，我一定要投到她的脸上！”

门开了一条缝,探进来的是那年青女仆的头。她看见烈亚先生凶恶的脸,正预备缩回去,不防恰恰被烈亚先生看见了。

“什么事?”他问。

女仆躲到门外,嗫嚅着说:

“林小姐的电话,先生。”

他拿起帽子,却不去接电话,径气势汹涌的下楼去了。躲在墙角里的女仆,骇愕的望着那行色匆匆的背影,倾听着渐去渐远的戛戛的步声,许久才松出一口气。

五

烈亚先生出得门来,路上已经非常冷清,很少碰见行人;只有路灯还在寂寞的亮着,照耀着凄清的长街。他的寓所原来坐落在这城市的比较偏僻的区域。在往常,他也许要独自走一段路,嘴里吹着哨,望了[着]稀微的星斗,一面倾听着自己的步声,细细的玩味那稍微带着伤感的幽雅的心情;再不然就是做着美妙的幻梦,觉得自己的心已经轻轻的离开地面,虽不清楚那所要去的地方,也说不出所来自的所在,但总觉得有这样一处不大好的土地,而且越离越远了。今夜却全然没有这样的兴致。他很快的上了最后一次电车,里面也冷落的很。售票员独自霸占了一角,双手捧着头,似已入睡。另一个角里,两个乘客正在闲谈;至于所说的话,也许是关于海的,也许是关于一个人的末路的,也许是关于一个人藉着女人的力因而发迹的,他无心去做理会。他的手仍旧在袋里插着,紧紧的握着那汗湿了的钞票。思想也渐渐模糊起来,只觉得是要去结束一件事。

踏进叫做利威的那家辉煌的饭店,无意的走近电梯口的时候。

“哦!”他大吃一惊,猛的清醒过来。

他收回那去按唤铃的手,深深的吸进一口气,心就激越的跳了起来。在路上,他也许还恨着电车开的太慢,现在却又感到过于快了。

“五分钟,”他想,“也许只要三分钟!”

三分钟后他将会见那贱人，但以后是怎样的景况呢？迟疑了片刻，他困难的转向楼梯走去。他紧握着那钞票，感到微微的瘟热和眩晕。他怕林丹吗？不，不是的，他决不怕那个贱人。上楼的途中，一霎那间他似乎还可怜了她，只是也不十分清楚。

本来他很容易找到四〇七号，无如他向着相反的过道走过去了。经过每一个房门，他都要停下，仔细的念着那号码。分明知道错了，他依旧固执着要错下去，一直念到过道的尽头，又念着转回来。但是那“No. 407”的字样，终于投进他的眼里，是忽然间，旋风似的一阵昏乱包围了他。他好容易站住了，偷儿样的回头打量着周围：过道上没有人，只悄悄的亮着微暗的灯火；左边不远的房子里伸出一个头来，随即又缩了回去；再过去的一号正在大笑，还杂着女人的叫喊；那边的一号却唱着“霸王别姬”。他摒[屏]住气息，偷偷的瞅着面前的门，似乎听见衣裳的窸窣。他激动的发着抖，心跳动得使他难受，好像蓦地里来了一件东西，要将他压倒，又使他恼怒。门依旧紧紧的闭着，他还是可以悄悄离开的，然而一种奇异的力量支配着他，他不能逃走。他侧耳窃听着里面的声息。刚才的窸窣声不见了，无疑的林丹是在里边，而且已经觉察了他；现在只消一推——他握了一下那湿着的钞票：唉，唉！就这样的投过去吗？这样的一投，那么又将怎样呢？

六

林丹的确吃了点酒；加之和老爷们热闹的周旋了一场，她已经疲倦不堪。因为想念着烈亚，时常又会无故的吃惊。她的心是沉重而又阴暗；对于那哄笑和骚扰感到乏味和空虚，后来竟至憎恶起来，心头是说不尽的焦灼。她渴望着一刻的静息，面对着烈亚的静息。虽然如此，她却不得不捺住性子在场面上应酬。到了后来，她觉察了再逗留下去的危险；因为心里已经动火，一个不留神是会发脾气的。她向烈亚先生的主人扯了谎，说是母亲病了，就匆匆的离开宴席。

到了利威，时间还早，烈亚先生也还不曾来。

“他为什么不来早些？难道不晓得这此刻的我比任何时候都爱他吗？”她想。

林丹订的房子是并不甚大的一间，收拾得还算讲究：地毯，衣橱，台子，坐椅，糊了花纸的墙壁，吊在天花板下面的宫灯，在宁静的、淡蓝色的空气中，全都和谐的配置着，使她懒懒的卧到软榻上打了一个呵欠。那宴席上惹起的烦恼已经消失，并且她已然想到，这时烈亚大约也该在到这里来的路上了。她惘然望着那宫灯，一面倾听着外面是否有人到来，直到疲倦得难以支持时才合上眼。

她只是静静的躺着，并没有入睡。她想起在宴会上乏味的酬酢。但现在躲到这样的小房子里，离那可怕的吵嚷远了，尤〔犹〕如大乱之后流落于废墟荒野间的逃难的人，渐渐的感到身世的凄凉和悲伤。做什么她要在人前装出笑脸的呢？做什么她定得忍受着苦痛，而使自己不喜欢的人快乐到忘形？做什么她不能过她渴望着的平静的日子，却必须天昏地暗的去发疯？

把所能想到的都想过之后，十一点已经过了，烈亚先生仍旧不曾到来。打过电话去，说是有人接，又说刚才出了门，究竟怎样也弄不明白。既无从做主意，这就大大的着起急来了。她想烈亚的刚才出门或者就是到这里来的，于是便跑到过道上等着。在这里，她感到从未有的孤单。她需要一个人的慰藉。可是烈亚呢，他为什么不接过电话再动身到这里来？那边房子里在闹酒，似乎还有人醉了酒，接着是一阵鼓掌和大笑。仆役〔役〕慌张的跑过去了。她害怕会遇见熟人，又绉〔皱〕着眉退了回来。

她烦乱的踱着，在那向着窗的坐椅上坐了一刻，又从新来来去去的踱着，那心里的焦灼自然是不必说的了。

林丹早已学会了忍受。一想起小屋里的母亲、弟弟和妹妹，为得〔了〕节省金钱，她本打算订一个小旅馆的房间；是后来为了烈亚的高兴，才终于决定开到这里来的。正同所有的世人一样，林丹也是不喜欢痛苦的人，她原不是圣者。只是为了使心爱的人幸福，却又甘心牺牲自己，也不希求别人的感激。虽然不是有罪的人，倒愿意吃一点苦，那又

总是默默的忍受着，只让自己一个人知道的；因为在她觉得只是一点小事，不值得也使别人忧虑；而且一经宣布，那苦的意义就会完全失掉。她只要时时在暗中咀嚼着那苦，想起这苦是为了别人，就会感到满足和安慰，同时还增加了向着“生”的勇气，这就是她得到的惟一的报偿。林丹也渴望着幸福，她把这幻梦寄托到烈亚先生身上。

因此她不单不怨恨烈亚的爽约，反倒为他感到不安：是遇到什么意外了吗？或者是……这想着的时候，正有轻微的步声向这里走来，她摒[屏]了气息，在门后面停住。

七

昏乱到极点的烈亚先生正不知如何是好，灯光一亮，那面前的门是已经打开了。他吓得向后退开一步，那贱人却早已激情的扑了上来。

“烈亚！烈亚！”她低声喊着，就迫切的问道，“你为什么不进来，你为什么站到这里？”

烈亚先生一言不发，任她拖进房子，又任她摆布到软榻上。

林丹用臂膀勾住他的颈项，无限关怀的望着他的脸说：

“怎么回事，烈亚，你不舒服吗？”

“哼，这世界只有变相的娼妇才舒服！”烈亚先生想。

林丹凑近他的脸道：

“你知道刚才我怎样的想着你吗？烈亚？我觉得……”她的脸突然通红了。那娇羞，像一个腼腆的小姑娘。

但烈亚先生想：

“变相的娼妇罢了，只有被鬼迷住的才跟你讲爱情！”

“烈亚，烈亚！”林丹在他的耳边喃喃着，“我想念着你，还以为你在路上会忽然碰着什么岔子呢。”

于是烈亚先生又记起那流氓的一拳。

“生谁的气吗，烈亚！”她胆怯的问道。

“敢生谁的气呢！”他虽然不则一声，心里却忍不住这样喊着，“我是

一个绅士，可是我得忍受流氓的侮辱；我是堂堂的男子，我不敢不低着头听那蠢猪的责骂；我是一个秘书，然而我必须由那些猢猻捉弄。为着谁？为了一个变相的娼妇，为了她会拿着我寻开心！”

林丹摩挲着烈亚先生的头发，禁不住伤心的说：

“是的，我们过的不是人的生活。”

“我是为着别人——蠢猪，猢猻，流氓，娼妇——活着！”他恨恨的想。

“只是，”她吻着他的脸说，“请听我说，听我说，烈亚：运气的眼不久会看见我们的。”

“那时，到那时我还为着你们活着吗！”烈亚先生想。

林丹把他端相[详]了许久，终于摇着他的肩膀[膀]说道：“你怎么不说话呀，烈亚？”

“真实的爱情是不能说出来的，只能用感觉。”

这样咕噜着，烈亚先生忽然倒到那贱人的肩上，呜呜的哭起来了，事先是连他自己都不曾料到。但他的哭并不由于悲哀，是因为积压着的一肚皮的委屈；以他的学识和才能，原以为是应该被社会重用的，哪知所得到的竟是那样的耻辱；那钞票虽然仍旧握在手里，他却不敢投那变相的娼妇的脸，因为她有左右他的前程的力量，只消她道半个“不”字，那猪仔似的主人就会把他赶掉。

一九三七年一月

寻 金 者

那时正当我逢着灾难之后,从春天到秋天都在一处寺里寄身。寺是在一座小山的坳里,深深的隐藏到梓树、枫树、松树、银杏和桦树的林子里面,早晨同晚上的钟声就穿过阴暗的林下,迟迟的送下山去。山脚下是一片湖荡,岸上生长着茂盛的柳树,有几处也和从小岗上蔓延下来的别的树木相连。一些小湾里生长着芦苇和菖蒲。水面经常总是平静的,在太阳下明亮的反着光。忽而鹭鸶煽着翼翅落到浅渚上去了。忽而鸬鸟从芦苇里飞起来了。忽而白云滑过水上去了。忽而水面又出现许多小的黑点,原来是水鸭在结队潜游。湖上的景色,因为阳光透过的空气所含水分密度的不同,早从到晚都在变换。

住在寺里,每天也没有事,就是带着簫去爬山;累了的时候便拣一块石头坐下来,望望远处的山色、平原、河流,却不一定要吹。不久又弄了钩[钓]竿,也常到湖边的柳树下钓鱼。起初寺里的人对我很拘谨,见面时只是[说]“早呵”;渐渐的熟识了,不再说“早”,是“逛逛去罢”;后来竟从火工到和尚都和我谈起后山里的姑娘来了。不讲女人的,这里只有一个人,就是方丈,据说是只在暗中实实在在用功夫的。但这事并不足为奇,使我诧异的倒是另外的一个人。

这人那时已经有几岁年纪,约在六十上下,有着宽朗的前额和连鬓的络腮胡子。他并不住到山上;因为替寺里管理着菜园,是独自住在湖边的小屋里的。春天间他格外来得忙碌:一早就见他弯着腰在园子里翻掘土壤,然后打碎,然后下种,然后灌溉。水是从湖里车上来的,且在

园子的角上种了几沟甜瓜。他喂着几只鸡，还养了几头鸭。那做的事是很吃力的，也很寂寞。随后是夏天来了。奇怪的是，我没有同他讲过比两句更多的话——“像你这般年纪，要歇息也应该了呀。”——“人总是安不住生的。”——“那么，找一个助手不也好吗？”于是他吸着烟，向远处闪着眼，究竟是反对呢还是同意，就令人猜也无从猜起。火工们下山来担菜的时候，总不忘记悄悄的去摘他的瓜。那又要一头吃，一头赞扬道：“这瓜，一放进嘴里就自己先酥了呢。”——“唔。”他应道。——“那是怎样的呀，施主？”这样问着，他就连“唔”也不再唔了。他蹲到畦塍上，用钢镊在剔菜心上的青虫，一面咯咯的呼唤着深入菜丛下的鸡。

为什么称做“施主”的呢？据说是这样的：有一年的夏天——距我讲的时候将近三十年前，那时方丈还做着沙弥——正下着暴雨，从山下忽然来了一位怪客：头戴马[乌]莲蓬草帽，身穿短衣，脚下是百衲的牛鼻搬尖鞋，满脸的风尘，拄着行杖投进寺里来了。寺里的人见他浑身淋漓，以为是落魄的江湖客人；其来的目的，无非是避过雨去，希图讨一碗斋饭。“不，”他说，“我有事情特意来会方丈。”既见了那年老的僧人，他从内衣里摸出一个重重的钱袋，往桌上一掷道：“我想做一点好事。”——“你？要做好事？”方丈惊讶的望着他。这举动是连旁边的执事僧都吓呆了。——“也许算不得好事，”他辩解着说，“这是我浪荡剩下来的钱，假如依旧带到身边，就会很快的用掉。但也并不就白白的捐作布施；我疲倦了，我渴望着休息，想拿这钱换一个歇脚的地方。”从此他在寺里住了下来。他不愿宣布自己的籍贯和姓名，大家只好把他称做“施主”。

对于这古怪的客人，其初都怀着不安；但日子一久，看不出有什么委[危]害，也就渐渐的放了心。后来他求得老和尚的同意，说是想做点出力的事，就搬到山下的菜园里来。关于他的来历，从别人的嘴里所能探听出的只有这些，此外是全不知道。他自己不常到山上去，也不爱讲话；闲下来的时候多半是坐到柳树下面，嘴里衔着烟袋，默默的眺望着湖。

“他吗？心里边住着鬼的，他的话你就掏也掏不出。”寺里的人这样

告诉我。

然而到了秋天——那甜瓜的蔓已经拔去了，园子里铺满着萧索的景象，芦花也开遍了湖湾，那些云变成又薄又白的小块，做着过冬的准备似的，飞的也更加快了——我们——我和那“施主”——坐到湖岸上，面对着渐渐蓝起来的湖水；他玩弄着我的箫，忽然向我问道：

“你是寻找金钱的吗？……譬如说为着一件事。”他咬着烟袋，慢慢的从嘴里喷出烟来。

我留神着浮子，一条鱼正在狡滑的试着吞我的钓钩。我告诉他我什么都不需要，到这里来的目的，只是为了闲住。

“对了，”他说，“假如你抱着某种目的去寻找金钱，那你将什么都得不到。”

他很快的吸着烟，说是富贵是不能强求的，时光也永不会停住脚步等人。

“你懂吗，先生？”他狡滑的霎着眼。

“不，不懂。”

“那么让我告诉你，”他从嘴里拔出烟袋来说，“我一生中只作[做]过一件傻事，因此我却不得不永远做着傻事了。”

“唉唉，金钱哪！”他叹息着，接着讲出下面的故事。

“我的家境原是很穷的。当我还是孩子的时候，父母也都先后谢世去了。所幸运气还没有坏到绝境，我父亲的一个朋友——也是我们的远亲——自幼就把我收养到他的家里。他的景[境]遇并不十分好，只是日子也还过得去。老夫妇没有儿子，只有一个叫做环姑的女儿，庭前膝下是很冷清的。他们慷慨而又好心，就说不出的待我有多么体贴。他们为环姑做新衣的时候从来没有忘记过我，他们为环姑购买玩具的时候，也没有忘记过我；我的一份，有时看起来甚至比环姑的还要好些。后来到了相当年龄，又把我们送进书馆一同念书。我称老夫妇做大爷和大娘。环姑是比我小两岁，我呼作妹妹。不过女人的心是细致的，虽然比我小，作[做]起事来她却练达的多，就像一个老姐姐。

“当两三岁的时候，环姑曾害过一场热病：据说有七八天的光景连

水都不要喝；只剩下一丝鼻息的生命，就像熬尽了油的灯焰。父母等候她断绝最后的气息，准备着将她埋掉，然而却意外的自己又慢慢的活起来了。经过这场病的环姑，脸色是变黑了，人也变孱弱了；只是热病的火并没有把她的神经烧钝，反而更加敏感，显得很娇怯的样子。我记得我已经寄居到他们的家里，我们已经会挽着小篮到旷野上去采野菜，看见野狗或蛇，她还要吓得战栗。这样我便做着她的守护者，而且常常因此我暗中感到喜悦。

“她是爱静的，想的很多，说的很少；纵使只有我们两人在一处的时候，她也不常说话，有时甚至忘记了我们的玩耍，许久许久迷惘的望着花草、天空或旷野。

“——你在想什么，环姑？

“于是忽然被惊醒并且回过头来了。她低声支吾着道：

“——不，不想什么。

“——那你为什么不说话呀？

“——你看我不是在说话吗？

“我的性格却恰恰和环姑的相反，是爱动的性格。然而命运不能让我时时都在快活，虽然我的保护人待我几乎如亲生的儿子，环姑又待我像自己的弟弟，它却常常使我想起我的地位。这说法也许不甚确当，怎奈那破家的悲剧影响我太深了。它隐隐的躲在我的灵魂后面，好像一个看不见的阴影，不管我并没有丝毫的烦恼，它也会在不知不觉间遮住我的脸。环姑瞧着我脸上有了晦气，就小心的安慰我道：

“——你想父母吗，朱珩？

“——我不会想的，只要你不离开我。我说。

“她惊讶的望着我。

“——真的吗？

“——为什么要骗你呢？

“这样她就转过脸去望着别处，停了一刻，才毫不在意似的说道：

“——快不要这样说，这是不好的……人家要笑我们了。

“就各方面说，环姑都要比我聪明——我喜欢她比我聪明——。我

们念同样的书，环姑不到一刻工夫就成诵了，我却不行。于是就偷偷的用脚踢她，‘去背’，我悄悄的向她说。我有一个古怪的毛病，是必须待环姑的书回背之后，我才能很快的念熟。我总在后面追赶着她。对于她，我有着无法解释的信赖。但她并不理我的事，反而笑岑岑〔吟吟〕的特意放高声音朗读她的已经快要烂到脑子里的课文，原来她是替我掩饰。她等待着我，在我不曾背过之前决不肯自己去背。她怕看见我失败后的孤单和可怜。她从父母那里得到的东西，往往不如我得到的多，有时还不如我得到的好，却从来没有表示过自己的不平，甚而显得比我还要满意。对于她的可敬的德性，我在暗中感激，对于她的固执的谦逊则又怀着不满。当我明白她是在姑惜〔息〕着我的时候，我的心里也就愈加混乱。我恳求她：‘背去罢，环姑！’最后我们依旧挨了先生的责斥。

“散馆之后，在那到林子里去的路上，我埋怨着她。

“——我早知道你读熟了，可是你不去背！

“——你也没有念会吗，朱珩？——她反而若无其事的淡淡的说。——这一章真难，我的头都累得发昏呢。

“且让我通统讲出来罢，先生，我已经连我的名字都告诉你了。（他——那‘施主’毫无意义的吹了一下烟袋，继续着说道。）在我的保护人的住屋后面，横着一条水沟，其上架着石板，当做桥。水沟的那面是一带浓茂的树林，其下密生着野草和小树，是人迹罕到的地方。藁莽间有一条小径，通着林荫深处的一片空地，因为多半是由我和环姑的脚踏成，所以达不到外面。春夏之交我们常到林中寻觅蕈菌，阴雨之后又常去采摘木耳；只是那空地是几时由我们的手开辟出来，目下我已经记不得了。只记得我们曾从水沟里汲过水去，用树枝和草和泥土在那里建筑过小屋，还在曝起的树根下面挖掘了洞穴，把并不贵重的玩具——瓷俑了，铜钮了，小杯了，蚌壳了——藏到那里，因之也就成了我们放心不下的地方。有时回家迟了，环姑的母亲常喜欢嘲笑我们道：‘是又到你们的家里去了吗？使我们不禁羞红了我们的脸。但是我们依旧惦念着蚌壳和瓷俑，依旧时时过去看望。久之成了习惯，彼此看不见时就去那

里寻找，散馆后也从不忘记到那里走走，逢着放假又多半在那里消磨我们的闲暇。那里是那样安静，我们可以从树隙中望见原野，别人却看不见我们，只有金钱似的阳光能洒到我们身上。有一次环姑坐着绣花，我仰卧在地上吹笛。——是那样的笛，却不是这样的箫。——一些小小的青虫在我们上面的空中吊着，摆来摆去的在打秋千。

“——将来你长大了做什么呢？她忽然问我道，可并不抬起她的头。

“——自然是到外面去。我很勇敢的回答她。

“——你愿意离开我吗？

“——不；不要说那种话，环姑……我觉得要说出我要说的话是非常困难。

“但她——并不停止正在绣着的花——沉思了一刻说：

“——不，朱珩；男儿总是应该在外面的。

“我从来没有想到我们要分别的事，就是做梦也没有梦着过。有时离开了两天或半日，总记着给环姑一点东西：一枝花，一个故事，或者告诉她，我看见一只小兔。我把花簪到她的鬓上，把故事讲给她听，这些事都是避开别人的耳目做的，虽然她的父母只把我们看做兄妹，从来不曾因为我们过分的亲密而加以防范。

“我是否在爱着环姑吗[呢]？我不知道。我对于她并不怀什么欲望；只要有她坐在旁边，只要我们一同去采野菜，只要我望着她向着远处出神或垂下眼皮微笑着的模样，我就会感到说不出的满足。我喜欢她说话时的朴素的低徐的声音。我爱她做事或走路时缓慢的毫无声息的动作。是的，现在我还看见她——她无论对于什么事都仿佛心不在焉的神情。

“有一件事忽然刺激了我，使我明白是爱着环姑。原来她有一个姑母，手里掌握着很可观的财产，是住在城里的多年守寡的太太。这寡妇有一个儿子，相貌非常漂亮，态度有点轻率，是娇养出来的人物。有一天他们到乡下来瞧看，我无意中听见环姑的父亲和姑母的谈话。

“——别的都不讲，我就喜欢环姑的德性。那寡妇说。

“——德性也没有什么德性，——环姑的父亲沉吟道。——不过女儿大了，总也得探探她的意思。

“那寡妇却盛气凌人的高声嚷道：

“——难道到我的家里我会薄待她吗？难道是我的儿子配不上她？先慢说商量，就是我要，你凭空也得给我一个……

“对于这样的无理，我忍受不住，就去找环姑去了。她的房门上了门。我走到窗下，看见她正坐在那里望着上面出神。

“——环姑……我低声喊道，用指尖敲着她的窗棂。

“她吃惊的转过头来，许久的凝视着我。

“——是你吗，朱玢？她说。

“——我来给你贺喜哩。

“她沉默着，紧闭着的嘴唇在颤栗，忽然愤怒的低声说：

“——你要怎样呵，朱玢？难道你也来欺负我吗……

“这时我才明白，那对着我的的是一个女孩子，并且我还曾自命是她的守护人。我惭愧起来了。

“——原谅我罢，环姑。我恳求她。

“——不，不会的，——她含糊的喃喃着。——去罢，朱玢，有人来了呢。

“回头我碰着那从城里来的少爷。他也正在寻找环姑。他向我做嘴脸。我没有理他，一直逃进树林的深处。

“事情和环姑所料的恰恰相反，她是被许作表兄的未婚妻了。自从父母死后，我还是第一次感到痛苦和孤单。我尽往树林的深处走着。我不忍让爱我的人看见我失败后的情形，这就决定从那万事空空，只有幸福的回忆的地方走开。我把这意思告诉了我的保护人，并且感谢他的抚育的恩德。他非常赞成，说是男儿乃远方的客人，是应该自立的，最后还勉励了一番。我很想见一见环姑，总找不到这样的机会，因为数日间她都把自己关到房子里。一天我正蹲到水沟上，将芦叶编成的船一只一只放下水去，看它们顺流航下。忽然间，那背后的小门唧呀的开了。回头一看，正是环姑。她惊讶的正要抽回身去。

“——你怕看见我吗？我恶毒的说。

“——我想不到你在这里，——她慌乱的支吾道。——你在做什么呀？

“——我在放一只船。我要走了，我是没有人爱的人……

“——呵，朱珩，朱珩……她呻吟着，用手紧紧的抓住门槛[框]，防备着跌倒下去。

“——我只是眼中钉——我毫不放松的说。——我不应该搅扰别人的幸福——

“——请不要这样苦我，朱珩！

“——你是真的爱着我吗？我跳过去，一把捉住了她，不让她有逃走的机会。

“她无力的倚到我的肩上，喃喃道：

“——让我们逃走罢，逃到远远的地方……远远的，没有人知道的地方……带着你的笛和我们的四只手。

“也不知道是幸福还是伤怀，我忍不住忽然哭起来了。我的耳朵里还充满着她的低语。我的心这时也宽敞起来，觉得出微细的战栗。但霎时间我想起环姑将要离开她的父母，最重要的，是摆在我们前面的生活。

“——请等我三年罢，环姑，三年我将会发达起来。我说。

“——你怕我们受苦吗？

“——是的……

“——不要……她的声音弹抖着，怯弱的像偶尔吹过草上的清风的叹息。

“——然而我是男人，我应该使你幸福。

“她的头枕靠到我的肩上，鼻息徐徐的温暖着我的颈项。我望着她的脸；那合上眼的脸是那样美，上面还堆着我的泪珠。我正要吻上去的时候，她的母亲的咳嗽声却惊吓了我们，使我不得不将她放开。

“走出保护人的家，我把自己交给命运。命运一开始就捉弄着我，

方才赚来不多的一点钱，马上又会赔尽，再不然是出了岔子。我在旅邸中做着恶梦：有时看见环姑在树林里哭泣，而泪竟汇成那条小沟；有时看见环姑独独的坐到那石板的桥上，任怎样喊都不做理会；有时看见四个人抬着棺材，正无声无息的走过旷野，有人叹息着，说是环姑死了；还有一次我梦见拾得一坛银子，高兴的很，只是仔细一看，银子原来竟是雪白的蝴蝶，正在一只一只的从坛口飞出。我的心里只有环姑，我的眼中只有黄金，虽说不清两者中间的关系，但觉得所以寻觅黄金，是为着完成环姑赋予[予]我的义务。我试着干了各种行业，所遭的结果是样样失败。运气呵，它是永远走不幸的路的。第三年的开端，我囊空如洗，在一家山脚下的旅店里病倒了，饿狼在岭上号叫，风雪在门前徘徊，我睡了三个月。为着表示我的谢意，病好之后，我和店主讲定条件，做了店里的打杂。

“店主是年老的鳏夫，太太死的很早，身边有一个女儿。当我病的期间，她始终守护着我。她出落的很标致，那脸明亮、新鲜，就像粉样的莲花；那眼又闪闪如星。她的举动非常佻达，永远笑不尽她的笑，是欢喜和糖浆做成的女人。

“我的身体还很疲弱，而且忧虑着同环姑的约束。

“——你是在想她吗，朱珩？店主的女儿忽然在我的前面问道。

“我惊异的望着她。我不知她是几时走来的，也不明白她所说的‘他[她]’是什么意思。

“——那么，——她又说，——你家里都是什么人？

“——没有什么人。

“——环姑是谁呢？

“——环姑？——我大大的震骇了。——你怎么知道的？……

“——不‘怎么知道的’……只是你先告诉我环姑是谁。

“——是我的妹妹。

“说话时她的脸上始终浮现着弄捉人的笑容，带着侦察的意思；同时带着讽刺的神气，仿佛有什么秘密落到她的手里，但又怕着当真已经落到手里。到这里就摇了摇头，悻悻的笑着走开了。我不晓得她怎样

羞于被人家看见我落魄的景况；我从间道溜进我们小的时候曾在里面采摘蘑菇和木耳的树林，找到我们开辟的空场。那里已经长满着野草，比别处的细小了一点；此外还留的有新近践踏过的足迹，所以尚且能辨认出模糊的轮廓。我打量着我的保护人的宅院，架到水沟上当做桥用的石板依旧还在，后门是紧紧的关着的。我希望遇见环姑家的女仆，但附近并没有人走动，单听见树叶零星脱落的声音。于是我倒下去，头枕住手臂，倾听着心房徐徐的跳跃，感到非常宁静。我并不去想和环姑会面时双方为难的情状；所盘算的，倒是离开这里以后我将怎样生活。渐渐的夕阳落下去了，田野、茂草、树顶都染上了金色，大地也更显得辽阔、静寂。我回想起我们小时候的事。这时正有人向我走来，我倾听着，那轻微的步声，忽然在离我不远的地方停住了。我侧转过头去，呀！我说不出那一刻工夫我的心是怎样跳动着的，走来的原来正是环姑！她倾斜的站着，扶着一棵大树，在惊慌的望着我。在那大树下面，她显得是那样瘦小，那样娇怯，她想扬起手臂，可是她没有成功。

“——朱珩吗？你怎么不到家里去？她极困难的说。

“我已经说不出那时我心里的状况。我坐起来望着她，——她的头发蓬松着，没有修饰，——我说不出一句话。当然，她已经看出我狼狽的情形。

“——你的运气不大好吗，朱珩？她说。

“——是的，——我支吾着道。——你为什么到这里来呢？

“——不为什么——她勉强笑着，声音很低。稍微停顿了一下，又说，——你还记得我们的小屋吗？还有洞？

“我望着她慢慢的走过来。我不懂得她要问的意思。

“——记得。我说。

“——你还记得我们的小盗人和贝壳吗？

“——记得；

“——你还记得我们怎样埋葬一只小雀吗，那被野禽啄死的？

“——记得……

“她打着手势制止住我的疑问。在我们旁边，横着一段伐倒的树

干,她示意叫我到那里去坐。

“——你还记得,——我们坐定的时候她说,——记得我在这里绣花,你在那里吹笛吗?

“她已经平静下来。我们并了肩坐着,是局促的。她望着将堕的夕阳,使我想起当年她是怎样神往着远处的情态。

“——记得,——我说。——只是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问起它们。

“——不为什么……就是来看看它们。

“——你常常来看它们吗?

“——是的;自你走后天天来看它们。不过它们已经没有了。

“——三年来你挂念着它们,——我满怀都是艾怨的说。——你从来没有想到过我!

“我再也忍不住了。我告诉她我的命运不好,我的事业已经失败,但有一个人的命运是好的。我来的目的只在通知她,我们的约束已经解除,并且为她带来别人的幸福,此后她可以自由的嫁人了。听了这话,她震动了一下,马上又恢复了原有的镇静,仿佛早已猜出——只在等待着我的爆发。她低下头去说,她的姑母已经死去,产业不久也将被表兄荡尽,却没有料到我对于那样的人怀着嫉妒的心。

“——他现在正迷恋着一个邪恶的女人,——最后她说。——他不会想到我的,也从来没有想到过我。

“——我是拒绝过一个纯洁的姑娘的!

“——你为什么不要娶了她呢?她忽然抬起头来,那微笑着的脸上充满了明亮与和蔼。

“——我并不爱她;我爱的是你……我望着她。我迟疑着,但是忽然鼓起勇气来了。我说我来的另一个目的是请求她再宽容我四年的期限,我要在双数上去碰碰运气。

“——请不要再作那样的傻事,朱珩,留在这里罢。她说。

“——那么,现在让我们逃走罢,环姑!

“我想抱住她,却被她溜脱了。她逃到那棵大树下面,惊慌的说:

“——现在我不能那样办,朱珩,因为他,他……

“——因为我是落魄回来的，——我败兴的然而狠毒的说。——你变心了！你并不爱我！”

“她昏眩似的幌[晃]了一下，接着就倚到背后的树干上面，仰视着上空——那眼也许是合上了的——缓慢的，昏乱的，祈祷般的喃喃着。

“——假如你发财回来，我是不会见你的……狠心的朱珩，问我们自己罢……”

“——我请你问你自己。我哀伤的低声说。

“——你把我带回来了，是你自己啊！——她依旧喃喃着，显然是并不曾听见我说的话。——现在我是属于我自己的……你不觉得我们已经离的很远了么？你一点都不为我们伤心么？……”

“她的话渐渐变成模糊不清，好像是发讷讷，大颗的泪珠，不知几时已经滚到她的脸上。天黑下来了。我坐在伐倒的树干上，双手捧住头，同时我的心也黑下来了。我不敢走近环姑，也不清楚是怎样离开她的，只记得她依旧爱我。使我至今饮恨着的，是我没有完全听懂她的意思。现在想来，那场分别大概是极哀伤的。

“人类并不聪明，——那老人咳嗽着继续往下讲道。——当他失败之后，心中往往怀着盲目的仇恨。当时的我，也正是被这种怨毒弄昏了。虽然时光已经过去，没有东西能把我们失掉的再赎回来；虽然也隐隐的明白，那时有用的这时已经无用，然而我怀着羞恼，仍旧去寻找金钱。过去没有获得的，现在我要获得它。我怎样赚来金钱的呢，这里——我想还是不说的。总而言之，四年后我从新踏着生长地的泥土，带了一袋最贵重的珠宝，一袋最不值价的黄金，此外是半腔真实的空虚和半腔设想的志满。

“因为满怀着钱财，也就像满怀着正义似的，不必再藏到林子里躲避别人的耳目了。我走进村庄，时值上午，早晨上路的时间，可以想见是很早的。庄稼人都在地里收割，所以没有碰见什么人。一个挽着篮子的孩子用惊异的眼光望了望我，随后就走上旷野去了。

“站到保护人的门前，我觉得全身都酸软下来，非常疲倦。

“这疲倦，惟有为别人所赋予的义务尽过完成的力的人才会有。请想想罢，他抱着信心，许多年中都为了某种目的苦斗着，有一天，那目的终于达到了，他完成了自己的义务，那集中在心里的力，那为着作为牺牲的信仰的力也就完全消散，于是他觉得两肩轻松。从此他会真的高兴吗？他会因此而自负或满足吗？不然；他所获得的是往往不能和他所消耗的光阴交换的。不过他已经在不知不觉中交换过了。当他想到这里的时候，他得到的便成了空虚，他也只有惆怅。

“敲着保护人的门，我开始注意到这里的变动。那门已为风雨所毁。此外是一派暗寂，仿佛这里许久以来都断绝了人烟；所能听到的，只有母鸡产蛋的咯哒咯哒的叫声。我感到的也恰是刚才说过的那种惆怅。七年已经过去了，环姑将怎样招待我呢？她会因为我的凯旋而欢乐到流下泪来吗？或者是正和她在淑静的少女时候一样，只默默的从眼梢望着我，温柔的表示着她的艾怨和情爱？

“这时门打开了，从里面伸出一个花白的头来，是那年老的女仆。她的脸，枯瘦，没有光泽，那皮肤就像是贴到骨头上似的。她的眼，是润湿的，怕光的，正同所有的老年人一般。

“——主人在家吗？我问道。

“——没，没……她疑惧的望着我，显然，她没有看出这就是朱珩。

“我并不向她解释。走进这也曾是我的住家的宅院，我觉得好像是冒着危险，呼吸都停闭住了。所谓走，其实倒可以说是冲的。庭院里面还不曾十分改变，那棵石榴已经垂着极大的果实，惟有那种凤仙的地方却是空着，地面上也不像往年的整洁，到处是鸡粪和柴草。环姑的母亲正坐在上房门里的草团上面，那静寂的倾听着的神气，仿佛是在等待什么客人。但是却不向我招呼。

“——谁呀？她高声问道。

“我没有回应，仍旧一直向着她走了过去。这时充满着我的心的并不是喜悦，也说不清是辛酸或是痛苦。我回头望了望环姑的闺房，那曾经我的手指敲过的窗户，窗纸已经破碎了，门边寂然的竖着农具。

“——是谁呀？环姑的母亲又一遍的问了。她大概听出是不大习

惯的脚步声，脸上表现出惊讶，翻出了灰色的死的眼珠，向上一□—□的望着。

“我看出她已成了瞎子。由着直觉，我预感到一番大的变迁。逢着这样的情形，实在酸楚的很，所谓百感交集，用到此地也不能算是恰当。

“——是我，大娘，朱珩啊！我大声回答着。

“我说不出那时的表情，先生。她的眼珠是死的，而所有活的东西，一瞬间又都集中到她的忽然光亮起来的脸上了。那是喜悦，悲哀，酸楚。她的和善的嘴唇颤抖着，却说不出一句话，甚至一声叹息。她挣扎着要站起来。我用手制止住她。

“——真的是你吗，朱珩？让我摸摸。——她伸出战兢兢的手，眼泪很快的流到脸上来了。——我们孤孤伶伶[零零]的活着，整天想念着你，夜里也想念着你，……多么久了呵？七八年了，你连信都没有给我们……

“她抚摩着我的头。从她的话里，我听出她并不知道我中间曾回来过一次。我的心里有着说不出的沉重。我希望这时环姑会走出来，不管她怎样接待我，也不管她变成怎样的样子，至少总可以打破这哀伤的局面。只是除了那母亲的叹息，丝毫都听不出别的声响。

“——过来，再靠近我一点，孩子。——她的挂着泪珠的嘴角上现出笑容。——再让我摸摸你的脸，还有你的脊梁……真是整整七八年了哩，你还没有忘记我们……你几年来在外面过的还好吗？你的脸上已经长着胡子……还没有成家吗？……

“一种恐惧突然向我袭来，我的心跳跃起来了。我很想问问近数年来这里是不是有什么变动，又没有这样的勇气。

“——你大爷常常忘不掉你，——她继续讲道，——有一天夜里，正睡着的他，蓦地里从床上坐起来了。‘喂，喂！’他叫醒我说，‘我梦见朱珩。’……

“——那么，大爷呢？

“——他到城里去了。

“我们沉默着。重压也在我的心头压迫着。我又打量着那房屋。

那女仆已经送了茶来。她站在门外，不知道为什么在那里偷偷的揩抹眼泪。我本应该等待着环姑的母亲将我离开这里以后的情形都告诉我的，然而实在忍不住了。

“当我怀着忐忑的心，试探的问起环姑是不是也出去了的时候，那一直逗留在母亲嘴角上的和善的笑容，是忽然间消失了。她的嘴唇从新抖动着，忽然显出衰老的样子；其初她还保持着沉默，后来终于啜啜的哭了起来。

“——她死了已经两年了。——她哽咽的低声说。——她是一个怪孩子。她不说话，睡到床上，大约有五十天的光景。回想起来，临终时是很苦的。死后就葬到屋后林子里面的你们的‘家’里，她说喜欢那地方……

“那时所受的是怎样的打击，现在已经记不起来。当我听到这消息之后，我跌了一交[跤]。我要到我们曾经采摘过木耳和蕈菌——那充满着童年的美梦、足迹和细语的树林里去吗？我要去看看那终年长寂，只有金钱似的阳光照耀的墓吗？

“——朱珩，朱珩！——那母亲还在后面喊着。——你到哪里去呀，朱珩？大爷到晚上会回来的，他巴望着看看你的呵！……

“虽是喊着，也不做理会，爬起来仍旧往外面跑。

“在大门外面，我碰着环姑的表哥，也就是她的未婚夫。这位城里的少爷实在潦倒的很。他惊愕的闪到旁边，生气的从眼角里睨视着我，斜着眼睛。那身上穿着的与其说是衣裳，其实倒是几块褴褛的破布，树叶似的在肩上和腰际垂挂着。赤着的脚上，则拖了鞋面已经洞穿的鞋子。大概是因为吃上了鸦片，耸了肩膀，没有血色，瘦的是风也能够吹倒。他的景况是可哀的，一眼就可以看出。

“——你来做什么的？他用主人似的神气呵[呵]斥着。

“——你是做什么的？我也照样回答。

“我们取着对垒的阵势，大家默然望着。他用鸡爪般的手抓了抓毛孜孜的头，终于认出是我来了。

“——我到这里来看看……怎么，发了财了罢？他恶意的笑着，转

动着那流氓所特有的眼睛。

“对于这人，从我看见他的第一眼起，就已经怀着说不出的憎恶。

“——发财了，无耻的东西！”

“我摸出那囊着珠宝的袋子，愤怒的对准他的脸掷了过去。至于那投过去的究竟是什么，当下自然是不知道的。说着时我已经在那通着旷野的大道上了，即使那人倒在地上的咒骂也不能使我回头。我不停的走着，是要到哪里去吗？我不知道，连想都没有去想。为着爱情，为着爱人的幸福，我努尽了所有的力，请问我得到的是什么呀！我的心里昏乱的很，简直是着了魔了。我酗酒，我打架，我胡为，我咒骂着那流氓，我咒骂着环姑的死，我咒骂着我的命运，很快的就用瘦了我的钱袋。”

夕阳不知是几时在我们的背后落去的，黄昏带着静寂同和平已经来了。鸭在岸上蹒跚的散着步，有的则将头埋藏到翼下打盹。白鹭正从我们前面的水上飞过，徐徐的鼓着它银红色的翅。对面的堤岸同树木还是明亮的，小山岗的尖顶也还浴着落日的余辉，雾色从田野间升起，远处渐渐的入于朦胧。寺里的晚钟正在空中响着，颤抖着送下山坡，缓缓的散到湖上。湖水闪耀出橘红色的光，受了惊似的微微波动着，娇艳的霎着眼。空中时常发出鸿雁的鸣声，报告着日暮的将临。秋风吹过，芦苇则瑟瑟的叹息。那年老的“施主”停住他的故事，低着头燃上烟袋，霞光照耀着他斑白的头发同衰老的肩背。

“当我的钱将要用完的时候，”他喷出一口烟，眺望着湖面道，“我忽然明白过来了：魔鬼呀，该咒骂的原来正是我自己！”

在晚空下的湖上，似乎好久好久还响着他的声音。

一九三七年四月

无 名 氏

**《无名氏》为少年读物小丛书第 1 集，
1939 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初版，署名芦焚。除
《序言》外，收入短篇小说 5 篇。**

序 言

当去年开始抗战以后不久，我写了一首诗，“一首没有完成的诗”——我的一个朋友，一位诗人这样告诉过我；据说现在他已经随着游击队到冀东去了，或者是到晋冀边区去了。在那首诗里我鼓吹了抵抗侵略；接着不久我又有一篇杂感，因为当时大家都陶醉在过度的兴奋与欢乐中，所以是非难的杂感。有一位先生因此向我挺来了长矛，说是过去的可以不说，将来的留待将来，一切都很干脆，他唯一不肯放过的就只剩了把我送进“牛犄角尖”。

但是使我惊讶的却是另一个朋友从这诗和杂感里看出了矛盾，当时我连一个字都不想解释。我的所以惊讶，是因为他是一位梦想着人类的幸福的某种主义者，或者说某种主义的信仰者，当别人说“正确”或“错误”的时候，他总是在旁边睁大着怀疑的眼的；而我的所以不加解释者，同样的也就是因了这种缘故。

现在我忽然想起一件事情，同我的朋友没有关系的，以目前的情况说，可算是很久了，上海的《大美晚报》转载了一篇汉口某报的社论；那位记者先生——我想应该称为第四流的政论家——向人民全体以及各政党要求让他们独裁。当然的，这要求独裁的“他们”并不是他们全体，而仅仅是一部分，这一点由目前的实在状况可以充分证明。但是也同样曾被“要求”了的我们应该怎样想呢，并不属于任何政党的，甚至于连张君勱先生怎样弄起他的“国家社会党”的事情都还不清楚的我们？假如我们还没有完全腐败，假如我们不是某种主义的盲目崇拜者，假如我

们还有一点正义感,特别在今日,假如我们还有一点爱我们的祖国,假如我们还没有忘记前线上的兵士,假如我们还明白他们的前去拼命并不是为了一部份[分]腐败官僚可以敲诈他们家族,让我们把个人的、或者把少数人的利欲稍稍放开一些,稍稍的放开一些,只要一寸就行了!我们总不能不承认世界上所有的理论都应该为了人类的幸福服务,所有的理论和人类的永久安乐都是不能够比的。

那位第四流的政论家决不会明白这一层。他不提出怎样才可以加强抵抗侵略,怎样才可以使人民觉悟到自己的力量,怎样才可以使国家的行政机构健全起来,却向人民要求让“他们”独裁。他的理由看起来似乎是很正大的,也是为了我们遭受了侵略,也是为了民族利益。不过他可没有方法说明为什么“遭受了侵略”就必须“独裁”这一个逻辑命题,更重要的,是他没有勇气承认“他们”在过去以及现在干的比别人都好;他仅仅表明了一件事,一件可耻的事,他兢兢[兢兢]于一部分腐败官僚的饭碗将要打碎。

为了抗战的需要,一部分腐败官僚的饭碗是应该打碎的,而且一部分比较愚蠢一点的已经打碎了。但是仍旧为了抗战的需要,为了我们不致做亡国奴,为了我们的击退敌人更有把握一点,不致单单成为一种冒险,我们还应该更进一步。

现在我们已经进了步了,我们也敢承认我们这国度里有“阶级”了,这是我们先前所怕的。我想谈谈“保甲”,一种反动制度,难道不是反动制度吗?假如我们真是勇敢者,我们应该不怕真理。这种制度曾由清朝及其奴才们用来统治过我们,一直到了我们这一代,一直到了我们起来抵抗帝国主义的侵略的前夜。无疑的,当那些无知的官僚和将军们开始颂扬王安石,开始不得不加强统治以后,它还暂时稳定了一种动摇了的政权,它代表着豪绅阶级的利益。

但是自从我们的敌人以大炮和血手来宣示“和平”,整个国家都有沦为奴隶的危险,我们必须从敌人的蹂躏下面挣出,我们必须击退敌人,“保甲”制度便成了一种阻碍:就是我们已经喊得烂熟了的——有力者出力,有钱者出钱——所谓“全国动员”的一种阻碍。这不是谁都可

以看出、谁都可以感觉出的吗？首先我们不得不承认：“保甲”是少数豪绅统治劳苦大众的直接政治手段，在政治上它曾担任了警察工作。现在是为了民族的生存而斗争，为了整个国家的共同利益而斗争。因为敌人的侵略，阶级冲突几乎缩小到零的地步，农民决不会再有暴动，“保甲”也就成了赘瘤。

其次是豪绅们往往利用“保甲”作弊。或者我们不妨更具体的说，豪绅和保甲长和地位高一点的官员共同作弊，它不单不能使政府的命令顺利施行，反而成了一种障碍。这一点我们随处都可以找到证据，不管我们怎样喜欢逃避开这些证据。

其三是前面已经说过的，我们已经用不着防止暴动，我们却必须防止汉奸。事实是最好的明证，穷苦的农民和工人是决不会和××勾结的，他们没有这种资格，他们没有这种必要，他们也没有这种声望；历史往往是一种嘲笑，不久以前我们还信任着的、有资望的、有特权的，直到现在也还有特权的豪绅以及和他们相勾结的流氓——当然的，我们不能说他们全没有气节，他们有的也参加抗战，然而同时事实证明：作了汉奸的岂不正是他们，岂不是他们中间的一部分，甚至还有过去的官僚吗？

其四，“有力者出力，有钱者出钱”，这是一个民族争取自由时用以号召人民的口号；而“保甲”制度则是便利一个阶级剥削另一个阶级，同时并使之更残酷的继续剥削下去的政制〔治〕形式，这中间便发生了矛盾，政治不能适合实际需要的矛盾。这里且让我们再进一步，另外还有一句话，也是我们早就喊得烂熟了的：“我们相信人民的力量；”这接着就又来了一个使我们不能“天真”下去的问题：但是他们太落后！一个烦恼的问题来了，怎么办呢？我们教育他们，而且我们已经教育他们了：“你们应该爱国，你们应该明白没有国就没有家，你们应该牺牲自己！”人民是无言者，但是先生们，说空话是不行的。饭可以填饱肚子，一篇三小时的演说可不能填满脑袋。我们利用科学，或者利用祖传下来的秘方可以马上制造出许多样式不同的东西，我们却没有办法空空的去制造思想。在内战时期我们有过许多可歌可泣的故事，有过许多

冒险故事，有过许多勇敢故事，你相信这是一本书，或者是什么人的演讲办得到的吗？数千年来我们被异族的人们或被自己施行着奴化教育，唯恐人民知道的太多。当一个国家的大部分公民连他们自己有没有人的资格都不知道，我们怎么能希望他们过了一夜就积极起来，怎么能使他们自觉的去和敌人战斗呢？

空喊是不行的，文字和演说到了只成为文字和演说的时候决没有用处。只有事实是最好的教育方法。为了提早从敌人的烧杀奸淫之下解放出来，为了整个国家的自由和全民族的幸福，为了抗战的胜利更有把握，政府应该下令废除落后了的、阻碍抗战的“保甲”制度，让人民自己组织起来（自下而上的，不是自上而下）。它第一可以自动的公平的执行政府的命令；第二它可以监视行政官吏，使人们向政府的输献不致一层一层的经过剥削；第三它可以告发贪污和汉奸；最重要的是人民将因此觉醒到自己的力量，使敌人到处都遇见坟墓。

“这实行起来不太晚吗？”

“只要我们实行，我们永远没有太晚。”

而且丝毫没有危险，政府既是按照预定计划抗战到底的，人民拥护它将比它所希望的更加坚决，而且将更加长久。所谓“统一阵线”的这阵线，并不包括汉奸；或者买好了外汇，预备等到亡了国到外国去做寓公；或者乘火打劫，搜刮老百姓的老爷们，自然是很明白的。同时为了加强抵抗侵略而攻击他们，而要求改善人民的生活，——我曾根据了这种意见写了一篇题目叫做《无言者》的故事，一篇讽刺故事，另外还有一篇小说——我看其实并不矛盾。

一九三八年除夕

无 言 者

这故事是讲给孩子们，直然放到小小的心里，也许过于悲哀，我希望我讲的不是事实，仅仅是一篇谎言，一个人临死时候的梦。

正午时候，炮火和轰炸发过一阵脾气，已经静下来了。这静下来以后的远处，房屋好像玩物，不论是灰色黄色或者红色的，都在干燥的沸腾着的大气中间闪动，有着很远的间隔，其中有的还在燃烧。周围是茂草、树蓬、坟墓、弹穴，被流弹打秃了的树木。太阳是惨淡无光，又似乎有几分无聊，寂寞的照着绿的田野。空中浮着灰色的云。前哨线上——在夏天，有的自然是饿和渴，泥泞和熏热。

“喂喂！”有人压低了嗓子在打电话。

这时从茂草里忽然露出一个头来，用嘎哑的声音问道：

“魏连德完账了吗？”

“嗡，完了吧。”

有人回答，一面轻轻的咳嗽。其实这家伙不单平常对了长官撒谎，就是在前线也还胡扯。

“不要听这个坏蛋！”

魏连德很想自动声明，恰巧他觉得很沉，是连同压在身体底下的地面也一并落下去了。

“魏连德，你喝水不喝，魏连德？”

那最初说话的家伙这样喊,接着又咕噜道:

“噙,真的完了。”

魏连德的确很渴,可是说不出话来,对于是否死掉的问题,自然也无法声明。他虽然有点懊恼,因为只模糊的听见,这时候也就算了;况且前面的景物已经吸引住他了。田野、树木、村庄、泥路,挨着鞭的牲畜、挠拨着的母鸡、蹒跚着的小猪,正是平静的乡下景色。

魏连德已经回到家乡,他已经看见他自己的小屋了:墙是黄土垛起来的,门已经裂了缝的,屋顶上的草已经发了黑的;在屋檐前的枣树荫下,他的老婆——魏连德太太正坐在石臼上面剥着绿豆;他的坐在旁边的小女,他的还扎着双辮的小女,是望着在吃她砍来的青草的、生了长须的山羊。接着她抬起头来,诧异的向妈妈张大了眼睛。

“爸爸上火线打仗,为什么要我们出钱?”

“不知道!”

魏连德的老婆呵斥着她,意思是怪她说话太多;按祖传的礼法,小孩子是不该用问题难为长者的。因此也就看见他了,看见魏连德了。不过正和他往常从田地里回来一样,并不显出惊讶。

“看你瘦的呀!”她怜恤的说。

“在火线上三天了……三天没有吃饭,没有人送,连水都弄不到。”

魏连德疲倦的咕噜着;这是的确的。老婆就愤忿的唾了一口吐沫。

“他们按户要钱,说是要打仗,养活你的!”

魏连德很生气;打仗是不错的,要说是养活他,那可全是胡说。有人养的很肥,而且以打仗作为口实,养的尤其肥了,这也是真的,但决不是他们;他们的是的确“三天没有吃过饭了”,也许还要久些。

他正预备像他的老婆、像他的同乡们一样啐一口咒骂的吐沫,这时候有一大群他熟识的人站到他们旁边来了:立在最前面的是保长,有着剃得很光的红红的脸的男子。这样的家伙,魏连德是知道得很清楚的,在从前是只会吹牛和跟人家的女人吊膀子;自从“改革”之后——也就是说自从豪绅们更会选择他们的代理人之后,却兼带的办理起国家行政来了。他这时的样子,很像率领着部从,初登新大陆海岸的哥伦布。

所不同的只是立在他后面的并不是什么水手，他们赤了脚，而是真正的穷苦农民。

“他要牵我的牛！”

他们中间的一个，有着浓浓的眉毛的农民愤怒的说。

“要牵我的牛，要我怎样耕种呀，牵了我的牛！”

一个老头子又在众人背后咕嘈道：

“我缴不出钱，他要我出四分利息，真是‘母猪的利息’，妈的……”

“他把我的鸡笼都抢走了……”

一个女人失望的低声诉着苦。她的站在下面的小女学着舌：

“鸡笼都抢走了！”

虽是要听也无从听起的纷纷嚷着，当保长回过头去愤怒的望着他们的时候，可又一声都不出的。他们静下去了，他们的确害怕衙门。

“喂，”保长又转过来问魏连德的老婆道，“你们的甲长已经向我报告过了，他说你不出钱！”

“我为什么出钱呢，我的男人在火线上拼着命！”

这样说着时的魏连德的老婆是低着头；而且正像我们熟识的许多乡下女人一样，狭隘的、易怒的，虽然是等待着灾殃似的低了头。一种毒气，一阵急骤的冰雹早在酝酿，一瞬间之后，这可就真的爆发起来了。

“我穷的没有饭吃，我的男人在火线上，我还得出钱；可是你们——人家的男人都被征成兵了——你们却在家里享福，你们在后面发财！”

“谁呀？”

保长的嘴唇动弹起来了，接着是连喘息都能清楚听见的片刻的静寂。那些赤着脚的农民，那些在后面包围着保长的农民，就又怯懦的、早已被吓坏了似的嗡嗡的低声议论着了。

“财主；财主家的儿子……”

“对呀，对呀，他们留在家里做什么呢？难道他们比别人做儿子的要好些吗？”

这样被攻击了的保长，连剃得很光的脸都变成青色了的，大概是当真发了怒了。他的露了牙的模样有一点像狼，那种因为被围困而凶狠

起来的狼。

“财主的儿子是念书的！”

他冷冷的望着那些陡然又沉默下来的农民。

“你们——你们是什么？”

那正在吃草的山羊吃了一惊，“什么”？仿佛也这样问了的，一面向众人眨着眼。保长的厉害，魏连德的小女自然也有几分知道。他〔她〕跪在地上，庇护的用小小的手臂揽住羊的脖颈，脸贴了脸的安慰着它，同时恐惧的望着保长。

“不要理他，乖乖的吃你的草，他不会吃了你的！”

大概是说了这样的话吧，魏连德是再也忍受不下去了，他想奔上去狠狠的给那东西一顿拳脚；可惜保长并不把他放在眼里，根本就没有看见他这一个人的一样。

“你的钱准备好了没有？”

他向魏连德的老婆喝道。魏连德老婆〔的回答〕，是简简单单的。

“我没有！”

保长碰了钉子，就不再声响，实际他也许的确怕会弄出什么乱子。和穷鬼们争吵有什么好处呢？大概这样想了的他，一面自然是早就打着羊的主意了；而且一打定主意，自然也就照办了。在众人都不说话的一瞬间，他已经直扑魏连德的女孩，什么也不说，拉住拴羊的缰绳就走。

“哦，哦，我的羊……”

魏连德的小女一看见自己的羊没有了，向空中扬起胳膊，嚷着嚷着就倒在草堆上哭起来了。他的老婆直从石臼上跳起来，大声吼道：

“强盗，强盗，青天白日他可敢抢劫啊！”

“养了这许多年，妈的，难道他的肚子还没有填饱吗？”

魏连德在肚子里骂着，一面直奔保长，在他后面，庄稼人是一片呐喊。可是保长逃的很快，直把后面的山羊拖得踉踉跄跄的一路上翻着跟斗，几乎缢死。魏连德比起保长是衰弱的，又的确是三天没有吃饭了，任怎样都赶他不上，因此就追到保长家里去了。

保长的家，魏连德是熟识的，有一个大的庭院，屋顶上的草是新换

过的，黄的。在屋子里，正在奶孩子的保长太太，一听见脚步声，远远的就埋怨着保长。

“你连家都不要了，尽是为人家跑路！”

保长不理，大概的确害怕，一口气冲了进去，闯起门来。这样魏连德就不能够进去。他躲到窗户下面，听见保长气咻咻的喘着说：

“你懂得什么呀，替人家跑路！为什么替人家跑路？刚才我带回来寡妇的一笼小鸡，这又是一头羊；冬至来了，把羊宰了吃饺子。”

“呸，我才不吃羊肉饺子……地里草都长满了，还挨人家在背后骂。你是一个混蛋！”

保长的太太高声嚷着，专门找气生似的，说话就像一只短銃。

“你才是个混蛋呢！”保长生气的说，“要吃小鸡，你就得当保长；要当保长，你就先得使财主们欢喜；要使财主们欢喜，你就得得罪那些穷种……骂算得了什么呀，损着什么了吗？妈的！”

大概是真害怕有一天会被剁成饺子馅的，那山羊忽然间东冲西撞的在闯上了的屋子里跑起来了。接着是什么东西被弄翻了，孩子也哭起来了，女人尖了嗓子叫着，男人咒骂着。像这样的事，魏连德是连做梦也不会想到。

“当人家跟××人拼命的时候，你们还在后面啃老百姓的骨头，啃老百姓的骨头……”

魏连德在肚子里咕噜着，正要打进去，不料这时背后有人嘻嘻的笑着道：

“他不知道的还多着哩！”

回头一看，只见那在背后嘻嘻笑着的，正是一个又肥又大的家伙：也剃着光光的脸，但并不红，而是像水浸过的馒头一样的白。魏连德遗憾着的是他还没有听清以后还说了些什么话，就有一只狗拖住他的腿了；他睁开眼，原来是那专爱撒谎的伙伴正预备把他抬下火线。

他向那人瞅了一眼，断断续续的说：

“我的老婆……羊……”

他苦闷的喘着气。

“你要写家信吗，伙计？”

那伙伴对着他的耳朵说；魏连德是不要写家信的，他的老婆和小女都在家里等待着他打胜了回去，至少是希望他能够继续活着，难道他还忍心向他们报告他的死吗？然而这样的话他没有说出，他已经流出最后的眼泪来了。直到这里我们才得到一点空隙，我们不妨说一说魏连德的样子。魏连德正和中国的大多数的士兵一样，是农民出身的。他有短短的腿，大的粗糙的手，圆圆的脸，黑的头发，浓浓的眉；他的嘴唇是厚了一些，并不怎样美，或者说根本谈不到美；他的声音是暗的，像牛的一样；他的肩部是宽大的，十分宽大的，他曾经出过比一个人应该出的多出十倍的力气，他吃了比常人能够吃的二十倍的苦，可是没有谁注意过他：因为他是一个卑贱的农民，一个除了咒诅而外不会得到别的同情的士兵。

第二天人家已经准备将他掩埋到地下了。飞机嗡嗡的在空中盘旋；机关枪生气的在远处咯咯的笑着；炮弹呜呜的撕裂天空，翻起泥土。一个在前线上服务的童子军向魏连德致了敬礼。

“他已经光荣的死了，愿他平安。”

“死的光荣……”

一个掩埋队的人低声应着，一面掘着泥土。

他们说的并不过分，为了自由，为了祖国，魏连德已经献出他的生命；而在后方，他们却还做着无耻的事。他露着牙，似乎还想争辩，这样的话在魏连德生前是不准说的，现在他虽然已经有讲得资格，因为他的死掉，但是他已经死掉了。

一九三七年十月十九日上海

无 名 氏

当这故事开始的时候,是一个秋天的早晨。在临近郊野的空地上,门旁边有一个柴垛的茅屋前面,一个穿了半旧的棉坎肩的老妈妈,怀了惴惴的心情,正望着远处无人行走的大路。

这大路近日来原是走过无数的逃难者的;驾着大车,装载着所能装载的东西,一阵阵的去了,抛下他们扬起的尘土。因为有了这样情形,一入夜,狗就不住的叫,震动着静寂的,却是弥漫了细微的骚扰的空气。有人在深夜里咳嗽着,从梦中醒来的孩子哭泣着,女人在喃喃的咒骂,还有人压低了嗓子在呼唤。

也就是这样的昨晚,在大路上则走着溃退下来的兵士。人自然是看不见的,只看见幌荡着的灯笼。远远的,听见马的嘶声,铁器相撞的鸣声。睡在临着郊野的小屋里的妈妈却全不知道:她一醒来,村庄上早已逃得空空的了,牛、马、鸡、狗,最重要的自然是人。他们留下畜牲的粪便和车的痕迹,留下没有割去的棉花同豆,甚至忘记了在门上加锁。

“喝嘿!”妈妈向了将要升起的朝阳唾着吐沫。

虽然唾了吐沫,轻视的意思是丝毫都没有的。为什么要轻视他们呢,据说被××人捉住,年青的男子就要杀掉,年青的女人和姑娘……那样罪孽的事,即使是已活过半世纪的妈妈也不忍细想。至于财主们的性命,因为有着丰富的家产,在他们自己看来自然就更加可贵。

然而妈妈自己,是既没有财产也没有青春,是穷苦的乡姬,所以并不存要逃的心。况且儿子既不在家,她怎么能抛开她的小屋呢?只是

她的仍不免于惴惴者，似乎不在于××人要来；倒是那来了之后，她自己将被——确切的说，勿宁是他们将把她怎样处置。

既有了以上的思想，要为自己的烦扰开脱，也就成了很自然的了。况且她已然是这样想了。

“这里既然没有住兵，就是来，也不一定就会直然到这地方来。××兵难道不也都是妈妈养的？”

妈妈转过脚跟，已经预备照平日的样去处理生计。恰恰就在这时，从屋后的水塘岸上，正走过一个人来，宛如是忽然从树木之间生长出来一般。

“这能是谁呢？”

她凝着眼睛。只见穿了灰布短装的那人，阳光照亮着的肮脏的脸上，苍然生着短髭，是约摸三十岁的男子。

这男子，究竟因为苦痛呢还是怎样，也还无从知道。总之是张着嘴，露出皑皑的牙，业已困难的走上斜坡来了。

“问你好啦，大娘！”

他的声音直是用粗石磨擦着皮革，沙沙的这样在突出在阳光中的喉节里响。妈妈在先似乎有过万一是儿子回来的希望，而这差错所引起的怎样不祥的预感，从她骤然聚敛〔敛〕起来的神气以及惶惑的目光，完全可以看出。

“是从哪里来的呀？”她问道。

“火线上。”

“你怎么啦？”

“挂彩了。”

关于这人的来历，从上面的谈话已经可以明白。但要说出那情状的不堪，却是颇困难的。遍身都是泥泞的他，赤着脚，在相去妈妈四尺远的前面，暂时间默然站着。从那棕黑色的眼里向外望着的，是一直钉〔盯〕在妈妈脸上静寂的、阴暗的、饥渴的火光。

妈妈一面望着正是这样的眼睛，一面筹思着如何是好。但她想起的，却是素来传说化了的兵士的强横；若是直然使之走开，可真想像不

出将会怎样。

妈妈细细的喘着气，吞吞吐吐，终于这样说：

“你要什么呀，老总？庄里的人都逃空了……逃空了——我，一个孤零零的苦老婆子。”

兵士恰似看见了火光的夜行者，眼里立时耀出喜色，毫不踌躇的答道：

“有喝的水吗？要是有的，自然更好。”

然则妈妈，虽是由于这样寻常的请求，也面有忧色的为难住了。这为难乃是在先已经交代过的，妈妈一直困惑着的××人将把她怎样处置，到这时忽然有了着落，“要是看见留着，也许要一并杀了的罢”？

妈妈的意思，那落了队的兵士似乎也早有了数目。

“人都有遭难的时候，大娘，”他焦灼的望了四周，快快的咕噜着说，“要是没有吃的，也就罢了。我讨的不过是一碗水。连这也不容易，大家都在东的东西的逃……到处总是一样的，善德总还是善报。”

这时的妈妈的心理是很复杂的。她看了生了气的兵士一眼，若说善有善报，有什么落到她的小屋里呢？难道因为她的穷苦，她的儿子就应该去应兵役了吗？但要拒绝一个过路客人，虽是在流离中乞食一饱也像城里人或财主似的不肯方便，这种事心中总不免觉得可耻。况且逢着这样离乱时候，若一旦毫无慈悲心的赶他走开，所能想到的大约只有两条路可走：或者死于旷野，或者是最后不得不取的办法。已经想到这里的妈妈，先前要被连累的思想，自然是暂时置之脑后去了。

“到里面来罢！”

这是在难堪的沉默之后迅速打着的手势。

开始的时候是说这矮屋的门旁有一垛柴；而那内部，则是薰黑了的泥墙，安置着床和灶的两丈见方的空间，空空的却又逼窄的很。或者正因为这逼窄哩，在强盗似的考察了这小屋之后，兵士就泰然的在一只放倒着的顽固的木凳上坐了下来，开始把泥污了的裤筒从脚胫向上卷着。

至于妈妈，也不知从何说起的慌乱：刚用篮子从柴垛上弄来枯枝和树叶，又忘记了藏到哪里去了的火种。那是正同她这样年纪的许多乡

媪一样，不停的摇摇摆摆的走着、叹息着，唧唧的咕噜不已。

“哪，哪，看我糊涂的呵！”

终于在灶里点上了火。

火是已然熊熊的燃起；仿佛和妈妈的内心有着密切关系似的，一燃着，就觉得轻快多了。了当的说，妈妈已经有了打发走客人的希望。大约也就是这缘故了，妈妈坐在灶下，一面暗自得意，一面不住的偷偷观察兵士。

这映入妈妈眼里的卷起了裤筒的是右边的腿，毛毯毯的，上面胡乱捆着布条，斑然凝固着血迹。那么他的伤口还没有经过医生施用手术，只是自己仓促中从死人身上撕下布来草草裹起，当是可以想得[到]的了。所以动手解着绷带的他，是正被不想看而又非看不可的奇异的欲望支配着，丝毫都不注意到妈妈这面。

一直只在偷偷观察着的妈妈，到这时是再也忍耐不住。

“你的伤不碍事吗？”

“不碍，大娘。不过是擦伤。只是很痒哩。”

兵士绉[皱]了眉，毫不在意的回答。还没有松开过的妈妈的嘴角上，正有弹抖着的丝样的东西现出，是挣扎着的笑容。妈妈是已经放了心了。妈妈放了心以后要讲的话，像夏天的云，不住的向上涌起。

“唉，你认识他吗？老总？”

问题是离奇的。在完全没有预期，又为伤口的痒烦恼着的兵士，自然不了解妈妈是已经觉得“释然”了了。他的脸上，现出的真说不出是怎样惊愕。

妈妈和那人之间，彼此默默的望了一些时。

“我的儿子，”她终于诡秘的笑着说，“也是当兵的。跟你一样当兵的。可不是吗，人家说，你是穷人；穷人就应该当兵。他的奶名叫做八斗。”

听得原来如此，那人便自顾去裹自己受伤的腿，一面慢吞吞的这样回答。

“不，不认识。”

“那么你的家一定很远吧？”

“是很远！”

“这路上的人——谁不怕呢，——远的近的都逃走了。”

“大娘也应该逃的呀。”

妈妈从息[熄]灭了火的灶下站起来，又忙着去找碗勺。

“我呀，我不逃。”她醒[擤]了一把鼻涕，“我这样大的年纪……打仗也见过，灾荒也见过……那年出蛟，庄稼都淹死完。——唉！是怎样的日子呵，大家刨草根吃……飞机都见过，要死也应该了。”

妈妈的想法——恰当些说，倒是策略罢——是早就知道了的。所以一看见兵士终于抹了嘴巴，妈妈收了碗筷，先前的要被连累的慌[惶]恐，不觉间从新又在心里逐渐滋长起来，比先前更加急迫。现在既然吃了饭，而且一吃了饭，也就自以为尽了义务；明白的说，妈妈觉得兵士应该走了。同时一看见那人吃饱后的景象，要说出自己的意思，却又有几分吃力。

这样不说话了大约有一分钟，妈妈努力做出笑容的嘴唇，终于弦似的弹动着了。

“现在你要往哪里去呢？”

正在半开了眼睛，无目的的望了门外，被一阵说不出的困倦沉醉了的兵士，显然并不曾想到动身。

“到哪里吗？——”

他回过头来，惊讶的打量着妈妈。这映入他眼里的，正是暗中谋划着人时的那种丑脸。

妈妈在棉坎肩的下襟上揩着手，嘴又拘挛的动起来了。

“要说么，现在就让你走路，——可不是，自然是不应该的；路上既然不好走，又没有人送你——”

兵士虽是一半还在惊异，似乎马上也就把妈妈的意思弄明白了。他站了起来冷冷的向妈妈说：

“不必费心罢，老太太，我自己也还会走。”

“要是能这样可更好了，老总。我怕的是××兵要来；要是来呀，我

一个苦老婆子，今天活着，还不知道明天活不活着的；只是你，是他们的敌人……”

妈妈在窘迫中，终于这样说。

而原只是想权且歇一歇脚的兵士，假使不加以驱逐，大概是自己终于也会走掉。现在一听见拿××人来恫吓，便深深的触犯了为人的自尊心，同时还挟着不知对谁的愤恨，憎恶之情就不可遏止的逐渐增高起来了。

“真的吗？”他轻蔑的望着妈妈。

并且这望着的时候，连先前曾经怎样乞求同不爽快的事也都记起。“这样的人，即使别人为了国家战死，也不会怜恤。”这么像是结论的一想，就决心赖下去了，实在说倒是想吓一吓她了。

“既然××人要来，倒偏不走了。我就先睡一觉，死也死个痛快！”

这人用脚跟踢开了木凳，已经熊似的跳上床去。

对于本以为应该感恩的人居然赖住，妈妈的惊愕是当然的；而妈妈的不平，恰如母鸡的被霸占去了窠巢，汹汹的已经到了这等地步：假使××人来时，那便决然照实供出。

可是并不发作；大概是一发作，所占着的地位即立见分晓了了。所以虽是向那人看一眼也竟觉得刺着眼睛样的，时时都会暴怒起来；那所有[用]的办法，却是只有拽上门，自行走出小屋。

妈妈站在小屋前面望着，一面自然是竭力忍住愤慨。这次望着的，或者是希望还有人在这大难将临的地带行走，但也许只是要看看有没有变动。

太阳已经高高升到路旁在落着叶的柳树梢上，静寂的照着村舍、大道、田野、树林。一只画眉啾啾的在水塘边的树上叫着……

此外是一点也不觉得有使人不安的景象，只听见那人从屋里发出的歌声。

日落西山火样红，
小哥哥从军去远征。

人人都说当兵好啊，
谁知当兵子孙穷！

这沙沙的歌声送到妈妈耳里，恰是蜂蝎螫着似的，立时挑起了愤怒。

“人家不知道是怎样过着日子的，他还唱哩！”

妈妈恨恨的骂着的时候，在树隙中，远处村庄的上空正冲出浓烟，蓬蓬勃勃的烧着，××人已在向这里进军了。然而她全不曾留意。谁知道他们要到哪里去呢，那些××人，他们踏毁了田地，奸淫了妇女，火焚了村镇，屠戮了城市，比蒙古人更残酷的蹂躏着所过的地方。

正当妈妈望着的这时，从静寂的街上，传来一阵急骤的蹄声，尘土滚滚，村庄里已经冲出两匹马来。骑在马上，那穿着黄色军服，头不住的在空中颠动着的，正是她想像中的“也是妈妈养的”××人。

正是这只有踢踢的蹄声的一转眼间。木鸡样诧异着的她，脑子里似乎曾这样想：是躲起来不让他们看见呢，或者是装做看不见他们？只是当她还没有时间决定之前，确当的说，是只在她想着的当儿，那骑兵循了水塘，已经冲过她的小屋，而其中的一个且已惊骇的发出呼喊，另一个也跟着滚下鞍桥。

这全部动作都以难以想像的速度完成了。但使妈妈感到失望的，是他们——“也是妈妈养的”××人——弓了身，准备着袭击似的直向她奔了上来；那最初发出喊声的，还在三四尺远近的前面瞄准了她的胸膛。这样一步步的迫近，逃自然是不行的，惟一的路是只有向后退走。

逼上来的是眼里充着血的家伙，在这退着的时候她已经看出；跟在后面的却是大嘴的矮子，紧紧束着皮带的可笑模样，恰像一束立在田里的干草。

“佐藤！打一个靶吧，佐藤！”

他怂恿的喊。佐藤大概就是逼着妈妈的人了。不晓得怎的，有点不大高兴：

“打靶的事已经厌了，宰猪子似的……”

他们的话,妈妈自然是听不懂。当唧唧呀呀的讲着时,她已经退到小屋门前。当初曾恨恨的想着要向××人照实供出那伤兵的念头,不消说是早已忘得连踪影都没有了。

“藏起来,快快藏起来呵!”

为了使他们不致疑心,已经觉得无可再退的妈妈,便背了门向旷野呼喊。和这同时,那“也是妈妈养的”××人的枪口正正抵住那穿着棉坎肩的肚子上,用力的只一推。

现在看来,命运似乎是已经定了。因此要调转头去看看前面说过的兵士,大概是早已在意料之中,成了不可缺少的一段“插笔”。在先是说他恶意的唱着歌的。这以后,正像穷途潦倒的人一样,是惆怅的望着屋顶,那怀想的线,很自然的在他与他的故里之间联络起来。篱落、村路、耕牛、远山、农夫、乡女,一一都平静的在幻象中出现。适当他为家乡的遥远所苦这当儿,也就是××人发出喊声的霎时间,那忧愁的线却忽然断了,随之而来的最直接的观念则是杀。

现在且说他跳下床去,(从窗洞中)看见两个××人正趋向妈妈。

趋向妈妈,不过一个兵之所以能成为兵,是必须有武器的。现在怎么办呢?兵士的眼睛是很快的就搜寻了小屋各处:窗下的木桶,墙角的麻绳,地上的碎布。只是能作为武器的,是一样也没有看见。不,在这搜寻当中,他还发见灶台上放着一把菜刀;而这菜刀,用弹抖着的拇指一试刃口,却恰恰是连鸡也宰不死的家伙。这时的兵士的失望是不能以言语形容的,这只消看他恋恋的反复看着菜刀,终于又不得不废然抛开,就可以知道。

现在似乎连兵士自己也觉得是在等着死了。××人已迫近门外,他们正唧呀唧呀的讲着什么。那么只消一推门,什么这便都完了。

然则正当这“完了”的时候,仿佛当真被某种主宰捉弄着一般,新的希望又马上钩起来了,同时兵士的眼里也灼灼的亮起来了。

“呵,那木凳!”

这样想着,他已经很快的将先前坐过的木凳捉到手里,得意的握住凳腿,如同握着斧头似的,不住的试掂着重量。

哎！这木凳，这木凳！

在掂着重量以前，自然是完全照着庄稼人的办法，悄悄的躲到门后，脊背贴了墙壁，静候着敌人进来了。

且说那××人用力一推。应着妈妈要跌倒似的踉跄，那被脊背撞击着的门即豁的闪开，同时也恰像一面鸟翼，大声的抖动着，遮蔽住了准备暗袭的兵士。

“你们是干什么呀，畜牲！”

他愤怒的在心里骂。妈妈被迫着继续向锅灶所在的墙角退去，一面惊慌的窥察着四周，因为隔了那所谓“也是妈妈养的”的肩胸，所以并不曾看见兵士。埋伏着的他，于是紧握了握手中提着的家伙：若使这样一下，那性命便会毫无反抗的完结了吧？不过他先时的所以选取这木凳，这既不能抵抗又不便躲避射击的木凳，虽在窘迫之际，盖亦无异的是决心以生命作最后一着了。也就是说，在一霎时之间他似乎还这样想：假如这样一下，那个依然留在外面的，就有了从容的时间向自己射击。当兵士正想而犹未想完之际，那穿了黄色军服的脊背已经在四五步光景的前面现出来了，一面顿着脚，在咿咿呀呀威吓着退到绝境的、哑子般的妈妈。假使那脑袋里不是装满了“皇军”的骄傲，只稍稍一回头，所谓想着者，大概是要随着射击的火光，烟似的消灭了。

然而人的大胆往往是没法解说的。几乎和这想着同时，薄弱的青灰色光影，在风裂了的门的缝隙中，在坎坷的门内的地面上，在他的精神凝聚着的眼里移动着了。忽然间，宛如铜镜中发出的反光，已经灿然照着因了激动而在暗中抽搐着的、短髭青青的下颏。

“先宰你！”

正好是沉重的一击。

迎着这一击的那刚刚露出来的头，恰像被锤下去的钉子样的，在钢帽下面，则发出木料折断时的响声。应着这捶击的矮子，那大嘴的脸上，大概是还带着要看看佐藤究竟玩什么把戏的好奇表情，已经沉沉的倒下去了。

这时是很应得上旧说部中“说时迟，那时快”这笔法的。当叫做佐

藤的惊讶着刚刚回过头来，在一击之后即随手抛开木凳的他，已经狼似的窜了上去，恰恰撮住了那露出的咽喉。

说来也许会以为奇怪，就在一回头的那一瞬间，确当的说，借着一回头时这用着力的机会，兵士毫不费力，便将惊讶着的××人摔到地上，骑坐在朝上卧着的肚子上面，一面用手紧紧的扼了羊样的软软的颈项。“也是妈妈养的”××人既被压在下面，喉咙里也不知嚷些什么的不住的发出声响，自然是毫无办法的不平着，蹴踢着，拼命想从胯下脱挣出来，一面却又一息都不肯放松。这大约是也终于觉得的确迫近了危局，忽然记起最后一着，所以在绝望中尚且胡乱抓拨着的手，如有所悟的已经很快的沿了髀部搜寻下去。

至于这搜寻着以及搜寻着以后怎样，一直在墙角里索索抖着的妈妈全不知道。她睁大了眼睛，连气都不出的望着坐在上面的男子。其实倒是望着鹰似的静静守望着自己的捕获物的他，紧紧的将那咽喉握着。说不清是几时以后了，妈妈偶然间注意到那××人早已平静下来，手臂也软软的落到地上去了。在跟着而来的一瞬之下，她的眼睛，恰恰碰见了那赫然突出了眼珠的狞恶的脸部，因此连自己也不知所以的叫了。

“你杀了人呀，老总！”

听见叫声的兵士，从长久的沉默中转过头来。

“拿绳来，打一个活套。”

这命令着的与其是这声音，在妈妈觉得，倒不如说是那残余的、冷然在兵士眼里闪着的火光。她远远的绕了过去，从对面墙角里找出绳索，像是编织着不可解的谜样终于打成了结，帮着兵士套到已经气绝了的××人的颈项上。

套到颈项上，原是兵士的那人，就全不想到什么生命的勒着，用手拉紧了绳子，慢慢的打了死结。而一看见是那样用做细工的手法勒着，妈妈就觉得勒着的是自己的颈项似的溜出去了。在她的一生中，要活活将人扼死，的确还是第一次看见。

但那是什么呢：在村庄那面的大路上，远远的荡起着尘土的？

“哦——又是他们！他们——正朝这里来啊，那些××人！”

妈妈惊恐的回过头来，她碰见的恰恰是兵士坐在地上，一手支了地面，一手正要拔去一件东西——一柄深深刺进肋下的短刀时的姿势。

人的忍耐力，有时真难以说明是怎样的。譬如当那××人在绝望中刺来的这短刀，他的目的，自然是为了从危境中脱出；然而却一直插在那里，始终连叫喊都不曾听见。

妈妈哑然望了有一些时候。紧咬了牙关的兵士，一面自然还毫不放松的拉着刀柄；但是望着望着，那被血染污了的手震动起来，他的曾经努尽平生之力的脸上，同时汗珠就豆样的滚下来了，接着也就崩然倒下去了。

“逃走，逃走，把屋子烧了，老太太！”

他的头枕住××人的胸膛，断续的喃喃着说。

“你怎么办呢？”

“我——完了，只要不落到他们手里……”

妈妈犹预[豫]了片刻。

当这沉默中间，妈妈思索着什么的样子无意间向下面望着。那最初被木凳闷过去了的矮子的腿和肩臂，正闪动着苏醒来时的微栗。

“他还活着啊，他！”

虽然是用了这样大声，此外的声息却是再也听不出一丝。妈妈仔细一看，原来刚才还在讲话的兵士，早已酣睡似的沉沉的了，同时妈妈感到自己真的是孤独了。一面看了横陈着的三条男尸，而其中的一个犹在股弹，这恐怖是不用说的。

妈妈一想起只有自己活着，拔起脚来就预备跑。恰在这时，正在向村庄进发的××人，那在路上临风招展的旗影已经能够清楚看见。妈妈惊骇的不动了一刻，同时她的将放而犹未放出去的腿，如同遭了当头一击，陡然改变了方向，箭似的直向柴垛扑过去了。她知道自己作着的是什么事吗？她曾经想过吗？仅仅半小时之前还生怕被连累，还以为是自己的窠巢的那小屋，现在却要亲手放火烧掉，这心理好像成了一个哑谜。但像已经揣测到的，是企图灭迹或者不给敌人以救援的机会，或

者类似的这样明确的思想，却完全没有。妈妈的所以要这样办，仅仅是受了连她自己也不明白的某种力量的逼迫：抱了树叶和枯枝，烧灶似的一抱一抱直朝屋里塞去罢了。

却说数分钟后，妈妈横过田野，忽然力竭的倒下去了。这倒下去的地方是种着棉花，人们还没有收割。妈妈伸了头，青蛙似的张望着她的小屋。

小屋的檐下，正冲出浓烟。并没有拴上的两个××人的马，也正霍霍的啸着，绕着起火了的小屋奔跑。

“那些××人！那些××人！”

是的，那些××人，他们来做什么呢？他们杀了人，然后又被别人杀死？

妈妈喃喃的说着，一股热热的东西正从心底涌上来了，她的弹动着的头无力的落了下去，脸紧紧的贴了地面，开始伤心的哭起来了。她也许是痛惜她的小屋了吧？然而实在的情形又恰恰并不，她甚至连那大队××人已经开进村庄的事都不关心。

在她的微觉歉然的心里，这时所想见的，只是那最后一瞥所看见的兵士，也许应该说是他的完成了一件大事似的平静模样。

一九三八年四—五月

春 之 歌

在连绵不绝的群山下面，忽然出现的那男子，为了破除岑寂，是一面哼哼的低声唱着，健步的走下小山来了。

这恰恰是深秋的傍晚。那男子则是青年的农民，哼着这样的歌：

在山与河间，有土地无际，
看那树木、家屋、禾黍……
但是秋天，羊在岭东，牛在河西。
谁家的笛声呜呜，吹着远去。

远去，远去，大地真是肥沃。
你什么不曾生长，只要下种……
休息呵，在秋空下，在风雪下面，
春天它等着你醒来的呵欠。

要问那岁月，是正当主力军退却之后。××人虽是一路上烧杀掳掠，但在这偏僻地方，战争的征象从表面上还不能了然看出。

这所要说的是那农民。

而在脚下，懒洋洋在温暖的阳光下躺着的，寂然展开着的，正是收割过的田野。循着带样蜿蜒的路，则可以望见远远的村庄。秋空是翠蓝的，玻璃的一般。群羊在赤裸着的赭色的土地之上，在浮动着的大气

中间，安静的吃着草。仰卧在旁边的牧人，想是用帽子遮住脸昏昏的睡过去了。永远孤寂的立在旷野上，只倾听着风声和虫鸟的鸣声的落着叶的树木，恰是所谓霜林如染，灼灼的现于眼底。越过丘阜，越过与天陲相接的平原，那接着的当是城市和铁路了罢。

这人一路上唱着歌，促织从田地里“朱儿朱儿”的发出鸣声。偶尔窜过蜥蜴或蛙的静寂的大道上，那景象潦[寥]落的很。

虫儿叫着。

“唧，唧！”

这人应着。

“□，□！”

直到走近村庄，他方才遇着一个乡人。那人独自坐在路旁，守着在吃草的牛，是病着样的中年男子。

“这里有游击队吗，大哥？”

他这样招呼了。那乡人从地上站起来。这站起来之前，自然是早就惊讶的打量着他了。

“没有，”停了一下，那人猜疑的望着他说，“你是从哪里来的？”

“从山里，”他向刚才来的地方做着手势，“我要找司令部，要打仗。”

那人又向他瞟了一眼，害羞似的囁嚅着说：

“怎么想起那事呢，看你这样年轻！”

“没有事做，一直闲着是活不下去的啊……”

这[样]说着的他，一看见那软弱的人的像是在可怜自己，几乎可以说是哀愁的眼光，心里就忍不住油然生起气来了。在庄稼人的他的简单的灵魂里，这样的问题，的确觉得麻繁[烦]的很。难道要打仗还不就是要打仗吗？况且那人的态度，仿佛是轻视着他的态度，已经挑起了他的恼怒。还有要说出自己的意思，那不能自由驱使的嘴，也使他更加愤激。

“为什么要作‘那事’！”他打量了四周，好像是寻觅武器，愤怒的说，“那是的，为什么不作‘那事’？那些××货，他们不好好的在自己家里，倒来占我们的土地；既然占了我们的土地，那就得把他们赶走。不是应

该赶走吗？譬如有一条狗闯进你的厨房……”

那人似乎不曾听进他的议论，只淡淡的，仍旧是凄然的笑着问：

“那么，你，是做什么的呢？”

“做什么的，”他将手一挥道，“种庄稼的。种庄稼的不行吗？”

那在无望的农民的生活中，在单调的乡村中陶养出来，有着凄然的神情的看牛的乡人，就指示给他到司令部去的道路。这以下的事，似乎我们已经猜得。数日之后他从敌人的手里夺来一杆真正法西斯德国造的步枪。

这蓝蔚蔚的发着光的，是怎样一杆可爱的枪啊！

远去，远去，大地真是肥沃。

你什么不曾生长，只要下种……

休息呵，在秋空下，在风雪下面，

春天它等着你醒来的呵欠。

在温暖的照着脸的阳光下，一条黄土垣墙下面，他用迅速的手法擦着枪，一面低低的唱着歌。而那简单的农民的心里，想着的则是将那到处放火的××人赶走，明年春天，他回到家里耕种着时的景象。而且成群的乌鸦，已经落到他幻想中刚刚犁起的潮湿的土地上了。

他唾着吐沫，深深的喘了一口气，独自咕噜着道：

“问为什么，打××人还要问为什么！”

这就试着把已经擦得闪闪发光的枪托平，郑重的侧倒了头，将睁着的右眼躲到后面瞄着，向了沸腾似的蒸发着的广原。

一九三八年八月廿四日

夜 哨

雪包围着小屋，沙沙的下得正紧。往外一望，天地间是白茫茫的一片，只有近处的树木，看去像银雕似的显出朦胧的影子。在屋里——围着熊熊烧着的火堆的，一共是五个人，但除了沙沙的雪声和噼啪的木柴的爆声，却再也听不出声息。

要说这五个人不同的地方，从那衣着骤然间是看不出的。第一个是用肘支住膝盖，怀里抱了步枪，发愁似的捧着头，仅能看见被火光照耀得通红的鼻子。第二个有着尖削露骨的脸，是憔悴的带着病容的汉子，怕吓着谁似的在慢慢的用树枝拨火。在他的背后，第三个人躺在干草上面，喉咙里不住的咕噜着，一面是哗哗的上上下下的抓搔。若说出这抓搔的原因，敬爱的、但是讲卫生的诸君，定然会大大的觉得不舒服的。

第四个血色很好，则是生气勃勃的精壮小子。赤着宽阔的有弹性的肩背，翻开一件旧袄，正在就了火光捉虱。

“喂喂，望都的老叔，”一直埋着头的他，并不看谁的招呼着，“你是怎样的呢，那也让听听罢？”

这叫作“望都的老叔”的是五十多岁的人，吸着旱烟，静静的望着闪闪的火苗的那神情，如同是晚饭之后，坐在自己家里的牛槽下面。

“你为什么喜欢这些？”他慢慢的，却是生气的说，“那些没有天良的事，想想不也就够了吗？还要讲！”

他翻起眼向墙上膘了一下。

这一瞟所看见的，是那挂在裂了缝隙的墙上，几乎是一色蒙古式的四领羊皮褐。皮褐下面，罗列着山西造以及日本造的长枪。墙脚下的地上，则瓶似的摆着手溜[榴]弹。

“都是你们惹来的祸！”

一瞥之后，老人愤怒的说。那捉虱的小子抬起头来，惊讶的望着他道：

“都是我们？”

“可不是你们吗？我还认识你，小湖北！你把一面××旗挑到枪刺上，在空中摇着；小家伙们围住你。你还教他们唱：起来，不愿作[做]奴隶的人们……在村庄里，疯子样跑来跑去的直不是你吗？”

“以你说，我们连××都不准打？”

“怎不准？自然准的！”

“那怎样哩？”

“就是这样……”

老叔眨着眼睛，深深的吸了一口烟。

“你们走了以后，”他说，“大约有一天光景，××人可就开上来了，有五六百。带着大炮，机关枪，将村庄围起来，连一个孩娃都不准逃走。那些鼠子养的，那时候可真勇猛的很；妈的，看起来就像是向整整的一万人进攻。

“枪刺闪闪发光。

“因为不准逃，人们也就愈加慌[惶]恐。自然啦，咚的这就是一炮！况且这一围住，一队××兵已经向村庄里开过来了。

“情形是很糟的。

“你知道，除了保长的两杆枪，村庄上并没有家伙，而且是早就埋起来了，那杂种！我们祖宗不是自古就说过：即便是怎样喝血的东西，即便是怎样的好汉，不是也不应该杀手无寸铁的老百姓吗？大家也就这样相信。然而东洋货，居然会放大炮。不是可以拿到手里耍的玩艺，是真正杀人的家伙呀，谁也没有想到。

“话可就要说回去了。原来正是秋后，大家都在场上，男的、女的、

小孩，有的打玉米、有的晒棉花、有的在抬糠，吵吵嚷嚷，热闹的很。你且听啊！其初还看着看着，这一炮，可就大乱起来。孩子们自然是哭起来了，女人骂着他们，被戳去了窠的蜂似的，发出尖利的叫声，一齐往家里跑。

“至于男子们，既然出了事情，首先自然是找保长。他应该出去交涉；要不，他‘保’的什么呢？

“这可真不容易。

“那当然，打开他所有的房子，一重一重的门。磨房、仓房、柴垛、猪豢[圈]、马槽下面，都搜遍了。最后这才算找着他。喝！他躲在床底下，弄的全身上下都是泥，自己索索的在那里发抖。

“大家把他拖出来。

“——你们要杀我呀，好邻居……我求求你们……难道我们不是邻居吗？

“这样说着，牙关直打得咯咯的响，面无人色的不住打躬作揖。你看，现在要讲交情了，这混蛋！在平时，他是会说我把你们送到衙门里去的！

“好罢。有的说：

“——我们也不杀你。只是你得替××人安置一个地方，不让他们到家里来。

“有的就恨恨的摇着拳头道：

“——要不，这就杀！

“他的女人，看见大家拖住他，母鸡样的哇啦哇啦的骂着，一面遮住他，向人乱打。人到危急的时候，是什么都不讲的，这就揪住头发把她打倒地上。

“于是派了两个人，跟着保长，去见××官。所以要派人，原来是这样，谁知道他去了会说些什么话呢，大家不放心。在平常时候，保长神气的自然是了不得：有钱，有地，而且是官；一见了××人可就像把脚裹尖了样的，连站也站不稳，跪下去只是磕头。那些矮货，阿里咿呀的做着手势，要放火，说是村庄上隐藏的有游击队。

“——亡国奴！亡国狗！”

“好像是因为说不出中国话在那里发怒，就这样用脚踢着保长。踢保长，自然并不冤枉，不该的只因为是外国人罢了。不过你看了那些矮货的恨恨的模样，真想抓过来，不分头的脸的给他一顿好揍。

“那个传话的，——唉，现在是叫做翻译，是汉奸。他摇着指头说：

“——皇军是来救你们的，不伤害好人。你们村庄上有土匪，要自己把房子烧了，表白一下……”

“他可一点都不害羞！”

讲到这里，老叔的手指弹动着，咯咯的在地上磕着烟袋。烧乏了的火堆忽然塌下去了。那满面病容的汉子从旁边拿了劈柴，从新架上；伏倒下去，鼓着腮吹旺了火，便很凶的咳嗽起来。

“是穿皮鞋的吗？”他揉着眼睛问道。

“是穿皮鞋。”

老叔应着，深深的吸了一口气，继续往下讲道：

“保长回到家里，大家都在上房门前的槐树下等着。派去的两个人却被扣住了。他完全吓昏了的胡乱喊道：

“——烧了啊，烧了啊，各人都回到自己家里，把房子烧了就没有事。

“——说什么屁话呀？先烧你自己的！”

“这样吵着。很明白的，××人怕中埋伏，先让你自己烧光。其实即使烧光，也还是要把人口杀绝。用心的恶毒，是没有法说的。而人的愤怒，自然更没有法说得。好，把房子烧了就没有事！要你把自己的肉割下来，自己烧着吃，那也干吗？这就打那保长。

“——那是××人教烧的啊，又不是我！”

“他躺到地上，女人样的哭起来了。

“××人是围着村庄，不住的呐喊，嗽——嗽——不住的放枪，听起来是更加逼近来了。全村庄都充满了嗡嗡的吵嚷同孩子的号哭。大家哑然的互相望着。忽然有了警悟似的——既然他们要毁了我们的家，我们的祖宗就在这里住着的家；既然他们不让我们活在地面上，那就

拼！——就争着去找家伙：长枪、锄头、斧子、菜刀……可是一回头，那保长早不见了。原来他是躲起来，或者去投降××人去了。唉唉，这时候……没有训练，没有组织，又没有家伙，总归不行的……人们霎时间就乱了起来，野马样的往墙外跳，希望能抢得一条活路。

“这许多人的名字我想都可以不说。善良的人！他们的尸首早已烂掉，他们的骸骨还曝露在天空下面，还有我们被杀死的数目，不是要算也算不清了吗？

“离保长家不远的人家的墙上，正有一个年青女人要跳出来，携着包袱，走娘家似的。她的男人在外面接住她。

“不幸的是他们恰恰落到××人的手里。

“——dokoel^①

“现在我还记得是这样大声骂着，是骂着吧？一个矮货已经冲上前去。这接了是互相望着。是无声的吸呼间以后了。向着青年男人的肚子，那××人只把枪刺往前一挺。

“卡叉[咔嚓]！

“一转眼间，完全没有防备的我那青年邻居，恰是临了空的，也许还要绝望的为了自己的生命发出呼声，却是一丝声息也没有。看了这情形的他的女人，就抛了包袱，狼样的扑上去了，是想撮住那凶手的脖项。

“结果当然是可以想得出的；那些××人围住她，用枪脚打她的肚子。

“——我的天爷，我的天爷，你们作的是什么事啊？我想。

“然而你且看哪。村庄里到处都在起火。青灰色的烟在空中摇摆着，正一缕一缕的上升。人们是像被烟熏出洞来的草狐，从烧了的家里跑出来，慌乱的寻觅着躲藏的地方，无声无息的奔过荒地，逃往旷野。××人在后面追着他们；等到赶得近时，知道逃不脱，有的就老老实实站住。这对着闪闪的刺刀，失了知觉般的哑着的不动，看起来不是很奇怪吗？

① 这意思据说是“哪里走”。

“只是更使人奇怪的，还是人心的残酷。

“那些矮货，妈的，好像是在打狼，并不爽爽快快的杀掉，却顿着脚，挥着手，让他们从新逃命，远远的这才开枪射击。

“现在你再看哪！在林子里，早晨我还在那里扫树叶的林子里，那些鼠子养的正在练习打靶。他们把啼哭着的小孩吊到树枝上，射击那绳子。其初还看见摇摆着，摇摆着，跟着枪声，便布袋样沉沉的落到地上。他们自己倒快活的邪许着，发出哄笑。

“唉唉，这里我还忘了一件……不过为什么要讲这些呢，你不是觉得像一场恶梦，没有人想[相]信的吗？……那些猪跳出栏豢[圈]，骡、马、牛、羊扯断了缰绳，忽然搅成一团，忽然又四散奔蹶，围绕着村庄，不住的叫着，逃避着××人的追捕。最后连它们也都逐渐在刺刀和枪弹下面倒下去了。

“他们打了一个怎样大的胜仗啊！

“现在什么都完了。天已经晚了。××人整起队伍，早已回到城里。村庄上是静寂的。星斗照常的眨着眼。我仍旧躺着，望着横七竖八的尸体，的确的，连动一动手指的意思都没有。现在他们是真的从地面上把我们赶开了。没有人呼救，也没有叹息，只看见一片火光，火焰一伸一伸的舔着漆黑的天空。

“——人为什么要积压这样多的冤仇的呢？——那时我想。——这样多……仅仅以前积下来的，驼[驮]到肩上难道还不够重吗？”

老叔说到这里就停了下来。那善良的绉[皱]褶的脸上，仿佛已经被这血腥呛得醉醺醺的。发着愁似的汉子打了一个呵欠，问道：

“那时候你在哪里？”

“在小树蓬里。”

他站起来，一面朝了放着家伙的地方走，慢吞吞的低声回答着，他的声音是暗哑的。所有的眼睛都惊讶的望着他沉静的穿上皮褐，束紧腰带，戴上帽子，掇起步枪，他一件一件将自己打扮起来。这武装了的他，外貌是倔强的，几乎可以说是有点好笑。

“现在你怎么啦？”

那已经睡在干草上的人露出圆圆的有几分蠢相的脸目送着他。老人默默的拉开门，在外面应道：

“不怎么。要去放哨了。”

火焰闪了一闪，仍复归于平稳。大家张大了眼，连气都不出的，只听见他的渐去渐远踏着雪的沙沙的步声。

一九三八年九月九日

胡子

左翼尖兵正在前进，几乎是打了照面的忽然同敌人遭遇了，所以现在当我们看着的时候，在山坡上的一块大石后面，在毫无遮拦的下着的雨脚下，正有一个戴了破草帽的人，不动声色的躺着。这人是穿着军服上衣同一件青布裤子，因为完全被打湿了的缘故，那一半匍匐在石上，落汤鸡似的伸了头朝着山下所取的姿势，恰似一匹极大的蜥蜴；在他的面前，是准备射击的挺着步枪。

“马庆龙，你看见吗？”

在咯咯的响着，仿佛也因为连绵不断的阴雨显得特别沉闷了的机关枪声中，这竭力压低了的声音是从相去约摸十步光景的小树蓬中发出[的]。

这时候所要看的自然是越过丛生着小树和扁柏的山坡，那坐落在山下的村庄，也就是机关枪声发出的地方了。雨是连喘气这样工夫都不给的敲打着石头，冷冷的一直往脸上进来，触着视线的只见冒着雨烟的屋背以及雨中田野和树木的新绿。

像马庆龙这样的人，要怎样欣赏风景的意思不消说是没有的，即使先前的喊声似乎也不曾听得确凿。他抹去了脸上的水珠，一面带着迟疑的神气慢慢回过头来了。现在我们已经能够看出，这叫做马庆龙的人，那突露着冷酷和果决的青铜色的脸上，原来是有着一双剑眉以及灼灼发光的眼的，而最后完成了这传奇风的缄默的画像者，则是一部墨染样的美髯。“一个美髯公枯守着山坡”，如此讲来，倒似乎真有点不平常

了。但虽是这样的人物，却是像刚刚从阴沟里逃出来的老鼠，是翘了头，毫无办法的一任急雨敲打。

这情形看起来又有几分滑稽。

马庆龙自己这面，其初仿佛倒还不觉得怎样，这时一看见那索索的雨丝，激怒就油然从胸中升起来了。了当的说，被雨所苦的马庆龙看看没有动静，预备仍旧埋下头去了。那左边的小树蓬，迎着他将转犹未转开的视线，恰巧也索的摇动了一下，接着从下面露出一个圆圆的年青人的脸来，是即使在这样难堪的景况中，也还表示着满足的、涩然笑着的农民式的脸。

那人的眼，一闪一闪的在雨中发光，说着的大概是这样的话。

“你觉得怎样啊，喂，马胡子？”

“不怎样。”

也许正因为含着某种意义的“胡子”这缘故了，马庆龙和那人之间，在索索的雨中彼此不快的守着沉默。

“我觉得在下雨。”

马庆龙终于又冷冷的加了一句。他所瞅着的那人，是用肘节支住地面，一面侧了头谛听着什么的，望着正在眼底一弹一弹抖着的牵牛，就愤忿的骂了。

“娘的，这些矮货……你听这枪声……”

大雨仍旧不停的下着，打着脊了股了都清楚看见的衣裤，布布的响。这是只要一看那几乎压着山顶的乌云，便知与其说枪声逼人，倒是雨的更加来得真切。说起雨伞，他们原是每人一把的带着的，只为先前觅取掩蔽，惶[仓]惶中也不知失落到什么地方去了。所以这在雨中守着的尖兵，正如前面所说一般，蜥蜴似的无言的对着。那人大约也感到了事情的不妙，骂着的时候，他的原是注视着那在雨脚下弹动着的牵牛花的眼睛，终于抬起来了。

“唉，我是说我们不是好走了吗？胡子老哥？”

他一面揩擦脸上的水渍，一面无可如何的做出笑容。以他的意思，既然发见了敌踪，尖兵的职责到这里是业已完了。

说来也许会奇怪的，这马庆龙原是纵横山林的土匪。当为祖国的生存而战之前，或者更久之前，有一次他曾被官军捉住，在议论着怎样结果他的那当儿，他却扭断绳索，一面从守卫的手里夺了枪械，在追击之下从容的逃走了。自从那时以后，他便恰似归山的虎狼，将生死置之度外，把和敌人交手的事视同儿戏。

我们上面说出“土匪”二字，对于马庆龙难免有点不敬。现在不妨重复一遍：两个尖兵，毫无办法似的蜷伏在雨脚下面；这叫着马庆龙的人，是蓄着一部墨染样的美髯。不，若说马庆龙蓄着美髯，其实还不如[说]一直在战争中生活着的马庆龙，因为无暇修饰，那胡须自己长起来了。现在经那人一说，马庆龙不但没有想到要走，而且恰恰的似乎还有了如下的意见：假如没有碰上，倒也罢了，既然天使人走了狭路，那就非见个高低不可。马庆龙的瞧不起那人，自然是很明白的，理由也很简单。原来也是安分农民的他，后来因为生活压迫，从某年起他做了土匪，也就是说从那时以后他失去了做人的资格，逃避着官方的搜捕。在他的经验中，农民这东西几乎全是卑鄙的，奸滑的，贪心的，胆小的，没有信义的，而在自己家里又像一位皇帝的傲慢家伙。所以他的怀着轻蔑和憎恶心，也就成为当然的了。他的原是斗着般打了结的剑眉，这时一看见虽然是在狼狈到这般的景况中也还现出无限满足的那人的蠢相，便忍不住笑了。

“说到怎么办，这倒要请教二胖了啊……我想定然是你怕，这样一来，是的罢？”

马庆龙打了一个手势。他的嘲弄声调，即使是先时的农夫二胖也明白的。他的脸一直红到了耳根。

“我们且不说怕不怕，马胡子，队长的话你是知道的。”

“嘎嘎，这可不知道，现在连二胖也学会打官话了；说不知道，这可真不知道！”

玩味着似的注视了二胖的马庆龙，一转一转的动着眼睛。

“听你的话，好像是很怕队长的啊？那自然，脸剃得光光的，看起来总像个大人物。”

二胖的眼厌恶的瞟了一下。

“马庆龙，世上怎么没有一样使你满意的呢？”

“没有一样满意吗？就说没有罢。只是你看队长那家伙的尊相，除了他的脸剃得很光，另外还有主贵的地方吗？你看见有过吗？”

马庆龙说了这话，无意的望着下面，雨也不知几时过去了，只下着细细的丝；越过长着扁柏和小树的山坡，从村庄里开出来的××兵的小队，在田亩中间的沟似的路上，那弓了背前进着的小心姿态，已经能够清楚的看见。

“准备你的，朋友！”

马庆龙招呼着二胖，一面是拉着栓柄，只听见嗒的子弹上了膛的响声。

“教训这些小子一下吧，老兄台？”

他的手指紧紧的钩住了枪机。

于是是哑着的一转眼间了。从山上望去恰恰被击中了排头的敌人的小队，大约同时还发出惊怖的喊声吧，立时向两翼散开，滚着跳着的躲到石砌的田界后面去了。清楚的看见这情形的二胖，似乎完全了解了马庆龙的心思的，一半出于祝贺，一半欣喜的击着掌。

“好了，好了！现在好走了罢，胡子老哥？”

马庆龙没有回答。

谁也不曾留意的急雨，说着已经越过山脊，旋风似的袭过来了。机关枪原是试探的开着的，这时也惊觉的移准了方位，直朝了尖兵所在的山坡打来，流弹撞在石上的声音，勃勃的分明听得。

大概是无论如何不会想到的了，同是这一息间，刚才还在“好啊，好啊”鼓着掌的二胖，忽然跌了似的惊怖的发出嚷声。马庆龙是把全部精神贯注在枪端所指之处的一点，但是出身绿林的他，虽然仅仅是短短的轻微的嚷声，也有些觉得。

“二胖！二胖伙计！”

他惊讶的回过头来，左的右的望着。

“李迎春！李——”

马庆龙喊到中间停着的时候，空气顿时严重起来了。原来他先前忘记了，那前冀察军的传事兵李迎春是早已离开他们，被推定去通知大队了的。在急雨降着的山下，××兵的小队越过升上来的田界，开始一级的向山脚取着攻势。马庆龙自然是连气都忘记了喘的不停的开着枪；由那射击的准力看来，打仗实在算不了什么，人的性命，杀或被杀真是比宰鸡还来得简单。只是说起战争，有时是不管手法高妙不高妙的，譬如现在由旁观者的我们权衡，一个人对一队兵的胜败局面自然是已经定了。

这时候，受了伤的二胖也恰恰在树蓬里呻吟着了。

“马庆龙，你还在这里吗？”

“二胖挂了彩，马庆龙总不会吓跑的呀！”

马庆龙的口气，自然并不是完全郑重的。他现在的所以不肯猫儿似的独自溜走，却和先时的不同；这时的他的心里，似乎多了几分重量。认真说来，当他喊着“李迎春”的时候，他已经想着怎样走法了，当然是怎样从这危急的局势下救出受了伤的二胖的走法了。然则现在只剩下自己一个人的马庆龙，若要想在敌人的密集扫射下负着受了伤的伙伴逃走，这所想出的等于没有办法，总是可想而知的。

敌人的迫近，二胖似乎也觉得了一些。

“请听我说，马庆龙！请记着我的爹爹，他是被××人绑在树上活活烧死的；请记着我的老婆，还有我的孩子。现在，请听我说，现在你好走了。”

马庆龙毫不动弹的听着。

要说一个罪案累累的绿林强盗俱[具]有怎样高贵的情感，不消说是一个笑话。马庆龙的一生中，慈悲的事是没有的，自然也没有同情过谁，现在也决不会怜恤二胖。他的所以不肯舍下伙伴单独逃走，却是连自己也不会明白说出的，只不过因为假如一旦逃走，那样一来，他将因此看不起自己罢了。马庆龙所以有了这样铁石心肠，要简单的说是因为他到处遇见欺诈、恐惧、阿谀、冷淡，才开始对世人增[憎]恶起来的，也未尝不可。

“怎么，你也相信一个土匪，你也要说‘请记着我的老婆’了吗？”

他仍旧冷冷的，同时负着重似的动了动肩膀。

“不要说那些过去了的话，马庆龙，我只是出于好意。”

“现在说来，你也看起一个土匪了？”

说话之间××人已经越过田界的最后一级，在骤雨中滑呀跌呀的爬上山来了，连那仅仅能看见下颏的脸也分明看见了。马庆龙直觉的装上最后的弹药。在数分钟光景之前，还在——这就背起来二胖走呢还是击退了敌人再说的——踌躇着的他，那麻木的肩上，立时感到有什么压下来似的；看看就要来到眼前的结局，是不能再清楚的了。假如他能够从容的想，能够分析自己，这时他定会想到这肩上所系的正是自己的命运。我们应该说是系在他的命运上面的二胖的命运。

他无意的向下面瞟了一眼。

唉唉，那在右首的山脚下进攻着的是什么呢？那向村庄进袭着的，岂不正是自己的主力部队吗？看见这情形的马庆龙，那欢喜自然是不用说了。

“得救了啊！得救了啊！”

马庆龙的肩上像卸落了千斤重载，霍的跳到石上，不住的挥了手喊。但要说马庆龙是为自己庆幸，倒是马庆龙为了看看就没有办法了的，看看就要完结了的伙伴的命运的忽然得救，忘其所以的忍不住欢呼起来，倒是这样更为恰当。同时在下方的××人也正向他瞄准着了，唐[啞]的一声，马庆龙还在喊着，自然也就从石头上跌下去了。

停了片时，在倒下去之后再听不见附近还有别的声音的二胖，用疲倦的声音这样呼唤：

“马庆龙，马庆龙，你怎么啦？”

围绕着荒凉的山坡的，这时只有远远的喊杀[声]和渐下渐小的淅淅沥沥的雨声。

大约是两小时之后，战争过去了。在山脚下面，人们刨了圪穴，新掘开的黏土是湿的，血染的一般艳红。

××支队的人们，除了追击部队，全体到场。仅仅腿部受了轻伤的

队员二胖，也让人扶着特地赶来送殡。他有一段演说：

“兄弟们，同志们！马庆龙——我们都知道马胡子是个坏蛋，可是有些地方，可是有些地方——”

二胖的脸是苍白的；他的嘴唇动弹着，说到这里就不再说下去了，其实他所能讲的也只有这些。

雨早已住了。乌云一阵阵从空中驰过。

人们在庄严的歌声中开始动手，泥土一铲一铲落到马庆龙身上，最后连那青铜色的脸，连那剑眉，连那墨染样的胡子也不见了。但是马庆龙的虽在生死关头还不肯舍弃自己的伙伴独自逃走，这种侠义心，是决不会埋没的，它将像春草似的到处生根，开花。

一九三八年十一月十四日